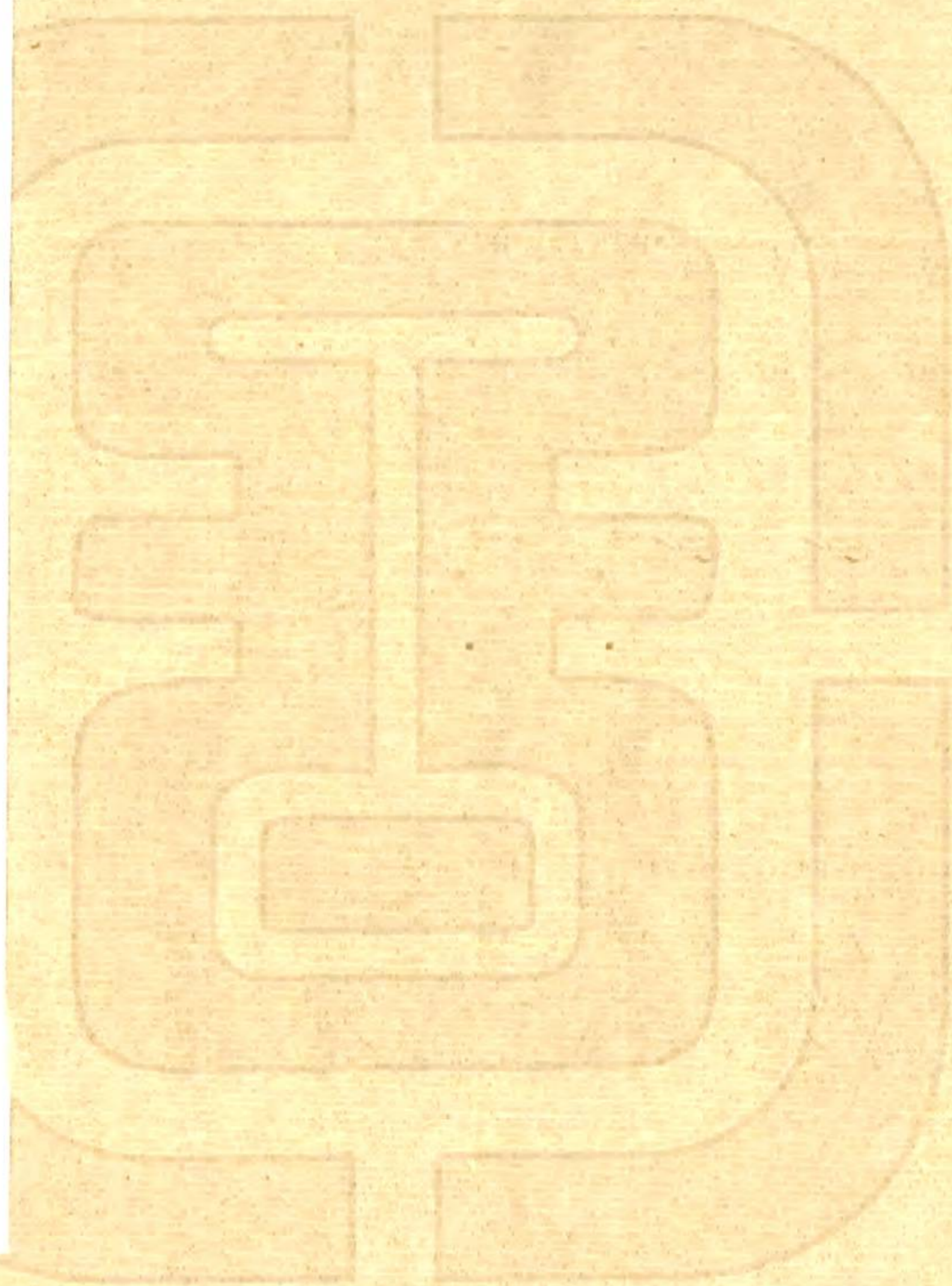


滿洲地理參考吉林新志



像肖歲七十三者作著



作者劉爽，字迪康，吉林德惠人。專攻歷史地理科於北平師範大學。歷充吉林省立私立各中學師範教職員及吉林中女師三師等校校長，吉林大學訓育部主任兼歷史地理科講師。一九三三年六月調任現職文教部編審官。

吉林新志序

同學劉子廸康，賦性淳篤，勤學好問。專攷史地之學，垂二十年。茲本其研究所得，殷辛撰述吉林新志一書，篇幅甚富，無慮五十萬言，洵鉅著也。然是書之足稱，不僅在其量之豐，而尤在其質之精。蓋吉林之有志，創始於道光初年薩英額之吉林外記。大成於光緒中葉李桂林之吉林通志。惟前者言簡而事略，後者體備而文繁。且時過境遷，悉成舊聞。藉此稽古則有餘，以之識今則不足。茲劉子繼二書之後，苦心孤詣，自出手眼，一秉地學新說，以人文爲經，以自然爲緯。觀其人民及實業等章，體裁獨創，迥異常規，實開方志之新紀元。其顏之曰新志，以別於舊作，不亦宜乎。吾知是書一出，不獨嘉惠士林，足供學子之參證；而有司之下車伊始，外賓之觀光遊歷者，亦當

以此爲指南，俾可采風問俗焉。

甲戌中秋

邢定雲識於文教部官舍

自序

吉林省志之編述，予蓄志已久，人事遷延，迄未著筆。一九三〇年春，亡友張君伯衡，主任吉林省立縣治人員訓練所，約予主講吉林省人文地理。時予主任吉林省立大學訓育，公餘遍搜往籍，無教科良本。吉林通志，體例舊而卷帙浩繁，非短時間所能卒讀；且其叙事止於光緒十七年。魏氏聲和吉林地理紀要，偏於舊聞而畧於今事。林氏傳甲大中華吉林地理志，體例適而文失於畧。吾師白眉初中華民國省區全誌吉林篇，體例適而畧於民衆生活。遂決志自行編述。惟公事忙碌，^七無暇晷。乃於公餘假期，晝夜以之，遂成斯書，計前後費時百

八十天。全書都五十餘萬言。自審學識謫陋，掛漏誤謬，勢難避免。邦人學者，幸加教正。

一九三〇年編者序於吉林省立吉林大學校舍

再版序

本書成於滿洲事變前。我國成立以來，省內人文方面之變動甚多。翻閱原書，已多陳蹟。乃假暑期公餘，逐一訂校。然因時間關係，校訂未盡如意。其或宜增減而未增減，宜訂正而未訂正之處，自知難免。惟以滿洲地理，已列爲滿洲國學校教育專科。教師學生咸感參考之無書，年來詢索於予者不一而足，苦無專書以對。本書雖限於吉林一省，而內容牽涉所及頗廣。手此一編，則滿洲地理得過半矣。故不避謫陋，增訂再版。康德元年九月編者識於新京寓所

書 前 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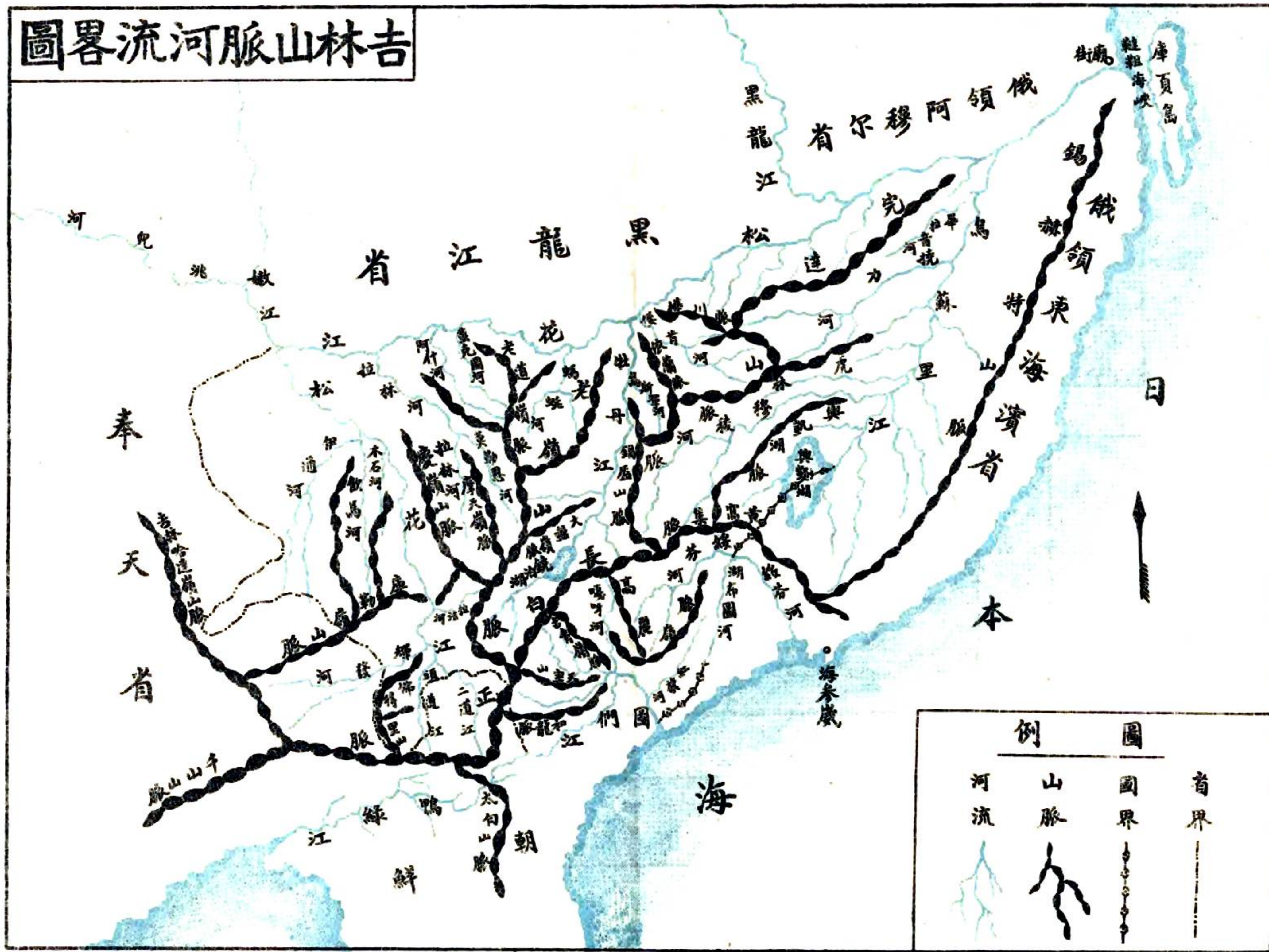
一、本書共上下兩編。上編詳述山水天產等自然現象，下編詳述民生產業等人文表現。

二、我國舊有方書省志，多詳於典章人物，而畧於一般民衆生活狀況。本書力矯此弊，以備採風問俗關心民衆生活者參考。

三、本書取材，除編者目覩身經及訪問故老者外，參考之書目甚繁。茲舉要列後

吉林通志	依蘭縣志	最近之東三省	東北四省分縣新圖	東三省政略
珠河縣志	中華民國新區域圖	滿洲交通部月刊	大清一統志	雙城縣志
東三省紀要	吉林省行政全圖	水道提綱	中東經濟月刊	東北年鑑
吉林氣象月刊	中華民國省區全誌	中東半月刊	滿洲年鑑	鄒著東省鐵路概要
大中華吉林地理志	吉林民政月刊	滿洲地志	吉林外紀	遼東文獻徵略
吉林農礦月刊	蒙旗月刊	地學雜誌	德惠縣志稿	國民外交週報
邊務報告書	滿洲通誌	農安縣志	吉林財政報告書	
吉林礦務紀要	海安縣志	吉林省清理田賦局報告書	中外地理大全	
樺川縣志	吉林省議會報告書	北滿農業	本國人文地理	
吉林教育統計	吉林省全圖	中國郵電航空史	中國鐵道史	
吉洲年報第一次	滿洲文教月刊	滿洲文教年鑑第一次	扶餘縣志	
滿洲實業部月刊	滿洲民政部半月刊	吉林省教育會刊創刊號	滿洲宗教統計表	

吉林山林脈河流畧圖



圖例			
河流	山脈	國界	省界

滿洲地理參考 **吉林新志目錄**

著者肖像

吉林新志序

自序

再版序

書前語

吉林山水畧圖

上編 自然之部

第一章 疆域……………第一頁

第一節 位置……………一

一、地位 二、經度 三、緯度

第二節 廣袤及面積……………一

第三節 疆界……………一

甲、對俄界務 乙、對日界務

第二章 地形……………八

第一節 概況……………八

第二節 山系……………九

一、長白正脈 二、完達山脈 三、

老領山脈 四、吉林哈達山脈 五、本省山脈之特色

第三節 水系……………二二

一、黑龍江水系： 1、黑龍江本流

2、松花江 3、烏蘇里江

二、綏源長白山東南麓二水系： 1、

綏芬河 2、圖們江

三、遼河水系

第四節 湖泊……………六五

一、興凱湖 二、小興凱湖 三、鏡

泊湖

第三章 地質……………六八

第一節 地史述畧……………六八

一、地殼之生成 二、地層之由來

三、地史

第二節 本省地質概況……………七一

1、山岩部 2、平原部

第四章 氣候……………七三

第一節 概況……………七三

(一)本省氣候之七大基點 (二)氣候之概況 (三)本省氣候與農作

附氣候表(1)(2)(3)(4)

第五章 物產……………八三

第一節 概況……………八三

第二節 動物……………八四

(一)獸類 (二)禽獸 (三)蟲類 (四)水產類 (五)藥用動物

第二節 植物……………九三

(一)森林 附全省窩集表六、全省森林面積表七、(二)木類 (三)果類 (四)穀類 (五)蔬類 (六)瓜類 (七)草類 (八)藥用植物

第四節 鑛物……………一二八

一、概況 二、全省鑛產表

第五節 特產……………一四六

一、鷄卵 二、肥豬 三、大豆 四、蕨 五、黃菸 六、人蔘 七、

貂皮 八、東珠 九、烏拉草 十、麻特哈魚 十一、答抹哈魚

第六節 特產之研究……………一五二

一、大豆之研究 二、麻之研究 三、黃菸之研究

下編 人文之部……………第一頁

第一章 名稱及沿革……………一

第一節 名稱……………一

第二節 沿革……………一

第二章 區劃……………二

第一節 沿革……………二

第二節 區劃……………三

第三章 人民……………一七
第一節 種族及其由來……………一七
一、漢族 二、滿族 三、回族 四、蒙族 五、索倫及達爾瑚人 六、墨斤人 七、大和族 八、韓族 九、斯拉夫族
第二節 戶口及其分布……………二四

附全省戶口表

第三節 語言……………三四

(1)華語 (2)滿語 (3)蒙語 (4)回語

(5)朝鮮語

第四節 文字……………四三

(1)華文 (2)滿文 (3)蒙文 (4)回文

(5)朝鮮文

第五節 衣食住……………七七

一、衣 二、食 三、住 附全省民

房租價表

第六節 生活狀況……………八二

一、屯落 二、男女 三、家族 四

、職業 五、男女職業

第七節 中國內地人移來概況……………八七

第八節 性質及特習……………八八

一、性質 二、特習

第九節 禮俗……………九一

(1)婚禮 (2)喪禮 (3)祭禮 (4)禮式

(5)滿人禮俗 (6)年中行事 甲、阿

衡仿問記 乙、漢族年中行事

第十節 宗教……………一二〇

一、儒教學說之影響 二、佛教 三

、道教 四、回教 五、在理教

六、喇嘛教 七、叉瑪教 八、耶

穌教 九、耶穌教與近代基督國家

十、雜神之信仰 十一、廟堂十

二、全省宗教表

第四章 教育……………一三四

第一節 中國教育史鳥瞰……………一三四

第二節 吉林教育畧史……………一三五

一、改制以前 (一)、(二)、(三)、(四)

(五)、(六)、(七)、(八)、(九)、(十)

省官學表 (四)、(五)、(六)、(七)

(八)、(九)、(十) 吉林省試院及考棚 (六)

(七) 吉林省學署

二、改制以後 (一)、(二)、(三)

(四)、(五)、(六) 新學制表

三、鄉塾

第三節 教育現狀……………一四六

一、概觀 二、學風 三、教育局長

與教育 四、男女教育 五、官署

六、學校 附教育狀況表六

第五章 實業……………一七四

第一節 農業……………一七五

一、土地(附統計表四) 二、農民

三、組織 四、耕種情形 五、消

費及運售 六、農民生活狀況 七

、副業 八、產量及價值 (附農

產統計表四) 九、農事研究

第二節 鑛業……………二〇九

一、沿革 二、現狀 (一)金 (二)

煤 (三)銅銀 (四)雜鑛 三、鑛

區表

第三節 林業……………二五五

一、概況 二、砍伐及運輸情形 三

、運輸上之困難 四、銷售 五、

發放林場情形 六、林政現制

第四節 工業……………二八二

一、概況 二、滿洲實業畧史 三、

舊式工業 四、新舊工業交替情形

五、新式工業

第五節 商業……………三一九

一、概觀 二、組織 三、商場 四

、運輸 五、物價 六、主要商品

七、輸出入 八、商業經濟之組織

九、外國人在本省所經營之工商業

第六節 水產業……………三五五

1. 水產種類 2. 產魚地 3. 搭撈概況

4. 漁戶及魚產量概況表

第六章 交通……………三五八

第一節 概況……………三五八

第二節 陸路……………三五八

第三節 水路……………三六二

甲、松花江概況 乙、航業 丙、汽

船概況 丁、船隻數目 戊、造船

及營業 己、滿洲造船事業 庚、

東北造船所

第四節 鐵路……………三八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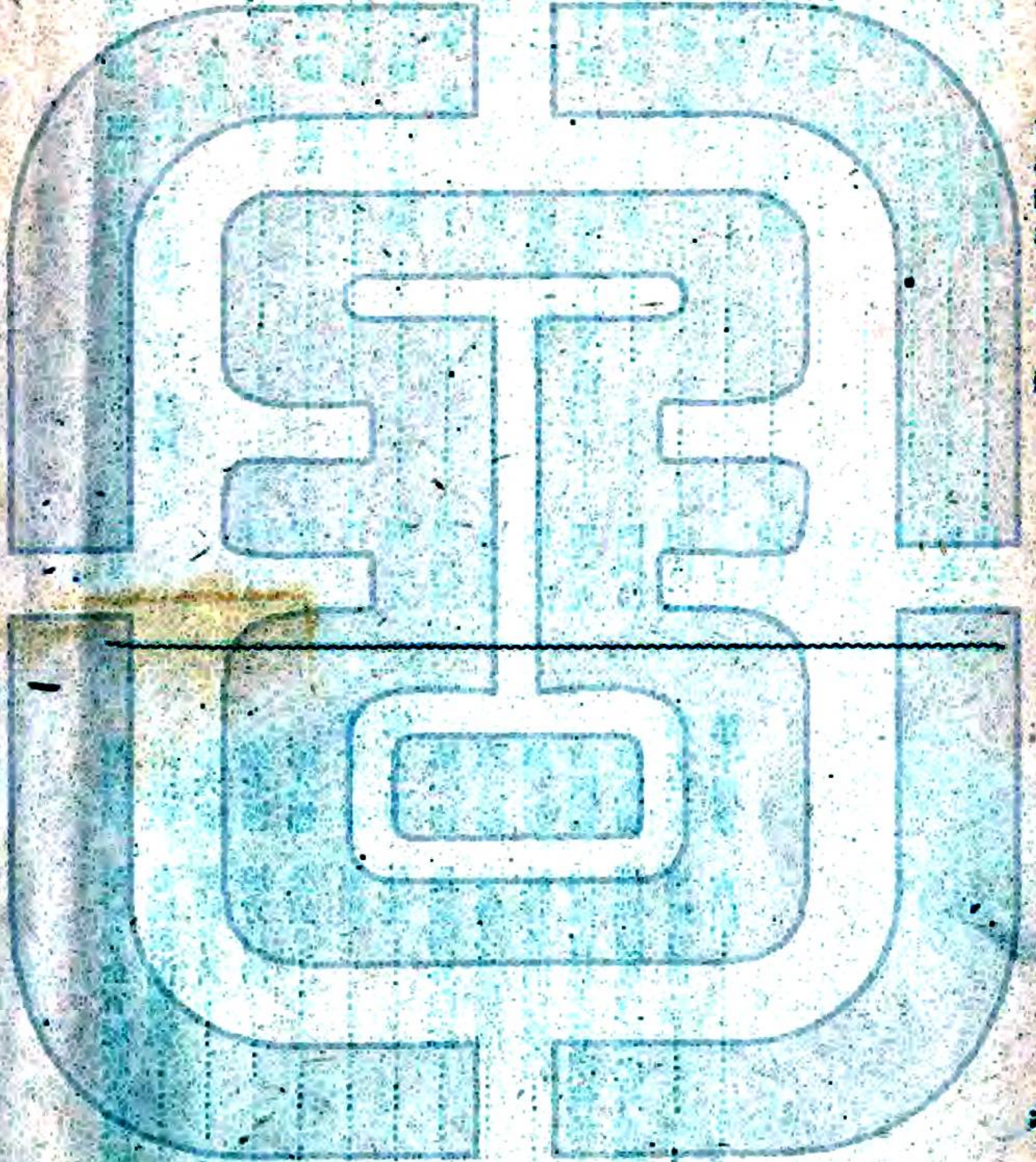
一、滿洲鐵路網下之吉林鐵路 二、

吉林省內已成各路概況

第五節 郵電	三九〇
一、郵政	
二、電政	
三、無線電信	
電話	
第七章 財政	四二〇
第一節 概況	四二〇
第二節 稅率	四二二
第三節 徵收關關	四二九
第八章 貨幣	四三三
第一節 昔時通貨	四三三
第二節 近時(事變前)通貨	四三五
第三節 事變前通貨市價之消漲	四三九
第四節 現在通貨	四四〇
第九章 金融	四四二
第一節 概況	四四二
第二節 金融機關	四四三
第三節 利率	四四六
第十章 行政	四五一
第一節 沿革	四五一
第二節 行政區劃	四五二
第三節 行政組織	四五二

第四節 事變前全省縣政人員統計	四五六
第五節 各縣政況概觀	四五七
第六節 民間甘苦	四六〇
第七節 地方自治	四六三
第八節 公安	四六六
第十一章 軍事	四七五
第十二章 外交	四七八
第一節 民衆對外觀念	四七九
第二節 本省外交機關	四七九
第三節 駐吉各國領事館	四七九
第四節 關係吉林之各項條約	四八二
第五節 滿洲國成立後之外交情形	四八五
第十三章 都埠及市鎮	四八八
第十四章 古蹟	四九五

目錄終



滿洲地理參考地
吉林新志



德惠劉爽著

上編 自然之部

第一章 疆域

第一節 位置

一、方位 吉林省居滿洲東南部。即奉天省之東，黑龍江省之南，朝鮮半島之北。其東北與俄分界之耶字界碑所在，即我國之東極。

二、經度 (一)西起本初自午線(倫敦)東經一百二十二度五十七分，東至一百三十五度二十分。(二)西起我國子午線(新京南歡喜嶺東經一二五度八分)西經二度二一分，東至東經十度二分。

三、緯度 南起北緯四十一度五十分，和龍縣南界關王廟；北至北緯四十八度四十分，烏蘇里江，黑龍江會口。

第二節 廣袤及面積

東西跨經度十二度二十三分，最長處一千四百十里；南北佔緯度六度五十分，最長處一千二百里。斜計最長處二千。面積約九萬方英里。

第三節 疆界

西北界黑龍江省，西南界奉天省，東北一部界俄領阿穆爾省。東南界俄領沿海州。南界日領朝鮮。清初關東海部爲領

土，吉省東界抵日本海者二百餘年。咸豐十年北京條約，割烏蘇里江以東之地於俄，舊日省境削去殆半。茲畧述滿洲界務交涉於下。（據東北年鑑）

甲、對俄界務

1. 尼布楚條約之界務交涉

俄國之窺向滿洲，遠在明末。波雅爾古以明崇禎十六年考查龍江一帶，歷時三年，旅行七千公里，記其山川形勢而歸。而東侵之行動益顯著矣。清順治七年，俄人據雅克薩，築木城以固守。復略取烏蘇里江口之哈巴羅夫卡（伯利），爲寧古塔章京色海所擊退。旋築尼布楚城爲根據地。康熙二十一年遣都統朗坦，公爵彭春前往視察。並於璦琿呼瑪爾地方立木城，與之對壘。二十二年調寧古塔副都統薩布素，進兵駐防。二十四年，彭春攻雅克薩，毀其城而返。旋俄人自尼布楚率兵復來，再建木城據之。二十五年，薩克素復往攻，并邀荷蘭貢使致書俄廷，要求收回雅克薩。尼布楚以清疆界。時俄國則發使至北京請和。遂於二十八年清廷派內大臣索額圖，與俄使費雅多羅會於尼布楚。幾經爭議，訂約六條。其主要項目如次：

(1) 北以格爾必齊河（入石勒鄂河之水）爲界，自此河源東循大興安嶺（即外興安嶺之支阜朱格朱爾嶺）脊至海濱，凡嶺南，盡屬清，嶺北盡屬俄界。

(2) 西以流入黑龍江之額爾古納河爲界，河之南岸爲清屬，河之北岸爲俄屬。

(3) 雅克薩所築之城，盡行拆除。

並立界碑於格爾必齊河諸地，以漢滿蒙俄及羅馬五體字，勒爲識別。直至璦琿條約成立以前，對俄界務如此。

2. 璦琿條約之界務交涉

尼布楚條約成立以後，邊事稍安者百餘年。至鴉片戰爭以後，五口通商之約既立。俄人經營東方之心又熾。俄皇尼古拉斯一世派穆拉夫岳夫爲東部西比利亞總督，負有探查黑龍江之任務，繼而尼伯爾斯克深入韃靼海峽，窺察樺太島。乃將黑龍江下游之地，全行侵佔。清咸豐四年，穆拉夫岳夫自石勒喀河出發，浮黑龍江而下，直抵璦琿。清廷駐軍不能抗拒，乃公然以爲取得航權矣。咸豐五年，穆拉夫岳夫再度航行，並請求清廷派使畫界。欲以黑龍江爲兩國界水，爲清廷劃界大臣所駁。乃要求通航，並於左岸布置營戍。於是黑龍江下游之地，並視之爲俄屬領土矣。咸豐八年穆氏強迫清室開會畫界，清廷任黑龍江將軍奕山爲全權大臣，與穆氏會於璦琿。穆提議以黑龍江爲界，奕山則力持尼布楚原約以爭。竟以勢絀見屈，另訂璦琿條約，其要項有：

(1) 黑龍江左岸，由額爾古納河至松花江口，全爲俄國領地，但精奇里河以南至霍爾莫勒津屯（即江東六十四屯最南之屯）原住之滿洲人，仍永居原地，歸清廷官員管理。

(2) 由烏蘇里河迤東至海之地，作爲兩國共管。

(3) 黑龍江，烏蘇里河，松花江，只許清俄兩國船舶通行。

此約既訂，而疆界大形其收縮之變化。江東六十四屯，曾經清室兩次封堆，標明境界。至光緒二十六年，俄人尋釁肆虐，將居民驅殺殆盡。黑龍江外無我領土矣。

3, 北京條約之界務交涉

清咸豐九年，遭英法聯軍之辱。俄國駐京公使伊格那提業夫出任調停，事後居以為功，要求將烏蘇里河以東共管之地，讓與俄領。恭王奕訢竟許之。於咸豐十年締結北京續約十五款。其界務要點為(1)自烏蘇里江口而南，至興凱湖，兩國以烏蘇里江松阿察河為界。自松阿察河之源，踰興凱湖，直至白稜河口順山嶺至瑚布圖河口，並由此河口順瑯春及海中間之嶺（長嶺）至圖們江口為界。其東屬俄國，其西皆屬清國。(2)按天津和約第九條議定，繪畫地圖，內以紅色，分為交界之地，上寫俄國阿巴瓦噶達耶熱皆伊亦喀拉瑪那倭帕啦薩士烏等二十字頭，以便詳閱。並由兩國派員查堪，設立界碑。

(一) 清俄第一次勘界

咸豐十年，北京條約成立以後。按照條約，有派員查勘設立界碑之文。於十一年派倉場侍郎成琦會同俄員勘分界線。按照北京條約於交界地方分別設立界碑如次：

烏蘇里河口……………	耶字牌	松阿察河源西岸旱路上……………	亦字牌	白稜河口北……………	喀字牌
小漫岡上……………	拉字牌	橫山會處……………	那字牌	瑚布圖河西邊……………	倭字牌
瑚布圖河源山頂……………	帕字牌	圖們江左邊距海不過二十里處……………	土字牌		

(二) 清俄第二次勘界

至清光緒十二年，吳大澂奉命督辦邊務，勘得界牌多已損毀，或已移至他處。據其查得情形如左：

(1) 末端之土字牌，最關重要。不知毀於何年，遍詢土人無從查究。

(2) 自琿春河源至圖們江口五百里，竟無界牌。

(3) 黑頂子山瀕江一帶，久被俄人侵佔，添設卡兵，接通電線，有久假不歸之意。

(4) 寧古塔境內倭字，那字二牌，均與條約不符。倭字界牌原立於瑚布圖河口，今在小孤山，距河口二里，并非原議交界地。

(5) 倭字牌以北，百數十里，橫山會處，原有那字界牌，久已無踪跡。光緒三年所補立之那字牌，在瑚布圖河口北，不及二里，實非故處。

(三) 吳於勘界以後，與俄員巴拉諾夫會商結果如次：

(1) 於沙草峯南越嶺而下，至平崗封處，補立土字界牌。以江道計之，照舊圖界線展十八里。

(2) 舊圖內拉字那字兩牌之間，有瑪字界牌，記文則缺而未列。條約由帕字土字兩牌之間，有啦薩二字牌，地圖記文略而未詳，現應補立。

(3) 移小孤山倭字牌於瑚布圖河口以符原約。

(4) 就那字牌遺址於橫山會處，(小綏芬河源)重立新牌，以符原定約界。

(5) 舊立木牌，年久易於朽壞，改用石牌較為穩固，亟應換立。

(6) 兩國交界地段太長，牌博中間相去甚遠，路境紛歧難免越界之患。酌擇要地，多立封堆，挖溝為記。

(7)畫成界圖，按圖畫押鈐印，清俄各存一份。此次界務交涉，不過奉行成案；第吳大澂頗能按照原約，力爭齟界，故交涉尙爲順利。惟此後清廷對於界牌，不知保護，至使烏蘇里河上之耶字牌，爲俄人移至通江西岸之高阜，去原處八十餘里。亦字牌原在興凱湖東北岸小龍王廟附近，緊臨松阿察河上口之北岸，今亦爲人移至胸察河口之北，二百餘步以外。

4. 其他之界務交涉

黑龍江省西北額爾古納河上游，亦嘗發生俄人侵佔情事。清光緒三十四年，副都統宋小濂勘得俄人踰河刈草，確爲侵犯邊界。曾具文向俄方交涉，根據雍正五年清俄恰克圖條約阿巴哈依圖山爲界。俄人則謂草甸在彼界內，具書爭議，歷久成爲懸案。民國十九年，地質調查所調查員赴臚濱以北考察，俄人指爲越界，加以捕逮。是則黑龍江之西北部分，仍有設爲界畫之必要也。

乙、對日界務

1. 間島交涉

清日之有界務，原於日韓合併以後。前此所謂界務，僅爲對韓劃界。彼時日韓猶未合併也。光緒十四年曾於圖們江沿岸，設立界碑十座，即華、夏、金、湯、固、河、山、帶、礪、長。其位置爲：

(1) 華字碑在小白山頂

(2) 夏字碑在小白山東麓溝口（距華字碑十五里）

(3) 金字碑在黃花松甸子頭接溝處（距夏字碑二十二里）

(4) 湯字碑在黃花松甸子盡處水溝口（距金字碑五里）

(5) 固字碑在石乙水源(距湯字十二里)

(6) 河字碑在石乙紅土兩水會處(距固字碑四十一里)

(7) 山字碑在長坡浮橋南岸(距河字碑八十八里)

(8) 帶字碑在石乙水紅丹水會處(距山字碑二十三里)

(9) 礪字碑在三江口之圖們江西豆水會流處(距帶字碑

(10) 長字碑在圖們江朴河會流處(距礪字碑三十一里)

三十六里)

界碑立定以後，清韓間界務告一段落。而韓人來墾殖於圖們北者，仍未間斷，所謂間島交涉，於是乎發生矣。

圖們江自茂山以下，沿江多有灘地，而光霽峪前假江之地為大。縱約數里，寬約一里，計有地兩千餘畝。原為泥沙淤積。且與圖們江北岸相連，其後漸與岸離，江流歧出，儼成一島。韓民初墾於斯者，歲納八千兩租銀。

光緒二十九年，始名其地為間島。此間島名稱之所由來也。但此後遂汎指延邊一帶韓民所至之地皆為間島。故間島之名，已成今日延、渾、和、汪等縣轄境之總稱矣。

是年延吉廳同知陳作彥與韓員訂草約十二條。有謂：間島(即光霽峪假江地)地方向准鍾城韓民租種，今仍循舊辦理。是韓民租種間島之地，最初見於條約者也。

日俄戰後，光緒三十一年，延邊住墾之韓民請求日本當局保護。彼時日本當局亦以延邊韓民問題，急待解決。乃設法作實際之保護。

光緒三十三年，遂與清廷開始島間問題之交涉。彼此爭執，久而不決。是為日本關於滿韓疆界與清廷直接交涉之始。

迨宣統元年，日清間關於安奉鐵路之交涉終了時，遂并解決日清間一切懸案。間島問題亦於是時解決。茲將締約要旨，摘列於下，用備參考。

- 1、日清兩國政府，以圖們江爲滿鮮之界。其江源地方以界碑地點依石乙水爲界。
 - 2、清廷准韓民在圖們江北之墾地居住。
 - 3、圖們江墾地之韓民，服從清國之法律，歸清國地方官之管轄裁判。
 - 4、清國官吏對墾地之韓民與清國民一律待遇。
 - 5、所有對於延邊墾地之韓民納稅及行政上之一切處分，亦與清國民同等。
 - 6、清國准外國人居往龍井村局子街頭道溝百草溝等處（該四處開爲商埠）。
 - 7、日本於上列四地方，得設領事館。
 - 8、清國將吉長鐵路延長至延邊，與朝鮮會軍鐵路聯絡。一切辦法，與吉長鐵路同。
- 是約之結果，確定以圖們江爲界。以結束歷史上之懸案。而韓民之來墾於延邊者，自後遂與日俱增。此與延邊一帶人事之增進，土地之開闢，關係頗大。

第二章 地形

第一節 概况

羣山叢崎於中，諸水分繞於外。西北部山伏水肆，衍爲京哈大平原。西南部長白老峰，巍聳界外；羣山朝宗，諸水彙源；構

成全省之脊背。鳥瞰之下，則南高於北，東高於西，山脈分放，澗溪奔流；支渠湖泊分潤全境。平田沃野，錯陳水側湖濱；一經墾闢，便成上田。佃戶農村，於焉蒼萃；魚畜鳥獸，禾稼林礦，瀰漫於白山松水之間。若以拔海觀之，則山地平均在三千尺以上，山側地平均二千尺左右。若平原低地，都邑建置之區，則平均在六百尺左右矣。

第二節 山系

本省山脈屬於長白山系。長白正脈橫亘省之南界，自正脈分支，東北走於烏蘇里牡丹江間者，為完達山脈；北走牡丹松花間者，為老嶺（即小白山脈）山脈；走於吉奉省界者，為吉林哈達山脈。若其南出國境，伸於日本海黃海之間，而構成朝鮮半島者，則為太白山脈。茲將省境各脈，分述於下：

一、長白正脈

此脈橫亘於省之南境。其主峯曰長白山，矗立於界外奉天省長白縣東北境。距吉林六百餘里。古名不咸山，漢曰單單大嶺，魏曰蓋馬大山，後魏曰太白山，又曰徒太山，亦曰從太山，又曰太皇山。其名長白山則自金始。蓋以其經年戴雪也。山高八九千尺。多輕石，（即浮石俗名江石沫子）石灰岩。樹木

吉林山林系簡表

（長白山系）

- | | |
|-----------|-------------------|
| 1. 長白正脈 | — 圖們、鳴綠、松花、牡丹各源之間 |
| 2. 完達山脈 | — 烏蘇、牡丹、松花、各流之間 |
| 3. 老嶺山脈 | — 牡丹、松花、二流之間 |
| 4. 吉林哈達山脈 | — 松花、遼河之間 |
| 5. 庫勒嶺山脈 | — 松花、伊通二水間 |

不生，綠草茵覆。山腹全係土質，森林鬱茂，不見天日。然傾斜平緩，登降不難。惟每年秋分後，至翌年夏至時，大雪封山，行人絕跡。

山頂有潭，曰圖門泊，亦稱天池。山之四周，百泉奔放。鳴綠圖門松花三江之源出焉。鳴綠圖門二江，皆導源於白山支阜。惟松花正源出自天池北口。新遊記彙刊長白山風景談云：「上有潭曰圖門，雲霧溟濛，水鳴如鼓。故曰龍潭，亦曰天池。（在安撫縣間）形勢自東北亘於西南，爲橢圓狀。斜長二十九里。北部寬約二十里，中部寬約十里，南部寬約十二里。周圍七十餘里。自北角溢出爲瀑布，懸流千丈，如銀河倒瀉。西北流七八里而伏，又七八里乃湧出爲松花江之正源。池中水，冬不冰，夏無萍。水面有浮石，形如肺葉，曰浮海石。土人謂池與海通，七日一朝。因又名海眼。深不可測。然據今地學家言，則係火口湖云。」

長白正脈復可分爲四段，自東北而西南計之：（一）老松嶺山脈介於圖們牡丹二水間，（二）英額嶺山脈介於海瀾河及頭道白河之間，（三）長白主脈，（四）龍崗山脈介於濛江臨江二縣間。斯段西延至奉天興京縣東境，分支，一支西南走奉天南境，爲千山脈。構成遼東半島，逾直隸海峽，至山東隆起爲泰山山脈。一支西北走奉天東界，爲吉林哈達山脈。英額嶺山脈由長白主脈東端，東北走安圖和龍二縣界上，起頂爲北甌嶺，爲英額嶺。老松嶺山脈由英額嶺之北端，東北盤結於延琿汪及敦寧東各縣之間。其主脈在敦化延吉之界上，曰廟嶺。曰哈爾巴嶺（今敦圖鐵路通過之。布爾哈通河導源於嶺南，牡丹江導源於嶺北）。在寧安延吉之界上，曰義松嶺。曰老爺嶺。在甯汪東三縣之界上，曰老松嶺。嶺上孔道，當寧安延吉之間，爲往來所必經。林木陰翳，山路崎嶇，行人苦之。（今延吉至海林鐵路通過之）

）再北則接完達山脈，茲述各段之支派於下。

1, 黑山嶺脈 是支爲圖門江海蘭河之分水界。自英額嶺東麓，和龍西境，東延爲牛心山高嶺，黑山嶺，再東北延於和延二縣界上，爲風都嶺燈籠嶺，以盡於海蘭河與圖門江之會口。

2, 天寶山脈 是支爲海蘭河與布爾哈通河之分水嶺。自英額嶺北端東麓，延吉西境之廟嶺，東延爲天寶山大小盤山元寶山馬鞍山帽兒山，以盡於海蘭及布爾哈通二河會口。

3, 吉青嶺脈 是支爲布爾哈通河與嘎呀河之分水界。自延吉西北界上，哈爾巴嶺北端之大青背分脈，東南廻迂起伏於二河之間。有摩天嶺牡丹嶺吉青嶺磨盤山延吉岡等山，紛峙境內。

4, 高麗嶺脈 是支爲嘎呀河大綏芬河及琿春河之分水界。自汪清北界上之老松嶺分脈，南走貫於縣之中部，爲太平石頭老爺等嶺。至縣東南界爲荒溝嶺。由是分爲兩支：一西南走於琿汪界上，而西北折爲高麗嶺；一東北走於琿汪東甯三縣界上，爲青松嶺土門嶺通肯山。東止於大瑚布圖河及紅旗河之源。

5, 伊爾哈雅範山脈 斯支亦名弗得里山脈。自濛江縣西南界上龍崗山脈北麓分出，北走吉奉界上，爲二道江輝發河之分水脊；其分支東北走於濛樺二縣界上，爲那爾轟嶺爲五金頂子。

二、完達山脈

是脈爲烏蘇里與松花江及牡丹江分水嶺。構成吉省東北之高原。爲長白山系之東北大幹。由長白正脈北端之老松嶺，東北走至東寧寧安界上，曰關老婆嶺；穆稜甯安界上，曰黑土嶺；嶺上榆樺成林。嶺之北端，曰卡倫山。穆稜密山

勃利交界上，曰龍爪溝嶺；密山勃利界上，曰滴道嶺。察庫蘭嶺哈達嶺；密山寶清勃利交界上，曰奔松子嶺。再東北貫寶清縣境，爲蘭棒子山產參，阿爾山產金。又東北至富錦縣，爲硯台山；同江縣，爲二龍山。馬鞍山寒蔥山；撫遠縣，爲喀爾山。昂古山蘇杜山；至撫遠縣治南黑龍江與烏蘇里江之會，屹立爲完達山；巍然鎮東陲。俯臨俄境，有居高御下之勢焉。蓋北屬阿穆爾，東瞻沿海州；西有濃江，北有黑龍，東有烏蘇里，南有畢爾賚江；如帶斯環。東麓科勒木山下，有防守屯；北麓伊里嘎山之北，有東安鎮，爲東北國防最遠之所。西麓濃江以西，闕爲小平原；南麓則山深林密，富人參金礦林木之利。茲述其支脈於下：

1. 興凱湖山脈 是脈分抱興凱湖之南北，故以湖名名之。蓋自完達正脈關老婆嶺之北端，分派爲穆稜窩集嶺。東北走於東寧穆稜界上，而爲小綏芬河源及大穆稜河源之分水嶺。再東北至國界爲黃窩集山，故亦稱黃窩集山脈。是脈古林茂密，礦藏宏厚。爲本省富源之一。現在滿俄合採穆稜縣梨樹溝及小城場溝之煤礦，即由黃窩集西北走之青溝嶺支阜所蘊藏者。規模宏大，質量均出本省煤田之上。由黃窩集山分支一東南折，走興凱湖與綏芬河之間。再東南繞出烏蘇里江上源而北折，蜿蜒起伏於東海之濱，是爲錫赫特山脈。一支復東北走於國界，爲老虎山牛心山黑背山。至興凱湖西岸，再東北入密山縣境，爲蜂蜜山。形成湖與大穆稜河之界。再東入虎林縣境，爲蘇爾德山。

2. 鍋盔山脈 是脈自穆稜縣北境之卡倫山分出，北走爲牡丹江與其支流烏斯渾河之分水嶺。其高峯有大毛里嶺大鍋盔山小鍋盔山及牛心頂子。

3. 廣福山脈 是支自察庫蘭嶺分派，西北走爲牡丹江支流烏斯渾河伯利河與倭肯河之分水嶺。有大青山恆岱

山廣福山。直抵依蘭縣治附近而盡於松花江岸。

4. 發希山脈 是支自奔松子嶺東延於撓力河與大穆稜河虎林河之間。爲發希山雙研山安巴倭克里山那丹哈達拉嶺佛力山撓力葛山，而止於撓力河烏蘇里江會處。自雙研山分支東南走於虎林河大穆稜河之間，爲半拉窩集山新七虎林山。

5. 黑背山脈 是支自樺川東南境完達正幹之揚木岡分出，西走盤錯紆迴於樺川全境及依蘭東部。爲倭肯河及松花江之水域所由分。且爲倭肯河諸支渠之分水界。以盡於松花江之濱。有分水崗河爾布善山向陽山巴虎山富春嶺馬安山廟嶺馬虎力山等山。

三、老嶺山脈（小白山脈）

老嶺山脈發自英額嶺北端，盡於牡丹松花之會口。爲二江之大分水嶺。自長白正脈之英額嶺分支，西北走於敦化樺甸界上。當松花牡丹二江間，曰牡丹嶺富爾嶺新開嶺。至額穆縣西南境折東走斜貫縣內，爲張廣才嶺。其上森林茂密，有著名之納穆窩集及色齊窩集。老幹百尺，枝葉蔽天，雖晝猶暗。向爲吉林寧安往來之孔道，省會東之門戶。再東北爲老嶺，至葦河東境爲茨老茅山畢展窩集嶺，至延壽東南界上爲老嶺，再東北斜貫方正東境爲老爺嶺萬寶山以盡於牡丹松花會流處，遙與江北小興安嶺山脈相望。是脈各山，森林最富。白色齊窩集東北爲畢爾罕窩集海蘭窩集瑪延窩集與畢展窩集，萬木參天，排比聯絡，綿延數百里。多自古未受斧斤之森林也。自張廣才嶺以北，分數支脈。西北綿延於松花牡丹各支渠間。茲分述於下：

1, 慶嶺山脈自張廣才嶺分向西北, 錯綜於松花拉林之間, 而漸伏於松花之大曲。其山峯有威虎嶺滾馬嶺老爺嶺南嶺嶺北慶嶺等名。老爺嶺當額穆永吉界上, 向爲往來孔道, 省東第一層門戶。今吉敦鐵路由此鑿山通軌。

2, 摩天嶺山脈 自老嶺西走於拉林河與其支流莫勒恩河之間, 而止於五常縣治之南。

3, 老道嶺山脈 自茨老茅嶺西北走爲螞蟻拉林且爲螞蟻阿什之分水嶺者, 爲老道嶺山脈。其山峯有富集嶺老爺嶺廟嶺老道嶺老山頭等。

4, 大盤嶺山脈 自老嶺東走, 爲牡丹江與其支渠大海浪河之分水嶺。

四、吉林哈達山脈

是脈自長白正脈西段龍崗山脈西端分支。西北走於奉天東境, 構成松遼二水之大分野。其餘勢北經伊通縣而爲南北滿之分界線。在吉林省之支脈, 爲庫勒嶺山脈由磐石縣入境爲松花江與伊通飲馬二河之大分水嶺。東北構成吉林省城附近各山, 再東北構成永吉北部及九台縣境內諸山與德惠境內諸漫嶺, 以止於飲馬松花會處。

五、本省山地之特色

(一) 富林木 古木參天, 濃蔭翳日; 古稱窩集, 今曰樹海。一碧連接, 每至數十百里; 鬱鬱森森, 稱無盡藏。(二) 多哈塘 窩集覆被, 斷絕交通; 積葉含水, 久成泥淖; 是謂哈塘。其間土地, 終古不見日光; 商旅經過, 皆繞其外緣。若其內部, 則幽深泥黏, 力不擎足, 行人止步。(三) 鳥獸繁生 凡此窩集之內, 皆屬未闢之地; 人民不居, 村落不建。珍禽猛獸, 奇草異蟲; 卵育繁殖其間。獵戶山客, 出沒其中, 而以之爲業。(四) 沃壤雜陳 山麓水濱, 沃壤連雲。未發之奧, 不可數量。惟稍大

之谷，近已雞犬桑麻，人烟漸盛；高粱大豆，菸麻水田；充然蔚茂，堪稱殷富。(五)礦藏雄厚，山內金屬鑛泉，所在多有；而煤金銅為尤富。大貨深藏，寶光外溢；絕非禿山石積之可比。茲附吉林行政輿圖之山脈表於後，用備參考。

吉林省山脈統系表

(一) 省境東部長白正脈(圖們綏芬及牡丹上流之間)及完達山脈(烏蘇里牡丹及松花下流之間)

(由長
奉白
省境)

(英額嶺)

(和 龍)

鷄爪頂子
梳豬嶺
城牆磊子
窩集嶺

黑山嶺

(和 龍)

牛心山——(楊木頂子)
大磊子
風都嶺——(燈籠嶺)

(哈爾巴嶺)

(延 敦)
(吉 化)

孤山子
磨礮山——(天寶山)——(馬鞍山)
二青背——(五魁頂子)——(元寶山)

(朝兒山)

黑頂子

(奉 瑯)——(巴拉諾伏山)

(義松嶺)

(延 敦)
(吉 化)

大青背
四方台——(牡丹嶺)
大黑背——(三龍山)——(通溝嶺)

(延 吉)
(冠 蓋山)

(長嶺子)

(奉 瑯)——(馬鞍山)——(碾子嶺)
(神 仙頂子)

(通肯山)

(東 甯)——(草帽頂子)——(梨樹溝嶺)

(老松嶺)

(延汪) (吉清)

- 平頂山——(老黑山)
- 老爺嶺——(駱駝孛子)——(龍磐山)
- 燈草頂子——(太平山)——(老爺嶺)
- 烏拉草頂子——(青風嶺)
- 關老婆嶺

- (土門子山) (環東) (春甯)——(老黑山)——(廟兒山)
- (七十二頂子)
- (青松嶺) (環汪) (春清)——(土頂子)——(分水嶺)
- (小磐嶺)——(大磐嶺)
- (北高山) (汪) (清)——(窟窿山)——(黑達山)
- (空洞山)
- (草帽山)

(老爺嶺)

(寧汪) (安清)

- (分紅嶺)——(烏槍頂子)——(察爾巴山)
- (楚山)——(尖山子)——(雙鳳山)——(丹鳳山)——(丹陽山)

(說明)

——以上為長白正幹諸山脈以下為完達山脈各山

(穆稜窩集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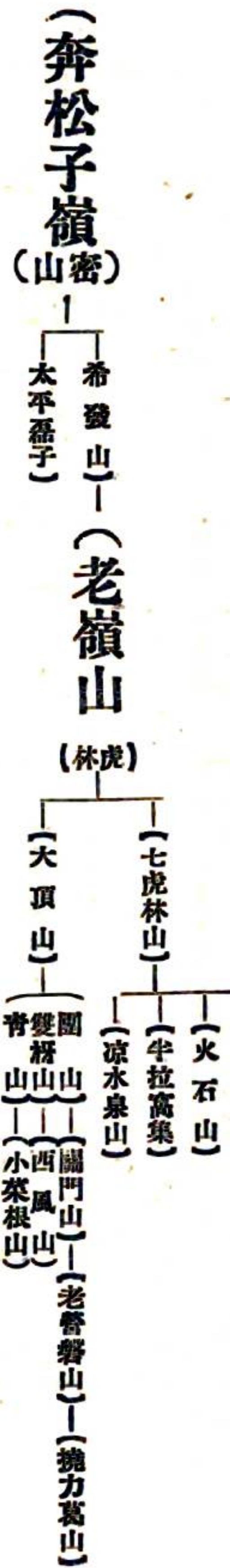
(甯穆) (安稜)

- 三個頂子——(狐狸密嶺)
- 四個頂子——(鐵線背)
- 桿面石——(翔羊孛子)
- 老黑山——(大王山)——(喇兒山)
- 黑王嶺——(卡倫山)
- (青溝嶺)——(雞官孛子)——(雞官山)
- (對頭孛子)——(萬鹿溝嶺)——(橫山)
- (蔡頂子)——(尖頂子)
- (黃窩集山)
- (蜂蜜山)——(蘇爾德山)

(察庫蘭嶺)

(穆密) (稜山)

- 大鍋盔山——(小鍋盔山)
- 滴道山——(草帽頂子)——(黑背山)
- 哈達嶺——(珠山)



吉林省山脈統系表 (二) 省境中部老嶺山脈(即松花牡丹二水間之長白山脈)

(由安奉圖省境)

(牡丹嶺)

(化敦)

- 三個頂子——(玉皇頂子)——(太平山)——(雙廟嶺)
- 富爾嶺——(帽兒山)——(猴兒山)——(滾馬嶺)——(金銀壁嶺)——(連二担山)
- 新開嶺——(烏松磊子)——(威虎嶺)

(慶)

嶺

(甸樺)(化敦)(穆額)

(大青山)

(張廣才嶺)

(穆額)

- 禿頂子——(道士山子)
- 北洋山——(瑤冠磊子)
- (呼蘭嶺)
- (老黑頂子)——(畢家磊子)
- (東土山)——(拉法磊子)
- (三道阿山)
- 西土山——(大土頂子)
- 烟筒礮子——(老爺嶺)
- (慶嶺)——(帽兒山)——(青頂子)——(長壽山)
- (鳳凰山)——(亮甲山)——(團山子)——(龍首山)——(牛頭山)
- (珠山)——(大嶺)
- (海青嶺)——(康大礮)——(南尖山子)——(龍潭山)——(東團山子)

(老)

嶺

(額穆)(安甯)

- (馬鞍山)
- (大磐嶺)——(和恩山)
- (龍首山)
- (摩天嶺)
- (九千五頂子)
- (老爺嶺)
- (雲梯山)——(雲盤山)
- (向陽山)——(連環山)——(炕沿山)——(杏山)——(桃山)——(沙山)

(茨老茅山)

(五甯)(常安)

- (旗桿頂子)
- (摩琳山)——(滿天星嶺)——(元寶山)——(太平山)

- (老黑頂子)——(大燒嶺)——(馬鞍山)——(長春嶺)
- (大紅山)——(萬寶山)——(福山)

畢展窩集嶺

(壽延)
(壽河)
(壽安)

(螞蟻窩集嶺)

(鷄爪頂子)

(萬寶山)

(筆架山)

(廟嶺)

(索多和山)

(碩戶德山)

(太平山)

(倒嶺嶺)

(會龍山)

(桃兒山)——(腰嶺)

(老土頂子)——(春秋嶺)

(松峯山)——(混元山)——(帽兒山)——(棒槌孫子)

(吊水湖嶺)——(大團山子)——(小團山子)——(老山頭)

(大分水嶺)——(馬鞍山)——(人頭孫子)——(挖眼嶺)

(歪頭孫子)——(趙大吉山)——(牛角嶺)

(北帽兒山)——(北團山子)

(奶子山)——(團山子)——(長嶺子)——(四方台)

(螞蟻河嶺)——(大青山)

(千峯山)

(金鳳山)

(長壽嶺)

(青雲山)——(乾坤嶺)

(帳房山)——(長石孫子)

(五虎頂子)

(龍爪溝嶺)——(天馬頂子)

(阿穆達山)——(大營門石)

(七個頂子)——(小營門石)

(城牆孫子)——(五個頂子)

老嶺根山

(壽延)

吉林省山脈統系表 (三) 省境西部松花江西岸之山脈，即松花江遼河間之長白山脈

(由奉天省境入江臨)

斐德里山

(濛江石磬)

- 五金頂子
- 長半坡山
- 窟窿頂子
- 七個頂子

馬鞍山

(永伊通)

- 土門嶺
- 北尖山子
- 狼洞嶺
- 望坡山

大黑山

(永磨石)

- 紅石磊
- 磨磬山
- 西團山

趙大鷄山

(永樺甸)

- 鳳凰山
- 慶嶺
- 官馬山
- 螞蟻河嶺
- 雙峯山
- 溫德享山

那爾轟嶺

(濛江石磬)

- 四方頂子
- 二岔嶺
- 錯草頂子
- 少條頂子
- 青頂子

- 官馬山
- 沙松嶺
- 天平嶺

- 老茅山
- 奔樓頭嶺
- 大青背

- 大黑山
- 長水崗
- 鍋盔山

- 銅父山
- 磨磬山
- 七個頂子
- 烟筒頂子
- 牛心頂子

- 紅石磊
- 仙人洞
- 帽兒山

- 大黃頂
- 一步嶺

- 大星頂子

土頂子

(雙磬石)

- 一面城
- 鷄官山
- 烟筒山

(由奉天省境入龍海)

庫勒嶺

(磬石樺甸)

呼蘭嶺

(磬石)

(克勒山) (通伊)



(將軍嶺)



(光僻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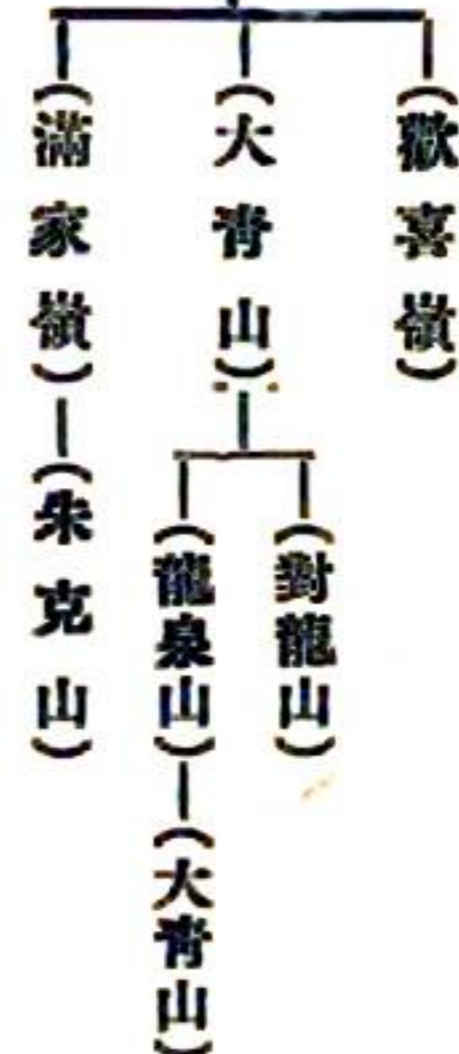
(黑頂子)



(團山子)

(惠德)

(白龍駒山) (長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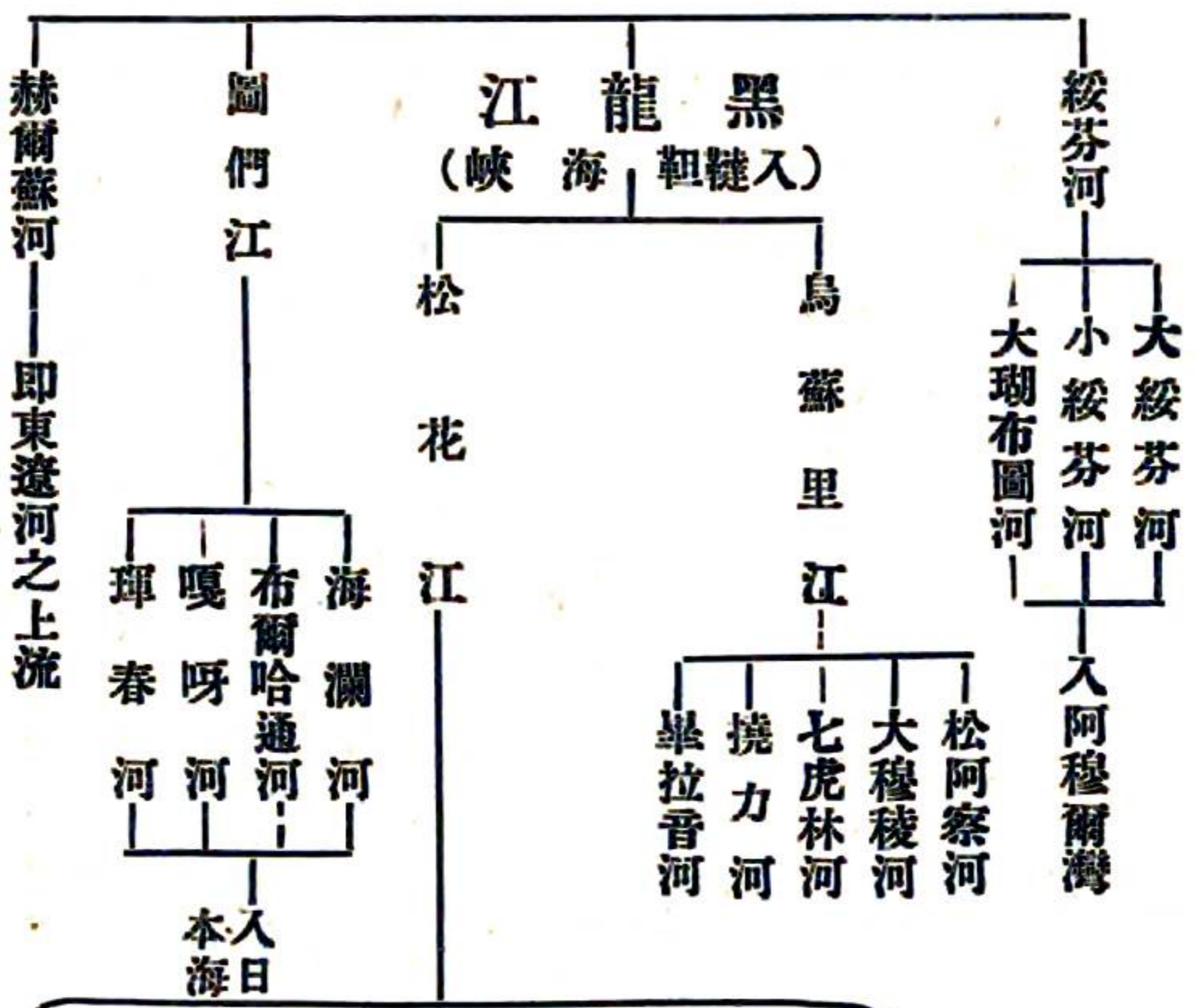
一 山川本屬同條。大河之源，即為幹脈之所在。山脈之所經，即可辨分水之趨向。本表故以水道為標，以分別羣山之部分，藉明概略。

一 松花江左山脈。乃白山西出之枝脈。山勢向西漸趨低伏。至柳邊以外，遂展為一大平原。故如農安縣之紅石呀，臥牛石山，五台山；長嶺縣之朱克山，團山子；長春縣之潘家嶺，德惠縣之團山子，雙山崖；扶餘縣之大青山，鷹山。均為培塿，似旁近並無脈絡可聯，地學家名之曰尾脈。

一 右表所列諸山，皆為長白山脈之起頂。其餘脈延亘旁出，相距數十里或數百里，山勢每又突兀高聳，因復名為某山某嶺。而其名又復互歧，在吉省更多漢滿異名。即名稱不異，並有音訛字別，逐一釐正，反恐附會失實。右表山名，皆取通常習見。至附註所在縣名，亦第明其大概。山之大小者，往往環帶數縣，未可認為確定之範圍也。

一 長白山在東南，為省境羣山來脈。本表所列山嶺次第，亦始於東南，示所宗也。其他先後區別甚難，故附註所在縣名，以便尋究。

吉林水系簡表



1. 頭道江
2. 二道江
3. 輝發河
4. 拉法河
5. 木石河
6. 驛馬河
7. 伊通河
8. 拉林河
9. 阿什河
10. 螞蜒河
11. 牡丹江
12. 倭肯河

第三節 水系

兩山之間，必有川；兩川之間，必有山。吉林山水佳於國內，自不外此。故羣山既朝宗長白，諸水自亦直
 接間接導源長白，分灌全境，而大
 部歸宗黑龍。故土厚水清，物阜民
 豐。若圖門江烏蘇里江，則南界韓
 國東界蘇俄，携諸水以分灌長白
 東完達左之大水系也。若松花牡
 丹則携其域內千百支渠湖泊，以
 灌溉孕育於長白北完達西，為本
 省主要之大水系也。蓋松花上游
 與其支渠螞蜒阿什拉林伊通飲

馬輝發等河，則紆迴蕩漾於本省腹地西偏；其中游則北界龍沙，迤東且并黑龍江東隔完達山脈遙與烏蘇里江爭潤。本省之東北境，牡丹江則携其支渠湖泊以浸澤省之中部也。

統觀本省，北有松花黑龍，東有烏蘇里，南有圖門江，中有穆稜撓力牡丹拉林及松花上游等水。漁灌運航之利，冠全國，夏帆輪冬車橇（俗名扒犁）帆船航路約三千餘里，輪船航路約二千餘里。搖舵南北，振櫓東西。故敷設鐵路之前，交通已資而便利。茲分述各水系概況於下：

一、黑龍江水系

黑龍江源於外蒙。經滿洲北界，而注於韃靼海峽。其在本省支流，有松花江烏蘇里江二巨川。其幹流之在本省者，雖僅為松花烏蘇里二江口間與蘇俄為界之一段；而斯江源遠流長，富漁航之利。蘇俄領土環抱於外，國防民生，在在與本省關切。且為本省諸巨川彙流放海之尾閘，故亦畧述其源源支渠於先，次及其各大支流。

1. 黑龍江本流 有二源：北源曰石勒喀河，南源曰額爾古納河。二源會後，始稱黑龍江。滿語薩哈連烏拉，俄名阿穆爾。石勒喀河南源曰鄂嫩河，北源曰音果達河。

鄂嫩河發源於外蒙古肯特山，與克魯倫河源僅隔一嶺。東北流至蘇俄境郭勒底什車，與其北源音果達河會，遂名石勒喀河。更東流，北岸又納一極短之格爾必齊河。更東北流，至烏斯奇斯特列羅赤奇之東。與黑龍江南源額爾古納河會。

鄂嫩河即石勒喀河之支流表

岸	河名	源	經	長
左(北岸)	昆古爾特河	外興安嶺	由俄境入蒙界來會	百里以內
左	阿申蓋河	全上	由俄境入蒙境來會	百里以內
右(南岸)	博爾哈河	肯特山之東南	外蒙車臣汗境	百里以內
右	濟爾曼朗圖河	全上	外蒙車臣汗境	百里以外
左	巴勒濟河	外興安嶺	由俄境入蒙界來會	百里以外
左	克爾渾河	全上	全上	全上
左	布攸哈圖河	索宗多峯	全上	全上
左	克刺河	達烏爾嶺	全上	全上
左	托林河	全上	全上	全上
左	伊里雅河	全上	俄境	百里以外
右(東)	博爾佳河(博爾集必拉)	尼布楚嶺	全上	三百里以內
右	溫達河	捏爾臣斯克嶺	全上	三百里以外
左(西岸)	阿曼河(阿古必拉)	達烏爾嶺	全上	三百里以內
左	音果達河	索宗多峯	全上	六百里以外

左(北岸)	尼布楚河	外興安嶺	全	上	六百里以內
左	庫彥曼河	外興安嶺	全	上	三百里以外
左	安巴格爾必齊河	外興安嶺之烏留穆斯奇	全	上	三百里以內

額爾古納河有二源：東曰烏爾順河，西曰克魯倫河。克魯倫河亦名臚胸河，源出肯特山之東南。南流約四百里，復東流千六百餘里。橫貫車臣汗全境，由興安北分省入滿洲界。東北流，注呼倫池。東源烏爾順河東南自內興安嶺之索岳爾濟山西麓來會。水自池北岸流出，名額爾古納河。北流國界上。右岸納海拉爾河。

海拉爾河支流表

岸	支流	源	經	長
右(北岸)	庫勒多里河	大嶺	索倫旗北部	百里以內
左	烏奴爾河	董哥圖山	全 上中部	百里以內
右	特諾克河	龍頭嘴山	陳巴爾虎旗東部	百里以內
左	伊敏河	特爾根山	索倫旗南部	百里以外
左	輝果勒河	烏特溫圖山	陳巴爾虎旗中部	百里以內
右	墨爾根河	龍頭嘴山	陳巴爾虎旗中部	百里以內

吉林拉河、牛耳河、珠爾干河、烏媽河、奇乾河諸水。折東北流，與石勒喀河會。

額爾古納河支流表

岸	河名	源	經	長
左(北岸)	森庫爾河	巴爾哈嶺	車臣汗	三百里外
左	持列爾濟河	索岳爾濟山	車臣汗	三百里外
右(東岸)	哈爾哈河(烏爾順河)	大嶺	興安北分省南界線	六百里內
右	海拉爾河	本克珠勒軍山	西興安嶺西麓	六百里內
右	根河	綽博克巴山	額爾克納左翼旗中部	三百里內
右	德勒布爾河	綽博克巴山	全上	一百里外
右	哈烏勒河(喀布勒河)	綽博克巴山	全上	全上
左(西岸)	烏魯倫奎河	尼布楚嶺	俄境	全上
左	上中下三博爾佳河	尼布楚嶺	全上	一百里內
右	吉拉林河(哈拉爾河)	伊勒呼里山	額爾克納左右旗之界	三百里內
右	眉勒爾喀河	伊勒呼里山	額爾克納右翼旗南部	一百里內
右	牛耳河	雉雞場山	全上中部	一百里外
右	阿巴河		全上	五十里外

左	烏羅夫河	尼布楚嶺	俄境	二百里內
右	珠爾干河	雞雞場山	額爾克納右翼旗中部	五十里外
右	溫河	全上	全上	一百里內
右	烏瑪河	全上	全上	全上
左	烏留木干河	尼布楚嶺	俄境	二百里外
右	伊穆河	神仙洞山	額爾克納古翼旗北部	一百里外
左	喀吉米爾河	尼布楚嶺	俄境	千里以內
右	奇乾河		額爾克納右翼旗北部	五十里內
右	博羅舒斯洛甫克河		全上	一百里外

石勒喀河與額爾古納河既會，以下總稱黑龍江。兩源合流處，有長洲青草繁茂，灌木雜生其間。岸上多山，且高峻。而多葉類及薔薇類之樹，生其上。巖崖迫臨江岸。由此至呼瑪爾河口。凡一千二百餘里，左岸諸山漸遠江岸，其間為廣闊之平地，生多葉類之樹木。右岸之山，初則險峻巖崖，沿江岸屈曲為溪谷，成數多河流以入江。其高山峻嶺，亦愈下而愈遠於江岸，延成右岸之曠野。故此段江流亦漸分派而饒成洲嶼。沿岸則為沙磧及草木叢生之地。

江自二源會口東流，至漠河縣城西北，其南岸納漠河。河小水也，以附近產金。著江更東流，至雅克薩城南，有額穆爾河自西南雞雞場山脈之北部發源來會。此河水流雖急而魚類頗多。更東數十里有旁烏河（蘋果河）自西南穆克

堪山發源來會。江更曲折東南流數百里至呼瑪縣之東，有呼瑪爾河自雉雞場山發源東流六百里而來會。此河之源隔山而南爲嫩江源。兩岸森林密佈，爲呼瑪爾窩集。會口正當道士嶺之南。

江自雅克薩以下，春水漲溢之際，其洲嶼沒於水中；而旁岸古木，亦時摧折墮於水中。至突出水面，土人呼之曰巴爾西。此巴爾西，江中甚多。爲與他江不同之點。江向東南曲折若結繩，江面甚寬，風景絕佳；青嶼沙洲散佈江心；過一嶼又一嶼，浮於水上，交互并列，恰如翠鳥之羣翔於碧空。迨過最後之一嶼，則碧水接天，目極兩岸之曠野，尤覺快心。黑龍江既會呼瑪爾河，迤南流向右迴折若乙字。灣內有古城一，其東有蘇俄兵屯曰喀爾薩霍瓦。更東南流折而西南，復折而東。右岸爲我國黑河市，左岸爲海蘭泡（布拉郭威臣斯克）俄之阿穆爾省首府也。稍東有精奇里江自左岸來會。江口之南，昔年我瓊瑛城舊址在焉。

精奇里江次於松花江之大支流也。流域廣大，源委長及千數百里。黑龍江既納精奇里江，折而南流。右岸爲瓊瑛縣左岸爲江東六十四屯。屯地本我所有，光緒九年以後封堆與俄分界。江東南流復東折至奇克縣東。有遜河自西南來注之，更東有科爾芬河自南來注之。

黑龍江更東流左岸納牛滿河，其流長及水量，較烏蘇里江稍遜，亦大支流也。自此以上，凡二百五十哩（三里）間概屬低地；自此以下，小興安嶺之脈迫近江岸約二百里。懸崖峭壁，風景之佳不讓長江之三峽。流勢迅急，深約三十尺至三十五尺。出峽則山勢緩漫，江寬流穩，洲嶼羅列，殆無涯涘。江納牛滿河東南流經烏雲佛山兩縣之北而東，遂南折復西南折，有嘉蔭河自西來注之。又東南折經蘿北縣之東而南流轉向東，沿佛思亭山北麓至黑河口與松花江會。會

處江身廣大，其平行長延之洲嶼露出於江心，分流甚多。會口以下，南岸屬本省之同江撫遠二縣。此部江流瀾漫，狀如湖澤。其間島嶼蒼鬱，宛若陸地。更東與烏蘇里江會。會口東為伯利（哈巴羅甫喀城）俄之沿海州首府也。江自此以下盡入俄境。兩旁皆曠野森林，洲嶼愈大。時來暴風，激怒波濤，與海無異。兩岸湖沼星布，更東北注於韃靼海峽。自源至此，全長八千餘里。汽船上溯可至薩拜喀勒省會之赤塔城。沿江流域氣候頗寒，每年九月下旬上流冰漸如亂石浮下，舟楫斷行。至翌年五月初旬冰泮，下旬流漸始盡。故一年中唯有四五閱月可以通航。冬季冰上馳用扒犁，或駕以馬，或駕以犬，或手持木竿，如船掌之。

黑龍江支流表（左岸除大河外從畧）

岸	河	源	經	長
右（南及西）	洛古河	元寶山	漠河縣西境	百里以內
右	漠河	小兆溝之東北	漠河縣城西	五十里內
右	額穆爾河	雉雞場山之西北	漠河縣東境	三百里外
右	旁烏河	穆克堪山	全上	三百里內
右	金庫堪河（坤庫安河）	西羅爾奇山之西	全上	五十里外
右	錫勒爾奇河	西羅爾奇山	鷗浦縣西北境	五十里外
右	伊昔肯河	西羅爾奇山	全上	五十里外

右	西都里河	瑪哈拉山	全 上	百里以內
左	牛滿河	外興安嶺	俄領額穆爾省	千里以內
右	薩克希倭河	瑪哈拉山	烏雲縣西北	二百里內
右	烏雲河(烏伊河)	瑪哈拉山	烏雲縣城西南	二百里內
右(南)	札伊哈達河(輔河)	興寶山	佛山縣北	五十里內
右	札伊芬河(嘉蔭河)	小興安嶺	佛山夢北二縣界上	二百里內
右	非爾清瑚水	佛思亨山脈北	蘿北縣東南	
右	松花江	長白山	吉林全省	三千里內
右	街律河	別拉音干山	同江縣境	二百里外
右	二吉利河	小白山	同江撫遠二縣界	一百里內
右	秦得力河	昂古喀蘭山	撫遠縣西境	一百里內
右	黑魚泡河	全 上	全 上	一百里外
右	濃江	布魯丹山	全 上	二百里內
右	霍倫喀河	完達山	全 上	五十里外
右	烏蘇里江	錫赫特山	吉林東界線	二千三百里外

2, 松花江——黑龍江第一大支流

松花江為本省之主流，其上源却出於奉天省之安圖撫松二縣境，蓋二縣境抱長白山之西北東三面也。松花江之上源有二：西曰頭道江，東曰二道江。頭道江至樺甸縣南境之下兩江口與二道江會。茲述二源於下：

頭道江上源分為緊江及漫江，緊江發源於長白山之西坡，分北中南三岔，相距各十餘里。中岔東距天池約二十餘里，西北流與東南來之漫江合。是為松花頭道江。西北流百餘里至濛江縣界湯河口，湯河跨縣南界東北流來會。以下純流於吉林濛江，奉天撫松二縣界上，至撫松縣城西，有松江河（松香河）自東南繞縣城北而來會。又北流有濛江西自濛江縣境（縣之主川）來會。又北流有那爾轟河自西來會。又北至下兩江口與二道江相會。

頭道松花江之支流表

岸	河	源	經	長
左(南)	緊江	長白山西坡	撫松縣南境	五十里內
右	漫江	章茂草頂中腰	全上	百里以內
左	小黑河	斐得里山	全上	一百里內
左	黃泥河	全上	全上	一百里內
左	塌河	全上	全上	一百里外
左	石頭河	全上	全上	二百里內

左	湯河	斐得里山之南龍岡	撫松濛江縣界上	三百里內
左	大夾皮河	五金頂子	濛江縣南境	百里以內
右	馬鹿溝	東岡	撫松縣境	百里以內
右	松香河	長白山	同上中部	百里以外
左	二道花園河	五金頂子	濛江縣南境	百里以外
左	三道花園河	豐坡山	同上	二百里內
左	頭道花園河	斐得里山	同上	三百里內
左	濛江	斐得里山	同上中境	三百里外
左	倒旗河		濛江縣北境	百里以內
左	那爾轟河	三岔嶺及那爾轟嶺	同上	二百里內

二道江出長白山之北，由長白山北流者，自西向東計之有頭道至五道白河。唯二道白河源出長白山頂之天池。天池為衆流之母，二道白河實由天池接脈而下，西北流七八里伏地，又七八里有泉湧出。是為松花江之正源。又正北流百八十里有娘娘庫河自東北來會。

娘娘庫河發源於老嶺，（即長白東北）由東南向西北流。南岸納五道白河，北岸納响水河三道溝二道溝三水。又西流南岸納四道白河三道白河，北岸納頭道溝。繞安圖縣城南至城西南注二道白河。

二道江會娘娘庫河北流至樺甸縣界之上兩江口，有富爾河會石洞河自北來會。石洞河亦曰古洞河，出英額嶺，西流於樺甸縣東南界。富爾河出樺甸縣東界之富爾嶺，南流來會。仍順界線西南流至上兩江口。注二道江。江仍跨樺甸縣界西流至下兩江口。與頭道江會。連綴而成濛江之東界及樺甸之南界。

二道松花江之支流表（以一道白河為松花江正源）

岸	河	源	經	長
右（東及北）	娘娘庫河	大梳稽嶺	安圖縣（奉天）	二百里外
	<small>三四五道白河注之</small>			
右	石洞河	英額嶺	樺甸縣（吉林）	二百里外
	富爾河	富爾嶺		
左	頭道白河	長白山	安圖縣（奉天）	二百里外
左	露水河	四方頂子	撫松縣（奉天）	百里以內
左	闊溝	全上	全上	全上
右	金銀壁河	金銀壁嶺	樺甸縣南部	全上
右	五道至頭道柳河	夾皮溝	全上	五十里外
左	黃泥河	大平嶺（平安嶺）	全上	百里以內

按松花江滿洲語松阿哩烏拉，譯言天河也。魏曰速末水，唐曰粟末水，遼曰鴨子河，明宣德時始有松花江之名。其上游為頭道江二道江兩大水。頭道江上游分支之水即緊江與漫江，二道江上游分支之水即五道白河。綜計以上各水

與長白山頂之天池直接者，惟二道白河一水而已。故以二道白河為松花江之正源，實惟至當不易之理，餘均不得謂之為正源也。

兩源既會，北流於樺甸濛江二縣界上。其右岸為夾皮溝金廠，左岸為那爾轟嶺。更北兩岸均入樺甸縣境，右岸納色勒河。又北流左岸納大支流輝發河。山脈自長白山西南走者為龍岡之脈，西拂柳邊為松鴨二水之分水嶺。至柳河縣西南之南山城子輝發河源出焉。源西北走之吉林哈達山脈庫勒嶺脈，俱抱河域之西界，而為其與赫爾蘇伊通兩河源劃疆分流之脊背。輝發大支流也。凡奉天之東豐柳河海龍輝南金川五縣，吉林之磐石樺甸二縣，皆此河域。長約七百里，衆流畢匯。水勢幾與松花江相埒。土人稱其下流，總曰吉林烏拉。（滿洲語，吉林謂沿，烏拉謂江。）此江上源曰葦塘溝，亦曰柳河。至海龍縣西，左岸納沙河，繞縣城南而東，納太平河（大沙河）。又東流右岸，連納紅草溝三繞河二水，皆大水流。又東，入吉林境。至樺甸縣樺樹林子鎮西南對岸，注松花江。

松花江大支流輝發河支流表（排列因河流順序，非因大小下仿此）

岸	河	源	經	長
左(北)	梅河	古年岡子	東豐海龍縣境	百里以外
左	沙河	拉門子嶺	全上	全上
左	太平河(大沙河)	薩哈亮山	東豐海龍縣界	二百里內
右	紅草溝	龍岡	柳河海龍二縣界	二百里外

右	三繞河	全上	柳河輝南二縣界	全上
右	蝦蟆河	全上	輝南縣境	百里以外
左	亮子河	庫勒嶺	吉奉省界	二百里外
右	報馬川		磐石縣	百里以內
左	石頭河	呼蘭嶺	全上	二百里內
右	大色力川		全上	百里以外
左	米其河	三個頂	全上	百里以內
左	柳樹河	呼蘭嶺	磐石樺甸界線	百里以內
右	新開河	那爾森嶺	磐石縣	百里以外
右	蘇密河	全上	全上	百里以內
右	頭道溝	全上	全上	百里以外
右	簸箕河	簸箕岡	全上	五十里內
左	金沙河	大青嶺	全上	二百里內

松花江。既納輝發河，北流經樺樹林子西，又北至漂河口，有漂河自東來會。又北經額穆縣西南境，有拉法河東北自張廣才嶺發源來會。江折向西北流，至吉林城西南，有溫德河自西南來會。江繞吉林城南及東兩面而北流，有興隆河

(鯨龍河)自西岸來會。又北有四家子河自東岸來會。又北經柳邊法特哈門西而入德惠縣境，江心有沙洲曰巴彥通。又北納木石河，又北經陶賴昭站橫流於北滿鐵路下而向西北，有伊通河會驛馬河自西南來會。茲分述以上各支流之大者於下：

(一) 拉法河出於張廣才嶺北之巖呼嶺，東南流曰嘎雅河，又曰蛟河。流行約三百里，納數支流而注松花江。

(二) 木石河數多源流，出九台縣東境山中。北流匯數泡澤（月亮泡等）約長四百里而注松花江於陶賴昭站之東南。

(三) 驛馬河與伊通河之長幾相等，源流皆五百餘里。(1) 伊通河發源於伊通縣東南庫勒嶺之西板石屯（隔山而東爲亮子河）西北流，經伊通縣東境而北出柳邊於伊通門東。又北貫新京市而穿吉長及北滿鐵路之下。又北至長春縣北境有新開河自西南來會。新開河出奉天西安縣之薩哈亮山。北流經吉省伊通縣境出柳邊，經奉天懷德縣再東北入長春縣境而來會。自源至此，幾與伊通河同長而平行並流於其西。伊通河又北入農安縣境，即循縣東南界緣而東北流會驛馬河。(2) 驛馬河源出磐石縣東北之呼蘭嶺。北流於永吉及雙陽縣界線上，有雙陽河自雙陽縣南之光辟山東北流來會。又北入德惠縣境，至縣西境有霧海河自雙陽北之謝大山流而來會。又東北穿北滿鐵路下而北與伊通河會。遂東北注松花江。

松花江大支流伊通驛馬兩河支流表

(一) 伊通河

岸 河 源 經 長

右 伊巴丹河 板石屯 伊通縣境 二百里外

左 新開河 薩哈亮山 由奉天西安縣至長春 四百里內

(二) 驛馬河

岸 河 源 經 長

右 岔路河 老毛山 永吉九台二縣境 二百里外

左 雙陽河 光辟山 雙陽縣境 二百里內

左 放牛溝河 劉家店 全上 二百里外

左 露海河 謝大山 雙陽長春九台德惠四縣 三百里內

松花江既會伊通驛馬二河會流之水，又西北流於農安扶餘二縣界上，又西左岸屬郭爾羅斯境，右岸抱扶餘縣境。

折西北循扶餘縣城西而北，有嫩江北自黑龍江省南流而來會。

嫩江自興安東分省伊勒呼里山脈（大興安嶺山脈）之格爾布爾山發源，東流，轉南流於黑興兩省界上。至布西以

南則流於黑省境內。凡西興安嶺以東，東興安嶺以西之水，莫不來會。而以西岸所納之平行數支流為最長。江自發源

南流，經嫩江縣西，又南流經訥河縣西，又南經龍江縣西甘南縣東，穿鐵路之下。又南至八家子船口東折，南岸屬吉北

岸屬黑。又東至茂興站注松花江。按嫩江流域約占黑龍江省面積二之一而強。自松嫩會口以上，嫩且長於松，蓋其長

在二千里外也。

松花江大支流嫩江支流表

岸	河	源	經	長
左(東)	那約里河	大興安嶺(伊勒呼里山脈)	伊勒呼里山內曲之麓 巴彥旗境	百里以內
左	納約爾河	全上	全上	五十里外
左	額勒和肯河	全上	全上	百里以內
右	伊斯肯河	全上	全上	百里以外
左	喀魯爾河	東興安嶺	嫩江縣北境	百里以內
右	喀奈河	莽藍哈達七峯山	巴彥旗境	全上
右	古里克河	全上	全上	全上
左	倭多河	庫穆爾室韋山	嫩江縣境	全上
右	喇都里河	木克珠勒軍山	巴彥旗境	三百里內
右	多布庫河	全上	全上	全上
左	固古河	勒吉爾山	嫩江縣境	百里以內
右	歐肯河	洞陸洞	巴彥旗境	全上

右	右	右	左	右	右	左	右	右	右	左	左
呼爾達河	綽爾河	雅爾河	瑚裕爾河	音河	阿倫河	訥謨爾河	諾敏河(呼裕爾河)	滾河	甘河	和羅爾河(喀爾喀河)	謨魯爾河
努和圖山	和奇古克達嶺	牙爾伯克台	布倫山	合尼畢山	報達山	布倫山	吉勒育奇山	阿察特山	關帝廟嶺	大橫山	嫩江縣境
由扎賚特旗經泰來至大賚北境入江	流於布特哈及喜扎嘎爾旗界上經扎賚特旗至泰來縣入江	貫布特哈旗經甘南至景星龍江界上入江	由通北經克東克山依安富裕龍江境入江	由阿榮旗經甘南至龍江縣入江	貫阿榮旗甘南縣至龍江境入江	由通北經龍鎮德都至訥河各縣境入江	莫力達瓦旗境	全上	巴彥旗境	全上	二百里內
三百里內	五百里外	四百里內	全上	三百里內	三百里外	三百里內	四百里外	五十里外	三百里外	全上	

右 洮兒河

索岳爾濟山

由南東兩分省界上經
東科前後旗間及洮南
洮安界鎮東安廣界至
大賚境入江

五百里外

松花江既會嫩江，折東流爲黑吉省界。至雙城縣西北，右岸納拉林河，亦次大之支流也。又東流至哈市西，有小支流正陽河自南來注之。當正陽河口之東西，江心各有沙洲一。西曰西夾心灘，東曰東夾心灘（俗稱太陽島）。又東則北滿鐵路江橋及拉濱路江橋相繼橫江上。至市東，有呼蘭河自北岸來注之。又東，經呼蘭縣城南而東，入阿城縣境。有阿什河自南岸來注之。又東，右岸屬賓縣，有斐克圖河自南來注之。左岸屬木蘭縣境，有大木蘭河自北岸來注之。又東，有夾板河自南來注之。又東，入方正縣境，有螞蟻河自南來注之。江又經通河縣南折東北流，江心多沙洲。至依蘭縣城西北，有牡丹江自南來注之。至城北有倭肯河自東南來注之。江復東北流至湯原縣西南，有吞河（即湯河）自北來注之。茲摘述此段所納之較大各支流於下：

（一）拉林河亦曰蘭陵河，源出張廣才嶺北之蘭陵嶺。（張廣才嶺之南，延長而接儺牙變哈達嶺英額嶺，其西爲松花江流域，其東即牡丹江流域。而張廣才嶺之北，向東而北折爲老嶺摩天嶺，次老茅嶺，向西者爲蘭陵嶺，即慶嶺山脈，趨松花江右岸，沿而西北走。拉林河即發源於蘭陵嶺。）西北流至五常縣境，左岸納溪浪河，又西北右岸納莫勒恩河，又西北至拉林站南，穿拉濱鐵路左岸，納卡岔河。或作卡路河（此河並不與松花江相連，今圖多誤。）再西北流於雙城與榆榆扶餘二縣界上。至察家溝站南，穿北滿南綫，至雙城西北注松花江。

松花江大支流拉林河支流表

岸 河 源 經 長

左 溪浪河(雙川河) 東源呼倫川出玲瓏嶺 由舒蘭至五常縣 二百里外

右 莫勒恩河 西源溪浪河出太平嶺 摩琳嶺 葦河五常二縣境 三百里內

左 卡岔河 北慶嶺 繞舒蘭縣城北入榆 樹縣 二百里外

(二)呼蘭河出於小興安嶺布倫山之東南。其發源處曰懷驩山。西流經鐵驪縣城南，又西經慶城縣及綏化縣城北，又西有通肯河自北來會。(此支流之長殆與本流等)河遂折而南流，至呼蘭縣城南注松花江。

松花江大支流呼蘭河支流表

岸	河	源	經	長
右	伊吉密河	大馬鞍山	鐵驪縣境	五十里外
右	額伊渾河	黑山	慶成縣境	百里以內
右	泥爾吉河	布倫山	全 上	全 上
右	克音河	全 上	綏化縣境	全 上
右	通肯河	全 上	通北海倫二縣西界	二百里內
左	濛河	黑山	慶城綏化呼蘭	全 上

(三)阿什河出賓縣南之秋皮頓山(隔嶺而北即斐克圖河源)西南流穿北滿路，而西走賓縣及阿城縣界上。旋

又穿鐵路而北，經阿城縣西北注江。

(四) 螞蟻河源出葦河縣東境螞蟻河嶺。嶺東即縣與寧安縣之界，沿界即螞蟻窩集嶺；西南負北滿鐵路而過，為圍場荒山為東螞蟻窩集嶺。以接於茨老茅山。河自發源西流，旋披拂鐵路而北流珠河縣境。再東北入延壽左岸納西亮子河。至縣城南而東北，右岸納黃玉河再北右岸納東亮子河。又北入方正縣境，注江。

(五) 牡丹江亦曰瑚爾哈河，為松花江次於嫩江之第二大支流。唐曰忽汗水，明一統志作胡里改江。源出敦化縣南之牡丹嶺。蓋長白山北幹之英額嶺至延吉敦化初接界處分兩歧：跨敦化東界（即延吉西界）而北走者為哈爾巴嶺，屬老松嶺山脈；跨敦化南界而西走者為牡丹嶺，屬老嶺山脈；隔牡丹嶺而南為松花江流域。江自發源北流經敦化縣城東而北入額穆縣境折東北注入鏡泊湖（亦名畢爾騰湖長七十里寬二十里）東折處有大巍呼河自西來，與西北來之朱爾德河合而來會。江復自湖之北端流出，經甯安縣之東而北，有海浪河。西自老嶺流而來會。江又穿北滿鐵道而北至依蘭南境土城子北，有烏斯渾河自龍爪溝嶺發源西北流而來會。又北至業河沿地方（在西岸）遂流於依方二縣界上。北至依蘭縣城西北注松花江。

松花江大支流牡丹江支流表（小河從略）

岸	河	源	經	長
左(西)	清溝子	新開嶺(屬張廣才嶺)	敦化縣城西南	一百里外
左	小石頭河	全上	全上西北	全上

右 沙河 義松嶺(屬哈爾巴嶺) 全上東北境 三百里內

左 大巍呼河 漂河嶺 額穆縣東南境 全 上

右 馬連河 老松嶺之西 寧安縣東南境 二百里內

右 蛤蟆河 老松嶺與穆稜窩集間 全 上 二百里外

左 海浪河 老嶺(張廣才嶺) 寧安縣西北境 三百里外

右 阿明什達河 龍爪溝嶺之西北 勃利縣西南境 一百里外

右 烏斯渾河 龍爪溝嶺 由勃利至依蘭入江 三百里外

右 伯利河 黑瞎子溝 依蘭縣 二百里外

(六)倭肯河源出寶清縣西境之阿爾金山。(完達山脈自穆稜窩集接老松嶺西走北折包穆稜縣西境而東北走為察庫蘭嶺之脈，又東北走為完達山之正脈。其在同江縣西南為葛蘭棒子山為阿爾金山。)西南流樺川縣界上，更西南入勃利縣，至縣城北西北曲作半圓狀，西北流勃利依蘭界上。北岸以次納七虎力河八虎力河。至土龍山西納北來之蘇木河，又西北注江。

(七)吞河即湯河亦名湍河，出小興安嶺之湍山。蓋小興安嶺自布倫山東走至此，再東為佛思亭山。河發源南流，西岸納伊春河；又南流西岸納札里河，又南至湯源縣城西而東注江。

松花江自會嫩江東北折，又會此六七大支流，江面愈寬。更經湯源縣東北流，右岸納音達木河；更經樺川縣城西而

北，左岸納圖勒河；又東北經富錦縣境西，又過同江縣西而北，至黑河口與黑龍江會。江自發源至吉林省城，水流曲折幾及千里。復西北流八百餘里至三岔口會嫩江。既會嫩江，水量益盛。東北流五百餘里至哈爾濱，又八百里至依蘭，又八百餘里與黑龍江會。合計約四千里。自吉林省城以上，水淺多石，輪航不便；惟木筏及帆船暢行。省城以下，小輪及帆船暢行。三岔口以東兩岸多平原，江身廣濶，大輪暢行矣。依蘭以東，水流散漫，生無數之沙洲，惟輪航無阻。

松花江水量之富，初不讓於黑龍江。蓋松花江流域包有興安東分省全部，吉省什八，黑省什五。興安南分省三之二，奉省什一。實佔全滿流域之泰半，故其水量浩大。且直向東北流，黑龍江折而來入之；又全在滿洲境內。若謂松花江爲本流，實之形勢，未始非至當之論也。

松花江支流表

岸	河	源	經	長
右(西)	葦沙河	夾皮溝之東北	樺甸縣之南境	五十里外
右	色勒河	富爾嶺之西	全上	百里以內
左	輝發河	南山城子	自柳河至樺甸六縣境	五百里內
右	穆奇河	薪開嶺之西	樺甸縣東部	百里以外
右	漂河	薪開嶺之西北	樺甸縣之北境	全上
右	拉法河	嶽呼嶺(張廣才嶺北部)	額穆縣境	三百里外

右	海青溝	海青溝嶺	永吉縣東南境	百里以內
左	溫德河	趙大雞山	永吉縣城南	百里以外
右	榛牛河	老爺嶺	永吉東北境	百里以外
左	興隆河	東源興隆河磨磐山 西源鰲龍河清茶嶺	永吉西北境	百里以外
右	四家子河	南慶嶺	全上	二百里內
左	木石河	土門嶺	自九台境至德惠境	三百里內
左	伊通河	東源伊通河板石屯 西源驛馬河呼蘭嶺	吉林省西南境	五百里內
左(北)	嫩江	興安嶺之格爾布爾山	黑龍江省及南北分省	二千里外
右(南)	拉林河	蘭陵嶺(屬張廣才嶺)	由額穆縣經五常雙城縣	七百里外
右	朝陽屯河	東嶺子	雙城縣東北境	百里以外
右	葦塘子溝	柳蒿溝	哈市雙城界	百里以外
左	呼蘭河	懷驢山	黑龍江省南部	將千里
右	阿什河	秋皮頓山	阿城縣境	三百里內
右	斐克圖河	全上	賓縣境	二百里內
左	少陵河	黑山	巴彥縣境	五十里外

右	左	右	左	右	右	右	右	左	左	左	右	右	左	右
音達木河	吞河	倭肯河	巴蘭河	牡丹江	大羅拉密河	德黑里河	螞蜒河	岔林河	富拉暉河	濃濃河	洶淇河	夾板河	木蘭河	海里渾河
分水崗	小興安嶺之湍山	阿爾金山	白蘭倭茲山	牡丹嶺	全上	老爺嶺	螞蜒河嶺	全上	全上	白蘭倭茲山	蛤蟆塘	秋皮頓山	石廠山	海里渾山
樺川縣東境	湯原縣	勃利依蘭縣境	通河湯原界上	由敦化至依蘭	方正縣境	方正縣境	延壽方正兩縣境	全上	全上	通河縣西境	全上	賓縣西境	東興縣及木蘭縣境	賓縣城北
百里以外	三百里外	四百里外	百里以外	千三百里內	五十里外	五十里外	三百里外	全上	全上	五十里外	百里以內	百里以外	五十里外	百里以內

左 烏屯河(梧桐河)

東源烏屯河哲溫山
西源梧桐河鶴立山

湯原羅北界

二百里外

左 圖勒河(都魯河)

小興安嶺之東廠

夢北綏濱界

二百里內

右 柳樹河

馬鞍山

樺川富錦縣

百里以外

右 安邦河

東源安邦河
西源哈達河

富錦縣

全上

3. 烏蘇里江——黑龍江第二大支流

烏蘇里江亦名烏子又曰戊子，源出東海濱省之錫赫特山脈中。蓋老松嶺於東寧甯安二縣連界線上北走為關老婆嶺，更東北接穆稜窩集嶺黃窩集山。此部山脈為綏芬河與烏蘇里江之分水嶺。黃窩集山復包綏芬河流之北域而東南以接錫赫特山脈（老爺嶺）遂折而沿日本海岸北走以至韃靼海峽。凡東流之水皆入海，西流之水皆入烏蘇里江及黑龍江，蓋一大分水嶺也。烏蘇里江二源並出錫赫特山脈之南曲。東源三道溝河流甚盤曲，西源刀畢河則沿烏蘇里鐵軌東，直向北流與東源相會。二源既會，北流百餘里，穿鐵軌而西，與松阿察河會。會口當虎林縣南境對岸。松阿察河自興凱湖東北岸吐口而出。口右亦字界牌在焉。水自湖出，東北流二百餘里注烏蘇里江，曲折甚多。江北流，西岸納小穆稜河，又北納大穆稜河。

大穆稜河為烏蘇里江第一大支流。上流出於穆稜縣之穆稜窩集嶺，嶺沿縣東界北走為黃窩集山。而完達山脈復包於縣之南西北三面。曰煙筒溝曰黑王嶺曰肯台山曰龍爪溝嶺，其間之水皆注大穆稜河。是縣界以山，而境內為一水系也。穆稜河自發源西北流，有二泊東西對，一水相連曰小石頭河。穆稜河貫其東泊而北穿北滿路下。（是處為穆

稜車站）復繞縣城之東南，有柳毛河自西北繞城東來會。再東北左右納十數水入密山縣境。流百餘里有大石頭河自黃窩集山北流來會於右岸。又經密山縣城北而東北至揚木岡，有大斐德里河自西來會。折東流至蘇爾德山西（虎林縣界西畔）南岸分一歧曰小穆稜河，與本流並東走，注烏蘇里江。

烏蘇里江第一大支流穆稜河支流表

岸	河	源	經	長
左(西)	小石頭河	大王山東二泊	穆稜縣	五十里外
右	廟溝	穆稜窩集嶺北	全上	全上
左	柳毛河	黑王嶺	全上	百里以內
右	太平川	穆稜窩集嶺	穆稜縣	五十里外
右	馬橋河	四個頂子(穆稜窩集北)	全上	百里以外
左	雷風氣溝	卡倫山	全上	百里以內
右	亮子河	鐵鑿肯	全上	全上
左	滴道河	滴道山(察庫蘭嶺)	密山縣	全上
左	哈達河	哈達嶺(察庫蘭嶺)	全上	全上
右	太石頭河	黃窩集山東北	全上	百里以外

左	鍋盔河	杉松頂子	全上	百里以內
左	大婁德里河	全上	全上	二百里以內
左	小石頭河	發希山	全上	百里以內

烏蘇里江納大穆稜河而東北流數十里至呢嗎口之東，有呢嗎河。東自俄沿海州來會。呢嗎河自錫赫特山脈發源東北流極盤曲，約四百餘里北折，有卡爾通河自東流二百餘里而來會。河北流折東流百餘里，有北樹河自東流二百餘里而來會。河復西流數十里，有大支流底庫河（瓦立河）自南流四百餘里而來會。又穿鐵軌下而西注烏蘇里江。河口與西岸呢嗎口相對。

江復北流有七虎林河自西來會，又北有阿布沁河自西來會，又北其西岸納九河，以次而短。當饒河縣東境雞心口之對岸，有大支流畢肯河東自俄沿海州來會。又北距撓力河口數十里之處，江西出一支，北流數十里復入本江。與幹流曲抱之陸地曰西通江。江再北，有撓力河自西南來注之。茲述七虎林至撓力河一段各支流於下：

(一) 七虎林河自密山縣北發希山發源東流。中流北岸為七虎林山，南岸為新七虎林山。又東注烏蘇里江。

(二) 完達山脈自察庫蘭嶺向東北分為那丹哈達拉嶺之脈（亦名發希山脈）為大穆稜河與撓力河之分水嶺，愈東北愈趨江岸。故其東流入江之水以次而短。

(三) 畢肯河亦曰北京河。出錫赫特山曲折東流，右岸復納大支流安昌河，又流至北京站，穿鐵軌下，而西注江，長在五百里以上。

(四) 撓力河亦曰諾羅河。其發源處曰對頭礮。蓋察庫蘭嶺東北走爲杉松頂子；又東北分兩歧，東走者那丹哈達拉嶺，北走者完達嶺。分歧之間河源出焉，其地曰對頭礮。河東北流於二嶺之間，自密山境東北流於密山勃利界上。復東北行於同江饒河界，左岸納大支流大七里星河。是河發源於七星礮子，隔山而西，爲倭肯河域。初流於富錦寶清界上，繼流於寶清同江界上。又東注撓力河。河東北流數十里，右岸納裏七里星河，河出那丹哈達拉嶺，隔嶺而東爲東注烏蘇里江之外七里星河。河復東北流左岸，又納小七里星河，又經饒河舊縣城，小佳氣河鎮北而東注烏蘇里江。

烏蘇里江第二大支流撓力河支流表

岸	河	源	經	長
左(北)	依瓦魯河	葛蘭棒子山	寶清縣東境	百里以外
右	小索倫河	雙砭山	全上	五十里外
右	大索倫河	全上	饒河縣西境	全上
右	蛤蟆通河	安巴倭克里山	全上	全上
右	寶清河	堪達山	全上	百里以內
右	攪子河	那丹哈達拉嶺	饒河縣境	全上
左	大七里星河	七星礮子	寶清與富錦同江界上	三百里內
右	裏七里星河	那丹哈達拉嶺	饒河縣境	百里以內

左	小七里星河	西太平山	同江縣境	百里以外
右	大佳氣河	包磨子山	饒河縣東北境	百里以內
右	蛤蟆河	老營盤山	全上	全上

烏蘇里江既納撓力河，東北流約二百里，有霍爾河自俄境來注之。又北流數十里入撫遠縣境，西岸有畢拉音河自西南小白山來注之。又北有畢爾賓河亦名濃江（隔山而北有同名之江）自西南來注之。又北流過窩龜小河口北江分兩歧，西北流者曰通江，其尾閘又分兩歧注黑龍江，其最西歧之口當撫遠縣城北。其右名黑瞎子溝，而本流仍東北流至哈巴羅夫城西注黑龍江。哈巴羅夫，亦稱伯利，唐之勃利州也。江自發源至此，已二千三百餘里。入龍江兩派之間，有平行廣大之砂島。

烏蘇里江支流表（自松阿察河起）

岸	河	源	經	長
左(西)	小穆稜河	出於大穆稜河	虎林穆稜	百里以外
左	白大通河	蘇爾德山嶺東	大小穆稜河之間	五十里外
左	大穆稜河	穆稜窩集嶺	穆稜密山虎林境	七百里外
右	呢嗎河	錫赫特山	俄領沿海州	六百里外
右	七虎林河	發希山	虎林縣境	二百里外

右	阿布沁河	那丹哈達拉嶺	全上	二百里內
右	小木克河	全上	全上	百里以外
右	大木克河	全上	全上	全上
右	獨木河	全上	全上	全上
右	外七里星河	佛力山	虎林饒河界上	百里以外
右	大別拉抗河	全上	饒河縣境	全上
右	小別拉抗河	大頂山	全上	五十里外
右	大帶河	全上	全上	百里以外
左	畢肯河(北京河)	錫赫特山	俄領沿海州	五百里外
右	撓力河(諾羅河)	對頭褶	寶清同江饒河境	六百里內
左	霍爾河(伯爾河)	錫赫特山	俄領沿海州	六百里外
右	畢拉音河	小白山(完達山)	撫遠縣境	二百里外
右	畢爾寶河(濃江)	喀爾布蘭山(完達山)	全上	二百里內

二、發源長白山東南二水系

黑龍江系之松花牡丹烏蘇里三江，佔本省水系之大部。此外尚有老松嶺東南之圖們江及黃窩集山南之綏芬河。

是二江括爲一部曰發源長白山東南二水。至若遼河系之赫爾蘇河。雖僅上流穿過伊通縣境。究爲本省水系之一。故亦述於諸水之後。

(1) 綏芬河

長白山系之東北段完達山脈。既爲牡丹江及烏蘇里江之分水嶺矣。而自英額嶺分支包延吉汪清琿春三縣北境而東走之老松嶺山脈。復爲圖們江與牡丹綏芬之分野。蓋此脈在汪清縣之北界。北出一支曰關老婆嶺（東甯甯安二縣界上）。又東北走東甯縣西北界。爲穆稜窩集嶺。至東界爲黃窩集山脈。而其正脈。復自關老婆南折爲高麗嶺山脈。縱斷汪清縣全境爲太平嶺爲老爺嶺。抵南界而東北走汪琿二縣界上。爲青松嶺爲土門嶺。復東走東甯琿春界以出國界。老松嶺以南爲圖們江。以北爲牡丹江域。其在老松嶺及高麗嶺山脈之東北。黃窩集山脈以南。關老婆嶺以東者。則爲綏芬河流域。綏芬河有二源。其南源大綏芬河。出汪清縣東南境。北源小綏芬河。出東甯縣東北境。分述於下：

大綏芬河發源於汪清縣東南之青松嶺。曲折北流有大石頭河自西南老爺嶺來會。又東北流至縣界有老母猪河北自荒頂子南流來會。又東北出縣界入東寧境左右納數小水。至縣中部與小綏芬河會。

小綏芬河源出黃窩集山沿國界之西而南流。穿北滿鐵軌下而西南。有江溝河自東南納八道河。寒葱河來會。河復穿北滿路而北向西折。有夾板河自西南來會。

夾板河源出關老婆嶺。曲折西北流。穿北滿鐵軌而北。有細鱗河北自黃窩集山流而來會。河遂東折沿鐵軌之北而東注（長在二百里內）小綏芬河。

小綏芬河既納夾板河又穿北滿鐵軌而南下，轉東南會大綏芬河。二源既會東流至國界線上有大小瑚布圖河合而自南來會。

大瑚布圖河出於土門子山，當帕字界牌之東，而北流界線上。西岸屬我國境，東岸屬蘇境。北流至東寧縣城之南，其西岸納小瑚布圖河。小瑚布圖河出土門嶺，東北流，距與大瑚布圖河會口上約十餘里之處，有大烏蛇溝河南出通肯山（東爲土門子山西爲土門嶺）北流來會。此河與小瑚布圖河均長在一百里外，且係平行北流。小瑚布圖河又東注大瑚布圖河。大瑚布圖河又北流，經東甯縣城東而北注綏芬河。此河較小瑚布圖河稍長，在二百里內。

綏芬河與大瑚布圖河會口之北岸，即倭字界牌。又東流入俄境，轉東南流，右岸納柳沙子河，左岸納石河子。又拂歲綏鐵路而南流，分數歧，注阿穆爾灣。灣之東咀爲海參崴，再東爲烏蘇里灣。自大綏芬河發源至入海，全長在五百里外。

綏芬河支流表（小河從略以大綏芬河爲正流）

岸	河	源	經	長
左	大石頭河	老爺嶺	汪清縣東南境	百里以內
左	老母豬河	荒頂子	全上	百里以內
左	小綏芬河	黃窩集山	東甯縣北境	二百里外
右	大瑚布圖河	土門子山	東甯縣東南國界	二百里內

(2) 圖們江

圖門江遼名駝門，金稱統門，清康熙年間率稱土門，韓人稱豆滿，惟聖武記稱圖們，至今沿之。而圖們土門豆滿，穿鑿附會，卒釀成清季中日大交涉。實則發源於長白山東南之三汲泡（一名七星湖）泡水東北伏流八九里，有泉湧出，是爲紅丹水之源；亦即圖們之「正源」。東北流百二十餘里，與石乙水合。石乙水發源長白山之分水嶺，距長白六十餘里；自發源處東北流三十餘里，紅土山水注之。（紅土山水發源於紅土山，山舊名布庫里山，山下有池，名布爾瑚里，即三天女浴躬池。池形圓，土人稱爲圓池。水向東南流六里許注石乙水。）又流數里大浪河亦自西北來會。大浪河出長白山東南分水嶺（距山嶺較遠，韓人呼爲南岡）之東，其地有三眼泉自平原湧出，即大浪河源。（韓人名島浪水。）東南流十餘里與石乙水合，又東南流會紅丹水。是大浪河爲石乙水之支流。然若目大浪河爲源，則石乙水又爲支流矣。

紅丹大浪兩水合流，又東流三十餘里，紅旗河自北岸來會。是爲圖們江上源之「北派」。又東流二里許，至三江口西豆水自南岸來會。韓人名魚潤江。是又爲圖們江上源之「南派」。自此以下，統名圖們江。是則圖們江雖發源於長白山之東麓，而上源概不以圖們名之。夫北派南派固不足以當上源，即源三眼泉之大浪河僅石乙水之支流。且石乙水不敵紅丹水之大，亦不足以稱正源。若紅丹水，自立穆碑（清康熙五十一年命打牲烏拉總管穆克登會同朝鮮接伴使朴權所立）以後，久已確定爲正源。質之實際及載籍，無不皆然。

自清季劃界以來，遂認石乙水爲國界；而紅丹水之正源，則劃入韓境。於是江之北岸爲我境，南岸爲韓境。自三江口以上，屬奉天之安圖縣境，以下入吉林之和龍縣。北岸有黑山嶺之脈，東西橫走；凡嶺南之水，皆南入江。江轉北流，東岸

爲朝鮮之茂山縣。又折東流，復折北流，東岸爲朝鮮之會甯，西岸爲和龍縣城。又北爲光霽峪，即韓人所稱爲間島之地。江又北流，出和龍縣境，經延吉縣境約十餘里，遂入汪清縣境。有嘎雅河循汪清縣界來注之，圖們江之最大支流也。嘎雅河流域跨汪清延吉二縣境，出延吉北境者爲頭道嘎雅河；出汪清縣北境者爲二道嘎雅河。頭道嘎雅河自老松嶺發源西南流，右岸會桶子溝水，轉東南流，右岸納梨樹溝水。又東南至延吉縣界上，與二道嘎雅河會。二道嘎雅河出老松嶺西南流，左岸納樺皮河，又西南來會。二源既會，流行二縣界上。右岸納後前二蛤蟆塘河合流而來之水。又南流左岸納小大二荒溝水。又南流入汪清縣境，左岸納小大汪清河合流而來之水。又南流繞汪清縣城東，河分兩歧復合，折東沿界線而南。有布爾哈通河攜海蘭河自西南來會。河更東流，注圖們江。布爾哈通河發源於哈爾巴嶺，東南流二百里左右，納十數小水，至朝陽川鎮之東北，有朝陽川北自義松嶺南流約二百里來會。更東流至延吉縣城西南，有延吉河北自延吉掌南流來會。河更東流數十里，有海蘭河自西南來會。海蘭河亦曰海南河，亦名帽山前河，布爾哈通河之最大支流也。全流係合頭、二、三、四、五、六道溝組合而成，以頭道溝爲正源。自英額嶺發源，東南流至山河鎮，有二道溝會三道溝之水自右岸來會。又東流至六道溝之西，四、五、六道溝之水自右岸依次來會。又東經東盛湧鎮之北而東，數十里，有八道河子自南來會，更東流西北折繞帽山之東端，而北注布爾哈通河。

圖們江大支流嘎雅河支流表

岸	河	源	經	長
右(西)	前後蛤蟆塘河合流	禿老婆頂子	延吉縣北境	五十里外

左	大荒溝	老爺嶺	汪清縣境	五十里外
左	大小汪清河合流	大出青松嶺 小出老爺嶺	全上	百里以內
右	布爾哈通河	哈爾巴嶺	延吉縣境	二百里外

嘎雅河之大支流布爾哈通河支流表

岸	河	源	經	長
右(西及南)	倒木溝	廟嶺	延吉縣境	五十里內
左	太平溝	二青背	全上	五十里外
左	朝陽河	義松嶺南四方台	全上	百里以外
左	延吉河	三道溝	全上	五十里外
右	海南河	英額嶺	和龍縣至延吉縣境	二百里外
左	一兩溝	三道溝	延吉縣境	五十里外

圖們江既納嘎雅河水勢益大，東流北岸屬汪清縣，又東南折入琿春縣境。有紅旗河自東北來會。紅旗河即琿春河，發源於土門嶺，東南流，左岸納官道溝水。折西南流，經琿春縣城東，而西南注圖們江。河口對岸為朝鮮之慶源城。此河東岸數十里外，即滿俄國界。圖們江更東南流百餘里，經朝鮮慶興城之東，至土字界牌而東，北岸亦出國境更。東南流三十餘里注日本海。

江自穩城以西河牀淺狹，慶源以東則深廣。慶興之前，江面廣二千四百尺至三千六百尺，處處有州渚，水深十二尺至二十四尺。或為淺灘有可徒涉處。沿岸土地肥沃，右岸多森林，左岸產沙金甚富。近百年來，韓人越墾漢人爭趨，徧成腹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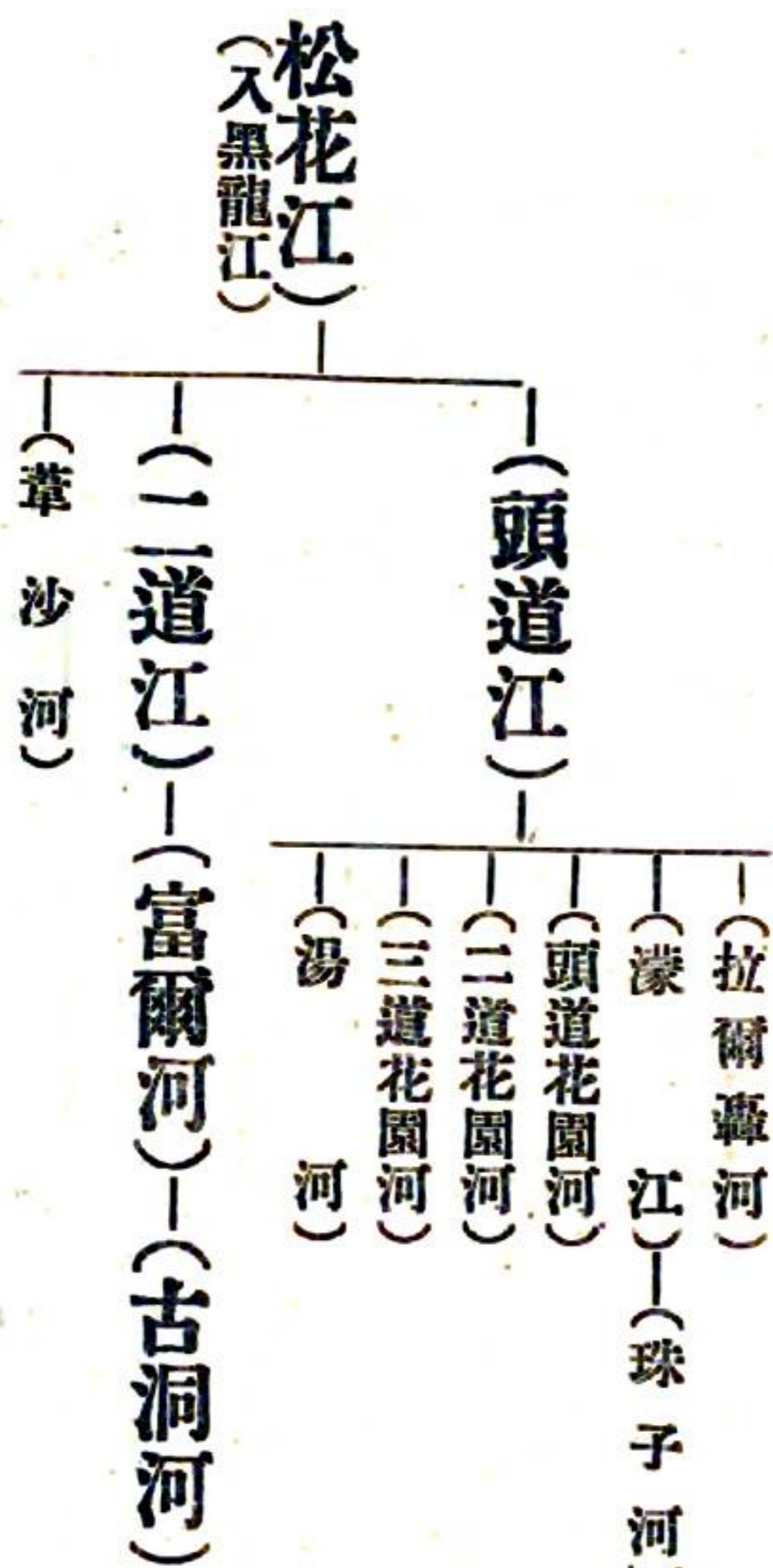
圖們江支流表(右岸從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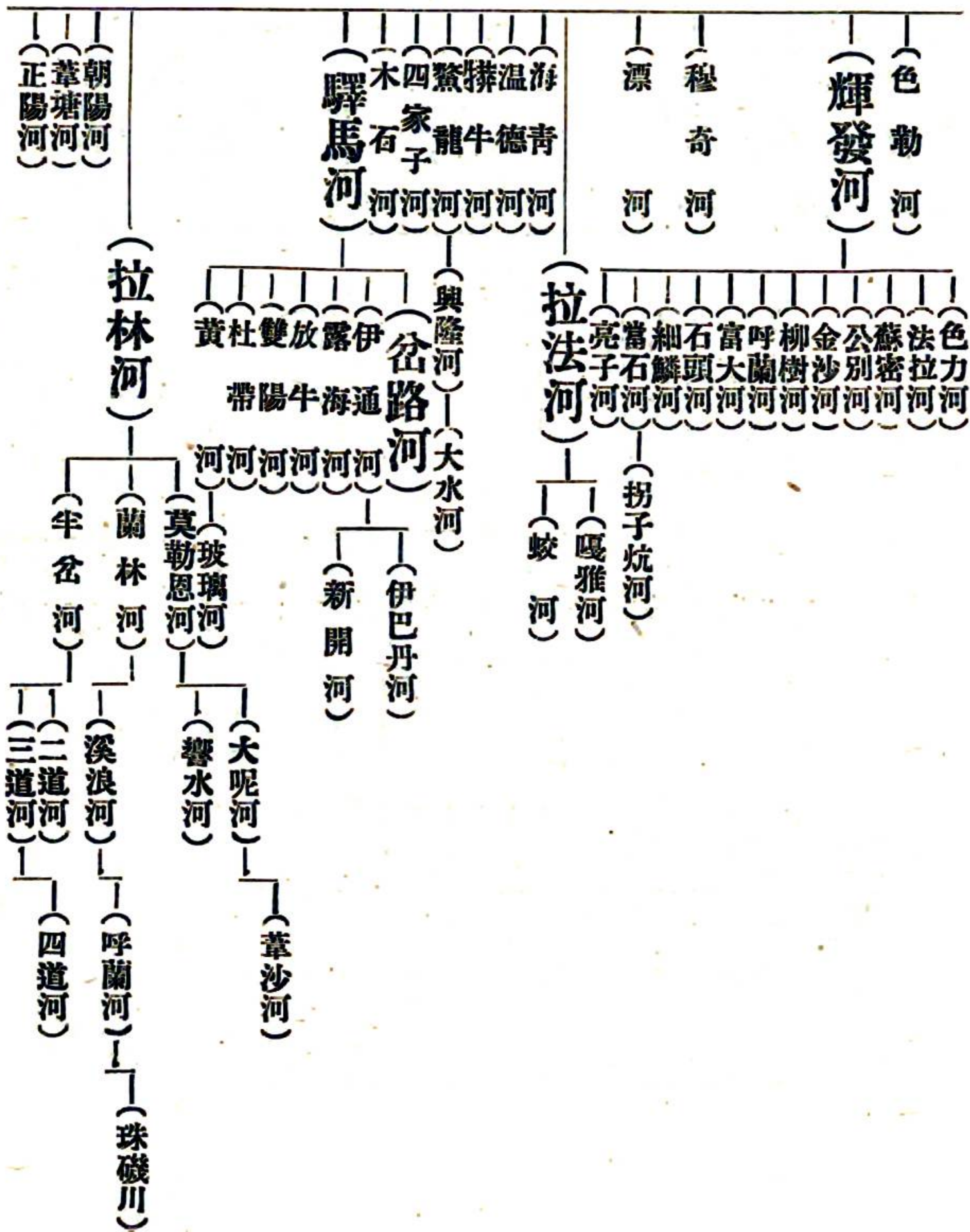
岸	河	源	經	長
左(北)	石乙水	長白山	奉天安圖縣東南	五十里內
右(南)	小紅丹水	惠山(朝鮮咸鏡道)	朝鮮咸鏡道	五十里外
左	旗紅河	大穉稽嶺	和龍縣西境	百里以內
右	西豆水(魚潤江)	黃土嶺(朝鮮咸鏡道)	朝鮮咸鏡道	百里以內
左	外六道溝	黑山嶺	和龍縣西南境	五十里內
左	外五道溝	牛心山	全上	五十里外
左	外四道溝	牛心山	全上	五十里內
左	嘎雅河	老松嶺	汪清延吉二縣境	二百里外
左	乾密江	荒溝嶺	琿春縣境	五十里外
左	紅旗河	士門嶺	全上	二百里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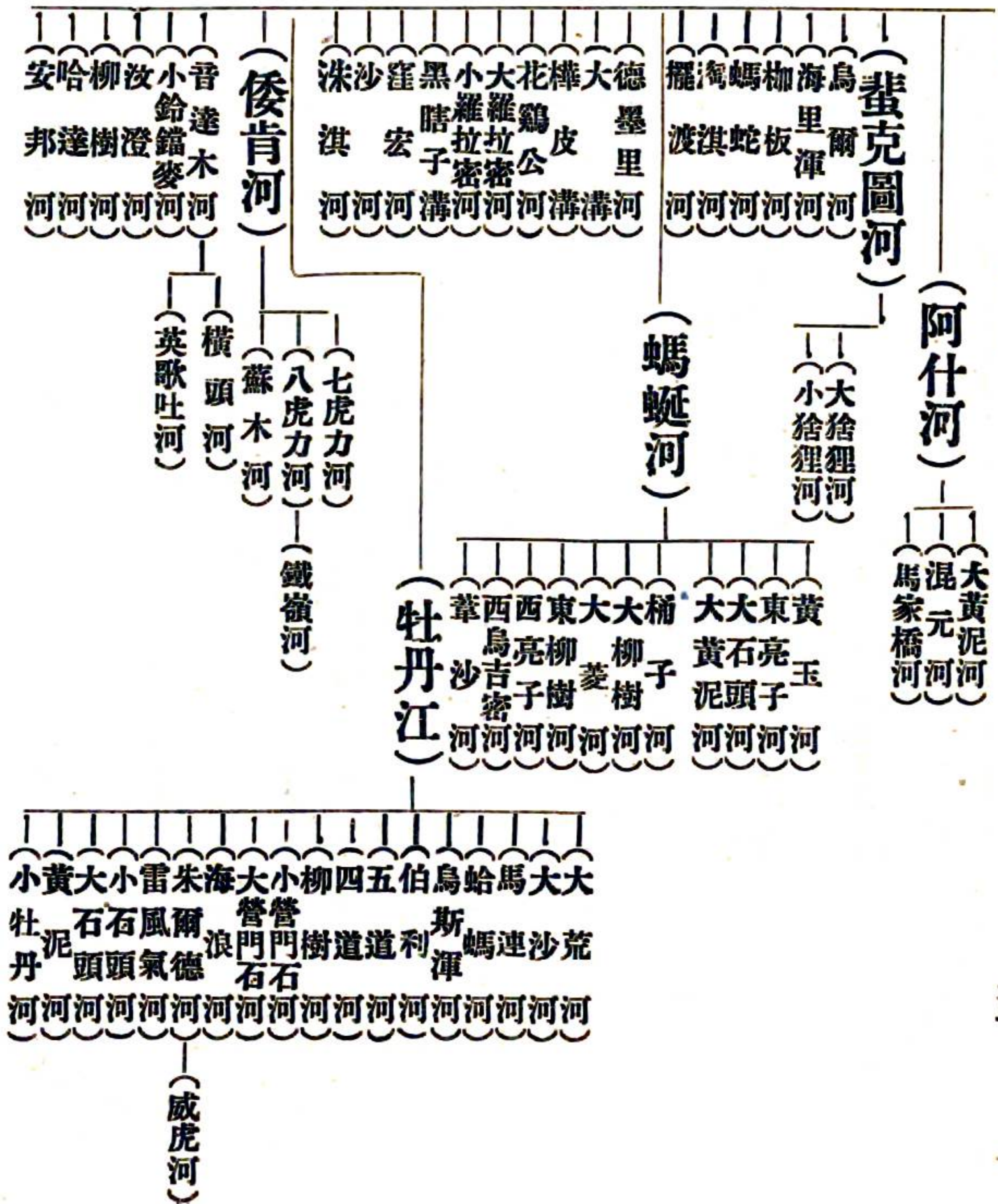
三、遼河水系(即東遼河亦稱赫爾蘇河)

赫爾蘇河乃遼河之東源，故亦稱東遼河。源出奉天省東豐縣東之本頂山(隔山而東為輝發河支流大沙河及伊通河之源)。發源處數支相會，經西安縣城南，西流而西北折入本省伊通縣境，經赫爾蘇站南復西北經赫爾蘇邊門入奉天境。穿南滿鐵路，流於懷德梨樹二縣界上，作半圓形。西南至三江口與西遼河會。是河在懷德境內之支流河套河距伊通河支流新開河不過數十里。苟溝而通之，則哈市營口間可通航矣。茲附吉林行政輿圖所列之河川表於後，藉資參考。

吉林省河川統系表 (一) 老嶺與吉林哈達嶺二脈間之水。即松花江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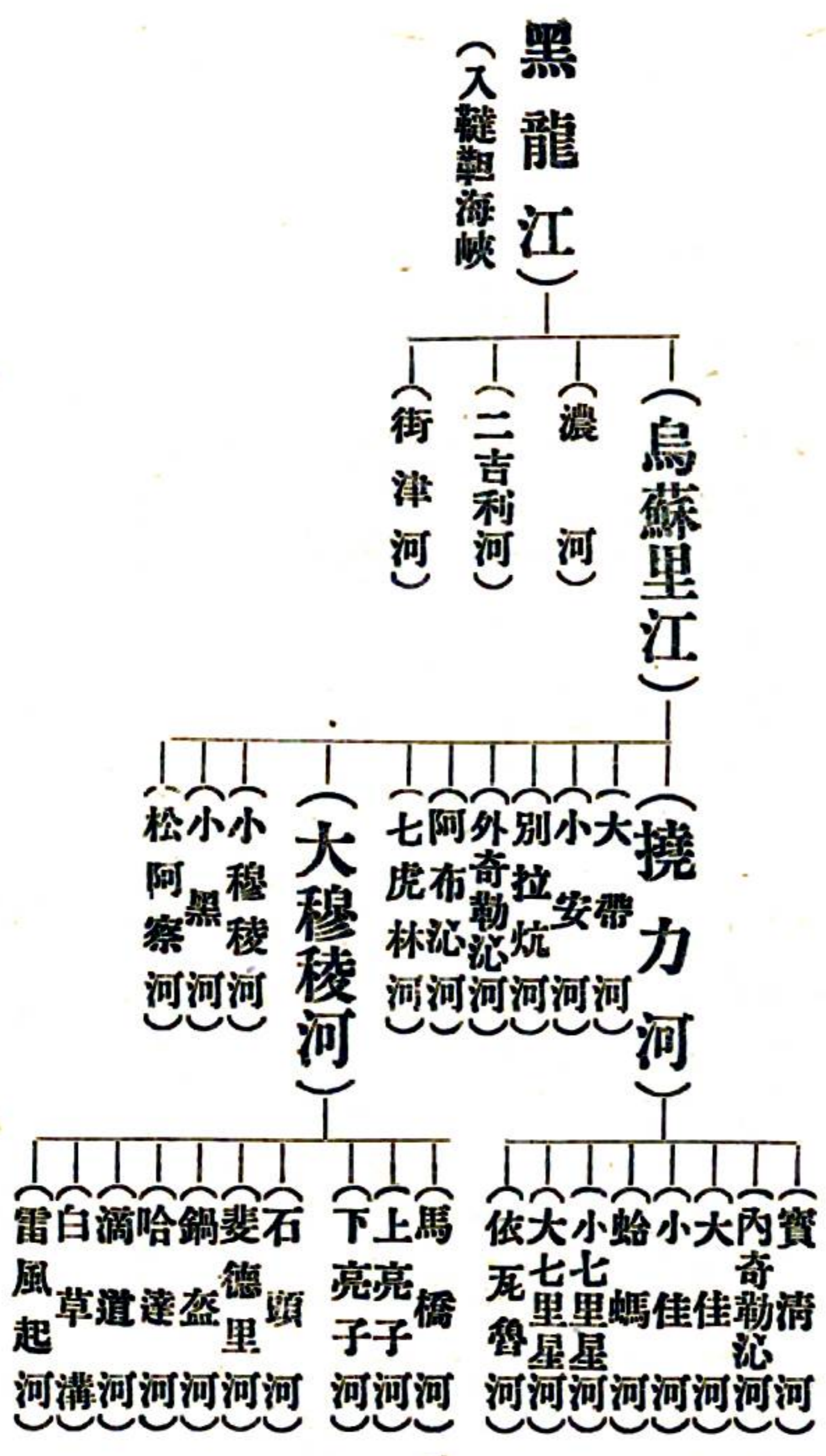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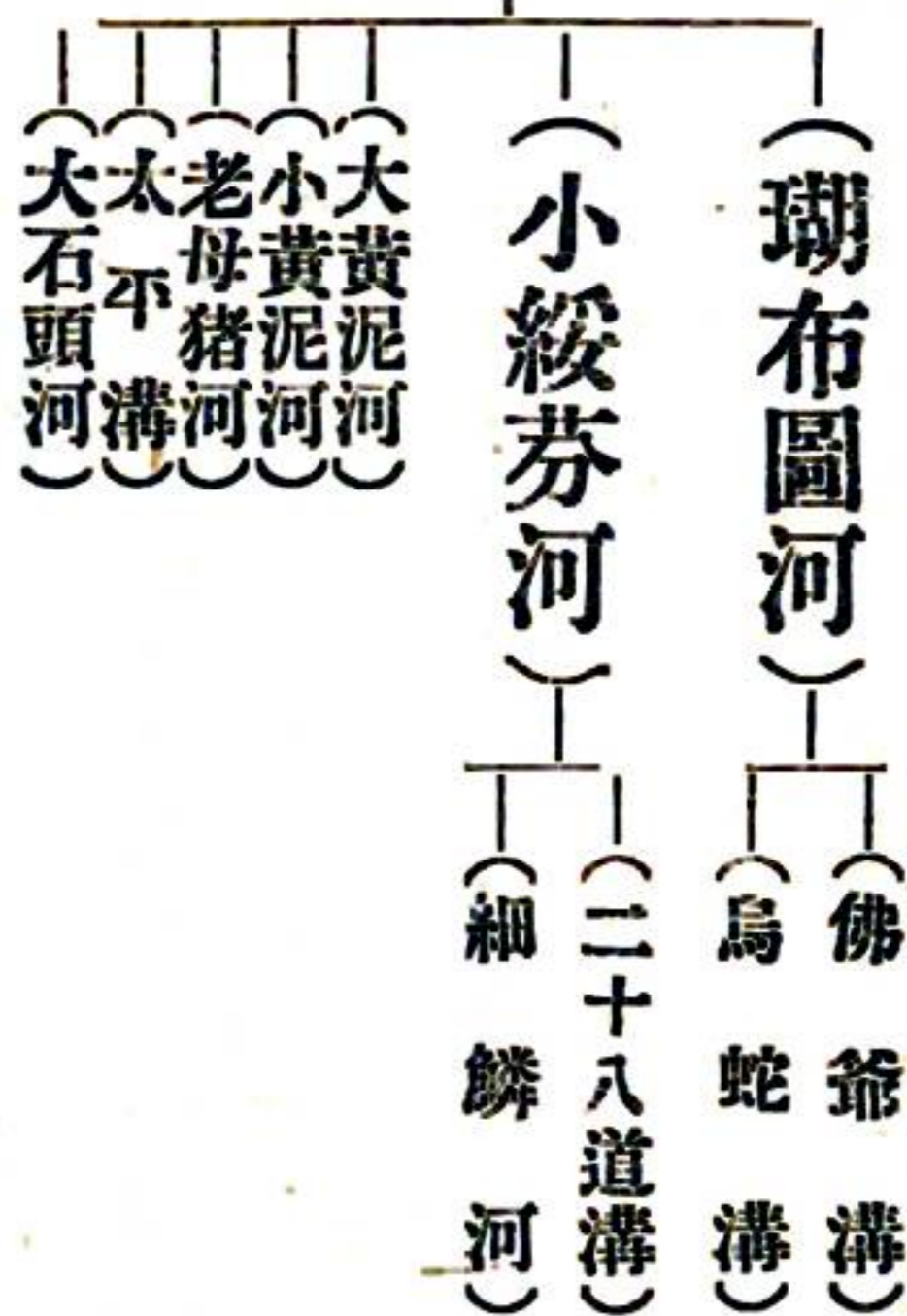
吉林省河川統系表(二)

(1) 錫赫特及完達二脈間之水，即烏蘇里江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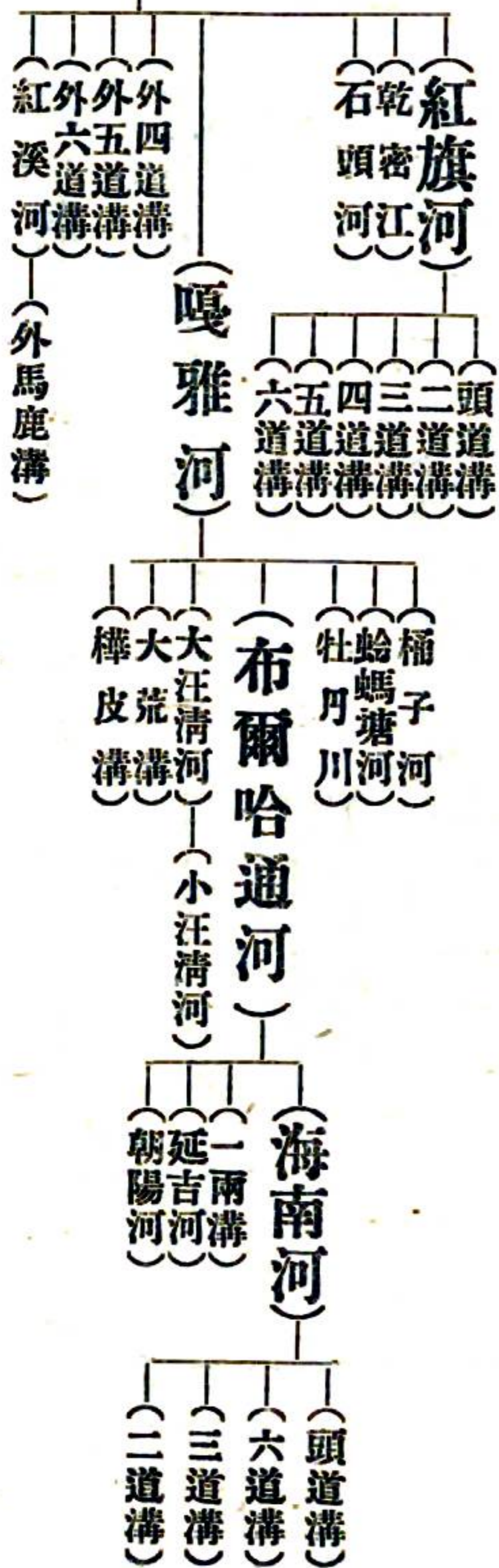
(2) 老松嶺山脈以東黃窩集(興凱湖山脈)山脈以南之水，即綏芬河系。

大綏芬河
(由海參崴西
入日本海)



(3)老松嶺脈以南英額嶺以東之水，即圖們江系。

圖們江



第四節 湖泊

吉林地勢承蒙古高原之餘勢，多高山少平原；水流湍急，湖泊甚少。雖西北一帶京哈大平原，亦多漫陵起伏，澗溪錯雜其間。扶乾長農各縣，地當松花大曲，水緩田平，亦衍東蒙沙田之緒，淺沙漫覆。沼池雖多，而大湖不生。故本省大湖，只有興凱與鏡泊。且皆在高山之谷，大河之源。此外若依蘭東境之榆樹泡，蓮花泡（並注倭肯河），德惠縣木石河東之蓮花泡，三角泡，月亮泡（黑魚月亮石碑三泡相連），興凱湖西北角之蓮花泡，密山縣境穆稜河北之妖精泡，長春北部之窪中高（富魚葦之產），長嶺縣西境之十二泡子，農安縣之波羅窪中高，巴吉壘敖板吐，元寶窪等泡，饒河境內之大泡子，扶餘之塔頭泡，省城偏東龍潭山上之龍潭，則爲零星小泊，無甚重要者也。惟均係淡水，類多魚產，爲附近居民食魚所仰賴。只乾安北部之大布蘇諾爾爲鹽水湖，產天然曹達甚富。茲分述興凱及鏡泊二湖於下：

一、興凱湖

興凱湖亦曰新開湖音譯之異也。位於密山縣之東南境，距縣治五十里。寧安縣正東四百里。當滿

俄界上。湖爲橢圓形，北闊而南狹。東西廣約九十里，南北長約百二十里，周圍約四百里。水面之大，幾與洞庭湖相埒。最深處約十四五尺，最淺處不過五六尺。湖底爲泥沙，有種種有機物之遺體。湖之東南兩方有淤濕地，近岸蘆葦叢生。西岸爲山地，丘陵起伏。北岸則沙石成爲隴阜，高二十五尺至六十尺，廣三十六丈至七十二丈，連互於大小湖之間。（湖北有小興凱湖詳下）而成地峽。隴上樹木繁茂。入湖之水凡九，自東岸注入者曰半泡子河，自南岸注入者曰雷風河，橫道河，自西岸注入者曰毛爾畢河。南岔河，北岔河，網房子河，夕陽河，烏札庫河，白稜河。湖水東北出，曲折北流，爲大松阿察河約二百里，注於烏蘇里江。河口南三里許有小松阿察河，自湖流出數里，復合於大松阿察河，大松阿察河口

有大松樹林綿亘十餘里，鬱蒼成蔭。河西諸山亦松林蔭翳。距湖北五六里許，有關葉樹林頗繁茂。前清咸豐十年中俄北京條約，割烏蘇里以東沿海州予俄。東自松阿察河口（立有亦字界碑）西至白陵河口（立有喀字界碑）劃湖心以爲界。於是湖之過半遂爲俄有。

湖水之溫度不甚低，魚類頗多。且湖底沙石淤泥相混合，恰適魚類之蕃殖。每年四月水解之期，魚類由烏蘇里江逆松阿察河入湖。湖中魚類充牣，以鯉魚爲最大。長八九尺或及一丈五尺，重及三百斤（見滿洲地誌）。次爲大馬哈魚（即莊魚）。沿岸赫哲人（即魚皮韃子）概以捕此魚爲生計。惜漁業尙未大興，僅供附近江湖居民之食料而已。湖中兼產蚌、水獺等物，尤爲貴重難得之品。

湖之蒸發量甚大。故雖納諸河之水，而水量不大。輪舶不得自由通行。且有時暴風大起，波浪激作，湖水溷濁，小汽船遂不敢入湖。須在松阿察河口靜待數日，水靜浪息，方能駛入。

二、小興凱湖 大興凱湖北五里，有小湖曰達巴達庫，亦稱小興凱湖。二湖之間，界以地峽，形如麥隴，松柞蘆葦生焉。小湖東西長五十里，南北寬二十里，窄處僅六里。湖水甚淺，最淺處可徒步涉。北岸爲淤泥草甸，俗名哈塘。松柏蘆葦，雜生其間。夏秋之際，不能通行。冬季冰結，居民乘扒犁往來其間，從事採代，備建築及燒柴之用。中多虎狼，居民苦之。據故老傳聞，兩湖昔本爲一，中有小嶼屏立，風浪搏擊，泥沙壅起，遂相連而爲地峽，歧湖爲二。今兩湖間尙有水道溝通。

入湖之水凡三：入自東北者曰小黑河，河分二派，東入松阿察河，西入小湖，流域甚狹。入自西北者曰成子河，曰梨樹

溝河。二河源出蜂蜜山，曲折入湖，河內產魚甚富，附近居民所利賴焉。

三、鏡泊湖

亦曰畢爾騰泊。位於寧安縣西南境，內距縣治一百十里。湖面爲東北西南斜長形，長七十餘里，寬處二十里，狹處或二三里不等。中有老鸛山，孤立湖之南端，無數水鳥棲息其上，故名。山頂積鳥糞深數寸，色白，遠望如雪。有道士山，當湖之北端，東折處，兩峯環抱，如二龍之戲珠，上有古廟一座，曰三清廟。有小孤山，挺於道士山之東。小孤道士之間，有小山二，南北並立，似門，俗名真珠門。門北岸上有碕曰城牆碕，上有古城一座（爲古肅慎城）。有大孤山，在小孤山之東，位於北湖頭，高出水面約七百餘尺。

湖之西南，有東大塔連西大三大魚泡。各泡寬長皆十里左右，東西列於牡丹江近湖之北岸。內產鯽魚極富，色紅味美，通稱湖鯽。清時爲入貢之珍品。嘗聞近湖孫家亮屯吾友孫某（前清貢戶）言：「吾家先世，歲網湖鯽成數，置湖濱另泡養之；歲終冰期，皇室派欽差至，則網所養之鯽，排比成行，置於布上，潑水成冰，載以進貢皇室，賞賜有加，年以爲常。」

入湖之水，自東南來者有夾溪河、松響河、柳樹河（小水）；自西北來者有畢拉罕河、鄂摩和湖水、威呼河。若牡丹江則自西南來入，東北洩出，爲湖之來源及去路。

中國第一大瀑布 湖之下遊，在張家亮子東有大瀑布，俗名弔水樓，爲湖水出口。自此以下復名牡丹江（古稱瑚爾哈河）。此瀑布爲箕形，水從箕背傾瀉，瀑布高約三丈餘，寬十丈餘。崖下水深約十八丈餘，夏季水漲，寬至十數丈。速率流量極大，聲聞四五十里。在瀑下八里許，江之右岸四季通處，有大溝名曰正溝。南通湖，北通江，江湖相距僅五里。湖

面高於江面五丈二尺（日人調查）如鑿溝引水，因水推機，可成世界一大水力工廠。事變前日人曾有一度之經營，始於民國六年秋，擬中日合資在四季通處組織漁業公司，施改爲富甯造紙公司。曾派祖呈崑携巨款收買濮永昌等田地房產極多，希圖大舉。嗣以金融停滯，未果進行。民國十三年寧安縣長王世選在瀑布南崖，勒石刻銘，稱爲中國第一瀑布。十八九年時，東北巨官關朝璽曾擬設水力發電廠於此，未實行而事變發生。今日人在湖附近設鏡泊學園宿意開發。將來此湖之效用，當必大張於國內也。

德林石 湖之西北有德林石。吉林通志云：「德林石土人曰德林倭赫，滿語石也。自鄂摩和湖之東，繞沙蘭站之南，至瑚爾哈河，廣二十餘里，袤一百餘里。石平如砥，孔洞大小不可數計，或方或圓或六隅八隅，如井如盆如池，或口如盂而中如洞，深或丈許或數尺，中有泉澄然凝碧，夏無蚊蟲，馬鹿羣嬉。」

石頭甸子 連於德林石之東南有石頭甸子，俗呼黑石甸子。魚或躍出石縫，人每得之。甸上草木皆異，黃蒿松即生其處。車馬行其上，聞如空洞聲，石或有損，則水由隙際湧出，探之深不可測，誠奇跡也。

第三章 地質

第一節 地史述略

欲知本省地質須畧知地史。茲略述地史於下，以備直接觀察研究之參考。

- 一、地殼之生成 地球由星雲而成極熱之流動球體，其表面久而冷凝成固體之地殼。
- 二、地層之由來 地殼因冷凝收縮，內部岩漿受壓乘隙噴出，及土地之昇降，海底之淤積，生物之覆壘等原因。新層

遞覆，舊層愈深，以成現形。

三、地史 學者按生物進化之跡，以研究化石之種類年代，而分地史為四代。再析之為紀，為世，如後。

第一 太古代即原始代 亦稱原始山彙，為古之系統。厚凡一萬尺，多結晶質岩石。其下層為片麻岩、角閃片岩、石英岩及結晶質石灰岩。上層為雲母片岩、綠泥片岩、石墨片岩、千層岩等。此層多金屬礦脈。就岩石之性質，分為以下二紀：

(一) 片麻岩紀 此紀岩石大抵自片麻岩而成，可別為 (甲) 雲母片麻岩，(乙) 角閃石片麻岩。

(二) 結晶片麻岩紀 在片麻岩紀之上，其厚常有及二萬六千餘尺者。大抵由雲母片岩與千層岩而成；雜有石英岩、角閃石岩、結晶質石灰岩、片麻岩及金屬之礦脈等。

第二 古生代 厚及十萬尺。重要岩石有硬岩、粘板岩、砂岩、石灰岩及礫岩。據岩石之性質分為六紀：

(一) 前寒武利亞紀 在太古代上，有粘板岩、綠泥片岩及絹雲片岩。亦稱寒武利亞紀。

(二) 寒武利亞紀 在前紀之上，粘板岩最多，次為硬砂岩及砂岩。亦稱奧陶紀。

(三) 志留利亞紀 在前紀之上，由粘土質、砂質及石灰質之岩石而成。多粘板岩、硬砂岩、硬砂板岩及含化石之石灰岩等。

(四) 泥盆紀 在前紀之上，其成分略同前紀，多砂岩、硬砂岩、石英岩、礫岩、粘板岩、石灰岩。

(五) 石炭紀 在前紀之上，係自石灰岩、硬砂岩、砂岩、礫頁岩、粘板岩、石炭等所成之累層。其下部有產白雲母、石

膏、硬石膏及石鹽層之處。

(六)二疊紀 在前紀之上，其岩石分爲(甲)含陸上生物之礫岩、砂岩、頁岩，(乙)含淺海生物之石灰岩、白雲岩，(丙)含涸海底之石膏、石鹽及深海動物之石灰岩。

第三 中生代 厚一萬餘尺，由砂岩、石灰岩、白雲岩、泥灰岩、頁岩、粘土岩而成。雜有石膏、石炭、石鹽等層。分爲以下三紀：

(一)三疊紀 在二疊紀之上，分上中下三部：上曰上疊統，多泥灰岩、石膏及砂岩；中曰殼灰統，多海的石灰岩，含海生動物；下曰班砂統，其上層爲陸的風成砂岩，下層爲粘土及泥灰岩，含陸生物及淺海生物。

(二)侏羅紀 在前紀上，分上中下三部：上曰白侏羅，有帶白色之石灰岩及泥灰岩、白雲岩、砂岩、粘土；下曰黑侏羅，多頁岩、砂岩、石灰岩、泥灰岩及粘土，而帶灰褐色及黑色，多含土瀝青；中曰褐侏羅，多砂岩、粘土、泥灰岩及石灰岩。

(三)白堊紀 此紀岩石各地不同，有由白堊岩(石筆)及綠色砂岩而成，有全由砂岩成，有由石灰岩、泥灰岩及粘土而成者。

第四 新生代 本代爲對於古生代中生代二紀而言，分爲第三第四二紀：

第三紀 此紀又就岩性分爲舊成新成二期，人類初生蓋在此紀之末。

(甲)舊成期 本期又分始新世與漸新世二統(1)始新世統 分上中下三部。各部各地岩石互異，下部或爲

雜礫之砂與數層之砂岩，或為帶暗色之粘土與白砂及燧石之砂礫，或為石灰岩，或為夾褐炭層之粘土。中部或為灰色及褐色之粘土，或為黃色之石英砂，或為貨幣石砂。上部或為暗色砂質粘土及白色之砂，或為白石英砂。(2)漸新世統 亦分上中下三部，各部各地岩石不同。下部或為砂泥灰岩及粘土，或為石膏層。中部或為粘土泥灰岩及砂，或為蜆泥灰岩及牡蠣泥灰岩。上部或為砂、粘土、褐炭層，或為石灰岩及石英等。

(乙)新成期 本期分中新世、鮮新世二統(1)中新世統 多淡色堅硬之石灰岩。(2)鮮新世統 多為凶猛獸之化石及砂岩等。

第四紀 本紀按岩性分為洪積世、沖積世二統。人類發生在此紀之沖積世時代。

(甲)洪積世統 本統成於現世界前，為前世界最新之時代。其地層有因冰河作用而堆積漂石、混砂之壩埽，水之作用而成之砂礫砂、粘土及其末期之海成層等。

黃河畔之黃土(壩斯)即此時代由水與風之作用而成者也。

(乙)沖積世統 本統亦稱現世界，沖積作用最顯著。其地層為河中之沙礫及砂丘、噴火山、冰河之堆石、珊瑚等。

第一節 本省地質概況

本省地質，未經詳查，近年雖因探勘礦區，而稍注意及之；亦屬東鱗西爪，不成系統。約畧言之：省境當原始時代，即隆起為大陸；故岩層甚古。除松江中流沿岸，屬於沖積之平原，餘概屬太古代及古生代之岩層。由花崗岩、片麻岩、石灰岩及火山岩等組織而成。茲分山岩、平原兩部述之。

1, 山岩部

山地多太古代之花崗岩及片麻岩。其分布：西起開原海龍樺甸，北至永吉長春，東北達依蘭一帶。金鑛皆出其間。復以斷層影響，古生代之石灰岩，常以帶形出沒其間。此項石灰岩，往往又受較新之火成岩侵入而成變質岩，而發生金屬鑛牀。如磐石鑛洞子之磁鐵鑛，石咀山之銅鑛，皆其適例。即永吉附近一帶之花崗岩，恐亦屬於後起，而非純爲太古代之物。故古生代之煤，因亦至今無聞。現採之煤，如缸窰雙陽伊通長春一帶所產，均屬於侏羅紀或第三紀者。

2, 平原部

本省西北部，自庫勒嶺山脈以北，老嶺山脈（小白山脈）以西，縱橫綿亙數百里之京哈大平原，則純爲新生代第四紀沖積世之沖積層。大部覆以肥且稍帶粘性之黑土，數尺或丈許。黑土之下，則爲極深之黃粘土或赤粘土。至松花大曲，則多白黃色之麵沙土。平原之內，絕少岩石森林。故建築上之木石各料，類須遠道搬運。茲將本省鑛山地質擇要錄後，用備參考。

1, 九台縣中部馬家溝地質 多中生代砂岩。附近天然斷面，現出之岩層，均屬淡灰色砂岩，中夾灰色或黑色頁岩。兩岩皆層疊整然，煤層即夾其中。砂岩中含石英細粒及少量石灰，其粘結力甚微，風化則散。

2, 磐石縣五道溝地質 岩層傾斜作馬鞍式波狀，或爲盆形。煤層夾於灰色砂岩及黑色頁岩之間。

3, 樺甸縣夾皮溝地質 岩石係眼狀結晶之片麻岩及花崗岩，山麓有閃綠岩脈。花崗岩脈似成自太古代。其主要成分中之石英，則呈乳白色而板其形；雲母則呈肉紅、柘榴、黃、白等色；其綠泥石中，漸雜有輝石、黃銅、黃鐵等出其間。

4, 和龍縣漢王山地質 附近杉松背一帶多花崗岩，而自朝陽洞至稽查處則多沙土、礫土。沙土中含有海虫化石，

煤層似石灰岩系，硫質頗多。

5, 延吉縣老頭溝地質 多砂岩、頁岩。附近兩旁，則為片麻岩。煤層在砂岩層下。煤共五層。砂層下，有海水沈澱之片麻岩。

6, 汪清縣百草溝兩岸地質 皆為片麻岩及花崗岩，含金層即在岩層之上。

7, 延吉縣天寶山地質 為花崗岩及閃綠岩、斑岩等古期火成岩。含銅、銀等礦。

8, 穆稜縣凉水泉子附近地質 多雲母片岩。

9, 密山縣興隆溝地質 此溝原名黃泥河子，當縣治西南二百五十里。溝裏有雲母片岩。相去三十里之溝，則多花崗岩。砂金內有石英、雲母、片麻岩等砂礫。

10, 樺川縣東溝地質 正南去縣治二百六十里。溝裏變質岩中，夾有金礦。多黑雲母、石英，與鱗狀式、粒狀式之自然金相雜。而溝底則為板岩、砂岩及泥灰岩。

第四章 氣候

第一節 概況

(一) 本省氣候之七大基點：

1, 地當高緯 省界南起北緯四十一度餘，北迄四十八度餘。夏至日中人影雖只盈尺，而冬至日中，人影長且一丈一尺。故寒期長而熱期短。

2, 極風侵入 本省地勢之高與外興安嶺相埒, 西北部且無山脈阻隔。故北來寒風直衝境內。兩期北風則雹至, 雪期北風則嚴寒刺骨矣。

3, 旁太平洋寒流 太平洋內之寒流, 自俄霍次克海沿日本海南下, 本省適當其側。故南東部雖背山近海, 而氣候仍近於大陸性質。

4, 東南兩部之山, 不足以阻絕水汽 東部與南部距海不遠, 且山脈非甚高峻。故海洋水汽得以延入, 而雨澤不至缺乏。

5, 西南風雨 滿洲平原斜鋪於陰山山脈東北之大曲。即興安長白二山之間。高其北而低其西南, 渤黃二海, 爲其尾底。二海不涸, 則滿洲不饑。故夏秋西南風來, 則甘霖沛降; 冬春西南風來, 則凍土欲蘇。本省爲滿洲之一部, 自亦分享其澤。

6, 森林密布 本省各山地, 多亘古未經斧斤之大森林。根深葉茂, 蒸發蘊蓄, 作用浩大。

7, 河流紛歧 本省地高水多, 泡澤河湖散布全境。泉眼所在多有, 屯以泉名者, 不可勝數。故向無大旱, 旱不成災。

(二) 氣候之概況:

五六十年前, 本省溫度之低, 甚於今日, 已成傳說中之信史。編者伯父, 曾於六十年前因深夜迷路, 凍墜左右手中三指首節及小指首兩節。今日中國人猶有以昔例今, 以爲滿洲奇寒者。故非不得已, 不肯放足出關, 成移民關東之大阻。詎知本省氣候, 逐漸溫暖。現已非昔可比。即以現在論: 夏季最短, 酷熱 (最高攝氏三十八度餘, 然不過旬日) 多在七

月末八月初而爲日不多；且係自午十二時至晚七八時，逾時則涼爽宜人。非若晝夜眩暈，熱氣蒸人等處之難過。冬季雖長，而北風颺雪，嚴寒刺骨之期，亦不過旬餘日。（多在十二月末一月初，最低至攝氏零下三十九度）普通均在攝氏零下五度與十五度之間。春秋兩季之長次於冬，而溫煦宜人，天高氣爽，日暖風和。故就氣候言：滿洲誠人生之樂土。茲略述本省氣候之實際徵象於下：

1, 風向 秋冬多北風及西北風，偶來西南或南風，則必較暖。春夏多西風及西南風，偶來西北風或北風，則必較冷。惟東南部舊延吉道屬各地，則春夏多東南風。蓋以其背山而近海也。西北部則春風特大，揚沙掀種，折木斷欸。民國十七年夏雙城大風，甚至倒房斃人。蓋以其逼近東蒙大沙漠地也。

2, 雨雪霜露雹 自十一月至三月中旬爲純雪期。自三月中旬至四月中旬爲雨雪交替期。自四月中旬至九月中旬爲純雨期，期內常有廣數里或十數里，長數十里或數里不等之區域，降大自一分至三四寸之冰雹。六七月爲雨水最多之期。自六月至八月爲露期。除大旱外，則宿草垂珠，人行其間，袴爲之濕。八月末旬至九月末爲霜期，嚴霜一降，則草木皆枯。往往禾稼未熟而經霜，則必減收數成。自九月中旬至十月末爲雨雪交替期，往往雨雪交降，且凍且化，與三四月之間相同。

3, 冰凍 松花中流自十一月中旬立冬後冰凍（俗稱封江）至四月中旬冰解（俗稱開江）。冰厚自二尺至三尺，載重之車橋及冰上旅店，皆往來建置其上。省境其他各水，冰期畧同松花江。地表凍三尺至四五尺不等。冰期積雪不化，深或二三尺。屋頂地上，一白無際；儼然白銀世界。空氣清潔，塵沙不起，誠適於衛生之天然設備也。道路明滑如冰，人

行其上，稍不注意，輒或滑倒。因而致死者，往往有之。

附松花江開江情形 俗謂清明在陰歷二月，則先清明而開；在陰歷三月，則後清明而開；自古迄今，歷驗不爽（滿洲各水多如此，但亦有不驗時。）江開多在頃刻之間，往往昨夕車馬行渡自如，而今晨冰聲隆隆，觀者如堵矣。冰塊湧浮，翻騰澎湃，折柱散筏，水隱不見。儼若冰河之崩潰。數日後冰盡水靜，往來便舟楫矣。

4. 水量增減期 春日冰雪溶化，江河水量陡增，自後漸減。至六七八各月，雨水較多，水量再增。往往氾濫洋溢，浸沒沿河沿江田禾家屋。九月水量再減，繼則封凍。

(三) 本省氣候與農作：

歷年交清明節，即播種大麥小麥，穀雨即種大田。三伏中麥皆成熟，秋分後十日內大田禾稼一律登場。故氣候雖寒，熱期雖短，洵不防農。惟不若中國內地之一年兩穫耳。

第二節 測候

(1) 民國十九年吉林省城氣象與十八年之比較

(據吉林大學之氣象月刊)

I. 空氣溫度		十九年	十八年	相差
全年平均	溫度	5°.14c	5°.60c	低0°.46c
最高	溫度	38°.8c	37°.0c	高1°.80c
	日期	7月11日	8月11日	早31日
最低	溫度	-33°.0c	-35°.0c	高2°.0c
	日期	1月3日	1月31日	早28日
最高月平均	溫度	24°.73c	25°.35c	低0°.62c
	月份	7月	7月	無差
最低月平均	溫度	-16°.11c	-17°.00c	高0°.89c
	月份	1月	1月	無差

最高日平均	{ 溫度 29°.05c 日期 7月26日	29°.10c 8月11日	低0°.05c 早16日
最低日平均	{ 溫度 -24°.60c 日期 12月29日	-25°.10c 1月31日	高0°.5c 早332日
井水溫度			
井水溫度		十九年	十八年
全年平均		6°.64c	7°.10c
最高	{ 溫度 11°.20c 日期 8月17日	9°.90c 8月11日	相差 低0°.46c 高1°.30c 晚6日
最低	{ 溫度 1°.40c 日期 12月30日	1°.60c 2月5日	低0°.2c 晚328日
最高月平均	{ 溫度 9°.38c 月份 8月	9°.22c 8月	高0°.16c 無差
最低月平均	{ 溫度 2°.91c 月份 12月	3°.20c 2月	低0°.29c 晚10個月
最高日平均	{ 溫度 10°.43c 日期 8月17日	9°.63c 8月1日	高0°.80c 晚16日
最低日平均	{ 溫度 1°.75c 日期 12月30日	1.98c 2月3日	低0°.23c 晚330日

III. 氣壓(零度訂正均已作畢，緯度及高度之訂正缺，)

氣 壓	十九年	十八年	相 差
全年平均	744.65m.m.	744.46m.m.	高0.19m.m.
最高	{ 壓力 759.34m.m. 日期 12月31日	765.19m.m. 12月2日	低5.85m.m. 晚29日
最低	{ 壓力 726.65m.m. 日期 7月16日	726.61m.m. 6月28日	高0.04m.m. 晚18日
最高月平均	{ 壓力 752.46m.m. 月份 1月	752.97m.m. 12月	低0.51m.m. 早11個月
最低月平均	{ 壓力 736.43m.m. 月份 7月	735.95m.m. 6月	高0.48m.m. 晚1月

最高日平均	壓力	759.11m.m.	764.00m.m.	低4.89m.m.
	日期	1月2日	12月2日	早303日
最低日平均	壓力	730.46m.m.	727.10m.m.	高3.36m.m.
	日期	7月4日	6月28日	晚6日

IV. 濕 度 (相對濕度)

濕 度	十九年	十八年	相 差	
全年平均	70.53%	68.14%	高2.39%	
最高月平均	濕度	79.94%	79.71%	高0.23%
	月份	11月	8月	晚3個月
最低月平均	濕度	57.09%	56.57%	高0.52%
	月份	4月	4月	無差
最高日平均	濕度	96.25%	94.00%	高2.25%
	日期	12月17日	8月27日	晚112日
最低日平均	濕度	34.25%	36.10%	低1.85%
	日期	5月20日	4月29日	晚21日

V. 雨 計

雨 量	十九年	十八年	相 差	
全年總計	815.05m.m.	675.40m.m.	大139.65m.m.	
最 大	雨量	64.40m.m.	35.50m.m.	大 28.90m.m.
	日期	8月13日	8月27日	早4日
最大月總計	雨量	208.35m.m.	188.30m.m.	大 20.05m.m.
	月份	8月	7月	晚1月
最小月總計	雨量	雪1.4m.m.	雪3.0m.m.	小1.6m.m.
	月份	2月	3月	早1月
雷雨日數全年共計		13日	16日	少3日
雷雨日數最多之月份	日數	5日	4日	多1日
	月份	7月	8月	早1月
雨日最多之月份	雨日	19日	各15日	多4日
	月份	8月	6月及7月	晚
雪日最多之月份	雪日	10日	10日	無差
	月份	11月	1月	晚10個月

VI. 雲量	十九年	十八年	相差
全年平均	4.69	4.72	小0.03
最高月平均	雲量 6.52 月份 5月	6.68 7月	小0.11 早2個月
最低月平均	雲量 19.8 月份 1月	2.73 1月	小0.75 無差
全陰日數總計	33日	20日	多13日
無雲日數總計	30日	45日	少15日
全陰日數最多之月	日數 8日全陰, 月份 11月	5日全陰, 12月	多3日 早1個月

VI. 風向	十九年	十八年	相差
全年平均	SW偏W4°39'18"	SW偏W2°	偏W2°39'18"
最多次風向	向 SW 數 526次	SW 568次	無差 少42次
最少次風向	向 ESE 數 7次	E 9次	偏S22°30' 少2次
與年平均相差最大之月平均風向	風向 S偏W9°58'18" 差值 39°41' 月份 7月	W偏N46' 43°46' 4月	差80°49'42" 小4°3' 晚3個月
與年平均相差最小之月平均風向	風向 SW偏W4°30' 差值 9'18" 月份 9月	SW偏W1° 1° 8月	差3°30' 小50'42" 晚1個月

VII. 風速	十九年	十八年	相差
風速達8m/s以上之日數	全年共計62日	全年共計100日	少38日
風速最大之月份	5月	4月	晚1個月
風速最小之月份	1月	1月	無差

IX. 陰天	十九年	十八年	相差
陰天日數			

全年總計	75日	76日	少1日
最多之月份	陰天日數 各9日	12日	少3日
	月份 5月,8月,11月	6月	早1個月,餘均較晚
次多之月份	陰天日數 各8日	8日	無差
	月份 6月7月	8月	早

X. 晴天

晴天日數	十九年	十八年	相差
全年總計	290日	289日	多1日
最多之月份	晴天 29日	30日	少1日
	月份 1月	3月	早2個月
次多之月份	晴天 28日	29日	少1日
	月份 3月	1月	晚2個月

IX. 特別現象

	十九年	十八年	相差
開江(松花江解凍日期)	3月28日	3月29日	早1日
初雨之日期	3月24日7時30分	3月27日22時30分	早3日
初雷之日期	5月8日4時40分	5月12日15時40分	早8日
初雹之日期	5月8日4時40分	4月21日14時	晚17日
初露之日期	9月6日	?	—
初霜之日期	9月29日	9月19日	晚10日
初雪之日期	10月29日	11月9日12時10分	早11日

(2)最近六年吉林省城最高最低溫度比較表

(根據同上)

年度	最低溫度	日期	最高溫度	日期
15年	?	?	36°.2c	8月24日
16年	-38°.5c	1月23日	36°.3c	8月17日
17年	-39°.6c	1月13日	37°.7c	8月14日
18年	-35°.0c	1月31日	37°.0c	8月11日
19年	-33°.0c	1月3日	38°.8c	7月11日
20年	-43°.0c	1月10日	38°.1c	7月30日

(3) 哈爾濱三個年溫度紀錄 (按攝氏表)

月份	民國十七年			民國十八年			民國十九年		
	最高溫度	最低溫度	平均溫度	最高溫度	最低溫度	平均溫度	最高溫度	最低溫度	平均溫度
一月				(一) 一	(一) 三五·五	(一) 二三·七五	(一) 一八	(一) 三四	(一) 二六·五
二月				(一) 五	(一) 三六	(一) 二〇	(一) 〇·五	(一) 三三	(一) 二〇
三月				〇	(一) 二三·五	(一) 二二	一四	(一) 二〇	(一) 九
四月	一八	(一) 二	一·七五	一八	(一) 一三	(一) 〇·七五	二五	(一) 一八	(一) 〇·五
五月	二九	(一) 四	八·七五	三〇	(一) 一	八·二五	三四·五	〇	一〇
六月	三三	六	一三	三一·五	六	一四·二五	三三	八	一四·七
七月	三四	一五	一八·七五	三三·五	一六	一九·二五	三四·五	一四·五	二〇·二
八月	三四	一一·五	一六·七五	三三	九·五	一五·二五	三三·五	一一·五	一九·七五
九月	三六	一·五	一〇·二五	三五	(一) 二	八·二五	三三	二	一一·五
十月	三二	(一) 一四	四	三五	(一) 一〇·五	〇	三四	(一) 一〇·五	(一) 〇·七五
十一月	六	(一) 二六	(一) 一三·二五	八	(一) 二二·五	(一) 一三·二五			

十二月 零下二
零下元
零下九·五
零下
零下三
零下二七·五

附註 (一)按哈埠雖有天文台一處，而對於當地天氣未聞有所發表。此表係得自個人紀錄。(二)平均溫度係每日早六時平均數。(三)此表係每小時測一次之結果。

(4) 全省主要各地點氣候概況表 (吉林據前表餘據滿洲年報)

地點	氣溫 (攝氏)			降水量	降水日數	快晴日數	霜 (月日) 期		雪 期	
	最高	最低	年平均				初霜	終霜	初雪	終雪
新京	三九·五	(一)三六·〇	四·六	六四五·五	二〇八	二〇八	一〇·二四	五·三	一〇·一七	四·二三
吉林	三八·一	(一)四三·〇	五·一	八一五·〇	七五	二九〇	九·二九	五·三	一〇·二九	四·一七
哈爾濱	三九·一	(一)四〇·〇	三·〇	五四八·一	二〇八	八九	一〇·三〇	五·三	一〇·一九	四·一七
密門	三七·六	(一)三九·一	四·〇	五四八·七	九七	九〇	一〇·三〇	五·三	一〇·一九	四·一七
一面坡	三七·〇	(一)四三·四	三·一	七〇九·一	一四三	九二	九·二九	五·一	一〇·一七	四·一九
牡丹江	三六·六	(一)四三·二	二·四	五二八·五	一二三	八九	九·二三	五·一五	一〇·一〇	四·一六
大平嶺	三五·六	(一)三六·八	一·八	五六〇·二	二二九	七二	九·三〇	五·八	一〇·二二	五·二

延吉	四〇・三	(一)三七・一	四・八	五二・四	九三	八七	一〇・四	五・一〇	一〇・九	四・一五
三姓	三八・二	(一)三六・四	二・五	五三九・六	一〇九	七八	一〇・四	五・二	一〇・一〇	四・二

第五章 物產

第一節 概况

吉林向為秘密之鄉。滿清得其孕育，崛起松遼，入帝中華，轉視為聖地。諭令封禁，故其物華，仍復不得外達。乾嘉以降，封禁漸弛。漢族移居屯墾者寔多。直魯貧農，常以東出榆關，北渡渤海為生活之後盾。蓋一逾遼，藩而長而哈，以工以食，不數年而小康，數十年而大有。於是本省天時宜人，地利雄厚之聲，乃西逾榆關以漸達於中國內地。自日俄交踏，寶藏畢露，中國人益知注意。或謂為黃金黑炭之鄉，或謂為森林農業之國。魏氏聲和則謂吉林為天富之國，誠為允當。蓋松花長流繞於西北兩部，而烏蘇里、綏芬河、圖門江則分繞於東南兩部。支渠小川又復分彙各江，而迂迴分灌於境內。全省四十二縣，咸被沾溉。農利之饒，自可想見。長白蟠綜於南，完達老嶺則蛇延於東及北。連山老林，未經斧斤；鳥獸腓字，異草繁榮。且山多為太古及古生代之地層，故鑛牀密布，而金、煤尤富。計凡大森林區四十有八，已知之鑛牀都三百三十有六（見吉林鑛物紀要）。林鑛之雄厚，亦可見一般。謂為天富之國，其誰曰不宜！若夫虎骨、熊胆、鹿茸、鹿胎、鹿鞭（鹿之陽物）、鹿角、大豆、黃菸、線蘇、肥豬、貂皮、東珠、靛鞣草則更為本省之特產。惜邊地未盡闢，而採鑛伐木，漁牧樵農，仍多守舊法耳。

第二節 動物

本省既多森林，故動物亦夥。惟自開闢以來，斧斤不時入山林，獵犬不時而奔馳。網罟頻施，牧業不講。鳥獸隨森林以漸稀，漁牧幾將絕無而僅有。蓋談漁獵一，任山農漁戶之便；言收畜，僅為農戶之副業也。茲分別列表說明於下：

(一) 獸類

種類名稱	產地	概	狀	用	途	概價(國幣)
野 虎	山地各縣偶一見之	形似貓，長五六尺。多黃質黑章，毛厚而密。性凶猛。		骨為壯劑，皮可為褥		一千二百元
生 豹	森林中偶有之	似虎而小。白面圓頭，黑色圓斑者，為金錢豹；又有白豹、黑豹、土豹。		皮可為褥		一百元
獸 狼	各縣均有惟不多	狀類犬，色隨草變，頭尖喙銳，吻深裂，性猛食人。		皮可為褥		四十元
類 豺	山地各縣	與狼同種異類。體瘦，毛黃褐色，凶狠類狼。		皮可為褥		三十元
狐	各縣均有惟不多	似犬而小。體瘦頭小，性狡猾，似有思想作用。純赤者曰火狐狸，赤毛白稍者曰芝麻花子。		皮可製裘且極珍貴		三十元

狸 同狐 類狐。全身黑褐色，有黑斑紋。狐體瘦而長，狸體肥而短。 以皮製裘品次於狐 三十元

狸 各縣均有 貓屬。俗稱山狸子。頭圓尾大，色黃黑相雜，有斑紋。 皮可製裘 二元

獐利 產於山地現 狀如貓，而尾大。有長毛，體輕能升木。 皮可製裘 三十元

獾刀 樺川等山地 俗傳狐與貉交尾而生，全體與狐相似，惟毛根有之惟不多見 青黑色。 皮可製裘

水獺 東北依蘭等 勵屬，長二三尺，趾間有蹼，為兩棲類。夜出食魚，惟飲血不吃肉。 皮為帽最佳 七十元

熊熊 山地各縣而 形相似。大者為黑，小者為熊。熊黃白色，熊黑色。 掌可食，胆為藥品，皮 二十元

野豬 山地各縣 有狗駝，馬駝兩種。狗駝能上樹，馬駝不能。 可製褥。 肉可食，味美。革可製 二十元

麋鹿 山地 大者為麋，小者為鹿。肢長性馴。雄者有角，且分叉，牡者無角。毛有花斑者曰梅花鹿，無花且高大者曰馬鹿。 可養供負載，角茸、陽物及胎，可為藥用。革 五百元 (戴茸角)

麋

山地各縣

亦名麋。又謂之麋。似鹿而小，無角，毛褐色。又有名香麋者，長三尺許。牡者犬齒突出口外。臍部有皮質之塊，大如鷄卵，香甚烈，是謂麝香。

皮與鹿同，而麝香則為防虫防腐及透筋骨之貴藥，肉可食。

二十元

麂

山地各縣樺川尤多

俗稱狍子。色蒼赤，毛易落而富於溫度，為他皮所不及。

皮可禦寒，肉可食。

三元

貂

多山各縣

亦稱鼯鼠。大如獺，尾粗，毛長寸許。分黃、紫、黑三種，紫者為上品。

尾可為飾，皮可製裘。

一百元

貉

山地各縣

俗稱貉子。性柔好睡，日伏夜出。形似狸，而銳頭，尖鼻。毛色斑駁而深厚。

皮可為裘及帽

四十元

獾

山地各縣

俗稱獾子。似狗而矮。體肥行鈍。三月間始出洞，身稍變為白色。有狗獾、猪獾二種。

油能治火傷，皮可為褥，能隔潮濕及醫痔。

八元

羴羊

近已不常見

青黑色，似小驢。俗稱山驢子。善登山走石。

皮為禦寒佳品，血為藥用品。

黃羊

各山地皆有

俗稱黃羊子。大於羊，而身瘦。形似麂，毛蒼黃色。成羣善跑，黑龍江省最多。

皮可禦寒，肉可食。

十元

蜜狗

各山中多有之

嘴尖如狗，尾長毛粗，喜食蜜。

尾可為冠飾

三元

灰鼠 山地多有之 一名青鼠，深灰色，腹毛白，性敏善跳。 皮可製裘 一元

鼯鼠 遍地皆有 俗名黃皮子，或黃鼠狼子。體長尺許，黃褐色。四肢短小，行屈曲自由。出入穴隙如蛇。夜出尋鷄，啄血而不食肉。 肉骨熬水可治虛腫， 尾尖毛可製筆。 五元

鼯鼠 山林間多有之 俗稱飛鼠子。長七八寸。背褐腹白，前後兩肢間有蹼，能飛行樹上。 皮可製裘 三角

鼯鼠 遍地皆有 頭似兔，尾毛長，褐色。好在田間食豆，為農家害。 故俗稱豆鼠子。 皮一張 五分

鼯鼠 各縣均有 一名盼鼠，肥圓形，稍扁平。長五寸許，毛黑褐色，短而柔。頭似圓錐，眼極小，陷入肉內，喪視覺。食昆虫。俗稱瞎盼鼠子。

兔 各縣均有 有野兔，家兔二種。 肉可食，皮極熱，可代 棉用。 二角

刺蝟 各縣均有 狀似鼠，毛如針。見敵則匿其首足如球形。觸其身則刺之。惟狐能食之。蓋狐溺其身，則首尾伸仰，得食其肉。 血可入藥 二角

蝙蝠

各縣均有。自手足至體之後端，有膜連之。故能飛，捕食蚊蠅。體呈暗灰色，有軟毛。血可入藥。一角

家畜

馬

有本地種，蒙古種，高加索種。草食，齒隨年齡而異。故查馬齡必以齒。毛色有黑、白、黃、褐、紅、蒼、白、赤及花雜。為負重、拉車、騎、耕地等用。一百元

獸

牛

本省產，各縣皆有。反芻類。毛色不一。其齒脫換與人同。滿三齡後，則門齒白，齒皆為永久齒。故查齒可知其年齡。性馴而力強。拉車、耕田、肉、乳可食。皮可製靴、鞣及用具。本省多食牛及奶牛。一百元

類

騾

本省產，各縣多有之。為驢與馬交尾而生。形與馬同，而耳長，腿細，不生育。惟不如馬耐勞。與馬同。一百二十元

驢

有土產，有山西種，各縣皆有。山西種，體高大。農人多養其雄者，與馬交以生大騾。土種小而耐勞，雄者與馬交，則生小騾。拉小車、騎、拉碾磨。三十元

驢騾

土產。雄馬與驢交則生驢騾，性介驢與騾之間。間有驢及騾之用，惟力小於騾。四十元

羊

蒙古種。反芻類，有棉羊、山羊二種。剪毛食肉。十元

猪 本地種及外國種各縣皆有之。野猪之變種，歲產子二次。繁殖最速。外國種自日俄戰後漸輸入。賣毛骨而食肉。每斤三角（純肉）

狗 各地皆有。皆看家狗。善守門，捕兔，皮可製襪、褥。皮一張值八元。

貓 各家多有之。爪銳，行無聲，眼孔隨光變化。夜能視物，膳捕鼠。用以捕鼠皮可製帽。一元。

(二) 禽類

甲、野生禽類 本省野禽，可分爲以下二種：

一、土住者 此種久在本省棲息蕃殖，種類繁多，不勝枚舉。最多者爲烏雅、鵲雀、家雀、鶉、野鷄（雉）、鶯、鶉、鶉、鶉等。

二、春來秋去者 燕、鴨、雁等。皆立春後由南來，而立秋後則向南去。

乙、家畜禽類 有鷄、鴨、鵝三種。爲農戶之副業。

(三) 蟲類

本省蟲類亦甚繁多，限於篇幅不能備舉。其常見且多，而與人生有顯著之影響者，若蜜蜂、蟻、蜘蛛、蛙（種類甚多，而以哈什蟆爲食物之上品。本省之特產）、蠅、虎（食蠅）、蠶等，皆直接間接有益於人生之蟲也。若蝴蝶、蝨（食田虫）小。而多，農人呼爲蜜虫。見禾上有是虫，則謂之起蜜。綠虫（亦害苗虫）有綠質黑章，亦有純綠純黑者。長七八分，粗一分。天旱則易生，蕃殖急速，往往隔日不見，則遍鋪於苗草或赤地牆壁之上。行人雖欲不踏之，而不可能。嫩苗當之罔不芽。

盡而枯死。故是虫之與蝨並爲本省田苗之大害。蠅、蚊、晴虻、米虫（黑色硬翅，體甚小。米類中，多有之。頗爲害。）、蛇、蚱、虫、臭虫、虱子、蟻子、張蠅等，皆直接間接爲害於人生之虫也。

（四）水產類

本省水道交錯，水族甚繁；而尤以當松江大曲之扶餘以下各縣，產量爲最豐。茲就其著名及產量較多者臚列於後：

白魚 俗名小者爲烏子，鰓嘴細鱗，長可三四尺。爲松花江

鯉魚之佳者。各河湖均產之頗多。大者長可三尺。

特產，扶餘雙城最多。

草根大者重三十斤，各河多產之。

鯽 大者長可及尺，省內小水亦產之，故產量最大。

鮎大可二三尺，產量亦多，雖小水亦產之。

鱖頭肉細多脂，重可一二十斤，各河多產之。

鯢細圓，長可五六寸，無鱗，爲泡澤潤溪內所產，惟產量

黃縷嘴灰白色，細鱗，長可三四寸，松江產之最多。

甚大。

至龜、蚌、蝦，則多產於松江下流多沙處。

本省近年冬季所食凍魚，除本省扶餘哈市等縣所產者外，多自外省運來。而以黑省南部嫩江下流及興北分省西南部呼倫池之鯽、鮎及鯉、狗、鱖、花、鰲等爲最多。民國十八年冬，因中俄戰事關係，不便搭撈池魚，故凍魚奇貴，鯉一斤由國幣二角五分增至四角。幸南湖頭之（鏡白湖之南端）鯢、鱖（即側鱖，松花江，法特哈門附近亦產之）由吉敦鐵路運出，市價方稍調濟。茲將斯年冬，省城市上所有魚之名稱價值及產地表列於後。

民國十九年一月，吉林省城魚市所有魚調查表（十九年一月二十五日調查）

名稱	產地	每斤市價	備考
狗魚(甚多)	扶餘縣	銀一角五分	細身，黃質，黑斑點。
鯽魚(最多)	全上	一角三分	大鱗，身高而扁。
粘魚(多)	全上	二角五分	扁嘴，黃脊，鱗少，鼻側有鬚。
鱗頭(多)	全上	三角	小者三四寸，大者三尺餘。
白魚(多)	全上	大(八角)中(六角)小(四角)	五斤以上者為大白魚，三斤以上者為中白魚，不及三斤者為烏子，體高而扁。
鯉魚(最多)	全上	大(四角)小(三角)	
鰲花(多)	全上	四角	即鱮魚。巨口細鱗，色青微黃，腹淡白，周身多大黑斑。味美幾等白魚。
鰻花(多)	全上	四角	體高而扁，小鱗。灰黑色，首尾皆尖。
草根(少)	全上	四角五分	大鱗粗體。重二十餘斤。
鰻鱺(少)	南湖頭	三角五分	小鱗圓脊，重二十斤。
鹹條(少)	扶餘	二角五分	尖嘴圓脊，大鱗。長三尺，重三十斤。
細鱗白(少)	全上	三角五分	亦白魚之一種，與白魚稍不同，蓋體圓也。

黃花(多)

海產

二角(鹹)
四角五(鮮)

體扁而鱗微白;有鹹、鮮兩種。

偏口(多)

海產

二角

體甚高,而甚扁。一側有鱗,一側無鱗。蓋側伏以行也。

大馬哈(最多)

海魚

二角五分(鹹)

體高而扁,長二尺。

帶(魚多)

全上

全上

體立扁而細,長二尺餘。

(五)藥用動物

虎骨 用熬膏藥曰虎骨膏,煮酒曰虎骨酒。能治一切風寒、潮濕、虛虧等筋骨之疾。俗謂虎之一身,筋節氣力皆出自前

足脛骨,故用帶脛骨之全虎骨熬膏煮酒固佳,而專用前足脛骨熬膏則其效如神。

鹿茸

鹿性靈,能別良草,故血力精足。全身幾盡為良藥材。如鹿鞭(陽物)可增婦人之乳,鹿胎能治虛弱肺癆等

症,而鹿茸角更為補益之上品。鹿角初生如芽,有皮覆之,皮上有腫處,狀如蠶蓋之未開,俗稱為茸角;採之入藥,

則謂之鹿茸,熬膏熬膠均佳。為本省之特產。

牛黃

牛食百草,其精華凝結成黃。多在膽囊中,形若雀卵,而色黃。或云:牛病乃生黃者非。牛有黃必多吼喚。以盆水

承之,伺其吐出迫喝即墮水,是曰生黃。若殺死而得者,則不及生黃矣。能治大熱症,力頗神效。蓋亦不多見之物

也。

熊膽

能治眼病,蓋涼性也。以之治大熱尤神效。熊掌亦入藥,可熬膏治瘡。

刺蝟皮 入藥。

麝香 麝亦名麝，腹部有皮質之塊，大如鷄卵，甚香，謂之

鼈甲 亦藥品之一。

麝香能舒筋肉，透骨骼，驅害蟲，亦藥之貴者。

黃勛 其骨肉熬水，能治腿部虛腫。

獾油 獾皮爲坐墊，痔可愈。其油爲治燒傷燬傷之靈藥。

蛇皮 蛇每年所脫之皮亦入藥。

蜂蜜 爲天然之通便劑，且能潤腸健胃，故多用以粘藥丸。

此外能入藥之動物尙多，茲所記者不過其重要者耳。

第三節 植物

(一) 森林

森林爲我國寶藏之一，凡北部之興安嶺山系及本省各山脈，大抵皆浮青潑翠，一望無涯，亘古未經砍伐之大森林。然類皆窮山峻嶺，漫無蹊徑。人跡罕至，調查惟艱。惟長白松花之間，自俄日踏來，輪軌交錯，古樹漸感斧斤之痛，國寶日張森森之象。茲述本省森林之概況於下：

滿語名森林爲窩集。昔箕子之王朝，鮮衛滿之渡溟水（鴨綠江）足跡未入松花，版圖不踰長白。自興京以東，漢有沃沮，隋有勿吉，唐有拂提，遼有屋惹，明有屋集，皆肅慎之苗裔，實窩集之轉音。國於窩集，斯以窩集名之，而傳述中土譯音互異也。由是可見本省森林彌漫，漢時已然。肅慎資林爲生，不治農業。清代發祥於吉林，尊爲聖地。敦化、樺甸、延吉一帶封禁二百餘年，林益蕪茂。全省大窩集向稱四十有八，實際或不止此數。學者爲便於研究起見，嘗括爲四大區域如下：

1, 長白正幹區 是爲東南區。西起松花江東源二道江之東, 東北延經牡丹江上游之東南, 及老松嶺以東, 抵東寧境內。小綏芬河以南, 南起圖門江以北。概括觀之, 則牡丹江上游圖門江綏芬河間之大森林帶也。周圍約一千七八百里, 爲松、柏、樺、椴、柞、榆、楊之林。爲窩集十有三處, 分布於延、琿、和、汪、敦、寧、東七縣之境。

2, 完達區 是爲東北區。南起牡丹支流蛤蟆河源與小綏芬河西源夾板河源間之關老婆嶺。北抵松花江, 西至牡丹江, 東至烏蘇里江。周圍二千餘里, 爲松、樺之林。以窩集稱者有二十處, 分布於寧、東、穆、依、勃、密、樺、富、寶、虎、饒、同、撫等十三縣之境。

3, 老嶺區 是爲中區。南起松花江東源二道江之北, 東至牡丹江, 北西兩面均以松花江爲界。周圍二千餘里, 爲松、樺、縱、楊、榆、樺、柳之林。以窩集名者凡十有二, 分布於敦、甸、永、額、舒、榆、五、葦、寧、方、壽、珠、寶等十三縣之境。

4, 吉林哈達區 是爲西南區。南起松花江西源(頭道江)之西, 西及西南止於省界, 北盡於長春、德惠二縣之南界外, 東至松花江。周圍一千四五百里, 爲松、樺、椴、柞、榛、楸、榆、楊之林。其以窩集聞者有五處, 分布於濛、甸、永、磐、雙等五縣之境(森林及其他植物各表附)。

茲將本省窩集之散見各書者, 分區羅列於後, 用備參考。

1, 長白林區窩集調查表(十三)

名稱(窩集二字省)	位	置	今	地	概	考	見	書	備	考
瑪爾瑚哩(寫遠之意)	吉林城東六百一十里	甯安縣南境瑪爾瑚哩嶺	吉林通志							

琿托和(一半之意)

全上七百六十里

延吉北境老松嶺一帶

全上

聶赫(一作尼葉赫)(野鳴之意)

全上八百里

汪清北境老松嶺一帶

全上

蘇托哈(十二地支之已也)

全上一千里

東寧西境老松嶺東麓

全上

勒富(熊也)

吉林城東南一千五百四十里

琿春北境高麗嶺一帶

全上

勒富河發源

布達

全上一千七百里

全上

全上

瑪延(亦作密占長拔箭也)

甯古塔城東六百六十里

東寧東南部

全上

又一在城西北或即見吉林城東北四百五十里者

佛楞

全上南八十七里

寧安南境老松嶺

全上

呼蘭

全上六百里

東寧南部

全上

索爾和綽

全上一百里

寧安南境老松嶺上

全上

阿爾哈

老松嶺一帶

錢秣稜本國人文地理

塔克通阿

畧全上

全上

特林

甯古塔城東南一百二十里

寧安東南境老松嶺一帶

吉林通志

2. 完達林區窩集調查表(二十)

名	稱位	置今	地概	考見	書備	考
小窩集 <small>(窩集二字下畧)</small>	吉林城東北八百三十里	勃利蜜山之間完達脈上	吉林通志			
佛勒亨(草棚也)	全上一千五百里	虎林饒河之間完達脈上	全上			
畢展(邊也)	全上一千七百里	饒河境內	全上			又一在葦河東境老嶺脈上
大克穆尼(青麻之意)	全上一千七百四十里	饒河境內	全上			
吉林(帶之意)	全上二千一百里	撫遠境內	全上			
珊延畢爾罕 <small>畢爾罕淺水細流也</small>	甯古塔城東五十里	穆稜甯安間完達脈上	全上			
穆稜	全上二百里	穆稜南境完達脈上	全上			穆稜及綏芬河發源
呼錫哈哩	全上東五十五里	穆稜寧安間完達脈上	全上			
特林	全上東南一百二十里	寧安東南完達脈上	全上			
扎穆圖(蒙語有路也)	甯古塔東北一百三十里	穆稜西境完達脈上	全上			
舍赫(托牀也)	全上一百三十里	略全上	全上			

富達密(蒙語嘔吐之意)

全上一百三十里

略全上

全上

薩爾布(開展也)

全上一百六十里

穆稜西北境

全上

舒蘭(果汁也)

全上二百九十里

穆稜北境龍爪溝嶺一帶

全上

阿木蘭(前後之後也)

全上三百二十里

蜜山西南黃窩山一帶

全上

阿木蘭河源

安巴畢喇(畢喇河也)

全上三百八十里

略全上

全上

安巴河源

阿拉哈

全上六百三十餘里

蜜山勃利間奔松子嶺一帶

全上

半拉

三姓城東北一百三十五里

依蘭境內完達脈上

全上

阿几個

完達脈上

錢稼稜著本
國人文地理

黃

蜜山南境黃窩集山

本省地圖

3. 老嶺林區窩集調查表(十二)

名稱(窩集二字省)

位

置

今

地

概

考

見

書

備

考

納穆(生菜之意)

吉林城東一百二十里

額穆永吉之間東老爺嶺附近

吉林通志
第十九卷

城東諸河發源

塞齊(劃破即開關之意)

全上二百一十二里

額穆縣西境

全上

城東及甯古塔諸河源發

色勒(鐵也)

吉林城東南四百五十里

敦化西境新開嶺

全上

納秦(海青也)

全上七百三十里

敦化東南境牡丹嶺

全上

長白之北城南諸河發源

錫蘭(相連也)

吉林城東北一百九十五里

舒蘭境內慶嶺一帶

全上

和倫(威武也)

全上二百五十三里

五常葦河間摩天嶺一帶

全上

西接鄂多諾山

瑪延

全上四百五十里

額穆西北境滾馬嶺一帶

西接畢爾罕窩集與瑪展窩集相連亘數百里

海蘭(榆樹也)

全上西北二百里

甯安西北部畢展窩集南

全上

瑪展

全上一百二十里

寧安西北部大盤嶺脈

全上

密占河源處(此處瑪展密占係同音轉異)

畢爾罕

全上二百二十里

老嶺脈上

全上

西接塞齊窩集和倫窩集

畢展

全上

全上

全上

阿斯罕

全上

錢秣稜本國
人文地理

4, 吉林哈達林區窩集調查表(五)

名稱(窩集二字省)

位

置今

地概

考見書備

考

庫勒納

吉林城西南一百四十里

永吉西南境磐石北境

吉林通志

城西諸河源東接庫勒亨北接庫楞窩集其南即長嶺子

庫勒亨

略全上

磐石南境濛江北境

全上

西接庫勒納

庫楞

略全上

雙陽境

全上

南接庫勒納

納嚕

全上五百四十九里

濛江磐石西南界邊

全上

即分水嶺城西及與京諸河發源

集聲

全上

錢秣稜本國
人文地理

5, 附錫赫特林區窩集表(前吉林領地今沿海州)(十)

名

稱位

置今

地概

考見書備

考

烏蘇里

吉林城東二千二里

今俄嶺沿海州錫赫特山脈

吉林通志

亨庚(蓬首也一作享根)	全上三千五百里	烏蘇里江東	全上
敦敦(小蝴蝶也)	全上三千四百里		全上
都林(一半也又中間也)	全上三千六百里		全上
尼滿(山羊也)	甯古塔東南一千六百里		全上
阿庫密	甯古塔城東一千四百二十里(三姓界)		全上
僧庫勒	全上二千一百一十四里		全上
畢楞	全上二千二百一十六里		全上
克勒穆	全上二千三百零三里		全上
畢呼根	全上二千六百五十九里		全上

6. 附外興安嶺林區窩集調查表(前吉林領地今俄領阿穆爾省之東南部)(十一)

名	稱位	置今地	概考見書備	考
巴蘭	甯古塔城東六百五十里	阿穆爾省	吉林通志	混同江北附近有巴蘭屯
屯	全上八百里		全上	混同江北
溫登	全上一千一百里		全上	混同江北

都爾(聲音衆多之意)	全上一千九百里	全上	
以客穆尼	全上一千四百五十里	全上	黑龍江東
畢散	全上一千七百餘里	全上	
和羅(谷也)	全上一千七百餘里	全上	
庫嚕	全上一千八百餘里	全上	在哈穆尼窩集之中
明鳴哩	全上一千八百五十七里	全上	
莊藹	全上一千二百五十九里	全上	
庫勒克	全上一千二百六十里	全上	

茲將日人所調查之吉林森林概況列後(見大連

(二)松花江上流地方森林概況 自永吉縣以南,佔

中日文化協會所出一九三〇年之滿蒙年鑑)

長白正脈及吉林哈達山脈各一部,跨吉林之濛江、樺甸、額

(一)吉林全省森林概況

穆等縣。其森林之面積及蓄積推定如下表。

(一)吉林全省森林面積及立木蓄積量表

(二)松花江上流森林面積及材積表

每均平積蓄町	立積在蓄現木	量積蓄木立	積面林森	林名域區
608 日本石	874,036,000 日本石	903,130,000 日本石	1,436,839 日本町	花松 域流江
505	420,400,800	433,600,800	832,563	門圖 域流江
663	420,950,900	420,950,900	634,966	丹牡 域流江
474	300,489,800	301,140,800	633,775	林拉 域流河
269	898,296,500	924,696,550	2,435,202	東鐵北 線沿部
495	2,615,301,800	2,618,601,800	5,230,992	北東 縣各
9,114	5,529,375,850	5,611,129,850	11,254,336	計合

餘畝六十國我等町一餘斗七石一國我於等石一本日(意注)

積計	材		積面林森町	名縣
	合	樹葉闊		
169,787,540 日本石	104,433,152 日本石	65,354,388 日本石	298,447.7	江濛
201,953,400	25,392,961	76,569,439	361,362.8	甸樺
64,554,620	40,457,224	24,097,396	94,616.8	穆額
036,295,660	270,283,337	16,601,123	754,427.3	計總

部之西以嶺材廣張計只境縣穆額內表上(意注)

源,東至紅旗河,南界圖門江,北至老松嶺。雖因水流之

(三)圖門江流域森林概況 是區爲西自圖門江

以上之牡丹江本支各水流域,跨敦化、額穆、甯安等縣。其

(四)牡丹江流域森林概況 是區係括自甯古塔

便砍伐頻繁，仍為鬱蒼之大森林帶，跨延、琿、和、汪等縣。其

面積及蓄量雖無詳細調查，而約略推定當如下表。

(三)圖門江流域森林面積及材積表

積計	材		積面林森	名縣
	合	樹葉闊		
日本石 61,369,500	日本石 35,591,800	日本石 25,777,700	町 98,392	吉延
158,920,650	100,684,257	58,236,393	281,980	清汪
102,211,200	72,263,520	29,947,680	201,600	春琿
68,259,450	43,888,605	24,370,845	191,011	龍和
390,760,800	252,427,182	138,332,618	772,983	計總

內在不坡斜之寧東近境縣清汪內表(意注)

森林面積及材積量推定如下表。

(四)牡丹江流域森林面積及材積表

積計	材		積面林森	名縣
	合	樹葉闊		
日本石 140,694,075	日本石 75,551,385	日本石 74,143,290	町 196,724.3	化敦
114,983,630	59,153,651	55,829,979	147,148.1	穆額
156,272,595	74,312,790	81,959,805	291,094.0	安甯
420,950,900	209,017,826	211,933,074	634,966.4	計總

部之東以嶺財廣張計係境縣穆額內表(意注)

(五)拉林河流域森林概況 是河本支各流發源

(六)沿東鉄哈綏綫地方森林概況 是區為自額

表積材及積面林森域河林拉(五)

積 計	蓄		積面	種 林
	合	樹葉闊		
日石	日石	日石	町	
108,143,350	108,143,350	—	308,981	樹葉闊葉落
60,365,500	36,219,300	24,146,200	120,731	之後伐擇 林合混潤針
132,640,950	53,056,380	79,584,570	204,063	針的始原 林合混闊
301,149,800	197,419,030	101,730,770	633,775	計 總

於舒蘭縣之呼蘭嶺、蘭陵嶺、太平嶺及額穆縣北部之老爺嶺與五常縣東界各山脈。故其流域跨舒蘭、五常二縣及額穆北部。其森林之面積及蓄積推定如下表。

表積材及積面林森線綏哈鐵東沿(六)

積 計	材		積面林森	名縣
	合	樹葉闊		
日石	日石	日石	町	
48,744,200	40,627,940	80,73,160	154,616	縣賓
186,249,000	140,089,375	46,153,625	450,094	壽延
236,353,350	172,437,650	113,915,700	809,977	安甯
99,408,550	80,021,310	19,387,240	300,698	稜穆
181,272,200	124,646,600	56,605,600	623,233	甯東
122,676,250	92,947,810	29,728,430	912,244	清汪
924,606,550	650,814,785	273,881,865	2,435,202	計總

坡斜部東計係縣清汪(意注)

穆北界以北之老嶺正脈及其支脈與自汪清北界老松嶺以北繞穆稜縣境之完達幹支各脈上森林，跨汪清、寧安、東寧三縣北部及葦河、珠河、方正、延壽、賓、穆等縣地。向稱為森林地帶，有樹海之稱。其森林面積及蓄積推定如下表。

(七)東北各縣
 森林概況 是區
 介松花江、烏蘇里
 江、牡丹江之間。跨
 方正、依蘭(勃利
 在內)、樺川、富錦、
 同江(寶清在內、
)、饒河、撫遠、虎林、
 密山等縣。多未砍
 伐之森林。即(1)方
 正縣西部之桃兒
 山、東部之關門嘴、
 烏檢頂及老爺嶺、
 阿木達山、龍爪溝、
 大羅拉密溝等處、

表積材及積面林森縣各北東林吉(七)

積 計	材		積面林森	名 縣
	合	樹 葉 闊		
77,401,800	60,611,040	16,790,760	171,621	町 正 方
336,394,800	265,425,300	70,969,500	740,800	(利勃)蘭依
128,923,200	94,472,280	34,450,920	279,972	川 樺
146,878,200	103,892,040	42,986,160	314,748	錦 富
617,198,400	341,035,380	276,163,020	1,146,660	(清寶)江同
210,999,600	160,343,820	50,655,780	457,884	遠 綏
220,254,800	145,142,420	75,112,380	451,584	林 虎
302,992,200	177,326,100	125,666,100	587,664	河 饒
577,558,800	365,735,160	211,823,640	1,140,048	山 奎
2,618,601,800	1,713,983,540	904,618,260	5,290,299	計 總

均有大林，而尤以大羅拉密溝為最富。(2)樺川縣南依蘭界上與東南寶清、富錦界上，亦多富於良材之森林。(3)富錦縣西部之七星磧子，南部之雙崖山，中部之別拉音山，東部界同江之烏爾吉力山及硯台山等，均覆被未曾砍伐之大森林。(4)同江縣南部之山嶺，大抵均為大森林所掩蓋。(5)撫遠縣之秦得力山、額圖山、依力嘎山、科勒木山、斯莫勒山、太平山等，皆為原生林所掩蓋。(6)饒河縣之太平山及喀爾布蘭山一帶亦多林木。(7)虎林縣北部之那丹哈達拉嶺、安巴倭克里山、七虎林山、新七虎林山、半拉窩集山等一帶山地，皆美林鬱蒼，尤以自阿布泌河至縣北境之外七里星河間之大森林為最豐富。(8)蜜山縣境內各山地皆為森林所掩蓋，而尤以北部之發希山、土山、奔松子嶺、西部之杉松頂子、哈達嶺、滴道山、察庫蘭嶺、西南部之青溝嶺等地為富。

以上各林類皆針葉闊葉混合之林。其森林之面積及材積之大體如下表。

(二)木類

木材為本省大富源之一，以榆楊

柳松等為最多。茲詳述其名稱性

形於下。

等，散見山地各縣。

黃蒿松

松類之最佳者。表皮黑褐色，年輪黃白色，心髓黃紋理，細而有油性，用為棺槨可永久不

松

常綠喬木，幹聳直，多節；皮裂如繩，葉狀如鍼，單性花，雌雄同株。果如球，略作圓錐狀，俗稱松塔。其種子在鱗片之基部，鱗片拆離，種子即散出，故稱裸子植物。種類甚多，有果松、沙松、赤白松、海松、油松、魚鱗、五鬚

杉

常綠喬木，幹端直，高至數丈。針狀葉，較松為短。花單性，雄花亦出黃粉。至秋日結球，果大如指心。皮展開，脈與老嶺山脈南部均產。

而不捲。合胚珠露於外部。亦裸子類。森林中多有之。建築製器，需此材爲多。

栢

常綠喬木，葉類松而長，叢生。有扁柏、側柏、檜柏、羅漢柏之別。見省之南及東南部各山。

檜

一名栢，又稱圓栢。葉尖類栢，幹似松。故爾雅云栢葉松。身又矮檜，平臥莖。

樅

幹高數丈，葉細長扁平。爾雅云松葉栢身，毳果橢圓，長三四寸。熟則鱗片脫落。材可供建築之用。

籐

多年生，木質。蔓生植物，複葉羽狀。有紫白等種。蔓生捲鬚，俗稱籐子。省內不多見。

水曲柳

多年生，木質。高數丈，葉似柳而寬，皮粉白色。微皺。試入水中，則生藍烟。鋸板有水紋故名。

榆

落葉喬木，高八九丈。皮褐色，有扁平之裂痕，易剝脫。葉橢圓而小，有鋸齒。花淡紅色。果實形圓，纍纍如貫。故稱榆錢。即榆莢也。本省居民宅地多種之。他如刺

榆可爲車軸，花榆可爲几案，黃榆、青榆可爲車轆，美材也。與家榆異。

小葉紅

一名沙榆，亦榆類。葉類樺，可作車轆。

樺

落葉喬木。高三四丈。有黑皮白皮二種。黑皮曰臭樺，粗糙有層。白皮曰香樺，易剝脫。葉作卵形而尖。花雌雄同株爲穗狀花序。皮厚而輕軟，有紫黑斑文。古以裹弓幹、鞍、鏡、刀靶等物。清代曾採皮入貢。赫哲人以樺皮爲舟，僅乘三人，游行便捷。省內各地以樺皮爲名者不少，其多可知。

柞

多爲灌，木不落葉。葉小有細齒，光滑而堅韌。幹及葉腋皆有針刺。其木古以作梳。樺川所產最多。按依蘭縣志二三年直條爲青剛柳，被火焚燒狀如蒲柳者謂之樺柞。詩人引之謂其不成材也。然此樹之用最大。幹之大者可造車及屋，小者葉可養蠶。其中嫩皮

楊

可以熬皮膠，子可飼豕，子殼可染皂。樹之立枯者能生猴頭，其中又能生火絨，俗曰老牛肝。

落葉喬木，高四五丈。葉狹長，端尖背有短毛，灰白色。春開穗狀花，雌雄異株，雄黃雌綠，實成白絮飛散多與柳同。按楊有數種，皮正青者曰小楊，皮紅曰大楊，又有黃楊，白楊之分。皆可為箭筈，生於澤中者多合抱可製器。清代歲入貢各縣均產之。

柳

落葉喬木，大者成樹，高三四丈。小者為條，俗稱柳條子。高一二丈，線狀葉。花深紫，成穗狀。或缺雄蕊或缺雌蕊，故為單性花。雌雄異株或稱兩家花。種皮外附毛茸，熟則飛散如雪。謝道韞咏雪詩「未若柳絮因風起」即謂此也。省境沿河低地，多柳條林，俗稱柳條澗，一年即可編製各器，或伐為柴枝，樹木之生長最速者也。

柘落葉灌木，幹疏直葉網狀，厚而堅，稍硬於桑。葉亦可

櫟

飼蠶。樹皮煎汁可染黃赤色。其果為堅果名曰橡子。刺蝟升樹囓於地，以身粘之，駝入洞中，當作食糧，亦物理之奇者也。各山多有之。

落葉喬木，高二三丈。葉狹有鋸齒。單性花，黃褐色，雌雄同株。實圓而端尖有殼斗如碗，謂之橡實。樹皮及殼斗可為染料。

桑

落葉喬木，葉為卵形，肥大，以飼蠶。雌雄花皆為穗狀淡黃綠色，實略似棗，謂之葢。熟則紫黑可食。

槐

落葉喬木，二三丈。複葉為羽狀。初夏開花如蝶形，色黃白。實為長莢，狀如蓮珠，有黑子入藥。昔王普公手植三槐即此也。

楸

按楸或作段楸皆雅切，柚屬。實非一物。楸葉似木槿，高二三丈。木理細潤，可為几案各器，并刻字。皮柔韌宜束物。有紋楸，紫楸之分。清內務府所貢楸板即此，質白者為糠楸，可作木屐。

楸

落葉喬木，幹直上聳，至高處分枝。葉似桐，三尖或五尖。夏開黃綠色細花。結實成莢，長尺餘下垂。熟則裂開。成材多作櫃、箱、棹、椅等物。爾雅椅梓即楸，惟子異耳。各山多有之。

茶條

落葉灌木，高六七尺。葉類樺，可染皂。質堅可爲杖。

榭

木質多年生，高三四尺。葉爲掌狀脈，早春開花，寄生根，雌雄異株。

榭寄生

長者僅三四尺，幹皮黃綠色柔軟。每隔三四寸有節，節間歧出小枝，每枝二葉。其根伸入他植物體內，吸收其養料，謂之寄生根。俗稱冬青山，間樹上爲有之。

桤

關西呼桤子，葉似杏而尖，色白。皮正赤。幹旋擰而上，多曲少直，俗名擰勁子。質甚堅韌亦良材。

桤

多年生植物，高二三丈。葉似榆，其質堅細，寧折不曲。

其材宜車軸、車輞、排楔、油楔等用。按此木無別名可考，因其產多而材美，錄之以資參考。桤字，木行所書

之字也，未知何據。

蠟條

一名花曲柳，蠟蟲食之，故名。

柰

多年生植物，高三尺許。幹徑寸，葉橢圓而小，開淡紅花。皮紅有刺，其年輪色黃，可作箸。以試毒，色立變。常作贈品，獵人多得之。

金銀柳

落葉小灌木，一名明開夜合。

黃楊

常綠小灌木，莖高二尺許。葉爲卵形，質厚而柔軟。春初開淡黃色小花，其材甚堅緻，可製木梳及印板之屬。

煖木

多年生，木質高丈餘。直徑不逾二寸。皮灰白色，有彈性，厚而煖。故作鞭桿，手杖之用。俗稱煖木條。

黃蘗

一名黃波羅。有水紋故曰波，有櫻眼故曰羅。葉網狀似柘，其質甚脆，多作桌面及裝飾品。皮輕，漁者多用作網票。浮於水面。

報馬木

形同李樹，無合抱者。其質堅強，併為棺木可永遠不爛。俗稱報馬子。

高麗柞

葉大質空鬆，生長力甚遲，可供燃料。

(三) 果類

本省果樹不多，惟山間與宅地多有之。以之為專業者尙未見也。

燈籠果

多年生草，一名紅姑娘。葉心臟形，結實如燈籠，故名。

梨

落葉喬木，卵狀葉，端尖有鉅齒，花五瓣，色白。萼及花托成爲肥大之漿果，秋熟味甘。多山產，家園亦多栽植者。

李

落葉亞喬木，高丈餘。葉卵形而長。花五瓣，色白。實圓

桃

熟或青或赤，味甘。落葉亞喬木，高丈餘。劍形葉，春時開花或紅或白，漿果夏熟味甘，又一種名壽仙桃。

杏

落葉亞喬木，高丈餘。花葉均與梅相似。家杏實甘而大，山杏實酸而小。

櫻桃

落葉灌木，高三四尺，葉多繚紋，果紅多漿，陰五月節熟到處多產之。

葡萄

蔓生之木本植物。本張騫出使西域得來。唐詩「空見葡萄入漢家」即謂此也。有捲鬚，葉掌狀分裂。夏初葉腋抽花穗簇生。小花色黃綠，爲長圓錐花序。實圓形經約二分，秋熟，皮紫綠色，或黑紫色，味甘美，製酒最佳。俗稱山葡萄。若家葡萄則圓果矣。本省不多有。

山定子

一名棠李子，高二三丈，葉橢圓網狀脈。夏開白花五瓣。果實初青漸變白，熟則紅。諸山皆有之。

山查

落葉灌木，高五六尺。枝多刺。葉尖劈有鉅齒。春暮開小白花。實有赤黃二色。秋熟可食。小者一稱山里紅，（皮有刺者為山里紅，無刺者為山楂，同種而異類。）

稠李子

形如李而小，葉為網狀，色黑味甘澀。

歐李子

異域錄作歐梨，葉似柳而短，實大如櫻桃，色味如李。俗稱歐梨。

桑甚

即桑之實，為羣生於花托之多花所成。全體漿質，稱為複果。

無花果

木質多年生，頭狀花，花抽頭端凹陷，而著花凹陷之部。故曰隱頭花。其曰無花，非無花也。

花而隱者也。而實生於枝葉之上，亦複果之一種，花園中多有之。

石榴落葉灌木，高可八九尺。葉為長橢圓形平滑。夏初

開花。花瓣深紅。實為球狀，赤色有黑斑。熟則自裂。故曰榴開百子。可食味酸，花園中多有之。

菱角

果類植物，莖端出葉，略成三角形，浮於水面。柄上具浮囊。夏月開小花，四瓣色白。實四角為菱，兩角為菱。又有三角者。故謂之菱角。或青或紅，生熟皆可食。泡澤中有之。

(四) 穀類

以高粱、穀子、大豆為最多。包米、小麥、稗子、稗子等次之。

穀

植物之可供民食者，皆曰穀。古有五穀、九穀、百穀之稱。今則專為一種。其類甚多，省內所種者，有刀把齊、狼毛青、六稜、老來變、大青苗、鴨子嘴等。為本省人民之主要食糧。

粱

古為米之總稱。漢以後始以穗大而芒長粒粗者為粱。即今人呼為高粱。紅粱者是也。其類甚多，省內所種者，有八葉、蛇眼、歪脖張、黃維傘諸種。為本省人民

稷

之副食品，奉天省人民之主食也。

穀類中種之最早者，古稱為百穀之長。故古者農官名稷。穀神亦名稷。粒似穀而大，似糜而黏性次之。端陽節前種之，六十日可熟。故本省東北各縣毀（初種之苗不全故毀之另種）地者，多喜種之。黑省多種之。

稻

有秈稻糯稻二種，以熟之先後，又分早稻晚稻二類，又以上宜關係，而有早稻水稻之分。吉林氣候早寒，故宜早稻。田多淤水，故於水稻尤宜。惟向皆種旱稻，俗稱粳子。近年各縣近水各區已多種水稻。每畝收二三十石。較之粳子每畝收十餘石，利實倍蓰，實為本省農業發展之好方向也。

黍

禾屬而黏者也。葉細長而尖，鞘有毛。多於小滿時種之。有赤、白、黃、黑數種。其粒均齊無大小。故昔人定分寸，度空徑，皆用以為準。縱黍百當營造尺十寸，橫

百當營造尺八寸一分。又古衡法以百黍為銖，二十四銖為一兩。當今之半兩也。俗稱秘子即糜子。其米俗稱大黃米。

小麥

最重要之農產物，葉細長有平行脈。莖有節。其熟最早。禮孟夏之月，麥秋至。蓋指中國內地而言。滿洲則夏月開花結實，無芒或有芒。入伏熟。子多粉，以製麵粉等物。其類不一，省內所種者，大半為洋麥（即大芒）光頭，火麥各種。以寧安所產為最佳。

大麥

其莖葉類小麥而微肥，有長芒。熟比小麥略早。果乾燥而不裂開。故博物學稱為乾果。子可為飯。漢光武至潯沱河，馮異進麥飯，疑即謂此。又可製酒麴，錫糖各物。

蕎麥

一年生草，高一二尺。莖赤，葉為三角形，有長柄，互生。花小而白，列為圓錐花序，實有三稜，老則黑。其子可磨麵，供常食，亞於麥粉。

穉麥

有二種，一種類小麥而大，一種類大麥而小。俗稱鈴鐺麥。多雜生大小麥田間，無專種者。

秫

色赤性粘，次於黍。俗稱紅粘穀。其米俗稱小黃米。

稗

宜低濕地，米甘滑。俗稱稗子米。清時為貢品。今多用實飼豬及家禽，人鮮食之。惟都市中用其粉攤煎餅食之。若煮稀飯食之亦佳。

玉蜀黍

一年生草，莖直立，高五六尺，葉狀如箭鏃而大，有平行脈。花單性，雄花生於頂端，雌花生於葉腋。有紫毛如絲。其實有黃、白、紅、黑各色，以巨苞裹之。若兩種接近，則成雜色。因花粉為風所吹送，故相混，亦風媒花之一也。俗名包米。嫩時燒食，及熟後去皮煮飯亦佳，故與高粱米並為本省人民之副食品。

蘇子

本草集解務本新書云：「凡地畔近道可種蘇，以

脂麻

俗作芝麻，相傳漢張騫得其種西域。故又名胡麻。莖高二三尺，葉圓銳有光澤。秋開鐘狀白花，節節結角。長寸許。六稜七稜八稜不同。子有黑白二種，可榨油故名。油作香料用。俗稱香油。

大麻

亦曰火麻。葉如手狀，其花雌雄異株。雄曰臬，亦曰牡麻。雌曰苴，亦曰子麻。花色白微青甚細碎。牡麻五藥，苴麻一藥。牡麻於花落後即拔而漚之，俗謂之水麻。苴麻至秋乃刈。先收其子，而後漚之，謂之秋麻。均可織為麻布。若本省之麻，則不辨其為臬為苴也。苗厚密而細直且長者，漚之為線麻。稀疎者其莖大而結實，打取其子，即子麻也。俗稱麻子。其子可榨油。線麻為本地之特產，每年出省者頗多。且為一切農

用蘇繩之原料。

葦麻

一年生草，莖高六七尺。中空如竹，葉甚大，掌狀，分裂，有長柄。秋開單性花，為圓錐花序。雌花在上，色淡紅。雄花在下，色淡黃。實熟則裂開，子有黑斑，可榨油。俗稱大麻子。奉天所產最多，本省不多。

苧麻

多年生草，莖高三四尺。葉卵形而尖，邊有鋸齒，背生白毛。花單性，淡黃綠色。其皮之纖維堅韌柔滑。夏秋剝取漚水中，使綠質腐脫，劈之成絲，可織線及布。其果名曰桃。熟則子黑，俗名蘇蘇。稱其果曰蘇蘇果。其杆乾後，引火最佳。俗稱蘇杆。

大豆

詩「中原有菽」註大豆也。其葉以三小葉合成蝶形。花或紫或白。結莢長一二寸。其實為裂果。其類甚多。本省所種者有貓眼，大鵝蛋，鐵甲青，小金黃，大白眉，黑臍洋豆，白露豆各種。歲收佔耕地三分之一。實為本省之特產。出口大宗。

小豆

小於大豆粒成圓柱形，有黧白、赤黃、黑各種。昔以製粉條，故種之者多。今以馬鈴薯代之，深受淘汰，種之者漸少矣。

綠豆

俗作菘豆，莖高尺餘，類赤小豆。葉有毛。夏開小花。單雄藥所成之裂果，每種子之間，縮小成節，按節分裂。植物學家謂之節莢。實綠色可生芽作蔬及製線粉。綠豆粉在粉條中為最上品。

豌豆

莖高尺餘，葉為羽狀複葉。莖之捲鬚曰葉捲鬚，葉之變態，非枝之變態也。花如蝶形，花絲分為二束，為兩體雄藥。種子為單雌藥所成之裂果。

菜豆

豆莢可為蔬者，如羊角，江東寬，家雀蛋，老來少，五月先等種類甚多。

雲豆

種來自雲南，故名。有紅白各種。

(五) 蔬類以葱、蒜、白菜、蘿蔔、豆角為最多。

葱

高二尺許，葉中空成管。下部色白，俗稱葱白。味辣，夏開白花，叢集如球。有大葱（即東葱）寒葱各種。又有野生小而似葱，即爾雅所謂山葱也。清取入貢。

韭

葉綠長而扁，叢生如韭。秋開白色小花成叢。根莖肥白而嫩。四時皆可食。秋後味益美。又有野生者，謂之山韭菜。荒地多有之。

芥

葉似油菜而有缺刻。葉面皺縮。秋末下種，冬時可食。一作蠶。春深開小黃花，結實成莢。子如粟粒。極辛烈。用以調和食味。

蒜

小蒜本中州種，大蒜張騫由西域傳來。有白皮、紫皮二種。葉細長而扁。花白微紫。有地下之鱗莖。莖葉皆可食。又有一種野生者，似韭而小。俗名小根蒜。幾遍地有之。清時入貢。阿白城所產最肥大有名。

菘

葉闊大，色淡綠，有柄。可分二種。柄厚而色青者，俗稱青菜。柄薄而色白者，俗稱白菜。蔬類中最常食品。本

省有山東、小根，為各種。

大頭白菜

種來自俄國，葉柄相抱，圓大如頭，故名。

芹

莖有稜中空，葉為羽狀複葉。夏開小白花。嫩莖可食。詩「言采其芹」即此。又稱董，為旱芹。本省菜園所種多水芹。又野生小葉似芹，俗呼山芹。

同蒿

形同於蒿，故名。可生食及熟食。

菠薐菜

一名菠菜。原係西域菠薐國產。唐時其種始入中國。葉互生，略如三角形而尖。基部又旁出兩尖。單性小花，色黃綠。雌雄異株。嫩時可作蔬。有光頭菠菜，莖矮而葉闊，其粒圓。西洋菠菜，莖高而葉尖，其粒小。

生菜

宜於生食故名。色綠莖高可二三尺。有長葉圓葉二種。

茄

葉互生，色綠而紫。花梗生於葉腋。花與實皆紫色。實形不一，有卵圓，扁圓，長圓各狀。

蕘萎

高尺許，葉裂有鋸齒。夏初開細花，五瓣，色白。嫩時摘以調食，香甚。故俗名香菜。

蘿蔔

一名萊菔，十字科植物。羽狀葉分裂。花四瓣，齊平如繖。植物學謂之繖房花。花冠為十字形。實成長角不裂開。圓柱根，色青或白，多肉甘脆。又有一種曰紅蘿蔔，根圓皮紅，肉白亦可食。

胡蘿蔔

十字科植物，葉為複葉，分歧甚多。有長柄。初夏開小白花繖形。花之梗分歧復出。故植物學家稱為複繖花。圓錐根，色黃赤，肉質可食。

水蘿蔔

葉莖與蘿蔔無異，圓柱根有紅白綠各種而小。春耕而夏食之。過期則生柴。

蕪菁

俗名大頭芥。根多肉，扁圓球狀。葉大如匙，有細齒。春開黃花為總狀花序。實成長角。根供食。多用以

淹鹹菜。俗稱芥菜疙瘩。

茴香

一作蕘香，多年生草。莖高五六尺。葉細裂如絲。夏開小黃花為複繖形花序。實大如麥粒。殼有細稜。俗稱大茴香。

小茴香

產於波斯國，番語稱蒔蘿。今各省有之。一年生草，高二三尺。葉細如絲。夏開小黃花，瓣內曲。實橢圓微扁。子大如黍粒。黑褐色。味芳辛，用以調味甚美。

薑不辣

根生植物，形色似薑而不辣，故名。熟食鹹食均可。

薯蕷

俗稱山藥。多年生蔓草。莖細長，纏絡於他物。葉為長心臟形。有長柄。夏月開花，色淡紅。實為裂果三稜。地下莖，棍狀長盈尺，多粉質可食。

馬鈴薯

莖高二尺許，葉為羽狀複葉。以大小二種葉合成。春末莖端開花，色白或紫。地中生塊莖

形圓如馬鈴故名。又有紅白黃三種。紅白者秧永立。黃者秧萎後，塊莖猶生長。俗稱土豆。

番薯

本名甘藷，俗又稱山芋。莖細長，葉心臟形。花似牽牛稍小。色紫。塊根橢圓，兩端尖。皮紫肉紅，北方謂之紅薯。又一種皮灰肉白，味淡爲番薯之變種。

番椒

俗名辣椒，一年生草。高一二尺。葉爲卵形，端尖，有長柄互生，夏開白花。花梗甚長。實青，熟時紅而味辣。人多喜食之。

以上爲本省園蔬

薺

十字科植物，葉在下部，羽狀分裂。在上部者有缺刻。花四瓣色白。短角有細子。嫩時可食。詩「誰謂荼苦，其甘如薺。」即謂此也。俗稱薺菜。隨處產之。

蕨

羊齒類植物。地下莖甚長。春生，嫩莖卷曲如拳。嫩時可食。老則伸張不可食矣。詩「言采其蕨，」即此。清採取入貢。俗稱蕨菜。山地中多有之。

卷耳

一年生草，高尺許。莖葉皆有微毛。葉作長卵形。對生無柄。春開白花。聚繖花之花梗左右特長而歧出，故稱繖歧花。嫩時可食。詩「采采卷耳，」註一名鼠耳。今俗稱貓耳朵。山間有之。

葶臺

十字科植物，一名油菜。葉大色濃綠。春暮開黃花。爲總狀花序。花冠爲十字形。亦有雄藥。其四藥長而二藥短，故曰四強雄藥。果爲長角。熟則綻裂子出。可榨油。嫩葉可食。山間有之。

荼

一名葶達菜。葉闊大，厚而有光。色青白。成長後，莖高二三尺。初春開多數小花成穗。色黃綠。其葉四時皆可爲蔬。又一種葉上缺刻甚多。有地下莖如蘿蔔。可榨汁製糖謂之糖蘿蔔。或甜菜。製糖公司附近多種之。

曲麻菜

多年根生草。嫩時葉叢生，可食。老則有莖，高可二三尺。早春出土，遍地有之。

蒲公英

多年根生草。葉叢生，嫩時可食。到處有之。俗
婆婆丁。

慈姑

一名茨菇，多年生草。植於水內。莖高三四尺中空。
葉如燕尾。前尖後歧。秋開白花為圓錐花序。地下
之球莖，形橢圓可食。

菰

蔬類植物。生於池沼，高五六尺。葉如蒲葦。春秋兩季，
中心生白臺，狀如藕而軟。俗謂之菱白。秋間開花，成
長穗。結實如米。謂之菰米。亦曰雕胡米。

芣苢

一名車前。詩「采采芣苢」註車前也。陸璣詩蔬
一名當道。喜生牛跡中。故又名車前當道。俗又名
車輪菜。亦名車轆轉菜。詳見藥屬。

紅花菜

即山丹，多年生草。高二尺許。一莖直上。葉長
而尖，如柳。花有紅黃二種。鱗莖甚小。

黃花菜

即萱草。俗稱金針菜。葉似菖蒲而柔狹。花稍
類百合。色黃。花有單瓣重瓣之別。花莖及單

瓣之花，曝乾為蔬，味最鮮。

百合

多年生草。高二三尺。葉短而闊似竹葉，互生。夏日
開花。色白而無斑點。其紅黃色有斑點者，謂之捲
丹。俗通謂之百合。地下之鱗莖皆可食。惟以白花者
為良。

蘑菇

菌類植物。名稱不一。生於榆者為榆蘑。生於榛者
為榛蘑。生於松者為松花蘑。所伐樵樹枯朽而生
者為凍蘑。若花蘑則生於荒甸中。得則成圈。為本省
東北各縣大宗出品。

猴頭

菌類。生於柞樹上，圓似猴頭故名。曾見大者如盆。

木耳

菌類生朽木上。大者二三寸。形如耳。其裏面色暗
褐而平滑。表面淡褐色。可食。白者稱銀耳，品最珍。

以上為本省野蔬

(六)瓜類以香瓜黃瓜瓠瓜倭瓜為最多。

胡瓜

俗稱黃瓜，一名王瓜。禮月令「王瓜生有捲鬚。」掌狀葉，淺裂粗糙有毛。夏開黃花，合瓣花，雄雌同株。實長數寸，色黃綠有刺甚多。漢張騫使西域得來故名。

絲瓜

莖細長，有捲鬚。葉掌狀分裂，裂片尖銳。夏開黃花。雌雄同株。實長者至一二尺。嫩時可食。熟後果肉內有強韌之纖維如網。

倭瓜

種出東洋故名。實圓而扁，其味甘。粉質極細。

番瓜

一名南瓜，種出南番故名。實圓而長，其味麵甜。

攪瓜

葫蘆之一種，其實長，食時以筯攪之成絲故名。亦稱西葫蘆。

越瓜

一名梢瓜，種來自南越故名。長二三尺。子如甜瓜。嫩時青可作蔬。熟黃味酸。又一種色青始終不變。實不如黃色之長亦可食。

香瓜

即甜瓜，果類植物。莖細長以卷鬚絡於他物。葉掌狀淺裂。夏開黃花。雌雄同株。實橢圓有縫。長三四寸。味甜脆有香氣。俗稱香瓜。種類甚多。本省有謝花青、七里香、羊角蜜、虎皮脆、鉄把青、白沙蜜、小金黃、牙瓜諸種。

西瓜

果類植物，有卷鬚。葉三裂至七裂。稍類羽狀複葉。雌雄同株。實大，皮有深綠淺綠。瓢有紅黃白等色。味甜多汁。其子亦為食品。五代時契丹破回紇得此種。

冬瓜

蔬類植物，春末生苗。引蔓。葉如掌狀分裂。莖葉皆有毛刺。夏開黃花。結實大者徑尺餘，長二三尺。瓜皮堅厚。嫩時色綠有毛。老則蒼色。上浮白霜可入藥。

(七)草類

章茅俗名洋草，可以苦房。本省民居大部以是草代瓦。

而以泥代磚。有大葉章，小葉章二種。

金盞草

一年生草。莖高尺許。葉作長橢圓形。花黃金色。花軸短而無花梗。頭狀花序。深小如盞。四時不絕。其實為小乾果。彎曲有刺。

混草

隱花植物。莖高尺許。狀類小筒。筒有蓋。頂蓋而出。混入草中。能由筒生各種之草故名。不怕火。農人謂地過力則生之。

穿心草

為山地各縣之特產。樺川所產尤多。凡產金之處皆生之。為堅實細銳之獨莖草。近土之莖，上穿一黑色之蓋子蟲，六足舞動，不食而生。至冬草枯，其虫亦蟄入土內。來春虫即隨草出土。如拔之，則其虫立斃。患心腹痛者煎湯服之立愈。

斬龍劍草

莖高二尺許，葉如劍形。穗狀花如貓尾。蛇咬取以熬水，一洗即愈。

木賊

常綠灌木，為多年生之隱花植物。俗名鏗草。自生

山野間。高二尺許。其莖中空，每寸許結節。節間生退化之葉。表面之細胞膜含有石英質甚多。故堅硬可磨木材骨角等物。夏秋之交，莖頂生橢圓形短穗，綠褐色，頗似筆頭。

救兵草

未種地時先出土，出即成穗。相傳古代用兵被困乏糧草，賴此以飼馬，故名。

莎草

一年生草，莖二角形，高尺許，葉細長而硬。多由根出。夏日莖頂則生三葉，開黃褐色小花成穗。葉可為笠及蓑衣。

香蒲

多年生草，高五六尺。葉細長而尖，有平行脈。花單性，花序如燭形。雌花在下，雄花在上。花藥如金粉，謂之蒲黃。其葉可製席扇蒲包等。實為引火之火絨。

又名蒲生河畔，俗名臭蒲。

靛

一名藍。藍色青色之染也。其原料用藍葉之汁和水與石灰沉澱而成。前為本省大宗出產之一。今為

旋油征服。故種者已少。

黃菸

為本省特產。俗稱葉子菸。亦曰烟草。又作菸草。一年生草。高三尺許。葉無柄作卵形。或尖如柳葉。花石青色。成漏斗狀。其葉可製捲烟、絲烟、鼻烟等。故謂之菸草。其種於明代由呂宋傳入中國。今各省多種者。吉林所產含尼古丁質尤多。以地新闢也。以山地各縣所產為多。

蘭

一莖一花者曰蘭，一莖數花者曰菓。

蘋

隱花植物，生於淺水。四葉合成一葉如田字，故又名田字草。莖細長入於地中。葉柄甚長。近根處有極堅之囊狀物，大如豆，中生孢子。

萍

浮生水面，爾雅作萍，萍其大者。葉狀體扁平而小，面背俱青。有一鬚根下垂。又有葉狀體較大，而面青背紫，下垂多數鬚根者，為紫萍。

蘆

多年生草，莖高丈許，中空葉細長而尖有平行脈。秋開細花甚密，成大圓錐花序。其莖可以製簾編蓆葺屋。萌芽可食。俗稱蘆筍。

葭

即蘆。

葦

葭之大者。

荻

與蘆同類，葉稍闊，莖亦較韌小而中實。荻、荻、荻皆其別名也。

香草

結莢而香。多取以實香囊或作萌蘆。佩之遠聞其香。多由人工種植。

烏拉草

有紅根青根二種。為本省農民秋冬春各季採之護足禦寒物。蓋靴襪內非襯此草不可也。山地低地均產之。

油包草

榨油，包豆用之。

(八) 藥用植物

本省深山多人跡罕至之幽林豐草。而平野田疇隙地亦多。故藥用植物之繁植。即廣且多。茲臚列之用備參考。

人葠

多年生草。葉為掌狀複葉。花小色白。其根為補益藥品。長者八九寸。或略似人形者尤珍。舊志凡初

夏得者曰芽葠。花時得者曰朶子葠。霜後得者曰黃

草葠。鬚葉與子無不珍之。本省各山多產之。據民國

十三年之調查。甯安一縣。年產三百餘兩。

茯苓

菌類之一種。生松林中。成塊大如拳。皮黑而皴。肉白微赤。其抱根而質鬆者。別為茯神。

茯神

詳茯苓條。

五倍子

即五味子。俗名山花。五味俱備。省境所產者。子少肉厚。入藥最良。各山均有。據十三年之

調查。甯安一縣。產二百餘斤。每斤值三角。

赤芍

即芍藥。根有赤白二種。

吳茱萸

落葉亞喬木。高丈餘。葉為羽狀複葉。橢圓而厚。對生。夏初開小花。淡綠色。為短圓錐花序。

結實纍纍。紫赤色。莖入藥。亦稱茱萸。

防風

多年生草。似青蒿而短。葉羽狀三裂。五月開細白花。五瓣作複繖形花序。實似萌葵子而大。根土黃

色。二月十月采。可療頭風故名。各處皆產之。十三年

甯安產二千餘斤。每斤價三角。

桔梗

俗名和尚頭。多年生草。高尺餘。葉橢圓有細鋸齒。秋初開花五瓣頗大。色紫或白。根如牛蒡。莖可入

藥。各山均有。十三年甯安一縣。產八百餘斤。每斤價

三角。

地榆

多年生草，莖高三四尺。數十葉自根叢生，為羽狀複葉。秋間起花莖，莖頂開花。色紫或紅白。列為穗狀花序。俗名黃瓜香。各山均有。甯安十三年一年產五百餘斤，每斤價二角五。

百合

卷丹、山丹、百合，一類而三種。惟百合入藥。

地丁

一名蒲公英，隱莖植物。在枝節旁間有莖甚短縮。由根而生者特稱根出葉。萼變形為冠，毛相連，而花絲相離，雄蕊為藥。遍地產之。甯安十三年產三百餘斤，每斤價三角。

車前

多年生草，葉自地下莖叢生，卵形而闊。常有五肋。柄甚長。夏日葉叢中央生花莖。開淡紫色細花，花序為穗狀。實紫色，子入藥。甯安十三年採二百餘斤，每斤價三角。

甘草 多年生草，葉為羽狀複葉。初夏開淡紅花，花冠如

蝶形簇聚成穗。其地下莖及根皆入藥，以味甘故名。各山均有。

漏蘆

多年生草，莖似蘆，無刺。葉厚，大者長尺餘。背白色。夏秋之間，葉間出花莖。開藍紫色小花，攢簇成穗。根可入藥。各縣多產之。甯安十三年採五十餘斤，每斤價三角。

杏仁

杏實之仁也。扁而尖，味香美，亦可作藥。

益母草

越年生草。一名茺蔚。野生，莖高四五尺。葉略似艾，三裂或五裂。夏初開淡紫花。產婦服之最為有益故名。各縣多產之。甯安十三年採二千餘斤，每斤價二角。

黃芩

多年生草。莖高二尺餘。葉箭簇形，略似柳而無柄。夏日開花成穗，有紫白等色。根長四五寸，色深黃。曬乾入藥。其宿根外黃內黑者曰片芩。新根內黃者

曰條芩，十三年甯安一縣採百餘斤，每斤價四角。

柴胡

多年生草。有南北二種。北柴胡莖高二尺許，葉狹長互生。南柴胡高四五尺，葉狀如箭簇無柄。葉脚頗闊，圍抱其莖。皆於夏日開小黃花五瓣。其根可作藥。甯安一縣十三年採一千二百餘斤，每斤價四角。

馬齒莧

一年生草，莖微赤平臥地上。葉形如倒卵，質厚而軟。花五瓣色黃。莖葉嫩時可煮曝為蔬。俗稱馬舌菜或名漿板草。十三年甯安採五十餘斤，每斤價三角。各縣隨處有之。

升麻

俗稱苦老芽，多年生草。產於溪間陰地。莖高二三尺。葉為複葉，小葉有缺刻及鋸齒。夏開白花成總狀花序。根紫黑色多鬚，入藥。甯安十三年採五百餘斤，每斤值三角。

狼毒

十三年甯安一縣得五十餘斤，斤價二角。

透骨草

十三年甯安一縣採四百餘斤，斤值二角。

薄荷

似荏而長，甯安十三年採二百餘斤，斤二角五。

木通

一名通脫木，山地各縣多產之。民國十三年甯安一縣採千餘斤，每斤價約三角。

草烏

十三年甯安採五十餘斤，斤值三角。

木賊

見草類各山地多產之。

黑白丑

即牽牛子，有黑白二種，故名。餘見花類。

王不留行

越年生草，莖高二尺許。葉形如箭簇對生。脚抱莖無柄。春夏開淡紅花成聚繖花序。萼為筒狀，瓣端有凹形。子如豆，熟則黑可入藥。

威靈仙

多年生草，山地自生。莖高二四尺，葉作闊箭簇形輪生。夏開合瓣花，紫碧色，為長總狀花序。其根每年旁引一根，叢鬚數百條。乾則深黑，俗稱鹹脚威靈仙。十三年甯安採三百餘斤，斤價三角。

蒼朮

俗名槍頭菜，野生莖高二三尺。下部木質，葉為橢圓形。亦有複葉者。秋日開花色白或皮紅。周圍總苞如葉，狀類覆瓦。嫩苗可食。根如薑，黑色，肉白，入藥。甯安十三年採千餘斤，斤價三角。

獨活

越年生草，原產羌中，故又名羌活。莖葉皆毛。夏月莖高六七尺。葉為羽狀複葉。秋開小花甚多，五瓣淡綠，有複繖形花序。實紫，根入藥。十三年甯安採五百餘斤，斤價三角。

大戟

多年生草，山野自生。莖高二尺餘，葉如箭簇互生。有細鋸齒，夏季開花，小而褐。雌雄同株。有總苞四片，圍繞如萼，根入藥，有毒。

艾

多年生草，莖白色。高四五尺。葉互生，長卵形，為羽狀分裂，背生白毛甚密。夏秋之交，開小花，淡褐色。結實纍纍。嫩葉可食。乾後揉之成艾絨，醫者灼以治病，謂灸。省境幾隨處皆有。

細辛

多年生草，隨處有之。葉闊而尖甚狹，有長葉柄，直生於根莖。花三瓣，色紫黑，根為藥用。苔之生於石上者曰烏韭，一名石華。見本草。生石崖上，如兒拳。外白內綠，過雨時即開。形同柏葉。採置水中，經月如新。即卷柏也。十三年甯安採五十餘斤，斤價三角。

石花

俗名野蘇子，多年生草。高尺許。葉為箭簇形，淡黃綠色。秋開小唇形花，色綠，為總狀花序。略如紫蘇。故又名假蘇。實中有細子，黃赤色。莖葉皆入藥。十三年甯安採四百餘斤，斤價二角五。

荊芥

俗名萬年蒿，亦蒿之一種。葉似胡蘿蔔，有白毛。密

茵陳

生枝梢之葉，細裂如絲。夏日抽莖二尺許，開小頭狀花，綠色，排列如穗。莖葉可入藥。甯安十三年採百餘斤，斤價二角五。

黃芪

亦稱黃耆，多年生草。莖臥地，成蔓狀。葉為羽狀複葉，夏開淡黃花，花冠為蝶形。結莢似赤豆，肥大入藥。山地各縣均產之，尤為甯安縣之特產，十三年採二十萬斤，斤價四角。

黃檗

亦作黃蘗，俗名黃波羅。落葉喬木，幹高三四丈，葉為奇數羽狀複葉。夏開黃花，雌雄異株，實色黑，大如黃豆。入藥。俗稱黃柏，省寫之偽也。

萊菔

即蘿蔔，其子入藥。詳蔬類蘿蔔條。

金銀花

即忍冬，花類，詳忍冬條。

桑寄生

落葉小喬木，即葛也。詩「葛與女蘿，施於松柏」即指此。寄生於桑、楓、樺、柳等樹上。俗概稱為桑寄生。葉長卵形，厚而有光，背淡紫，有毛茸。夏開淡黃色小花，秋初結實如小豆，黃綠色，吸取被寄生各樹之養分，多致樹枯死。惟寄生於桑者入藥。林中多有之。甯安十三年採二百餘斤，斤三角。

蒲黃

為香蒲之花藥，細如金粉，常代犀黃與球粉同合成珠黃散，為治熱利尿之藥。

茨菇

與慈姑同，詳蔬類慈姑條。

桑葚

桑之實曰葚，詳木類桑條。

大活

俗曰走馬岑，低濕地多產之。有風不動，無風反搖。故又名獨搖草。又分二種，節疎色黃者為獨活，色紫節密氣猛烈者為羌活。

薺片

俗名明葉菜。

玉竹 一名萎蕤。

葶藶 俗名羊臙罐子。如黍米微長色黃，合糯米微炒，去米用之。甯安年採五十餘斤，斤值四角。他縣亦多

產之。

白頭翁 俗名耗子花。

劉寄奴 一名劉福榮，多年生草。此草敷金傷有效。莖高三四尺，葉羽狀深裂，成五六片，尖銳為鋸

齒。秋開黃色頭狀花，子細長入藥。

按甯安縣志據土人傳說：不知何年何代，有一山把頭名喚劉富榮者。兩腿生瘡，多年未愈，腫痛難堪，百方莫效。一日遇見山中有清香刺鼻之草，不覺心為所動。遂刈割懷歸煎湯滌洗患處，舒暢異常，腫痛漸消。每天按法施洗，不數日結痂告痊。因此遠近傳誦，鄉人爭採此

草以備不時之需。後有患發瘡症或無名腫毒者，皆仿

照此法煎洗，多收效果。土人無可命名，遂以劉富榮名名之。此亦取劉寄奴之遺意耳。據新調查居人出示此草，呼為劉富榮。細審之，即劉寄奴也。或因此志而誤會歟，抑別有所考而云然歟？附錄之，以備參考。

管仲 俗名廣東菜，根似狗脊，而大。本草作貫衆。其曰管仲者音之似也。非劉寄奴可比。

蒼耳 即老蒼子。到處有之。

地膚子 俗名掃帚各處有之。

牛蒡子 俗名老母猪耳朵。

瞿麥 俗名石竹子。

扁蓄 俗名扁竹芽，幾隨處路旁均產之。

健。惜只知其葉之能而不知其根之用也。

苦參

俗名山槐子，開黃花，角似綠豆。甯安十三年採百餘斤，斤三角。

藁本

葉如青蒿，高三四尺，莖端開黃色小花成穗狀。根如拳，芳香峻烈。

申薑

俗名寒葱，又名薑葱。山地多產之。葉似小蘆藜，叢生，四五不等。採食味辛辣似薑，能壯筋骨。山內老人冬被風寒所侵或腰彎背曲，春食其葉即愈。且益

鵝郎草

產濱江縣沿江一帶，其形與蒼朮相似，性能克制鴉片。試用煙膏一盒，置此草一片於盒內，立時化烟為清水。故有烟癮者，一日三次熬水飲，不過旬日，其癮自斷。（見中華民國省區全誌）

第四節 礦物

一、概况

吉林礦產種類甚繁。而石最多。（若花崗岩、石灰石、等幾滿於山地各處。）煤、金、次之銅、銀、鐵、錒、鉛、水晶、磁土、玻璃、筆鉛、苦土、天然曹達、洋灰石等又次之。惟開採多用舊法，且無精細之勘查及統計。故全省究竟有各種礦牀若干處，蘊蓄量各若干，質分各如何，開採情形如何，每年產量如何，最近均無專書可考。有之則十年前陶昌善之吉林礦務紀略一書而已。成屬憾事。見於該書者，計金一三六處，煤一二三處，銅六處，銀一七處，鐵十處，鉛六處，筆鉛二處，石英二處，青石二處，石三處，石灰三處，瓷土五處，顏料石一處，水晶一處，白金一處，錳一處，礬一處，共十八種，三三六處。益以近年發現各礦，全省礦物約二十餘種，三百五六十處。天然寶藏，取用不竭。吾人果能善為利用，則資以富省強國非奢想也。茲將見

於該書之吉林省鑛產表附後，用窺吉林鑛物分布之概況。

一、吉林全省鑛產一覽表（表內所示皆民九以前情形，雖較今日不無出入，而本省鑛區分布概況，自可藉瞻梗概。）

甲 官營各鑛表

縣別	鑛別	所在地	方向	里	數	鑛地面積	備	考
----	----	-----	----	---	---	------	---	---

樺川	金	東溝	東南	二百二十里		千二百餘方里		
----	---	----	----	-------	--	--------	--	--

本鑛由省派員經營，民國四年十月改由財政部派員繼承，民國六年六月由農商部派員組織官商合辦公司，因股未收齊，公司未成立，仍由財部經營，今歸實業部管理。

依蘭	金	黑背山	東南	一百八十里		七百餘方里	同	前
----	---	-----	----	-------	--	-------	---	---

磐石	銅	青石咀	東北	三十五里		四百畝		
----	---	-----	----	------	--	-----	--	--

本鑛前由官商督辦，改為官營，由省派員經理，嗣由農商部及省官民三派合辦，今歸實業部管理。

磐石	銅	圈兒嶺	東北	三十里		三百畝	同	前
----	---	-----	----	-----	--	-----	---	---

乙 民營各鑛表

縣別	鑛別	所在地	方向	里	數	公司名稱	代表人姓名	鑛區面積	登記年月日	性質
----	----	-----	----	---	---	------	-------	------	-------	----

樺川	密山		額穆		東寧		延吉		磐石										
金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鉛	銀銅	金	煤	金	鐵	鉛					
雙龍河	北黃泥山	滴道溝	濼泥溝	奶子山	望寶山	芬河	小爺溝	大佛子	咀子門	關門	天寶山	礮子	鴉子	三道溝	大泉眼	河套	玻璃	半截溝	官馬咀
東南	西南	西	西南	西南	西	西北	西南	西南	南	西南	西南	西北	東南	東南	東北	西北	西北	東	東
二百二十里	一百四十里	一百八十里	二百二十里	一百八十五里	二百八十里	一百一十里	二十五里	四十五里	八十里	六十里	一百十里	五十里	六十里	八十里	六十里	六十里	六十里	八十里	八十里

振興公司

吉林公司

李向陽	袁大津	鍾青谿	劉仲棠	高股明	那哲臣	李家鰲	鄒太昇	高鵬翔	劉紹文	孫圖南	鄧湖聲	劉芝圃	孟筱村	紀鳳
二千七百畝	五千四百畝	五千二百八十畝	一千四百九十畝	一千零二十八畝	零一釐三毫	二千八百畝	一千〇八十畝	八十畝	三萬二千四百畝	二千五百六十畝	二千六百九十畝	一千三百六十畝	九畝七分六釐	五百五十九畝九分八釐
民國五年五月	民國五年五月	民國七年一月	民國七年三月	民國七年九月	民國四年三月	民國三年十月	民國七年三月	民國七年七月	民國五年十月	民國六年一月	民國七年九月	民國七年十二月	民國七年十月	民國七年二月
中商集股組	中商集股組	中商集股組	中商集股組	中商集股組	中英商合辦	中俄商合辦	中商集股組	中商集股組	中日商合辦	中商集股組	中商集股組	中商集股組	中商集股組	中商集股組

雙陽 煤 大頂子 西北 七十里

陳世昌 一千〇六十畝 民國八年三月 同前

丙 民營試掘各鑛表

縣別	鑛別	所在地	方向	里數	代表人	鑛區面積	登記年月	備考
----	----	-----	----	----	-----	------	------	----

伊通	金	管條背	西南	二百三十里	寧西園	二千六百五十畝	民國七年四月	中商集股組織
	鐵	高臺子山	西南	二百二十里	蔣有昶	二千三百二十畝	民國七年十一月	同前

樺甸	鉛銀	少濱哈達	東北	三百里	孫文圃	二千一百三十畝	民國七年九月	同前
----	----	------	----	-----	-----	---------	--------	----

賓縣	煤	虎頭山	東北	八十里	馬桂林	五百四十九畝	民國七年十二月	同前
----	---	-----	----	-----	-----	--------	---------	----

和龍	煤	二道溝裏	南	一百五十里	孫芝培	五千二百五十畝	民國七年七月	同前
		黑瞎子溝						

延吉	鋼鐵	依蘭溝	東北	五十里	程亞階	一千七百五十畝	民國八年二月	同前
----	----	-----	----	-----	-----	---------	--------	----

汪清	銅	窟窿山	西	二十里	陶淦	二千二百五十畝	民國八年三月	同前
----	---	-----	---	-----	----	---------	--------	----

丁 小鑛業民營各鑛表

縣別	鑛別	所在地	方向	里數	代表人	鑛區面積	許可年月	備考
----	----	-----	----	----	-----	------	------	----

舒蘭

煤	韓家溝	西南三十里	韓振聲	二十九畝	同	民國六年十二月	中商集股組織
煤	二道河子	西南二十五里	田子豐	四十九畝	同		
煤	小頂子	南三十里	李耀林	三十五畝	同		
煤	地局子	西南三十五里	馬家瑞	四十九畝	同		
煤	棒極溝	東南十五里	王振德	四十七畝	同		
煤	棒極溝	東南十五里	王忠魁	四十七畝	同		
煤	棒極溝	東南十五里	李成山	四十八畝	同		
煤	棒極溝	東南十五里	隋振聲	二十五畝	同		
煤	棒極溝	東南十五里	宋殿芳	四十九畝	同		
煤	棒極溝	東南十五里	苑心力	三十畝	同		

戊 試掘探掘許可取消各鑛表

縣別	鑛別	所在地	方向	里數	公司名稱	代表人姓名	照別	許可年月	取消原因
永吉	煤	太陽溝	南	六里	商辦吉 利公 司	耿正財	探	宣統二年九月	試掘期滿取消
	石英	大白石	西南	九十五里	興華 玻璃 公司	王炳文	同	宣統二年二月	同前

伊通 煤 官才溝 西南 二百八十里 振亞公司 徐振開 探 民國七年三月

私與外商結合
七年九月農商
部令取消許可
証

磐石 金 頭道溝 西南 一百六十里

徐覺園 探 民國六年九月

苗質甚劣無開
採價值七年五
月自請取消

樺甸 金 栗子溝 西北 七十里

解鑫 探 民國三年一月 試掘期滿取消

賓縣 煤 岔溝 西北 一百十里

楊培植 探 民國五年十月 同前

密山 煤 大頂子 西北 九十里

楊介臣 探 民國二年六月 同前

密山 煤 西大坡 西北 一百五十里

密西公司

袁大津 探 民國五年五月 同前

密山 煤 南大門 西南 二百四十里

蕭惠良 探 民國二年八月 同前

東寧 煤 小綏芬 西北 二百里

朱晴溪 探 宣統三年四月 同前

東寧 煤 小烏蛇溝 西南 二十里

劉明啓 探 民國六年三月 同前

和龍 金 二道溝裏 西北 一百八十里

孫星樞 探 民國六年二月 同前

和龍 煤 五虎林小 東北 一百三十里

中興公司

汪順熙 探 宣統二年十月 同前

寧安 煤 北溝 西北 二百里

顧佩蘭 探 宣統二年十二月 同前

寧安 金 淺水溝 西北 二百里

已 實業廳設置後申請未許可各鑛表

縣別	鑛別	所在地	方向	里數	鑛區面積	代表人姓名	性質	請願目的	請願年月
穆稜	煤	馬交河	東南	一百一十里		伍連興	探	民國三年四月	同前
	金	楸皮溝	東北	一百二十里		蕭惠良	探	民國二年十月	同前
撫遠	金	蒙得牙薩	西南	五十里		余 儷	探	民國三年一月	同前
	金	大沿溝	南	三百里		黎廣泰	探	宣統二年七月	同前
樺川	金	張奉周	探			張奉周	探	宣統二年十月	同前
	金	李向陽	探			李向陽	探	民國五年八月	同前
依蘭	金	牛樣子溝	東南	二百里					
永吉	煤	老煤窰	東北	一百二十里	四百三十九畝 二方丈八十三方尺	劉桐岡	中日商合資	探	民國七年五月
	煤	改集街	東南	六里	八百七十六畝四分	張文奎	中商集股試經營	探	民國七年六月
	銅	歡喜嶺	西北	十五里	三千九百八十五畝八分	范 需	同前	探	民國七年五月
	煤	西關喜慶	西北	十五里		孔憲章	同前	探	民國七年十一月
	煤	寺	西北	十五里		郝昌信	同前	探	民國七年十一月
	煤	尚禮鄉	西	一百四十里	二百七十二畝五分	喬即之	同前	探	民國七年八月
	煤	董家溝	西南	二百七十里	二千六百九十六畝	張釋琴	同前	探	民國六年十月
	煤	沙河子北	西南	二百七十里		王蓋臣	同前	探	民國七年八月
伊通	鉛	金椎子	西南	八十里	一千六百二十畝				
	煤	凍青樹溝	西南	一百二十里	五百四十畝				

磐石

鐵 鑛崗子溝 西北六十里 六百三十六畝八分三釐 張 栩 同 前 探 民國七年五月

煤 杏樹泉 五方里 劉心農 同 前 探 民國七年十二月

煤 烟筒山 北九十里 權 昇 同 前 探 民國七年十月

煤 孤嶺子 紀耀章 同 前 探 民國七年十一月

筆鉛 仙人洞 八十畝 董廣祥 同 前 探 民國七年十月

煤 潮溝 南七十里 陳世昌 同 前 探 民國七年八月

煤 東北山 東北一百餘里 蘇世玉 中商集股 經營 探 民國七年五月

筆鉛 長嶺子屯 五百四十畝 張桂林 同 前 探 民國七年八月

銅 亮寶臺 藏炎模 同 前 探 民國七年八月

金 夾皮溝 東南二百五十里 五百二十畝 蔣嘉琛 中日商合 資經營申 請 探 民國六年十一月

樺甸

金 栗子溝 西北七十里 四百三十畝零四分四釐 唐寶珪 中商集股 經營 探 民國六年十二月

金 栗子溝 西北七十里 二千六百五十一畝 解 鑫 同 前 探 民國六年十二月

金 皮洲嶺白石礮子 二千〇九十畝 孔季璉 同 前 探 民國七年十月

煤 蘇密溝 南二十里 十方里 李志同 前 探 民國七年八月

延吉		東寧		和龍		汪清		穆稜		阿城	
煤	老頭溝	煤	亮子川	煤	孔巖洞朝陽洞漢王山	煤	托盤溝	煤	亮子河	煤	二層甸子
顏料石	豐聲碾子	鉛	大佛爺溝	煤	三道溝張大院河	金	東北	金	長嶺山	煤	東南
太平溝	西北	煤	西南	煤	西北	八十里	東	長壽山	六十里	二千六百八十七畝	
七十	九十	一百	二十五	一百	七十	一百	一百	劉雨田	六十	同前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里	同前	里	同前	
二千二百五十畝	八十畝	一千二百畝	一千〇八十畝	五千四百畝	五千三百五十一畝四分五釐	一千六百二十九畝九分	三千二百四十畝	同前	同前	同前	
陳士驥	金德堂	牛兆豐	汪禹庭	陳士驥	傅廣儉	張維城	李席珍	張金門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同前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探	
民國六年十二月	民國七年六月	民國七年九月	民國六年十一月	民國六年十一月	民國六年十二月	民國六年十二月	民國七年八月	民國七年九月	民國七年十一月	民國七年十一月	

延壽 煤 烏吉密 西南 一百二十里

劉仲棠 中商合資 經營 採 民國七年十二月

密山 煤 小黃泥河 西南 一百四十里

劉炳霖 同前 採 民國七年十月

寧安 煤 臥龍屯 南

王功臣 同前 採 民國七年三月

勃利 煤 龍爪溝 西南

胡巽齡 同前 採 民國七年十二月

庚 實業廳設置前呈請未許可及發見未呈請各鑛表

縣別 鑛別 所在地 方向 里 數 縣別 鑛別 所在地 方向 里 數

煤 通氣溝 西 二十四里

銀 九 臺 西北 一百二十里

煤 杏水泉子

鐵 大藍旗屯 東南 二十五里

煤 葦子溝 西南 一百五十里

石英 小白石礮 西 六十里

煤 半拉窩堡

晶 西石礮子 西 五里

煤 高家燒鍋

金 富太河 東南 一百二十里

煤 朱家嶺 南 七十里

金 二道溝 東 二百里

煤 三棵樹 西北 一百五十里

金 車貝子溝 東 二百里

永吉 煤 亂泥溝 北 八十里

永吉 金 楊木溝 東南 一百八十里

伊通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黃土漫崗	存儉社八甲	二官地	歡喜嶺	西北坡	小石頂子	郭家嶺	樓山	青陽堡	半拉山門	莫里青	老營廠	劉家屯	煤窰溝	銀黑頂子	銀子家墳
		東北	西北	西北	東南	西北	東南		西南	西	東南	西北	西	西	
		一百二十里	十五里		一百二十里	一百四十里	一百二十里	三百十里	百八十里	四十里	四十里	一百里	八十里	二十里	三十里

伊通

金	瓷土	瓷土	瓷土	煤	煤	銀	金	鉛	石	紅泥	紅泥	石灰	鐵
五家哨	紅土嶺	玄天嶺	九臺	南天門	西溝	龍王廟	青堆子	朝陽溝	馬家溝	聶家溝	北大溝	三道岡子	鋼叉山
	西北	北	西北	東北	東北		東南	西	西南	西	西		西南
	二十里	二十里	一百五十里	一百二十里	一百二十里	三十里	二十五里	五十五里	四十里	百三十里	百二十里	六十里	百八十里

樺甸			磐石		濛江								銀		
金	金	煤	煤	煤	金	金	金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張家灣
木奇河	韓家溝	閑子溝	吉米溝	黃瓜架溝屯	新開河	暖木條子溝	東北岔	老羊溝	湯河灣	二道溝	三股溜	南海溝	那爾森		二十五里
南	東	東	東北	東南	東北	東北	北	北	東南	北	東	西	北		
三十五里	百三十里	三十五里	五十里	三十里	六十五里	四十五里	百四十里	百二十里	二百二十里	百十里	六十里		百八十里		

樺甸			磐石	濛江							
金	金	金	銅	銀	礬	金	金	金	金	白金	金
頭道河子	沙河子	萬雨河	椅子山屯	雙溝子	頭道花園	黃泥岡子	大道湯河	溜河	東北岔	刁窩礮子	漏河
東南	東北	東南	東		東南			南	北	南	西
三百里	七十里	七十里	八里								五里

寧安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沙蘭站	北溝	南湖頭	葦子溝	金坑	煙筒碓子	老爺溝	淺水溝	楊木林子	三道溝	柳樹河子	柞樹溝子	香房子溝	大道溝	砂金溝
西南	南	南	南	南	東	西	西北	南	東	東	東	東北	東北	東北
八十里	七十里	一百三十里	七十里	一百里	四十里	一百三十里	二百里	七十里	六十五里	七十五里	七十里	一百七十里	一百十里	二百九十里

琿春

寧安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煤	銀	金	金	金	金	煤	煤	煤	煤
東淺毛	四人溝	柳樹河子	白菜溝	土豆子溝	五虎林	小北溝	腰龍屯	五道溝	西北岔溝	葫蘆別	廟爾嶺	紅淇河	關門咀子	西北岔溝	廟爾嶺
	西	西		東北	東北			東北	東北	東北	東南	西南	西北	東北	東南
	七十里	七十里		一百三十里	一百三十里	一百三十里		九十里	九十里	一百二十里	三十五里	三十里	三十里	九十里	三十五里

琿春

和龍										東寧				
鐵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煤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杉松背	夾皮溝	二道溝	城子溝	四屯福深崗	旺百脖子	石門子	八道河子	交界頂子	膀子溝	萬鹿溝	四道溝	馬滴塔	瓦剛寨	二鬼子谷
東南	西南	西南	西南	東北	西南	南	東北	北	南	西北	東北	東	東	
七十里	三十五里	一百九十里	一百餘里	五十里	五十里	三十里	二十里	九十里	四十里	三十里	八十里	七十里	七十里	

和龍							東寧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煤	金	銀	煤	煤	煤
鍾城巖子	砂金溝	彩水嶺	五龍洞	懷慶街	小六道溝	火己洞	缸嵐河	老黑山	北山	太平溝	駱駝河子
東	東南	東北	東北	東北	西南	西南	西北	西南	西北	東	東北
四十里	五十里	六十里	六十里	五十里	五十里	三十里	一百里	一百二十里	十五里	六十里	二十六里

額穆

煤 唐家巖 西 二百五十里
金 胡家店 西北 六十里

汪清

金 大汪清溝 東北 四十里
金 小汪清溝 東北 五十五里
金 砂金溝 東北 三十里
金 梨樹溝 北 六十里
金 二根塔 南 十五里
煤 牡丹川 西北 二十里
煤 嘎呀河 東 六十里

依蘭

金 吉星河 東 二百五十里
金 廟嶺 東 二百七十里
金 梨木溝 東 三百五十里
金 新溝 東 三百五十里
金 唐茨痘營 東 三百五十里
金 大青背 東南 一百五十里

額穆

金 北大洋 西北 七十里
銀 馬鹿溝 東北 二十里
地寶山 東北 二十里

汪清

金 王八脖子 北 二百里
金 火燒鋪 東北 一百八十里
金 冰葫蘆溝 東北 九里
金 西大坡 東南 八十里
煤 石頭河 東南 一百五十里
石灰 窟窿山 西 二十里

依蘭

金 馬糞包 東 二百五十里
金 二道河子 東 二百二十里
金 永安廠 東 一百八十里
煤 牡丹江西岸 西 五十里
金 雙岔頭 東 二百八十里

富錦	饒河	阿城	同江		穆稜		綏遠	密山	樺川					
煤	金	銀	金	金	煤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七星礮子	大帶河	洞子溝	寒蟲溝	楊木溝	四方礮子	楸皮溝	涼水泉子	興隆溝	小正身河	樺皮溝	青咀子	柳樹河	小青背	小
西南	東南	東南	東南	東南		東南	西北	西南	南	南	東南	東南	東南	東南
二百二十里	一百五十里	九十里				一百三十里	六十里	二百五十里	二百里	一百八十里	二百里	八十里	一百三十里	

饒河	同江	穆稜		撫遠	密山	樺川								
金	青石	金	金	青石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金		
小佳河溝裏	伊犁崗	大梨樹溝	三顆頂子	馬牛處	青山子溝	石頭溝	甬子溝	四間房	亂泥溝	小南溝	青石	甬子溝	四間房	亂泥溝
南		東北	西北	木	西南	東	東	東	東	東	東	東	東	東
三十五里		一百二十里	八十里	七十里	二百里	一百九十里	三百七十里	二百九十里	二百九十里	三百里	三百七十里	三百里	二百九十里	二百九十里

寶縣 煤 老山頭 西北 九十里

寶縣

石灰 二道河子 南 一百三十里
青石 老山頭 西北 一百里

雙城 銀 鑛洞子構 東南 九十里

農安 金 伊通河岸 東 三里

長嶺 煤 柳條泉子 南 七十里

第五節 特產

本省特產，為大豆、黃菸、線麻、肥豬、鷄卵、人棧、貂皮、靛鞣草、東珠、麻特哈魚等。茲分述於後。

一、鷄卵 養鷄為本省農民之副業，尤以京哈平原五谷豐登之區為最盛。其主要市場在北滿鐵路張家灣站。向由小販下鄉採買，至灣站出賣。歐戰以前，站內營斯業者有三十餘家，類皆由外商收買。千枚成箱，運出國境，為出口之大宗。蓋此平原之鷄卵，大而且肥。普通兩枚可當北平產者三枚之大。歐戰以後，鷄卵商因受差帖之累，相繼倒閉，僅餘四五家。今復漸形興旺，官家向抽卵稅百分之七。旋改為內地銷售，供民食者，免稅。裝箱外運者，值百抽二，為省內大宗歲收。

二、肥豬 亦為農民副業。幾家蓄而戶飼。肉肥而味美。除本地消費外，亦為出口大宗。

三、大豆 大豆為本省出口大宗。亦為我國出口貨之大宗。計民國十七年度，全省種植大豆共一·九八八·二〇〇响，收穫大豆七·四一九·七五一石。出口大豆五·〇三〇·三四八石，本地消費大豆二·四八七·八〇三石。共值一四〇·一二五·九七二元。永大洋，約合銀洋一一二·一〇〇·七七七元。又六角。平均每响產量為三石七

斗三升餘。每石值永洋十八元八角餘，按八折合銀洋十五元。

四、蕨 爲本省出口大宗，分線蕨、蘇蕨兩種。而線蕨之用爲最廣。十七年度，全省種線蕨二〇八·九〇二畝，產蕨一六·九六一·一〇〇斤，出口七·七五三·九〇〇斤。種蘇蕨一三·二〇五畝，產蕨八·八八三·八〇〇斤，出口二·一七七·八六〇斤。平均每畝產線蕨八一二斤，蘇蕨六七三斤。

五、黃菸 本省所產之黃菸，色鮮而味美。亦爲本省出口之大宗。十七年度，全省種黃菸三四·四八二畝，產菸葉三八·四九八·八五五斤，出省二一·二〇三·五四〇斤，本地消費一七二五〇二八五斤，共值九·六三八·四三八元。永洋（八折銀洋）平均每畝產菸一·一一六斤，每斤值永洋二角五分（銀洋二角）。

六、人蔘 蔘性熱，苗高數寸。苗頭平分數莖，每莖五葉，形如掌。六莖者爲最貴重。且遇六莖者一株其附近必可尋得蔘四十八兩。俗名採蔘爲放山。又稱挖棒椎。考道咸以前，封禁甚嚴。例由省內官府發給專票，領票往採。仍以挑官蔘爲名。今日省城住戶猶有某票房之稱。嗣後弛禁，改征棧稅。始任人採挖矣。放山者分三期。四五月爲放芽草，因百草甫生，棧芽萌茁，便尋認也。六七月爲放黑草，則叢草濃綠，最費辨認。八九月爲放紅頭，因蔘苗頂心結子淺紅，易識認也。及蔘籽落後，又曰放刷帚頭。畢事下山，曰轎棍。當進山時，有把頭者，領數人，至山四望。林密不見天日，而把頭則視某山樹頭獨新秀浮綠者以行，至則又驗其草木，枝葉堅茂者，即曰有山。蓋非此土性不克生長蔘苗。其占候察驗，純出乎心得也。此時剝樹皮就山爲屋以居，稱曰窩棚。然後把頭令其夥，排列成行，各間一丈，執一根名索羅木棍，以棍將草左右撥，挨步注視。瞥見蔘苗，即大聲相呼，各人齊至。詳細搜覓，緣有苗必不止一處。偶有孤苗挺生者，千百中什一耳。挖蔘時，

量蔘草之大小，四週輒刈草成圍，而後向內刨挖。一面起土，一面用骨簪撥弄草莖，恐妨蔘之根鬚也。挖出之蔘，雜以青苔，裹以松樹皮，俗呼曰棒椎筒子。背負下山，製售。亦有下山後，移植蔘營者，名曰移山蔘。堅壯者亦爲佳品。

蔘營 俗名棒椎營。種蔘區也。名其蔘曰秧子蔘。蔘營之有，已歷有年所。道咸以前，亦在禁例，往往官役帶兵清溝，用火焚燬。自徵稅後，已無此患矣。其移植時，先於森林中，擇一土性相宜處，刊木起土尺許，攪之使鬆細，闊五尺，長三丈爲一畦。春季預將蔘籽去壳寤地中，或土箱中名爲發籽。秋季將籽漫撒畦中，覆以土灰。苗出一年分三葉名「三花」，二年分五葉名「巴掌」，三年復成二葉名「二甲」，四年分四葉或三葉名「四披葉」，或「燈臺」，五年爲四五披葉，六年亦四五披葉。六披葉者，在園蔘中不易見。苗出後，三四年，至秋九十月又移植他畦，鋤畦成隴，排列插蔘。復用七尺五寸高之板棚，蓋其上。往時多有有用布者，今鮮矣。每年擇春秋二季揭板向陽三五次，並當連綿細雨時放雨一二次。皆有定期，過則倒爛。又三四年白露節後，方起棧製造。名爲做貨。做時先將鮮蔘用沸水煮之，半熟再以小毛刷將其浮皮洗淨，用白綫小弓將蔘紋中塵土剔盡，而後用冰糖熬清汁，將蔘浸灌一二日。上鍋蒸熟，再上火盤烤乾。亦有不煮不灌糖而生刷生蒸者，名曰高麗棧。蔘營歷年栽植，次第製售。栽蔘一畦，俗稱一架棚。山民業此者甚多。種蔘中，有洋蔘、高麗蔘之別，辨之甚微。大抵視根有多節，叢莖之上有細粒如珠及質堅紋細者爲佳。每年輸運出口，爲吉林天產品之大宗。據營口稅關報告，出口歲約三十萬斤，價額在二十四五萬兩左右。

七、貂皮 爲吉林特產。裘料之上品也。毛根色青者曰青鞞貂。三姓以東產者毛根畧紫，曰紫鞞貂。高麗奉天產者毛根灰白，爲草鞞貂。自以紫鞞者爲上。蓋氣候愈寒，則毛色愈純厚。故三姓以東之皮張最良，不獨貂皮爲然也。捕貂者

用釘確法。即於森林之中，築一確房，四方釘確四股。每股週三十里。釘確約三百盤。四股之確，共千餘盤。二人守確房各日一巡視。其確式或就倒木或發大木爲之。左右釘五寸高木椿兩排，每排八株。中以兩株爲門，椿下置活木滾棒。確槽闊五寸許，後釘一小椿，曰老椿。再以丈許徑五寸許之木槓，尾刊透豁。又於老椿臥確槽中，槓頭釘一木鈎，曰掛鈎。左傍豎立木有杖，用一小木挑杆，架於立木杖中。將木槓挑起，下端繩，尾繫寸長消息木。卡於明椿處之活木滾棒。再用兩條細棍，壓滾棒於確槽中，曰橋梁。後用分厚之薄板兩片，曰橋頁。交搭橋梁上。俟貂鼠過倒木，踏上橋頁。致壓滾棒下沉，消息木脫出，則木槓下落而壓斃矣。以寒露節爲支確期，謂之推橋頁。至霜降後捕貂最多之時，謂之打響草。以貂好捕灰鼠，其時落葉滿地，貂踏草有聲，恐灰鼠驚遁，即跳身倒木而行也。貂在森林追捕灰鼠，往往游行各山，無定居。響草時，亦爲過貂期。因林中松子已實，灰鼠奔走覓食松子，貂則隨之。故捕者視松子之有無，以占繁歉。捕貂而兼捕灰鼠焉。至大雪節則收拾老確，因雪地無聲，貂不登確。且冰凍，確亦凝滯不靈耳。大雪節後，乃另組攬貂法。其時森林中每夜多降雪，貂晝眠夜出，挨搜樹窠中，以捕鼠。天明即伏樹窠之內。捕者於清晨負一背兜，內插板斧，外帶火具、硫磺線、風扇等物。於雪中踏蹤，夜間貂蹤必驗。明有入跡而無出跡者，先以樹枝杜塞窠口，恐其出窠。再用爛木屑爲火具，取硫磺線燃之。生烟，以風扇揚烟入窠燻之。俟燻滿以土和雪，將窠口嚴掩，使貂悶斃窠中。再以斧伐木取之出。近時業此者多用網兜，並畜養獵犬，聞嗅定巢，較捷易矣。巢定之後，則扼其熟路而張網，然後置乾辣椒於靛鞣草上，燃之於洞孔附近，則辣味入洞，貂出落網矣。

八、東珠 生蛤中。吉省江河巨流皆產此。尤以牡丹江上游爲多。甯安縣城南并有珍珠河之稱。但色多帶紺黛，少

渾圓。中半常現一紋。然佳者則光彩晶瑩，亦遠勝南省之產物。蛤插立沙內如排牆，採者挨次拾取，以熱水略炙其壳，去肉取珠。肉不可食，但得珠耳。然珠亦或有或不有，且小珠居多，大而光圓者百中一二耳。前清時烏拉總管旂署，設有珠子櫃，採取者有專役，名曰珠軒。十人或八人爲一排，腰繫繩索，每當仲秋入河掬奉，以備貢品。此外無專採者。間有屯農於春夏間採之，而得珠與否不可卜。現在甯安縣海浪河猶盛產之。而吉林市肆售珠，多來自松花江上游。中下流亦間有之。烏拉街附近江中，向有蛤蜊城之名。亦有在黑省湯原縣湯旺河獲取者，惟皆不多見矣。

常熟徐蘭字芬若，康熙丙子，曾從征準夷，由遼左回師。著有基上六歌。歌各有序。其採珠序云：「嶺南北海產珠，皆不及東珠之色。如淡金者，品貴。八旂舊有採珠人，以木插中流，長繩繫腰，入水取蚌。急則振繩挈之起，得珠重八分以上者，充貢。次歸其主，罪人免死，發烏拉爲奴者爲之。」

九、烏拉草 草色深碧，粗徑半分。長者有四尺餘。吉省各地皆產。谿谷低地，蒙叢垂青。入冬不枯。性溫暖，能禦寒避濕。省人常取以鋪臥榻。農工等人均以薦履。履用方尺牛皮，屈曲成之。不加緣綴。覆及足背，冬夏胥着以操作。因用此草薦履，故即以烏拉名履。而俗又書作鞞鞞。諺云：「關東城三宗寶，人參、貂皮、烏拉草。」其利用而重視之也，如此。

十、麻特哈魚 混同江下游，東北海口，有大魚長一二丈，大數圍。頭有孔，行如江豚之涉波。孔中噴水，高一二丈。旬然有聲，聞數里。黑斤、濟勒彌諸人，通呼爲麻特哈。謂此魚奉海神命，送魚入江，以裕我民食者。是間土人，皆不知月歲。特以江蛾爲捕魚徵候，每年留一魚骨以計歲。每于江面花蛾變白時（約五月）麻特哈送烏互路等魚入江。青蛾初起（六月至七月望前）送西里性魚入江，至江西小青蛾再飛起（八月）送答抹哈魚入江。皆至特林河口而返。其歐

魚進口也，每三四爲羣，各去里許，逆流而上。掀波噴浪，勢甚洶湧。而烏互路等魚，則率羣別行。若不敢稍止者，日可行三四百里。俄人於廟街地方，初見烏互路等魚，輒電報伯利。三日後，則魚至伯利下，四百里南星地方。再半日伯利已可得魚。無或爽者。此三項魚到時，濟勒彌及黑斤人等則於江邊水深數尺處，多置木椿，橫截江流。椿長二三丈，或四五丈。亦有作方罱形，獨虛沿江一面者，名曰悶槓。於水平線下，又繫以袋網。須日乘小舟取之。每一悶槓可得數千斤。又或以圍網，或以撒網，一舉可得數百斤數十斤。以小舟載回，舉家各持小刀，臨流割之。魚分四片，穿以柳條，支架晾之，作禦冬之旨蓄。至麻特哈巨魚，昔濟勒彌人等以爲海神之使者，故不敢捕取。近年俄人設法競取。土人亦從而效之。每江中風浪大作，輒揚帆持杓，俟出水時以叉遙擲之。又尾繫長繩，俟魚力既憊，乃牽至江岸，或售或食。仍不敢携入室中，恐爲祟也。若乘威呼，持叉取魚，則以剃髮黑斤爲最。當波浪平靜時，認辨江面行魚水紋，拋叉取之，百無一失。其威呼不用木，而用樺樹皮，長丈餘，寬約二尺，首尾皆窄，才容一人，其快如風。江中魚類，如魴、鱧、鯉，土人多生食之。

按枝江曹氏云：麻特哈魚，即遼金史本紀所載之牛魚也。本草綱目：「牛魚生東海，其頭似牛。」清一統志云：「牛魚出女真混同江。大者長丈餘，重三百觔。其肉脂相間，食之味佳。」又異物志云：「南海有牛魚，一名引魚，重三四百觔，狀如鱧，無鱗，背有班文，腹青色，知海潮。」蓋南海名引魚，引字之義，與赫斤人驅逐羣魚說亦相合。本草載：「肉無毒，主治六畜疫疾。」

十一、答抹哈魚 產於江中，長成於海。復回江河而死。故有「往生來死」之諺。其壽命祇一年。每當暮春江河冰解，小魚即乘流冰入海，得鹹淡混水，長大甚速。立秋後輒又不食，逆流而上。母魚追嚙雄魚之尾，俗稱「咬巡」。雄魚被咬有

白沫下洩，雌魚吸食，而孕卵解散。晝夜追接。惟值江中灘石，則泳游不去。俗稱「巡場」。漁者於此，恆多獲焉。魚解卵至盡，輒陷身土穴中自死。卵紅色，大如豌豆。小魚生後，明年冰解，遂又入海。今同江縣之赫斤人，尚有以斯魚為衣食者。魚肉充飢，魚皮染繪作衣。故又名其人為魚皮韃子。是種人不知歲月，蓋以來魚一度為一歲焉。俄人近在混同江下游，架棋網數重，得魚醃作軍用食品。西至我境撫遠一帶，臨流架網，重重。故近今距海較遠之河流中，是魚已將絕矣。

第六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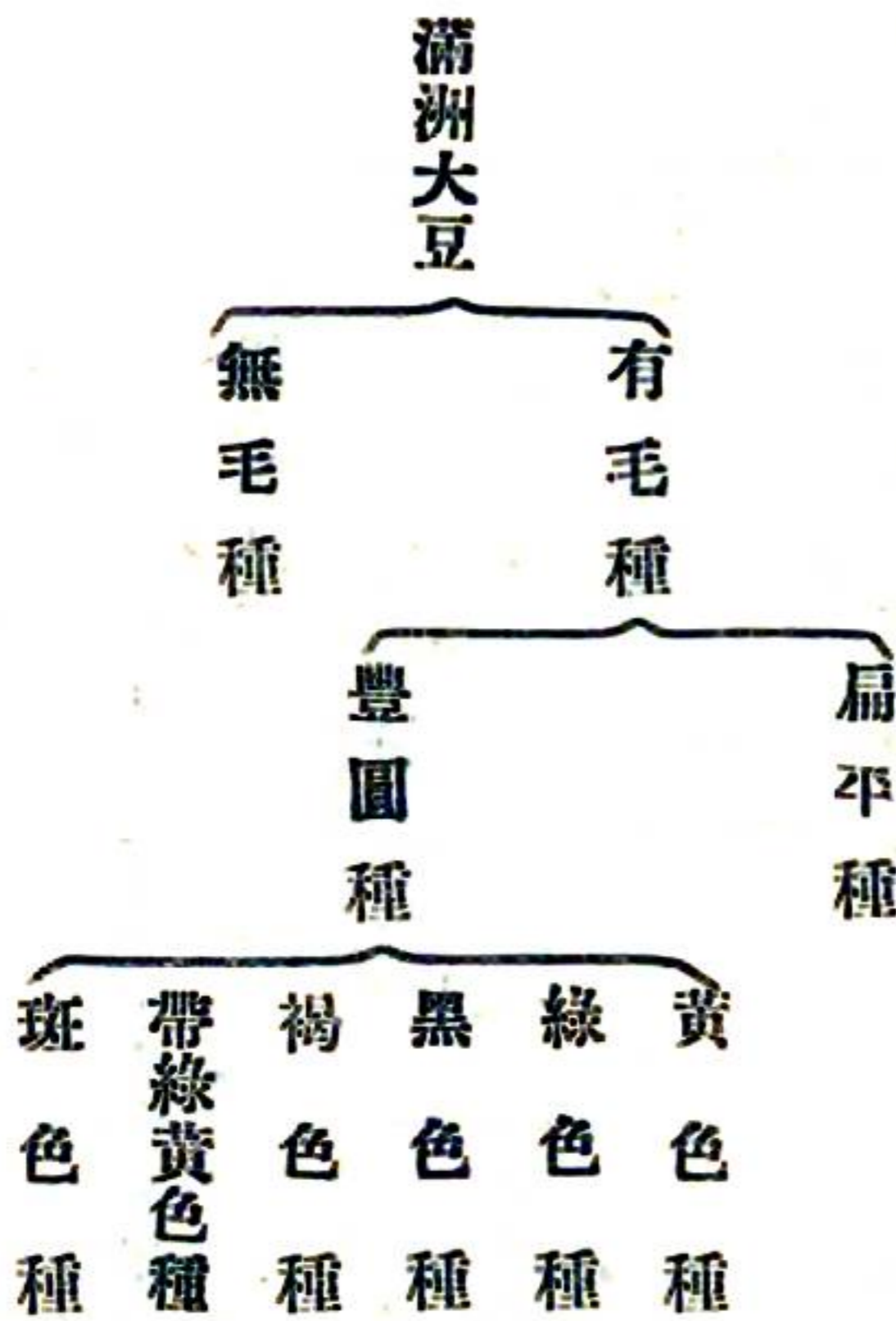
特產(大豆、麻、菸葉)之研究(此節各表內數字似有錯誤，因所據原書

如此，故存其真)

一、大豆之研究

(一)大豆之分類

滿洲大豆之種類，可分之如下：



無毛種尚不多見，至於有毛種，可因其豆粒之形狀，更分為扁平、豐圓兩種。扁平種極少，豐圓種極多。

A, 豐圓種

豐圓種中，因其豆粒及臍之色，更分為以下六種：

(一)黃色種 即通常所稱之黃豆，種植最為普通。屬於此種者，有次列各種：

1, 奉天白眉 此種在奉天附近栽培極多。草身長二尺

五寸餘，花作淡紫色，早熟。成熟之時，其莢色白，豆粒淡黃稍光澤。臍爲白色，脂肪量一八%內外。

2, 黑殼黃豆子 此種多植於遼陽附近及遼陽以南。草身長三尺內外，花白色，中熟。莢呈濃褐色，豆粒中大，作球形。色黃，稍有光澤。臍爲淡茶褐色。含油量二十%內外。

3, 白花胖子 此種多在長春及公主嶺附近栽培。草身長三尺內外，花白色，中熟。莢呈淡褐色。粒中大，球形。其色黃，稍有光澤。臍爲淡褐色。含油量一九%內外。

4, 四粒黃 此種汎植於滿洲南部之北。草身長二尺五寸乃至三尺，花色白，中熟。莢呈淡褐色，粒大，球形。色黃，稍帶光澤。臍爲淡茶褐色。含油量二十一—二二%。

5, 鐵莢豆子 此種栽培區域以公主嶺附近爲中心，北至長春南至昌圖附近。草身長二尺，花白色，晚熟。莢呈褐色，粒中大。其色黃，稍帶綠色，球形，有光澤。臍爲茶褐色。含油量二十%內外。

6, 小黑臍 此種多植於滿洲南部之北。恒於他種混栽。草身長一尺八九寸，花紫色。莢呈濃褐色，粒球形，稍有光澤。臍呈黑褐色。含油量約二一%內外。

(二) 綠色種 爲青豆之一種。

1, 大粒青 多植於奉天以南。草身長二尺以內，花白色，晚熟。粒大，球形。綠色無光澤。子葉綠色。瓢亦綠色。臍呈淡褐色，含油量一七%內外。煮熟加鹽食之極香。

(三) 黑色種 普通稱爲黑豆。臍色皆黑，子葉黃或綠色。

1, 黑皮青 多植於奉天以南。草身長二尺五寸，花白。莢色褐。草帶青色，粒中大，球形，有光澤。子葉青色，臍黑，含油量二十%內外。

2, 猪眼豆 各地均有培植，以爲副食物用。草身長一尺六七寸，花紫色。莢呈淡褐色，稍帶青色。粒大，球形，有光澤。種皮色黑。表皮生網狀如龜裂，其間露出白色之下皮。臍黑色，含油量一七%內外。

(四) 褐色種 粒球形而小，臍褐色。種類極少，與他一二品種混栽。惟其品種名不詳。

(五) 帶綠黃色種 爲青豆之一種，子葉黃色，粒橢圓形或球形。

1, 奉天青皮 此種多植於奉天以南。草身長三尺餘，子葉呈褐色。粒大，球形，濃青色，無光澤。臍黑色，含油量一九%內外。

2, 鐵莢青豆 廣植於奉天以南，遼陽熊岳城附近。草身長二尺五六寸，花紫色，莢黑褐色，粒大，橢圓形，有光澤。外皮呈青色，子葉黃色，含油量二十%內外。

(六) 斑色種 時雖散見於各地，但栽培者甚少。

B, 扁平種

普通稱爲牲食豆或磨石豆子。各地略有培植。有黃色、褐色、黑色三種。皆作扁平長橢圓形。有光澤。草身長三尺五寸，乃至四尺以上。花白色或紫色，含油量一六%內外。

(二) 大豆及豆粕之成分與豆油之性質

A, 大豆之成分

茲將滿洲各種大豆成分分析之結果，表列如次：

1, 奉天農事試驗場分析

品 種	水分	粗蛋白質	粗脂肪	炭水化物	粗纖維	灰分
白 眉	九·八七%	三七·三三%	一九·三七%	二四·〇三%	五·二一%	四·三九%
金 元	九·七〇	三七·七四	一九·三三	二四·四一	五·〇五	四·七七
黑 臍	一〇·〇九	三七·五一	一九·六四	二四·二二	五·二一	四·五三

2, 南鐵中央試驗所分析

黃 豆	九·二%	三九·九〇%	一七·五九%	二四·二七%	四·九二%	四·二一%
白 眉	一三·三四	三七·三五	一七·三七	二四·三六	五·三三	四·三六
青 豆	一三·六四	三六·四七	一六·二三	二五·〇八	四·八九	四·六九
黑 豆	一〇·七四	二五·三二	一三·八〇	二四·四三	五·九六	四·〇〇

右表中雖奉天農事試驗場之分析與南鐵中央試驗場之分析，因年月及產地之不同，而有異致；但其油分最多者為黃豆，青豆次之，黑豆最劣，似無疑義。

據南鐵中央試驗所之報告，其自民國二年至民國六年對於大豆成分之分析結果如左：

產地	水分	蛋白質	粗脂油	含水炭素	粗纖維	灰分	磷酸	加里
浦鹽黃豆	九·四二%	四〇·四二%	一八·〇三%	二四·六六%	三·一〇%	四·三九%	一·二〇%	一·五三%
同	九·六三	二五·二五	一六·六四	二九·三三	四·九一	五·四五	—	—
同	三·〇〇	三五·九五	一七·三四	二四·七七	五·三三	四·六四	—	—
同	一三·〇五	三六·五六	一七·四八	二三·六〇	四·六二	四·六九	—	—
哈爾濱	一一·八六	四〇·六三	一七·五〇	二三·九九	六·八六	三·九〇	—	—
同	一〇·二一	三八·六六	一七·七一	二四·四一	五·二〇	四·一七	—	—
長春	一三·三四	三八·五〇	一九·八八	一八·七一	五·六三	三·九三	一·一五	一·二三
同	一一·二七	三七·六二	一五·二一	—	—	四·三三	—	—
同	一三·〇三	四一·九六	一六·二八	一八·九九	五·三三	四·四二	—	—
同	九·五八	三六·六六	一八·三三	二六·一八	五·一七	四·〇六	—	—
公主嶺	三·〇三	三五·五三	一八·八三	二四·一五	五·一一	四·三三	—	—
同	一〇·八五	二八·五七	一七·三六	二三·七二	五·二〇	四·四〇	—	—
開原	一〇·七六	三五·四〇	一七·七四	二四·四七	七·二九	四·三五	—	—
同	九·一一	三九·九〇	一七·三九	二四·二七	四·九二	四·二一	—	—

鐵嶺	10.8	39.0	18.6	22.6	5.4	1.4		
同	5.0	35.8	18.5	26.8	5.4	1.4		
遼陽	12.6	38.5	17.6	22.4	6.3	4.0		
同	10.6	37.9	17.8	24.9	5.2	4.1		

據上表觀之：大豆之成分，因產地不同，每難一定。即同區所產，苟場圃或年份不同，亦稍有差異。

B. 豆粕之成分

據南鐵中央試驗所民國三年所報告，滿洲大豆粕之成分，分析結果如次：

名稱	水分	粗脂肪	粗蛋白質	碳水化合物	粗纖維	灰分	磷酸加里
豆(圓)粕	15.3%	9.3%	41.2%	33.0%	5.3%	5.45%	0.57% 1.78%
同(同)	17.3	9.7	40.9	20.7	6.5	4.50	0.78 1.50
同(同)	16.9	9.7	41.6	20.6	6.5	4.5	1.2 1.7
同(同)	19.1	9.1	45.0	15.6	6.3	4.7	0.8 1.9
同(同)	17.4	7.4	47.8	15.9	5.2	5.9	
哈爾濱加 巴爾乾油 房板粕	10.7	5.3	42.8	31.3	4.9	5.8	

豆油工
場撒粕

九·二六〇

二·四

四三·七

由前表觀之。大豆粕之含有蛋白質及炭水化物甚富。用為肥料，飼料或為人類之食料，殆無不適。惟圓粕中含有油分之多，且須注意。蓋豆粕在肥料上之價值，以多含窒素（淡氣）量為主；故窒素質物可令豐富，其與肥料無關係之夾雜物，如水分及油分等，務須除去。緣水分多則豆粕之腐敗醱酵及青黴易生。油分多則妨礙肥料之分解作用，奏效倍遲；若作飼料用，每令家畜下痢。故油分之存在，實有害無益。惟撒粕、水分油分俱少，以之為肥料飼料或貯藏之，均甚合適。板粕次之，圓粕最下。

C. 豆油之性質

大豆油，為半乾燥性。據南鐵中央試驗所報告，其理化學之性質如次：

比	重	〇·九二六五（攝氏一五度）	凝	結	點	零下一五度乃至一六度
酸	度	三六·二二	熔	融	點	零下七度乃至八度
鹼	化	數	一九〇·〇	「意士特爾」數	一八九·四〇	
沃	度	數	一三二—一三五	（菲尼爾）數	九四·二	
脂	肪	酸	凝	結	點	〇·七五—一七
脂	肪	酸	沃	度	數	一二六·八
脂	肪	酸	熔	融	點	二三度—二四度
稠	度	（燕克尼爾氏法）	八·九—九·〇	「攝氏二〇度」		

大豆油，通常爲暗褐色。新鮮之時，有一種芳香。其凝結點甚低，故雖在寒冬，亦不易凝結。

(三) 大豆之生產狀況

A, 大豆之耕作面積及其生產額

滿洲之耕地面積及其生產額，向乏精確的統計。故欲以正確數字列舉，實屬難事。今據南鐵會社調查課所編之「滿蒙之大勢」列其耕作面積及產額如次表。（舊熱河省缺）惟大豆之耕作面積則因各種農作物市價勞力及其他之關係上，歷年不無多少增減。但除新開墾地方外，滿洲北部及蒙古方面，則變動甚少耳。茲分別列後：

省名	耕作面積	產額	省名	耕作面積	產額
奉天省	一、〇九五、四〇〇天	六、一九七、四〇〇石	吉林省	七八四、二〇〇晌	三、八九七、四〇〇石
黑龍江省	三六九、五〇〇晌	一、九三〇、二〇〇石	關東州	六〇、〇〇〇天	一五〇、〇〇〇石
計	三、三〇九、〇〇〇天	三、一七五、〇〇〇石			

上表所列爲民國十年左右奉吉黑三省及關東州所產，若益以熱河及新闢各地所產，當在二千萬石以上。至民國十八年東三省官銀號調查數爲二二、九一九、八二〇石，日人調查爲二二、四七四、二〇〇石。若更益以熱河省所產當在三千萬石以上矣。

B, 大豆之主要出產地及消費額（此係民國九年情形，若近年本省情形，則見前特產節內）。

滿洲大豆之主要產地，首推遼河及松花江兩流域。至鴨綠江及其他河川流域，雖有栽培，然產額不多。

一、遼河流域 遼河為滿洲南部之唯一大河。其支流有清河、紫河、范河、太子河、渾河、新開河等。其流域為平坦

之沃野。開墾至早。大豆之栽培尤盛。其產額為滿洲之冠。茲將每年生產額二十萬石以上之縣名（屬於此流域者）及

推定耕作面積、生產額等列表如次：

省名縣名	耕作面積	產額	省名縣名	耕作面積	產額
奉天省懷德	七七、二〇〇天	四六三、二〇〇石	奉天省梨樹	五〇、六〇〇	三二八、九〇〇
同昌圖	五六、三〇〇	三九四、一〇〇	同瀋陽	五〇、二〇〇	三二六、〇〇〇
同遼陽	五三、一〇〇	三七一、七〇〇	同海城	三六、八〇〇	二五七、六〇〇
同蓋平	四一、四〇〇	三〇七、〇〇〇	同西豐	七〇、六〇〇	四九四、二〇〇
同西安	五六、〇〇〇	三九二、〇〇〇	同東豐	八一、一〇〇	五二七、二〇〇

二、松花江流域 松花江跨吉林黑龍江兩省，流域廣大，兩岸盡屬沃土，有極東穀倉之稱。茲將該流域之主要

產地、耕作面積、產額等，舉列如次：

省名產地	耕作面積	產額	省名產地	耕作面積	產額
奉天省海（輝發河）龍（在內）	六五、〇〇〇天	三三六、〇〇〇石	同雙城	七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〇〇
吉林省德惠	三八、〇〇〇	二二八、〇〇〇	同五常	四九、九〇〇	一九九、六〇〇

同	榆樹	八五、六〇〇	四七〇、八〇〇	同	吉林	五四、五〇〇	二二八、〇〇〇
同	寶	四五、三〇〇	二二七、四〇〇	黑龍江省	蘭西	三八、一〇〇	一九〇、五〇〇
同	長春	五七、六〇〇	二四五、六〇〇	同	海倫	四八、〇〇〇	二八八、〇〇〇
同	伊通	七〇、六〇〇	四二三、六〇〇	同	呼蘭	六一、七〇〇	三三九、四〇〇
吉林省	農安	八四、〇〇〇	三九四、八〇〇	同	巴彥	四七、七〇〇	二八六、二〇〇
同	扶餘	七一、六〇〇	二八六、四〇〇	同	綏化	四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

各省大豆消費額

大豆之生產額，當未輸送於貿易市場之時，地方上已消費不少。茲特將此等消費數量併剩餘額表列如次：

省名	產額	消費料	飼料費	種子	計額	剩餘額
奉天省	六、一三三、四〇〇石	九五四、五〇〇	四四一、二〇〇	二二九、一〇〇	一、六二一、六〇〇	四、八五〇、四〇〇
吉林省	三、八九七、四〇〇	四九四、四〇〇	四七、五〇〇	一五六、九〇〇	一、〇四八、八〇〇	二、八三四、八〇〇
黑龍江	一、九三〇、二〇〇	一六九、五〇〇	二二六、一〇〇	七三、二〇〇	四五八、八〇〇	一、四七一、四〇〇
計	三、〇一〇、〇〇〇	一、六二八、四〇〇	一、〇九五、八〇〇	四四九、二〇〇	三、一一九、二〇〇	九、一四六、六〇〇

(四)大豆對於榨油之價值

A, 大豆與他種油源物油量之比較

人類食用之油，大別為動物油及植物油二種。植物油有菜子、蘇子、棉子、杏仁、落花生、芝蔴、蘇子、大豆等油之別。大豆油為我滿洲住民主要食油。故對於大豆在榨油上之價值，為吾民所宿知。其騰譽世界，則自一九〇八年始。蓋大豆之種植，雖早遍於歐美各國，而豆油之效用，尚未為西土所知也。斯年英國蘇棉二物歉收，榨油界恐慌頗甚。適向日本三井物產會社訂購大豆用以製油，以代麻子、綿子之用。詎料結果優美，大為歐人所贊許。一九〇九年中國對英輸出，已達四十萬石。嗣後美國踵起倣尤，各州農事試驗場及各榨油公司，益起而研究。惟多用於工業方面，食之者仍少也。茲據美國比較試驗之結果，列表於下：

種類	油分	蛋白質	無氮素物	纖維	灰分	水分
大豆	一七・〇%	三三・五%	二八・三%	四・五%	四・八%	一一・七%
綿子	一九・九	一八・四	二四・七	二三・二	三・五	一〇・三
亞麻仁	三三・七	二二・六	二三・二	七・一	四・二	九・二

B, 大豆粕與他種油源物粕成分之比較

觀右表，可知大豆含油成分不及棉子、亞麻仁之多；然其副產物之大豆餅，可充農家肥料及家畜飼料之用，其價值之高，頗不亞於吾儕人類之食物。民國十年前後市價昂貴，營榨油業者，依市價之關係，竟有以製造豆餅為主，而以豆油為副業者。茲揭示西人飼料成分分析表如左，藉知豆餅在飼料上價值之一斑。

油渣成分比較表一

種類	蛋白質	纖維	可容無窒素物	脂	油	水分	灰分	可消化蛋白質	可消化無窒素浸出物	可消化脂油	營養率
大豆油渣	四〇.三%	五.五%	二八.一%	七.五%	一三.四%	五.二%	三.三	二九.四	六.八	一.三	
綿子油渣	二四.七	二四.九	二六.〇	六.六	一〇.六	七.二	一八.〇	一八.七	五.九	一.八	
亞麻仁油渣	二九.五	九.一	二九.九	九.六	三.三	八.八	二四.八	二七.五	八.八	二.〇	
菜油渣	三.六	一一.〇	二九.九	九.六	二.三	七.二	二五.三	三三.八	七.七	一.七	
麻油渣	三.六	八.一	二三.四	一一.九	二.一	九.九	三一.一	三三.〇	一〇.七	一.六	

通覽右表，可知大豆餅中之蛋白質特多於他種油渣，故家畜嗜之如飴，馬類尤甚。茲再比較其成分如左表：

油渣成分比較表二

種類	水分	有機物	窒素	磷酸	加里
大豆餅	一一.七%	八三.四%	六.九五%	〇.七〇%	二.四〇%
綿子油渣	一一.二	八二.二	六.二一	三.〇五	一.五八
菜油渣	一一.三	八三.〇	五.〇五	二.〇〇	一.三〇
麻油渣	一一.一	七九.六	五.八六	三.二七	一.四五
亞麻仁油渣	一二.二	二八.七	四.七二	一.六二	一.二五

花生油渣 一〇·四 八五·六 七·五六 一·三七 一·五〇

觀上表，可知豆餅中窒素與加里之含量獨優於他種，而磷酸量少遜。故用作肥料者，恒加磷酸肥料混合用之。

G. 大豆之含油量

大豆中含油成分，如用普通壓榨法，可得含油量百分之五十或六十。目前英國規模較大之製油公司，均應用一種溶化媒介物，而行其抽出法，可得含油量百分之九十。其所用溶劑，為本摯。目前大連等埠油房，用原料大豆五十斤，平均可得豆油四斤七兩（多至四斤半，少則四斤五兩）餘，及豆餅四十六斤。茲假定大豆平均含油量為百分之十七，則每五十斤大豆中，應得豆油八斤半。觀上述四斤七兩，可知已在含油量百分之五十以上矣。若用本摯溶劑抽出法，則尚不止此數。據西人實驗，用抽出法，每百斤大豆可得豆油十三斤，豆餅八十斤。倘依前式計算，則所得已在含油量百分之七十七以上矣。茲據日人伊藤氏調查，對於大豆原料總量之收油額，約如左表：

工廠名稱	製油方法	對於原料之收油率	剩餘油量
東三省各地工廠平均	壓榨	九·〇—一〇·〇%	七·〇—九·五%
哈爾濱甲巴爾欽工廠	同前	一一·五—一二·五	五·〇—七·五
大連鈴本油房	本摯抽出法	一四·〇—一五·〇	二·五—三·〇

再據日人研究，大豆含油量最多者，須具備左列之條件：

- (一) 外壳黃而帶青色者
- (二) 外壳有光彩者
- (三) 形狀圓者
- (四) 子葉之色濃厚者
- (五) 豆臍呈茶色或

淡黑者 (六)粒形大小並無關係

(五)大豆及豆油豆餅之輸出

A, 大豆之輸出

(一)大豆種之輸出 豆油原料厥唯大豆。據法國人研究謂其原產地確在中國日本及南洋爪哇等處，毫無疑義。但栽培起原中國，似在五千年前。至歐美人知有此物，則去今甫百餘年耳。當一千七百九十年時，首輸入英國，咸目爲亞洲奇異植物。種植者亦徒供觀賞，並未辨其有何用處。迨一八七三年奧國開萬國博覽會於首都維也納，有中國大豆之出品，該邦人士，詫爲未見。嗣經多方調查，編爲報告，傳播各國。於是美國人亦知有此物，迺廣覓佳種，散布各農事試驗場，認真種植。漸知種子實可供家畜飼料，莖葉可代綠肥之用。成績粲然，種植益廣。至一九一七年，美國種豆土地面積，已有七十五萬英畝。較諸前年增加三倍有餘，進步之速，令人震異。今則該國遍處皆種，而尤以伊里諾斯德那華阿拉巴嗎二州爲最盛。茲據該國人士研究，謂在緯度圈四十度以南，無不宜於種豆。(按此係在美國情形，若我國豆田則已逾北緯五十度矣。)再查美國每英町之播種量，約六十英斤(即一五四〇蒲塞爾，每英町平均可收穫大豆二十五蒲塞爾。最低一四·六，最高三六一蒲塞爾云。依此分析油分約占其百分之十八，蛋白質占其百分之三九二。大概含油愈多者其蛋白質亦愈少，二者疊相增減。依比例推算不難決定。近年美國種豆地積及生產總額雖與年俱增，然較諸吾滿洲及日本，則仍覺瞠乎其後。茲示其比較如左。

國名	種豆地積	生產額	備考
----	------	-----	----

美國

五六〇〇〇町步

五〇〇〇〇日石

日本

四七〇〇〇〇

三八〇〇〇〇〇

滿洲

二〇九二〇〇〇

一八八〇〇〇〇〇

一町步等於中國十六畝餘，一石等於中國一石七斗餘。據日人著滿洲大豆之研究號所載，該國農商務省調查南滿鐵道會社勸業課推算

(二)大豆之輸出 滿洲大豆之輸出於中國以外，當首為朝鮮南洋及日本。其歐美各國雖早知種植，而大批購買，則始自清末及民國時代。及今計之，則除中國南部一帶，為日本內地，荷領印度，及俄英德荷意美埃及等國。民國二十年輸出總額為四六、八九七千擔，大同元年為四二、三九八千擔。價值為一四三、八五九千海關兩，占全國總輸出額百分之三七、四。

B, 大豆餅之輸出

豆餅專運往日本內地、朝鮮及中俄英德荷美等國。大部分用於肥田。大同元年輸出總額為二三、五一八千擔，值六六三二千海關兩。

C, 大豆油之輸出

歐戰前後，滿洲大豆油之輸出，除中國南部及日本外，激增於歐美各國；如英荷俄美等，而尤以美國為最。近來雖稍衰落，而仍未間斷。大同元年輸出總額為二二萬擔。價額二四五、一一千海關兩。占輸出總額六、四%。其出口情形，概須經過大連營口安東三港。茲將該三港民國四年至民國九年間，豆油輸出額數，列表於左，以資參考。

第一 大連港(據大連港輸出入貨物明細表)

輸出地	美	國	日	本	歐羅巴	中國南部	其他各處	共	計
民國四年	四、八〇五噸		二一、八七二噸		四五、七〇二噸	五、二八九噸	七二噸	七七、八九二噸	
民國五年	三〇、一六七		二九、三五七		四五、〇四三	九六八	八	一〇五、六八〇	
民國六年	二二六、五二八		二〇、三〇八		八〇〇	一、六四二	一	一五九、二八〇	
民國七年	二〇三、七三五		五、〇六〇		七五	四〇	四	二〇九、二七五	
民國八年	六五、六六五		三九、一八八		七〇、二八三	八、三四八	三一	一八三、五一五	
民國九年	五〇、二二八		二四、四四五		八二、四八三	一〇、二六五	五七	一六七、五三八	

第二 營口港(據北支那貿易年報)

輸出地	日	本	中國南部	香港	共	計
民國六年		六〇三担			八、一五四担	八、七五七担
民國七年		一、八八四		一、二三九	一七四、八七五	
民國八年		九八、五三三			一三九、五四	二三八、〇六一

第三 安東港(據北支那貿易年報)

輸出地	日	本	朝	鮮	中國南部	共	計
民國六年		九六四担		二〇八六担		四〇担	三〇九〇担
民國七年		八八一四		一九八六九		三七八五	三二四六八
民國八年		二五四四		九八七三		二三五九九	三六〇一六

觀左列三表，可知凡運往美國及歐洲者，大概經由大連港。試取民國四年至九年豆油輸出美國額，一為比較。時隔六年，總額幾增至十倍半以上，誠足令人驚異。再取與他國比較之，其增加率，約為左表所列。

輸出地	美國	日本	歐洲各國	中國南部
民國四年		一三四担一		〇三一担一
民國五年	六二八担一		〇九六担一	〇三一
民國六年	二八四四	〇九三	〇〇二	〇三一
民國七年	四二四四	〇二三	〇〇二	〇〇八
民國八年	一三六八	一七九	一五四	一五八
民國九年	一〇四六	一一二	一八一	一九四

追溯民國六年及七年時，豆油對美輸出暴增之原因，要不外以歐戰關係，聯合國缺乏格里色林之火藥原料，向滿洲購買豆油，以充製造該原料之用。又因印度洋及地中海一帶德國之潛航艇，充斥其間，遂不得不更改航線，經過美國，再運向聯合國內備用。此民國六七年時，豆油對美

輸出驟增，而對歐輸出反見跌落之真因也。

茲試查大連港運出豆油總額，美國究占其百分之幾？列表於左：

輸出額	輸出美國額	大連總輸出額	百分率
民國四年	四八、〇〇〇噸	七七、八九三噸	六%
民國五年	三〇、一六七	一〇五、六八〇	二九
民國六年	二二六、五二八	一五九、二八〇	八六
民國七年	二〇三、七三五	二〇九、二七五	九七
民國八年	六五、六六五	一八三、五一五	三六
民國九年	五〇、二二八	一六七、五三八	三〇

且滿洲運往日本之豆油，銷於該國者，頗不見多。大都仍由神戶橫濱大阪長崎各港，再運向歐美各國銷售之。茲根據該國農商務統計表，調查其運往歐美各國情形，約如左表：

(一) 由日本輸往歐洲各國之豆油數量及金額：

年度	豆油數量(斤)	出售價格(日金)	年度	豆油數量(斤)	售出價格(日金)
民國六年	五、五一一、七四六斤	一、二四八、二六五元	民國八年	二、九二〇、〇一〇	八六三、一〇三
民國七年	四、九一八、二一八	一、五一四、一四二			

(二) 由日本輸往美國之豆油數量及金額：

民國四年	七九、六八八担	二、六二五、四七〇元	民國七年	一四七、一八八	一〇、七八五、一八七
------	---------	------------	------	---------	------------

民國五年 一一九、六一五 四、六八四、三六八 民國八年 一八五、八〇九 一三、三二三、七七八

民國六年 一五四、五二八 七、六二三、四九二

再查日本國內，製造豆油爲數無幾，而其國內用油之唯一策源地，仍在吾滿洲一帶。即其國內，所產豆油之原料，固仍係取諸吾滿洲也。

輸入美國之豆油，固以吾滿洲及日本占其多數；而自其他各國輸入者，雖不若吾滿洲與日本之多；然爲數亦不少。如英領東印度加拿大牙買加（英領西印度）等地，均有輸入。滿洲豆油輸入美國所經之地，係先由大連港起運，取道沙市（上海）者最多，桑港次之，最後運至芝加哥，分銷於威斯亮新伊利諾茲陰地亞那密西扛及紐育等各工業地。營此項交易之商行，大都在紐育芝加哥等處備有儲油專棧。俟市價騰昂時，再行出售。在滿洲營此項交易者，首推日本之三井物產公司，次爲鈴木商店，再次爲日清製油公司。他如沙市等處，亦有西人專設之公司焉。

（六）滿洲大豆油之用途

吾國豆油用途向以食用爲主，燃燈次之。日本豆油用途以製造肥皂洋蠟爲主，硬化油、精製油、格色林特殊塗料等次之。西洋用途亦以製造肥皂爲主，噴武、滑尼士、利諾溜謨、防水塗料、硬橡皮代用品、洋蠟、機械油、人造牛油、他油僞和用、格里色林、漬鱈油、熬臘特油、臘特代用品等次之。茲分述於左，以資參考。

A. 肥皂用途 西洋製胰原料，向以棉子油、哥那特油等爲主。近來因該油充人食用，市價頓昂，故不得不急求權代之品。於是豆油乃乘機而入，大見暢銷。但豆油之鹼化頗難，所製胰子易招腐敗；且有異味，動生黃色斑點；是均其短處。

近來美國人發明混以凝脂或椰子油、牛脂等，大足彌其缺點；是不得不佩其研究之精純也。蓋專用豆油所製之胰，帶黃色而暗，且嫌過於柔軟。混入松脂或椰子油等三成，則呈淡黃色而有光澤，其質地亦緻密無比，足稱優品。但歷時過久，仍不免有腿光之虞；若稍加以水玻璃，則硬度頓增；再混入少許澱粉，則光彩尤煥發矣。但據今日研究所得，尚不能以豆油製造白色肥皂，是仍有缺憾也。唯豆油肥皂，易生泡沫，對於硬水尤甚。即在淡水海水之中，亦不失其効力。此項特徵似較椰子油肥皂為優。據日本人上田氏之研究，曾取各種濃淡鹽液，以比較其起泡力。在一——二%之鹽液中，依然發生泡沫，毫不受其影響。在三——四%液中雖亦起泡，然少覺粗糙。在五%以上，則決不起泡矣。茲據該氏研究用豆油所製各種肥皂之特徵，如左：

(一) 化粧肥皂 豆油製造化粧肥皂最稱適當。質地緻密，光彩煥然，易起泡沫。均較牛脂所製者為優。

(二) 洗濯肥皂 以豆油製之，價格低廉；且易去污垢，故頗適用。

(三) 加里肥皂 以豆油製之，品質効力兩俱優美。且鹼化平滑，易於製造操作，均其長處。

(四) 透明肥皂 西人向以牛脂、椰子油及蓖麻子油為製造肥皂原料。俟其鹼化後，多加酒精及砂糖，便可透明。今以豆油代之，亦並無遜色。再豆油製胰，可得格里色林之副產物。概言之：假定肥皂原料為百分之九十，則可產格里色林百分之十云。

B. 塗料用途 豆油為半乾油性質，故用作製造塗料最為適當。我國木作所用之桐油，向即以豆油為其主要原料。美國噴式製造公司向以亞麻仁油充製造塗料之用，自發明豆油可作塗料後，每值南美阿根廷亞麻歉收時，即由豆

油取而代之。然尙不能完全代用，大抵亞麻仁油百分之七十五，混以豆油二十五，尙不致失其效用。然日後乾燥法進步，即純用豆油，亦無遜色。如日本人近年在滿洲一帶以豆油所製之特許塗料，均能暢銷於世，即其明證。

C. 食料用途 爲我國人之主要食油。美國人食用之植物油，尙以棉子油、阿列布油、可可那特油爲主。近以該等植物供給缺乏，市價昂騰，乃改食豆油。初食時覺臭味難耐，近亦慣服。英國曾發明一種脫除豆油特有臭氣方法，大受社會歡迎。該政府並許其專利。逆料此後豆油之運銷歐美，當益發達。大豆油硬化之後，係一種極美麗而帶亂白色之固體，故美人用以製造馬加林（即人造牛油）或那特，均覺適口。但人造牛油酸味頗重，且易溶化，吾人食之不覺其美，唯甚合於歐美人之脾胃；且其價格亦較天然牛油低廉，原料亦取之無竭。無怪其販路日漸擴充也。他如椰子油、落花生油、棉子油等，雖亦可充人造牛油之用；然在價格及產額方面言之，均不足爲豆油之敵也。

D. 其他用途 當歐戰方酣時，羣腐心於製造火藥原料；因之格里色林之一物，頗苦供不敷求。彼時美國消費豆油最廣者，即以此故。今雖歐洲戰亂早終，而格里色林之用途初不因之消滅；是蓋已移作工業用之原料矣。豆油粗製之格里色林，係琥珀色之液體，稍帶甘味，而有一種特殊之臭氣。其精製者無色透明之粘稠液體，當歐戰時美國市場每磅售洋六十三仙，最昂六十八仙；今則市價跌落，每磅僅售十餘仙耳。

二、麻之研究

（一）大麻（即本省所稱之線麻）

1. 性狀 大麻屬於桑科一年生之植物。麻莖長度普通雖爲四尺至十尺，但在意大利國則有達於二十尺，在印度亦

有長至二十五尺者。疏植之時其莖雖發多數之枝，若密植之其莖之大部分不生細枝只於其莖梢生之。其莖有莖髓在其中，莖髓外圍之材部，由粗大之細胞組織而成，質甚脆弱。材部外圍之韌皮，即含纖維部分，為吾人所需之目的物也。韌皮之外面有外皮，其質粗硬，含有葉綠質。麻葉由七個至十個之小葉而成，為掌狀形。麻葉係對生，但於其梢部則為互生。大麻雌雄異株，雄花為總狀花序，生於枝之尖端。有五萼，備具五本之雄蕊。雌花生於枝端近部之葉腋，既無梗又微小。若不留神細檢，則不能見之。既無花瓣，萼僅一片，而雍於子房。子房有二本花柱，柱頭抽出於萼外。每子房生一種子。子房初時甚小，從受胎後，種子之發育即增大，長成時直徑約一分許。種子略為球狀，而有二面稜角。且其頂甚尖，直徑約一分許。果皮甚光澤，灰色與黑色濃淡相交而成斑文。一升重量約一·六五斤。其粒數約有四萬三千餘。

2. 雌雄之差異 大麻之雌雄，與纖維上甚有關係，其比較如左表：

項 別	雌本	雄本
纖維之強度	一七五、四基	一九〇、一基

纖維對於乾莖之比例	一〇	九
纖維之伸張力	一〇、九	一二、一

以此表觀之，可知雄本纖維較雌本纖維對於乾莖所得之量則較少，特其性質則較優。

大麻雌本與雄本之纖維既有差異，若能於種植前識別其雌雄，則甚便利，但苦於無識別之法。若以種子之大小輕重，考求其為雌為雄，則徵諸已往之實驗，其雌雄亦無一定之關係。只於大麻幼時，能判明此區別耳。蓋雌本葉柄多對生，且極正對，麻葉之各小葉較短，而葉幅較廣。雄本葉柄雖似對生，但多有少許之高低；葉中之小葉，亦多較為細長也。大麻之雌本較雄本生活期間為長。據德國學者之研究：雌本雄本兩者生活期間，約有一個月之差異。

3. 用途 大麻纖維用途甚廣。如製軍用網、雜用網、漁網、織物、草席類之經系、席線、繩紐、釣絲、雜用繩、絞袋之紋繩、馬具用網、船舶用網等均用之。此中以製釣絲為最佳。如製精緻漁網及精美織物，必需此優良之品質。大麻之種子，可製麻腐等食品而以之飼鳥類，廣用之於各國。大麻種子百分中，約含三十三分之脂油。榨取之，可供種種之用途。又其油粕，為家畜最好之飼料。

4. 氣候及土地 氣候宜溫暖，成長期中以雨量多為佳。六月上旬至七月上旬，尤宜空氣濕潤。自七月中旬以後至收穫期，天氣喜晴乾，以遂大麻健全之成育。因大麻之纖維在此時期內充實其質素，而強韌性亦由晴天而發達也。要之雨量與溫度，由春期宜漸次增加，梅雨期後宜陰雨，七月中旬後宜晴天。雖然大麻者乃易罹風害之作物。欲避風害宜選擇不當風之地種植之。又山地植大麻，受太陽照射時數，雖較平地為少，而於品質上，則山地植者較平地植者，其纖維概為細美。

大麻栽培適宜之土壤，以含沙最多之壤土為宜。地勢亦以便於排水者為佳。若粘重之土壤，則發育遲緩，莖之伸長不良，纖維品質亦劣。

5. 栽培 播種期以各地方氣候不同而有異。最早在四月上旬，最遲在五月上旬。吉林通常在五月上旬。對於一畝地之播種量，在條播之際，用種子三升至五升。撒播之際，用六升至一斗。大概在暖地播種之量少，在寒地播種之量多。因大麻在暖地長大成育易，薄播之亦得十分之收穫。若在寒地不施厚播，則不能得十分之收穫也。種子可隨便粗為貯藏。先於播種期之前取出之，以足踏而攪拌之，去其附皮之莖，簸去其皮及不充實之種子。若欲其顆粒齊一，再用篩篩

去其大粒及小粒，而用其最良之中粒爲種子。通常除小粒之篩，須用一分一釐之篩孔；除大粒之篩，須用一分四釐之篩孔。種子以富於光澤稍帶青色而斑紋最淡者爲最良。

6. 播種之法 多採用條播法，亦有採用撒播法者。條播之際，多使用播種器，而撒播之際，播種之畦幅，當爲一尺八寸至二尺；畦與畦之間，留五六寸之距離。種子撒播畦之全幅後，即以畦間之土，將種子被覆之。播種之作業已畢時，畦間留有淺溝。

用條播之畦幅，狹者六寸許，廣者一尺二寸許。適當之畦幅，與氣候土壤栽培法相聯關。又經營生產品，必置重於收量之豐多與品質之優美。二者皆因畦幅之廣狹而有差異。茲說明其大要如左：

(一) 在高溫度地方，較在低溫度地方，大麻之成長旺盛。用比較的廣幅爲適當。

(二) 在土壤肥沃地方，較在瘠薄地方，大麻之成長旺盛。用比較的廣幅爲適當。

(三) 採用密集的栽培法較採用疎放栽培法時，其畦幅宜狹。

(四) 如重視品質則畦幅宜狹。蓋以狹畦幅栽培時，則其莖較爲細小，其纖維之品質亦自優於普通者。但麻莖細小，則其長度不得不低。莖低則其纖維之收量必少於普通者。

(五) 如重視收穫量則畦幅必增廣至某程度。蓋以廣幅栽培時，則其莖必長大，纖維之收量必較多於普通者。但其品質則不免於劣也。故質量難兼顧。

覆土之厚以五六分爲標準。播種一星期內外即發生，其後約經過二星期，苗長至二寸時，行第一次揀苗。此時特揀其

稠密部，每株留一寸五分之距離。並將其全體內之發育劣等者，及形狀奇異者，除去之；且除雜草。其後於一二星期之內，行第二次揀苗。自後約經一星期間，行第三次之揀苗。第二次以下之揀苗，於各株排列次序，整齊其距離。凡發育不良者，發育過度者，形狀特異者，罹病蟲害者，均除去之，併拔去其雜草。而揀苗之次數，亦不必固定，如有餘暇即以前記之方針，施之幾次均可。

中耕於第一次揀苗之後一星期以內行之。用有尖端之中耕器，淺淺耕畦間，使土壤鬆軟。最宜注意者：勿令土塊壓覆於幼稚大麻之上，阻礙其發展也。

7. 肥料 能得精製纖維九十五斤之原乾莖（即製出此九十五斤纖維後所遺之無纖維麻櫟也）約必為八百三十一斤。而其原有之乾葉約應為二百八十二斤。此三者全體，約含有三種主要成分：即窒素二十三斤，磷酸四斤，加里五斤三兩。因一畝地能收九十五斤之纖維，故對於一畝地須用窒素二十四斤至三十斤，磷酸十二斤內外，加里二十二斤。其比例，窒素百，對於磷酸四十至四十五，加里五十至八十。

一般所用之肥料，其種類雖甚多，而大概多用人糞尿、廐肥、堆肥（以上三種即吉林常用之肥）等。或有用鯧榨粕、胡麻油粕、菜種粕、大豆粕、米糠、草木灰、過磷酸石灰、硫酸阿母尼亞、智利硝石等，作肥料者。惟因成分關係，須將各種肥料應土質之需要作適宜之配合，其效始大。茲畧列比例配合法數種於下：

第一例 廐肥一六八〇斤 鯧榨粕六六·六斤 胡麻油粕一九二斤 人糞尿一一四〇斤 木灰九六斤

第二例 堆肥一五〇〇斤 胡麻油粕六八斤 糞灰四二斤 人糞尿一四四斤

第三例 廐肥一八〇〇斤 大豆粕二一〇斤 木灰一二〇斤 人糞尿九六〇斤 米糠一八〇斤

過磷酸石灰六〇斤

第四例 廐肥四八〇〇斤 人糞尿七二〇斤 過磷酸石灰八四斤

第五例 廐肥二一〇〇斤 人糞尿六〇〇斤 草木灰一二〇斤

第六例 堆肥一八〇〇斤 菜種粕一八〇斤 人糞尿一二〇〇斤 木灰九〇斤 過磷酸石灰四二斤

施肥之法，勿論對於何種情形，當各隨其所宜。有施全量原肥一次者，有施原肥一次，併行一二次追肥者。有將所用肥料，於播種之際，混和調製，撒布於播下種子之上，而後以土覆之者。（但用此法，須顧慮肥料酸酵與種子發芽之關係，而肥料配合上，以右表前三例所配合最爲適當。）

8. 收穫 收穫期，因各地方氣候不同而有異。最早在七月上旬，最遲在八月下旬（吉林在八月下旬即處暑前後）。當大麻下部之葉凋落，莖部稍呈黃色，葉亦帶幾分黃色之時，即爲適宜之收期。如失之過早，則纖維弱而光澤惡；且收量亦少。如失之過晚，則纖維粗硬。

收穫有二法：一、連根拔取之；一、由根際刈取之。如大麻莖小，土壤輕鬆之際，則便于拔取，否則刈取之。連根拔取者，普通多於拔出後由根際截斷，亦有連根全供製麻者。拔取之際，須按其高低等級蒐集之。拔足够一把時，以刀先於土際一寸五分之處截斷之，再留莖除葉，而細直徑五六寸之束，各束其下端。如麻莖之長在尋常以上者，當以六尺四寸

至六尺六寸爲規定，切除其梢部，留莖以供製麻。如莖長在中等者，亦準之。如莖身最短之矮麻，只去其葉而細束之，以供製麻。

9. 纖維之製造 用大麻之莖，而製造纖維。其方法有種種：行於歐美各國一般所採用之製造法，其要旨不外：先用酸酵法，或其他作用；分解其莖之膠質物，以柔組織，使韌皮部與木質部分離。併使存在於韌皮部內之纖維，容易分離。次以機械作用，破壞其莖，除却其纖維以外所有之物質。故稱此分解莖之膠質物及柔組織之方法，爲分解法。歐洲舊有之分解法爲左列各種：

(一) 露濕分解法，(二) 冷水分解法，(三) 溫水分解法，(四) 熱水分解法，(五) 化學分解法，(六) 熱水藥品併用分解法。日本製麻法，與歐美同。於麻莖以手剝離其韌皮部。纖維即由此韌皮部製出。其方法有三種如左：

(一) 浸新鮮麻莖於熱水中，而殺其細胞，速置乾燥之處；異日將全莖施以酸酵分解法，使韌皮部由莖剝離，再由韌皮部製纖維。

浸莖於熱水者，稱爲麻浴。用深水麻浴：直豎新鮮麻莖捆，插入熱水中，然後再倒插入一次，以莖之全體呈鮮美之淡綠色爲度，即行取出，而解其束。一本一本排列而乾燥之，謂之乾麻。其乾燥大概須三日，即得帶青色之乾麻。以此貯置之，俟在農暇之際，以清水充分浸其麻捆，待十分浸潤，取出之而解其束，乾燥之。故稱此爲洗麻。

於收穫當年之秋季，細束洗麻，浸於水中後，再堆積于蒸床，覆以菰類物。以相當之氣溫，於三十六小時至九十六小時之期間，使其酸酵。其間早晚一次，以束浸水，以限制其酸酵熱。酸酵中之溫度，以華氏表九十度最爲適宜。如溫度失于

過高，則損害其纖維；過低，則多需日數。故醱酵以易於剝皮爲止，取出其莖，而浸於水。剝取其鞣皮部，直行挽麻。挽麻者，即由鞣皮部除去纖維以外之物質之法也。其方法即置麻之鞣皮部于挽麻臺上，右手持挽子，（即鐵製之摩擦器之簡稱）以摩擦粗皮；左手引之。如斯所得之纖維，在日光不直射之室內，懸於竿上而乾燥之。

（二）此方法之大約：用水蒸氣蒸熱其新鮮之莖，水浸而剝離其鞣皮部。先乾燥之，製爲粗麻。而將此粗麻，加亞化加里水而沸煮之於水中，撈取而精製之。

莖之蒸熱，有桶蒸箱蒸之別。前者爲直豎莖捆于蒸釜之上，覆以有底之蒸桶。後者爲橫裝莖捆於蒸箱之內而蒸之。適度之蒸莖，其色爲褐青色；捻以指頭，鞣皮部與木質部可容易剝離。以蒸莖之小束，浸於清水之池內，或河內，待其冷卻後取出。由其根端，剝取鞣皮，懸竿上乾之。此稱爲粗麻。若精製粗麻，加木灰或曹達水沸煮之以分解其膠質物。再於流水中撈去其纖維以外之物質。往昔用木灰汁，今多用曹達。撈沸煮粗麻，多用竹筴或蜀黍桿。撈畢，即乾燥之。如斯製法，謂之撈麻。

又製粗麻，有用石蒸法者。此法乃行於山石岩間，原始方法也。其法係集多數拳大以上之小石，燃薪赤熱之，而以水注於石，導其高溫之水蒸氣於麻莖堆，以蒸熱其麻莖。待麻莖被十分蒸熱，至容易剝皮之程度，再薄薄攤於露天之乾燥場，晝則曝於太陽，夜則使之受露，如此約三日。其間行二三回之反轉。待普遍乾燥至時，束之浸漬于水，經五小時至十小時，至容易剝皮時取出。剝取鞣皮部而乾燥之。此法所得粗麻，與桶蒸相似。較箱蒸者之膠質分解爲甚。此種粗麻，雖不施以精製，亦可供草蓆經絲之用。

(二)將收穫大麻之莖，曝於太陽晒五六日，俟其充分乾燥而貯藏之。於農閑之期，再為製造。其製造方法：置釜於竈上，此釜深六尺許，以熱水桶接於其上，加水使之沸騰。並加以麻殼灰及麻桿灰之灰汁，縱豎乾麻莖於桶內，經過三十分至一小時之沸煮後，取出浸漬於流水之地。再剝取其韌皮部，浸於水中。再於搔麻臺上，以鐵製之搔麻器（鏟鍋刀狀有滿握之柄）摩擦之。藉此除去纖維以外之物質，懸於屋內竹竿上，而乾燥之。

10.收量 一畝地所得纖維之量，不僅因於土質氣候及栽培法之不同而有差異，即因製造纖維法之精粗；其量亦不等。精製品最高額可得百一十五觔，最低額可得八十四觔；粗製品能得三百六十觔。而大麻之各部與製品，對於大麻之生莖葉一千觔，其比例如左。

生莖葉一〇〇〇斤 二分之則得生莖八六五〇 生葉一三五〇 細分之則得根部一一四二 梢部三〇二
麻殼五五四八 粗麻七六二 捋麻三〇六 枝麻三二 根麻三八 麻粕七〇 麻桿一八〇〇
觀上表則生莖一〇〇〇斤，可得精製纖維二·三%；對於乾麻莖一〇〇，可得精製纖維一〇%也。

(二)苧麻

（又有青麻、蒜麻、白麻、讀等名。苧亦作苧，吉林通稱蒜麻。）

1.性質 苧麻屬於錦葵科一年生之草本植物。長成時高約六七尺，葉為心臟形，花五萼五瓣，其色黃。結蒴（即麻果）內含多數之種子。栽培之目的物，即其莖之韌皮纖維也。

苧麻之纖維潔白而光澤，其細美之程度與強韌力不及大麻亞麻等。但畧近於黃麻。而染色容易之點，遙在黃麻上。主要用途，為製繩索麻刷毛絨等。

中國古時即栽培此麻，印度西北部地方野間自生。北美盛行栽培。此麻種子散逸野間，遂成野生狀態。其生殖區域頗廣，蓋因蒴麻種子，對於天然障礙之嚴寒，抵抗力最強。一次散逸，可以永久存續生殖。故美國旱田，多有雜草化之地域。日本明治二十一年，農務省曾有配分中國產青麻種子於東京林業學校，北海道，及山形等各縣之舉。

2, 種植 蒴麻適於溫帶之氣候，其栽培頗易。播種期因各地方氣候有差異，大概在四五月間為適宜。整地多用旱田之整地法，植以一尺內外之壟，一畝地用種子一升許，而條播之。發生之後，各莖之距離約一寸內外。於七八月間開花，依次結蒴。由下種經過九十日或百餘日即可成熟而收穫。成熟時莖之下部呈黃色。

3, 纖維製造法 如依照製大麻之方法，雖製品見佳，而多需手續。且其原質既不佳，而仍採用較繁之製法，未免太不經濟。故用簡易方法製之可也。其法即將收穫之莖捆，置於清水，浸之七日乃至十日，至易剝皮時取出，剝其韌皮部。然後洗滌之以除去其纖維以外之物質而乾燥之即成爲麻。

(二) 麻之結論

吉林地方稱大麻爲綫麻，別稱莖麻子類曰大麻子。其實大麻子非普通一般所謂大麻也。他省亦有稱大麻子爲大麻者，然考之農學書及本草，蒴即莖麻，無大麻之目。線麻之名，亦不見於古。本草釋名亦云大麻，古又名火麻。爾雅翼名漢麻。詩疏：大麻，雄者名泉麻，牡麻，雌者名苴麻，葶麻。禹貢：岱畎絲枲。詩豳風：九月叔苴。苴枲皆大麻也。齊民要術：放勃時，拔去其雄者。周禮：朝事之籩，供蕡。蕡與勃，即麻花。由此觀之：古籍皆名是爲大麻，茲仍沿其名稱之舊，謂線麻爲大麻云。麻之名彙綦繁，如不晰其種類，則徒眩人心目。茲略爲區別之如下：除大麻蒴麻之外，尙有其他數種之名爲麻者，曰

苧麻，曰胡麻，曰紵麻，曰亞麻，曰黃麻，曰曼尼勒麻，曰馬瑰斯麻。

苧麻即苧，亦稱大麻子，油可製燭。胡麻亦名勝巨，（即芝麻或脂麻）可食而不可績。二者中國及滿洲各處皆產之，無俟詳述。紵麻俗作苧，產於中國閩浙贛湘諸省。禹貢：厥貢漆枲紵。詩陳風：可以沤紵。陸璣疏：紵即麻也。今夏布原料，即用此纖維製成者也。亞麻亦名壁虱胡麻。開紫青色、白色、淡紅色及肉色等花。歐洲種有黃赤二色者。披針狀葉，莖高約二尺至三尺。其纖維可製襯衣地，縫靴線，洋服地，蚊帳等。其仁可供食用油及印刷用油。中國山東陝西二省多植之。吉林農事試驗場曾試種之，頗獲相當成績。黃麻產於印度及中國南部諸省，現在美洲非洲及南洋羣島台灣各處均植之。莖高五尺至一丈五尺，針狀葉，開黃色之花。纖維粗硬，僅供製包皮之用，滿洲所用之大豆袋即以此織成。曼尼勒麻，產於菲律賓羣島，形似芭蕉。剝取其葉外緣之纖維，可供製船網之用，性耐水濕。馬瑰斯麻在一八三六年，美人得之於夫魯利達州，後移其種於巴哈馬羣島，現在栽培甚盛。麻形似鐵樹，萬年蘭，龍舌蘭等，屬於石蒜科植物。以上二種麻類，皆為熱帶之產物，栽培上不適於吉省之氣候，故不詳述。

吉林開闢年代未遠，土質中含纖維質原素甚富，產麻最佳。據調查所得：合永吉長春等二十九縣計之，（二十九縣見吉林民政月刊內統計表中，產麻欄）植大麻之地，約為二萬零八百九十二晌；植苧麻之地，約為一萬三千二百零五晌。年產線麻（大麻通稱線麻故其纖維亦曰線麻）總額，約為一六、九六一、一〇〇斤；苧麻總額，約為八、八八三、八〇〇斤。出口線麻，約為七、七五三、九〇〇斤；苧麻約為二、一七七、八六〇斤。大麻每晌產量，最高額一、三〇〇斤，最低額二、三〇斤；苧麻每晌產量，最高額二、〇〇〇斤，最低額二〇〇斤。平均各縣產量，每晌約產線麻八一二斤，苧麻六七二

斤。

吉林大麻纖維之品質，以稍帶黃色膠皮者為最佳，（用時揉去其膠皮）帶白色青色者次之。上品之麻，其絲之柔，猶韋之韌，濡水不腐。束堅有力，絲理不棼，便於績也；物美值廉，易於用也。惟縷織則可組織，質素則易受采。主要用途，如柳條織物之經系，草織物之經系，提線類，縫線類，紮線類，及各種繩網類等：非用此麻，不足以紮堅而耐久。全國之要需，惟此麻是視，其用途可謂繁且重矣。但村農野老輩，對於此麻，沿粗放之舊法，不思稍為改良，以致產量不豐，又毀損其品質，殊為可惜！此是篇所以有也。如能於肥料之配合，土地之選擇，揀苗之距離，漬麻之適度，剝麻之選別等，一一按此篇之方法，力為改良，定必立得佳品，且獲大利也。至於此篇之蒸麻各法，所費不貲，尚可沿用漬麻之舊法。品質優劣，端在漬麻，最宜注意。太過時則韌力減，不及則質硬。宜選擇莖周大小相等者，各別捆而漬之。漬麻須清水，排列須平均，令其發酵，無此高彼低之現象。時時驗看，期於適度為宜。至於蔴麻，因其品劣而價廉，如沿用舊法粗製，尚為經濟。因為日用所必需，非絕對無可植之價值。如於粗放耕作中，再將肥料之配合，及苗株之距離，求其適宜，則收量自增加。收量增加，即植麻之地畝可節省，亦一經濟法也。

三、黃菸之研究

吉省產菸最富 吉林全省十七年度種植黃菸共三四、四八二晌，共收黃菸三八、四九八、八五五斤。運出省外二一、二〇三、五四〇斤，本省消用一七、二五〇、二八五斤。共值七、六九九、七七一元。平均每晌產菸一、一一六斤，每斤價洋二角。觀是則黃菸誠吉林之特產。如松花江上游、漂河、蛟河等流域，即永吉、樺甸、額穆等縣所產之南山菸，牡丹江城南湖

頭所產之南湖頭菸，拉林河上流所產之江東菸，均名冠滿洲。而尤以南湖頭及漂河二處所產爲最有名。江東菸散銷於北滿京哈各市，餘則多聚散於吉林市。集於吉林者統稱廠菸。以吉林舊名船廠也。菸農揀上等菸葉舒展而捆其葉柄，平舖成柳葉狀，名曰片子烟。因銷吉林故又名廠片。其以紅絲穿葉柄者名曰女煙。蓋以捆煙時，女工精選最佳之葉穿捆而成也。其品質最美。其普通菸葉盈把成捆者名大把子。若將菸去梗折厭成磚形以便攜帶遠行者，名爲菸磚。製廠片之烟葉，細筋膩理，形狀雋美，質亦柔軟，奇馨襲人（生葉即青馨）。一人吸此，他人辨味即知爲廠片。上等雪茄即採用此煙製成。然一經製造，香味頓失。故西人有深知此煙品質之佳，舍其雪茄，而用木製烟斗吸之者。國人慣用口袋成菸而以長桿菸袋吸之。菸袋既不雅觀又不便利，近年吸者漸舍菸葉而吸紙卷煙，其由於卷煙性柔於菸葉者固多，而菸袋之不變亦一大原因也。卷煙之製，不蒸煮則煙性烈辣，蒸煮之則元味頓失。此採收菸葉之所以急須改良也。改良之道：即播種時須擇沙土高地，則肥料以百草霜（坑洞灰）爲最佳。及烟長尺餘，照常摘去腋芽及底葉。削尖時每株須多留五六葉（共留十一二葉）。及成須將採葉期提前，處暑前後即行分期採葉。其法先將每株底層摘下三葉，此時每葉煙精約六七分，烟質尙未十足。醇烟法勿須用窖，即將葉堆積乾土上，使自然發酵後，即繫煙架上。夜間受露，晝則晒之。遇陰雨則以羊草簾遮之，遇風則以葦帳遮之。而捲烟之工人，即宜於此時就產煙最盛之地，買葉製烟。將烟葉晒到適宜之時（虎皮色），乘露未乾，即將烟繩摘下，密閉於不通風之室內。其地須極潮濕。可乘此潮濕之葉，如法捲之，如此所卷之菸：一則葉未受水能保持原有香味；二則葉不破損，捲出卷烟完整適用；三則煙精不十分充足，性既不烈，而辣味亦減；四則煙葉既未受折磨，自然耐得潮濕；五則葉既未老，彈力韌力頗強；六則可得較長之卷；七則煙葉平

均畫一，無此嫩彼老之虞。煙株之葉，既經採滅，其漿液繼續供給於上層存留之葉。逐漸由下而上採之，留葉雖多，而均能達七八分之成熟。隨採隨製，工作即可不停而時間因亦從容有餘裕也。至於備用煙袋所吸之煙，仍可照舊法採製以全其味。吉林煙質既爲至佳，而捲煙再得其法，雖欲飛銷世界不難也。吉林省立工藝廠即以此煙仿製雪茄，已頗可吸用。倘能精益求精，俾奪外煙之席，未始非吉省土產之一大希望也。

吉林新志自然之部終



滿洲地理參考地
吉林新志

劉爽著

下編 人文之部

第一章 名稱及沿革

第一節 名稱

吉林省之名，因省會吉林而得。滿語稱省會吉林曰吉林烏拉，吉林沿近之意，烏拉大川之意，蓋地濱松花江也。畧而稱之曰吉林，而省名因之亦簡稱吉省。在中國時代並奉天黑龍江，則稱東三省，或關東三省。又並熱河省及哈爾濱特別區而稱東北五省區。又以關外在歷史上為滿族寢息之所，故亦合稱滿洲。

第一節 沿革

古為肅慎國，漢晉屬挹婁，北魏屬勿吉，唐屬渤海國，宋契丹女真之地，元開元路之北境，明設遼東都指揮司。清初視為邊防重地，順治十年，設昂邦章京一人及副都統二人於寧古塔，康熙元年改昂邦章京為鎮守寧古塔等處將軍。十年移副都統一人駐吉林，十五年移寧古塔將軍鎮守吉林烏拉，留副都統鎮守寧古塔。三十三年移吉林副都統駐白都訥，雍正三年復設吉林副都統。是年設阿勒楚喀副都統。四年於吉林置永吉州，甯古塔置泰甯縣，白都訥置長寧縣，均屬奉天府。七年省泰甯縣設三姓副都統。乾隆元年省長寧縣，十二年省永吉州改設吉林理事同知，屬將軍管轄。光緒以後，始漸增設府縣，迄光緒三十三年五月裁將軍副都統等官，改置吉林巡撫，分設各道，始具行省規模。民國之初，改

巡撫爲都督，尋廢都督設民政長，軍政則設護軍使領之。三年五月改民政長爲巡按使，六月改護軍使爲鎮安左將軍。五年改將軍爲督軍，巡按使爲省長。十二年改督軍爲東三省保安副司令。十三年改副司令爲督辦吉林軍務善後事宜督辦。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職易，十八年一月奉國民政府令，改督辦爲東北邊防軍駐吉副司令長官。同時廢省長改設委員制之省政府，設常任主席委員，而副司令制仍舊。民國二十年九月十八日中日軍事衝突，滿洲事變以生，廢委員制設長官。二十一年三月九日滿洲國成立，改長官爲省長。今仍之。

第二章 區劃

第一節 沿革

前清光緒三十三年設省，三十四年除存依蘭及琿春副都統外，增設西路（治長春）及濱江（治濱江）二道。宣統元年裁副都統職，改爲東北路道及東南路道。宣統二年改濱江道爲西北路道，西路道爲西南路道。即統分全省爲四路，其官稱道台。民國二年仍舊制分省爲四路，而改道台爲觀察使，移東南路治於延吉。三年改西南路爲吉長道，西北路爲濱江道，東北路爲依蘭道，東南路爲延吉道。並改觀察使爲道尹，分全省爲三十九縣。（今珠河葦河乾安未設治，）分隸於四道。十二年收回東鐵占地設東省特別區，直隸東三省震威上將軍公署。十八年廢道，分全境爲四十二縣，均直隸於省政府。而東省特別區仍舊存在。滿洲國成，一仍舊制，惟大同二年撥德永長三縣鄰接地添設九台縣，並廢濱江縣併阿城及江省呼蘭之一部分設哈爾濱特別市，劃長春縣城及其近郊二百方公里之地爲新京特別市。二市均直隸中央。

第二節 區劃

茲將本省現有四十二縣及哈爾濱特別市分別列表於後：

縣及 市等 名級	永 一	吉 一	長 一
縣 城 名	船	廠	寬
設 治 年 月	民 國 二 年 三 月		同 二 月
四 至	東舒、額 西雙、長 南樺、磬 北德、惠		東九、德 西懷、德 南雙、伊
面 積(方 里)	四 〇	四 三	三 八
縣 治 距 省 會	里 陸		
沿 (此欄據東三省紀畧及吉林地理紀要)		(○四二東京新)	西 二 四
革	唐時渤海涑州地，遼金為寧江州旁境，明初為烏拉衛土門河衛地，明季屬扈倫族之烏拉部，清康熙十五年移寧古塔將軍於此，雍正四年置永吉州，乾隆十二年罷改設理事同知，光緒八年升為吉林府，民國二年改為吉林縣，十八年改為今縣，縣治土名船廠，(明永樂洪熙宣德三朝，清康熙皆曾興水師於此，故名)當松花江之曲，省會在焉，為吉長吉敦吉海各路之發軔點。		遼黃龍府地，金濟州地，明兀良哈部，清內蒙古郭爾羅斯前旗地，嘉慶五年因墾民日衆置長春理事通判，設廳治於新立屯，(距今縣治南五十里)道光五年移治寬城子，光緒八年改撫民同
警 區	八 區		九

<p>磐 二</p>	<p>雙 三 陽</p>	<p>伊 三 通</p>	<p>春</p>
<p>磨 磐</p>	<p>蘇 幹 延</p>	<p>一 禿 河</p>	<p>子</p>
<p>光緒二十八年</p>	<p>宣統二年</p>	<p>同二年三月</p>	<p>三日</p>
<p>東樺、濛 西伊通 南海、輝</p>	<p>東永吉 西伊通 南磐石 北長、九</p>	<p>東雙、磐 西昌梨 南西、西 北長、懷</p>	<p>北農、嶺</p>
<p>三六三</p>	<p>五三〇二</p>	<p>四九九三</p>	<p>三</p>
<p>〇〇五</p>			
<p>〇三南西</p>	<p>五九一西</p>	<p>〇八二南西</p>	<p>〇</p>
<p>金回霸路之民瑪察部，後為回霸國，明為扈倫族之輝登部，清初南境屬奉天圍場，光緒八年設磨磐山巡檢，十三年裁設州，同二十八年改設磐石縣，今仍之。</p>	<p>遼金為寧州旁境，明為依爾們河衛，蘇兒河衛，吉林未設郡縣時，西傍柳邊與郭爾羅斯前旗接壤，宣統二年析吉林西南界長春東界伊通北界置雙陽縣，今仍之，縣治瀕雙陽河（飲馬河支流）土名蘇幹延（滿洲古地名，滿語獨流也）</p>	<p>金咸平路，元初因之，明為達喜穆魯衛伊屯河衛地，後為扈倫族葉赫部地，清嘉慶十九年設分巡檢，光緒八年升為州，民國二年三月改為今縣，縣治當伊通河之西岸。</p>	<p>知，十五年升為府，民國二年三月改為今縣，北鐵哈京線南鐵吉長等路交會於此。</p>
<p>六</p>	<p>區 五</p>	<p>區 八</p>	<p>區</p>

江 灤	台 九	甸 樺	石
三	三	三	
子 甸 大	台 九 下	街 官	山
月 三 年 二 國 民	年 二 同 大	年 四 十 三 緒 光	年
北 樺、磬 南 臨 江 西 輝、金 東 樺、撫	北 德 惠 南 永、雙 西 長 春 東 舒 蘭	北 額、永 南 濛、撫、安 西 磐 石 東 敦、延	北 永、雙
○ ○ 三 三		四 二 八 九	九
		○ ○ 五 南	
○ 六 四 南	○ 八 一	○ 七 二	○
<p>金爲舍音水之完顏部，明鄂爾琿山所，明季屬訥音部，清初爲封禁地，光緒三十四年置灤江州，民國二年三月改今縣，縣治設於灤江口當珠子河北岸。</p>	<p>撥來永吉兩區，德惠兩區，長春一區而成。</p>	<p>金爲赫舍哩部，明爲法河衛，後屬白山國之訥音部，清初列爲封禁地，同治間有山東人韓姓移墾於此，其地土名夾皮溝，光緒三十四年以其地置樺甸縣，（縣北有樺皮甸子故名）今仍之。</p>	
區 四	區 五	區 八	區

德	安 乾	嶺 三 長	安 三 農
大	井 官	子 嶺 長	灣 龍
宣	年 六 十 國 民	年 四 十 三 緒 光	年 五 十 緒 光
東北榆扶	北大、肇 西安廣 南農、長 東扶餘	北乾、開 南長、懷 西雙、遼 東農安	北乾安 南長春 西長嶺 東德、扶
三	五 八 四 三	四 九 九 三	六 一 七 三
西			
二	○ 四 五 北 西	○ 二 五 北 西	○ 六 三 北 西
清以前之沿革與農安同，嘉慶以後地隸長春府，宣統二年析府	十六年置設治局，大同二年升縣，設治前為內蒙古郭爾羅斯前旗右翼地，今於縣地之東，沿松江南界長嶺農安之間，尙存和碩特親王直轄，寬六七十里長約三百餘里之牧地，俗稱為旗界。	唐時渤海長嶺府地，命博索府旁境，明伊屯河衛旁境，清內蒙古郭爾羅斯前旗地，光緒三十四年以新安鎮（原設分防主簿隸農安縣）迤北新墾旗地并析農安縣西境置今縣。	遼黃龍府地，金濟州地，明初為伊屯河衛旁境，清為內蒙古郭爾羅斯前旗地，光緒八年設分防照磨，十五年改置今縣，縣治土名龍灣，當伊通河北岸。
八	區 六	區 八	區 六

	市別特濱爾哈	蘭 三 舒	惠 二
	濱 爾 哈	川 陽 朝	身 房
民	月 七 年 二 同 大	年 二 統 宣	年 二 統
東 雙 城	北 呼 蘭 南 雙 城 西 雙 城 東 阿 城	東 北 五 常 西 南 永 吉 西 北 德 榆 東 南 額 移	西 北 農 安 西 南 長 春 南 九 台
	五 五 一 一	六 一 七 三	九 六 〇
	〇 〇 一 一 北	〇 八 一 北 東	〇 二 六 北
	〇 八 五	〇 八 一	〇 四
遼 達 魯 噶 部 地，金 之 肇 州 地，明 初 爲 三 岔 河 衛，後 被 蒙 古 人 侵 入，	分。江 南 岸，爲 北 鐵 之 中 樞，改 特 市 又 將 阿 城 呼 蘭 二 縣 地 劃 歸 一 部	地（滿 語 舒 蘭 果 實 也）設 今 縣。	東 北 境 之 懷 惠 沐 德 二 鄉 置 今 縣。
	區 七	區 五	區 六

縣 二 賓	城 一 雙	餘 一 扶
溝 子 葦	堡 城 雙	訥 都 伯
月 三 年 二 同	月 三 年 二 同	月 三 年 二 國
北 南 西 東 巴 延 阿 方 木 延 城 延	北 南 西 東 肇 榆 扶 濱 呼 五 餘 阿 珠	北 南 西 肇 德 乾 州 農 安
二 七 二 四	七 一 九 三	二 八 三 五
		○ ○ 九 北 西
○ 一 六 北 東	○ ○ 五 北	○ ○ 六
<p>金上京會寧府東境，矩威部圖塔部等所居，明爲費克圖河衛，清光緒八年置賓州廳同知，宣統元年升府，民國二年改爲今縣。</p>	<p>金爲上京會寧府之西南境，元爲廢地，明爲阿憐部，清嘉慶十九年置協領，隸阿勒楚喀副都統，光緒八年置雙城廳通判，宣統元年升府，民國二年改爲今縣。（縣內有古城二故名。）</p>	<p>清初撫寧蒙人，設伯都訥站，康熙三十三年設伯都訥副都統，雍正五年設長寧縣，乾隆元年縣廢，二年設州，同十二年改設巡檢，二十六年改辦理蒙古事務主事，嘉慶十五年改伯都訥廳設理事同知，光緒三年移廳治於孤榆樹，（今榆樹縣治）八年改撫民同知，三十三年升爲新城府，移回原治，民國二年三月改爲新城縣，三年改今名。</p>
區 八	區 九	區 八

珠	壽 二 延	樹 二 榆	常 三 五
烏	子 旬 鍋 饒	樹 榆 孤	嶺 喜 歡
同	月 三 年 二 同	月 三 年 二 同	月 三 年 二 同
東延壽	北方、寶 南葦、珠 西賓縣 東方正	北雙城 南舒、德 西扶餘 東五常	北雙城 南額、舒 西榆榆 東珠、葦
五	七 一 八 五	一 七 八 三	五 〇 一 五
東	〇 六 八 北 東	〇 八 二 北 東	〇 六 三 北 東
設治前同延壽。	<p>金置同賓縣，稱烏濟赫部，明為螞蜒河衛，清光緒八年設燒鍋甸子巡檢屬賓州廳，二十八年改設長壽縣，民國三年六月改稱同賓縣，十八年改為今名。</p>	<p>遼金賓州地，清嘉慶十五年設孤榆樹分防巡檢，光緒八年移伯都訥撫民同知於此，移分防巡檢於伯都訥，三十一年升同知為府（新城）還治伯都訥，於孤榆樹設縣，宣統元年升為直隸廳，民國二年改為今縣。</p>	<p>遼為阿延女真部地，明阿憐衛南境，清同治八年設協領於五常堡，光緒八年設五常廳同知，宣統元年升府，民國二年改為今縣。</p>
六	區 六	區 九	區 六

延 一	城 三 阿	河 三 葦	河 三
吉延	喀楚勒阿	河沙葦	河珠
二國民	年元統宣	年六十同	年六十
西敦化 東汪清	北呼蘭 南雙城 西雙哈 東賓縣	北延珠 南甯額 西五常 東方正	北延壽 南葦河 西五雙
七六	七九八一	二五六三	一一四
南東			
南東	○八四北	○○二一北東	○一○一北
圍場，光緒二十八年置延吉廳同知，宣統元年升府，民國二年改	河舊名阿勒楚喀，北鐵哈綏線由城東通過。	設治前沿革畧同延壽。	
六	區 五	區 八	區

二	瑋	清	汪	龍	和	吉
	瑋	溝	草	峪	龍	岡
三年二國民	年元統宜	年元統宜	年二統宜	年二統宜	年二統宜	月三年
南俄、韓	西汪清	東俄國	北寧、東	南韓國	西安圖	東韓國
九	五	三	八	九	五	四
○二一南東	三二〇一南東	三二〇一南東	〇〇八南東	〇〇八南東	〇〇八南東	〇六七
<p>金爲烏庫哩部，明瑋春衛密札衛，清初爲南荒園場，康熙五十三年始設協領管轄捕獺牲丁，光緒七年增設副都統，宣統元年裁設瑋春廳，民國二年改今縣。</p>	<p>明阿布達哩衛，清初庫雅拉部，紐呼特氏居此，爲世管佐領（今大坎子地方），後分屬瑋春延吉，宣統元年析置汪清縣，縣治原設汪清河南之哈順站，旋移今治，而益以寧安南境。</p>	<p>明廢金河衛（今陰陽河在縣治西），清光緒二十八年設和龍峪分防經歷，轄圖門江北越壘地，隸延吉廳，宣統元年改設今縣。</p>	<p>今縣，縣治上名延吉岡，亦稱南岡。</p>			
四	區	六	區	五	區	區

三	穆	正	三	方	穆	三	額	化	三
稜	穆	泡	正	方	河	蛟		城	東
統	宣	年	元	統	年	二	統	宣	緒
西甯安	東東、密	北通河	南甯、延	西賓縣	東甯安	西永吉	南敦、樺	北舒、五、葦	北甯、額
二	四	三	六	〇	三	〇	二	一	五
一	北東	二	二	〇	三	〇	八	三	東
	是也，明設木倫河衛（史作毛憐衛）清初仍稱穆倫部，光緒二	今縣。	江以北悉屬黑龍江省，宣統元年因移治江南方正泡迤南，改稱	元屬呼爾哈萬戶府，明季屬呼爾哈部及諾雷部，清光緒三十二	今縣，縣治原在額穆索羅；滿洲事變後移今治。	領管轄台站旗丁，後分屬於敦化甯安五常三縣，宣統二年析置	元為開元路海蘭路分界，（張廣才嶺東為海蘭路西為開元路	勒居此，清初為額穆赫索羅佐領所轄，光緒八年置敦化縣今仍	之，縣治土名鄂多哩城（或稱敦東城亦作阿克敦城）
五	區	區	六	區	區	二	區	區	區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二章

三 蜜	利 三 勃	蘭 二 依	稜
蜜 蜂	站 四	姓 三	河
三年二同	年 六 同	月三年二國民	年 元
南東、俄 西穆、勃 東虎林	北依蘭 西密、穆、甯 西依蘭 東寶、樺	北通、湯 南勃利 西方正 東勃、樺	北密、勃 南甯、東
四八〇一	一七一一七	六一六二一	一四
		〇〇六一北東	
〇三一北東	〇八二一北東	〇二一一一	〇〇〇
<p>河南岸。</p> <p>渤海湖州地，遼仍之，明初為松阿察河地，清光緒二十五年設密山招墾局，三十三年置密山府，民國二年改為今縣，縣治當穆稜</p>	<p>設今縣。</p> <p>渤海大氏時，為勃利州境，遼季屬生女真五國部，有清入關前是地與依蘭同為和屯噶珊之野，清代委同荒徼，至光緒三十三年始奏擬設治，民國三年省吏派員調查為設治之準備，六年五月</p>	<p>設依蘭府，民國二年改為今縣，縣治當牡丹松花二江會口之東，</p> <p>明和屯衛地，滿清未起以前，稱此地為和屯噶珊之野，康熙五十四年設防兵以協領管之，雍正十年設副都統，光緒三十一年裁</p>	<p>十八年設穆稜河知事，隸於綏芬廳，宣統元年改為今縣。</p>
六	區 三	區 六	區

錦 三 富	川 三 樺	清 三 寶	山
錦 克 富	斯 木 佳	河 石 寶	山
年 二 統 宣	年 二 統 宣	年 五 同	月
北 南 西 東 綏 寶 樺 同 濱 清 川 江	北 南 西 東 湯 寶 依 富 原 勃 蘭 錦	北 南 西 東 富 密 勃 饒 同 山 樺 河	北 寶 勃
八 七 七 三	六 五 二 四	四 四 四 五	二
〇 〇 二 二 北 東	八 九 八 一 北 東		
〇 〇 八 一	五 〇 一 一	〇 四 九 一 北 東	〇
<p>清以前之沿革與樺川同江畧同，清爲黑斤人本部，光緒八年始置協領，尋置分防巡檢，宣統元年升爲今縣。</p>	<p>渤海以還爲純粹之靺鞨人所居，清初爲不屬佐領之黑斤人所居，宣統元年設樺川縣（初擬設治樺皮川故名），治於佳木斯，二年因水患移治悅來鎮，康德元年仍移治佳木斯。</p>	<p>明代沿革與饒河同，清代以還，並爲黑斤人之部落，光緒三十三年奏擬設寶清州，民國元年始設分防經歷隸臨江府（今同江縣），三年改爲分治員（司法事項仍隸臨江），五年改爲今縣。</p>	
區 八	區 二 一	區 七	區

河 三 饒	遠 三 撫	江 三 同
子 山 團	嘎 力 依	蘇 蘇 哈 拉
年 二 統 宣	月 三 年 二 同	月 三 年 二 國 民
北 南 西 東 撫 虎 寶 俄 同 林 清 國	北 南 西 東 俄 饒 同 俄 國 河 江 國	北 南 西 東 綏 饒 富 撫 俄 寶 錦 遠
○ 九 四 五	五 五 四 九 一	○ 七 七 六
○ 五 三 北 東	○ ○ ○ 三 北 東	○ ○ 四 二 北 東
○ 四 一 二	○ ○ 五 二	○ ○ ○ 二
<p>明初爲奴兒干都指揮使所轄之尼瑪河地面，後爲渥集部之諾羅路，清初以還爲黑斤人所居，宣統二年置今縣。</p>	<p>渤海勃利州境，金以後沿革與同江同，清宣統元年置綏遠州，民國三年改縣，十八年改綏遠縣，大同元年改爲今名，縣治當烏蘇里黑龍二江會口之西，八十餘里。</p>	<p>命爲黑水靺鞨，明季爲使犬部之黑哲喀喇所居，清光緒初始由三姓副都統編土著之黑斤人（即黑哲）入旗，分三佐領抽丁供役，三十一年置臨江州，宣統元年升府，民國二年改爲縣，三年改今名，縣治土名拉哈蘇蘇（黑斤語老屋之意），當松花黑龍二江會口之西二十里。</p>
區 六	區 六	區 六

總計	林	三	虎			
	口	瑪	尼			
	月	二	年	三	國	民
	北饒河	南俄密	西密山	東蘇俄		
	七	七	四	六		
	〇〇	九三	北	東		
〇	〇	九	一			
二等縣七	明爲尼瑪河木倫河地面，明季在烏蘇里江東爲奇雅部，江西爲木倫部，清宣統元年設尼瑪廳分防同知，旋以尼瑪口在俄界，名實淆舛，二年改名虎林，今仍之。					
三等縣二九						
	區	四				

第三章 人民

第一節 種族及其由來

吉林爲大森林地帶，自洪荒太古已然；長林豐草，漫山蔽野；交通艱阻，氣候嚴寒；是以漢族老農足跡，截至有清以前，卒未闌入松花流域。蓋是域向爲東胡民族漁獵之所。清初漢民足跡，始漸逾遼瀋而踏入松花之域。然荒涼寂寞，奄無生氣者，又二百餘年。直至最近六十年（光緒初年以來）來，農民移墾，始有水到渠成之勢。加之路鑿漸闢，商埠朋興，農墾日盛。曠古以來之吉林草野，遂進於農耕文化之鄉。繼自今，生聚日衆，實業大興，其將爲我國富庶之省，可斷言也。今日本省居民，約漢居十分之七八，日滿回蒙韓及其他各族居十之二三。茲將其種族之類別，及各族生聚之源流，畧述於下：

一、漢族 漢族在東亞史上爲一大民族，占本省人口之最多數。其先來自帕米爾高原。經數千年之孳乳。族類

益繁。其移居滿洲雖在遠史，而移居本省則自清乾嘉時始。蓋滿清發祥長白，入關以後，尊爲聖地，封禁幾二百年，不准漢人踐履。乾嘉而後，漸弛封禁，漢人遂蜂湧而至。故本省漢人，皆來自山海關以西，大部爲燕齊之民，而皖晉豫之民次之。茲略述其來歷：

1、滿清入關以前來者 吉林地理紀要云：「清代入關以前，吉林即有漢人，嗣後悉數編入鑲黃正白二旗。此輩大都流寓已久，同化於滿族。故姓氏亦均從滿制。」是漢人之流寓吉林，固不自清始矣。但爲數過少，久而同化於滿族耳。

2、因清初之謫戍而來者 滿清入關之初，流徙罪犯，多編配於吉黑兩省。惟此項漢人，已不列旗籍，而分屬於十官莊二十六驛站二十七邊台。莊丁充採捕種地打樵樹皮（用以製弓）等役，站丁司遞送文報，台丁分司柳條邊各口之柵濠，以詰禁過客。及康乾間，又設水手營，烏槍營，乃悉從上三項丁役中挑補。蓋其時已停止編配矣。編配最多之時，爲康熙初年。絕域紀略云：「甯動古方塔，漢人，十三省（明制）無省無之。各因其地以爲風俗。」其繁夥可想見矣。其後撥田地給莊站台各丁，令耕種自給。自是各丁均生息而成土著矣。是爲吉林田疇開闢之濫觴。若順康間措紳因獲文字禍或罹黨獄而謫居於甯古塔或伯都訥者，則不屬台站，類多著述，對於當時文化影響頗多。且若輩子裔，亦多留居而成土著者。如金聖歎子孫之居甯古塔，是其例也。

3、因封禁廢弛而來者 乾隆之季，政令漸弛，轉形寬大。燕齊生齒日繁，人民已諗知滿洲壤他饒沃，爭來耕墾。戶口之數，歲月增進。乾隆五十八年巡幸吉林製五穀詩序已有「藉養無數窮黎」之語。故禁令乃不除而自解矣。自是而後，燕齊窮困之民，遂擔擔提籃，負老携幼，或東出榆關，或北度渤海，蜂湧蟻聚，而長而哈而三姓，以抵於烏蘇里江城。而

長而吉而敖東以至於圖門江城。

二、滿族 滿族係通古斯族之一支，通古斯即東胡之轉音。而伯利之東部及滿洲一帶，自古皆爲通古斯人繁殖之境。滿洲人起自松花江流域，其人種向以饒勇著史冊。若歷史上之渤海金清皆屬此族。今本省省會及雙城阿城扶餘依蘭甯安伊通等縣，猶多士著。惟血統文化風俗姓氏，已與漢人同化而無別矣。

是族向爲滿洲地方之強族，居於松遼黑烏圖嫩等水域。其始與漢族相見始自周末，盛於東漢末葉，而熾於兩晉南北朝時代。隋唐渤興，其勢稍挫；有宋弭兵，其勢又盛。至愛新覺羅氏崛起長白，遂成大清帝國。自後衣食有出，生活充裕。摹仿漢族，卻棄質樸而攫其文華。遂一變其壯健勇敢進取之特性，而成文雅闊度之民族。雖上然者依官度生，仰食恩餉。而一般民衆則習勞作事耕種矣。故辛亥事起，滿清解紐，官餉無續。而一般族民早具獨立謀生之力。尤以散居本省各地者，去帝都較遠，且所接觸皆儉樸耐勞之窮苦漢民，薰陶濺染，夙已習勞而能耕。雖絕帝室之給養，了無生活之困難。且種性遺傳，更多聰秀之士。

三、回族 是族亦稱突厥族，爲黃白二種之混血種。故亦稱土耳其族。亦東亞史上一大民族。蓋隨唐之際，回教勢盛，居於中亞之黃白種人，因奉回教，而構成者也。其先之見於歷史者，世繁息於天山阿爾泰山之間。漢時爲丁零，南北朝末年敗柔然盡據漠南北地。隋唐之際，建立突厥大國，南與隋唐對抗，強盛達於極點。後爲唐所敗，餘衆相率西徙，侵入中央亞細亞一帶。其別部回紇，留居天山南北，後皆染奉回教稱回民矣。回民之入居中國內地，則始於隋唐，西自新疆南自廣東。其散居其各省，則盛自元明；其來居我滿洲及本省，殆始於清室中葉。蓋隨漢人之移墾而來者也。

四、蒙族 本省長農德嶺乾各縣，雖爲內蒙古郭爾羅斯前旗右翼舊地，而省境除農安長嶺乾安扶餘等處有蒙人居住外，幾無蒙民蹤跡。即居以上各縣之蒙民，亦多與漢人通婚往來，而漢衣漢語，耕田土著，趨於同化。若散居扶餘等縣，清初編入滿軍之蒙古旗人，則更早與漢人無別矣。

蒙古向爲工騎善射壯健勇敢之族，在世界史上且佔相當之位置。本爲韃靼族，韃靼爲靺鞨之別部，與女真族相近。即唐之蒙兀室韋也。向生息於肯特山附近，黑龍江上源各地。迨宋時該族大英雄成吉思汗崛起，統一漠南北，臣屬遼金諸族。祖孫繼武，統一漢族，打伐中歐，餘威震於世界。惟自以雄族，深漢蒙之界，懼其族弱，尤惡華風。紅教東來，尊爲國教。明室因其所信，意圖羈縻。滿清仍之，封爵置盟，析土歸牧，制爲階級，聯以宗女，治以重臣，崇以喇嘛。數百年來，漸習溫柔。上世遺風，習已相遠。

五、索倫人及達爾瑚人 索倫人爲滿洲人之一支，至今猶操滿洲語言。達爾瑚人或謂與契丹同種，或謂即渤海大氏之裔。移住於黑龍江省各城，及本省依蘭甯安等地。往來以騎射著。惟今日本省各縣漢民漸多，彼等或已漢化，或他移。故純粹者省境已不多見。予友客冬自黑河歸，言樺川東富錦西，臨江有土城，俗稱古城。城內居民皆索倫人，其體質語言衣服耕作皆漢化。惟於其房頭簷下，置長木匣一，未知內放何物，或謂係祖先所在。且置置坤鞋一雙於匣上，未知何意。又予友富錦李君言：縣城西七里，有屯名趕尙，又十三里，有屯名大屯，皆爲索倫人向來住所。今猶彼族聚集之所，惟與漢人已無大別。二十年前其人猶多不記其自己之年歲。惟每年達馬哈魚來時，留其頭蓋骨一枚，欲知其歲數，即查骨數以答。其人善捕黃魚，而食肉不用水洗。

六、黑斤人 黑斤人即瓦爾喀人，分雜髮與不雜髮二種。其不雜髮者兩鬢修髻。此外雖更有費雅喀人，濟勒彌人，俱可以黑斤人代表之。今本省自依蘭以東，若樺富同撫虎饒等縣，皆有其蹤跡。但血統多已混合，沿河漁魚者輒混稱魚皮韃子。其旁山業獵者則稱爲打牲人。第以職業區別之而已。

本省旗政機關，曾籌安插黑斤人之策，擬計口受田，蠲其租稅十年，使之生聚。據當時調查，在富錦縣之黑斤人，清初有四百餘戶。三百年來，仍不加多。以所生子女多死於瘟疫也。又民國四年調查，樺富同撫各縣，共有黑斤人男女凡七千餘人。

七、大和族 是族即日本內地人，爲日本之主要民族，東洋近代史上之代表者，亦我黃種人中最精幹之民族也。聰敏勤儉，富進取精神。在現代史上與滿洲關係最爲密切。雄俄東畧波及滿洲，是族曾不惜一切，與之較量，以保滿洲之安全，與東亞之和平。投資築路，開闢荒涼。三十年來，嘗不間斷。滿洲事變起後，滿洲居民離中國而獨立成國。是族又不顧犧牲，助其成功。近且移其人才資本，傾全力以相助。故斯族之與滿洲已具不可分解之實。其始居於本省，約在三十年以前。惟先多從事工商經濟界之活動。自我國成立，則各界無不得其助力矣。

八、韓族 韓族爲日本人之一族。向繁殖於朝鮮半島。其地西北隔鴨綠江而界奉天，東北隔圖門江而界吉林。清初嘗越鴨綠江通商。咸同以後，韓民屯墾於江北者，與日俱增。今本省四十二縣屬，無縣無之。據十八年調查，省境韓民共四五四、三八三人。我國成立以來，因特殊關係，來者益衆。茲將其來墾經過情形，附錄於下，用備參考。

附錄一 韓族移來畧記（畧據魏聲和氏吉林地理記要）

滿清起後，清韓互市於鴨綠江之沿岸。若吉省圖們江左岸，固自來採斷塞主義者。清廷每歲僅由烏拉總管採取蚌珠及獸皮於此。計自今甯安縣瑚珠站，南至圖們江岸，盡荒漠無人居。康熙季年，始設協領於琿春城。顧其時圖們江左岸之與朝鮮初無所謂邊防也。

同治初朝鮮曾大飢，飢民挈眷至江左，以謀生活。甚或以妻子易穀米。情頗可憫。然由此種界亦得稍開。且雜髮易服，回其本土者多不齒之。

清廷以長白一帶爲封禁聖地，不欲韓民來墾，屢申不准之令。光緒初法禁稍懈，至者遂多。蓋圖們江右韓境數城，彼時均山嶺澗澗，一望而知其不豐。入其城亦多蕭條冷落之象。

其俗苦守儉約，而門閥階級甚嚴。往時更不慣與他族往來。當咸同前，界限尤嚴，每歲惟正月清民至各城開互市一次。由甯古塔旗署派員赴各城監督之，俗名大換。（甯古塔記略言兩界相望里許，無故禁往來。每歲十月奉命往彼處買鹽，以貨物易紙筆扇鐵稻米而歸。）

光緒七年吉省派李金鏞勘荒琿春，條陳招墾。十一年吉林官府因俄人與朝鮮通商，以慶興郡爲互市地。因開放和龍峪、光霽峪、西步江三處爲清韓商埠，以資對待。刑部郎官彭姓爲清韓通商員，特頒六言示文，刻木懸掛署門。自是兩地界限開矣。

先吳大澂勘邊至此，曾有我界韓人一例雜髮入籍，編甲升科之請。旋因事未果。至是既與韓改訂通商章程，一面遂有越墾局之設。（在和龍峪）舊令悉除，韓民麇集。旋改設撫墾局。初韓人生活多在海蘭河南，其後清民僱雇爲佃，

租給開耕，所至益遠。至光緒庚寅，上自茂山下至鍾城歲子，江濱沃土二百餘里，悉行丈放。於是江左一帶人口，韓民幾倍清民，開闢益廣。

光緒三十三年日清開島交涉起，韓民已徧延邊，達五萬餘戶。宣統元年七月，開島交涉解決，訂定圖們江界務條款。內載延邊墾地一帶，概作雜居區域。原有墾民均有土地所有權，統受清國管轄裁判，與清民一致。自後韓人來者，遂日多。而本省水田之興，實與該族移來有莫大之關係。蓋省人向以省境氣冷不宜水田，自韓族來省從事水田經營以來，省人遂亦起而經營之矣。

附錄二 朝鮮之沿革

朝鮮半島與吉省毗連。初有桓王儉者，自立爲主，稱檀君，居平壤，號爲朝鮮，是爲前朝鮮。繼檀氏而主者爲箕子，傳至箕準，有燕人衛滿（西元前一九二年）代之而起，爲後朝鮮。衛氏政息（前一〇六年），半島北部入漢領圖，劃爲四郡（前五〇年）。京畿以南之地，則西部有馬韓，東部有辰韓，南部有弁韓，是爲三韓。馬韓箕氏最強大，及三韓亡，北部有高麗句，西南有百濟，東南有新羅，三國起而鼎立。新羅強盛，併百濟高句麗（西元六六八年至九四二年），厥後其臣王建篡之，改號後高麗（九四二年至一二三九二年），遷居於松岳山之南，而外患頻仍，未幾而衰。李成桂起有高句麗統一半島（一二三九二年），都漢陽，曰新朝鮮。自後數百餘年，上下相安，嗣慕日本國之政治清明，遂與之合併（一九一〇年）。

九、斯拉夫族 是爲舊俄白黨，昔多被赤黨驅逐，窮苦無告而來入籍者。自滿洲國成立，慕我王道樂土入籍者益多。大都生活於哈爾濱及北鐵沿線各站。

第二節 戶口及其分布

吉省滿族之分布，係沿清初編旗，分防於甯古塔、吉林、伯都訥、阿勒楚喀、三姓、伊禿河各城及沿柳條邊各邊門軍台之舊。漢族除清初因編配而來者，隨各官莊、驛站、軍台而分布於省境各地外，其乾嘉後隨自然之趨勢移墾而來者，則麇集於長春平野。由長春而東北而東而東南而南。惟光緒以前大抵皆繁殖於牡丹江以西省會以北。光緒年間始漸逾牡丹而奔烏蘇里江域，東南越張廣財嶺奔牡丹江上流及圖門江域。南過省城而深入西南境之森林地帶。今則足跡遍全省，炊烟相望，鷄犬相聞，田疇櫛比，屯村相連，桑麻共話，衣食足矣。大和族則多居各大都市及各縣治所與鐵路沿綫各站。韓族則會集於延邊，而漸及於全省。回族則聚息於各城鎮。

茲列全省戶口及分布狀況表於下（表內滿人包括滿漢回蒙各族，日本人包括大和族及韓族）

吉林全省戶口及其分布狀況統計表

大同元年末（新京哈爾濱吉林三市及北滿特區戶口附）

縣 市 別	戶 數	人 數		每 平 均 人 口	戶 數	百 對	
		總 數	男			女	男
全 省	一、一六七、〇四九	七、一三五、五四三	三、九二八、六〇五	三、二〇六、九三七	六、一	一三三、五	
永 吉 林	八四、二一九	五四一、八〇三	二七九、九四五	二六一、八五七	六、四	一〇六、九	
市 縣	二二、三三三	一一八、八四九	七二、六六三	四六、一八六	五、三	一五七、三	
總 數							

縣	市	別	戶數	總數		男	女	平均人口	每戶人口	男女百數對
				總數	人口					
富樺	依蘭	方正	二〇、七六〇	一三五、四〇一	七三、七二〇	六一、六九一	六·五	五·九	一三九·五	
錦川	利蘭	正蘭	二一、四五七	一四三、六六九	八二、七八一	五九、八八八	六·六	六·三	一三八·一	
延華	珠河	阿城	二九、〇三八	一九一、三五三	一〇八、三八三	八二、九七〇	六·六	六·三	一三〇·六	
延華	珠河	阿城	七、四九五	三八、三四二	一九、七三六	一八、六〇六	五·一	五·一	一〇六·一	
壽河	河城	壽河	二六、三一四	一五四、七九五	九四、五六三	六〇、二三二	五·九	五·九	一五七·〇	
壽河	河城	壽河	四、三六六	二四、三五四	一六、六三二	七、七三三	五·六	五·六	一二五·〇	
雙榆	五城	乾扶	一四、四六二	五三、六八〇	三五、八八九	一七、七九一	三·七	三·七	二〇一·七	
雙榆	五城	乾扶	四三、七二七	三〇八、五七〇	一七〇、七七二	一三七、七九九	七·一	七·一	一三三·九	
雙榆	五城	乾扶	二六、七九八	一九八、七四二	一一二、四六三	八六、二七八	七·四	七·四	一三〇·三	
五城	常安	餘安	七二、二一五	四六〇、七九八	二四九、六五八	二二一、一四〇	六·五	六·五	一二八·二	
五城	常安	餘安	三三、〇三三	二三四、一六〇	一一三、九一八	一一〇、二四二	七·一	七·一	一二二·四	
五城	常安	餘安	一七〇、一八四	五〇二、七一六	二七〇、〇〇五	二三二、七一一	三·〇	三·〇	二六·〇	
五城	常安	餘安	五五、六〇六	三九九、九八二	二一四、〇三六	一八五、九四六	七·二	七·二	一一五·一	
五城	常安	餘安	四、七九〇	三七、九〇六	三三、三四七	一五、五五九	七·九	七·九	一四三·六	
全省			一、〇九二、八三二	六、六九〇、一九二	三、六九三、三二二	二、九九六、八七四	六·一	六·一	一一三·二	
全省			八二、八四一	五三三、四九八	二七五、四九八	二五八、〇〇一	六·四	六·四	一〇六·八	
全省			二二、〇〇〇	一一三、四六六	六九、七二六	四三、七五〇	五·四	五·四	一五九·四	
全省			三三、八八八	三三、一六三	一三〇、〇九二	一〇一、〇七二	六·八	六·八	一二八·七	

滿洲人

富同撫饒虎 寶密穆東寧 額敦汪琿延 和樺濛磐伊 雙長長農德

錦江遠河林 清山稜寧安 穆化清春吉 龍甸江石通 陽春嶺安惠

縣縣縣縣縣 縣縣縣縣縣 縣縣縣縣縣 縣縣縣縣縣 縣縣縣縣縣

二〇、六七九 三、五〇九 一、〇五三 二、五二六 三、三三二 六、五五九 一五、四四〇 七、七三三 五、八六九 三〇、五八四 四、七〇〇 八、八八七 四、四六一 五、五二八 一〇、五七五 三、三九四 三〇、一七〇 五、五二七 三、五七四 四七、九一五 二七、八三四 七四、七六二 一三、一四三 三八、八二九 二八、六三五

一三五、一〇五 二二、九四二 三、二二八 九、七〇三 二六、三三九 四、五、九七七 九八、〇九二 四四、九七〇 二九、九七五 一七八、一九八 二五、九七〇 五七、四六〇 三〇、八九〇 三三、七六八 六六、二六六 一八、八三二 一八五、一〇五 二二、九三〇 三三、〇四六 三五二、五三八 二二九、〇六〇 五二二、四三二 五三、三六三 三三九、八七五 二六〇、二五六

七三、五三四 一三、二二三 二、二〇四 六、六六二 一七、一四二 二五、九三五 五六、七七九 二八、六三三 一九、三五九 一〇四、一〇五 一四、九四三 三六、六四九 一八、〇三二 一九、〇九八 三八、二〇一 一〇、六三六 一四、一七五 一三、三〇四 一九〇、二八四 二二七、九二八 二六五、七九二 二八、六一八 一七三、九四二 一三四、八八二

六、一、五七二 九、七二九 一、〇一四 三、〇四〇 九、一九七 二〇、〇四二 四一、三三三 一六、三五七 一〇、六一六 七四、〇九三 一一、〇二七 二〇、八一 一二、八五八 二八、〇六五 八、一八六 七〇、九三〇 八、六二六 一六二、二五四 九二、八三三 二四六、六三〇 二二、一三二 二四、七四五 一五五、九三三 一二五、三七四

六·五 六·三 三·一 三·九 七·九 七·〇 六·四 五·八 五·一 五·八 五·九 六·五 六·三 五·五 五·五 六·一 六·〇 四·〇 六·三 七·四 八·六 六·九 八·一 九·一

一一九·四 一二五·五 二二七·四 二二九·一 一八六·四 二二九·四 一三七·五 一七四·九 一八二·四 一四〇·五 一三五·五 一七六·一 一四〇·二 一三九·七 一三六·一 二二九·九 一六一·九 一四〇·三 一五四·二 一一七·三 一一五·一 一〇七·八 一一一·五 一一一·五 一〇七·六

饒虎寶密穆	東寧額敦汪	琿延和樺濛	盤伊雙長長	農德舒吉永
河林清山稜	寧安穆化清	春吉龍甸江	石通陽春嶺	安惠蘭林吉
縣縣縣縣縣	縣縣縣縣縣	縣縣縣縣縣	縣縣縣縣縣	縣縣縣市縣

三六	??	一、〇三三 九、九二二 四、四六六	五、三七八 七、三九九	八、一九四 三、四一七 一、七六二 七、七三三	四〇九	??	一、六六六 三、三三三	四	二、五〇三 五、〇〇三	一、二七七 一、二〇三
----	----	-------------------------	----------------	----------------------------------	-----	----	----------------	---	----------------	----------------

一、三四〇 六、二九九	二、四九九	六、一六一 五、四一六 三、三九九	二、八、一六六 三、一三二	四、九、七七八 一、〇〇、三七四 二、八、九三九	二、一、二六四 一、一、二七九	一、〇〇三 六、〇三三	一、三三	八、三〇三 五、二九七 二、七九九	八、三〇三 二、八九九
----------------	-------	-------------------------	------------------	--------------------------------	--------------------	----------------	------	-------------------------	----------------

七、四〇〇 三、五〇〇	一、三三七	三、九九九 三、三九九 一、一八六	一、五、二五一 六、三三三	二、六、九三〇 一、二、五八五 五、三、二八六	一、二、六六六 五、八八八 二、九二五	二、九二五 五、七七五	五	二、八、四四六 二、八九一 一、五七七	四、四四六 二、八九一
----------------	-------	-------------------------	------------------	-------------------------------	---------------------------	----------------	---	---------------------------	----------------

六〇〇 二、七九九	一、二二二	二、一六二 二、一八七 一、一五三	一、三、九一五 一、四九八	二、三、八四八 一、〇六、三五四 四、七、〇八八	一、一、八五七 一、三九九	八、九八八 五、九一四 三、〇七	八	二、八、五六六 二、四〇六 一、二二二	三、八五六 二、四〇六
--------------	-------	-------------------------	------------------	--------------------------------	------------------	------------------------	---	---------------------------	----------------

四、三	??	六、〇 五、五 七、四 四、三 五、二	六、一 六、四 五、六 五、五 三、九	六、一 六、四 五、六 五、五 三、九	五、三 四、六 三、七	四、六 三、七	三、三 四、二 五、六 四、四 六、五	三、三 四、二 五、六 四、四 六、五	三、三 四、二 五、六 四、四 六、五
-----	----	---------------------------------	---------------------------------	---------------------------------	-------------------	------------	---------------------------------	---------------------------------	---------------------------------

一、三三三 一、三三三 一、三三三	一、三三三 一、三三三 一、三三三	一、八五〇 一、四七六 一、三二六 一、〇九〇 一、一八一	一、〇九〇 一、〇九〇 一、〇九〇	一、〇九〇 一、〇九〇 一、〇九〇	一、〇九〇 一、〇九〇 一、〇九〇	一、四一〇 九、九五 三、六七 九、六一	六、二 三、三 一、三 二、八 一、〇	六、二 三、三 一、三 二、八 一、〇	六、二 三、三 一、三 二、八 一、〇	一、一五五 一、二〇二 一、二〇二 一、二〇二
-------------------------	-------------------------	---	-------------------------	-------------------------	-------------------------	-------------------------------	---------------------------------	---------------------------------	---------------------------------	----------------------------------

		七二		??						
--	--	----	--	----	--	--	--	--	--	--

		七四		??						
--	--	----	--	----	--	--	--	--	--	--

附
表

縣 市 別	戶 數	人		平均人口	男女百對	戶數	其他人口
		總數	口				
乾扶	154	131	183	2.4	173.9	?	?
榆五	46	33	215	4.8	107.5		
雙阿	37	53	280	4.2	111.2		
賓城	29	35	194	4.2	148.1		
珠華	4	74	432	5.2	139.5		
延壽	?	47	272	?	134.0		
方正	25	49	298	5.1	130.6		
依蘭	28	107	571	5.6	125.2		
勃樺	7	84	526	4.9	154.5		
富錦	3	21	126	2.9	136.2		
同江	6	20	123	3.6	145.6		
遠江	?	56	359	?	300.0		
利川	?	16	267	?	97.0		

地	域	戶	數	總	數	人	男	女	每	平均	人口	戶	男女	百	數	對
---	---	---	---	---	---	---	---	---	---	----	----	---	----	---	---	---

其日滿全
他本洲特
國國國別
人人人區

北滿特別區

二九、九五七
二二、四八五
七、九四〇

一四八、五六七
一一三、五三九
三、〇三六
三、九九三

九三、九一五
七四、二八九
二、一三三
一七、五〇四

五四、六五二
三九、二五〇
一四、四八八

四〇五〇
四五〇七
四〇〇八

一七二・八
一八九・三
二二二・二

其日滿總
本洲
他人人數

新 京 特 別 市

二二、四二〇
三、五七〇
二八七

二六、三〇九
一三、〇三三
二、七五三
一、五二三

七七、一九七
七四、四六一
一、七二七
一、〇〇九

四九、一二二
四七、五七二
一、〇二六
五二四

五〇五〇
五四九四
五〇三三

一五七・二
一五六・九
一六八・三
一九六・三

其俄日滿總
本洲
他人人數

哈 爾 濱 特 別 市

八二、三四六
五八、五七一
三、三五六
一四、六二六
五、七九三

四〇四、七九七
二九五、三六五
一三、七九五
五三、四〇二
四三、二三五

二五二、八六二
一八九、四八四
七、六三九
二六、五七六
二九、一六三

一五一、九三五
一〇五、八八一
六、一五六
二六、八二六
一三、〇七三

四〇九
五〇〇
四〇一
三〇七
七〇三

一六六・四
一七九・〇
二二四・一
九九九・一
二二二・一

吉 林 市

地 域	戶 數	人 口		每 戶 平 均 人 口 數	男 女 百 數 對
		總 數	男 女		
其日滿總					
本洲	三三、二二三	一一八、八四九	七三、六六三	五·三	一五七·三
他 人 人 數	二二、〇〇〇	二二、四六六	六九、七二六	五·四	一五九·四
	一、二〇三	五、二九七	二、八九二	四·四	一二〇·二
	三〇	八六	五六	二·九	一八六·七

吉林省人口分類統計表

(二)本表係根據各市縣報告十八年分戶口統計

(一)本省人口共一百零六萬二千八百四十九戶

男四百一十四萬三千五百九十七人
 女三百一十九萬六千三百九十七人
 共計七百三十三萬九千九百九十四人

(二)本省識字人數

約二百三十萬人

(三)職業分類

農約二百五十萬人
 學約三萬人

工約二十萬人
 軍約二萬四千人

商約二十五萬人
 政約一萬六千人

(四)省城居民共一萬八千一百八十七戶

男六萬三千一百二十五人

女三萬七千七百零一人

共計一十萬零零八百二十六人

(五)本省居民最繁密之所在地

等次	地名	人	數
第一	濱江縣	一十八萬二千七百一十二人	平均每方里三十二人
第二	阿城縣	二十四萬〇九百一十九人	平均每方里三十一人
第三	長春縣	五十四萬七千八百三十八人	平均每方里二十四人
第四	雙城縣	四十六萬五千二百八十八人	平均每方里一十九人

(六)三個月年間由中國移入本省之人數

十六年 約六十萬人

十七年 約十一萬人

十八年 十八年分戶口統計中外人口共七百七

十七萬六千九百〇三人與十七年分人

口總數八百一十萬〇五千七百〇八人

比較減少三十二萬八千八百〇五人

(七)本省滿洲人以外人數(事變前)

日本內地人 男八百七十七人 女六百七十九人 共一千五百五十六人
(滿鉄附屬地在外)

最多處? 省城及延吉縣

俄 男二百六十二人 女二百九十六人 共四百五十八人

最多處? 葦河縣

朝鮮 男二十二萬九千一百八十八人 女二十萬零五千六百四十五人 共四十三萬

四千八百二十五人

最多處? 延吉和龍璦春汪清四縣

其他 男四十五人 女二十五人 共七十人

共計四十三萬六千九百零九人

第二節 語言

省境大部爲歷史上滿族之根據地，似宜滿語通行，諸族與之同化者矣。故未曾至滿洲者，嘗怪於蒙古地方通用蒙古語，西藏地方通用西藏語，回疆地方通用回語之例，以謂滿洲地方之人固皆操滿語也。究之實際，實大謬不然。蓋省境居民，雖有滿族人不少，而大都爲由中國移來之漢人。非但漢人不操滿語，而滿回族人且皆棄其本族之語，而操漢語矣。省境漢人來自魯籍者最多，奉籍燕籍者次之，晉豫皖籍又次之。故其語言亦介乎數處語言之間。就大體言之，可概稱爲吉林語系。析言之，則居處舊日都市及京哈平原開闢較早等處之民，其語言爲純吉林語系。居於東北西南及東南新近開闢等縣之民，強半來自奉天南部，居習未久，其語言則切近奉天語系。移墾韓民，類皆能說漢話。惟其自相往來，則仍用韓語。若俄語則北鐵員司多用之。哈埠商人亦多通俄語。日本語南鐵沿線各站商民，多通之。我國成立，政法各界，多日系官吏，日本語之用益廣，故人皆爭習之。今後日語在滿洲之勢力，不知其將臻何程度。至曾習學英法德意各國語者，類能操各該國語言。茲分述漢滿蒙回韓各族語言於下。

總說 滿蒙回韓，向各有其習俗，故其語言亦與漢族不同，漢族操獨音語，一字一音；他族多不然也。回蒙滿韓各語，皆係併合數音爲一義，聯音而不變類。今則蒙族雖大部仍沿用其故有之語言，而本省滿回二族及與漢族雜居已久之蒙人，則已棄其本族之語言而習用漢語矣。

漢語向有俗語方言與夫文言之別。蓋語言之不同，由於其生活區域及族羣之不同。而其同則由於生活之溝通及文字之統一。古時漢人蒞止之地，必有原人，原人必各有其固有語言。迨漢語之傳布既廣，而原人多變其語言，以合於漢語其（接下頁）

未變者，仍操其固有之語言，於是有俗語，有方言。俗語相同，方言仍相異也。斯俗語爲民間通用之語，而方言則一族或一地方特有之語也。且習文字者，則變化其語言以合於文字，不通文字者仍操守其習用之俗語。於是又有文言。此文言俗語方言之所以異也。本省漢語雖有俗語、文言之分，而幾無方言之異。且自注音字母及語體文推行以來，俗語、文言之界，已漸溝通。將來教育普及，其效尙可大著。蓋文言、俗語之分，由於文章與言語分。文章而用語體，則文言、俗語二而一矣。雖我國成立小學，改授文言，而語體文之流行，仍甚發達。蓋以其與語言一致，望文知義，爲一般人所樂用也。茲就各族之語言，而略加研究於下：

(1) 漢語 漢人操獨立語，語根既不變化，語間亦無連結。自周官大行人，九歲屬瞽史，論書名聽聲音之制弛，而七國之語言異聲。其後秦發謫戍，漢徙豪富，五胡遼金之雜處，東晉南宋之播遷，輾轉變化，益以繁複。試觀中國內地各省迄今方言參差，不勝究詰。往往以一山一水之隔，而語音竟大異。細別其類，一縣可區爲數十種。海濱山陬，罕與鄰邑相往來者，尤獨異。然名詞動詞副詞，音或各異，法無大差。惟代名詞則隨地立異，多不相通。溯江達蜀，浮海達燕，越關中而入隴，度黔中而入滇，言語猶能互解。若之閩粵，則聲音大相懸殊，僅得意會，難以耳辨矣。然其爲獨立語，則一也。若我國漢語既成國語，各地大體一致。吉省各地方言土語間或異致，而大體則亦無甚差別也。

(2) 滿語 滿族固有之語言爲聯結語。然歷史上其人之居地執業，或以部落別異，或因時代變遷，渙散而不羣。故細辨其語言，則種類繁複。當甚於漢族。若烏桓高麗吐渾之遷徙，慕容乞伏禿髮之南移，拓跋契丹女真之漢化，無不荒棄其舊話，漸密合乎新羣。歷年既久，不復能考索古語之聲音。滿清入關，駐防各地之滿人，皆以小羣入大羣，雖劃地而居，

亦不能保守其固有之言語。惟清初留居我滿洲者，初尙得以土語相通。然其始也都會市場，盛行漢族之獨立語。乾嘉而後，漢人移居漸多，雖鄉曲之滿人，亦習漢語。今則操滿語者已闕無其人矣。惟東北沿松花江下流及烏蘇里江各地，未盡漢化之滿族支裔，則間尙保存其固有之語言耳。

(3) 蒙語 蒙古與「塔塔兒」「蔑里吉」「汪古」「克烈」五部，據今中國東蒙及我國興安北省。元朝秘史所載，概爲達達。達達諸部，交往甚密，情意易通，言語或一，然今之蒙人，則語實多源。忽必烈征服乃蠻畏兀而後，未平西域中國之先，秘史言有九等語言的人，夫此九等語言之大，皆今蒙古之祖也。則蒙語之多源可知矣。清內閣蒙古房，掌繙釋各部文字。內札薩克喀爾喀四部落阿拉善額濟納青海蒙古，用蒙古文字。而科布多伊犁之杜爾伯特和碩特土爾扈特，則用托忒字。（參看蒙文段）字即各異，語必不同。喀爾喀語茶盃曰伊磨蒲，額魯特語曰亨札。喀爾喀語肉曰麥哈，額魯特曰伊台。喀爾喀語乳曰蘇，額魯特語曰油蘇。然謂天曰騰格里，則兩漢新疆賀蘭青海無不同，要皆聯結語類。本省之蒙民，多居於西北隅。即扶餘農安乾安各縣之間，所用皆蒙古文字。其餘與漢人雜居者，已多摻漢語。未雜居者，則仍操蒙語。

(4) 回語 回語亦聯結語。茲錄其關於地理上之用語，與滿洲蒙古西藏比較之。山水嶺川湖五字：回語曰塔克蘇達巴、達里雅、庫勒。滿洲語曰阿林、穆珂、珠敦、達巴罕、畢喇。西藏語曰里出、楮拉、楚。蒙古語曰鄂拉、烏蘇、日達巴、郭勒、淖爾。至其數目，則回語一必爾、二伊奇、三裕赤、四托爾托、五伯什、六阿達題、七葉題、八薩奇資、九托古斯、十溫、百王資、千眠、萬圖。然諸回言語，亦非盡同。如西域水道記曰：羅布淖爾有山，其人以魚爲糧，取鴈羣爲裘，藉水禽翼爲臥具，言語與諸回。

不通。故住吉回民，語言當亦未必盡同於他省。惟今日本省回民，已皆操漢語。雖入回子營（都市回民聚居處之通稱）亦不聞回語之聲音矣。惟各清真寺之教長等則仍能說之。

(5) 朝鮮語 朝鮮墾民佔本省人口百之六七，雖漸習用漢語漢字，而大部仍用其舊，故本書對於朝鮮語言文字，特請友人朴子興君詳爲論述，茲節錄於下，以資參考。

A. 沿革

據學者之研究古者，民族與語言二觀念嘗相同。其範圍及名稱亦相同。故民族發生時，其民族語亦相隨而發生（原始語）。據史學家及土俗學者之研究，則朝鮮民族之發生，當在有史以前幾萬年之頃。故朝鮮語之發生，亦應在史前幾萬年之時。但純粹古代語言，已無從考稽。惟吾人可推定朝鮮語發生自 *Wral Altai* 語族，經數千年之自然變化，到檀君時代。（檀君爲朝鮮最初建國之國王——距今四千二百六十七年）

檀君以前，可謂原始語時代。自檀君至三國時代，凡二千二百餘年間之朝鮮語，可謂純粹朝鮮語時代。檀君創設國家，制定官制，皆用純粹朝鮮語。檀君時代之固有名詞，現今尙能考證。據言語學及土俗學、宗教學、比較社會學之研究（參考安在鴻著朝鮮上古史，崔南善著兒時朝鮮，申采諤著朝鮮史研究草）則檀君以前之口語，屬於原始共產社會

之母系時代，而檀君以後之古語，屬於氏族社會、部族社會及民族社會。原語「檀君」（檀君爲後人之漢譯）爲「단군」其原意爲首長之意也。此種純粹朝鮮語，隨國家之變遷及文物制度之發達，乃造成朝鮮語之深刻的根柢。

朝鮮語自三國（新羅、高句麗、百濟）以後，可謂受漢語影響之時代。自漢文傳來，古來固有名詞，譯爲漢字（取音

譯之法。但當時之用漢字，限於國文及書信，非能普及於國民全體日用之間。漢文之崇尚，至佛教輸入時始有大發展。佛教傳入，在高句麗小獸林王二年西歷一千零三十年間。此後，漢文大昌於朝鮮，小獸林王特設大學，授四書五經等漢書。因此，朝鮮之所謂識者，無非尊漢文，卑俗文（朝鮮古代之文字，今已不見）。所謂俗文未久而絕滅矣。然朝鮮語與漢語，係根本不同之語系，蓋在語言學上，漢語為單音語而朝鮮語為加添語。故一般人民不易舍舊而從新，此新羅之薛聰所以有適應於朝鮮語之吏讀文創作也。（所謂吏讀文者，讀漢文之補助文字也——文字節另詳）

三國以後之一切文物制度，無非以漢文記述，故其對於朝鮮語影響之大，不必贅論。但吾人應注意研究者：自輸入漢文以後，便發生文言及語言之分別。文言即混用漢文者，而語言則純粹之朝鮮語也。文言支配治者階級，語言支配平民階級。因之，治者階級之文學，即漢文學；而平民階級之文學，即口碑傳說。一般平民不識漢文，故彼等唯一之藝術的作品，即口碑。換言之：純粹之朝鮮語，僅能依一般平民之口碑，保存其生命而矣。雖平民階級之口碑，亦不無受漢文學之影響，但其影響不過造成新術語而已。以下略述漢語對朝鮮語之影響。

B. 漢語之影響

漢文之傳入朝鮮，殆始於二千年前。至三國時代研究漢文之風大起，而至高麗時代則為極盛。其後懈弛一時，降至李朝，崇拜漢文之風，復澎湃於朝鮮社會，迄今不衰。故二千載來，國史之修輯及教化民衆之一切文獻，一以漢文為主。自姓名以至普通談論，皆引用漢字漢語，甚至自古傳來之地名、物名，亦皆從其口音，而以漢字表示之。自世宗（李朝）以後，雖有朝鮮之國音文字，但一般人士捨棄國文，而專攻漢文。故吾人可以斷定，朝鮮之語言，受漢語之影響，較受其

音。故現朝鮮語中 ㄱ 音及 ㅋ 音全廢。例如 一
 漢字 古音 現音 英音
 見、複母音 ㅍ, ㅑ, ㅓ, ㅕ, ㅗ, ㅛ, ㅜ, ㅠ, ㅠ 等變為單母音。

人(訓讀) 사람 *sa ram*
 良(音讀) 양 *yang*
 事 사 *sa*
 子 자 *ja*
 此 차 *cha*
 代 대 *dae*
 海 해 *hae*

古	ㅍ	ㅑ	ㅓ	ㅕ	ㅗ	ㅛ	子音
H	P	ch	ㄷ	ㅌ	m	g	母音
		昌 現原 창창	長 現原 장장	社 現原 사사			現原母音 ㅍ ㅑ
		清 現原 청청	全 現原 전전	鮮 現原 현현			ㅑ ㅋ
		招 現原 주주	趙 現原 주주	松 現原 송송			ㅓ ㅕ
		推 現原 추추	竹 現原 죽죽	術 現原 술술			ㅗ ㅠ
慧 現原 혜혜	廢 現原 폐폐	滯 現原 체체	制 現原 제제	世 現原 세세	袂 現原 매매	桂 現原 계계	ㅑ ㅋ

語故也。漢語與朝鮮語之不同，於古文献中，亦可見「訓民正音」（距今四百八十八年前世宗大王著）之序「國之語音，異乎中國，文字不相流通」故愚民有所欲言而終不得伸其情者多矣。予爲此惋然！新制二十八字，欲使人人易習，而便於日用耳。」所謂「國之語音，異乎中國，文字不相流通……」之一語，足以證明五百年前之朝鮮語與漢語之大不相同。

茲舉一例，以見現代之漢音與朝鮮音之異同。（以英字或德字標明兩種字音）

漢字	朝鮮音	漢音	漢字	朝鮮音	漢音
夫	bu (全)	vu (全)	民	min (全)	min (全)
行	Hang (英)	Sing(Hang) (英)	亡	wang (英)	wang (英)
獨	dok (德)	du (德)	愚	u (德)	u (德)
今	gin (全)	Sin (全)	身	Sin (全)	Sun (全)
樂	nak (ak) (全)	lu (yao) (全)	國	guk (全)	gun (全)
古	go (德)	Ku (德)	禍	Hua (全)	Hau (全)
亘	gng (全)	gng (全)	及	ga (全)	Zi (全)

除漢語外，朝鮮語因佛教之輸入，亦受梵語之間接影響。但其影響不過於僅少之單語方面，或佛數之特殊用語，故不備述之。

C、日語之影響

朝鮮語與日語，因其語系之相同（按系譜學之分類，則同屬烏拉爾阿爾泰語族）頗多相類似之原始語，或語法上相同之點。但究係朝鮮語及於日語之影響，或係日語及於朝鮮語之影響，國不得而知也。日語對朝鮮語之顯著影響，屬於合併以後之事實。韓日合併後，當局之教育政策，專在融合極力促進語言文字之溝通，同時極力獎勵日語之普遍化，實際化。自小學至高等教育，均以日語為主要之課目，但一般學生雖優於日語，而一般民衆日常生活仍用朝鮮語，加以各種用朝鮮語言之出版物，之流傳，遂使朝鮮語，在韓族中與日語有並用之勢。以現狀論之，在本省之朝鮮民衆其日常生活亦係兼摻日語及朝鮮語也。惟日本語對於朝鮮語之術語及語法上之影響，頗不少。學術上之諸術語，全沿用日本者，蓋兩種語言之語法大致相同，其不同者過字音耳。

第四節 文字

語言文字常相應，省內既通行漢語則通用自爲漢字。回字僅見於回民宅第及商鋪之門額，滿字僅見於舊日之金石或檔案，韓字惟用於彼等之自相往來。至北鐵沿綫之中俄字兼用，則僅限於路政，且亦特殊或一時之現象也。日本文先僅用於關東洲及南鐵沿綫各站之日方行政。今則滿日關係特殊，既來雜居，而軍政警學各界又充滿日人，故日文在實際上之需要，將必日甚。若英法德等文字，則惟留學各該國者，偶於交際方面用之。

我國各族之文字多起於象形，象形文字首見於漢族者曰易。易之卦形頗與 Babylon 楔形文字相似。滿文蒙字形如科斗，楔形文字之變體也。漢文反切之韻，出自梵文；滿文出自蒙古，蒙古出自唐古，唐古出自身毒。文字之進化，有

同受印度司河恒河之賜者。今雖滿回二族已與漢族同文，而蒙族仍沿用其固有文字。漢文則爲我國之國文矣。茲述漢滿蒙回韓各族文字之略歷及其構造於下。

(1) 漢文 漢文創於黃帝之時。蓋自庖犧作八卦示憲象。其後事業日絲，无以宣明。至黃帝乃命其史倉頡造書契，而文字興焉。倉頡之初作書，蓋依類象形，故謂之文。其後形聲相益，即謂之字。文者物象之本，字者言孳乳而寔多也。箸於竹帛謂之書，書者如也。迄五帝三王之世，改易書體。封於泰山七十二代，靡有同焉。周禮八歲入小學，保氏教國子，先以六書。六書者指事、象形、形聲、轉注、假借、會意是也。及宣王太史籀著大篆十五篇，與古文或異。及孔子書六經，左邱明述春秋傳，皆有古文，厥意可得而說。其後諸侯專政，不統於王。惡禮樂之害已，皆去其典籍，分爲七國。田疇異畝，車塗異軌，律令異法，衣冠異制，言語異聲，文字異形。秦始皇初兼天下，李斯乃奏同之，罷其不與秦文同者。斯作倉頡篇，趙高作爰歷篇，胡毋敬作博學篇，皆取史籀大篆，或頗省改，所謂小篆是也。是時秦燒經書，滌除舊典，大發吏卒，興戍役，宮衛職務繁。初有隸書，以趨約易，而古文由此絕矣。自爾秦書有八體：大篆、小篆、刻符、蟲書、摹印、署書、殳書、隸書也。漢興有艸書。秦漢以前漢文之源委，盡於斯矣。約言之：倉頡之作書也，初惟有指事、象形，極爲單簡，是謂之文。其後增易會意、形聲、轉注、假借、孳乳相生，是謂之字。歷代變遷，至史籀之大篆，而一釐列國紛雜；至李斯之小篆，而又一釐疆域益廣，政

務益繁，篆書費時不合於用，漸趨簡捷乃變隸爲草，又變爲今世通行之楷，日趨於實用矣。五經文字凡三千三百三十五。說文所載，爲部五百四十，爲文九千三百五十三。後世文化益進，事物益繁，通俗撰加，輾轉附益。清初康熙字典，採羅經史諸字，以及漢晉唐宋元明詩人文士所述，凡七萬餘字。清季以來，新字之增益，更隨科學之輸入而益多。是爲今世漢人所習用，亦即本省所通行者。

近更厭其筆畫繁，音讀歧異，不便應用。遂有國音字母之規定，國音字母，一稱官話字母，又稱注音字母，近稱注音符號。純粹變象形文字，爲音標文字。字形甚簡，學習極易。不待朝夕諷誦之勞，能收發表意旨之效；最適於一般社會之用。自王小航勞玉初諸作者以外，專心創製者，殆不下數十人。民國七年中國教育部公佈注音字母表，飭各省區傳習推行。茲將其部令，及注音字母表，并其拼音之法，揭錄如左。

教育部令查統一國語問題，前清學部中央會議，業經議決。民國以來，本部鑒於統一國語，必先從統一讀音入手。爰於元年特開讀音統一會，討論此事。經該會會員議定注音字母三十有九，以代反切之用。並由會員多數決定常用諸字之讀音，呈請本部設法推行在案。四年設立注音字母傳習所，以資試辦。迄今三載流傳浸廣。本年全國高等師範校長會議，議決於各高等師範學校，附設國語講習科，以專教注音字母及國語，養成國語教員爲宗旨。該議決案，呈由本部采錄，令行各高等師範學校遵照辦理。但此項字母，未經本部頒行。誠恐傳習既廣，或有歧異，致乖統一之旨。爲此特將注音字母三十九字，正式公布，以便各省區傳習推行。如實有須加修正之處，將來再行開會討論，以期益臻完善。此令。

注音字母表

(1) 聲母二十四(自上而下讀)

ㄍ 讀若格發音
務短促下同

ㄎ 讀若克

ㄎ 讀若愕

ㄎ 讀若基

ㄑ 讀若期

ㄑ 讀若賦

ㄑ 讀若德

ㄑ 讀若特

ㄒ 讀若訥

ㄒ 讀若薄

ㄒ 讀若潑

ㄒ 讀若墨

ㄓ 讀若弗

ㄓ 讀若物

ㄓ 讀若資

ㄓ 讀若疵

ㄔ 讀若私

ㄔ 讀之

ㄔ 讀若癡

ㄔ 讀尸

ㄕ 讀若黑

ㄕ 讀若希

ㄕ 讀若勒

ㄕ 讀若入

(2) 介母三

一 讀若衣

ㄨ 讀若烏

ㄨ 讀若迂

(3) 韻母十二

ㄚ 讀若阿

ㄚ 讀若痾

ㄚ 讀若也

ㄚ 讀若危

ㄛ 讀若哀

ㄛ 讀若傲
平聲

ㄛ 讀若謳

ㄛ 讀若安

ㄜ 讀若昂

ㄜ 讀若恩

ㄜ 讀若哼

ㄜ 讀若兒

利用字母拼音的法子

用字母拼音的法子，極其容易。聲母和韻母拼起來，只要把兩母連著快讀下去，便成一箇單音。或者聲母和介母。介母和韻母，拼合起來，都能夠成一箇單字。或者聲母韻母的中間，加一箇介母。把三箇音拼合起來，也能夠成箇單音。有人說道：三箇字母拼起來，很不容易拼出正確的字音來。其實不對的：凡是三拼的字，可以先把兩箇母拼成一箇音，再加一箇母。照雙拼的法拼起來，一定可以拼出一箇很正確的字音來。

1. 聲母和韻母的拼音練習表

ㄚ	去	勿	万	ㄨ	ㄨ	ㄨ	ㄨ	ㄨ
擊	他	打	○	法	媽	爬	巴	ㄚ
諾	特	德	○	縛	摩	頗	波	ㄛ
○	○	○	○	○	○	○	○	ㄜ
乃	胎	待	○	○	埋	牌	拜	ㄝ
○	○	○	微	飛	梅	培	杯	ㄞ
鬧	叨	刀	○	○	毛	拋	包	ㄟ
壽	偷	兜	○	否	謀	剖	○	ㄚ
男	貪	丹	○	翻	溫	潘	班	ㄛ
○	吞	○	○	分	門	噴	奔	ㄜ
囊	湯	當	○	方	忙	旁	邦	ㄝ
能	騰	登	○	風	蒙	朋	崩	ㄞ
○	○	○	○	○	○	○	○	ㄟ

ㄚ	日	尸	ㄨ	出	ㄚ	兀	ㄛ	ㄜ	ㄝ
紫	○	沙	又	渣	哈	○	○	趁	啦
側	○	瑟	拆	宅	何	鵝	科	歌	勒
○	熱	賒	車	這	○	○	○	○	○
栽	○	篩	釵	齋	孩	艾	開	該	來
○	○	○	○	○	嘿	○	○	○	插
糟	饒	燒	超	招	好	敖	考	高	勞
走	柔	收	抽	舟	侯	藕	口	鈎	樓
簪	然	山	攙	瞻	寒	岸	看	甘	蘭
怎	人	申	陳	珍	痕	○	懇	根	○
賊	讓	傷	昌	張	杭	昂	康	岡	廊
增	仍	生	程	征	亨	○	坑	庚	冷
○	○	○	○	○	○	○	○	○	○

△	ㄉ
撒	摸
色	策
○	○
顯	猜
○	○
騷	操
搜	湊
三	餐
○	○
桑	倉
僧	層
○	○

2, 聲母和介母拼音練習表

ㄌ	ㄋ	ㄍ	ㄎ	ㄗ	ㄘ	ㄨ	ㄨ	聲母 介母
梨	溺	梯	低	○	迷	披	比	一
盧	奴	圖	都	夫	木	鋪	布	ㄨ
驢	○	○	○	○	○	○	○	ㄨ
	ㄒ	ㄥ	ㄨ	ㄨ	ㄥ	ㄨ	ㄨ	聲母 介母
	希	倪	欺	基	○	枯	姑	一
	○	○	○	○	呼	○	○	ㄨ
	盧	女	區	居	○	○	○	ㄨ
	△	ㄉ	ㄨ	日	尸	ㄨ	出	聲母 介母
	西	妻	躋	○	○	○	○	一
	蘇	粗	租	如	書	初	朱	ㄨ
	胥	趨	聚	○	○	○	○	ㄨ

3, 介母和韻母拼音的練習表

介 母	韻 母
ㄩ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一
○	蛙	鴉
約	窩	○
月	○	也
○	外	厓
○	威	○
○	○	邀
○	○	憂
淵	頑	烟
雲	温	音
○	汪	央
雍	翁	英

4, 聲母介母韻母拼音的練習表

(齒齊)

ㄨ	ㄨ	ㄌ	ㄍ	ㄎ	ㄘ	ㄨ	ㄨ	聲母 介母 韻母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ㄩ
卡	家	○	○	○	○	○	○	ㄨ
卻	脚	○	○	○	○	○	○	ㄨ
怯	階	○	鐵	爹	滅	徹	別	ㄨ
○	○	○	○	○	○	○	○	ㄨ
○	○	○	○	○	○	○	○	ㄨ
敵	交	遼	挑	彫	苗	颯	標	ㄨ
邱	鳩	流	○	手	繆	○	彪	ㄨ
謙	堅	連	天	顛	眠	民	篇	ㄨ
欽	金	林	○	○	○	○	○	ㄨ
羌	江	糧	○	○	○	○	○	ㄨ
輕	經	靈	○	○	○	○	○	ㄨ
○	○	○	○	○	○	○	○	ㄨ

(口合)

出	厂	丂	ㄩ	ㄉ	ㄋ	去	勿	厶	ㄅ	ㄆ	ㄇ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一	一	一	一
搗	花	誇	瓜	○	胸	○	○	斜	○	○	○
拙	和	靡	鍋	○	按	○	多	削	○	○	○
撥	○	○	○	○	○	○	○	些	○	○	○
踐	槐	快	乖	○	內	○	○	○	○	○	○
追	暉	虧	歸	○	○	○	○	消	○	○	○
○	○	○	○	○	○	○	○	修	○	○	○
○	歡	寬	冠	○	煖	○	端	先	○	○	○
專	昏	昆	棍	○	嫩	○	敦	心	○	○	○
准	荒	匡	光	○	○	○	○	箱	○	○	○
莊	轟	空	工	○	農	○	冬	星	○	○	○
中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口撮)

厶	ㄅ	ㄆ	ㄇ	ㄏ	ㄎ	ㄉ	厶	ㄅ	ㄆ	日	尸	彳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雪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宣	全	鑄	喧	○	○	○	○	○	○	○	○	○
苟	敝	俊	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滿文 肅慎人，古無文字；烏桓、鮮卑，以言爲法，刻木爲信。渤海建國始用漢文。契丹女真乃別造字。遼史載「太祖製契丹大字，皇子迭剌造契丹小字。」又稱「契丹多用漢人，漢人教以隸書之半，增損之，造文字數千以代刻木之約。」金史載「太祖命完顏希尹造女真大字，熙宗造女真小字。」則契丹字出於漢字而女真文字或亦出於華文而變化者。今契丹女真字已失傳，僅見於殘碑斷碣而已。清太祖命額爾德尼巴什等仿蒙古文製滿洲字以行，是謂清文。故清文之製，大抵本於蒙古字。入關以後，習者不多，其用不廣。即八旗子弟，亦罕有淹貫者。其造法有十二字頭。第一字頭凡百三十一文，是爲父音。第二字頭至第十二字頭爲十一母音。以母音屬百三十一父音，乃成爲文。此其單體之文也。合文而爲字，則悉從形聲之條理。今依漢滿對音字，列其父音百三十一文及母音之漢音，并附以英音如左。

1, 父音之華音 次序依滿文讀法，則須自左而右。今爲便利，改爲自右而左。

一	ノ	阿	A	十二	フ	諾	Ror	一二三	フ	帛	Bo
二	フ	額	Ngə	十三	フ	喀	Ku	二四	フ	必	Pi
三	フ	伊	Io	十四	フ	噶	Gu	二五	フ	波	Ber
四	フ	鄂	Ngə	十五	フ	哈	Ha	二六	フ	部	Poo
五	フ	烏	Woo	十六	フ	科	Kwer	二七	フ	撥	Ber
六	フ	譚	Ngə	十七	フ	國	Kwo	二八	フ	帕	Pa

四四 舒 Soo

五五 篤 Tu

六六 穆 Mo

六七	六八	六九	七〇	七一	七二	七三	七四	七五	七六	七七
舒	舒	舒	舒	舒	舒	舒	舒	舒	舒	舒
莫	察	車	齊	綽	楚	輟	查	哲	濟	卓
Mo	Tsar	Tsor	Cher	Tsar	Tsoo	Tso	Tsar	Tsar	Gee	Tso
七八	七九	八〇	八一	八二	八三	八四	八五	八六	八七	八八
篤	篤	篤	篤	篤	篤	篤	篤	篤	篤	篤
球	啄	雅	葉	岳	裕	藥	克	歌	賀	奇
Tsu	Tso	Ya	Yia	Yo	Yu	lo	Kor	Gur	Hur	Choe
八九	九〇	九一	九二	九三	九四	九五	九六	九七	九八	九九
穆	穆	穆	穆	穆	穆	穆	穆	穆	穆	穆
基	希	轄	鼓	瑚	卡	嘎	哈	課	果	豁
Joe	Shes	Ku	Gwu	Woo	Cha	Ga	Ha	Han	Kor	Ho
一〇〇	一〇一	一〇二								
喇	噤	哩								
La	Nia	Li								
一一一	一一二	一一三								
拂	瓦	沃								
Foo	War	War								
一二三	一二三	一二四								
佐	租	娒								
Tso	Tsu	Dso								

一〇三	囉	Lor	一四	擦	Tser	一二五	熱	Buo
一〇四	嚕	Lu	一五	則	Iser	一二六	日	Ruh
一〇五	囉	Ror	一六	慈	Dze	一二七	若	Roh
一〇六	法	Fa	一七	礎	Tso	一二八	儒	Ru
一〇七	佛	Foo	一八	粗	Tru	一二九	司	S
一〇八	蜚	Fa	一九	咱	Tsar	一三〇	池	Dze
一〇九	緘	Foo	二〇	責	Tser	一三一	智	Tse
一一〇	富	Foo	二一	滋	Tse			

2. 母音之華音

依爾恩英克斯特希優勒木

父音百三十一文，爲第一字頭。凡父音文下，合母音「依」而成音者，爲第二字頭。合「爾」而成音者，爲第三字頭。合「恩」而成音者，爲第四字頭。遞次而下，至合「木」而成音者，爲第十二字頭。每字頭有百三十一文，其文之形，則就第一字頭諸文，而益以符號也。舉例如左：（表內第一列爲父音第一文，與十一母音依次排合之字，第二三列類推。）

二 3 愛 A 3 額依 Nge 3 伊依 Ie

三	阿爾	Al	阿爾	Ngol	伊爾	Il
四	安	An	恩	On	音	In
五	昂	On	翰	On	英	In
六	阿克	Ak	額克	Ngok	伊克	Ik
七	阿斯	As	額斯	Ngos	伊斯	Is
八	阿特	Ad	額特	Ngod	伊特	Id
九	阿布	Apu	額布	Ngopu	尹布	Ipu
十	敖	Ngo	歐	Dr	優	Yu
一一	阿勒	Aler	額勒	Ngrler	伊勒	Iler
一二	阿木	Amo	額木	Ngomo	伊木	Imo

(3) 蒙文 蒙古初無文字。有之自元世祖始。初西蕃僧帕克斯巴，謁世祖於潛邸，與語大悅。世祖即位，尊為國師，命製蒙古新字。蒙古文字由此起。西域圖志曰：「準噶爾字書名托忒，共十五字頭。每一字頭凡七音。」列舉之則為：

一	阿	A	額	Nge	臥	Ngo	屋	○	寤	Vu	互	Who
二	那	Na	訥	Ne	諾	No	奴	Na	拏	Nar	那	Nar

三	哈	哈	哈	哈	哈	哈	哈	哈	哈
四	噶	噶	噶	噶	噶	噶	噶	噶	噶
五	搭	搭	搭	搭	搭	搭	搭	搭	搭
六	塔	塔	塔	塔	塔	塔	塔	塔	塔
七	巴	巴	巴	巴	巴	巴	巴	巴	巴
八	瑪	瑪	瑪	瑪	瑪	瑪	瑪	瑪	瑪
九	拉	拉	拉	拉	拉	拉	拉	拉	拉
十	渣	渣	渣	渣	渣	渣	渣	渣	渣
十一	叉	叉	叉	叉	叉	叉	叉	叉	叉
十二	車	車	車	車	車	車	車	車	車
十三	呀	呀	呀	呀	呀	呀	呀	呀	呀
	哈	噶	搭	塔	巴	瑪	拉	渣	叉
	豁	郭	得	武	伯	抹	勒	遮	車
	呼	孤	低	梯	逼	米	里	饑	七
	噎	哥	多	托	博	模	羅	抽	綽
	欺	基	都	禿	不	模	魯	朱	出
	果	〇	塔	圖	撥	木	樂	著	籍
	枯	觚	哆	脫	卜	摩	鹿	啄	楚
	Yeh	Kwo	Tu	Lo	Pe	Mer	Loo	Tso	Tsu
	Yee	Yee	Yee	Yee	Yee	Yee	Yee	Yee	Yee

一三	喇	La	不	Lur	多	Li	囉	Lu	嚙	Ru	樂	鹿	Loo	
一四	除	SaV	牙	Sa	詩	S	湖	Sur	書	Soo	說	東	Soo	
一五	薩	Sa	塞	SaV	西	Soo	莎	Sa	梭	So	蔬	蔬	Sar	
													素	Su

共得一百五音。何秋濤朔方備乘曰：「十五字頭，（百零五音）舊并稱為第一字頭，合後化出正字之十四條，並稱十五字頭。」第考後十四條，乃俱係添加尾音於此百零五音之下，合成之正字，故自應以此一百五音為字頭。再添十四尾音（即下列十四尾音字）而成正字。蓋十五字頭一百五音之下各加一音，合讀成字也。如第一字頭七音之下各加 ㄣ（聲為恩音）與其上七音合讀成（阿恩）（額恩）（衣恩）（臥恩）（屋恩）（寤恩）（互恩）七音，而為七字也。餘若加 ㄨ 則收聲為珂音，加 ㄨ 則收聲為爾音，加 ㄨ 則收聲為衣音，加 ㄨ 則收聲為鋪音，加 ㄨ 則收聲為忒音，加 ㄨ 則收聲為模音，加 ㄨ 則收聲為勒音，加 ㄨ 則收聲為英音，加 ㄨ 則收聲為歐音，加 ㄨ 則收聲為斯音，加 ㄨ 則收聲為陰音，加 ㄨ 則收聲為（歐溫）音，加 ㄨ 則收聲為詩音。以與字頭本音合讀，則各得一百五字，共成一千四百七十字，合原字頭一百零五共得一千五百七十五字。此外又有外字頭四：A（音喀）、B（音顯）、C（音枯）、D（音窪）。凡十五字頭，有不足用時，以此四字補之，按此字或謂乃西蒙所用之托忒字，他地蒙古固別有字，說近是。蓋今日東蒙之字，誠有異於斯者。茲將東蒙友人所述錄下：

1.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2.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3.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4.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5.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6.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7.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 (1)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 (2)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 (3)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 (4)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 (5)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 (6)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 (7)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卷

(4)回文 匈奴無文書，以言語爲約束。突厥無文字，其徵發兵馬及諸稅雜畜，刻木爲數。回鶻之起，文化甚微，史未言其有文字。然而宋人「謂蒙古文書用回鶻字，如中國笛譜字。」元人亦言「國家肇基朔方，俗尙簡古，未遑制作。凡施用文字，因用漢楷及輝和爾字，以達本朝之言。」是宋元之際，回鶻確有文字也。顧不知其何所傳受。今回部用回子字，即土耳其字。故其字體與土爾其字相同，土耳其字脫化自猶太。故猶太之字旁行自右而左，回部文字亦然。或曰唐時天主教人東來傳教，而傳其文字於回紇。或曰大食人東來傳教，而傳其文字於回紇。二說似是。然回人稱其文字曰天方字，又曰阿文。則後說近是。滿洲七十一回疆風土記曰：回字如科斗橫行，而連斷處尤不易辨。字頭二十九。通曉字頭，遂無疑字。壽陽祁韻士西陲要略曰：「回字凡二十九字頭，或兼數音而成一字，或聯數字而成一音。」然徐松西域水道記謂：「字凡二十八頭。」較之七十一及祁韻士說少一頭。訪之回人亦曰二十八。蓋有古字母，有今字母，古字母二十九，今畧其第二十八字而爲二十八也。古字母之造法起於點，終於圈○。今字頭則衍古而簡者。茲錄其字頭之古形及今形於左：

「●」此一點，乃萬字之根源也；凡字皆由此一點而出，無變化生焉。

「○」此一圈，乃萬字之本質也；其字皆從此一圈。剖爲兩半而錯綜之也。

古字母

今字母

華音

英音

一五 一四 一三 一二 一〇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ب پ ت ث ج ز ح خ د ذ ر ز س ش سو

ب ت ث ج ح خ ز س ر ل ن م و

德勿阿	索德	施音(又音貝)	西音(又音心)	咱物	拉物	咱勒	爹物(又打勒)	哈物	侯物	知目(又音貞)	些物	他物	巴物	額立甫
Toa	Sod	Sin	Sein	Tzarf	Larf	Tzarle	Tiaf or Tale	Haf	Hof	Tsemo or Tsen	Shiaf	Tarf	Barf	Ngelif

於聲母之上者四，加於聲母之下者二。拼音時即合數母而成一字之聲音。其法取聲母之首音及韻母之尾音而成一音。即一字也。茲列韻母十二於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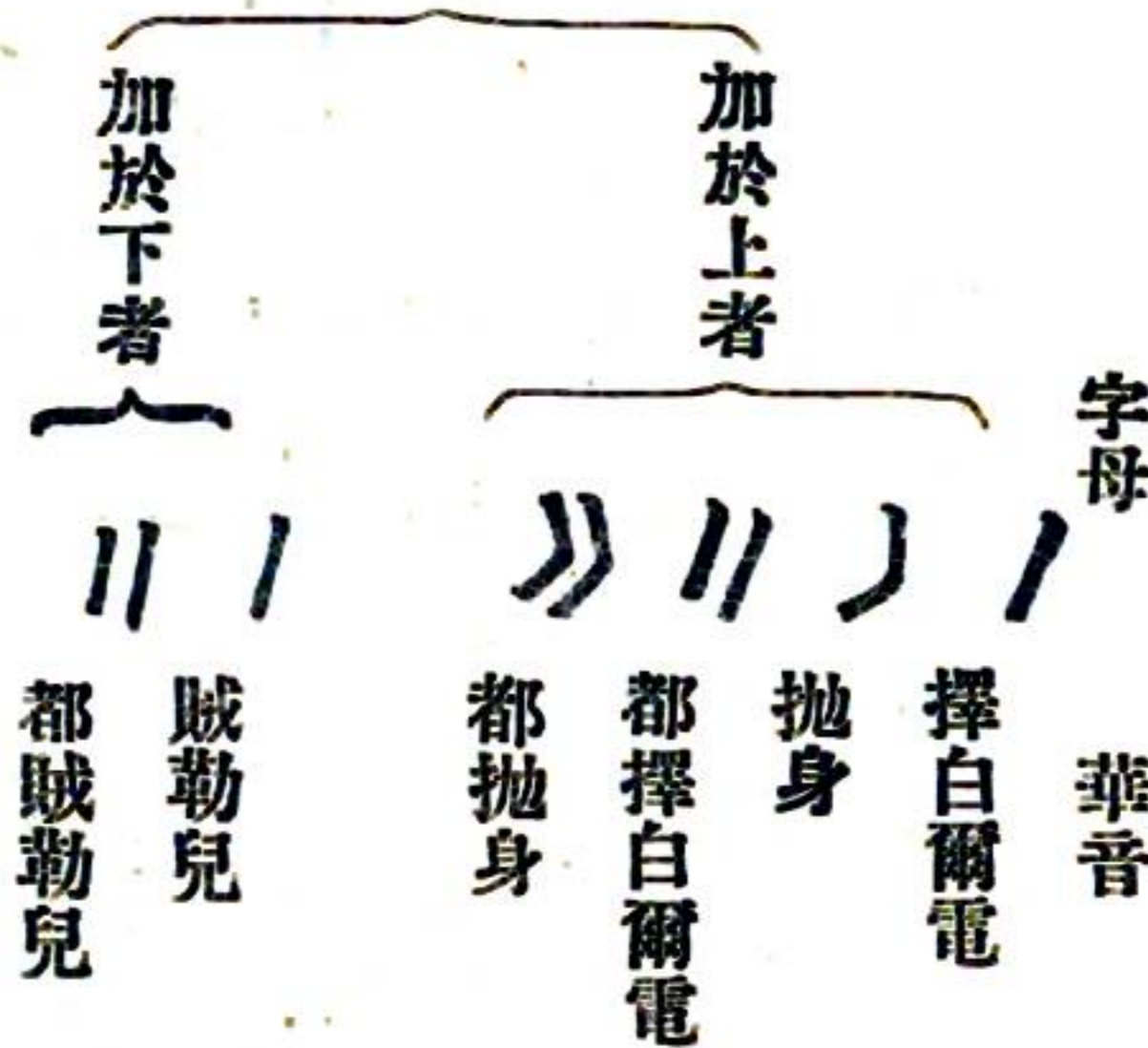
(5) 朝鮮文

A. 朝鮮文字發達之略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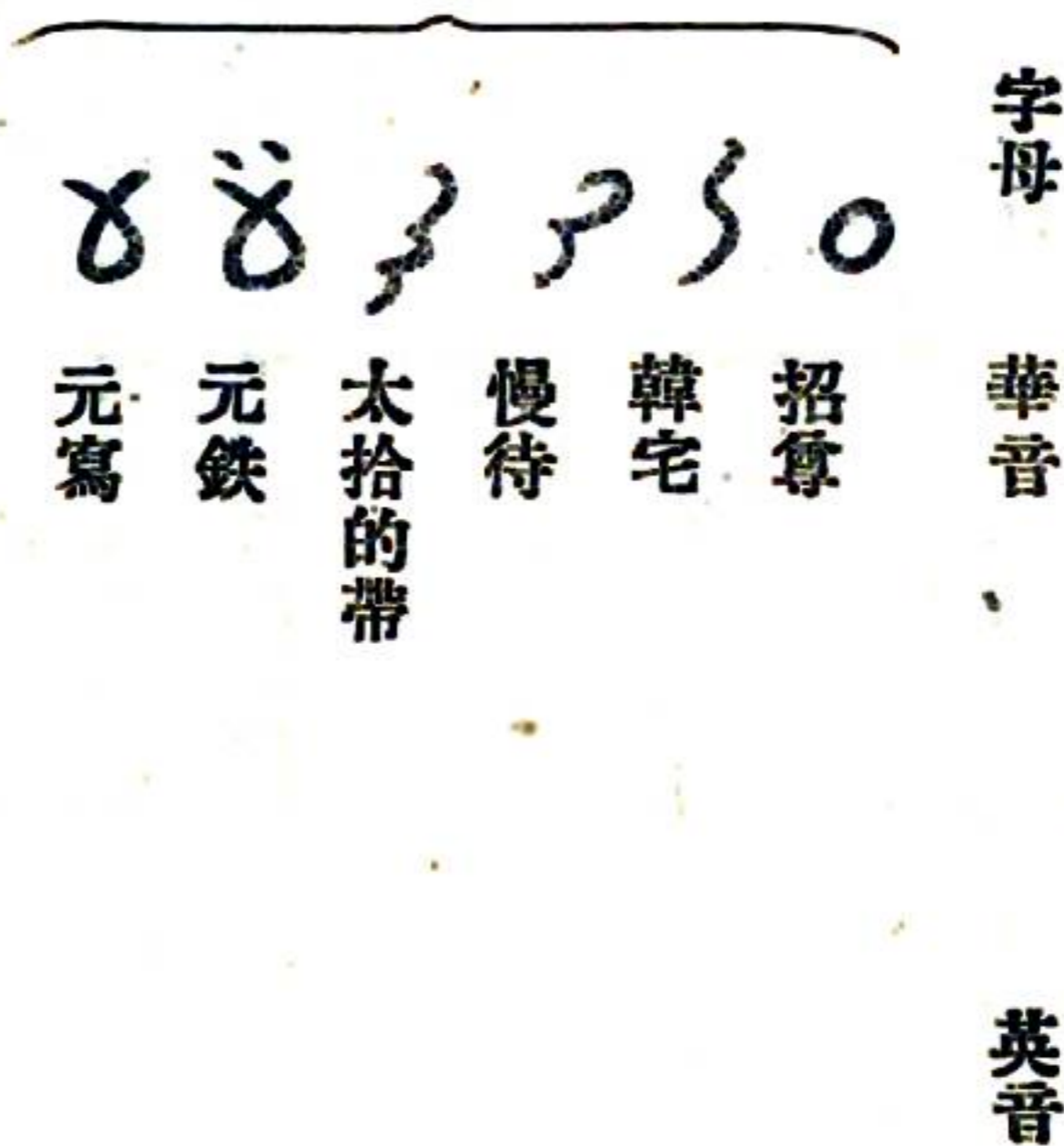
朝鮮文字發達史，可分為三期：第一期為李朝世宗大王以前之朝鮮文字，第二期為自世宗大王，至周時經時之朝鮮文字；第三期為周時經時以後，至現今之朝鮮文字。

一、第一期之朝鮮文字

輕音韻母



重音韻母



史家云，朝鮮當檀君時代，已有文字。但其詳不得而知。自檀君後數千年，至高句麗時代始有記事。嬰陽王時編成新集五卷；新羅眞興王時，始有國史。此史記之文字，雖用漢文字，而其用法不同。即以漢字之音，記述朝鮮語之文體也。所謂「吏讀文」是。例如：「夜入伊遊行如可」之一句，表示「遊至夜深」之意。換言之，當時無相當之文字，故於記述朝鮮語，引用漢音也明矣。自三國之初至高麗中業，於官廳方面，此類文體盛行。嗣後新羅之薛聰，取漢字之一部分（類似日文字之發生）作「口訣」文字。口訣文字之本質，在表示朝鮮語之語尾，使用於漢文之終了處（應在標點之處）。口訣文字之意義有二：一爲根據朝鮮語之特殊性；二爲根據漢文之特殊性。即（一）漢字爲孤立語，無所謂語尾，朝鮮語屬於添加語，有從屬部分之語尾變化，讀漢文時不得不（自然）想出與語尾相當之文字；（二）漢文之解釋，因人各異，易生誤解，故不得不設一定之語尾，限制其意義。此即制定口訣文字之根本精神。現在讀漢文時，仍用口訣文字。口訣文字之數，概有二十餘。

例一、口訣文字之形態

不 へ ヒ 寸 夕 口 尔 厂 ト 弋 フ ヒ 八 令 ヌ タ 厂 万

例二、口訣文字之用例

「詩云潛雖伏矣，乃亦孔之昭矣；故又君子？內省不疚，無惡於志。君子之所不可及者？其唯人之所不見乎底。」

此種文字爲漢文之變態，或補助文字，而非適應於朝鮮語音之文字也。因之，李朝世宗大王創製「國音字母」二

十八字。

二、第二期之朝鮮文字

上述之吏讀文或口訣文字音及字數非常不完備，不能記述朝鮮語之全體，故不足謂爲一種文字，距百八十

七年前，世宗大王設立國文廳，命成三問等撰定「訓民正音」二十八字（現用二十五字）而頒布之。訓民正音圖解序云：「東方舊有俗用文字，惟其數不備，其形無法，不足以形一方之言，而備一方之用也。」又世宗大王之親序云：「國之語音，異乎中國，文字不相流通，故愚民有所欲言而終不得伸其情者多矣。予爲此惋然！新制二十八字，欲使人易習，而便於日用耳。」觀此可知世宗大王創制正音字母之根本用意。其創製時，蒐集古篆、梵字、蒙古字、漢字、日本字、女真語，甚至於琉球語、安南語等材料，而關於音韻及字形之比較研究，凡二十餘年。當時中國之聲韻學者黃瓚竄居於遼東，世宗使成三問爲質正漢音，往返凡十三次。故世宗創作正音文字之苦心孤詣，誠有足多者。

朝鮮之正音文字，其數不過二十八。但拼音時，可記一萬三千數百之口音。茲錄朝鮮古學者對正音字母之讚辭三段於下，以見正音字母之價值。

中景濬曰：「其爲字不多，而其爲用至周。用之甚便，而學之甚易。千言萬語，纖悉形容。雖婦孺童騷，皆得而用之，以達其辭，以通其情。此古聖人之未及究得，而通天下所無者也。」

柳億曰：「諺文，（註）世間至妙之物。比之漢字，其精有二：漢字，則制以六義，爲形散亂，不可以一例推萬狀。諺文，則以中係初，以終係中。各有條脈，縱橫整齊。婦人孺子，咸能頓悟其變化。殆如大易之爻，錯綜往來，無不各從其次序。此」

體」之精也。漢文，則古人諧聲之外，偏旁之加，漸久漸多；古人轉註之外，後來詞客，任意變讀，以協其押韻，如字彙所引諸詩賦，令人溘眩，恆起訟辨。諺文，則若動全部，則已；欲誤一字之形，得乎？欲改一字之音，得乎？此「用」之精也。」

李圭景曰：「諺文……縱橫作字……以翻萬物難狀之音。蓋以反切合而成字，凡六千三百四十文，實天地之寄文也……若隨聲成字，則增衍幾何行，生生無窮焉。雖使倉史製字，何以加此？天下萬國，各有其國之書……俱不如我東諺之簡易易學也。」

〔註〕（諺文：通俗化之文字，或民衆化之文字之義也。對漢文而言。）

三、第三期之朝鮮文字

第三期可謂朝鮮文字之組織化、科學化之時期。自世宗四百二十一年後，至周時經出世，再興朝鮮文之科學的意識的研究。基於聲音學，對正音文字，賦與科學的說明；基於現代語，而補正四百五十年前之拼音法；基於文字之理想，而發明橫書（如歐文）之法。朝鮮文字發達史上，可謂一大新紀元。周時經關於朝鮮語，有「聲音學」、「朝鮮語文法」、「訓蒙字會」、「新字典」、「朝鮮語辭典」等名著。

B. 正音文字在文字學上之地位

自古以來，世界人類之文字，其種類有二百五十餘種。但分析其內容，可得左列四階段：

- 一、結繩文字。如北美土人之貝殼帶。
- 二、繪畫文字。北美土蕃及其他未開種族使用之。

個子音與古音混音者也。雙子音者相同之兩個子音並立發音者也。雙子音二者不同之兩個子音並立而發音者也。

甲、單子音(有十三字)

1. 丁。英語 grand. 之 g 音。丁音之初發聲。
2. 卜。英語 word. 之 w 音。卜音之初發聲。
3. 丁。英語 delicate. 之 d 音。丁音之初發聲。
4. 己。(此音之發聲) people. 之 p 音。己音之初發聲。
5. 口。英語 mint. 之 m 音。口音之初發聲。
6. 口。英語 how. 之 h 音。口音之初發聲。
7. 人。英語 his. 之 s 音。人音之初發聲。
8. 0。無音。現不用此字，但縱書之時，習慣上母音獨自發音時，亦書之。
9. 下。英語 dangerous. 之 g 音。類似於下音之初發聲。
10. 古。英語 Hoo. 之 H 音。古之初發聲。
11. 可。現無此音。原音為比古音輕者。
12. 6。英語 foxing. 之 x 音。類似於兀音。

13. △ 現不用此音。

乙、混子音(有四字)

- 1. ㄣ ㄨ ㄨ ㄨ 或 ㄨ ㄨ ㄨ ㄨ 音。英之 ㄨ 音。ㄨ 音。
- 2. ㄣ ㄨ ㄨ ㄨ 或 ㄨ ㄨ ㄨ ㄨ 音。英之 ㄨ 音。ㄨ 音。
- 3. ㄣ ㄨ ㄨ ㄨ 或 ㄨ ㄨ ㄨ ㄨ 音。英之 ㄨ 音。ㄨ 音。
- 4. ㄣ ㄨ ㄨ ㄨ 或 ㄨ ㄨ ㄨ ㄨ 音。英之 ㄨ 音。ㄨ 音。

丙、重子音(有X字)·ㄣ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ㄨ 等是也。

- 1. ㄣ 俄語 putka 之 ㄣ 音。比 ㄣ 音硬者。
 - 2. ㄣ 英語 donit 之 d 音。比 ㄣ 音硬者。
 - 3. ㄣ 英語 boat 之 ㄣ 音。(母音之前)或(母音之後)
 - 4. ㄣ 俄語 mama 之 ㄣ 音。比 ㄣ 音硬者。
 - 5. ㄣ 英語 lawen 之 ㄣ 音。比 ㄣ 音硬者。
 - 6. ㄣ 俄語 mempa 之 m 音。比 ㄣ 音硬者。
 - 7. ㄣ 俄語 caraf 之 ㄣ 音。比 ㄣ 音硬者。
- 丁、疊子音(有八字)

3. 上 英語 fall 之 a: 音。

4. 丁 英語 good 之 u 音。

5. 一 英語 Greek 之 i 後音。(g = 丁 + 一 = 丁)

6. 一 英語 King 之 i 音。

乙. 複母音。複母音云者，兩個或兩個以上之母音複合而成者也。

a. 母音一與卜十上下一複合而可得左列諸音：

1. 丁 || 一 十 丁。如俄語之 я 字。德語之 ja 音。卜及一卜之分別，即在：前者短而強，

後者長而弱。以下倣此。

2. 止 || 一 十 上。一及十之連發音但短而強。

3. 卜 || 一 十 卜。俄語之 e 音。英語 of, 下 之 yo 音。

4. 丁 || 一 十 丁。英語 dirty 之 i 音。

5. 一 || 一 十 一。現無此音。

乙. 母音上與卜丁結合而得左列音。

6. 丁 丁 || 丁 十 丁。如漢字「瓦」音。

7. 丁 丁 || 丁 十 丁。如漢字「我」音。

0. 母音卜卜上卜一卜卡卜止兀, 卜兀等諸音與一結合而得左列諸音。

8. 工 || 卜十一。現代語音變為英語 *ai* 之 *a* 音。故可謂單母音。

9. 工 || 卜十一。如英語 *ai* 之 *a* 音。一及卜之連發音但比之短。

10. 上 || 卜十一。現代語音變為英語 *oi* 之 *o* 音。故可謂單母音。

11. 止 || 止十一。一及卜之連發音。但比之短。

12. 上 || 卜十一。現代語音變為德語 *oimigk* 之 *o* 音。故可謂單母音。

13. 止 || 卜十一。一及卜之連發音但比之短。

14. 止 || 卜十一。現代語音變為如德語 *ib* 之 *i* 音。故可謂單母音。

15. 止 || 止十一。一及卜之連發音。

16. 上 || 一十一。一及一之連發音。如俄語 *ai* 之 *a* 音。

17. 二 || 一十一。如俄語 *okkum* 之 *o* 音。但現代語不用此音。

18. 二 || 卜十一。現代語不用此音。

19. 止 || 止十一。上及卜之連發音。但比之短。

20. 止 || 止十一。卜及卜之連發音。

總而言之朝鮮語中母音有二十六, 但 *ai* *oi* *oi* 等現已不用。故實用之母音有二十三。(闕)

四, ㄴ在己之上, 或己在ㄴ之上, ㄴ音變為ㄹ音。

例 1. 산 림 || 산 림 (山林)

2. 천 리 || 천 리 (千里)

五, ㄱ, ㄷ, ㅂ, ㅅ等, 勿論如何相接, 後者變為重子音。

六, ㄱ, ㄷ, ㅂ, ㅅ等在ㄴ, ㄹ, ㅁ之下, 變為濁音。

例 1. 진 지 (飯) 진 지 不為清音, 지 지 不音為濁音。

七, 初聲之己音, 在ㅏ, ㅑ, ㅓ, ㅕ, ㅗ, ㅛ, ㅜ, ㅠ, ㅡ之上, 變為ㄴ音。

例 1. 라 주 || 나 주 (羅州)

2. 로 인 || 노 인 (老人)

八, 初聲之己音及ㄴ音在ㅏ, ㅑ, ㅓ, ㅕ, ㅗ, ㅛ, ㅜ, ㅠ, ㅡ之上, 因習慣變為ㅇ音。

例 1. 녀 가 || 여 가 (女子)

2. 류 씨 || 유 씨 (柳氏)

3. 료 리 || 료 리 (料理)

第五節 衣食住

省境居民多由寒苦起家，世守勤儉之風。然地處溫帶中部，氣候較寒。夏雖單紗，而冬必棉皮。且著棉衣之期為特長，自十月迄四月，亘七個月之久。自日俄踏入，輪軌交錯，華洋雜處，洋貨雲集，光華陸離，誘人奪目。大都市若京若哈若吉林等皆改舊觀。浸潤沾染，漸變儉樸之風。始而都邑，繼則鄉閭，手工產品漸被鄙棄，機器產品（大都為泊來品）大形暢銷。故機製衣帽鞋襪，觸目皆是；糖菓罐頭已成都市中之家常便飯，鄉閭間投贈之上品。新式鐘錶磁器化粧品，雖鄉曲粧奩亦為必須之物。諸如此類，雖屬機器工業時代下生活之常態，而以凡百工業，大都尚多未脫手工窠臼之吉林，有此現象，實亦風俗變遷之畸象也。

一、衣

(1) 帽。曩時夏季皆戴草笠笠頭（係婦女用秫稽皮編製，圓錐形，中尖而突起，緣圓而斜低）春秋戴圓形白毡帽（故中國內地人稱關外人為關東白帽子）冬則加毛皮於毡帽之耳而已。今則夏季平民多戴粗製麥縷帽，中上階級則為巴拿馬珊瑚台灣等草及精製麥縷帽。春秋除一部分純粹勞工外，類皆戴泊來之寬緣毡帽。冬則平民皆戴貓狗皮洋式帽，中流社會則多為黃鼬皮及狐皮，至上等階級則皆為水獺皮大鑿領及帽矣。若婦女向皆無帽。有之，則亦中國式之大風帽耳。（此風帽頗適避風保温，蓋除露臉，包全頭之外，後部尚有長舌被及肩背也。）惟滿人婦女，有圓形高帽，現今已不多見。新國成立，所定之男禮帽酷似之。今則城居新式婦女亦皆洋式其帽，價目甚昂。又有一種大帽子，向為農家冬季出遠門（走遠路也）所必需。普通為貉子皮（俗稱貉克子）者，亦有羊狗皮者。有耳二，冠於小帽之外。戴之甚暖，故中國內地人又有稱關外人為關東大帽子者。(2) 衣。農人多短衣，衣必青藍；白色則為所忌，

(蓋喪服色尙白也。近來夏季漸多著白單衣者)且皆棉質。婦女短衣外，必罩長衣；且多爲單衫。尙尙紅紫綠粉等色，今皆趨青藍及雜色。稍形充裕之家，年長者冬季必備羊皮大袄。若中上階級則單夾皮棉，應有盡有。表多絲毛而皮則羊鼠狐貉貂，按節氣而替着。近來都市中新式工廠商店之工人及學生則着學生服，各官廳服務員多着西洋服矣。大氅、毛圍巾(圍頸)已爲都市中中上階級所必備。(3)襪 民國以前皆爲家製布襪，入民國後已漸着機織棉襪。今則家製布襪，雖鄉村已將絕跡。都市間且多著綢紗而冬著毛絨者矣。(4)鞋 民國以前多家製，今則著家製鞋者，除一部分寒苦農民外，已不多見類。皆機製者。除本地鞋舖製做者外，多來自津滬而夏季日本所製兩期適用之膠皮鞋，自民國十三年來即暢銷於吉林全省，價廉而耐水。年銷之數，當在百萬雙以上。蓋此貨下自勞工上至官吏，無不用之也。一年四季，勞工向皆著本省所製之靛鞣，今則除冬季外皆著日本之膠皮底鞋矣。靛鞣爲東省之特產，形畧似鞋，以牛皮爲之，內襯以靛鞣草，耐寒且隔水，爲冬季勞動者所必用。此外尙有堂堂馬，形畧似靴，以牛皮爲之，內襯以毡襪，尙爲上級人冬季所用；近則兵士及中下階級用之，然已不多。又有堂堂牛，形似堂堂馬，多以驢馬等皮，毛向外爲之。兵警用者最多。若舊式之毡鞋(羊毛絨毡爲表裏，中實以雜毛，厚寸許，底厚亦逾寸)俗稱毡窩。尙爲冬季禦寒良品。今則僅鄉間富家翁，城市商人用之。且自十七年冬爲哈爾濱海拉爾等處俄人工廠所製之毡痘痘(形似靴)所奪，銷路漸窘。

二、食

本省民食以小米子(穀米)爲主，而高粱米(秫米)、包米查子(玉蜀黍米)爲副。至粳米(旱稻子米)、白麵(麥粉)、大米(水稻米近十年來始多)例爲上級社會之常食及一般民衆遇有待客及年節或婚喪

大事時之貴重食品。菜食則葱、蒜、白菜、土豆、（馬鈴薯）蘿蔔、豆角類、瓜類爲主，而芹菜、韭菜、木耳、豆腐、粉條、鷄卵、豬肉、魚肉等則爲副品，且貴重之菜也。至於都市之間，宴會酬酢則海參席、魚翅席、燕菜席以至全豬、全羊、全鴨、西餐等，備極奢侈。一飯巨金，習爲故常，一餐數時，了不可惜。是亦頹風宜矯者也。

三、住

民居爲本省民生要務，蓋省境夏多風雹而冬則嚴寒也。

(1) 構造 省境民宅構造，多座北面南，成四方形。單房如此，宅第亦如此。故有所謂四合房（即上屋門房及東西廂房）三合房（即上屋及東西廂）之稱。類皆起脊兩坡者，平房則於西北境長春乾安一帶多風之區，間而有之。房頂除都市及鄉下大地主，多用瓦或洋瓦（馬口鐵）苦蓋外，餘皆用草（俗稱苦房草，沿水低地多生之）苦蓋。每苦一次，可用二三十年之久，且暖而不漏。房壁則瓦房多用磚石，草房則皆用土坯（以亂草混泥爲之，形同磚）。坯牆之暖且勝於磚。都市房前後均有窗，鄉間無後窗，蓋防賊匪禦嚴寒也。院門皆向內開。房門有內外二層，外層（俗稱風門子）向外開，內層（俗稱板門）向內開。屋門則皆向內開。吾師白眉初先生省區全誌云：「吉地房室，門向外開，比戶皆然……惟昔之外開爲虎患，今之外開爲習慣矣。」是誤矣！蓋往昔或然，今則不如是矣。近年之建築，都市民宅仍爲舊式，惟新建築之衙署、工廠、鐵路站房及新京之頭道溝日租界、哈埠之道裏（前俄租界）則皆爲西式。故入頭道溝及哈埠道裏幾疑其爲西洋市街。房外均有院牆，用磚、石板、坯、泥，或柳條、秫秸者皆有。大體鄉下多後四者，都市多前三者。鄉下院牆四角多有砲臺用防匪患。

(2) 火炕 普通一間有一火炕（以土坯爲之，高如牀，寬五尺餘，長盡一間屋。一端燃柴，一端出煙於房上。上鋪秫秸

蓆或葦蓆，蓆底鋪穀草。居一夫婦及未婚之子女。若赤貧之家，儲房而居，亦有翁姑子媳共居一間一炕者。然居者亦自以為大例外，恥不欲人知；非若中國內地人所傳聞之關外人，其全家數輩男女而居一大火炕，且習以為是之甚也。

(3)房租 省境多石多木，且隨處有燒磚瓦之土質。故建築原料甚便，因而建築較易。故雖赤貧亦無露宿之苦。惟近年因(一)屯鄉兵匪騷擾(二)機器工業漸形發達(三)漸知重視子女教育(四)山東及奉天人移住漸多等事實，而都市居民，陡形增加，房租因亦奇增。如哈埠普通民房一間，(約二方丈面積)月租約銀十五六元。吉林月租六七元。較之北平已三四倍五六倍矣。即農村草房一間，月租亦銀一元至二元矣。茲將各縣房租價格列表於後，用備關心民生者參考。

吉林省各縣民房月租價調查表

十九年三月調查(以永大洋為單位約合現洋七角五分)

縣別	縣城市房	縣城住房	農村住房	備考	縣別	縣城市房	縣城住房	農村住房	備考
濱江縣	五〇〇	一五〇	三〇	元 以元為單位	依蘭縣	七〇	四〇	一五	元 元
樺甸縣	六〇	三〇	一五		樺川縣	一五〇	五〇	二〇	
方正縣	一二〇	二五	一八		寶清縣	五〇	二五	一五	

長嶺縣 四·〇 元 一·〇 元 〇·五 元

葦河縣 一〇·〇 五·〇 二·〇

磐石縣 八·〇 四·〇 一·八

農安縣 四·〇 三·〇 一·五

賓縣 二〇·〇 七·〇 一·五

榆樹縣 二〇·〇 五·〇 一·〇

珠河縣 一五·〇 五·〇 一·〇

五常縣 四·〇 二四·〇 一·二

阿城縣 五·〇 三·四 一·七

延壽縣 二〇·〇 五·〇 二·〇

雙城縣 二〇·〇 四·〇 一·三

永吉縣 二〇·〇 元 七·〇 元 一·〇 元

舒蘭縣 六·〇 四·〇 一·五

長春縣 三〇·〇 五·〇 一·三

汪清縣 四·〇 二·〇 〇·五

德惠縣 七·〇 三·〇 一·五

額穆縣 七·〇 三·〇 一·〇

敦化縣 一·四 三·〇 〇·七

扶餘縣 七·〇 三·〇 一·四

和龍縣 六·〇 四·〇 二·七

延吉縣 一·五〇 二·〇 一·〇

濛江縣 三·〇 一·〇 〇·五

穆稜縣 八〇 四〇 二〇

伊通縣 一〇〇 三〇 一五

雙陽縣 二〇〇 四〇 二〇

琿春縣 二七〇 一四〇 二五

甯安縣 一七〇 四〇 一四

勃利縣 六〇 四〇 一四

東寧縣 一二〇 五〇 二四

密山縣 一〇〇 六〇 二〇

(4)燃料 分草木及煤三種，分述於下：

甲、草 以穀類糟杆如高粱糟、豆糟等為大宗。貧戶則秋季自刈野間蒿草或春拔豆榨（農戶收割豆糟之餘梗）冬搜樹葉豆葉燃之。

乙、木 山居之民或近山之都府如吉林哈爾濱依蘭寧安等皆以木料為常時燃料。往往成材木料劈為燒柴。在居平原無木之民視之甚為可惜。

丙、煤 昔只為冬季燒煤爐煖屋及冶金與燒機汽鍋爐等之用。近數年來，則煮飯亦有用之者。惟去煤鑛遠而交通不便之地，則用者甚少。煤油為一般民戶燃燈用。電力為都市電燈及動力之用。煤瓦斯則少數都市居民用作燃料。

第六節 生活狀況

鄉村之民，大都日出而作，日入而息；耕田而食，鑿井而飲；不識不知，大有「順帝之則」之象。惟其知雖隘隘，而樂且陶陶。久居通都大邑之人，偶步閭里，見其愚痴無識，誠懇樸素，理亂不知，心際坦然之狀，自積極方面觀之，實屬可憫；自

消極方面觀之，亦可謂世外之桃源仙也。是非省境所特異，殆我國鄉民或世界鄉居者之通象也。宜乎文明各國急便交通獎勵城鄉居民之相互往來，以調濟其生活與知見。

一、屯落 省內通稱村莊爲屯子。依山傍水，星羅碁布。一戶而屯者有之，數戶而屯者有之，多至數十戶而屯者亦有之。若百戶以上之屯，則間或有之，不多見也。或數里而屯，或十數里而屯。若數十里或百數十里而屯，屯戶較多者，則本省新闢各縣之象也。亦新闢之地，不得不然之現象也。蓋闢地而耕，近田架屋，出田即宅，出宅即田；務使其所耕之田，盡繞其所居之宅，便耕作也。

二、男女

(1)操作 男作於外，如耕耘及其他工作與交際等；女作於內，如事老撫幼製衣煮飯及飼家畜等。此普通之家庭也，若稍富之家，男雖耕作，女則育子製衣而已。赤貧之家，男爲傭役，女較普通之家且多抱柴、抬水、推磨等事。惟究不若他地婦女凡收穫、栽種、耕耘及其他一切繁苦之事皆爲之也。故吾嘗謂吉林婦女較他地婦女，誠爲享福孔多也。惟其如此，故家庭閒氣多由婦女起。蓋飽食終日，無所用其心，則惟計較其針頭線腦，勞逸享受……等之得失多寡。於是睚眦必報，錙珠必較。輕則誤事，重則招殃也。此種現象惟大家庭爲尤甚。

(2)社交 男女有別，授受不親，漢人則然。滿蒙回族則不然。漢族普通女子至十四五歲，則父母對其行動，多加限制。閨門不准出，客人不令見。偶或離家門，串親友，則必經父母之慎審周詳，允而後可；且必遣人隨行。少婦之禁，亦復如是。語云「兄弟媳婦」（弟婦）不見大伯（夫兄），侄媳（侄婦）不見叔公公（叔翁），少年婦女，以大言不慚，招待親

朋爲可羞。故往往年已及笄，而世事不曉，人情不懂；見客發言爲艱，遇事是非不辨。是以知識狹隘，一如井蛙。遇夫理家，拙於木石者，往往有之。謂非習俗之弊可乎？近雖都市間，男女漸有社交，亦屬少數。

三、家族 現世紀之大家族制度，以我滿洲及中國爲特甚。故受大家族之利害，亦爲特甚。大家族之善處固多，而弊害實亦不少。善處爲一般人所常道，茲畧述其弊端，以備關心家庭問題者參考。省內大族或及一二百口，而自三十口及四五十口者爲多。雖近年因人煙稠密，生活較艱，加之小家庭制度之崇拜與便利，隨新教育之發展而加甚，及顯著；久年大家，已多析居。然五世同堂，九世同居之大家固所在尙有也。請褒獎，賀同居之風習亦時有所聞也。茲將大家族之概況分述之。

(1) 家長 家有長。俗稱當家的。主持家中一切政令，家道之興替係焉。家屬則分工操作，類多家長農，則一家皆農；家長工，則一家皆工。家長或家人官，則舉家皆「老爺」，遊手好閑，驕橫鄉里。否則職業不同，政令不一，往往勞逸多寡，議論橫生；輕則廢弛家務，重或析居爭訟，家長成衆矢之的，家務成一一人之事，舉家皆不負責，且多吹毛而求疵。此雖家庭組織之有未善，而亦大家族制難解決之問題也。

(2) 父母翁姑 父子以終身同居爲原則。但子女一多，往往因知識職業待遇等不同而起爭端，致不聽父母之命。予曾目覩因父子不合而演家庭奇禍者。蓋子女衆多，同居共財，困難甚多也。翁姑常欲以自己之一切勞作，委之兒媳，設兒媳衆多，則處理且難。故因以演成婆媳之反目，父子之離二者，比比皆是。蓋十餘歲之少女，在母家方且居之閨閣，嬌生而慣養之；對於婦道毫無訓練。一經出嫁，則頓目爲成人，且須承顏仰色，以盡乎婦道。此固反目之主因。而舉凡對於上

自公婆下迨叔姑，均須奉承惟謹，曲意成歡。及妯娌間之種種問題亦爲其因。

(3)早婚 早婚之風仍盛，考其原因：則大家族多有恆產，若無恆產而能百口或數百口同居者，曾未之聞。財產充裕是早婚之一因，而（A）老人之欲抱孫、重孫、玄孫……（B）父母欲充翁姑以享其福（C）因娶兒婦須費財產。彼娶我亦娶。既享安閑福，又可早抱孫。且免一旦析居而自行娶媳之擔負。却爲大家庭中早婚之強因。而造成此等原因之主因則爲宗祧思想。

(4)婦長於夫 因欲早婚，故爲兒定婚，大有愈早愈大而妙愈之趨向。十齡兒定十五六歲之女爲常事。殆可早娶，又便勞作也。故往往男在壯年，而女則髮禿皮褶，蒼褐若母矣。是與人種之衰弱，關係良深。

(5)游惰寄生 勞逸飲食，常以輩行論，而間或序齒。故往往年未耄耋，而優遊無事。或年已及壯，而人事不知。然此猶小康之家，若夫大富則舉家皆游民，且日事其惡作劇。或吞煙而吐霧，或長三而么六。有懷藥針而頻刺，有尋暗娼而狎妓者。故有「大秧子」、「老秧子」、「緊抖漏」、「小郵當」等綽號，類皆送給此輩者。是此類大家庭所產生之懶民，非但不知有國有家有父母兄弟，且並不知其有身矣。

(6)其他 他如戕賊個性及直接間接防碍社會國家進展之點正多。茲不贅。至大家庭之好處，則人能道之，茲不詞費。

四、職業 省民多農業。若工商等業，則多操於直魯晉豫各地之客民，若本省居民，多係讀書不成，爲農不能者，方肯爲工爲商。蓋賤工鄙商之觀念猶存也。婦人職業大多數尙未能跳出家事範圍。昔於家事外尙有製衣、紡線、編草笠

頭、飼鷄鴨等，營利小作；今則爲裁縫鋪、洋線、草帽等所奪。窮家婦女除縫衣飼鷄鴨外，無營利之舉矣。惟吉京哈等大埠，窮婦女則多爲火柴公司糊火匣。但自一九二九年滿洲火柴業爲瑞典資本家所操縱以來，省內各火柴公司已相繼陷於停頓。特糊火匣爲生諸魯籍窮民之生活，艱苦倍於往時矣。總之除農業外，凡百手工事業，亦漸形衰滅，而手工業者漸化爲機器工業直接間接之勞工矣。

五、男女職業界限之破除 男外女內，爲我國男女職業上之防閑。故家庭以外之社會事業，向無女子插足之機會。自光緒末，興辦學校，女子教育漸興，而女子職業亦漸踰乎家庭之防閑。其始也只見于中小學教職員及火柴工廠之小工。繼之則家庭商店（即夫婦小商店）見於京哈省城等通邑。今則女子縫紉工廠，遍吉林京哈各市。

第七節 中國人移來概況

農國之民，安土重遷。故移墾本省之中國人皆在燕魯晉豫等窮困無告，肩擔推車而來者。其政府對之一任自然，非預爲之計畫，妥籌方法，而使之來者也。百年前，本省尙荒涼，東來之民類皆棲息於奉天西南部金復海蓋等地。一若今日直接移墾本省或江省者然。入後彼地人煙漸稠，生活不易，乃漸東來，佔墾荒地，其來墾方法，多係由家中派較幹練之人先來，或自行墾荒，或爲人傭役，藉諳此地之風情，便籌移居之方法。數年或十數年之後，則全家來矣。一若今日中國內地各省人之來吉江及奉省，與本省西部老戶之向本省東北新闢各縣及黑龍江省移墾者然。此良民之移墾狀況也。若彼隻身遠遙，春來而秋去之投機遊蕩分子，上焉者，則入山挖棒槌（人參）砍木頭作小賣充勞工，下焉者則聚夥入山，夏則闢地植粟，開山溜金砂；冬則搶劫殺綁，爲匪爲盜，官兵不易勦，鄉農不敢犯。其狡黠者發財返籍，仍作

良民；其遊蕩性成者，則流連忘返，不死不止。故雖至今日，每年因為匪盜而死於本省之直魯籍人，其數當復可驚。

以上為常時之移墾狀況。若其內地各省，遇天災人禍，則聚眾携眷而來者，亦往往有之。如民國六七年間，兩湖水災，民不聊生，因請官府發執據，且為有系統之組織而來，以散居於吉黑兩省者，以數十百萬計。俗稱之為「白吃」。蓋所至索吃穿，而不給值也。又如自十三年張宗昌督辦山東，逼索鄉里以來，每年春夏魯民之負老携幼而來者，亦以數十百萬計。其勢迄今不息。魯民之難，適成滿洲添人進口之福，張氏之橫肆，竟成移民滿洲之偉業。是亦張氏所不及料也。惜我省對於移來之民，無妥善招待安插之方，致令來者不能盡留，未來者或望而生畏，忍饑裹足，而不敢來也。果能因勢利導，給以籽種，安插於沿邊新闢各縣，以耕以食，則來者安居忘返，未來者聞風繼起，思被仁政，源源就王道而來歸。難民得生，荒徼盡闢，誠吾滿洲大要事也。

民國十六年至十八年，中國內地移居滿洲之人數調查表

（據南鉄會社統計，見一九三〇年一月份吉長報）

年 別	移 來 數	返回數	留居數	留 居 實 數	留居實數合計
十 六 年	一、〇五〇、八二八	三三二%	六七%	七〇四、〇五四	六、四八六、八五五
十 七 年	九、一二八、四七二	四二%	五八%	五、二九四、五一三	
十 八 年	八七八、七〇六	四五%	五五%	四八二、二八八	

第八節 性質及特習

一、性質 秦晉鄰省，渭城之民聲音重而濁，汾水之民聲音弱而儒。江淮鄰水，江城之民文而淮城之民武。黑省克東縣之水多礦質，移居之民，男長大骨節，女人飲之久則死。廣東之水不潔，人多病麻瘋。山水轉易民性，影響民生之甚有如此。故松遼鄰水，遼城之民有豁達義俠之風，而松城之民多風度詞采之氣，隱含文秀之姿。今當草昧初開，猶未特著；繼今閭里殷富，教育大成，山鍾水毓，久而成性。其風習闊雅之度，或將於滿洲而歧出。蓋亦松水之質有以異也。

若就實際生活觀察：則省境居民，勤儉質樸者多；而浮靡狡黠者少。雖都市居民稍染浮華，性近狡猾。而鄉村農民，則樸拙憨慇，性近痴愚。大凡可以誠樸勇敢，且能活潑勤儉，富於保守及積蓄性目之。惟個人私鬪之風，尙未息止。殆禮讓之化未普，而北方強者之風，猶有存焉。

二、特習 隔地異風，踰時別俗。省民雖不能軼出中國道習，而因地位氣候族類等之不同，其特殊之習慣，有足記者，茲述於下。

(一)親火 地當北溫之中部，氣候較涼。故無冬或夏，眠必火炕，衣必綿毛。(有月餘日可着紗，冬日或着毛皮)而冬季無論貧富，室內須置火盆，閑則環坐而談，且烤其手足焉，以婦女爲特甚。若都邑中，中上之家，火炕之外，且有煤爐或火壁。

(二)乘馬 鄉農少有盈餘而好文飾者，必畜馬備鞍，行則乘之；故騎技特長。蓋南人撐船，北人馭馬，由來久矣。惟都邑中之大官則備汽車，中官則備馬車(四輪西式做車，或玻璃車)小官則畜人力車(俗稱東洋車)。

(三)纏足 婦女纏足之風，爲漢族通習。省內除回滿蒙人外，皆行之。女兒自三四歲，即纏之。步履維艱，終日號泣，深夜尤甚，其害於生理者正深。近雖漸染天足之風，幼女纏足已不見於通都大邑。惟一般村婦猶有以弓足爲女子不可少之物者。昔時爲子擇婦，皆以足之大小爲前提。今則此風已息。

(四)留髮辮 留髮爲辮，自滿清始，迄將三百年而習印腦海矣。故鄉民昔皆以爲必不可少之物。凡漢滿回人皆然。民國來，雖剪髮者漸多，而僻鄉居民初猶斤斤以爲不可。今雖大都已剪，而長辮垂背，故步話舊者，都市雖不多見。鄉農之中則往往有之。

(五)睡頭 此風爲滿洲之通習。小兒產後，以青藍色布裹而纏之，使手足動轉不自由。枕以硬枕（普通以高粱裝枕，取其硬也），令其常常仰臥，以平其前後額而冀其美觀。俟骨骼漸形固定（五六個月後）始令其自由倒臥。故第二次直奉戰後，北京晨報譏關外軍有云：「頭戴金箍帽（軍帽），腰別盒子砲（匣鎗），後腦杓子是戶照（以其平也），媽拉八子是免票（以其坐車看戲不起票也），聽說若打仗，抗鎗往家跑。」按此習，爲滿族人所固有。初係爲正小兒之臂，（旂俗有眞臂假臂之別，眞臂肩上可置鷄卵而不掉），以便成人習劍。積久成風而失其初意矣。

(六)睡搖車 小兒產後，月餘即可睡搖車。搖車者，以柳或椴板屈成長形，而圓其端。有底無蓋，中低端高，長三四尺許。可容一歲至三歲之小兒臥其中。以繩或皮帶繫屋內空際，置兒其中，使之睡。既少蠅蚊，又較風涼。實夏季小兒睡眠或乘涼之佳器也。但多經年用之，惟須不時郵之。如能配以機構，使不常郵而能常動，則更便矣。

(七)睡火炕 南國友人，嘗以滿洲居民，闔翁姑兒婦等一家人而同炕寢住問余，余笑答之曰：有是理哉？是傳聞之誤。

也！滿洲之有火炕固矣，惟普通皆同房異室，室各有炕，炕則夫婦子女（未嫁娶之年幼者）共居之。其以赤貧如洗，無間房墻地，租賃房間，有鍋無米，因而闔父母兄弟妻子而一炕，藉省燒柴房租者（若此者皆乞食之輩，或貧苦勞動者，否則皆翁媳各屋，兄弟異室也）為一般之通例，是錯矣。火炕者，以土坯或磚石所壘，內空而實，中可通煙，以熱其面，而便居焉。普通長一丈寬五尺餘，上墊穀草，草上覆蓆（有秫稽及葦二種）蓆上再鋪毡毯被褥等。

（八）吸煙 有鴉片（滿洲事變前雖曾嚴禁而富豪及官宦之家吸之如故，小康之家或代以嗎啡，為害尤甚。新國成立，立分期禁絕之法。設專賣公署，限定種植之區。劃區准開零賣所。售票徵稅以統制吸者。三年以來成效頗著。）黃煙（吸者最多）水烟（次於黃菸）黃煙之吸，為省內鄉民通習，而婦女吸之者尤多。且為家庭中待客之常品。諺云：「客來先裝煙（黃煙）宴客酒在先。」又小兒謎語云：「一頭尖，一頭彎；來人去客他當先。」（蓋吸黃煙之煙袋也。）若紙捲煙則都邑之中吸者最多。

（九）飲酒 飲者多為男子，婦女飲者頗少。蓋俗以婦女飲酒為不雅也。有白酒（高粱酒）黃酒（黍米酒）亦為日常或宴客所不能少者。若都市中則酒類繁多矣。

（十）賭博 無業游民及富蕩子弟為之。而廢歷正二月間，雖有業良民，亦常以之為消遣。蓋農民正二月間，多消閒無事，而鄉間又無較佳之遊樂場也。其種類有押寶、鬪紙牌、打骨牌（俗名打天九）推牌九、擲骰子、押會、搖骰子、虎、扔坑、扣砸（此二者小兒戲之）等。至於打麻將，則都市中商人及士宦之所為也。

（十一）其他 他若蒙人之忌人之摹其額（謂額部有佛也）回人之忌豬肉及割小便之底筋，山地勞動者臀部懸

繒皮以防濕寒，漢人生女則掛紅布條於門額，生男則掛弓箭，遇他人喪事則以紅布遮門窗以避凶，皆本省之特習。

第九節 禮俗

本省開闢甫逾百年，生計較爲易易，故往來禮厚，交際以誠，民俗尙稱不薄，禮以婚喪爲大，拜祭慶祝等禮次之。喪禮逾婚禮，動耗巨萬，然亦隨貧富而爲厚薄也。茲分述省內禮俗之概要，用備關注民俗者考焉。

(1) 婚禮

我國向稱禮儀之邦，而民性又富於保守。故凡古聖先賢所制之繁文縟節，守至今日而不改。省內婚喪禮之大凡，雖不出古範，而習俗所尙，亦不無出入。要略誌之，殆亦趣事歟。惟同爲本省居民，而禮節亦常隨縣因鄉而不盡同。且滿漢雜居已久，互相因染之處更多，一一分究，爲本編所不能。故就所見聞陳述，以窺其餘耳。

(一) 定婚 婚姻之事，依媒人之言，聽父母之命。無父母叔伯主之，無叔伯族之長者主之，而子女不與焉。兩造既協，相互取子女之年歲生時，卜於術者，（是曰合婚）卜而吉，則兩造長者互執敬禮，往看子女品貌及庄園宅第（是曰相看），殆古問名禮也。惟子女不得相見。（幼兒結婚不在此例）至定婚之期頗不一致，富者之子年甫數歲則媒人盈門，而貧家之子雖軀幹巍巍亦求婚而不得。必其年踰二十，確能自立謀生者，然後方能出巨資，購貧女也。近年雖有男女直接自由定婚離婚者，然爲數極少，且僅於受高等教育者見之。

(二) 聘禮 聘禮之議，在相看之前。約畧言之，可分作三級。（甲）女家不爭聘禮，禮之輕重多寡，一從男家之定例者，富富相婚，或貧女嫁富男也。（乙）女家自定聘禮，而禮之輕重略倍於前者，中戶相婚也。（丙）聘禮由女家定，其輕

重無定標且常於禮物之外素巨資者，則貧貧相婚也。殆古者買賣婚姻之遺風也。此三級雖不能區劃如此之清楚，而貧女嫁富者有之，（不能多要錢）富女嫁貧者殆不多見。有之，則亦必殘缺不完之女也。蓋亦社會一般嫌貧愛富之心理的表現也。禮無貧富，皆作二期納之，前期曰過小禮，禮期由媒約會兩造定之。後期曰過大禮，在迎親前二三月行之。富者之禮，普通爲現銀一二斤（多在小禮時納之）棉布十對（即二十匹也）普通皆爲大尺布（白酒百斤，肥豬二口，粳米二斗，及錦皮首飾（向多銀質今者多金質矣）等物。（以上皆大禮時納之，惟豬酒米則婚期前二日送之。）中戶之禮，多倍於富者，俗稱爲雙豬雙酒雙財禮。至於貧者之禮，則於雙財禮之外，往往索銀自五十兩至三四百兩不等。故貧男得妻，頗形困難。往往半生所蓄盡爲婚費。故有終身獨居，及中年喪妻而不能續者。然貧者得女，則無不慶爲財塚也。（貧戶與貧戶互以子女相婚姻者往往有之）故有「養護小子（男兒之稱）賠錢貨，養護丫頭（女兒之稱）圓寶聚」之諺。至奩物則無論何級，皆一任女家自便。普通爲櫃箱、被衣及各種日常用品與少許錢款。惟俗以多者爲榮。故貧富之差，亦頗巨云。近年富者多以鐘錶、壺碗、金鉗、金鐲爲必有之奩品，以上舊式婚禮也。若新式婚姻之聘禮，則時衣數襲、金飾數種而已。奩裝亦以輕便時髦爲尙。

（三）婚期及婚式 婚期男家定之，普通在男子十六歲至二十歲間，女子十七至二十五歲間。其婚期之早，已可見。若家富子少，則十二三即娶者有之。身孤家貧，三四十歲而始娶者亦有之。然究爲特例。婚式分新舊兩種。新式爲中國政府所定，而多見於都市且爲少數。茲述舊婚式如下。

一、送日子 男家請術者擇吉日，擇定，由媒人通知女家以便預備。

二、走轎 婚期前日，男家擺筵請助忙者至。午筵後，新郎則着禮服，（前爲一袍一掛，紅纓帽，寸底官尖靴，十字花披紅小布於肩，曰披紅。今改便服便帽，不披紅。）坐轎，（省城間用肩輿）或騎馬（騎馬者亦另備轎由他人坐之）並另備采轎由娶女客坐之。新郎先行拜宗，拜墓，拜莊，拜長者等禮後，遂長驅赴女家。有音樂隊（俗稱吹手，惟不盡數隨行）及助忙者數十人（須爲偶數）隨行。中有陪客（陪新郎者）數人皆乘馬前行（餘皆坐車），打燈籠者二人（年幼者爲之，蓋古夜娶之遺風也）挾毡者二人（亦年幼者充之，持紅毡爲新郎新娘鋪行路也），娶女客一人（多係老年而兒女雙全且須命與婚者及婚時不相克相忌之婦人），代東者一人（代男家照料一切，多媒人爲之），輓轎者一人（幼童爲之，蓋爲新娘所備之轎車不宜空，令幼童與娶女客共坐之也），此皆不可少者也。是爲走轎。

三、請姑爺 比至女家，由內弟（女之弟）二人，各持木方盤，一盛白酒三杯，一置男鞋一雙（係女所繡），前者三揖讓酒，後者揖而進鞋（鞋尖向新郎），新郎將鞋轉置之（使鞋尖向內弟），是曰請姑爺。禮畢，內弟前引入室拜宗拜長者，然後拜庄。拜畢，用餐。是夜宿於女家。通例是夕女隱泣，示不忍離母之意。不哭則母不悅矣。

四、抱轎 翌晨餐畢，女拆辮挽髻，身著紅色大棉褲大棉襖（男家所做），面遮紅巾（謂之蒙頭紅），至吉時，由其兄長抱至轎內，故曰抱轎。然後內弟揖請新郎乘轎或騎馬偕新娘及從者歸，而奩物及送親者（親族之送女者，惟父母不得送之）亦隨行。將至，新郎同陪客先驅。既歸，新郎下轎入洞房，坐炕上，以俟新娘。

五、添胭粉及遞寶米壺 新娘至，先使少婦二人，持梳、水等物至轎側，與新娘言，蓋問候及令新娘整裝之意，是曰添胭粉。二婦去，復使閨女二人，各持寶米壺（以粳米實酒壺內，參銀粒，上覆紅紙，然後繫於紅繩之兩端，令新娘兩手各

持其一。下轎後置洞房內。三日後，將夫婦之衣連補坑上，擺壺而撒之。銀粒落於某衣者多，則某人較爲有福。一遞於新娘，使手持其一，是曰遞寶米壺。

六、下轎及拜天地 前禮畢，沿路鋪紅毡，請新郎（手捧方木匣盛胭脂等物）出，背轎而立，娶女送女（女家請之）二客，扶新娘下，隨新郎進（此時紅巾尙在面上）是曰「下轎」。至天地棹（先是所設，在院中，上置香供及斗秤等物）男左女右（女立而不拜）南向（或北向）而拜（行叩首禮）是爲「拜天地」。西城（即由熱河或山西來者）北向，謂拜北斗；南城（由奉天南部及山東來者）南向，謂拜南天門。

七、坐福及換盃 拜天地後，郎前娘後，至房門。執事者，將紅巾擲房上。再進至洞房，相繼上炕。夫左婦右。南面連褥而坐。是曰「坐福」。自下轎至此，皆娶送二客，左右扶引新娘而行。下轎時以布袋盛高粱一斗，置轎右側，令新娘踏之；至洞房亦踏此高粱袋而上炕，蓋取便於升降且寓高升之意也。新娘所經之房門闔上，置馬鞍一，上搭銅錢兩緡。新娘至，令跨鞍而入，置銅錢於其兩肩。既上炕，置銅錢於蓆下。先是且置釜子（木匠所用之斫木器）於蓆下。凡此各端，殆皆趨吉避凶之意。

先是置麵片（俗名寬心麵）二碗，及白酒（內置紅糖或雄鷄血）二盃（俗稱合歡盃）於炕前窗臺上，均以紅繩兩兩相繫。至是，二客各持一盃，飲夫婦一口或數口，已而互易其盃，仍飲如初，是曰換盃或曰喝交盃酒。酒畢麵亦如之。粥之吃寬心麵。凡此交盃換碗，殆古合巹禮也。

八、梳頭 合巹畢，郎去婦留，請巧於理髮者，爲新婦理髮。作婦人式，是曰梳頭。

九、新郎拜酒及裝枕頭與上拜。理髮後，擺筵席半，新郎三揖勸酒，按席叩拜。（實行叩首者少。蓋座客多不受也，故多揖拜而退。）禮畢，席散，則行裝枕頭禮，即置銅錢於高粱斗（即前置於天地，盛高粱而插秤之斗）內，請女家人裝少許於新娘所繡之枕頭內同。時行上拜禮，女家將所納之拜錢（殆因受新郎新娘之拜而贈之以錢之謂也）盡物等，交於男家也。凡此種種禮節，均有喇叭隨之，故鼓樂喧天，頗極一時之盛。禮畢，送親者遂命駕歸。而時已午後數點矣。但新婦仍未下炕。

十、拜認家人及親族長者。女家既去，乃使夫弟，拖新婦所坐之褥，而新婦隨之以下炕。由家人指導，為親族尊長裝煙，以為相見禮。是日「裝煙」。

十一、吃五大碗及鬧洞房。是夕備菜五碗，子孫餃子數十枚，餃子而以子孫名者，謂食之可多子多孫也。乃女家所包，而其肉（謂之離娘肉）麵乃前日新郎所挾。至是並菜進之。先使新娘用箸翻碗內菜，復籍餃子八枚置席下（天一對，地一對，翁姑各一對）不食而侍立。新郎遂與其弟，暢飲而飽食之以去。食時羣圍新娘而戲笑，娘眉郎眼，熙熙融融，殆婚式中之趣事也。食畢，郎去，則妹、弟、姪、姑、嫂等，齊鬧洞房。七言八語，此索彼引，似啓新婦之歡心者。雖不成為禮，而其用意良深。惟不若江南新婦，須重裳防醜之甚耳。頃之，齊為新人布衾與褥，（兩雙被褥，相銜而鋪之；且以紅線縫之，使二人接近）請新郎入室而散。唯布衾褥時，須說許多吉語，如「咕嚕咕嚕墩，當年就抱孫」又「四幅被四下寬，丫頭小子往裏鑽」等是也。此等吉語，雖無何等價值，細玩之，亦足見一般社會對於婚事之心理矣，故錄之。

十二、磕頭。次晨請親族尊長至，新夫婦同至家堂拜宗之後，由兄嫂，或主婦唱尊長之名而一一跪拜之，是日「磕

頭，禮畢。婚式以終。

十三、回門及拜新年 婚後七日，新郎偕新娘（常使夫妹同行）往拜女家尊長，通例經宿而返，是曰回門。意謂回拜女家之門也。

翌年正月初旬，新夫婦（亦常使夫弟或妹同行）一同往各外祖及女家父母拜之，曰拜新年。此二者，雖不成婚禮，而亦初婚者所不能免，故誌之。

十四、結論 綜觀婚禮，蓋亦繁矣。且多古禮而偏於迷信。惟其珍重將事，使青男少女，精神上受莫大之感動，激去兒氣而爲成人，責任義務之心，輔車相依之念以生。則亦繁中之益矣。蓋夫婦爲人倫之本，姻睦與否，直接關乎家道之隆替，間接應響社會之幸福。故慎其始者，重其終也。其珍重而繁之，也不亦宜乎。若彼桑間城隅，輕結而輕離，情男情女，熱始而冷終者，視之當有遜色矣。願婚權不由自主，且童年定婚，未壯而娶，則積習之深，當痛改者也。

十五、貞操 女子未嫁以前，絕對不准與人合。違者家庭社會不齒之；且受父兄之痛責，或且致死。既嫁之婦，丈夫之外，不准與他人合；違者亦如之。惟女父母不負責矣。男子則不然：雖與人合，無大傷也。凡私生子，皆死之。

十六、守寡 男死女再嫁，社會不齒之。謂無品格，女而不忠於其夫也。故往往出嫁旬日而男死，終身不再嫁。惟未婚之妻，守寡者少。惟蒙回之民則未嫁之前，雖守貞；既嫁之後，不守寡。聞嘗論述我國寡婦問題，茲附原稿於本節後，用備關心社會問題者參考。

十七、寡婦生活鳥瞰。

(一) 寡婦生活的歷史觀

詩衛風說太子共伯早死，他妻共姜守義不嫁；她的父母還要迫她再嫁。前漢朱買臣妻和他離婚改嫁，後來買臣闊起來，還肯優待她們夫婦。唐時公主再嫁的有二十三人，三嫁的有四人；韓愈的女兒也曾再嫁。

可見五代以前，這寡婦再嫁的事，簡直是不成問題；不但寡婦的本人不因再嫁而受輿論的輕侮，自己也不以再嫁爲不可；而男子也不以娶寡婦爲不美。

宋時寡婦再嫁的事情，在社會方面雖然也不成什麼問題；但當時一般學者，却在那高唱什麼『婦人餓死事小，失節事大！』來制止寡婦的再嫁。同時又唱什麼『娶以配身也，若娶失節者（他們以寡婦再嫁爲失節）以配身，是己失節也！』來制止男子的娶寡婦。所以宋代實是現代式的寡婦生活史的第一頁，在那以前，再嫁爲原則，守節是例外；在那以後，守節是原則，再嫁是例外。

元明時守寡的婦人，不但是不能涉及性的淫污，就是皮膚手足也不能和男子接觸。不但是平時不能和男子接觸，就是病時也大有任死不解衣露膚的趨向。元人明善的節婦馬氏傳說：『乳生瘍（奶瘡）或曰當迎醫，不爾且危。馬氏曰：吾楊氏寡婦也！寧死，此疾不可。男子見竟死。』

這時寡婦守節，不但本身可得榮譽，而本家也與有榮焉。且看洪武元年的詔令說：『民間寡婦，三十以前夫亡守制，五十以後不改節者，旌表門閭（家門掛匾，屯頭豎碑）除免本家差役。』於是地方官每年要調查本地方合格的節婦，報到官府去請獎。大的賜祠祀，小的也要立個牌坊。這樣以來，那個寡婦能不守節！那個本家，不希望寡婦守節！那個

男子，還肯娶寡婦！那個地方官不希望本地地方多幾個合格的節婦！

到了清朝，這守寡的習慣就越發加甚。不但是已嫁夫亡的守寡；就是定婚未嫁的處女，也要殉節。這守寡簡直成了婦婦的第一件事了！但男性的人們倒底是不爲亡妻守鰥的。

(二) 寡婦生活的現形記

我國守寡的婦人裡邊，固然有些是出於至誠矢志不渝的。但大多數都是受歷史上因襲的習慣和現社會上的許多事實所制裁，不得已而爲者。分析開說就是：

甲、消極方面：

1、母家的束縛：母家爲博社會的稱譽和避免女兒轉嫁困難起見。就不希望自家的女兒再嫁。寡婦既不能自行擇夫定婚，夫家照例是不負代寡婦擇配的責任。（但守寡期如有穢行，夫家可有賣她的威權）所以寡婦雖因天賦本性的要求或生活環境的不許，不得已而欲嫁；她的婚權，仍然慘於母家。母家既有那上述的心理作用，自然不肯積極滿足她的希望。因此蹉跎荏苒，困苦顛連而終其身的不知多少！

2、輿論的束縛：寡婦應該守節的觀念，既然深印到一般人的腦裏，自然成了普通的信仰。這種信仰，遂形成一種輕視寡婦再嫁的心理。根據這種心理，對於寡婦出嫁時的一切儀式，都表現出一種輕忽的樣子，如同：

A. 提婚：正人君子是不爲寡婦作媒的，以爲是損德損壽的事。所以爲她作媒的，多是無何聲譽或鄉里間貧困遊惰之輩。因這等人們爲生活所迫，不計什麼德壽不德壽，只顧賺個混和與熱鬧。且於定婚之後，他還可以攤得身價錢（

即新夫給舊夫家的，照例媒人須有十分之一二的回扣）的一部分。所以寡婦這時求人作媒，則使人損德壽，不求人則不能達出嫁的目的。並且一件很切已而重大的事情，竟被人目為損事；這在寡婦的內心裏，該受多們大的傷痕啊！

B. 講價：就是有了媒人，而寡婦的身價，也是難解決的。因為：夫家希望多得，以償其娶時的所費；母家也希望得些養育報酬；同時對方又希望少些擔負。這時寡婦的身體變成講價買賣的目的物，而自身却沒有定盤的權力。在寡婦的內心裏，又該受多們大的傷痕啊！

C. 接寡婦：定盤以後，定期成婚；那種成婚的儀式，更是奇妙！簡直不成什麼禮節，看他的手續簡單，很有點像新式的婚禮：看他那種神密冷酷的表現，直令人寧守寡而不再嫁。就像去接的時候，一定得去幾個壯男，拿着武器（大概是防備衝突和半路被人劫去的）到女家毫無儀式的叫她上了車，上車以前還須抱抱大樹或是煙突（俗謂寡婦命硬，防害男命，這樣抱抱，可免新夫或新夫家的不祥）而且是不准由正大門出的。到了新夫家草三潦四的拜個天地，就算了事。本是很喜歡的事情，用這種冷酷的態度一表演，倒弄成極無生趣，寡婦的心內，又該受多們大的傷痕啊！

3. 男性的束縛：唐宋以前，寡婦再嫁的容易，不但是因為不受輿論的非薄；而在男子的心理上，寡婦的位置，不比處女低多少，也是一個大原因。自宋代以後，男子的處女嗜好漸漸增高；同時寡婦在男子心理上的位置，也就降到了零度；並且到了清時，又加上一種迷信說：寡婦是命犯披麻星或掃帚星（都是不祥的星）誰娶了她，不是尅夫就是敗家。所以男子非不得已，是不娶寡婦的；因此寡婦的再嫁，總是難得美滿目的。不是嫁給比自己年齡過大的人，就是嫁於境遇壞的人。這真是寡婦再嫁的第一個難題！

4、新夫家的輕視：設若親夫之外，還有妯娌子女等人。這寡婦的精神是總也不會能舒展，因為日常生活處處都是被這些人冷眼看待的。

5、子女的牽戀：有子女的寡婦，再嫁更是困難。舍離了子女於情難忍，領着子女不用說舊夫家不准（女孩還差些），就是領到新夫家，也是很難處理，往往更引起許多糾葛難堪的事情。

6、不再嫁的困難：以上說的都是再嫁的困難。至於不再嫁的寡婦，應該是沒有困難了。但實際上却大不然，總括說來，也有以下的兩項：

A、單調的生活難：「男女居室，人之大倫。」「食色性也。」這都是古人說的大實話，隱合生物的大原則。自從宋儒「餓死事小，失節事大！」的話出世以後，流毒漫延，生生把些生氣勃勃的小寡婦，圈到愁雲瀟瀟的大監裏，過那無聊賴的單調生活。那種千辛萬苦戀舊思新的苦海滋味，自然非親身嘗過的人說不出來！傳說清時有老寡婦，將死集家人告以已身數十年來守節的痛苦，中間幾致失節者數次，因訓子孫曰：「世世勿勸人守節！」這七字的臨別訓詞，如果請他詳細的說來，恐怕不是萬言能完的！

幼時聽鄉人言：某姓寡婦，身藏錐剪等器。至夜不成眠，春心叢集，慾火燎原的時候，就用錐剪等器，剪刺肌膚或隱處以止情。其說果真，則始作俑者其將何以自解！

B、生活的困難：人的生活，總得許多人幫助才能圓滿，尤其是女人，尤其是中國式的女人。凡一切物質方面的需要，精神方面的安慰，疾病的扶持，離了自己的男人，總是難滿足。有子而大的，雖然差些，但是也絕比不上自己的男人。

有夫之婦，雖處在積習之下。而言笑動作交往等尙比較的隨意；而寡婦則甚受限制。言笑稍縱，則羣責以張狂；動作稍有失檢，則狐疑叢生；交往稍頻，則惡聲時至。所以寡婦的生活常常是受種種限制的，惴惴自保，無敢或懈！偶或失檢，與某男相通，或因而生子；則不但此私生子無生存之餘地，而寡婦的性命，也十分的危險！即無生命之險，也是不齒於人了。

乙、積極方面

1. 言語的獎勵：某家少婦，夫死不嫁。則夫家母家鄰里鄉黨，衆口同聲褒獎。不但本人的人格提高，同時男女兩家也榮耀了不少。

2. 碑碣的獎勵：少婦守節，老而不失。則親族爲請於地方官，轉請於政府。政府照例分別褒獎。最普通的就是獎立碑匾。前清政府是這樣，民國政府也是一仍其舊。不過民國以來，實際上請獎的在吉林境內倒是不多見了。（按滿洲國成立，雖亦獎勵節婦。但獎勵雖加於守寡而老的婦人，而禁嫁並未施及新寡之少婦。是褒獎之下正予少年寡婦以嫁守自由也！）

辛苦了一生，受盡艱難得到碑匾的榮崇。雖然是很不足以償其苦，但在寡婦的老年生活裏，倒算絕無僅有的精神安慰。不過立碑的時候，也還有使寡婦擔心的地方。就是俗信立碑可以診驗寡婦的行爲。如果寡婦的行爲有缺點，那碑一定是立不住的。所以當立碑的時候，寡婦的心裏，實在要搥把汗。因爲那石碑的能不能一立就站得住的原因，不只是寡婦的行爲，設因別的原因不能一時立起，則衆人視點都集到寡婦的行爲上；於是千辛萬苦的一生，倒因立碑

而被污。

相傳我鄉有吳白毛，他的母親青年孀居，老年立碑，數立而不起。後來他的女兒把某指砌去一節，碑才立起，寡婦因此惱喪而死。這真可以說是冤極了！現在偶一散步鄉野，總可看見些碑碣，上邊刻着的是「皇清旌表」、「流芳萬古」、「冰清玉潔」、「貞節可風」、「柏節竹貞」等字樣的御頒匾額，來安慰那些寡婦一生的辛酸。還有些文人給作的「志失柏舟，性實溫恭；上事翁姑，下扶幼子；茹苦飲辛，數十年如一日……等」等極古雅美麗的文章，臚列寡婦的行狀，宣揚她守寡期間的美德。

(三) 結尾的幾句話：

以上消極積極兩方面的事實和困難，是現在寡婦生活的實際情狀。現在雖有些婦女在那不肯過那免強的生活，而大部分鄉間田里的婦女們，還是像從前一樣兒的那麼生活呢。我希望關心婦女生活的人們，也要到鄉下去看看才好（一九二八，一一五）

(2) 喪禮

崇拜祖宗為宗法社會之特徵而漢族為特甚。故赤貧如洗，千里負骨；小康之家，建立廟堂。不忘本之美德，藉以養成。而喪費之巨，愈演愈甚；以有限之金錢，為此過度之耗費。其亦習風之流弊也歟。

(一) 衣衾棺槨 壽考者，衣必錦繡，飾必金銀，漆畫其棺，雖富無槨。（蓋以槨為官人用也）雖子孫為傭役，亦必新其衣而潔其飾焉。

(二)初歿時禮 病將及死，則家人架木板於正寢中堂，置病人其上。(是曰上靈床。)置麵棒麵餅於手處，謂之打狗乾梁及打狗棒。蓋謂死者過狗山時，棒以威之，餅以餌之，免其阻去路也。富者且置銀器於手、口、頭、襟等處，謂死者所持愈豐，則後嗣福祚愈綿長也。既死，家人圍尸號啕大哭，覆青巾於面，即古屬纊禮也。置耕地之鐵滑於腹部，防尸乍起也。(俗謂尸體復起爲乍尸，目爲不祥)置盆尸前，備燒紙用曰喪盆。以繩繫紙，懸門前，曰歲數紙。其張數同死者之歲數，使人知死者之壽也。同時死者爲男，則火紙馬，爲女則火紙牛，謂之倒頭牛馬。(意謂馬備乘用，牛則爲女人飲其生前所沾污之水，以免其死後之罪也。)長子持竿登高，向西南指而泣呼其父或母曰：「西南大路！明光大道！」者三。是曰指路。蓋恐死者之魂靈迷去路也。惟何以必指西南？則頗費解說。或因佛經謂西南有樂國，(經云：「西南佛國樂道遙」即所謂天堂之意)或因其先來自西南，而使死者歸之，均未可知。指畢，服喪者齊集村外土地或山神或城隍等廟，焚香紙，獻跪拜禮。禮畢，哭歸(去時不哭)至靈側，男左女右，痛哭之。既而止泣起。如此者三。是曰「報廟」。蓋謂人死魂靈暫留廟內數日，且土地(或其他)爲一村之主，此殆報知其人已死，請好爲收留之，且示死者以不忍其去也。然後遵制成服，匍匐喪次。凡此皆初歿時禮也。

(三)入殮及葬期 次日置棺於庭，以尸入之，謂之入殮。葬期因貧富而有一日三日五日七日之別。尤富之族，或縉紳之家，則停柩於庭，數月或數年擇吉期葬之，示不忍遽離也。

(四)送漿水 自死至發引(或落柩)每日朝午夕三時，服喪者持稀飯至廟側，繞而撒之，且連呼死者曰：(出來收漿水)以謂死者能於此時飲食之以充飢也。撒畢，哭歸如報廟禮。

(五)開弔及送盤程 葬前二日開弔，準遠近親友弔唁，其賻禮或爲經帳、輓聯類，或豬羊，或紙箔、麵物等物。葬前一日，有「送盤程」之禮，即送紙紮車馬人物及大批冥資於死者，以備其路費及使用也。其禮置紙紮各物於庭，長子將歲數紙掛掃帚上，僂而負之。圍繞靈床及棺，而連呼其父或母曰：「上車呀！上車呀！」呼畢，置死者牌位及歲數紙於車內，是曰「拖魂」。蓋恐其戀而不去，爲家人殃也。於是持紙物焚於土地廟前。而其騾馬人物須西南向。同時長子復在廟前指路如初死時。火畢歸，不哭。以謂死者將行，不可哭，使不忍去也。

(六)辭靈及發引 是夕由助喪者，依次呼親友至靈前，行跪拜禮。而家人在側答禮。禮畢，家人圍靈作竟夜哭。哀泣之聲，增慘路人。是曰「辭靈」。言自此將與死者永別也。次晨起靈赴墳，曰「發引」。長子持靈帆（裁多數紙條成多孔形，懸竿頭，執之以引死者靈魂，（按持帆非親生或繼子不能爲之，否則日後必生遺產繼承之糾葛，故兒女死父母爲之，無子女者妻或夫爲之，無妻或夫則置於棺上。）前引路，並將喪盆持出摔碎於門外。助喪者沿途撒紙錢，殆應付外鬼也。至墳，吉時落棺墳內，謂之「下葬」。棺前墻壁，掘穴置燈（此燈日照尸燈。初死即置於靈前。）置五穀草困及盛水罐於棺前底餘上，謂備死者過鷄山時，撒五穀以食之，潑水以飲之，免其箝眼而阻路也。諸物俱備，遂起土埋之，而喪事以畢。

埋後，富者尙有許多紙物焚化。如以紙造宅第模型，或祇作櫃箱等物。然過繁之紙物，須葬期遠者始能爲之，非三五日所能爲也。故短期葬者，多在週期或百日燒之。

凡此皆一般喪禮之順序也。通稱曰「禮殯」，謂收親友之賻禮也。惟貧者多取一日或三日之禮，故其儀式亦頗簡

略焉。

(七)經殯 縉紳之家，殷實之戶，或七日而葬，或柩而後葬，多用經殯之制。即請僧、道、大寶，（係鄉中文賢之士）前者（普通爲四人或六人）誦讀經咒，超渡死者之罪惡，免地下之苦刑。後者（通常爲六人或八人半寶半相）掌贊禮成主之事。（先書主字缺一豎，臨時添之者，謂之成主；缺一點，臨時添之者，謂之點主）成主者，即以木匣，內置牌位，書死者名於其上，（如某某之神主）而缺主字之一筆。葬之前日，大寶以朱筆添之，以爲異日祭祀之主也。

(八)陰陽先生 凡有喪事，必請知風水通陰陽者一人，司陰陽吉凶之事，俗稱曰「陰陽先生」。此職偶一爲之者有之，以之爲業者亦有之。蓋每治一喪，則得相當之報酬也。其所司，爲察死日死時之吉凶，而爲相當之預防。及剪紙錢，製靈帆，採塋地，定方位，葬後淨宅等事。淨宅者，淨死者終時所住或經之室也。其法置斗於棹，內盛高粱，插刀焚香。陰陽者擊磬誦咒，咒詞嚴酷。頃之，且咒且以參鐵屑之五穀，向室內各處擊之。同時使人鳴砲室內，以逐殃也。殃即死者最後所吐之氣。俗謂此氣凝而不散，天亡或冤亡者尤甚。（故壽考者或缺此舉。）人遇之則死，故預防而逐散之也。

(九)喪服 父母之喪，柩葬之前，編衣齊衰，麻帶素食，囚首僂行。既柩葬後，素衣白領白帶白冠白鞋。二年而終。祖父、伯叔父母，期年而終。親愈遠而服期愈短。至親友來弔者，（亦皆按次成制，而未及門之婦孺來弔者，白服之外，且給紅布被之，蓋用以避凶也。）柩葬後，即脫制。民國來，有以青巾繫臂代喪服，或不喪而白其衣或鞋帽者，鄉民初唾爲異端，且以爲不祥。習俗入人之深，殆有如是者也。予鄉童謠有云：「洋學生，長的怪；爹媽不死，先把孝（喪服也）來戴！」蓋反對不喪而穿白衣也。

(3) 祭禮

遊於我國者，可不問而知我爲深於迷信，且奉多神教之民族也。蓋廟墓燒紙，廣供雜神，諸般表示，使之然也。

(一) 祭祖宗 葬後每週七日，祭於墓，七七爲止。而五七爲大，親友畢至。百日亦如之。週年之祭，隆於百日，而以三年爲限。(以上各祭，皆備酒漿。)此外每歲自除夕至陰正月五號，祭於堂。各鬼節日(見年中行俗內)則祭於墓，獻香紙酒箔，行跪拜。

(二) 祭神 漢人所祭之神頗多，以謂凡天地山川風雷雨電霜雹等天然現象及人畜鳥獸戶皂子女財喜等事，無不有其神以主之，故各按時致祭。(詳見年中行俗節內)而最異者爲畏敬狐及黃鼬，凡酒館及農家多供之。

(4) 禮式

習俗之改，其勢多緩。禮式改定民國(以來，即定爲鞠躬、脫帽、打遮、立正等式，於茲二十餘載，而鄉人之長揖深安(滿族常禮式)跪拜仍舊。雖脫帽、鞠躬亦或時而一見，究屬少數。新進青年與市鎮間之官商人耳。

(一) 跪拜 (甲)三跪九叩，弔祭及拜孔行之。惟近多代以一跪三叩禮。(乙)一跪三叩，拜神祇、官師、父母及親族長者用之。(丙)一跪四叩，拜死者用之。此外有二十四拜之禮，惟近來行者已不多見。

(二) 揖拜 凡新年初見，或久別相晤行之。

此皆男子所用之禮式。若女子則大禮用跪與男子同。惟拜而不揖。常禮則匿手於袖，拱向胸前，以表敬意而已。惟都市婦女已多用鞠躬式者。

(5) 滿人禮俗

吉林風俗，滿漢多同，茲分述滿禮異於漢禮之點如下。

(一) 滿蒙舊俗，不用婚書。合婚既吉，則問名納采一如漢制。惟過小禮時，婿亦偕至女家，謁女父母及尊長，謂之磕頭。而女家酬以幣帛文繡等物，稍有不同耳。此殆金婚禮，男下女之遺意也。婚式亦與漢同，惟婚期前一日晾轎（男家備酒筵，設鼓樂，列儀仗於門外，置彩輿於路傍）過嫁裝（女家送奩物於男家，男婦數人從焉。男家揖讓而入，待以常禮，）及是晚不宿於女家，與婚日入洞房時婿執秤杆揭新娘頭巾等事，與漢稍異其趣味耳。

(二) 喪禮 喪禮近亦同化，極難分判，凡殮葬、服制、弔祭，一如漢制，惟不報廟而第三日上廟送搭子。披麻不戴孝帽，不穿孝鞋，且百日內不脫孝衫。葬後三日有謝弔禮，及夫死妻之喪服特重諸端，微見其異致耳。

(三) 祭禮 祭禮則較漢人之手續爲繁重。然漢軍旗人亦與漢民畧同。滿蒙旗人之祭禮，可分四項述之於左。

一、索勒杆子 院中皆樹木杆，高丈餘。杆端置斗，春秋佳節必祭之。祭時在其下宰豬羊，置腸肺心肝於斗內，以供烏鴉之食，謂烏鴉常救其祖先，焚祭也。相傳焚祭爲異族所追逐，奔遠之止立。有烏鴉羣集其頂，追者遙望以爲伐木之餘，忽之，乃得脫。族人以爲神鳥，而感其德，故立杆於院以祭之。

二、祭遠祖 各家室內，均供神龕。以供其遠祖肇興、景顯四帝，及其本姓始祖之神位。黃緞爲幃，下有木盤。歲時致祭，男女序列羅拜，叩頭有聲。祭畢大饗親友，不令酒肉有餘。其古代分胙之遺意乎。

三、祭祖宗 祭祖（本姓自高祖以下之祖）則專以黍米煮熟，用油微煎之。家人圍坐持箸搗之成餅，名曰「打

饊。」荐享後，以食合族及戚舊。又以黍米麵作成小餅，內實豆餡，外裹蒹葉，以之奉祖，曰蒹葉饊。祭時以族人或家婦扮爲薩瑪，戴神冠，繫腰鈴，擊鼓跳舞。二人相和，四座圍視，同聲和合，均爲滿語，不能聽真。惟語意皆取吉祥，是曰「跳家神」。其餘各種細節尙多，繁瑣拉雜，無關重要，故從略焉。

四、祭神 旗人所祭之神與漢人同，而特重觀世音菩薩、伏魔大帝、（關羽）及土地神。故祭時磔豕獻酒，必敬必虔焉。

（四）禮式 旗人重常禮，每見必請安問好，自長及幼皆問及之。且男女可相互行之，非如漢禮男女之別特嚴也。

一、跪拜 （甲）三跪九叩禮，凡祭祖先拜父母及岳父母行之。近亦多代以一跪三叩禮。（乙）二跪六叩禮，拜祖墓及臨長者喪行之。（丙）一跪三叩禮，拜師官及神行之。

二、請安 曲膝禮也。亦曰打謙，爲旗人所特有。有大安、雙安、時安之別。（甲）請大安時，屈右膝及地，右臂下垂；長幼主奴之間行之。（乙）請雙安，乃親友久別初見時，先請一安，以示敬意；再請一安，以問家屬之安康。（丙）請時安，乃一曲膝之禮，日常相見行之；如新禮之點頭然。

婦女之禮，拜則合手及額，跪則叩首一次，必以右手撫鬢角（俗曰摩鬢角）一次，猶男子之作揖也。禮輕者則微曲雙膝作半跪狀，曰跪安。

(6) 年中行俗

一年中之行俗，節目頗多。如伴生、死、嫁、娶、疾病、鬼神等事而來之趨吉避凶等祈冀與忌諱，若一一書之，實不勝其繁。

茲檢其普通者分別誌於回民風習（阿衡訪問記）之後（一一七頁）。

甲、阿衡訪問記 康德元年（一九三四）九月十五日

爽

予對回教內容及回民風俗，久有探索之懷；苦無訪問之機。今暑公暇，重整三年前所編吉林省新志舊稿。至回族之言文信習各段，益感所知不足。遂託友人邢定雲於秋丁（九月十三）祀孔之際，爲介紹新京市署馬教育科長憲彝，藉便請教。蓋馬回族人也。及相談，馬慨允爲介紹於本市清真寺（回教禮拜寺）教長。九月十五日予與邢君乃赴長通路（東六馬路東首）東下坡處清真寺訪其教長。

既至，見其人年約三十四五歲，短緊強幹，神色煥發，宛一世中人也。意者教長當另在也。與談久之，始知即教長王靜一也。其人乃信教而開明者，頗不以株守教義秘而不宣爲然。故甚欲公其教義於世，與談久而不厭倦。蓋一受現代教育之少年教長也。予與邢君午後三十分至寺，一時半邢君因事去慈善會。予直至四時始與辭返寓。與談約爲兩點半鐘。所獲甚多。茲誌於後，以備不忘。並以感謝王教長殷殷指導之意。

一、語言：

回族語言已與漢族同化。其固有語言即今土爾其之語言。僅教長及寺內職員等能操之。一般人則能操宗教儀式上教語而已。

二、文字：

今日之回文即土爾其文，（此指前此之土爾其文字，今（自凱莫爾秉政後）土爾其已採用拉丁字矣）爲拼音字。

古字頭廿九，今字頭乃省古字頭之第二十八字而爲二十八，其形較古字頭爲簡易。此爲聲母。此外有韻母十二，分輕重音各半。排時取聲母之首音與韻母之尾音而成一字之音。字頭寫法詳本書文字節。現在本省回民已不通用回文，皆用漢字矣。但每人均須執記各字母及祈禱與禮拜時所用之少數文字，惟教長能深識回文而已。

三、宗教——回教：

1. 信主：其所信之真主，即耶和華（回經稱爲阿拉呼）教徒普通即稱之爲主。主之觀念乃無形無聲亦即無也。不生不滅之神也。謂有世以前有主，無世以後仍有主也。

2. 創世說：謂主先造一靈魂，然後用泥作人形，吹靈魂入之；魂不欲久存出入兩次，第三次吹入人始活。其人即亞當（普通書譯作盤古氏）貌甚美，後其肋部生一包，破出一女即阿窶也。後主以鏡與亞當令自照，亞當自照而愧，汗出全身。此汗遂變成無數之靈魂，此靈魂無盡數，每至婦人懷胎壹百二十天時即遣一靈魂投胎，靈魂投胎後胎始能動。

3. 教中之聖人：主以外無主，若盤古氏、阿伯拉罕（回語稱爲衣布拉西埋）、穆罕默德等皆教中之聖而非主也。

4. 信條：有五，即誠、禮、濟、齋、遊也。

(1) 誠：乃就信主而言，即一心誠意信主也。

(2) 禮：禮拜也。即每日五次在寺參拜也。日出前一次，日入後一次，日間三次也。禮式係由阿衡（教長）率信徒至禮堂，兩手牽於身前腹部，散開立作祈禱狀，少頃；作九十度鞠躬一次，然後雙膝合攏跪坐如日本人之坐然。叩首及

地者二次而起。立少頃再鞠躬跪拜如初。然後齊集前行成一字形。由阿衡誦經祈禱行禮如初者約三次。阿衡遂向外屈膝坐衆散開立如初。又少頃而禮畢。衆先退，阿衡後退。行禮時寺內職員皆以白巾纏頭如帶緣帽而無頂，垂餘巾約二尺於背，寺外一般信徒來拜者亦可纏巾，惟垂背之餘巾須較寺內教長等爲短。

(3) 濟：濟貧也。通例每人每年須納年中餘款，廿分之〇。五於寺以備濟貧（俗稱天課）。

(4) 齋：齋戒也。每年須連作三十天，每天自日出後至日沒前不食，齋期內不許交合。各年舉行期不定。

(5) 遊：遊祖國而參拜聖地也。即每人一生內必遊一次。惟財產身體或其環境不許者爲例外。

5、天使：信徒深信信主對於每人遣天使五人常在其左右。一使常留不去，餘四使，二使一班晝夜輪替，一左一右，左使記其人之惡，右使記其善。所使用之冊，每年一換（一日內）。換冊回語稱爲「白拉太」。至期（日期另有推定法故年不盡同）人皆沐浴禮拜，持齋祈禱，誨過。至死，主卽根據善惡冊以賞罰其靈魂升天堂下地獄也。

6、教堂：即清真寺，信徒通稱爲禮拜寺。不供偶像不供牌位。寺主名阿衡，通稱教長，恭敬之則稱爲阿衡老人家。教長外有副教長，再次有學員稱爲海梨凡（夫外切，替位之意。蓋教長不能行其職時則替之也）。

7、割禮：無論男女生後均須報告阿衡，阿衡爲起回文名並註冊。男子九歲以上十五歲以下。至寺行割禮。即將陽物下方包皮與莖間相連之筋，由寺內精於手術者用消毒之鑷子兩把，縱橫錯起，然後用剪從二鑷之間剪開，再以線縫好塗藥，經一星期，即可全癒。此禮乃教中聖阿伯拉罕之聖行，沿至今日者。其用意有二：

(1) 衛生：常人之陽物包皮與莖間易存穢物，不利衛生。割之則莖愈長而包皮愈緊張，故無存穢物之餘地。

(2) 減性慾：性慾大則易遷信主之念，行割禮後則性慾小能減過度之慾行。蓋莖常被包皮，則感覺力強，偶與女體磨擦則興味濃烈。割之則包皮緊張，莖部永露，露部常與衣服磨擦感覺力弱而興味可減，遂減少其情勝而忘主之罪矣。

8、食物：食物要以重德，去貪，衛生等條件為原則。如下：

(1) 亂罔（如母子而交媾者）而生者不食——如豬馬等

(2) 污穢不堪者不食——如豬狗等

(3) 其性怪異者不食

(4) 其性最烈者不食——如虎狼等

(5) 分蹄莖而不倒嚼者不食——狗鹿等……以其食之貪而且質料不細養料不豐也。

(6) 倒嚼而不分蹄莖者不食——……以其脚步不清也。

(7) 目死者不食……以其不潔不衛生也。

(8) 無膝子之禽類不食……以其食不細而養料不豐也。

(9) 構成精脈各物不食——如腦子、胰子、脊髓、鼻髓、血二門（大小便）、腰子、心臟等雖出於自宰之牛羊駝等物之身

上，亦不食之……恐食物之精而亂人之性也。

9、入道堂：信徒程度高深而欲修真養性却食長生者則入道堂。入道堂者名「篩孩」即修道者之稱也。惟此土無

重德也

道堂，欲入者須赴西土（即土耳其，或阿拉伯等處）入之。

10、傳教：持來者不必拒，（即經嚴密考察之後，亦能准其入教也。）不强勸（即不積極勸他族之人入教也）之態度。因教聖穆罕默德臨終曾有「維持已有之勢力即可，不必再勸人入教之語。」

11、入教：回族爲當然之教徒，他族欲入不絕對拒絕，亦不亂收。

12、出教：回族離回教則衆不齒之。

13、經典：克蘭經爲其聖經。均爲土耳其文字。

四、禮俗：

1、婚禮：大致與漢族同，其主要不同點爲：

(1) 異教者不婚——如他教女子來婚，須先入教而後婚。教內女嫁他教，則衆皆不悅之。且其母家有請於教長時則拒絕之。責其教女無方。以故通婚者極少。

(2) 同宗者不婚——指有血統可尋者而言，非如漢族之同姓不婚也。

(3) 同乳者不婚——即如劉兒食張某乳長成，則不能與張某之子女婚也。

(4) 無論去寺遠近完婚時必請教長及副教長爲證婚。

(5) 入洞房前（晚間）須互念敬主語：即「天地萬物非主，惟有獨一之真主阿拉呼。穆罕默德是主的欽差聖人。」均以回語讀之。

(6) 守寡：回族向無夫死不嫁之制。且再嫁之禮式與初嫁者同。惟須夫死後四個月（回歷即陰歷）零十天（即百三十天）而後嫁。蓋在此期間可占其有否遺腹胎也。有之須產後再嫁。重血統也。惟滿洲住回亦漸被漢習所染，而有以不再嫁爲是之趨向矣。

(7) 續絃：與漢族同，婦死後，隨意續絃。

(8) 納妾：教規內惟無嗣者准納妾；且須得妻之同意。而習俗上效漢人無故納妾者亦有，惟不得過四個。但過之亦無懲處。

(9) 娼妓：爲教規所禁，故無明娼。

(10) 貞節：未婚之男女相姦，責皮鞭八十而已。婚之男女私通，經四人證明且不自懺悔者，以石砸死或倒墻軋死。惟實際用此刑時甚少。

(11) 分娩：法同漢族。

2. 喪禮：喪禮大不同於漢族。惟喪服畧同於漢族。茲分述於下：

(一) 葬式：用土葬式。

(二) 棺槨：不用。

(三) 衣衾飾物：概不用，惟浴尸禮畢，由教長或代表教長者，用白布裹之，男三層，女五層而已。

(四) 喪期：自死至葬不得過十五番「乃媽子」（參拜）即不得過三天。

(五)香臘紙箔紙札人物宅第等：一概不用。

(六)浴尸：死後報寺內教長，教長派三人，持寺內淨水至喪家，一人持壺澆水，二人戴手套遍浴屍體三次。

(七)裹屍：浴畢置香料於死者手心脚心頭面以及心腹等處，然後用新白布裹之，男三層女五層，其第一層如婦女所着長身之坎肩，第二層以後則並四肢混裹之。女子復加面紗及圍腰布，裹時頭上脚下，各留餘布以細扎之，以便拍移。

(八)禮尸：裹畢置抬板上加罩。教長爲之祈禱畢，率其族人及親友向屍行禮。

(九)哭：……隱泣而不若漢人之號啕大哭。

(十)發引及安葬：行禮畢即以此抬板抬之置壙側去罩。然後一人提其頭上餘布，一人提其脚下餘布，再用二人以布帶抬其腰部而落屍於壙底。遂解頭上脚下餘布之結而去其腰部之帶，使屍仰臥而面稍西向。蓋向其祖國也。挖壙以三尺五深爲起嗎。壙周例有階，屍入後覆板於屍上壙階，板上再覆土。蓋免土厭屍體也。

(十一)死後祭：死後七天，四十天，百天以及每值死者之生日死日與回年（回回曆）（純陰歷每年十二個月，大（三十天）小（二十九天）相間，計每年三百五十四日八小時四十八分，每八年內有潤年（三百五十五天）三個。）均祭於墓。祭時惟跪誦克爾經以免罪，無他物。或請教長至家祈禱，並延親友。

(十二)童喪：以上喪禮，無成人兒童皆行之。惟兒生未哭而死者則不行禮而祈禱如故。予曾在阿城縣城西回族塋地見有小墓而奇之。今知回族無長幼皆埋葬如儀，不若漢族十二歲（約數）以下之兒童死則棄屍原野也。

(十三)敬祖：除墓祭外，不供於家宰宅。

(十四)家庭供神：無。

3、年中行俗：回族行俗，年（漢族年）節（端五、中秋）與漢族同。茲將其不同者錄後，用備參考。

(1)大開齋：在每年齋期三十天後第一日爲大開齋日。斯日上午九時至十時齊至教堂行禮畢互相慶賀，意謂已得主諒解其或有之錯誤罪惡而將必多吉慶也。

『油香』是日各家用沸水燙麥麵作餅以香油炸熟之曰『油香』。互相以之餽贈。是餅作時不用麵肥麵鹹，惟用沸水燻熟之再用香油（芝麻油）炸之則膨脹發展一如饅頭餃子，故皆以爲神意而以之占主之快樂否。如作不起發則舉家不樂矣。蓋以謂不祥不順之兆也。

(2)小開齋：齋期後第七十天有小開齋。是日至寺內作禮拜後各家宰牛或羊或駝分爲三份。一份自食一份送給親友一份贈給赤貧者。謂此乃教聖衣不拉西埋（阿伯拉罕）之聖行而沿習至今也。

(3)聖會：每年穆罕默德之生日死日均由寺內按家送帖，各家遂備祭物或錢至期携赴寺內禮拜。並在寺內用餐。

(4)知感（慶祝）：回族人稱慶賀曰『知感』，蓋知主恩而感謝之意也。凡遇喜慶事則設筵請教長及親友會賀之。

(5)風尚：不貪富貴。故無大富貴者。

(6)商鋪門前鏡：回俗向尚清潔，每於便溺及操作後均須洗手，故常置壺水於室稱湯瓶壺。後遂懸鏡劃壺以示不忘久之視爲具文而變爲招牌矣。

(7) 家庭及遺產繼承：家庭分合自由。遺產按教規，須按人均分，無輩行老幼男女之別。惟近亦有按漢人習慣法律者。

乙、漢族年中行俗（此段月日皆指陰歷）

◎正月「一日」是日爲歲首，故人皆有振奮之氣。家人早一點許皆起，著新衣，淨面手。男至院中發紙，女出戶觀看。發紙者，置棹院中，上置供物，焚香，點燭。棹北堆穀草少許，上置紙箔及大饅首二餃子四。其側立木架，懸炸其上。同時燃草，焚紙箔，點炸放炮。男子按輩各集棹北南向跪拜，以表迎新送舊之意，殆祭天地之禮也。一時爆竹聲隆，煙花高聳。子女提燈滿院，踴躍歡騰，乃家庭中第一樂時事。畢，分道赴各廟獻祭，祭畢歸，則新年矣。故見尊長親鄰須揖拜問好，相賀新禧。及至家堂，拜祖宗後，依輩行先後，爲家中尊長在宗譜前叩首（惟父母及祖父母之禮，則多至面前行之）。禮畢，食餃子少許（謂發紙餃子），酒菜少許（謂消夜酒）。復寢。惟自三十日至三日，俗不款衣，恐瀆神也。

晨起出門，先向吉方走，然後始向他方。而婦人須至宗譜前行禮如男子。次則男女皆至族中及村內叩賀，曰拜年。尊長且給兒童歲錢，多寡不等。

「三日」送神 是夕家長率家屬在宗譜前焚香紙叩拜後，謂祖宗曰：「老爹老母！過完年啦！回去罷！過年再來家罷。」語畢，提燈携紙酒出至屯西十字路口焚紙叩拜而返，是曰送神。蓋送祖宗還墓也。

「五日」爲破五，婦女忌縫紉。「六日」商人始交易（曰開板）。「七日」與十七二十七共爲人七日，是三日之晴陰風靜，分主少壯老各級人一年之順適與否。

「十五」爲燈節，是夕凡墓、廟、井、倉、碾、磨、畜圈、場園（打穀類之所）等處，皆送燈（燈用蕎麥麵蒸成）且以穀糠或

木屑浸油，沿通路撒之使燃，曰撒路燈。謂可免行路者之危險也。自元旦至十五，凡祖宗及各神之處，每日皆三次送香，惟敬惟虔。

「二十五」爲龍封日，忌縫紉，子女皆背戴龍尾。龍尾者，裁五色布爲方或圓或三角形，以綫串之，間以蒿杆也。

◎二月 「二日」爲雨節日。各家將年末所食肥豬之頭蹄留至是日食之。故有「二月二，龍抬頭；天上下雨，地下流；家家戶戶吃豬頭」之諺。並於是日晨用燒柴之灰，畫圓圈於門前及院中，圈外並畫梯子形與圓圈相接，是謂打灰困。蓋祈禱豐收之意也。

「清明」在二月或三月，爲鬼節日。各家掃墓添土焚香紙。

◎四月 「十八」爲娘娘廟會，七八歲之禿兒女，至廟請道士或和尚爲之留髮，曰「跳牆」。（亦有初八或二十八日行之者。）意謂該兒本應留廟出家事神。今因跳牆逃去，遂得久生也。

「二十八」爲藥王誕生日，有廟會。省城北大山是日會况甚盛。

◎五月 「五日」端陽節，各戶酒筵，食角黍（俗名粽子，以水泡黍米或粳米，然後以竹葉包成三角形，煮熟食之。）休業一日。懸艾及五彩紙製葫蘆於門上及簷下。並用紅紙裁成剪刀形貼於門窗上。長幼皆以彩絲小囊，內充香料，繫髮或襟間，謂能免災也。又以五色線合拈成繩先放室外受露，晨起細紀於脖、腕、脛、腰各處，謂栓露水線。又主婦晨用香火於家人未醒時燻其耳目口鼻等處，謂可免虫鑽入也。

「十三」爲關帝單刀會，前日爲磨刀期。俗謂此二日雖旱必雨。諺云：「大旱不過五月十三。」

●六月 「六日」爲虫王誕日，農戶備酒肴香楮祭於廟，冀免虫災。

「二十三」爲馬王誕日，農戶豕祭於廟，謂得其歡心則利於畜牲也。

●七月 「七日」俗謂此日天上牛郎會織女，不逾十二歲之小兒，在黃瓜蔓底下，可聞其話別哭泣之音。「十五日」爲鬼節日，家家祭墓，慈善團體或官府辦盂蘭會，誦經超度游魂。靠水者並於是夕放河燈。省城每年是日河燈滿松江觀者滿江畔。

●八月 「十五」中秋節，各戶酒筵食西瓜月餅，休業一日。是夕祭太陰於庭，謂之「圓月」。其禮爲置棹於院中，上放西瓜月餅及香供等物。家主率家人焚紙跪拜。是日如無特別事故，不輕離家，以免不祥。故亦名團圓節。

●九月 「九日」重陽節，鄉黨放假一日，登高遠足，意取步步高陞也。

●十月 「一日」爲鬼節日，祭於墓。

●十二月 「八日」俗稱爲臘八，農戶混各穀爲粥，稱爲臘八粥，蓋慶豐年之意。諺云：「大嫂大嫂你別饒，過了臘八就是年。」又「小孩小孩你別哭，過了臘八就殺豬。」是二語雖近滑稽，而鄉民終年操作，儉食素飲之狀，已描寫殆盡矣。

「二十三」爲小年，酒筵，休業一日。各戶以米糖祭灶。祭畢，扯其像焚之。謂之「辭灶」。諺云「糖瓜辭灶，閨女要花，小子要帽。」殆表示小兒歡迎新年之意也。且囑灶神曰：「上天多說好事，少說是非！」云云。

「二十八九」爲貼對聯，門神與彩書及立燈籠杆之日。農村無論貧富，至是必立杆院內，夜間高懸臘燈，以示明亮吉

祥之意。愈富其杆愈高美，是杆直至一月十五後始撤去。

「三十日」上午懸宗譜及財神、灶神之像於室內，天地像（俗稱天地牌）於室外，陳供物其前，謂之「上供」。是夕家人持燈籠香紙向各神方位，請財、喜各神及祖宗來家過年。是日「接神」（接祖宗多在屯西十字路口）至一月二日或三日晚送之。惟財、喜神不送，是日「送神」。自是至一月五日普通之家，即每日三餐盛筵，優游聚樂。

省內禮俗之繁瑣，已如上述。惟居民生活其中，遺傳承襲，多不解其意義。而迷信爲之繩鎖，自然爲其大敵。害虫食禾，而不敢驅，雹霜爲災而歸於命！其最可憂者，爲以子孫之良否多寡（諺云：「好的不用管，壞的管死不成人。」）又云：「是兒不死，是財不散。」事業之成敗興衰，亦一委之於天也。

第十節 宗教

凡以神道設教，立誠約使人崇拜信仰者，皆謂之宗教。我國向無共奉之宗教，蓋自古風教，首重德化。敷五教，興五行，力闢神鬼怪異之說。雖孔子尙繁禮，崇人倫，歷代當局率崇其學說以率士庶；士庶亦一意仰鑽，恪守遺訓，儼若教條。究屬人倫政治等，現世之範圍，不能以此謂爲宗教也。蓋孔子不語神而罕言命，病而不禱，敬而遠之；重實行而修節文，固禮教而非宗教也。

向由他土輸入之宗教，亦一任人民之自由信仰，無多神一神之爭，及黨同伐異之擾，洵一信仰自由之國也。吉林爲我國之一省，故其宗教同此情形。

惟蚩蚩羣氓，雜然崇拜。每屆初一十五或其他廟會，則一般民衆有廟即入，叩頭焚香爲謹。叩其所以，茫然不答。蓋人神之界弗清，而迷信之度過深也。本省居民，尤爲特甚。茲就現有之信仰，析異綜同，分述如下。注重其影響於民生之實際，而略其宗派變遷之歷史。

一、儒教學說之影響

倫理及人生哲學方面，皆爲儒教學說所範圍。前者如夫倡婦隨，父令子從，尊敬祖宗，及五常之類，皆是。俗謂反乎此者，必有天殃，而雷擊爲上天懲惡之唯一手段。且能尋及三世，即遠祖作惡，子孫亦可受殃也。蓋即孔子所謂獲罪於天，無所禱也之意。後者如命由天定之說是。諺云：「命有八尺，難求一丈。」又「有福不用忙，無福拔斷腸。」此等消極之人生觀，殆即孔氏「死生有命，富貴在天」一語之生產物也。

按孔子本非宗教家（參看北京大學月刊第一卷第二期，朱希祖之「研究孔子之文藝思想及其影響」）蓋凡宗教必有以下二條件：（一）信仰神道，收拾全副精神以信神，不許離叛，飲食起居念念不忘。如佛教之有佛，基督教之有基督。（二）以現世爲惡濁，希望來世之清淨。如佛教之極樂世界，基督教之天國是也。孔子遠神而重現世之精神，適與此等條件相反。雖遇事常委之於天，如「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予所否者，天厭之，天厭之！」「死生有命，富貴在天。」「獲罪於天，無所禱也！」等語。不過於人事無可如何之時，託天以自解脫耳。其不爲宗教也明矣。惟人民知有孔聖，而不知其所以爲孔聖者。相率承襲，奉若神明，視其所言有神聖不可侵犯之勢，而於其學問思想，則罔或知之。故在世界爲學問家之孔子，在本省則奉爲宗神。故撮其影響，列於宗教之章，非敢謂爲宗教也。

二、佛教

佛教來自印度。始於漢，蔓延於兩晉南北朝，而盛於有唐。其如祖爲釋迦牟尼。係皇太子。嗣以厭世出家得道。欲除生死輪迴之苦。以博愛渡衆生。破除階級而息物我等念爲法。奉之者男爲和尚女爲姑子。其思想殆瀰漫於吉林全省。而以禪宗爲最盛。其教義深高而本省一般人民惟信其生死輪迴、天堂地獄之說。故注重來生。若久病纏身，百療不愈，與孝心切篤，欲免親罪者，皆持常齋（吃素也）供奉觀世音菩薩、南海大士等佛像。俗以宇宙爲三界，上爲神（天堂），中爲人（陽世），下爲鬼（陰世）。神界之主爲天，人界之主爲真皇帝，鬼界之主爲閻王爺。閻王爺掌人之生死，欲之生則生，欲之死則死。且爲常人定壽期，及善惡簿。期至遣小鬼引魂歸陰間，其人遂死。最惡者，押之十八層地獄，使永不得轉生；並加以種種之惡刑。最善者，遣升上界爲神。其餘則因其善惡之度，使轉生爲人畜或貧富之人。故諺云：「今生欠債來生還。」即謂欠人債者，死後閻王將遣其轉生牛馬鷄犬之類以還之也。而於子孫之傷者，則以爲討前世之債者，或以爲神役之畏勞儉生者。故有信巫者言，以紙人焚於其主神之前者，謂之「還替身」。以謂能代爲傭役也。是省民對於陰陽之說，以謂陰間之組織，一如人世。雖係流俗雜衍而成，殆亦佛教天堂地獄生死輪迴之說使之然也。近年有所謂同善社及慈善會等組織，蔓延於全省，殆亦佛教之流派也。

三、道教

道教供奉太上老君（即老子）及元始天尊（相傳姓樂名靜住，常存不滅）創於東漢之張陵，而託始於老子之道德經。以清淨無爲，修真養性爲精神；符咒療疾爲生活。其派別甚多，本省道教屬龍門派，以邱處機（號長春真人）

元太祖時人）爲主，奉之者稱道士。有清居伙居之別，前者蓄髮不娶，後者蓄髮而婚。惟其守教規則一也。所居曰觀。惟省內道士皆居普通廟內，且多無學下流之輩。道士每日在神前焚香叩頭三次，而初一十五則終日燃香誦經云。其生活所資，除廟產（現已多歸公）及廟會香客所給之香資外，多持鉢或磬，雲遊乞化，冬季則書祝禱詞於黃紙，謂之神疏。按戶送之，索酬頗厚。以謂除夕燒之，則可得神之祐。殆亦歐洲中世紀教皇售赦罪符之小模型也。惟近年物價增高，所給皆少，而廟產歸公，廊殿多殘破，道士幾無異於乞丐矣。

四、回教

回教始於阿拉伯人謨罕默德氏。氏於西紀五七一年降生，六二二年（唐高祖時）獨成一教。其教典曰可蘭經。崇奉一神，尙武勇，重忠誠，輕生重殺傷。唐時（禎觀二年）其勢力達於天山南北麓。一時西域諸國皆改宗其教，回紇即其一也。回回之名由此始，而其教之傳於中國亦自此始。其在省內勢力甚小，蓋信其教者皆回民，而本省之回民爲數非多也。省內各教除基督教外，皆雜淆難辨，惟回教獨能嚴守教旨，不與他教混同。考其原因約有數端：（一）不與漢族通婚。（二）不忘舊俗，如經典不用漢字翻譯，楹聯皆回文（惟識之者甚少）。婚、喪、祝、祭不用漢制。（三）禁豬肉，規戒森嚴，儼爲回教之大壁壘。（四）隨教徒之所至，而有宗教聚會，如在教徒聚集之所，設立教堂（清真寺）按時禮拜是也。省內各縣類多有之，寺內有主教一人，曰阿衡。主持一切宗教儀式。回教徒與漢民特異之點，約有以下數端：（一）骨骼不同，如其高鼻深眼突額尖顎是也。（二）好武，其性凶悍，尙義俠而富於團結力。（三）不食豕肉，蓋以阿人古精醫學，知豕之有碍衛生，加以彼地炎熱，遂相率禁食也。惟傳至今日，遂相戒以爲例禁，以謂回教之奧旨固在斯矣。故凡作業及

言語間，罔或涉及，偶或及之，則引爲大侮辱，而目爲不齒於教內，其亦涉於迷信也矣。（參看禮俗節）

五、在理教

是教爲白蓮教中之一派。白蓮教出自佛教，分紅燈、在理二派。在理云者，即教徒同在一範圍內之意也。相傳創自清嘉道間，天津人尹某。以戒煙酒，不侮人，不生事，爲教規。以觀世音菩薩五字爲真言，須守秘密，迫死不露，忌言南海大士，而專重焚香打坐。尙飲茶，以飲多不便者爲道深。不念經咒，謂人身具三乘，而普通人之精神，聚於下乘。在禮者，久之，一轉至中乘，再轉至上乘，始爲醍醐。涅槃經云：「從乳出酪，從酪出生酥，從生酥出熟酥，從熟酥出醍醐，最上佛亦如是一。」佛家以喻正法也，又喻人品之美粹也。故至是已有成佛之望。蓋亦佛教所謂三界之意也。

是教必有公所，所有領袖一人，俗稱大爺。教徒之集會，稱爲擺齋，其期爲上元（三月中旬）浴佛（四月八日）中元（七月十五）臘八（舊十二月八日）等日。至期教徒羣集公所，各出錢二三角，備魚肉等食物。老師爺大爺儼然上坐，教徒向之合掌朝參。然後大食魚肉等物，以食多者爲道深。食畢，餘資歸大爺。欲入教者，於是日由教徒介紹納資入會。受大爺之訓誡，遂爲教徒。惟入教者多因不耐煙酒之苦而入教以戒之。故教徒多爲無知愚民，或市井無賴。十餘年前，其勢甚盛，今則仍無寢息之象。

六、喇嘛教

喇嘛教係佛教之別派。喇嘛，西番語無上之意。初爲該派僧正之尊稱，久之遂爲喇嘛僧之通稱，且爲該教之名矣。喇嘛自稱其教曰佛教，或佛陀教。即西藏之所謂密教。所供俸除佛像外多妖怪猥褻之神，如三眼六背，女與牛合。及男與

女台等像。其傳入西藏，自唐吐蕃會棄宗弄贊派大臣入印度求佛典始。元時有藏人巴思巴者，世祖封爲大寶法王，加帝師徽號，使掌西藏政權，統領諸國釋教。喇嘛教遂風靡一時，是爲紅教派。食肉娶妻，尙祈禱之事。黃教派未起以前，在西藏之勢力頗大。明永樂時有藏人宗喀巴者出，惡紅派之腐敗，遂大加改革，別成一派，是爲黃教派。黃衣冠不娶妻，奉戒律。稱教主曰呼畢勒罕（轉生之意），且假定呼畢勒罕之轉生，以傳衣鉢。於是黃教勢盛。凡今日蒙藏等地，皆其勢力。如今日駐前藏拉薩之達賴喇嘛，駐後藏日喀則之班禪喇嘛，駐外蒙庫倫之哲布尊丹巴胡圖克圖汗，駐內蒙多倫諾爾之阿嘉呼圖克圖等活佛，統有蒙藏全勢力者，皆屬黃派。本省乾安境內蒙民多其信徒。而現存之旗界（乾安扶餘間及乾安農安間）長二百餘里，寬六七十里，爲其居住區。篤信是教者，不惟婚喪大祭，請喇嘛誦經；即平日亦常請其至家誦經祈福。或日日請之，或因貧富而有間三日五日七日一月請一次不等。誦必數十人，少亦三五人。此外合一村或數村而公共請經者，則爲太平經。每年七月間行之。無論私家或公共請經，其對於喇嘛，均有酬資。

七、又瑪（薩滿）教

俗呼爲大神，亦信仰之一種，不得謂爲宗教也。蓋古通古斯族之薩滿教及中國巫覡之混合者也。男女均有之。惟女不若男之盛耳。以謂有神常藉其體以達意；且能療疾。欲請療，須大神繫腰鈴打皮鼓，舞蹈以邀之。神來之時，大神一切之動作，皆聽之，而自己之感覺以失。故多如痴似狂，呈種種奇怪之態。其神多狐及黃鼬子，間有爲冤魂者。（即少年男女之屈死者，其魂不去，以未至死期間王不收也。藉生人以發其冤氣。故凡領冤魂之大神，神來時，激昂慷慨，威風凜烈，頗有幾分不平之氣。）無論狐也，黃也，冤魂也，其能療疾則一也。狐黃非皆爲神，必其苦修而得道者。以謂得道之深，欲

驗其能。乃尋相當之人，強使爲其香童（神對大神之稱）。斯人遂設堂於室，供俸唯謹。從病家之請，焚香致詞，請神以治病，是爲出馬。言從神之願，出外施醫也。其病多爲邪惡不測，倏輕倏重者，殆亦以魔攻魔之意也。其醫治方法，多用祈禱，或雜方（俗名偏方）。遇有邪症，且能送之。送之不去，則請其附病人軀體，與之談辯而逐之。詞狀凶凶，如臨大敵，是曰攀杆子。其法即插香穠穠之頂，使病者持之，大神震腰鈴，擊皮鼓，以語激妖魔，使附病體。其已附與否，大神能視香火而知之。附則激之以言，言盡則送之去。送時大神踏刀銜火，以助其勢，謂勢愈凶則妖魔愈懼，而病瘥亦愈速也。然效驗者，多在出馬二三年內。俗謂此期內確有所領之神，常附其體，此後則神已去而大神仍以爲業，故所治多無效。不過因其作語作勢，逼真逼肖，能惑愚民之耳目，而使畏且信之也。至於女巫則只能尋失物，卜吉凶，療小兒疾，及預言其能否成人等事而已。然一般愚民，亦信之惟篤云。近因警察之干涉，此風已有寢息之勢矣。

八、耶蘇教

耶蘇教脫化自猶太教，爲世界惟一之大一神教，信徒遍瀛寰。其始祖名耶蘇，信上帝言博愛，而以懺悔罪惡上升天國爲教旨。中古時期分希臘羅馬兩派，近古時期德人馬丁路德又改革羅馬派之腐敗，獨樹一幟，是爲新教。我國稱爲耶蘇教。羅馬派爲舊教，我國稱爲天主教。其入中國，舊教始於元，盛於明清之交，而熾於五口通商之後。新教則始於清室中葉，而漸盛於今日。其入本省則均在晚清。省城及各縣城類有新舊教之傳布。省城有天主堂，建築頗壯麗；神羅學院，基督教青年會，基督教施醫院，及福音堂。天主堂爲法國人，施醫院爲英人，青年會爲美國人。其在全省之禮拜堂天主二十九，耶蘇五十八處。其信徒數，詳見附表。惟爲數不若內地各省之多。俗稱天主信徒爲「隨天主的」。清季天主

教勢盛，凡隨天主者，每訟必贏。故鄉民對於隨天主者畏而恨之，近則其勢息矣。

九、近宗教性之社會團體（原為耶蘇教與基督國家嗣改此目）

社會事業為難舉之事，且為清苦之業。故從其業者，必有專一之信仰以安其心志，然後始能歷久而心不變，百折而其志益堅。故省內民營各社會事業團體，大都有其奉為至尊之神，以統一其心志。茲述盛行於本省者於左：

一、世界紅卍字會（1）起源 民國五年，山東有吳劉二人奉老祖，祈乩語，設道場，旋改為道院。十一年設世界紅卍字會以實行道院之旨。道院之見於本省，始自民國五年之長春道院。十六年改為世界紅卍字會，大同元年改為總會。統制全國各分會。計在本省者，有吉林雙城濱江依蘭樺甸上河灣等六處。（2）信仰及宗旨 紅卍字會雖源於崇奉老祖之道院，而却尊奉儒釋道三教，以促進世界和平救濟災難為宗旨。故有施育、施粥、施衣、救護、賑災等事業。

二、萬國道德會（1）起源 民國初山東有江希張者，幼聰穎有神童之目。嘗欲挽救中國民德。民國十年設立萬國道德會於濟南。其見於本省始自民國十三年設立之農安分會。我國成立，改新京分會為總會。統制國內各分會。在本省者計有吉林農安雙陽等三處。（2）信仰及宗旨 奉儒釋道回耶五教合一之旨，而以提倡家庭和睦，促進社會幸福，並兼辦慈善、教化等事業為宗旨。故有道德講演所及義務女學校等設施。而尤感化婦女，和睦家庭，及精神說病法，為該會之特點。

三、其他（1）崇德慈善會崇奉儒釋道三教。原名同善社。（2）理善勸戒煙酒會 即在理教之會所。各地公所甚多。如萬善、守善、忠善、慈善等堂皆是。

十、雜神之信仰

嘗思我國民知之不進，雖爲歷代政治統制之結果；而迷信雜神，亦爲其要因。蓋迷信之結果，思想爲之範圍，行爲爲之束縛。以謂凡百事物，各有其支配之神，而人力不與焉。故舉手措足，動恐獲咎。極其弊，不問事之善惡得失，惟聽其自便，墨守例規而已。例如以山洪暴發爲山神震怒，河水氾濫爲鱷鯢作怪……等是。省民所奉雜神，更僕難數。其主要者，爲雷公、閃將、風婆、雨王、耕田牛馬、害苗雜虫、及灶神、門神、財神、喜神、喪門神等。暴風倒屋，抗旱不雨……等。一委於神意。得駒三日，必祭馬王。苗多害虫，則拜懇虫王。而灶、門、財諸神，則經年供之。家人失魂，則焚疏請皂王尋之。稱一家之主焉。此外燒鍋（釀白酒者）必供胡仙（狐之仙者）及黃鼬子（住民亦多供此二者）恐其盜酒也。婦人屢產不生，則供張仙於室，謂能打天狗使不吃子也。又信風土卜筮之術。而許愿之風亦盛行。如因疾病旱澇虫災等事，許某神以演劇、唱影、殺豬、修廟等重禮，因小兒病而許送替身是也。最不合理者爲許小兒出家之愿。蓋此愿一許，則此兒一生不得返人世矣。

十一、廟堂

一、室內供奉

- 1、祖宗——先人
- 2、財神——掌財富
- 3、皂王——掌皂突，爲一家之主
- 4、喜神——掌吉慶
- 5、張仙——打天狗免兒傷
- 6、眼光娘娘——掌眼疾
- 7、佛——掌疾病禍福

8、門神——掌門禁免失盜

如陽世之警察

9、狐三太爺——父瑪供之

6、呂祖詞——呂祖

10、黃魴子——同上

7、關帝廟——關羽

二、院內供俸

1、天地——天然現象

8、孔子廟——孔子

2、狐仙堂——狐狸精

9、姑子廟——住姑子(佛徒)

3、黃皮子廟——黃魴子精

10、喇嘛廟——佛(喇嘛派,蒙人信之)

4、家廟——祖先

11、清真寺——回教

5、停柩——老人死而久不葬,停柩在院者

12、天主堂——耶穌

三、市村廟宇寺祠

1、土地廟——亦稱山神每村至少一座

13、詞堂——有功於民者

2、玉皇廟——玉皇大帝(俗稱玉皇爺)

14、忠孝詞——忠孝者

3、龍王廟——龍王

15、節孝詞——守節婦女

4、娘娘廟——子孫娘娘(俗稱送神娘娘)

16、喇嘛臺——希臘教(惟哈爾濱有,俄人信之)

5、城隍廟——管城市居民之神,俗稱城隍爺爺奶奶職

17、神社——神道教(新京之頭道溝,日人信之)

18、佛寺——佛教

16、火神廟(火),馬神廟(馬神)

十二、吉林省各縣宗教統計表(民國十九年)

縣別	寺廟會堂處數					住持或主教人數					教徒人數							
	道	佛	回	主天	耶穌	其他	道	佛	回	主天	耶穌	其他	道	佛	回	主天	耶穌	其他
永吉縣	五	二九	一三	三	六	四	男五女六	二七	二	三	三	六	男五女三	一六	四三	五九	一三	六
甯安縣	六	二	二	無	一	一	三	二	二	一	二	二	一四	一四	二七	二七	五	一
長春縣	六	二	四	三	四	無	八	二八	四	二	三	九	七	三	二	七	四	二
扶餘縣	無	四	三	二	二	三	七	一七	三	二	二	二	二七	二七	二	九	一	三
雙城縣	三	一〇	二	一	五	無	三	三七	二	一	一	一〇	一	一	一	七	二	五
延吉縣	三	無	一	一	一	無	三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	一	一	一
榆樹縣	二	一〇	一	二	一	無	三	一九	一	二	一	一	一	一	四	一	一	一

葦	敦	撫	琿	依	濱	賓	德	磐	延
河	化	遠	春	蘭	江		惠	石	壽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縣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三章

四	一	無	二	無	五	九	五	報未	三
無	二		無	二	三	二	八		無
一	一		四	一	二	無	三		無
無	一		二	無	一	二	無		一
一	一		四	一	二	三	無		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四	一		三		六	九	五		三
	二			二	三	二九	八		
	一		四	一	一		三		
	一		二		一	二			一
	一		四	一		四			一
					二				
110	五					110	二四		四三
				一	二	三八	二		
五	二		一五	三〇	五〇		二八	三四	
	四					三四	二〇		八七
一六	二		二	二八	三五	九〇	二六		七九

131

東 寧 縣	穆 稜 縣	樺 甸 縣	密 山 縣	五 常 縣	農 安 縣	樺 川 縣	同 江 縣	舒 蘭 縣	伊 通 縣
四	三	九	報未	三	二	三	報未	五	報未
二	無	五		八	五	無		四	
無	無	一		無	一	一		無	
無	無	一		二	二	一		無	
一	三	三		三	一	無		六	
二	無	一		無	無	無		無	
四	三	八		三	二	三		五	
二		五		二	六	五		四	
		一				一			
		一		二	二	一			
一	三	三		三	一			六	
二									
		二		三	三			四	
		五		一	八			一	
		六		一		四		三	
	七	五		四	四	三		二	
一	三	五		七	二	四		二	
三	三	五		九	三	五		二	
二	九	〇							

長嶺縣	阿城縣	虎林縣	饒河縣	寶清縣	方正縣	和龍縣	富錦縣	雙陽縣	額穆縣
二	六	無	無	四	報未	四	報未	一四	無
二	六	無	無	一		二		三	二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二	一
無	一	無	無	無		一		一	無
無	一	無	無	無		一		無	三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二	六			八		二		一四	
二	五			三		一		二	一
								二	一
	二					二		一	
	一								三
二						五		四	
一						四		二六 二三八 二四七	一 二八
	三					四〇 四〇九		一七 一七九	
	一					一七 一七五			三 七
	一 一七								

汪清縣	濛江縣	勃利縣	珠河縣	乾安設治局	合計
二	四	一	六	無	三三
一	無	無	一	二	一七
無	無	無	一	無	四
無	無	無	一	無	二
一	無	無	二	無	五
無	無	無	無	無	二
三	四	一	六	無	三三八
一	無	無	一	三	一六三
無	無	一	一	無	四
無	無	一	無	無	三
一	無	二	無	無	五
無	無	無	無	二	二
六	無	一	無	無	四七三
一	無	無	無	無	三九一
六	四	三	五	五	三三五
三	六	一	無	無	二〇八
八	無	一	無	無	二二九
四	無	無	無	無	二七三
九	無	無	無	無	九七

第四章 教育

第一節 中國教育史鳥瞰

教育具萬能之力，舉凡語言文字風俗習慣宗教政治思想等，莫不受其支配。歷代政府深明此中情曲，故皆以教育為啓迪民知之鎖鑰。觀中國教育，自遼古迄清末，非為階級制，即為官吏教育。要皆無國民教育之精神。轉輾相仍比及近世。演成民知落後之象。今姑以階級（接下頁）

教育及官吏教育該括之，分述於下，以窺古代教育制度之一斑。

一、階級教育 唐虞以前，有明堂爲天子化民成俗之所，非學校之制也。有虞氏設上庠以養國老，下庠以養庶老。夏后氏設東序以養國老，西序以養庶老。殷人養國老於左學，養庶老於右學。周教胄子於太學，教庶人於小學。大抵王公卿大夫之子，始能入太學；齊民子弟則止於小學；貴族平民，階級森嚴，不能受同等之教育也。唐代學校稱盛，然三品以上之子，始入國子學；四五品之子，始入大學；六七品及庶人之子，只能入四門學；若律學、書學、算學，則八品以下及庶人之子入之，猶未脫階級制也。

二、官吏教育 東周以後，中原鼎沸，學校荒廢。秦焚詩書以愚民。漢興復設學校：都曰學，縣曰校，鄉曰庠，聚曰序。拔優秀分子，爲賢良方正、孝廉秀才、博士弟子。後世復假爵祿奔走國士。唐以帖括取士，爲害尤烈。明清准庶人納粟入監，易學校爲科舉。舉國俊秀，終其生以呻吟於八股白格之間。清末雖改科舉爲學校，猶存舉人、翰林之名（即分學校之等級而予以功名）。蓋設教本旨，不過爲士子進身之階梯，不異乎漢唐以後之官僚教育也。

民國成立，盡改前習。五族子弟，同等教育。大、中、小學，循序以進。只按學程，不分軫域。是誠中國教育史上一大新紀元。

第二節 吉林教育略史

一、改制以前 本省向居九州化外，禹跡未染，絃誦無聞。歷渤海遼金之明，史有書契文字，漢化稍稍及之。而設學授課，始自清初。逮有清末葉廢科舉，興學校之前，都市官立之學，有學宮、即府學、廳學、州學、縣學所在也。縉紳捐設即公立之學，有書院、有官學。以上皆課滿人子弟，漢人不得入也。有義學，則專課孤寒子弟，滿漢兼收者也。屯鄉有私塾，則私人

設館授課，不分滿漢兼收並教者也。都市之學，大抵以漢文為主，間課滿文習騎射。亦有專課滿文或蒙文者。若鄉塾則純課漢文。且亦漢人子弟教育之所在也。茲分類列表於後：

(一) 吉林省學宮表 (即今之文廟，蓋有宮而無學，徒存學宮之名耳，計共九處)

名	稱地	址	建	立年月	創	建	者	備	考
吉林府學		城內東南隅	—	乾隆七年	知州魏士敏	—	—	故址即今魁星樓女師校址	
長春府學		城內東二道街路北	—	同治十一年	紳士朱琛等捐建	—	—		
伯都訥應學		孤榆樹屯東南隅	—	同治十三年	紳商捐建	—	—	今榆樹縣城	
賓州應學		城內東南隅	—	光緒十九年	同知吳瞻等捐建	—	—		
雙城應學		東街路南	—	同治十三年	商民捐建	—	—		
甯古塔學		城內東南隅	—	康熙三十二年	—	—	—		
伯都訥舊城學		城東南隅	—	道光二年	—	—	—	今扶餘縣城	
三姓學		城內東南隅	—	—	—	—	—	今依蘭縣城	
阿勒楚喀		城內柴伙市門內路南	—	—	—	—	—	今阿城縣城	
伊通州學		—	—	—	—	—	—	今伊通縣城	
敦化縣學		城內東南隅	—	—	—	—	—	—	

農安縣學

五常廳學

今五常縣城

(二)吉林省書院表(共九處)

名稱地 址 設立年月 創立者 備考

崇文書院 省城朝陽門內試院迤東 同治十三年 紳士捐建 以捐款及考棚餘款為基金

啓文書院 伊通州署南半里 光緒十一年 知州員啓章營建 以捐款為基金

養正書院 長春府城北迤東 光緒十年 署通判李金鏞捐建 以捐款充基金

種榆書院 伯都訥廳孤榆樹屯學宮之北 同治十一年 紳士捐建 以捐款作基金

菁化書院 賓州廳學宮西 光緒十八年 署同知吳瞻菁釀資建

雙城廳書院 雙城 光緒十八年 捐建

白山書院 省城局子街 嘉慶十九年 將軍富俊購民居為之 委教習三員漢教習一員教十旗子弟漢文(在今白山書院胡同)

明昌書院 琿春城 光緒十七年 副都統恩澤建

俄文書院 全 上

學俄文

(三)吉林省官學表 (即各城士紳籌款分設，教旗人子弟滿蒙文之所也，計共十一處)

名 稱 地 址 創 立 年 月 創 立 者 備 考

吉林左右翼官學 文廟西南半里許 康熙三十二年 官兵捐建 助教官二人，每翼教習四名，委

滿文教習各三人，由領催披甲

內選用。八旗每佐領學生額四

名，習清文騎射。

吉林蒙古官學 文廟西南半里許 乾隆六年 蒙古八旗兵營建

教習由蒙古繙譯筆帖式兼充。

生徒無定，教習蒙古文騎射。

吉林繙譯官學 城內試院西 光緒十七年 將軍長順創建

教習二員，由京奏調，三年期滿。

十旗每旗學生三名。以賓州雙

城二廳燒商酒稅及票課為經

費。學滿文對漢文之繙譯也。

甯古塔左右翼官學 城內東南隅 雍正六年 捐建

每學教習筆帖式一員。八旗每

佐領學生額六名。

伯都訥左右翼官學

城南門內文廟迤西

雍正四年

八旗兵營建

委教習二員，滿教習一員。每旗

三姓左右翼官學

城內東南隅魁星樓
北文廟內

雍正五年

給事中王錦奏設

學生額六名。

滿教官二員，總教習一員，委滿

教習二員。八旗每佐領學生額

四名。由光緒元年起，添漢教習

四員。並分東齋讀滿文，西齋讀

漢文。

阿勒楚喀官學

舊城中衙署西

雍正八年

八旗兵營建

教習筆帖式一員，八旗每佐領

學生額三名。

拉林官學

拉林堡內東北隅

乾隆二十一年

八旗教習一員，每佐領學生額

三名。在今拉林倉地。

琿春官學

雍正五年

八旗兵營建

烏拉官學

城中過街牌樓東

雍正七年

滿教習一員，並由旗內揀選數

員，教八旗子弟。旗各送生徒四

名。讀書騎射。前極為漢學，後極

額穆赫索羅官學

今彰穆縣城

八旗兵營建

生徒無定額，教習筆帖式未設。

為滿學。

(四) 吉林義學表 (教孤寒子弟滿漢兼收之學也。計共十一處。)

名	稱地	址	創立年月	創	立	者	備	考
一所	城內東南隅	——	——	——	——	知州杜薰捐俸建	奏撥伊通河、南園荒租，地九千餘	响之值及租 (年銀一六八四·七八二兩) 為經費。
一所	東	關	光緒九年	——	——	將軍銘安吉林道顧肇熙建	蒙學二十二齋，齋十二人。經學二	齋，齋十人。旗民兼收，以田租廉額
一所	北	關	全	上	全	上	為費。	光緒十一年，吉林道發中錢四千
一所	西	關	全	上	全	上	為費。	續為基金。
一所	河南街中部	光緒十一年	將軍希元建	——	——	——	——	——

伊通州義學

書院西北隅

知州員啟章捐建

光緒十一年，吉林道發中錢四千續為基金。

長春府義學 在同善堂內

因經費不敷，歸書院兼辦。

賓州廳義學 城內 光緒十一年 署同知毓斌

分二齋，曰窮理，曰居敬。

雙城廳義學 未建，光緒九年撥廳屬閒空地基，

收取租息作生徒經費。

甯古塔漢義學 城內東南隅 文昌廟北 分三齋，教習三名。

烏拉漢義學 城內 乾隆三十年 總管所柱捐建

(五) 吉林省試院及考棚 (此外有武考棚，在省城巴爾虎門外與文場同年舉行，試刀箭弓馬重石

等)

名 稱 地 址 創設年月 創 立 者 備 考

吉林試院 在學宮東偏 同治九年 將軍富明阿 旗民捐資建。大堂五楹，龍門一座。東西文場

四百餘號。

長春考棚 在養正書院內 光緒十年 署通判李金鏞營建 前為龍門，東西號舍十八間。後即書院講堂。

伯都訥廳考棚 孤榆樹屯種榆 光緒元年 將軍奕榕副都統奕艾 紳士捐，號舍十間。

(六) 吉林省學署 (教官衙門也。教官分教授、教諭、訓導三級。俗稱教官為老師。學署為老師衙門。惟教

官只是一種官職，并無實際上之教授，不過於文童入場應試前，為之注冊給執照，證明其身家清白而已。

地方別	教官職別	設職年月	建學署年月	學署地址	備考
吉林府	教授	光緒七年	光緒七年	文廟西明倫堂	教授正室三楹，東西廂各三楹，明倫堂三楹，尊經閣三楹。
伊通州	訓導	光緒八年			學署未建
敦化縣	訓導	光緒八年			學署未建
長春府	教授	同治十一年	同治十一年	文廟西偏	前為訓導，光緒十五年升教授。明倫堂三楹，內宅三楹，餘十二楹。
農安縣	訓導	光緒十六年			未建
伯都訥廳	訓導	同治十一年	同治十一年		雍正四年曾設長寧縣教諭，嗣裁。
賓州廳	教諭	光緒八年	光緒十七年		署同知趙宗翰捐建。
五常廳	教諭	光緒八年			未建
雙城廳	訓導	光緒八年			未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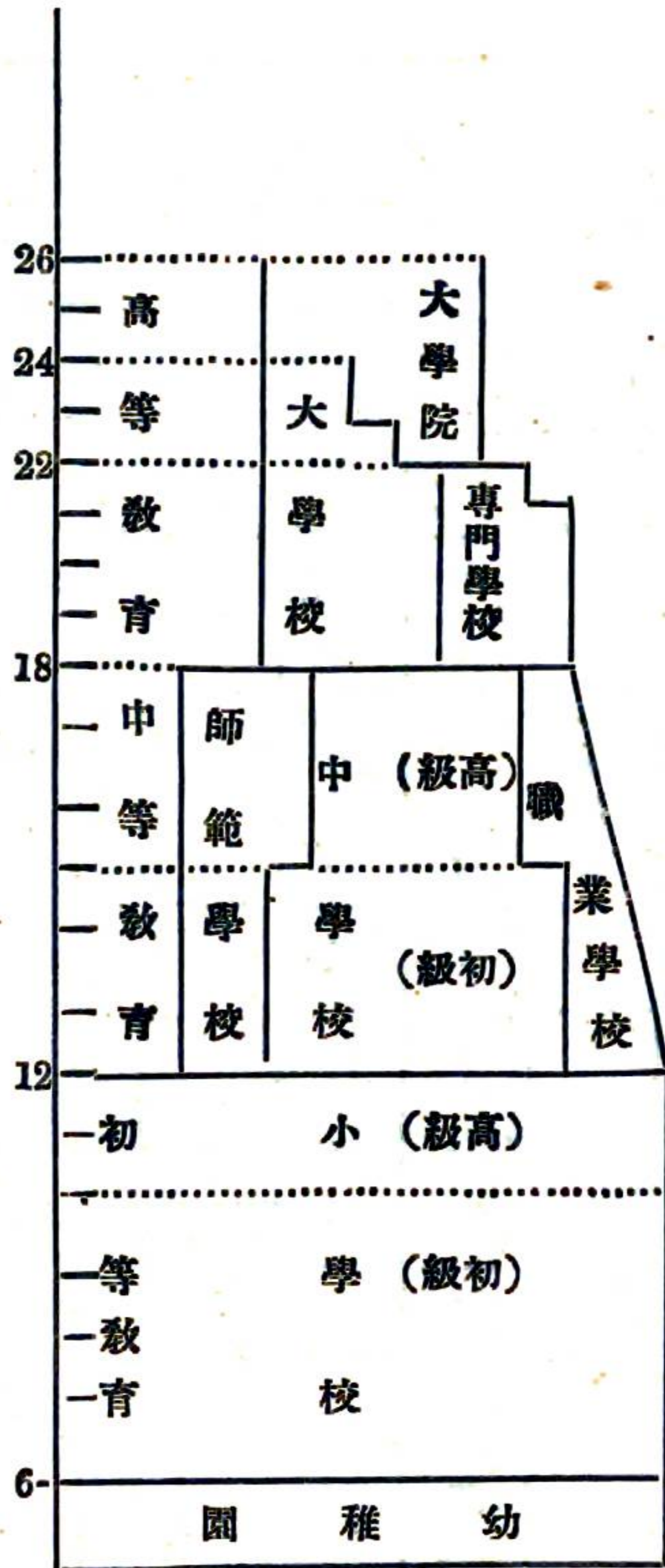
二、改制以後 自光緒三十二年廢止科舉設立學堂，本省亦廢止學宮設立學堂。所有初小、高小、中學、初級師範、優

級師範、法政、農業、巡警、陸軍小學，均由光緒三十三年相繼成立。各縣除小學外，間有設中學及初級師範者。民國元年，改縣立中師為府立，五年春改為道立，九年秋改為省立。十二年新學制實行，各縣又多設立初中者。十八年秋廢止舊制法政專門學校，設立吉林大學。此學校沿革之大要。若學制則一遵中央定制。即十二年前採用「單系制」（即由小而中而大為正系，若轉入實業或師範為旁系）之舊學制。自十二年秋即實行新學制。新制之特點，在採用六三三制，或六四二制。取縱橫活動主義。滿洲國成立以來，尚仍舊制。至學校名稱，初名學堂，元年五月改稱學校，四年復改初等小學校為國民學校。茲列新舊學制表於下，以資比較。

(一) 舊學制表

		大	專	24
		學	門	22
		(預)	學	18
師	高等師範學校	校	校	18
範		中	甲種實業學校	14
學	補習校	學	校	14
校		高	乙種實業學校	11
	補習科	等	校	11
		小		7
		學		
		校		
		國		
		民		
		學		
		校		

(二)新學制表



三、鄉塾 科舉停止後，學宮書院雖取消。而屯鄉私塾勢仍盛。雖經官府一再申令取替，而鄉愚之信仰塾師，私塾之輾轉成立仍舊也。比及今日，其勢不息。即省城內私塾數，亦復不少。滿洲國成立，更有轉為興盛之象。蓋王道之下應有之結果也。

(1)山東塾師與吉林 自清室中葉，漢人移墾本省。山東寒苦學者，多隨移民而來。設館招生，講讀書算，惟誠惟嚴。彼輩生活既低，索酬自廉。雖窮鄉僻壤，有屋容膝，即可設館。為數既多，勢力自大。既握本省變法前小學教育之實權，且為

民風所由出。其生徒之小成者，能應農家之需要，大成者亦且應試而入學，輾轉教學，文風以興，與本省教育之關係，誠非淺鮮。此輩塾師，類能供給農民對於文字上之一切需要。如占卜、合婚、擇吉日、看風水、寫拘魂碼、畫拘魂符、丈量地畝、寫契約、作媒、說事……等，無所不能。故在農民視之，誠爲萬能之聖人。宜其信之堅，而尊之篤。雖今學校大興，而私塾之風仍不息也。惟十餘年來，塾師已多爲當地人。魯籍者已十不一見。茲分專館、散館、述鄉塾之概況於下：

(2) 專館 殷富之家，特備館舍。聘品學較優者，教育子弟。薪金（視其品學及生徒程度之高低，人數之多寡而定。普通爲年金國幣自七八十元至二三百元不等）及生徒之數，皆於聘時論定之。子弟之數不足，館東有招親友子弟來學之權。過定額須得先生之許可，且加束脩。凡館中一切需要，皆由館東備辦。先生惟任講授課藝。事變前伊通雙城扶餘等縣，此風特盛。自我國成立，各縣均復盛行。

(3) 散館 由塾師自行組織。其人雖間有品學兼優，有志施教者。而以粗通文字，不能仕進，無由謀生，於是尋館舍，招生設教者爲多。生徒之數，自二三十人，至四五十人不等。束脩多寡，因生徒入學年級而定。一年生約年收銀七八元。年級高者則依次遞加。至五六年者則收銀八九元至十餘元不等。凡館內庶事，塾師自理之。近來此風，各縣皆盛。

(4) 功課 往時日惟誦背習字，間有授以珠算者。他非所問也。雖於經書稍有講解，亦多機械之授受。故往往誦習數載，而隻字不解。即間有資質穎悟，能自致其力者，殆十不一觀。所用課本，爲三字經、百家姓、四書、五經。間有用龍文鞭影、名賢集、千字文、四字鑑略、耕農雜字等書者。上午約背書二三次，下午一二次。午間習字。冬季讀夜書一號。（教師用紙條簽定若干頁，令學生熟讀成誦，然後背之，謂之一號書）夏季有午眠一二小時。講經時在午間，或午後課餘時。此普

通現象也。若專館或較佳之散館，則於講經外每日授史鑑少許。且於三八等日，作課文一次。近年漸已採小學國語算術爲課本，惟須取家長之同意。

(5)生活 生徒與塾師，皆在火炕上工作。每日除送屎尿外，不准出屋。屋內不准高聲說話。惟誦讀時，則聲徹閭門。動作須穩。上學下學，均須向孔子神位及先生行跪拜禮。有犯規者，則以戒尺痛打其掌或臀部。故活潑潑的小孩子，上了三年私塾，就一變而爲死沈沈的小木偶。蓋其教純屬機械式，且以成人心理，度兒童而責之。不承認有所謂兒童也；更不知兒童心理及教育原理爲何物也。惟近年塾師多受學校教育者，已較昔時大異其旨趣矣。

(6)就學年齡及學期 十歲前入學者少。普通皆十二三歲入學。肄業期限，普通爲三四年。每歲自陰十月十日開館，至十二月底閉館結賬，爲第一期。生徒入學者多自此期始。蓋來春入學，例亦出全年束脩也。翌年二月初開館。至九月二十閉館結賬，收束脩，爲第二期。束脩數由塾師自定。生徒退學者須於此時聲明。此期內假日頗多。除初一十五例假外，若端陽、中伏、仲秋等節，各放假半月。

第三節 教育現狀

一、概觀

(一)現代教育之特殊性 現代教育，富於改革性之教育也。舉凡對於政治、法律、生活、習慣、實業、交通，無不使之民衆化、合理化、科學化、機器化。凡能充其量而發展其改革性之國，必強且富。否則弱且貧矣。試觀英美法日意所謂當代之五大強國，其所以強者以此。反觀西鄰中國及與其同病之國，其所以弱者亦以此。

日本維新，不過六十年，中國維新將及三十年。日本維新後，十五年而敗中華，二十五年而挫強俄，三十五年而參加歐戰以勝德。今日列爲五強之一。中國維新（光緒二十一年起）後，雖七年而政改民主立憲，二十四年而改民主五權，似亦有可驚之進展，宜國家而強盛。惟究屬皮殼之變更，無實質之改造。蓋國家之強弱，固在教育；而教育却不能單獨以強國。必傍社會經濟狀況而並進，始克有功。日本設學校以後，一方澈底的應用科學方法，以研究近代科學；一方傾全國精神以振興各種現代工商實業。坐是學有所用，人才事業需供因應。所謂現代教育之改革精神，乃得盡量發展。民以是富，國以是強。中國自廢科舉設學校，在學校既無澈底之研精究微，在政府又無根本振興工商實業之舉。於是學無所用，用更無須乎學。故學工而應文官考試者有之，科甲出身而充工廠首要者有之。故迄今茲，而仍爲封建勢力官僚勢力所籠罩。做官爲無上榮耀之觀念，仍瀰漫全國人之腦海。家庭以是驅策，輿論以是褒貶，社會以是逼迫；生活以是分優劣，名譽以是判高低。是其舉國人士所以趨之若鶩也。所謂現代教育之真精神，遂不得盡量發展。民以是窮而國亦以是弱矣。一國若是，省亦如之。吉省向隸中國，自不外此。雖新國成立，凡百更新；而諸政待理且需日時。故吉省今日之教育狀況，似仍未盡脫其舊觀也。

（二）本省學校教育概況 據吉林教育廳十六年度統計，全省共學校一、七二〇處。學生一一三、一六九名。省縣全年教育經費總收入國幣一、九九五、八〇八元。總支出一、九八五、一七〇元。按全省人口六百萬計算。在學兒童，只及百分之二。按學齡兒童佔全人口十分之一計算，全省尙有四十八萬餘失學之學齡兒童。

（三）本省學校教育急應注意之點：

1、教育經費問題 經費支絀，設備不周，則教育之良果難收。本省各學校幾均感此項困難。是急待增加者也。

2、教員問題 中小學師資極感缺乏。是半因師範畢業者過少不敷分配。半因酬勞過低，無以獎勉。從教者一有機會，則去而之他。是師範教育，急待擴充；而中小學教員之酬勞急待增加者也。

3、訓育問題 本省興辦學校教育已三十餘年，初僅注意知育，繼漸顧及體育，而德育直可謂之未曾十分顧及也。是在中學一因辦學者關於新舊取舍之困難，而以不了了之也。蓋泥舊則不容於同人及學生，迎新則復見責於官府及一般之學生家庭也。一因學生在小學既少洒掃應對進退之訓練。至中學則習性垂成，黠傲而難訓也。蓋鄉僻小學校教學者多學識之素養未充，而掌教育行政者且多督率而無方也。故學校訓練為急宜注意研究之問題也。

二、學風

有清末年，本省省縣鎮鄉各校，已依次設立。彼時學子沿考棚之遺風，驕矜橫溢，不可一世。蓋自以為係皇家學童，氣餒萬丈。行路則警察向之舉槍而敬禮，遇事則依勢而欺人。常因伙食差役之不滿意，而起風潮，且嘗聚衆以干與校外之事。迨夫民國成立，此風漸息。惟因經費縮減，漸變官費而為自費，因而對於學校當局，吹求轉嚴。五四以後，新潮餘沫更逾榆關而東漲。思想變更，漸對社會一切風物制度而深致其不滿。鬱憤所積，常因學校當局之人格行為學識，職教員之學識教法等而生事端。六七年來，此風似已過去。對於學業之鑽研，則昔重文學，今重科學。昔無體育，今已多課外之運動。若球類，若田徑賽及滑冰等，均已盛行。惟對德育一項似少澈底之研究與設施。

三、教育局長之生活精神與各縣教育

升官發財之傳統觀念，深印中國人腦海，數千年來，幾成天性。凡百事業，因以不振。國以之弱，民以之貧。蓋民以國事爲官者之事。若與已無關者然。此種自私不負責任不關心國事的觀念，已成一般人民居家處世之通習。而官者復利用百姓不問國事之弱點，以遂其清閒發財之願。人民轉視以爲當然也。且小官遇事委之大官，大官遇事責之小官。官官相委而事廢。「官不修衙，客不修店」，「多一事不如少一事」，「不求有功但求無過」。此種作官當差混事，頹靡不振，不負責任之心理，殆爲中國官場之通例。亦我國建前本省一般人士之通習也。

教育本勞苦事業。亦精神事業也。無實事求是，以身作則之精神者，必不能辦。本省清末設學堂，長其事者曰總辦，曰監督，曰堂長。名皆近官也。而其動作服御，作福作威，裝腔作調，亦堂堂乎官也。以中國式之官僚生活者，而辦教育，人皆其其以爲不可也。故民國成立，統改名爲校長。然流風遺韻，猶有存者。直迄民國十六七年，官僚生活之校長，殆始絕跡於教育界。惟各縣教育局長，一方接近官府，一方因其周圍親近，多以舊日之一般官僚目長教育者，常以依仰於官者相責仰。於是上焉者固不爲動，而下焉者往往拒絕無策，日忙瑣事，而悞要公。教育事業往往因以廢弛。故事變前各縣教育有長足之進展者，固非少數；而停滯不進，或竟日就退步者，亦復不少。究其所以則經費支絀，師資缺乏，固其主因。而主其事者之對於教育事業，不能澈底明瞭。且局長爲作官，仍以中國式之官僚生活，而辦教育。其影響之大，誠幾倍於經費支絀與師資缺乏也。蓋以往之教育局長，管轄全縣教育。左右之間，關係甚大也。我國成立，官習大改，民心更始。前此之積習，自當不重見於新國教育界矣。

四、男女教育溝通

本省居民多來自中國，故一切禮俗習慣，多沿中國內地之舊。男女之間防閑甚嚴，且重男輕女。學校創設以前，女子就學者實寥若星辰。學校興後，初小教育，雖已打破男女之界。然舊習難改，各縣男女小學，仍多分設。即省城女子師範學校設立之初，亦惟年高有德者，方有充教師之資格。近十數年來，此習始泯。然中學以上，男女不能同校也。有之自民國十八年吉林大學始。茲附彼時中等女生，請求吉大開女禁呈文於後。並附拙著（十五年前）「男女共同教育的研究」於後，用備參考。

附錄一 吉林中等女生，請求吉大兼收女生呈省政府文。

爲呈請大學兼收女生以宏造就，仰乞鑒核俯允事。竊生等側聞創設吉林大學，籌備已有端倪。咸額手稱慶，鼓舞歡欣。以爲得此機緣，領受高等教育，易如反掌。乃近聞規定學額，只以收錄男生爲限。而多數女生，概遭屏絕。此在鈞府權衡所及，當有深意，生等豈容置喙。惟女生亦國民之一份，志願所在，不甘向隅。謹就普通理法與事實之顯而易見者，爲鈞府縷析陳之：（一）我國國民，在法律上，男女既已一視同仁，而在教育上，機會尤宜均平。吾吉既設大學，自宜男女兼收，以昭公允。烏可漠視女子教育，使之全部向隅。（二）社會一切事業，欲期特別發展，則必男女共同負責。欲女子負責任，舍提高女子教育，增其學力，又烏能爲功。（三）吾國政治既已統一，民權逐漸發達。女子既爲國民之一，如不提高教育，俾資深造，又烏能知民權之運用，助國家之治理。（四）吾吉女子，經濟原不獨立。在本省求學已難，赴遠地求學尤不易。如吾吉大學不收女生，勢必廢學者多，日即淪沉。非惟於女子前途障礙橫生，不亦有乖鈞府興學作人之至意乎。（五）男女同校，在吾吉雖爲創舉，在他處實不乏先例。遠之如南京各大學，北平各大學，近之如瀋陽東北

大學，莫不男女兼收，一視同仁。且成績昭然，毫無流弊。今我政府既以作人爲職志，又烏可獨事例外，必欲屏絕女生乎。綜言之：女子應受大學教育與大學校應兼收女生，似乎彰明較著，毫無疑義。倘蒙鈞府體念微忱，俯允所請，則生等幸甚。教育幸甚。所有懇請大學兼收女生各緣由，是否有當，祇候核奪示遵。迫切陳詞，不勝惶悚待命之至。謹呈吉林省政府十八年五月二十一日，吉林省立女子師範中學學生全體同具。

附錄二、男女共同教育的研究（一九二〇，三五）

（一）緒言

我國變法以來，那些東西洋的風習，就漸漸波動了全國。就是窮巷僻壤的婦女，也被這種風習所震蕩，都改變了他們的生活。比方在十幾年前，若對鄉下纏足的婦女說，「你的脚是……應該放的。」他們不但信這「脚應該放」的話，還要說是侮辱他們的體面。因爲他們的脚，向來是不可侵犯的。不許別人隨便拿他來說的。現在却不是這樣了，這不是這種風習波動了全國的鐵證嗎？

幾年以來，國內的人，就知道這婦女問題，是非早一點兒安排他不可。而且想到要解決這個問題，非先從男女受同等教育下手不可。欲使受同等教育，又非男女共同教育不可。於是乎這男女共學的呼聲，就一天高起一天，遂成了教育界的一個重大的問題。所以八年十月，開的全國教育聯合會，就把男女共學的議案通過。現在某大學已經開了女禁，收了某某等數女士去做傍聽生。而某男大學和某女大學緊接着也就要合併了。將來各大學的女禁解除自然也是意中事。

這麼看起來，這男女共學的事情，到了現在，似乎就可說是不成問題了。但一般辦教育的人，和家庭，還是抱着十分懷疑的態度，在那裏持反對的論調。這篇文就要把反對和主張兩方面的理由，簡單的解答一下。但解答的對不對，我也不敢定。不過把他提出來大家討論罷了。

(二) 反對方面的理由

一、男女各有應盡的天職，若男女共同教育，是使女子背棄天職。這種說法，就是我國從古代傳下來的那種「男事於外，女事於內」的意思。可分兩方面解說：一方是說男子生來就有天賦的「事於外」之職，女子生來就有天賦的「事於內」之職，所以男外女內是不可相混的。一方是說男子身體壯健，適於外部的操作，女子軀體柔弱，適於內部的操作，所以男女所受的教育，不應該一樣。

第一個理由，根本上不能成立。蓋男外女內，事實上固然有些便利，但不是永久不變不可例外的原則。況且受了共同教育之後，也不一定就不能男外女內。總之內外的關係不是受不受共同教育的關係。我想他們若看看日本女人的生活就不這樣說了。

第二個理由，雖然有研究的必要。但體質的強弱，究竟不足以定內外的分別。不用說這內外的界限，是很難確定的。就是確定，這外部的事，也不是女子絕對不能做的。比方中國內地各省的女子，能在田間操作；美國的小學教育事業和各種社會事業，差不多都操在女子手裏。日本各界裡邊差不多都可看見女職員。內部的事，也不是男子絕對不能做的。比如烹調縫紉和一切家政，若男子做起來，恐怕比女子還要好些罷。

由這看來，這男外女內，是不成什麼問題。那麼就使男女受共同的教育，做同等的事業，也沒有什麼背棄天職不背棄天職。

二、男女共同教育則社會內部的事業，將無人去做。這是說女子所受的教育，只要能做賢妻（家政）良母（育子）就夠了，不必使他們研究高深的學問。若使和男子一樣去研究高深的學問，他們就要好高騖遠，不肯去擔那些瑣碎的家政，和那煩難的育兒事業了。所以社會上一定要有一部分事業因而荒廢了。

賢妻良母，固然是女子應有的本分，但無論什麼事業，若學識高深的人去做，綜要比學識淺陋的人做的好些。所以要得賢妻良母，非使女子受高尙的教育不可。比方杜威博士的婦人，可算是研究高深學問的了，但他幫助杜威所做的事，都是淺學婦女所夢想不到的。他所撫育的女孩子，也是很有名的女學士。這麼看起來，有大學問的女子，不但能做賢妻良母；而且他所做的賢妻良母，都是普通的賢妻良母所不能做的。

受得正當的高深教育之後，自然會安身守分。那會不肯去做那瑣碎的煩難的事業呢？不但肯去做，而且做起來，一定會比一般無知識的女子做得更好更得當的。再說這勞動爲人生之本分的呼聲。一天比一天高。或者將來學識越高深的人，越發覺得勞動是應該的，是很有趣味的，很有價值的，也未可知。但如果教育不得其當，則不但共同教育，就是分別教育，也不會得到好結果的。

所以男女受同等的高深教育之後，不但不能荒廢社會上的事業，或者社會上的事還能因而越發整理，越加振興呢。

三、女子智體柔弱，不能和男子受同等的學科。這是說女子的智力體力都很軟弱，若使和男子受同等的學科，將過勞生病，有違於教育的目的。

女子的心理生理二方面，稍異於男子，到是人人都成認的。但就心理方面言之，和男子不同的地方，不過是感情意志。若智力不但不比男子弱，恐怕還要比男子強些呢。例如小學學校的優等生，若拿人數比較，往往是女子爲多。聽說美國各男女合班的大學中，優秀分子，也是女子佔多數。這都是女子的智力，不比男子弱的實証。

再就生理方面言之：女子體格的發達，從十二三歲以後，就漸漸和男子有了差別。教育者是不能不注意的。但這種差別，是很小的，不致有碍於求學。蓋既不是病人，雖體格稍弱，也無妨於智力的發展。且男女共學，因形式精神各方面的觀摹感化，又能使女子覺悟其身體的缺點，而生鍛鍊營養心。

我們由這就可以說女子的智體，不但不足爲和男子受同等學科的累，且因和男子同學，越發有益於他們的智體。

四、男女的性質不同，嗜好不同。使受共同教育，是蔑視女子的個性。這是說男子強意志，女子富感情。同一學科，男女的嗜好興味各不同。如同學歷史，男愛英雄豪傑，女愛賢母名媛。故男女必須分教，以適合於其個性。若共教是抹殺女子的個性。

情意的作用，男女本沒有兩樣。所差不過強弱的程度耳。所以男女的心理，可說是大同而小異。拿這小異就主張分教，未免是掛一漏萬。况知情意的差別，不但男和女有，就是男和男女和女的中間，誰能說沒有差別呢。俗語說：「人

心之不同，各如其面。」若這麼說起來，男子也非個個別別的教育不可。

嗜好和興味，雖根於感情性質。而思想習慣和環境，也都和嗜好興味有絕大的關係。如鄉農的子弟，對於地理農林牧畜等科有興味，官僚的子弟對於政治法律歷史等科有興味。管仲說：「士之子恆爲士，農之子恆爲農。」也就是說人的嗜好興味常爲思想習慣和環境所左右。

女子愛賢母名媛，所以較愛英雄豪傑爲強的，也是他們的思想習慣環境和將來的希望，還都不能逃出家庭生活的範圍。從前我國的女子，對於纏小脚有絕大的嗜好和興味。今日再使天足的女子看見纏好了的小脚，一定也要禁不住笑。倘使我國的女子看見外國的女子，做的那些社會事業，恐怕他們所愛的又不限於賢母名媛，也要兼爲社會國家服務的，能獨立自尊的女人了。這就和他們今日愛小脚，不像前些年那麼甚是一樣的。

由這看來，這男女共同教育，不是蔑視女子的個性。是尊重女子的人格。提高他們的智識的。簡單說：就是給女子一個相當的機會，使他們盡力發展他們的智德。脫去那無知無識，性惡任性的缺點。

五、男女共學，將有男子盡爲女性化之患。這是說女性的感化力甚大，而男子又很容易受感化。所以男女共學以後，恐怕男子盡成女性化，因而生出種族國家的大危險。

這個問題，是反對派很注意的。可分三段答他：1. 男女共學，男子是不是能夠成爲女性化。2. 男子成女性化之後，有什麼利害。3. 教育者的注意。現在把他一一的回答到下邊。

1. 男女共學的目的，一方是提高女子的人格，一方也是使兩性調和發達，養成完滿的人格。絕不是使兩性把各

自的一切現象，不論好壞都要堅持不放。也絕不是使一性特昌。一性消滅，況人的個性，雖有環境以傳其枝葉，究以遺傳爲其根蒂。這種根蒂，就是怎樣好的教育，也不能把他改變。若說時合時離的男女共學，就能把他完全改替。實在是不通的話。若果然能夠改替，爲什麼那從小到老和他的母姊妻妹女孫女：等在一塊生活的人，就不見那一個成了女性化呢。所以這女性化的事實，簡直說是不能或有的。有人說「美國的男子就有點女性化的趨勢」。說這話的人，真是少見多怪的很。爲什麼呢？因爲他一定是過那闊步安閒的紳士生活慣了。一旦看見那持有活潑近人態度的美國人，就當是受女性化的了。這不是少見多怪嗎。

若照他這樣說，像中國的大學生，有許多是面黃體弱，幾乎沒有一個人的精神軀幹不在病態之中的樣子，也就可以說是受了女性化的了。但我們的確知道這種現象，是因爲教育者只知在實質（知識）方面添鴨，而對於能裝這實質的形式（官能）方面，毫不過問而發生的。所以他這種說法，實在是靠不住的，是少見多怪的。

2. 讓一步說，假使女性化是能有的事，而他的利害也是很難說的。我想也不一定就是不好。比方我們通常說「某國人尙和平，近於女性；某國人尙勇武，近於男性」。但究竟是近於女性有慈祥雅量民胞物與精神的好哇，還是近於男性有粗暴蠻橫任性的驕躁好呢？我想若以人類幸福作前提，恐怕還是前一個好些罷。

3. 我們雖然不承認個人的根本性質，能因共學而改變，却到承認這環境的力量能左右後天的習性的。所以辦學的人一定要注意兩性的調和，不使其習性遠偏於一面。換句話說，就是辦學的人，須處處留意使兩性各拋掉他的不好的習性，而取異性的好處，來補充。

六、受共同教育，將失去男女的個性；而減少男女間結婚的興味。減殺個性是男女共學能有的事，但這種減殺乃各以固有的個性為主，而少受相互的感化。就是男得女之柔，女得男之剛，而起調和作用罷了。絕不至失其個性的本質。所以這種減殺個性，適足以幫助教育達他的終局目的。

人類結婚的興味，是本着生物進化的原則來的自然現象。若人類因共同教育就能失去結婚的興味，則一般羣居的下等動物，早當絕其族類。何以至今而尙繁呢？所以若說因共同教育，能減少那被動，不自然的結婚則可；若說因此就失了結婚的興味，未免不值一笑。

七、男女間的道德難維持。這是說男女兒童，在十四五歲以前共學尙無大危險，若十四五歲以後的男女，日夕在一個學校裏頭生活，容易誘引他們生理上的自然衝動，生出不道德的行爲；因而不利於學校的進行，招社會的反對。

這個理由，就是各國的反對共同教育的，也都拿他當個最重要的理由。而況這數千年來，就不承認女子有和男子接近的可能的我國呢？所以這個理由，在我國反對男女共學的理由中，自然也算是一個最有力量的。現在解答之於下：

這男女不合理的肉慾行爲，自然是不能不注意防範的。但世界上男女分別最嚴的民族，除掉印度恐怕就是我國的漢族。——滿蒙回，大不同於漢族。——所以我國古來就有什麼「男女有別」、「男女授受不親」、「兄弟媳婦不見大伯」、「姐夫不見小姨」那些話。由這想來，我國的男女間應當沒有不合理的行爲了。但是一到各大都市，不但公

妓成街，私娼滿巷；就是強奸私奔的事，恐怕也是常有的事。而鄉村裏頭，這私通奸殺的事情，若全國統計起來，更不知要有多少次呢？可見這種事，也不是一味防範，就可免的。

男女間不合理的行爲，雖然大部是由於生理的關係，也有一部分是由於好奇心。這種不合理的肉慾行爲，和不正當的好奇心，都是由於知識淺狹的結果。換句話說，就是由於女不知男，男不知女；男以遇女爲佳會，女以遇男爲榮幸。所以一旦相遇，既無自治和鑑別的能力，那能夠不蕩檢呢！若男女共學，日夕接觸，彼此相知既深，自發畏敬之念。互以人格相尊重，精神相敬愛。所以那種卑鄙不合理的行爲，自然就不會發生。雖在中學時代知識幼稚，情欲特別發達，較爲危險。若辦學的人，處置得當，也不是不能避免的。

(二) 主張方面的理由

一、節省經費 振興教育事業的要素，大略可以說是人材和經濟。人材一層，雖然也有困難，究竟不像經濟那麼甚。就是歐美富庶的國家，他們的教育事業，也往往被經濟限制，不能達圓滿的目的。各國——美國從小學到大學，其餘各國的小學或中學——採用男女共學制度的原因，雖是很多，而這經濟問題，總算是一個最大的原因。我國今日的教育事業，尙在幼稚時代。所有的學校，尙不能容納全國學齡兒童數的百分一。而無省無縣不感教育經費的困難。男校尙且如此，女校的發達，正不知須等到什麼時候。所以就我國今日的經濟狀況觀之，非採共同教育制度，男女絕無教育平等的希望。若在這樣經濟狀況的下邊，還去主張男女分教，簡直和不許女子受教育一樣。若男女共學，學生的擔負可少，辦學的經費也可減輕。這減輕經費的事，在表面上看之，似乎不關重要。但切實說來，實在是女子教育的

生死關頭。

二、提高女子的程度，將來可擔任社會上一部分事業。而尤有益於女子的社會事業。社會上種種事業，漸由男性包辦的形式，變為男女共辦的形式。所以不但普通的社會事業，一天比一天多。就是關於女子一部分的社會事業，也漸漸的發生了不少。這許多的事業，若只靠男子去包辦，不但有攬權的彩色，恐怕還若有些事業辦不到澈底的地方。所以有許多的社會事業——如幼稚園、孤兒院、小學教育、看護病人、郵電、電話……等——都是使女子去辦為最適當。而關於女子的社會事業——如女子教育、女子勞動、女子生殖、女子衛生、女子體育……等問題——更以女子去辦理解決為比較的可以澈底。共同教育就是增長女子獨立創造的心思能力，以期將來出了學校，就是脫離男子的扶助，也能作單獨的活動。

三、打破歧視男女的習慣。重男輕女之風，無論那個民族，他的風俗史上一定都有這一段的記載。比方古時各民族都拿女子當做商品相買賣相搶奪，現在的東洋女子沒有繼承和參政的權，西洋女子在最近的幾年前，還沒有參政選舉和被選等權都是他的例。

但到了今日，世界上各大民族，已經有一大部分覺得這是人類的污點。極力想法子把他去掉。所以瑞法英美等國，已經漸漸的允許女子有參政選舉被選舉等權了。這男女共學就是除掉這個污點的最好方法。在未共學以前，女子以謂男子有什麼特能，天生來就有駕馭女子的特權；男子以謂女子得天獨薄，生來就沒有謀生的能力，和男子是絕對不同的。既共學之後，才知道男女並沒有怎麼大的差別，不過生理上稍有不同。都有謀生的能力，沒有什麼天然

高低的階級。於是乎男忘女爲柔懦無用，女忘男爲神聖萬能。不過以謂都是人罷了。

四、養成女子的獨立心，減少男子輕看女子的心。我國男女間的關係，不但男子拿女子當做自己的附屬品，就是女子也以附屬品自居。所以女子的生活全爲男子所左右，甚至生死的權，也操在男子的手裏。今日男女平權之說，雖洋溢乎全國，而一般男女猶執迷不悟。以謂女子固宜附屬寄生也。男子固宜壟斷包辦也。這種病根一日除不盡，就是我國一日脫不掉半身不隨的病態。要除這種病根，非溝通男女間的迷夢不可。要想使他們溝通，最好就是男女共同生活，共同操作。養成女子獨立的謀生的能力，使女子習知男子的真相。男子瞭然於女子的真相。然後女子不肯以附屬品自居，且能養成其獨立自尊的心志。男子自然也承認女子的本能，尊重他的人格了。

五、精神上的感化。男女一同聽講，一同下操，一同遊戲。在起頭的時候，男女的出處語默一定都很謹慎，久而久之，就習爲故常。於無形之中，受了許多的感化。這種感化是相互的作用。就是男子減少粗野的性行，女子減少柔懦的性行。也就是以先說的「男得女之柔，女得男之剛，而起調和作用。且能幫助教育達他的美滿目的。」

六、減少男女間不道德的行爲。這是說：因爲男女共學，精神上生理上都受了莫大的感化。既可減少男女間的好奇心，又可養成互以人格相尊重的習慣。男女間只知是同學，是朋友，是完全的一個人；並不覺得有什麼差別。這就是男女的「忘形交際」。有了這種「忘形的交際」，那些不合理的戀愛，不正當的行爲，自然就會減少。但絕不至像反對派所說的什麼「減少男女間結婚的興味」。不過減少不合理的無意識的結婚，而代以有道理的有意識的結婚就是了。

我國的男女，隔離太甚。往往一性索居。倍生煩惱。好奇投機的心，因之而生。敗德喪行的事，也常常隨之而來。比方像那離家求學的人，若一年不回家，就一年不能合異性人交際談話。數年或數十年不回家，就數年或數十年不得合異性人交際談話，不但把人們的性質養成枯苛寡情，且因煩悶而冶遊，因冶遊而傷身，而貽害社會的人，也不知有多少。這種人當初並不是有什麼十分過不去的性慾，不過因一性索居，常生不快的情感，積久生煩，挺而走險罷了。若男女共學，男女兩性觀模切磋，有潛移默化的力量。這們以來，精神上既少不快的情感，那會有那些濺污的行爲呢？

七、男女相識有機爲合理結婚的基礎。從搭東西風習，傳到我國。這合理結婚的話，人人好拿他當作美談。但至今日，尙未能普遍實行的原因，雖然是因爲做父母的放心不下，而最大原因，還在男女的相識無機。男女共學的結果，一定能使男女的認識有機。那就是立下合理結婚的基礎。

(四) 結論

總之：男女共同教育這件事，在原理和事實上說，不但文明各國，就是在我國的今日，也都可說是不難實現。所當研究的，就是(1)什麼學科是應當男女共學的，什麼學科是應當分教的。(2)堂內和堂外校內的編制應該怎樣——有分別或是無分別。(3)中學時代男女的情慾特別發達，應該用甚麼方法去防範男女間道德危險。但要研究這些問題，第一要有學識經驗。第二要有時間，所以我現在不能討論。

(五) 官署

本省最高教育機關爲省政府。稟承中央命令主持全省教育，直接辦其事者有省政府教育廳。廳有廳長有科長有督

東甯縣	瑋春縣	甯安縣	延吉縣	葦河縣	珠河縣	阿城縣	延壽縣	榆樹縣	五常縣	賓縣	雙城縣	扶餘縣	濱江縣
一五	六三	四五	四八	六	八	五三	三三	八六	二八	二七	八〇	六五	四二
九三〇	二、三四五	八、二九四	三、七八〇	二三八	一、二六六	五、二〇〇	一、八九六	七、六二四	三、〇二二	一、八二六	四二五二	九、〇〇〇	四、一八八
二	七	四	一〇	一	三	三	一	六	三	六	八	七	七
一〇二	一八七	三九八	四九八	二〇	六〇	二八二	一一	三五五	一八二	三三〇	九八五	四三三	三三七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三	一	二
一	二	七	三七		三	九	七	三	三	二	一	三〇	四
			三一、〇五四					一	一	一	二	一	
								一一五	七	三	一	八	
		一									一		
		三五									三		
			一									一	
			四〇									三	
			中學均私立										
											中學中私立一		

永吉縣	穆稜縣	哈特區	廳直轄	屬別		狀類	計合	乾安縣	勃利縣
				別	况別				
五〇一、六〇〇	七、一三三			塾生	塾	私	1490	一	八
二〇一、三三六				校生	校	民衆	122123	四〇	五九四
一一三三			四一	演校	講	俗通	164		一
一一三三			六六三三〇	生	育	教業職	17728		六〇
			三三〇	東西	學	留外國	39		
四三三	四三六	三三〇		高初	薪	月學小	1331		
三三〇	一七、〇〇〇	三三〇	六八〇、〇〇〇元		(永洋)	經費	36		
三六、〇七					分	之歲費教	6108		
					比	百入與育	4		
							465		
							10		
							1350		
							2		
							199		

吉林省教育狀況一覽表(二)

吉林省教育概况

表(三) (高等教育) 民國十九年春

數班	校名
3	警官警校
3	高等學官校
12	專門美術校
2	專門政大校
2	專門醫學校
19	哈爾濱工業大學
9	吉林省立大學

汪清縣	額穆縣	和龍縣	敦化縣	東甯縣	琿春縣	甯安縣	延吉縣	葦河縣	珠河縣	阿城縣	延壽縣	榆樹縣	五常縣
二四			二〇	九	一三	三七			二九	三九	四八	七三	三三
二七九			五二〇	一五五	一一〇	六九八			六八五	三八三	九六〇	一三九	六五二
				一		二	一					一	
				四〇		三三	四四					四〇	
一		一〇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一
												二四	
						一							
三七	二八	三八	四〇	四〇	三三	三八	四〇	四二	四〇	三四	四二	四〇	五〇
三三	二四	三〇	二九	三三	二七	三〇	三二	三六	三六	三〇	二六	三六	二五
二一、六七二	二八、五六八	九一、〇三四	一九、〇四五	一四、七五七	五九、一五九	六七、二二二	二一、七四九	無	二三、四七九	七三、九九二	九〇、〇〇〇	九八、三九三	四四、〇九六
三三·一六	二五·四六	五〇·〇二	二三·一七			三一·九九			一三·二二	二八·五三	三八·八三	二七·三六	一六·五三六

考	備	月 年 立 成
	立合區特鐵東	
	立省	春年八十
	立區特	冬年八十
接收區特由年八十生華招年五十立私人俄年九	立區特	年九
	立省	月九年五十
	立省	年六十
區特歸名改校學業工之立創人俄年八廿緒光由		年一十
(用範師等高爲今舍校辦停後變事)立省		月五年八十

計 合	乾安縣	勃利縣	寶清縣	饒河縣	樺川縣	富錦縣	方正縣	撫遠縣	虎林縣	密山縣	同江縣	依蘭縣
38		八		九		六二、二〇七	三二、〇六一			二〇	二	一八
10		二〇三		一四六						一七六	二五〇	二七〇
45						一						八
2161						一六一						二八一
50						一	一					一
8												
503												
38												
10												
			三〇		三八	四〇	三四			三八		四〇
			二四		三八	三九	三三	三六		三〇		四〇
5,112,092元			一三、四〇四			五四、〇八〇	一三、六〇九		二、八五六	一、三八四		五〇、五五〇
			一五、一四			二四、七三						二九、六八

吉林省各縣小學教員月薪最高最低數目調查表(以永大洋為單位)

十九年三月調查(外有六縣未詳)

縣名	高級小學		初級小學		縣名	高級小學		初級小學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最高	最低
濱江縣	六三元		四八元		依蘭縣	四〇元	四〇元	四〇元	四〇元
樺甸縣	三三	三三	二六	二六	樺川縣	三八	三八	三八	三八
方正縣	三四	三四	三二	三二	寶清縣	三〇	三〇	二四	二四
長嶺縣	四〇	三五	二二	一八	永吉縣	四五	四五	三五	三五
葦河縣	四二	三八	三八	三四	舒蘭縣	三〇	三〇	二六	二六
磐石縣	三七	二八	二七	二三	長春縣	四二	四二	二七	二七
農安縣	四四	三四	三四	二四	汪清縣	三七	三七	三二	三二
賓縣	四二	三六	三四	三〇	德惠縣	五二	四二	二〇	一九
榆樹縣	四〇	三六	三六	二六	額穆縣	二八	二八	二四	二四
珠河縣	四〇	三六	三六	三〇	敦化縣	四〇	三三	二九	二六

密山縣	勃利縣	甯安縣	雙陽縣	穆稜縣	雙城縣	延壽縣	阿城縣	五常縣
三八	缺	三八	三八	四四	三四	四二	三四	五〇
全		三五	三六	四四	三二	三八	三二	四五
三〇		三〇	三五	三六	二九	二六	三〇	二五
全		二六	三〇	三六	二七	二四	二八	二三
別哈爾區外濱站	別哈爾區本濱埠	東甯縣	琿春縣	伊通縣	濛江縣	延吉縣	和龍縣	扶餘縣
一一〇	一三〇	四〇	三三	二七	二八	四〇	三八	二八
九五	一一五	三〇	三二	二五	二四	三六	三六	二六
九〇	一一〇	三三	二七	二五	二六	三二	三〇	二五
七五	九五	二八	二二	二三	二〇	三〇	二六	二二

日本在本省設立之學校 (民國十九年)

經費

名稱	設立年月	學級數	教員數	生徒數	會社補助	其他	計
吉林同文商業	民國 2.11	2	4	134	7,516元	647	7,983

補習教育

長春實業補習學校	宣統 2.4	3	—	51	—	—	—
哈爾濱實業補習校	民國 19.3	—	—	—	—	—	—
長春商業校	民國 9.3	10	—	402	—	—	—

小學教育

長春公學堂	民國 1.11	9	13	546	(本科477名別科69名合546名)		
長春尋常高等小學校	宣統 1.5	16	23	720	(男392 女328)		
吉林	同	4	6	144	(男 78 女 66)		
哈爾濱	同	10	13	371	(男189 女182)		
長春尋常小學校	民國14.11	11	13	434	(男229 女205)		
間島尋常高等小學校 (龍井村)	2.10	—	—	159	(男 74 女 85)		
局子街尋常小學校	民國 7.5	—	—	33	(男 16 女 17)		
頭道溝	同	—	—	11	(男 5 女 6)		
揮春日本人小學校	民國12.3	—	—	29	(男 13 女 16)		
長春普通學校	民國11.9	6	6	223	(149 74)		
哈爾濱英實普通學校	民國 9.9	5	6	144	(91 53)		

以上皆日本公私經營之學校，或專為中國人而設，或雖為日本人設，而兼收中國人子弟。至最後二校係為韓民專

韓民教育

設之校。

延邊四縣韓民教育概況表 (民國十九年)

設立者別	日本公立		韓民公立		日本人私立校		韓民私立校		滿人設立校		教會設立校		合計	
	校數	生徒數	校數	生徒數	校數	生徒數	校數	生徒數	校數	生徒數	校數	生徒數		
延吉縣	三	二,七〇七	一四	二,七〇七	五	六四一	一八	六二二三	五一	二,六七六	一五	八六一	二〇六	一三,二一〇
和龍縣	一	—	一〇	九三二	一	—	三一	一七三九	五一	三,三八三	一	六八	八六	六,二二二
汪清縣	一	—	四	四五六	一	—	三三	一一七	一九	六〇五	一	—	五七	二,二七八
琿春縣	一	—	四	六三〇	一	—	二六	一〇二七	五三	八六四	三	九〇	八七	二,六一二
合計	五	六,四七二	三三	六,四一	五	六四一	二〇八	一〇,一〇六	一六七	七,五二九	一九	一〇一九	四三六	二四,〇二二

滿人校內共生數一、五八二之中，有韓生七、五二九。此外延吉六道溝（龍井村）有日本人設立之恩真、大成、永新。

東興等中學校，縣城有吉林省立第四師範學校（校內生徒二分一以上爲韓人）。

第五章 實業

人類之整個文明，強半藉實業以表現。觀一國之實業，可知一國之文明程度。歷史上廣之則有漁獵時代，遊牧時代，農業時代，以及工商業時代等稱別。狹之則有石器時代，銅器時代，以及剛鐵時代等名稱。罔非以之代表一時代或一民族一國家之文明程度。蓋所謂人類文明，即人類對於自然界之克服力也。其克服之方法力量，常表現於精神物質各方面。而表現於物質方面者，其跡尤顯而易見者也。

輕工賤商，爲漢族歷史上之傳統觀念。凡事從衆，以率由舊章爲老成，目更張爲張狂。否認創造之價值。鄙奇藝爲小技。睿知聖賢，惟白首以闡經。民生大事，反任愚氓以因仍。故上自周末，將萌芽之科學。下迨張衡之候風地動儀，諸葛亮之木牛流馬，畢昇之陶字印刷；以及元順帝之龍舟宮漏，郭守敬之天象儀徵，類能爲發明創造之階梯，乃皆越世而無聞。竟作士林之談屑。鄙棄因循，以迄今茲。商民無識，工人乏技。以與世界商工相較，乃相形見絀。於是羣以振興實業相號招。然數十年來，凡百實業，起伏倒閉，終不能望列強工商業之項背。自我國成立，幣制稅則漸有一定。政府對於實業之統制，整齊化一。故實業漸有邁進之象。

今人有言曰：「不到滿洲，不知滿洲之富；不到滿洲，不知滿洲之大。」誠哉言也。然前此民業不競，利棄於地。雖自善鄰踏入，新式農工商鑛各業，亦隨之而俱來。而大都爲彼等資本所經營。國人雖目視機械之便利萬能，所產品物之精良價廉。而格於科學知識之缺乏，工商各業終於無長足之進展。森森林木，黑黃鑛產，仍拱手而棄置，眈眈廣甸，黎黎豆穀，

猶坐待天成而不事研究。嗟嗟！如是爲生，其不枯萎而殆者幾何。今者新國成立善鄰傾其全力以扶助，正我國民振刷精神勇猛直進之時也。願國人其共勉之。茲分述吉省實業狀況於後：

第一節 農業

我國爲農國，吉林亦農省也。故農戶佔戶口總數百分之八十。溪谷平原，到處宜農。大豆黃菸，麻麥稻穀，春種秋收，量豐質美。惟農民無知，墨守舊法，以拙傳拙，進步毫無。對於災害，一聽自然，幸得天獨厚，雨暘時若，土質膏腴，河渠交灌，平原雜陳。農產之豐，爲滿洲冠。長哈大平原，向以穀倉著稱。茲分述本省農作概況。

一、土地

(1) 地畝之統計 本省地畝，向無精細測量。故關於全省面積，均以八九十萬方里相傳抄。而各縣之面積响數，各書所載數多紛歧。統計不講，施政無基，誠國民之羞。茲參酌本省行政全圖附表，民政月刊農礦月刊及田賦局報告書等，列表於後，略備參考。非敢謂確切也。

吉林省地畝統計表 民國十八年調查

區別	統計項		响數	熟地响數	荒地响數	不適耕地响數
	面積	積方里				
濱江縣	一、二五五	方里	五、九五〇	四、三〇五	二、二五〇	四、三九五

德惠縣 雙陽縣 長嶺縣 阿城縣 雙城縣 舒蘭縣 濛江縣 伊通縣 農安縣 永吉縣 穆稜縣 方正縣 同江縣 敦化縣 延壽縣

100,000 4,911 8,167 4,903 10,295 4,101 3,742 6,619 6,552 11,259 694 3,063 16,870 3,605 12,227

550,100 111,000 111,500 210,633 463,261 184,557 168,360 327,844 294,853 506,650 31,200 137,847 759,168 137,963

1107,100 60,963 9,200 96,000 17,300 456,070 290,000 305,000 73,582 179,500 458,568 215,850 150,147 140,000 350,000

111,000 215,000 590,800 21,347 6,400 5,580 2,603 3,644 79,778 1,557 1,393 1,471 111,111 1,000 40,000

110,000 51,000 159,168 18,500 7,500 45,000 11,250 9,100 15,000 3,500 5,500 1,000 140,000 100,000 40,000

乾安縣	10,506	472,740	29,886	344,584	28,700
賓縣	6,156	177,000	150,000	11,000	114,000
五常縣	5,384	141,000	158,000	40,000	114,000
葦河縣	10,889	270,000	14,000	333,400	150,000
長春縣	9,751	238,800	428,000		10,440
扶餘縣	8,675	390,384	303,531	31,543	45,120
榆樹縣	13,078	454,401	401,131	10,840	41,400
東寧縣	5,322	141,014	55,514	16,500	11,000
富錦縣	13,830	433,150	24,150	433,000	14,000
樺川縣	26,666	1,100,000	140,000	455,910	500,000
虎林縣	6,777	400,400	50,000	100,000	100,000
樺甸縣	8,077	341,400	93,900	138,400	110,000
盤石縣	4,055	121,455	131,755	31,000	68,000
延吉縣	3,415	154,673	152,498	414	450
依蘭縣	7,778	450,000	124,500	114,400	50,000

密山縣	一七、八六九	八〇四、〇八五	四六、九三五	三二一、五四一	四四、六〇〇
撫遠縣	六、九三五	三二二、〇六〇	五六〇	二二二、四五〇	一八八、〇五〇
勃利縣	七、四五九	二二四、一六八	五〇、五六九	一一九、〇一七	四四、五七二
珠河縣	八、三三三	三七〇、〇〇〇	九三、四二五	一一七、〇〇〇	一五九、五七五
琿春縣	一、五七八	七〇、九七六	六八、七二六	一、二五〇	一、〇〇〇
額穆縣	三、六七〇	一六五、四八〇	六四、二一〇	七六、二七〇	二五、〇〇〇
汪清縣	二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〇	四七、七八〇	二五、二一〇	八二七、〇〇〇
和龍縣	一、七二五	七七、六一二	五五、三三七	六、八二〇	一五、四六五
寶清縣	二六、六四八	一、一九九、一六八	三二、〇〇〇	一、一七五、〇六八	二、一〇〇
饒河縣	三五、五五五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七、三四〇	二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甯安縣	八、五〇〇	三八二、五〇〇	一四八、〇七〇	一〇三、四八八	二二〇、〇三三
總計	三八五、七四四	一七、一六六、五八三	六、三三三、一九六	五、八九七、〇九三	五、〇四九、〇三七

(2) 土地分配概況 土地爲本省人民投資之惟一途徑，蓋財富所由定也。惟關於土地分配狀況，無統計可查。約略言之：則一千晌（百頃）以上之大地主甚少。有之則多在沿邊新闢各縣。若五百晌至一千晌，二百晌至五百晌，一百晌至二百晌者，則依次漸多。而以百晌以下，十晌以上者爲最多。至無產階級，約佔省民三分之一。然爲數已逾二百萬，誠

(5)土性 多粘性，需深耕而大壟（壟脊相距二尺或二尺五寸）故耕作非數馬之力不舉。種地二十晌，須蓄一副犁之馬（四五匹）。種地愈多，則依次遞加。若種地百晌之家，須蓄馬十五六匹，至二十匹。每年每馬需穀草三千斤，高粱一千六百斤。若馬二十匹，則年需草八萬斤，高粱一萬六千斤。故直魯平原之民，常謂「關東城種地所得，均為大咀所吃」（大嘴指驢馬而言）。誠如所言。

(6)地價 本省因有熟地荒地，通邑僻鄉，肥田瘠地之別；故地價至不齊。有五百元一晌者，如濱江之地。有三元一晌者，如撫遠之荒地。茲列於下：

吉林省各縣地價調查表

十九年二月調查，即由吉林縣治人員訓練所各縣學員填報（單位大晌—二八八〇方弓）。吉林永衡大洋（合銀洋八角）

縣別	每晌平均市價（均按永洋計算）		縣別	每晌平均市價（均按永洋計算）	
	熟地	荒地		熟地	荒地
濱江縣	五〇〇元	三〇〇元	寶清縣	八四元	一五元
依蘭縣	一四〇	七〇	磐石縣	三六〇元	一四元扣
樺甸縣	一一〇	一五	長春縣	三三四	三五
樺川縣	一四五	三〇	農安縣	一一三	五五
方正縣	一九二	一二〇	汪清縣	二五〇	五〇
			舒蘭縣	三五〇	一八〇
			資縣	六〇	三五

德惠縣	三二六	一一二	延壽縣	二五〇	二五	富錦縣	二〇〇	三〇
榆樹縣	五四〇	一〇〇	延吉縣	六九〇	一六〇	虎林縣		
額穆縣	一一〇	三五	雙城縣	三〇〇	六〇	同江縣		
珠河縣	一五〇	三六	濛江縣	一七五	一〇六	勃利縣	一四五	三七
敦化縣	八六	三〇	穆稜縣	三〇〇	六〇	東寧縣	二五〇	二五
五常縣	一八〇	二三	伊通縣	四六〇	一六〇	密山縣	一二五	三七
扶餘縣	四二五	六五	雙陽縣	三五〇	一二五	撫遠縣	二〇	三
阿城縣	三二五	五五	琿春縣	一八五	九二	饒河縣		
和龍縣	五八二	二三〇	甯安縣	七五	一五	乾安縣		

二、農民

(1)大地主 此等農戶，已脫農民生活。養優處尊，惟依土地租金以生活。吃喝嫖賭，抽大烟，打嗎啡之輩，常爲此輩後人之末路。此等人家多係人少地多，及士官者流。其所有土地皆租於佃戶，秋後收租，變錢度日。

(2)自耕農 多屬地少人多，或由佃戶而成地主者。及世傳務農，尙未衰懈之大地主。將其所有土地一部出租，一部自耕者。類能克勤克儉，深耕慎種。爲農民之中堅，農業之基礎。

(3)半自耕農 人多地少，力浮於事。乃於自有土地之外，更租種他人之地者。居乎地主佃農之間，爲由佃戶升自耕

或地主之過度。其勞動精神，且或過於自耕之農。

(4) 農工 是為無地且無租佃之力，而為人年傭或日工者也。類皆「跑腿」（俗稱無家者）或貧家。已為人傭，家隨之而遷居。此輩生活苦寒，勞碌終年，常無餘積。惟耐勞體健，富於農作經驗及技藝，亦佔農界之重要位置。

三、組織

(一) 農作組織

(1) 農工 一組農作必有工頭一名，俗稱「打頭的」。規模稍大，更須有副工頭，俗稱「二打頭的」。工頭須對於各種農作，有充分明瞭及統馭才。蓋須能支配農作之全程及農工之活動，而對於家長負農作全責也。凡家中無此人才者，皆須僱他人。工頭所得亦獨多於他工。有老板（即趕車的），此人於農作外，兼通馬性，長於飼馬弄車及農作中各主要技藝；所得亦較多。餘為普通農工，（俗稱躡做（此字讀如奏）的）計每農夫一人，可耕地四晌。即四十晌地，需農夫十人耕種也。惟鑿地及割地等忙時，更須外僱短工。

(2) 工約 關於此項組織，各縣或異村而不同。一一詳述，不勝其繁。茲述其概要以見一斑。

甲、農夫與僱主 農戶（自耕，半自耕，佃戶）僱農工有三種形式，即三種傭約也。(一) 份子約 俗稱傭（蒲益切）份子。即農工於勞金外尚傭糧也。有整份半份之別。整份為工頭，老板等重要工人。餘為半份。整份勞金極微，半份勞金多也。其傭法係春種時一切資本全由僱主出。至秋將所得之糧，扣除豆麥粳等用手抓而撒種之各細糧種子外，其餘十之六歸僱主，十之四歸全體農夫分傭。傭時均按整份（即如十人之中，有整份二，半份八。亦按十人傭也）惟半

份工人，只取得其所得之半，餘半歸僱主，以其勞金多也。如人少而地多（普通整份每人種四晌，半份每人種二晌半，逾乎此則多矣）。則於忙鋤忙割時，僱短工。其工資由份子攤納。整份子農夫年可得糧十四五石，至廿石不等。每石平均約值銀十一二元（近三四年則每石平均四五元）。半份子則得其半數。此為僱主農工間訂約之原則且為通例。

（二）扛夥約 其因需錢甚急，或恐秋獲過少，預計整份或半份得糧而變為錢，春季預支者。是為「扛大夥」。（三）干擊（七營切） 因不急需錢，整份或半份之勞金，亦變為糧，而春季固定其得糧之數者為「干擊」。蓋彼出一人之力，秋成淨得固定之糧，餘無所問也。以上統名「撈裏份」或「撈裏青」。此外尚有「撈外份」或「撈外青」者。述之於下：

乙、地主與外份子 地主只出地，一切資本皆由承種者自備。至秋地主惟得產糧十分之五或四。年內外份子須為地主作零工若干日（是曰「官工」）。若馬及用具由地主出，則所得稻稞須歸地主。

丙、地主與租戶 是為租佃辦法，有租約。約定租期及每晌租數與官工柴草數（租戶給地主者）。普通每晌租糧二石至二石五斗（約能盛黃豆四十斤）。而三色（黃豆穀子高粱）均交。每晌官工一個或半個，穀草一二細（每細四五斤）秫秸一二十細（細亦約三四斤）不等。

（三）農會組織

茲將全省農會列表於後。惟此農會皆係官廳。其組織由於官紳。主其事者官紳，而農民直不與之發生關係。且各縣農會皆毫無補益於農業。

吉林省縣市鄉農會一覽表(吉林農礦廳民國十八年四月調查)

月	年	會別	號數
1	7	會農鄉安賓	24
1	7	會農鄉俗賓	25
1	7	會農鄉維賓	26
12	6	會農縣縣常五	27
6	14	會農鄉嶺喜歡	28
6	14	會農鄉屯河山	29
6	14	會農鄉山陽向	30
6	14	會農鄉山平太	31
6	14	會農鄉橋彩蘭	32
6	14	會農鄉堡常五	33
9	5	會農縣縣樹榆	34
5	6	會農鄉田方	35
11	12	會農鄉樹樑五	36
9	8	會農鄉屯立新大	37
8	7	會農鄉城海四	38
9	15	會農鄉屯家關	39
1	13	會農鄉子柵弓	40
11	8	會農鄉子橋土	41
7	16	會農鄉泡陽向	42
5	6	會農鄉春永	43
12	5	會農縣縣賓同	44
1	3	會農縣縣城阿	45
6	12	會農鄉化文	46

月	年	會別	號數
10	2	會農省林吉	1
8	9	會農縣縣吉永	2
4	10	會農鎮信誠	3
11	6	會農縣縣春長	4
3	5	會農縣縣通伊	5
7	6	會農縣縣江濛	6
2	6	會農縣縣安農	7
1	7	會農縣縣嶺長	8
11	9	會農縣縣甸樺	9
12	6	會農縣縣石磐	10
5	14	會農鄉義忠	11
10	15	會農鄉鎮石黑	12
12	8	會農縣縣陽雙	13
7	6	會農縣縣惠德	14
3	11	會農縣縣江濱	15
4	11	會農鄉鍋燒家田	16
4	11	會農鄉屯家薛	17
2	3	會農縣縣餘扶	18
5	16	會農鄉區四第	19
7	16	會農鄉區六第	20
12	2	會農縣縣城雙	21
2	13	會農鄉鎮林拉	22
		會農縣縣賓	23

月年立成		會 別	號 數
月	年		
8	6	會農縣縣清汪	70
5	8	會農縣縣龍和	71
3	1	會農縣縣蘭依	72
1	15	會農鄉鎮平太	73
12	13	會農縣堡河雙	74
11	14	會農縣川陽向	75
10	12	會農縣縣江同	76
5	14	會農鄉區二第	77
12	12	會農縣縣山密	78
10	9	會農縣縣林虎	79
5	6	會農縣縣川樺	80
5	10	會農市斯木佳	81
7	9	會農縣縣錦富	82
2	10	會農縣縣河饒	83
2	6	會農縣縣正方	84
8	12	會農鄉池天	85
3	14	會農鄉陽向	86
6	14	會農鄉門天	87
11	5	會農縣縣稜穆	88
11	13	會農河橋馬	89
8	7	會農通面八	90
10	15	會農子城下	91
2	8	會農縣縣利勃	82

月年立成		會 別	號 數
月	年		
6	12	會農鄉智民	47
6	12	會農鄉增普	48
10	15	會農鄉進日	49
8	12	會農縣縣河葦	50
12	13	會農市河珠亮	51
10	14	會農市子河頭石	52
5	15	會農鄉川陽平	53
7	15	會農縣縣河珠	54
2	10	會農市坡面一	55
9	8	會農鄉河密吉烏	56
4	15	會農鄉區六第	57
3	8	會農鄉仁志吉延	58
3	8	會農鄉義尙	59
3	8	會農鄉禮崇	60
3	8	會農鄉智勇	61
3	8	會農鄉信守	62
3	8	會農鄉陽春	63
9	5	會農鄉安甯	64
5	5	會農縣縣春瑋	65
5	1	會農縣縣甯東	66
4	14	會農市綏阜	67
7	1	會農縣縣化敦	68
6	12	會農縣縣穆額	69

明 說

一、所列各農會業經農礦廳核准成立者，截止十八年四月三十日。
二、市鄉農會均分隸於各縣之後。
三、雖經廳核准而有其他情事者（如或因組織不合法定手續，或因所送各項文件尙未完備，或因雖已組織而未正式具報成立，或因有不法行爲飭令解散等情）皆未列入。

四、耕種情形

(1) 用具 皆中國舊式器具，近年亦間用外貨。其種類甚多，茲舉其要於下：

1 犁仗 用以翻地或培壟者。（有犁轅子、犁碗子、滑子、犁心子等主要部分。）

2 耨耙 用以開溝撒種者。（有耨耙架子、耨耙鐮子、耨耙信子、耨耙拉子等部分。）

3 拖拉架子 用以載犁赴田地者，即無轅杆之耨。

4 點葫蘆 即用板錠成細長桶，一端安大圓葫蘆，一端排綁細條若干，而後盛種子葫蘆中。（若大粒種子，如豆、麥、粳、玉蜀黍等，則用手抓而撒之）隨耨耙之後，用棍敲撒種子於溝中。

5 耘鋤 似滑而小，用以鬆土者。

9 二齒子 用以割糞者。

6 鎬（葛襖拼）頭 用以割地者。

10 梁叉 用以梁塚者。

13 揚場板掀 用以揚糧出風者。

7 鐵掀 用以控土者。

11 三股叉 用以活土者。

14 搶耙 用以堆糧者。

8 鐵鍬 用以挖土者。

12 塚鈎 用以梁塚者。

15 鏟刀 用以割地者。

16 除頭 用以鏟地者。

- 17 刨斧 用以刨冰或凍地者。
- 18 斧子 用以訂或劈物者。
- 19 掌錘子 用以定釘或起釘者。
- 20 絞鏈 用以絞車者。
- 21 大車 用以運糧者。
- 22 繩套 套馬以拉車者。
- 23 夾板子 用以駕馬者。
- 24 套包子 用以墊夾板者。
- 25 石頭礮子 用以打糧者。
- 26 搗車子 木製風車用以風米或糧者。
- 27 碾子 用以去食糧之皮者。
- 28 磨 用以碎糧者。
- 29 軋地滾子 用以軋地使不透風跑種者。
- 30 拉子 用隨糞耙之後兜土覆種者。
- 31 簸箕 用以去糧中灰土者。
- 32 挫子 用以挫糧盛裝者。
- 33 篩子 用以篩糧者。
- 34 羅 形同篩而孔小，用以羅麵者。
- 35 潑羅 條編圓形用以盛米糧者。
- 36 水斗 用以汲水提水者。
- 37 馬槽 用以餵馬者。
- 38 推耙 用以推糧成堆。
- 39 掃帚 用以掃糧者。
- 40 馬撓子 用以撓馬癢者。
- 41 爬子 有短齒木爬用以撓高粱、長齒木爬打場時用以撓糧堆之草，曲齒竹爬用以撓細草。

(2) 農時 清明種麥子，穀雨種大田。(俗云過了忙種不必強種) 三伏割麥子。(諺云嘴兒尖尖肚子裂，上娘家住三月，一去冷回來熱。) 秋分割大田。此春種秋收之概況也。春種後，陰五六月間，則忙鋤去草以護苗。(俗云緊趕慢趕小滿開產) 忙鋤以培壟。鋤之後，則陰七月中至八月節前為農餘。凡漚蕪、打錠、托坯、蓋房、抹牆、編筐、打繩、挖蕪(挖泡底、豬圈、馬圈及糞堆等) 扒炕等事，皆在此時為之。秋分左右則忙收穫。即割地打場等事。十一月中旬後至翌年清

明前，又爲農餘。凡編炕席、醬帽（蓋醬缸者）、蓆支籠（種地時用以盛馬草料者）、扒蔴、刨糞（剖凍糞堆使鬆而置柴燃火其中，令解凍轉煖，以便醱酵分途田間）、揀糞、送糞（用車拉糞送撒各地）、賣糧、推米、備辦年中用品、討賈、還賈、分家、合伙等，買賣房地皆於此時期內爲之。惟此期中，陰正月內，類皆優遊閒散，不事操勞。一入二月，則皆照常勞動矣。

（3）輪種 此法隱合農學上之地力灰復法則。即以今年之豆地，次年種高粱，再次年種穀子，再次年復種豆子爲原則。近則以豆價高，多不按原則而多種豆，故所穫漸減。

（4）施肥 新闢荒地不施肥。年久熟地，每年均須施肥，禾稼方能豐茂。惟所用肥料，均係糞及淤泥等，無人工製造者。即本地盛產之豆餅、蔴穰（蔴子餅）亦不利用。每年秋後春前送糞於地，分而堆之。施種前，用揪撒揚之。

（5）鏟鋤 豆地須鋤三四遍，高粱、穀子均須產三遍，高粱於三遍之外，最後尚須鏟一次。曰「放秋鏟」。蓋草子將成，除之免來年草再生也。

（6）收穫 三伏中割麥子，稱爲麥秋。用鐮刀隨割隨捆，隨即用車運至宅第左近之場園。根向外塚成圓錐形塚。割畢急需錢者即打而買之，否則留至冬季與他糧一期打（俗稱用馬拉石滾軋莊稼使粒離穢曰「打場」）之。秋分前後割大田，亦用鐮刀隨割隨捆，隨用大車運塚場園中。惟豆子不捆。高粱則割細之後，穗向上闖成圓塚，然後用短把鐮刀，割其穗而細之，是曰「牽高粱頭」。再用車先拉其頭，後拉其穢。至其割餘之根，則曰高粱糶。翌年解凍後用鐵款綁成鎗頭狀創之。曰「刨糶子」。刨後用木爬攪成堆，再用車拉回成塚作燒柴。

五、消費及運售

穀子、高粱及雜糧，強半留作人畜食料。豆、麥除自用稍許外則，皆用大車運往各火車站或臨近市埠賣於糧棧（棧中皆住有收買糧客）。然後裝火車運往大連海參崴等口以外運。高粱除作食料外，大部由各燒鍋收買，用以釀高粱酒。其酒潔白甜美，為滿洲特產。大豆除外運及農民作醬用外，大部為哈爾濱及大連市各機器油坊所收買，以榨豆油。小豆除當地作粉條外，亦多外運（近年當地多用馬鈴薯（俗稱土豆）作粉條）。

六、農民生活概況

終年披星戴月，勒若耐勞，粗衣素食，驅體強幹，蕃殖力大，死亡率小。荷鋤（鍤地用具）作輟，無思無慮。鄉詞俚語，俗猶成章。且作且歌，樂亦陶陶。國家元氣，民族中堅。誠能因勢利導，輸以新知，改良作法，改善生活，強國強種，胥利賴焉。

七、副業

農村主活，類能自給。如簡單之木作、瓦作、泥水作，均能自操，餘如作醬（有盤醬、清醬、大醬三種）、作酒（黃酒即老酒）、作醋（方法甚多）、淹酸菜（漬菜）、淹鹹菜、作豆腐等法，皆甚善。他若養雞、鴨、鵝、豬、羊、牛、園藝、打藍靛、靛色染布等技，均甚完備。

八、產量及價值

茲將長哈大平原所產主要糧數種，及山地各縣所產黃菸線麻之種子，產量、價值，列總表於後。其餘雜糧及各縣差別，則另表分列，備參考。

甲、吉林全省主要農業概況表

（民國十九年實際調查）

名稱	每响(二八八〇方弓)撒種數	每响產量	每斗價值	每斗重量	每斗出米	備考
黃豆	二斗	三石五斗	二元銀元	四十三斤	油三斤半 餅三十九斤	出油數係舊式油坊若 新式則出五六斤
小豆	一斗三升	四石	二元七角	五十斤		
高粱	三升半	六石	一元四角	四十三斤	七升	每斗可釀酒十斤左右
穀子	二升半	五石	一元五角	四十斤	五升	
小麥	三斗半	三石	二元七角	四十三斤	三十斤麵	
包米	一斗	五石	一元四角	四十斤	八升	
粳子	四斗	八石	一元六角	三十八斤	四升	
糜子	三升	四石	一元五角	四十斤	五升	
稗子	二升	八石	八角	三十五斤	三升半	
稻子		一、二〇〇斤	每斤二角		十分之四、五	
黃菸		一、二六斤	每斤二角五			三四、四八二响 全省
線蕨	二斗半	八一四斤	每斤二角五			二〇、八九二响
蕨	一斗半	六七二斤	每斤二角六			一三、二〇五响

乙、吉林全省農況統計表五

吉林全省農產分別種植各縣統計表 十七年份(民國十八年七月吉林農礦廳調查)

(一之一)

豆 吉	豆 小	豆 黃	產 別	
			縣 別	別
8,080	20,176	1,018,800 石	林 吉	1
1,300	5,200	282,100	通 伊	2
14	30	11,564	江 濛	3
1,300	1,500	459,000	春 長	4
5,75	16,750	116,400	安 農	5
144	372	2,250	嶺 長	6
20,000	28,000	216,000	蘭 舒	7
400	6,500	60,000	甸 樺	8
9,762	65,736	107,576	石 磐	9
12,000	21,000	200,000	陽 雙	10
6,000	45,000	377,885	惠 德	11
68	178	371	安 乾	12
6,795	8,803	66,430	江 濱	13
98,022	29,134	102,095	餘 扶	14
560	875	260,000	城 雙	15
1,800	4,200	300,000	縣 寶	16
2,160	3,460	204,000	常 五	17
1,750	2,700	787,500	樹 榆	18
15,000	24,000	500,000	寶 同	19
900	112,000	247,500	城 阿	20
—	—	25,500	河 葦	21
—	—	301,230	河 珠	22

麥 小	米 包	子 穀	梁 高	豆 合
—	5,250	261,050	675,000	4,000
3,150	960	287,000	292,300	2,660
1,602	7,948	2,100	192	144
36,000	42,500	428,000	500,000	600
41,880	157,000	208,100	250,680	380
585	12,000	12,350	21,000	—
48,250	94,500	115,000	157,500	5,715
10,000	48,000	35,000	40,000	1,000
3,426	107,270	127,542	117,825	5,136
8,000	56,000	200,000	240,000	—
70,000	55,000	462,000	987,000	—
—	1,553	2,890	2,224	868
47,736	24,240	49,000	32,200	30,180
137,024	72,726	145,820	108,800	—
190,745	213,500	588,500	648,000	11,500
70,000	200,000	264,000	40,000	400
51,000	175,000	98,800	100,800	—
135,000	50,000	693,000	1,260,000	—
25,000	40,500	60,000	65,000	16,000
44,100	19,500	280,500	208,800	600
—	16,500	11,000	11,500	—
—	66,000	13,950	28,800	—

子 稻	麥 蕎	子 稗	子 糜	麥 大
12,600	660	117,200	72,000	—
9,750	12,750	38,800	51,620	7,670
64	7	144	90	553
1,600	8,000	2,000	2,000	42,000
9,600	6,900	2,200	12,360	5,000
—	315	—	450	50
15,750	9,000	8,000	16,000	13,600
24,000	500	1,400	1,000	20,000
26,032	13,452	1,416	4,980	1,020
8,000	5,600	14,000	9,000	5,000
3,000	10,000	24,000	65,000	8,500
—	—	1,171	486	—
7,400	2,170	2,380	840	4,810
26,652	44,910	—	36,765	76,020
2,760	550	15,400	42,250	16,240
51,800	800	33,000	56,000	192,500
7,050	3,000	9,100	31,600	5,640
4,800	450	6,600	2,500	7,650
35,000	13,600	21,000	25,000	14,000
28,000	450	21,600	7,600	11,400
—	—	—	—	—
—	—	3360	—	—

別	產	縣	別
吉	延	23	
安	甯	24	
春	輝	25	
甯	東	26	
化	敦	27	
穆	額	28	
清	汪	29	
龍	和	30	
蘭	依	31	
江	同	32	
清	寶	33	
山	密	34	
林	虎	35	
遠	綏	36	
川	樺	37	
錦	富	38	
河	饒	39	
正	方	40	
稜	穆	41	
利	勃	42	
計	總	43	

(1之11)

吉林全省農產分別種植各縣統計表 十七年份(民國十八年七月吉林農礦廳調查)

計 總	糧 雜	米 粳
2,199,366	—	4,600
1,026,310	19,360	11,700
24,515	—	—
1,537,100	—	12,500
955,140	—	122,500
49,566	—	50
768,815	6,800	14,700
250,800	3,000	—
613,337	14,616	7,548
810,600	2,000	30,000
2,134,500	—	21,115
9,809	—	—
284,314	—	1,060
877,969	—	—
2,001,200	7,525	2,800
1,220,900	5,600	800
694,290	—	2,080
2,976,100	2,000	6,400
929,100	40,000	36,000
970,350	400	10,000
64,500	—	—
425,465	12,125	—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五章

一九四

梁 高	豆 合	豆 吉	豆 小	豆 黃
210,000	—	—	400	180,000 石
21,600	—	1,600	2,520	160,000
1,380	—	216	3,000	20,896
18,000	—	300	1,000	17,150
—	—	—	3,000	120,000
2,100	—	700	2,100	66,500
23,000	—	540	2,000	42,000
9,690	—	210	4,296	49,250
7,500	2,000	75	1,500	350,000
550	—	260	600	5,250
48,600	—	—	872	40,705
40,000	200	700	1,050	80,000
1,500	—	—	—	5,000
161	—	—	—	1,125
100,000	80	800	600	210,000
49,000	2,000	3,200	4,000	182,000
3,680	—	—	540	2,750
56,000	—	300	2,500	120,000
720	—	180	420	15,600
24,750	—	—	—	114,000
6,405,852	83,463	200,586	426,312	7,428,458

子 糜	麥 大	麥 小	米 包	子 穀
140,000	30,000	180,000	—	180,000
800	7,200	132,000	36,000	70,200
300	516	192	6,048	7,680
1,000	—	14,100	6,000	27,500
600	12,000	15,000	8,000	45,000
3,000	42,000	40,000	28,000	22,000
2,400	1,800	10,000	20,250	50,000
3,100	17,100	8,580	79,320	156,625
900	30,000	30,000	7,500	45,000
—	1,960	3,200	9,000	4,120
204	500	8,840	8,276	2,550
800	3,500	4,500	21,840	60,000
—	—	—	1,200	3,000
—	—	60	1,200	—
2,800	2,450	101,500	1,800	155,000
—	9,000	101,200	25,000	10,500
800	1,600	1,600	13,300	6,000
600	6,000	12,000	60,000	60,000
160	240	9,200	15,000	11,400
3,850	—	8,514	26,510	23,925
594,855	597,516	1,603,979	1,340,191	5,261,402

糧 雜	米 類	子 稻	麥 蕎	子 稗
14,900	11,000	—	3,000	—
2,000	1,400	25,000	306	320
—	—	1,394	14	282
1,900	85	525	—	—
—	—	3,000	—	30,000
2,400	—	7,500	150	16,000
—	10,500	57,000	510	180
—	—	3,277	3,740	650
1,000	—	9,000	1,800	450
—	—	—	1,260	350
—	—	3,000	6	88
—	300	8,100	200	300
100	—	600	75	400
—	—	900	—	—
900	—	3,500	600	3,750
2,800	—	250	300	—
—	—	16,500	1,050	2,000
—	900	1,800	350	1,800
60	—	900	120	210
—	產	13,500	—	—
139,486	308,008	429,604	146,315	362,357

計 總
949,300
460,946
41,918
87,560
236,600
232,450
220,180
335,869
467,400
18,460
113,695
221,490
11,875
2,636
578,710
389,250
49,820
322,250
54,210
215,049
25,827,887

(二)

吉林全省各縣熟地農產價值一覽表

中華民國十七年份(十八年七月吉林農墾廳調)

農產數量	種植畝數	數 別 號	
		目 別	號
2,200,016	459,789	林 吉	1
1,045,825			
1,537,100	428,050	春 長	2
1,640,000			
1,026,310	295,000	通 伊	3
—			
24,515	6,082	江 濛	4
—			
959,100	236,000	安 農	5
1,244,000			
49,848	37,647	嶺 長	6
—			
771,845	179,500	蘭 舒	7
3,011,000			
250,800	71,400	甸 樺	8
16,700,000			
613,337	131,755	石 磐	9
6,990,000			
828,600	170,000	陽 雙	10
—			
2,141,700	350,000	惠 德	11
5,320,000			

均平响每 目數值產		目數值價		用實境本	量數運外
83	300	38,290,669	25	1,163,684	1,036,332
				409,015	636,810
62	324	26,677,875		1,281,100	256,000
				1,640,000	—
59	544	17,565,370		619,350	406,780
				—	—
72	909	443,437		15,008	9,507
				—	—
72	210	17,041,435		250,584	708,516
				—	1,294,000
22	010	328,624		24,259	25,589
				—	—
90	518	16,248,060		193,545	578,300
				1,069,000	1,942,000
142	388	10,166,550		172,300	78,500
				3,500,000	13,200,000
100	416	13,889,151		558,103	55,234
				6,990,000	—
88	881	15,109,800		662,600	166,000
				—	—
114	260	39,990,960		1,517,546	624,154
				5,320,000	—

用實境本	量數運外	量數產農	數响植種	數	
				目	別縣號
10,831	—	10,531	29,886	安 乾	12
—	—	—			
102,440	184,848	287,288	45,305	江 濱	13
99,000	—	99,000			
460,611	472,642	938,255	803,531	餘 扶	14
2,540,440	1,505,410	4,045,850			
1,185,359	816,000	2,001,559	458,368	城 雙	15
424,000	—	424,000			
591,266	640,891	1,232,157	250,000	縣 賓	16
2,041,500	2,699,000	4,740,500			
509,090	185,200	694,290	158,300	常 五	17
1,219,400	815,000	2,034,400			
1,449,245	1,526,855	2,976,100	501,132	樹 榆	18
105,100	79,700	184,800			
283,900	668,200	952,100	207,200	壽 延	19
5,730,000	15,170,000	20,900,000			
768,850	201,500	970,350	215,850	城 阿	20
260,000	200,000	460,000			
44,500	20,000	64,500	16,300	河 葦	21
—	—	—			
185,465	240,000	425,465	93,425	河 珠	22
—	—	—			

數响植種	數		均平响每		目數價 值	
	目別	縣號	目數	响值	目數	價值
151,780	吉 延	23	5	915	176,780	90
205,570	安 甯	24	126	685	5,792,253	50
68,762	春 琿	25	75	345	22,869,471	50
24,000	甯 東	26	75	414	34,568,812	50
60,963	化 敦	27	99	129	24,782,298	
64,210	穆 額	28	83	424	13,206,107	
47,780	清 汪	29	102	188	51,209,850	
55,327	龍 和	30	138	728	28,744,550	
194,250	蘭 依	31	90	083	19,444,500	
92,00	江 同	32	68	512	1,116,750	
22,000	清 寶	33	82	545	7,711,845	

目 數 值 價	用 實 境 本	量 數 運 外	量 數 產 農
17,573,200	949,300	—	949,300
	1,170,000	—	1,170,000
9,838,458	189,359	272,000	461,359
	306,000	200,000	506,000
866,389	31,918	10,000	41,918
	88,000	—	88,000
1,644,005	50,810	37,600	88,410
	—	—	—
4,195,950	150,600	86,000	236,600
	30,000	15,000	45,000
4,292,600	201,450	31,000	232,450
	43,000	125,000	168,000
5,766,235	124,380	95,800	220,180
	542,000	58,000	600,000
5,711,965	209,426	126,490	335,910
	6,000	—	9,200
9,324,925	135,800	331,800	467,600
	357,500	550,000	907,500
473,750	19,960	6,600	26,560
	—	—	—
2,230,519	74,034	39,980	114,014
	64,100	130,000	244,100

量數運外	量數產農	數响植種	數		均平响每 目數值產
			目別	縣號	
66,000	221,670	46,935	山 密	34	113 780
—	194,000				
3,000	11,875	5,000	林 虎	35	47 859
—	—				
—	2,636	560	遠 撫	36	12 600
—	—				
240,000	578,780	144,080	川 樺	37	68 500
—	192,500				
112,000	389,470	94,140	錦 富	38	68 852
—	1,150,000				
—	49,820	7,340	河 饒	39	66 852
—	—				
39,600	322,250	51,000	正 方	40	120 683
30,000	200,000				
18,400	54,210	17,300	稜 穆	41	103 228
—	20,910				
83,445	215,049	50,569	利 勃	42	48 005
52,000	91,000				
10,565,763	25,975,631	5,965,286	石 勛	計總 43	101 837
38,771,920	74,473,785				

均平响每	目數值價	用實境本
目數值產		
87 827	4,122,175	155,670
		194,0
43 455	217,275	8,875
		—
87 127	48,791	2,636
		—
75 600	10,870,570	338,780
		192,500
96 855	8,176,400	277,470
		1,150,000
83 656	614,040	49,820
		—
112 755	5,733,600	222,650
		150,000
59 553	1,030,268	35,810
		20,910
83 490	4,222,036	131,604
		40,200
縣二十四 均平 81 600	502,828,300	15,409,868
		35,701,865

說明 吉林農礦廳十八年統計內產值數目較今日(一九三四)高一倍以上。

- 一 熱地種植五百九十六萬五千二百八十六响
- 一 收穫五穀二千五百九十七萬五千六百三十一石
- 一 收穫菸麻靛等特產七千四百四十七萬三千七百八十五觔

一 運往境外五穀一千零五十六萬五千七百六十三石

一 運往境外菸蒧等特產三千八百七十七萬一千九百二十觔

一 本境實用五穀一千五百四十萬零九千八百六十八石

一 本境實用菸蒧等特產三千五百七十萬零一千八百六十五觔

一 統計農產價值吉大洋五萬萬零二百八十二萬八千三百元零零六角五分

一 平均計算每响得吉大洋八十一元六角

一 表列地畝以响為單位每响十畝五穀以石為單位特產以觔為單位

一 表列每縣數量欄內兩格上一格為五穀下一格為菸蒧等特產

一 農產數目根據各該縣調查報告編列

一 價值按照十七年份糧行市價平均計算

(三) 吉林全省農產價值每响平均計算各縣比較表 中華民國十七年份(單位吉大洋)

三之一

响	縣	號
林	吉	1
春	長	2
通	伊	3
江	濛	4
安	農	5
嶺	長	6
蘭	舒	7
甸	樺	8
石	磐	9
陽	雙	10
惠	德	11
安	乾	12
江	濱	13
餘	扶	14
城	雙	15
縣	寶	16
常	五	17
樹	榆	18
壽	延	19
城	阿	20
河	葦	21
河	珠	22

响		號
值	縣	
別		
吉	延	23
安	甯	24
春	輝	25
甯	東	26
化	敦	27
穆	額	28
清	汪	29
龍	和	30
蘭	依	31
江	同	32
清	寶	33
山	密	34
林	虎	35
遠	撫	36
川	樺	37
錦	富	28
河	饒	39
正	方	40
稜	穆	41
利	勃	42
計	總	43
均	平	

三之二

備考	每計統		每產特		每穀五	
	均平	响價	均平	响價	均平	响價
	83	30	515	45	82	00
	62	32	36	70	62	55
	59	54			59	54
	72	91			72	91
	72	21	140	89	71	07
	22	01	19	46	22	03
	90	52	306	26	85	00
	124	39	329	14	81	75
	105	41	400	68	95	69
	88	88			88	88
	114	26	393	22	108	15
	5	92			5	92
	126	66	116	76	134	28
	75	35	130	58	68	60
	75	42	436	00	75	13
	99	13	437	71	93	34
	83	45	407	04	79	06
	102	19	438	16	102	06
	138	73	413	52	104	42
	90	09	230	26	89	34
	68	51			68	51
	82	56			82	56

備考	統計平均價值		特產平均價值		五穀平均價值	
	每均	統响	每均	特响	每均	五响
一五穀即黃豆高粱小米大小麥大米等每响地平均產值吉大洋七十七元一角 一特產即菸葉線藤藍靛瓜子等每响地平均產值吉大洋二百二十八元九角九分 一統計每响平均產值吉大洋八十元零二角一分	115	78	509	00	113	43
	47	86	119	84	47	19
	12	60	147	71	11	93
	68	50			68	50
	68	83	353	57	68	49
	66	42	200	00	66	85
	120	68	338	23	115	94
	103	23			103	23
	48	00	127	17	46	70
	51	49			51	49
	101	39	484	22	96	20
	87	83	349	45	87	58
	43	46			43	46
	87	13			87	13
	75	60	541	20	74	84
	86	85	468	83	82	94
	83	66			83	66
	112	75	666	67	110	73
	59	55	57	59	62	85
	83	49	502	02	82	85
80	21	228	99	77	10	

九、農事研究

本省官府對於農事正式研究。始於清光緒三十三年之設立農業學堂。三十四設農事試驗場，以及各縣陸續設立之農事試驗場。農業學校，已於民國十二年停辦。各試驗場亦有名無實。有場而不試不驗。故場自場而農自農，固未嘗

相關也。茲列各場於後（據吉林農鏡月刊十八年第九期）。

號	縣	別	職員	設立年		經常費	備考
				年	月		
1	吉林省地方農事試驗場		七	清光緒三十四年		一一、九二八元	吉林永大洋
2	雙城縣農事試驗場		六	民國一六	七	四、〇〇〇	
3	扶餘縣農事試驗場		二	民國一六	五	三、五三三	
4	伊通縣農事試驗場		四	民國一一	八	一、三二〇	
5	農安縣農事試驗場		二	清宣統元年	二	四、〇七二	
6	珠河縣農事試驗場		二	民國一四	十	一、九二〇	
7	甯安縣農事試驗場		四	民國一六	四	六、四四〇	
8	濱江縣農事試驗場		三	民國一八	一	四、六〇〇	
9	榆樹縣農事試驗場		五	民國一七	四	四、一二八	
10	賓縣農林試驗場		六	民國一五	七	一、二〇〇	
11	富錦縣農林試驗場		三	民國一五	十	二、三〇〇	
總計			四四			四五、四四〇	

第二節 鑛業

一、吉林鑛業之沿革

魏書有扶餘出高麗金之語，契丹志有女真地多金銀之語，絕域紀略有云：「甯古塔地中掘出之舊鐵，其上多刻正隆字樣，正隆乃金主亮年號。」足證吉林東南東北各地，金銀鐵鑛唐宋時代已經採煉。元明以來，遼金種民日繁，且多牧畜而兼事鑛業。惜其開採地點及方法無從考稽。迨至有清初葉，鑒於明代開鑛之弊，且迷信風水之謬說，對於東省鑛產力持封禁主義。吉林鑛產遂沈蘊而無聞。至嘉慶年間，柴炭缺乏，始許人民採掘煤鑛。咸豐年間，感受金銀缺乏之苦，始有採掘金銀鑛藏之議。茲分記其沿革於左：

甲、煤鑛

清嘉慶二十年，將軍富俊曾以吉林山木缺乏，柴價昂騰，奏准許可開採缸窰等六處煤鑛。嗣因結果不良，或坑崩水出，先後封禁。道光元年又請准開採荒山子等四處煤鑛。由軍署發許可證於人民，而規定每坑納採掘稅銀十七兩六錢零八厘。同治七年將軍富明阿更以採掘火石嶺子等七處煤鑛奏請，經戶部降諭以吉林伏莽未靖，增設鑛坑招來多數鑛夫，良莠不齊，恐難稽查；又於獵場重地開採煤鑛，恐傷禁山地脈，致礙風水，而不准。方萌芽之吉林鑛業爲之頓挫。迨光緒年間將軍銘安復以口繁薪缺，抽稅裕庫等理由，於六年七年九年先後奏准開採煤鑛十二處。設局徵稅，春秋分解總庫，自是始弛封禁。計自嘉慶二十年至光緒九年七十九年間，官准開採之煤鑛共二十二處，皆在永吉雙陽舒蘭三縣境內。所謂江東江西煤窰是也。初山軍署發許可證，設煤厘局以徵收炭稅。至度支司成立後，改由各縣稅捐局

發許可證，並徵收炭稅（百分之十五）。入民國後由實業廳發許可證，仍由稅捐局徵稅。

乙、金鑛

清咸豐三年，戶部因國庫空乏，通令各省准人民開採金銀鑛。徵收稅金以裕國庫。次年吉林將軍景瀅奏准試採登潭卡倫所屬木奇河金鑛。後以鑛工聚衆爲匪，奉令封禁。然附近居民仍行私掘不止，益以咸同之際，內地多事，流民來吉者愈衆，而私掘之範圍亦愈廣。惟僅限於砂金，其採掘地點多在延輝和汪三姓東甯樺甸等縣境內。其採掘方法雖語焉難詳，而當極盛之際，以上各地鑛工總計約達十萬之多。最多者爲樺甸縣之夾皮溝。該溝當光緒十九及二十年間，有鑛工四五萬人，曾設劇場二處，交易皆以金砂爲通行貨幣。其產額之豐富可想而知。清季工頭韓邊外據溝聚衆稱霸，官兵不能勦，儼然小國。省道不修，庶政不講。鑛夫稱霸，視同敵國。宜其強鄰交迫，束手無策也。因各區皆在叢山深谷之間，流民私採，制止頗爲困難。當局遂因勢利導，規定化私爲公之法。或徵收金厘或與民分劈。其金厘之徵收延輝等縣由各該縣稅捐局兼辦，三姓則另派專員設局辦理。故三姓金鑛數十年來，名爲官辦，其實亦帶徵收性質也。中國凡百實業，民辦則利厚，官辦則賠累。各金鑛自化私爲公以來，均呈殭局。雖因鑛苗漸減，而督率之法及人亦有未盡善也。

附韓邊外事 樺甸縣向爲多金多林之區。清季韓氏効忠，始率鑛工闢荆斬棘，採金種田。漸形開闢。光緒三十四年創設今縣。由吉林省城南行百八十里，至大鷹溝，再南三十里爲樺樹林子地方。再二十五里爲木奇河，又迤東南一百九十里爲夾皮溝。韓氏魯籍來陽人。原名邊外本一農夫。不識一字。當清同光間，招集燕齊流民，於溝內掘采金鑛。嚴約束，

遠斥埃，生聚日繁。儼於窮邊幽谷中，別開世界。吳大澂勸界蒞東，極贊其才。爲更名効忠。韓氏藍縷胼胝，以啓山林。屬彼勢力範圍者，北起大鷹溝，南迄古洞河大沙河（皆源於長白北麓，經安圖縣界入松花江）並及松花江西之荒溝與那爾轟等嶺。幾佔樺甸全縣面積三分之一（東西四百七十餘里，南北五百里）（其組織爲六十里設一村，村有營有店。凡貧苦流民，住店不收費，生給衣食，死有衣棺。且設育嬰堂、養老院，生養死喪，衆皆歸心。編衆爲兵，分屯各營。扼險設防，官民不得私入其境。光緒十三年，吳大澂蒞吉勘界，微服入其境，婉勸出溝來省，置宅第於西關前新街。甲午戰清兵屢敗，遂徵其兵。邊外令其孫登舉（年廿）領兵一營，助戰有功，奏賜登舉參將。自是遂爲皇室功臣，勢能更熾。官憲無敢與較者。民國初年，知無可恃，遂將所佔田荒山林等陸續領照登記。九十年間經省署改編其兵爲保團團。近且改爲警察。五六十年創業三世之草莽英雄，今只富家翁耳。邊外清宣統三年死，子無能爲，孫登舉弟兄四人，今只登舉（六十餘矣）及其四弟在。再晚輩則皆衰頹無聞。康德元年春報載有日本資本家若干人組織實業團體，以韓氏之遺產爲對象，將大事其經營，並邀韓氏爲股東，即以其不動產爲股本。

丙、銀鑛

清光緒十七年，吉林將軍長順派員踏查延吉縣天寶山銀鑛。於昔日流民私掘峒坑附近地方，發現鑛苗砂質，驗知其質量勝於舊坑。後派程光第募集民資試採，結果甚佳。每月可採得純銀一萬兩。嗣長將軍以該鑛產量豐富，利益非渺，擬購添機爐，設法擴張。旋以資力不足，未能實行。程光第遂私與日人中野某訂約，釀成重大交涉事件。至民國五年劉紹文得農商部許可，與日商濱名寬佑合資經營。而懸案始行解決。

上述各礦，其開採區域雖甚廣闊。惟既無確定主管機關，設法提倡；又無劃一之法令可遵，以致多歸失敗。至光緒三十四年，吉林勸業道及鑛務調查局相繼成立。同時農商部又有鑛務章程之宣布。吉林鑛務行政始見統一。當時官辦之三姓興隆溝五虎林萬鹿溝等四處金鑛，及磐石縣之銅鑛，既因資力不足無甚收益；而商民等又因鑛務章程限制過嚴及納稅過重，亦多觀望不前。故民國成立以前，有採掘許可證者，只德興煤鑛公司一家，並其他有採掘權者共僅十處。而十處之中，除德興公司繼續開採外，其餘或因計劃不周，或因資力不足，而相繼停辦。即德興公司亦因交通不便，賠累不堪。今日奶子山煤鑛公司即其化身也。

清季吉林都督陳昭常，曾有招致外商經營吉林鑛產以開利源；且可旁收列強均勢效果之主張。一時德法瑞士等商，皆曾來吉請求勘採蜂蜜山及火石嶺等煤鑛。旋因鑛務章程之限制，及吉林紳民之反對，而未能果行。

民國以來，主管官廳屢易。如元年之勸業道，二年之實業司，三年之鑛務監督署，四年之財政廳，六年之實業廳，以迄事變前之農鑛廳。政令不一，資力不足。官辦民辦，亦復良果毫無。雖鑛務監督署職責專一，銳意獎勵，實地勘查。吉林鑛務一時頗有起色，而設立經年，即行裁撤，所有計劃，未能實行。

吉林鑛務，除上述沿革概況外，尚有吉林採金局之一段特別歷史。是局係民國五年一月成立，由財政部委派張樹爲局長，該局當時計劃頗大。擬舉凡全省各鑛均依次興辦，非只金鑛已也。結果設立採金分局七，官商合辦公司一。計開採地點共五十餘處，而資金僅由永衡官銀錢號借墊官帖三百萬吊。以如是之資本，開數十處鑛坑，其無良善成績，自不待言，故資金費盡，而結果不良。遂復裁併於森林局，十八年復并森林局裁併於農鑛廳。

二、吉林鑛業之現狀

(一) 金鑛

吉林金產雖多至一三六處，復有七十餘年採金歷史。而私人間或得益，官府迄未獲利。究其原因實資本不足而人才缺乏也。初多私人採淘，嗣多官辦。新國以來，大都歸採金會社經營。茲分線金砂金述較著各鑛。

1. 線金

線金係夾產山中岩石內。發現及採取均較難於砂金。故已經勘採者僅延吉縣之鶻鴿碯子，琿春縣之東溝，和龍縣二道溝裏之蜂蜜溝，撫遠縣之蒙得牙薩，樺甸之夾皮溝，及磐石各金鑛等數處而已。

(1) 線金採握法 A, 鑛坑之開鑿 類於鑛脈所在，掘井及脈，隨脈鑿洞。井口五六尺不等，上下用梯，洞頂頂以木。B, 鑛石之採取 鑛夫於洞內，用鐵錘火藥等鑿石負出。G, 金砂之精選 置鑛石於碾而碎之，(若大塊須先燒而)以水浸之，使崩壞成小塊。或用人力破碎之。再用簸箕淘洗法(以簸成金砂，浸水，左右搖之，使砂去而金留)。然後再行水沖淘洗法，即得金矣。

(2) 延吉鶻鴿碯子線金鑛 在縣城西北六十里朝陽河之七道溝下流。北距三道灣四十五里。產金區則在碯子東北之山隙中。山多片麻岩石，高約三十丈。金鑛含於石英脈內，亦或散布成細粒。鑛脈穿片麻岩而東南走，傾斜約七十度，發見於山頂。寬厚約各五尺。山腰亦有露頭二處，然厚不及五寸。採掘之區，係在山頂。金質甚劣，色淡。僅含純金百分之六十。係商辦而時停，前後僅出金五十餘兩。

2. 砂金

本省砂金產地，面積甚廣。凡松花牡丹圖門烏蘇里綏芬等水系流域，幾皆產之。自西南而東南而東北，約略成一弧形。其金大抵自古代花崗岩及結晶片岩中洗刷而得。多爲片形，間有粒形。

砂金採取方法 本省採金雖有數十年之歷史，而一切採作，均依向來之土法。凡探勘採掘及淘洗各法，均甚粗簡。茲述依蘭黑背及樺川東溝砂金採法，以見其餘。

1, 探鑛 沿河流兩岸發見石英砂礫之處，掘井數個以驗其有無金鑛。是曰「按礫」。如井坑內發見金質，則連通各井爲一溝。若接續發見金質，則沿此方向更開數溝，各溝相距十餘丈，深數尺，長五六丈。此第一排溝也。掘畢更沿此方向自上流而下，於第一排各溝之間，各掘一溝。如是逐漸向下掘溝探勘。遂呈犬牙相錯之狀。若繼續發見金質時，再試驗其成分調查其有無經營之價值。即由各溝內分取礦砂二十筐，堆積一處，名爲「一堰」。每筐重約百餘斤，若每堰能得金三分，則開採結果尙有微利，否則恐有賠累之虞，故多棄之而探勘他處。此探鑛之概況也。

2, 採鑛 採鑛方法，則因氣候寒暑而不同，約爲以下三種。

(A) 水道法 此法爲採取砂金最便利之法，所謂勞力少而成功多也。惟夏季水多時能用之。其法即於已探得產金區域中，擇其含金豐富之數坑，而連開採取。再就各坑附近開一長溝（長一二里或三四里不等）。其溝底及兩旁均鑿以木板，呈上高下低之傾斜狀。然後由各鑛坑內採取鑛砂，放置長溝內，再引山水於溝內，乘高屋建瓴之勢，沖去浮土，再用人工揀去石塊。僅餘細砂及金片，收而存之，以備淘洗。迨含金豐富各坑採盡後，更將各坑間隔地掘開成短溝。

同時將翻出之土及坑內餘砂，放於長溝。照常引水沖激。土人稱此爲「吊底」。再就各溝夾地逐漸向兩傍開掘，置其砂礫於長溝，引水沖激。土人稱此爲「攀柳」。水道法，主要條件在於水量適宜。故平日預爲蓄水。且須於長溝水源處築橫壩或水閘。迨金砂放於長溝後，始決壩或開閘放水沖激。是曰「放水」。既放水後，復恐砂土沈積不動。故需多數人沿溝往來注水衝激。此等砂土之浮起，順流而下，名曰「跑毛」。此用水道法採金之順序也。

(B) 明礮法 是法用於春秋水量不足之時。即掘數井坑於產金地。堆其上層砂土岩石於井口之兩側。掘到含金砂層，則採取含金砂土置於溜盤內，而用水沖激之。溜盤係木製長約五尺，寬深各一尺。前面呈內斜形，以防金砂沖出。後面作平形，中間置木板格子。格之中間開穴口一，以備漏水。平時以布塞之。迨含金砂礫放於溜盤內後，則除去塞布，引水下注盤內。同時用鐵鍬攪動盤內金砂。總以砂礫及浮土被水沖出爲度。至其大塊岩粒，則用手揀出。沖盡後，盤內只餘極細之砂及金粒，收存以備淘洗。此明礮法概要也。

(C) 暗峒法 是法用於嚴冬河流凍結之時。即於春秋用明礮法時所掘之井坑底，而鑿橫峒以取鑛砂之法也。與他種金鑛及煤鑛之採法相同。峒內亦用支柱。井口設梯以便上下。而移置溜盤於峒內，用之如前法。惟所用之水須於峒內掘小坑蓄水名「蓄水池」。另於池旁掘二水道，一道由池向溜盤傾斜；一道由溜盤向池傾斜，水成循環流動之狀。無缺水之虞。惟用此法採砂金，結果常多不便。蓋既須鑿度石層，多設支柱；又須尋覓水源以備用水。而峒內作業，又需燈油。且峒內岩層多不堅固，而支柱亦難周密。每值春季凍解，鑛峒常有塌陷之災。此暗峒法之概況也。

3、淘洗 淘洗之法，至爲簡單。即人用V字木箕一具（俗稱「金篋箕」）用木板三塊，二梆一底。前作舌狀，後作背狀，

深數寸，長二尺。擇廠內適宜地點，另掘水池。置被沖激後之金砂於箕內。就水池中往復搖動。藉水流翻激之力。因細砂輕，隨溜落於水池。金分較重，則仍沈存箕內。然後用木板刮取存於牛角器內（此器俗稱「金缸」）。此砂金淘洗之狀況也。

4、排水通風及支柱 排水惟用轆轤以汲引。通風則於橫峒內鑿孔以通天。支柱則於堅固石層之殘盡處，或鬆軟石層處，豎木樁，架橫樑，上墊以碎木板耳。

3、鑛夫之組織

鑛夫向稱散幫。其來去亦無一定。大抵夏秋開採較易。鑛夫來聚者多。冬春開採較難。鑛夫來聚者少。各廠類皆分組作業。每組有把頭一名，鑛夫數人至十餘人不等。各組鑛夫用器糧食，皆先由把頭預備。每日採得金砂亦歸把頭收存。每半月清算一次。將所得金扣除一切費用金稅及把頭應得者外，所餘則分配於各鑛夫。

此輩鑛夫，向有金匪之稱。蓋彼等夏秋為鑛夫，冬春則為盜匪。與所謂春夏種雅片，秋冬為盜匪之煙匪，同其意味。出沒深谷密林之間。窮則為匪種煙掏金；富則遠歸故鄉。蓋皆齊魯燕冀隻身遠來之民也。

4、產額及金稅

吉林各金鑛產額，向無精確統計。蓋各鑛坑產金實數，只鑛夫把頭知之。而鑛夫向有不以實數告人之習。一以免胡匪之搶掠，一以免金稅之多納也。金稅之率，亦常因情形而變更。有時抽十分之三，有時抽十分之一。更有時不計其所得多寡，而惟每組月輸金五分或更多之定額。

5. 吉林各重要砂金鑛

(1) 依蘭東溝及黑背山金鑛 依蘭土名三姓，在牡丹松花匯口之東。屬境產金甚多。開採最盛者可分二處。一曰東溝，一部歸樺川縣。二曰黑背。(一) 東溝在依蘭之東偏南。樺川之南偏東。其中心點爲大小駝腰子溝石頭何子，均屬依蘭距縣城二百八十里。樺川縣城二百二十里。鑛局在焉。小樺皮河子屬樺川與陀腰子只隔楊木岡一嶺。金質最純。自八虎力河逆流而上，經駝腰子或大川，向東北至青咀子麓。六十餘里間，沿途均有砂金。復自駝腰子經廟嶺太平廠，順流向東南至寒蟲溝。四十餘里間，沿途亦均有砂金。原生金質。大抵在變質岩中。砂金面積約千二百方里。金成鱗狀或粒狀。與石英黑雲母及少量黃鐵鑛相雜。層厚自數寸至三四尺。距地面深自二尺至丈餘。溝底岩石爲板岩砂岩或泥灰岩。金含雜質十之二。(二) 黑背山在依蘭縣城南偏東。離城百八十里。自上龍脖子至下龍脖子迄牛樣子溝及其南北各支溝皆產砂金。面積約七百餘方里。含金層厚自數寸至尺餘。距地面深五六尺。金呈鱗狀或蘚狀。與石英細粒及黃白雲母相雜。溝底爲頁岩。其鱗狀隙縫中往往夾有金質。金沙成色較東溝爲低。雜質多至十之三。各鑛總計年可產金千餘兩。向爲官辦。旋爲官商合辦。嗣乃停辦。惟私人偷採常不間斷。今歸滿日合辦之採金會社採取。

(2) 密山縣興隆溝金鑛 密山縣居穆稜河中流，興凱湖之北。興隆溝原名黃泥河子，在縣治西南二百五十里。穆稜河之一支流也。山高林密，露頭甚少。產砂金之地，稱爲金溝。其上流實有二溝。中隔一山。有雲母片岩。二溝匯合後，寬仍不逾一里。水勢湍急，二岸壁立。行三十餘里至四間房爲溝之出口地。附近有花崗岩砂金。本地人謂之「毛砂」。中有石英雲母片麻岩等砂礫。並有一種黑色鑛物，常與自然金共生。毛砂之上附有黑土一層。金塊愈近上游則愈粗。清季

初採有得金重至數十兩者。下游則全屬細粒。且水急難採。金沙成色較他處爲佳。含純金約百分之九十五。故市價頗貴。興隆溝之東十餘里。即爲俄境。亦產沙金。興隆溝金礦向爲官辦。旋歸官商合辦。事變前後則歸土人私採矣。

(3) 穆稜凉水泉子金礦 穆稜縣居穆稜河之上游。產金之地曰凉水泉子。沙金最旺。北曰小金山溝。東西向有大廟子溝。二站溝。雷風溪等。二站以南。又有南北向之楊木林溝。冰壺溝。二站南溝。四人溝。娘子溝等。北至依蘭西至卡倫山數百方里內。均爲產金區域。金砂有青金黃金之分。含純金均約百分之八十四。附近山間有雲母片岩。時亦有人鑿取淘洗。事變前後亦歸人民私採。

(4) 東甯金礦 東甯縣在綏芬河之上游。地近俄邊。其上流小綏芬河一帶多有砂金。

(5) 汪清金礦 汪清縣在嘎雅河流域。嘎雅河者圖們江之支流也。現採砂金之地。多在百草溝及小百草溝。二岸地質皆爲片麻岩或花崗岩。砂金層上有浮毛數尺乃至丈餘。含金層直接底岩之上。金作粒狀或扁平狀。純駁不一。年產最多不過百餘兩。曾歸採金局開採。設有汪清分局。今已裁撤停採。

(6) 延吉和龍金礦 延吉縣在海蘭河之北岸。和龍則在其南。海蘭河亦爲圖們江之支流。現採砂金之地。在海蘭河上流者有一道溝。上流之蜂蜜溝。及東南岔三道溝之沿岸。與其東之轉心湖。山地高過河床約二百餘米。附近地質皆爲片麻岩及花崗岩。自此而下至海蘭河之中流。則二岸地質皆屬侏羅紀層。砂礫中亦不復以產金聞。上流諸地中以蜂蜜溝及三道溝二處爲主要產金地。(一) 蜂蜜溝砂金礦床全長約千米。寬處達百米。或有至三四百米。突者。含金層厚約五尺。上有砂礫十二尺。乃至二十五尺。砂礫中雜有硫化鐵砂。此礦發見於光緒二十五年。由礦務局開採。

初辦數年，頗呈盛況。鑛工達數千人。後以金盡而衰。現僅當地土人淘洗殘砂而已。(二)三道溝砂金地自土山子北端之狹流起至中央部之最寬處止。約長二千米。寬不一定。大抵在二三十米突間。最寬處則達二百餘米。突。土山子以南面積較小。然尚有之。光緒二十四年鑛工達四千餘人。二十六年以俄人侵奪而停。亦曾歸吉林採金局。在圖們江上流西岸者有門岩、岑兒洞、水深浦等地，亦產金砂。然不過滿韓人民乘隙採掘。遠不如海蘭上游之盛也。

(7) 琿春金鑛 琿春縣當圖們江之東，及其支流紅旗河流域。而砂金分布於紅旗河之二岸。自老龍口至北岔，綿亘二百數十里。寬三五里不等。重要之地，爲老龍口、二鬼子、柳樹河、瓦缸寨、高家爐、馬滴塔等處。人烟稠密，成幫明採。此外如大、小六道溝、香房、老頭溝等處，則以地遠且僻，多屬零星私採。冬令淘金，多在河濱；夏令水大，則須移就山溝。金砂成色自七八成至九成左右。前歸琿春採金局，今亦由人民採淘。

(8) 樺甸縣夾皮溝金鑛 樺甸縣在松花江之上游。輝發河出口之對岸。(縣治名樺樹林子，今已移治江西官街)曾擬官辦之砂金，在城廠、頭道河、二道河、色勒河、橫道河、金沙河及八道河等處。最著名者爲夾皮溝。在樺樹林子之東南百餘里。金鑛有線金及砂金二種。「線金」即石英脈，寬六七尺。生於石英斑岩或酸性火成岩中。「砂金」開採始於咸豐六年。爲鑛商韓氏所經營。光緒初年，鑛夫達數百人。聞曾採得三百兩重之大金塊。庚子義和團事變時，曾被俄人所據。日俄戰後，見逐於日。嗣仍由人民開採，惟所得已大減少。今歸滿日合辦之實業會社經營。

(9) 磐石縣金鑛 磐石縣在松花江左岸支流輝發河之下流。曾擬官採者有半截河、輝發河、頭道溝、二道溝、三道溝、甬子溝、煙筒溝等砂金。小石咀、三道岡、關馬咀等線金。葫蘆頭子溝、長山崗、大孤頂子、金馬嶺、興隆溝等，則線金沙金均

有。皆屬吉林採金局。設有磐石分局。旋裁撤。又縣東南八十里呼蘭河附近。地名小呼蘭者。近曾發見砂金。金粒有重至三四錢者。

(二) 煤礦

本省煤礦已發現有百二十三處之多。曾經試採及正式開採者約百餘處。現在仍在開採者大小各礦六十餘處。其中規模較大者六七處。茲分述其採掘方法及礦區之概況於後。

1. 探勘法

本省探礦向無何等善法。惟就煤線露於地表者之附近。掘坑而探其蘊蓄之量。自日俄踏入。始漸用新法。普通多用俄國之士法。即折徑二寸餘之鐵條。成螺旋狀。配置鋼錐於其下端。各鐵條相銜接處。藉以螺絲釘。鐵條二端用螺絲安入鐵筒內。其餘各部構造類似我國舊式匠人所用之鑽。故俗稱爲「鋼鑽」。探礦時用數人軋鑽之橫鐵桿。使鑽旋轉而入地。以驗煤之有無多寡。惟此法用於鬆軟之水成岩則可。若用於堅硬之火成岩則較難入。且鐵條易於折斷而傷人。

2. 採掘法

(1) 掏洞 多用殘柱式採法。即就煤層之去向。掘隧道多條。隧道與隧道之間。漸採而相通。間留以殘柱。俟後方煤質採盡。始將殘柱掘採。如是交遞前進。迄採盡全煤爲止。若煤層過厚。或傾斜過甚。則亦間用長壁法。即連殘柱爲長壁也。

(2) 鑿煤 多用鑛夫持鶴嘴式鋤以刨之。遇堅固石層。則穿孔置火硝轟破之。

3. 運搬法

吾國土法。皆由鑛夫用筐或袋背負而出之。今各小本鑛業尙多用此法。惟較大者則引用俄國土法，用馬拉轉盤而出之。即轉盤之上，繞以鐵繩，繩之兩端各繫以木槽；槽下有輪，輪下敷小鐵軌，然後以馬拉盤，則木槽一上一下，往還更替。每晝夜只能運出煤六萬餘斤。且手續過繁，時間上耗費上均不經濟，決非善法，故近漸有採用新式捲揚機者。如永吉縣之馬家溝煤鑛及穆稜縣梨樹溝煤鑛，額穆縣之奶子山煤鑛，延吉縣之老頭溝煤鑛等。

4、排水通風及支柱

- (1) 排水 多用吾國土法。即以柳罐汲引也。惟規模較大之鑛區，則用新式蒸汽慨筒法。
- (2) 通風 多用自然通風法。即鑿井及隧道以通風。蓋鑛坑無過深者，固不用電扇等設備也。
- (3) 支柱 支柱之法，亦甚簡單。即就岩質鬆軟處，架木填亂板，以防頽塌也。

5、吉林各重要煤鑛

(1) 和龍縣漢王山煤鑛 (A) 鑛區位置 在和龍縣城正南六十里。居圖們江之北岸。土名朝陽洞。東北距杉松背約十里。漢王山在該鑛西北。山頂平且有古築石台一名曰漢王習射台。採鑛地點現在圖們江北岸。由漢王山起向東以迄稽查處東北一帶。山勢高聳，聯絡不斷，幾如屏蔽。而自朝陽洞起至稽查處止，界於杉松背嶺及圖們江流之間者，則多係平岡。漢王山及杉松背一帶，岩石多為花崗岩。而朝陽洞至稽查處則為砂土礫土。望陽灘附近間有砂岩聳見。朝陽洞、望陽灘、稽查處三處，均有煤鑛露頭發見。煤質均屬無烟。望陽灘在河龍縣城南五十里。距漢王山約十五里。稽查處在和龍縣城東南四十五里，距漢王山約二十里。(B) 創辦之略歷 清光緒年間，該處煤質

爲圖們江水冲出發見。曾有華人孫老贊與日人秋重私挖約七八年。後華人劉富亦在同地私採，因事起訟。日人秋重退去。宣統三年，經和龍縣汪知事收歸勸學所接辦。旋因款絀停工。民國二年四月由華勝公司經理之。松杉背距該鑛十里。日人因中日條約換文內，有杉松崗煤鐵兩鑛。民國四年十月七日，日人技師西和氏來和龍調查，曾欲開採現仍係商辦。

(2) 紅窩煤鑛 在永吉縣烏拉街東北四十五里。松花江東岸地方。其地質屬侏羅紀。煤層自一二尺至七八尺厚不等。爲有煙煤灰多。其夾煤地層分布甚廣。有相當之蓄量。煤坑所在，有煤窩、西溝、小頂子、閣家溝、大石頂、半截河等處。於民國六年開採。由張立遠孫廣吉二人經營。而日人恭島信太郎供給資本。蓋此鑛乃二十一條要求內，東省九鑛之一也。現採西溝、小頂子、閣家溝三處。日可出煤七萬至八萬斤。其他各坑因排水困難而廢止。

(3) 延吉老頭溝煤鑛 地在延吉縣城西七十里。距銅佛寺二十里。按老頭溝係布爾哈通河之支流。該鑛發見於溝東之山嶺。赴省驛道，經過其旁。今有天圖鐵路達於鑛區。西北兩嶺均爲產煤之區。在民國八年時該鑛尙爲土人私採。南嶺爲劉士德領首，北嶺爲修永貞領首。煤質係無煙甚劣。近來前密爲滿日合辦，開三橫洞。唯第三號洞日出煤萬餘斤。後密係滿商武佐臣等集資組織華利公司。所產之煤較前密爲優。

(4) 穆稜縣之煤鑛 密山穆稜兩縣之連界處。煤鑛甚富。俄商垂涎多年。迄未開採。民國十三年一月二日。俄國巨商謝結斯（北鐵俄木業資本家）與本省當局磋商合辦開採。協訂合辦條約。雙方正式簽字。遂即實行開辦。其合同內容如下：(一)本鑛定名曰穆稜縣煤鑛公司。(二)本鑛合辦之細則以中日合辦之老頭溝煤鑛文約爲標準。(三)本鑛

之開採原擬爲探密山縣境內之煤礦。以交通不便，先採掘該縣鄰境穆稜縣之梨樹溝及小城場溝兩處煤礦。(四)礦區之面積計二十八方華里。又四百十五畝三十一方丈。(五)資本總額定六百萬元。華方出資三百萬元，即以礦區充之。俄商於條約成立先出三十萬元存永衡官銀號作爲押金。十年內不准提用。亦不生息。並於六個月內再交七十萬元。其餘二百萬元俟將來公司發達隨時投入。(六)本礦合辦期間，自條約成立日始，以三十年爲限。期滿完全由中國自辦。(七)公司內職員設督會辦各一人。理事長、理事、監事、董事各二人。督辦由濱江蔡道尹充任。會辦由謝結斯充任。其他各職員中俄兩方各選任一人担任。其公司即設於哈爾濱。今自梨樹溝至北鐵下城子站築有運煤鐵道一百二十里。

運煤鐵路於十四年三月告成。十五年三月一日，因密山、勃利、穆稜等縣人民之請，改稱穆稜鐵路。由省政府委託該公司辦理。兼營一般客貨之運載。每年所得純利先提三成補助吉林教育實業經費。餘七成歸公司。並另定有合同。是礦爲吉林今日較有成績之礦業。蓋吉林煤礦雖多。而著有成績者甚少。是礦規模既大，且爲省政府與俄人合辦。於吉林礦業尤爲勦例。自開辦以來，成績既佳。希望亦大也。茲列十七年各月產量工數表。

(一)中俄官商合辦穆稜煤礦產煤工數統計表 中華民國十九年一月製

類 別	月 別	號
	月 一	1
	月 二	2
	月 三	3
	月 四	4
	月 五	5
	月 六	6
	月 七	7
	月 八	8
	月 九	9
	月 十	10
	月 十一	11
	月 十二	12
計 總		13

備	工 作 人 數		工 作 日 期		價 噸		產 煤 數 量	
一、十七年份產煤二十八萬二千二百二十三噸 一、每噸平均售價哈大洋一十六元四角七分	49,000		28		18		16,801	
	49,000		28		18		21,873	
	49,000		28		18		32,736	
	49,000		28		17	10	30,892	
	49,000		28		16	50	24,622	
	49,000		28		16	50	19,238	
	49,000		28		15	60	20,882	
	49,000		28		15	60	25,390	
	49,000		28		15	60	19,315	
	49,000		28		15	60	24,587	
	49,000		28		15	60	20,110	
	49,000		28		15	60	27,777	
588,000		336		16	47	282,223		

考

- 一、全年工作日期計三百三十六天
- 一、全年工作工數計五十八萬八千工
- 一、銷售煤價計吉大洋四百六十四萬八千二百十二元八角一分

(二) 穆稜煤礦公司記畧畧據該公司理事長劉稿

(一) 緣起

吉林林礦豐富著名於世。昔時當局不知開發富源。且密山穆稜一帶各礦，發見較晚，人罕知之。省政府曾頒禁令以保護之，惟北滿鐵路橫亘吉黑兩省，路綫長達一千七百餘公里。曩賴沿線林木爲其燃料，嗣漸不敷需用，乃參用煤塊。除札蘭諾爾一礦外，則須仰給於遠路運來之煤。其他工商製造各業更無論矣。於是煤價奇昂，莫不引爲痛苦。

吉林督軍孫贊堯暨前吉林省長王維宙洞悉結瘕，乃毅然開鑛，以期救濟。適俄商謝結斯陳請投資，省政府許與合辦。鑛區位於穆稜縣境，又係合辦故命名爲滿俄官商合辦穆稜煤鑛公司，外間則稱之曰穆稜煤鑛。數載以來，規模粗具。近來煤斤產額已日及一千四百五十噸。供給北滿鐵路及沿線工商各業，爲吉省最有希望之鑛。爰記其經過以爲國內關心鑛業者觀覽焉。

(2) 鑛區位置及面積

本鑛區在穆稜河流域之中。吉林省穆稜縣屬之梨樹溝及小城場溝地方。位於北緯四十五度十分。東經一百三十度三十分。鑛區面積二十八方里四百十五畝三十一方丈。用地面積二百二十垧九畝八分。

(3) 交通

梨樹溝距東鐵下城子及馬橋河車站均爲一百二十華里。交通爲開鑛先決問題。乃議定自建運煤鐵路。當即分別測量。以下城子梨樹溝線爲宜。自十三年三月初。着手組織測量隊。八月初開始路基工作。翌年三月全線告成。穆稜河經過山谷之間。曲折極多。路線沿河傍山。凡三越穆稜河。工程雖不甚難。而亦頗費籌思。自測量至竣工。時僅一年。敷路工作。只八個月耳。其路軌與北鉄相同。即在下城子相銜接焉。

(4) 地勢

完達山脈自東北來。峻嶺縣亘。穆稜河流貫其間。分爲東西二支。西支哈達嶺。穆稜河牡丹江之分水嶺也。高峰由七百五十餘公尺至九百餘公尺。東支爲黃窩集山脈。著名者有太平嶺清溝嶺。高峰由八百五十餘公尺至一千一百餘公尺。山勢向北漸低。穆稜河自穆稜站東北流經馬橋河站之西蜿蜒北趨。河床兩岸晶質片麻岩。隨地暴露。玄武岩流復蓋其上。山巒重疊。峻嶺峭峙。至八面通附近。多長石砂岩。質理疎鬆。侵蝕頗易。冲刷粉裂。石谷因之寬展。冲成積小平原。其土廕廕均爲良田。又北納亮子河。巉巖陡峻。礫岩層疊。又北至梨樹溝。小城場溝。二溝之水相繼注入穆稜河。折之花崗岩之巨嶺中。東達黃泥河子。則玄武岩之岡巒起伏。地勢漸迤邐低落。可耕之地殊多。

由梨樹鎮溯小城場溝而上。觸目皆砂岩。本鑛之鑛區在焉。穆稜鐵路由下城子至梨樹鎮沿穆稜河岸修築長七

十公里。其高度自三七、三三八公尺，漸降至三一、三六四公尺。計每一公里之遙，降落一公尺。但自梨樹鎮沿小城場而上，至鑛區內之第一大直井。鐵路長僅二公里餘，高度增至六十四公尺，坡底逾百分之三，陡峻異常。小城場溝梨樹溝之山巔，由五百三十公尺至六百八十餘公尺。兩河之谷高出海面三百二十餘公尺至四百公尺。穆稜煤鑛之鑛區純爲一邱陵地，中含小城場溝及小北溝之河谷。幾無平地之可言，對於建築上殊感困難。

(5) 地質

本鑛煤系屬中生代上，侏羅紀全系。砂岩極富，雜有頁岩凝灰岩。上部岩石粗鬆，易風化。其在下部者，則甚堅硬。煤層夾砂岩中，厚約二公尺，中有泥層及炭頁岩。煤層分布狀況未能週知，但穆稜河亮子河及小黃泥河子間，煤層斷續靡常。自老達子嶺以東，花崗岩侵入，儼然隔成小城場溝、黃泥河子兩大煤田。其在勃利縣所發現之煤田，想係同一煤系。而爲此花崗岩隔斷者，勃利煤藏甚富，如城東三十五里之八道崗（最多露天），五十二里之桃山，南百四十里之稜口山，西南七十里之城子河，西二十五里之九龍口，九十里之雅和秦等。花崗岩侵入後，往往構成硅岩，石墨與雲母石。本系地層，遂起無數之斷層及褶皺。惟上者被玄武岩流與礫岩掩覆，辯認不易。下者爲浮土遮蔽，觀察亦難。例如本鑛第一大直井，煤層傾向，爲西南傾斜，僅四度。而在第二大直井者，大部分傾向爲正西，傾斜達十二度半。其在第三第二橫洞者，傾向竟轉爲正東。小北溝之煤層則傾向與傾斜度變易更甚。斷層亦甚複雜，上下錯落，有達二十餘公尺者。煤層頂，板砂岩及炭頁岩中，時見上侏羅紀產物，之化石故以本鑛煤系屬之。

本鑛煤系之下爲變質岩系。下城子八面通間之雲母岩片，悉屬之。傾斜之變易甚劇，就觀察所得，似爲此區最古

之岩石，無化石發現。或謂二層甸子車站附近，曾掘出腕足類化石，極類二疊石炭紀之產物，海參崴有二疊石炭紀之含化石地層。斯處介於斯二處之間，遂指定此變質岩系，爲古生代二疊石炭紀，斯則尙待證明也。

本鑛煤系之上爲礫岩，小城場溝之上游，距第一大直井約三公里處，即是礫岩，復着於砂岩之上。南至亮子河，西至穆稜河，東達青溝嶺，面積甚寬。穆稜鐵路經其下，懸崖壁立，在五十里處，宛似佛龕，在猴石溝者，奇形怪狀，逼肖人物。礫岩之色深紅，其石子圓滑，顯係冲刷成者。以黑石英及片岩爲多。因此系在上侏羅紀之上，乃假定爲白堊紀。

礫岩之上，爲長石砂岩。八面通附近最多。色紅易碎，無化石發現。大約爲第三紀之地層。再上則爲沖積層。沿河兩土色深黑，厚達四五尺，肥沃宜耕。

火成岩之侵入本鑛煤系最顯著者，爲花崗岩，覆着於各系岩石之上。面積最廣者爲玄武岩流。自梨樹鎮，遙望群山起伏於穆稜河兩岸者，皆爲花崗岩所構成。其中所含鑛質晶粒頗整齊。以正長石、石英及黑雲母爲主。穆稜煤系爲其割裂，侏羅紀砂頁岩受其掀動。其侵入時期或在白堊紀時期。

以上各紀之岩石，直接或間接始全爲玄武岩流所掩蓋。岩流橫溢凝成隆岡。傾斜度甚小，石質堅硬，晶體微細。橄欖石、長石及磁鐵粒，尙可察知。其分布極廣，斷續之處，則冲刷之結果耳。

(6) 煤質及煤之蘊藏量

本鑛煤系之在小城場溝者，煤層中往往夾有炭頁岩或含有硫磺之石片。採煤時竭力將此種雜質選出，裝車又重選一次。所含固定炭素在百分之五十以上。發熱量有六千六百加路里。火力甚強，高出撫順煤以上。最宜於鍋爐

機車燃料之用。灰分由百分之十二至十五，亦不甚多。硫磺亦少。茲將歷年化驗之結果列左：

	水分	揮發分	固炭分	灰分	硫磺分	發熱量
1、	四·二八	二八·九六	五四·三一	一二·〇二	〇·四三	六·六三二
2、	二·七五	三〇·二四	五二·八七	一三·六五	〇·四九	六·三七五
3、	二·四三	二九·五六	五三·〇六	一四·三四	〇·五二	六·三四六
4、	四·〇五	二八·八一	五一·四八	一五·一四	〇·五二	六·三六四

本礦區於二十八方里餘，煤層已確定者有三。上二煤層太薄，現在僅採第三煤層。正用克斯頓機鑽向下鑽探中。蘊藏量最低限度在二千萬噸以上。自民國十四年至十七年終產煤達六十三萬餘噸。民國十八年一年內產煤三十一萬噸。預計全礦蘊藏之煤，可敷三十年之開採云。

(5) 盤石縣天和屯煤礦 此炭礦在盤石縣境。位於樺甸縣官街西南二十五里之處。當赴黑石鎮朝陽鎮之道上。係瀕輝發河沿之一小村。名天和屯。炭坑即在屯西五里之四道溝五道溝之中間。屯與官街之間，隔以小丘，交通不便。產地西距朝陽鎮百三十里。距吉林陸路二百八十里。水路九百里。炭田西端距小呼蘭河不及一里。炭質係五寸或四寸之塊炭。富灰分及揮發分。炭量約可得四十五萬噸。民國五年十月有大亨炭礦公司經營之。規模頗大。

(6) 九台縣馬家溝煤礦 在九台縣營城子站北十五里馬家溝地方。炭質為有煙炭及無煙炭兩種。帶金屬澤性。民國三年有東源公司從事經營。遭遇種種困難。邇來吉長鐵道開設電燈廠，需用煤炭，與該公司締結用煤契約。且自民

國七年三月頃，對於吉林省垣及長春哈爾濱等處銷路大為擴張。前途頗為有望。現每年產量為六七千噸至一萬噸不等。

(7) 火石嶺子煤礦 在九台縣吉長路營城子站北八里。是礦自清同治時，民即私採。後組織保豐保吉等公司。先後均歸失敗。今歸裕吉公司開採。近復有裕東公司，另於裕吉公司所採之外，開掘新坑。煤塊大於馬家溝所產。煤質均佳。裕吉公司十七年度全年產量為一四、四〇八噸。

(8) 奶子山煤礦 關於是礦有杜景芳最近之調查報告書，茲節錄於後。

(A) 名稱及位置 礦區在額穆縣境。東部有乳形之雙峰，聳然並峙。故俗稱奶子山。煤礦公司因以名焉。該地位於吉敦路蛟河站東南二十華里。距額穆縣西北一百四十里。礦區面積合望寶山、黃花甸、磨石碓、唐家崴等處，為九十餘方里。省府築有運煤支路二十華里，交通既稱便利，煤質尤屬優良。洵一極有希望之煤田也。

(B) 沿革 該礦曾經原山主傅申寶用土法做三十餘年。即天寶窰之舊址也。嗣經傅申寶與德興公司合辦。礦區僅二方里。至民國二年經傅姓將土地及礦區讓與高吉安、孟樹德等。於五年經財政廳因故將礦照取銷。於六年又經高啓明呈領開採。至十四年間吉敦路鳩工興築，該礦乃重整旗鼓，乘機崛起。又續領八方里，先後漸擴充至九十餘方里。添招新股，與礦權股共計一百五十萬元。改組為奶子山煤礦股份有限公司。於是始具今日之雛形焉。

(C) 地表形勢 礦區地近高原，山脈逶迤。二道河由東而西經流其間。山多雜木。葱鬱成材。與老爺嶺黃花松甸子之偉大森林遙相輝映。支柱來源，無慮缺乏。採煤成本，受賜莫大焉。

(D)地質與煤質 奶子山頂，爲古生代花崗岩所構成。煤層屬中生三疊紀。藏於砂頁岩夾煤層內。走向爲東北五十度，傾斜西北四十五度。奶子山火成岩噴出時，煤層因亦大受影響。褶層累見，盤岩起伏。寔予工作以莫大困難。但係局部問題，全部當不盡然。煤層凡兩槽，上槽約五公尺，下槽平均一公尺半。中夾隔板，厚一公尺。其煤質甚佳。而尤以下層爲優。上層雜質較多。茲將其化驗結果表例於下，以供參考。

成分	屬於上槽之煤質	屬於下槽之煤質
水分	八·九一%	七·八一%
揮發分	三四·五九%	三四·五九%
固定炭素	四五·二二%	四七·三二%
駭炭性狀	膨脹粘結性	
灰分	一一·二八%	一〇·〇五%
灰分色相	淡黃色	
硫磺分	〇·二四%	〇·二三%
發熱量	五七八二卡羅里	六一五四卡羅里

(E)採煤 於煤層露頭處，沿上槽之傾斜，掘進斜坑。左右翼掘有風洞。其第一與第二斜坑之計畫，完全一致。坑口爲二公尺高，三·三公尺寬。現已掘進三十五丈深。風洞高爲二公尺，寬爲二·六公尺。每距斜坑口一百五十

公尺處復鑿有直井，以備通風之用。其採法大抵為殘柱法。由坑道向兩翼掘平行洞，每隔五公尺復掘上山洞，使其與平行洞成爲二十五立方公尺之殘柱。以上預備工作完全成時，再進行撤殘柱。似此順序遞進，直至殘柱撤盡，頂盤崩陷後，仍以前法採取二槽之煤。所用支柱爲直徑尺餘之柞木，每隔一尺鑲支柱一架，外敷障板。若於平行洞則用較小之支柱。蓋視盤岩之堅否以定支柱之多寡。現在所採掘之煤層，尙未達水平線。故水量極小，以三寸管之排水器排水，已綽有餘裕。工人用袋負煤拾級而上，至坑口儲煤廠傾於木製箱內。每箱計容噸餘。授值一元。其第二斜坑口新設有馬轉盤，餘則乃付缺如。

(F) 產額及成本 該鑛採用大包工制，與包工人吉順祥訂有合同。爲期五年。除機械設備與材料供給由公司負責外，所有打井採掘裝車等事，均由包工人擔任。每採煤一噸，付給工資三元六角。現在工人三百餘名。每日產額平均二百噸。每噸成本計哈洋七元。其出售價目零售每噸現銀七元至八元，批發每噸現銀六元。由鑛至吉林每噸運費二元三角六分六。由鑛至長春每噸運費五元二角四分七。運費以哈洋金票各半計算。茲將每噸成本之細目表列下：

工	價	捐	稅	薪	工	燃	料	雜	項	密	本	總計哈洋
三·六〇	一·〇二	一·〇〇	一·〇〇	〇·三三	〇·〇五	七·〇〇						

(G) 設備 公司當創辦伊始，設備尙未完善。茲將其草創情形臚列如左：

一 現有蒸氣罐五台，計三十馬力。立式者二台，六十馬力；臥式者三台，將運到之一百二十馬力者二台。共有蒸氣罐

七台。

- 二 工廠僅有木工十一人，鐵工及機匠十人。木工廠設於事務所西，機匠與鐵工廠設於第一斜坑口汽罐室內。
- 三 炸藥貯藏所距事務所僅二百米達內。藏炸藥五百公斤。並有導火線礮膽等危險物。其貯藏所之建築甚為簡單，掘地成圓穴，周圍用土坯築成。以木架樑於其上。留透氣孔於其旁，覆之以土，用磚築門，以鐵為門闕。
- 四 事務所以木為柵，東南西北兩隅築有砲壘，內有草房二十六間，板房七間。
- 五 更衣處僅有鑛工更衣處二所，設於坑口之側。
- 六 倉庫在事務所院內，計板房二間。
- 七 廚房在事務所院內，計板房五間。
- 八 馬棚在事務所院西，有馬十匹。
- 九 鑛警房在事務所院內，有鑛警十六人，巡長一人，所長一人。
- 十 輕便運煤車，計有六十輛。
- 十一 公司之小賣營業尙付缺如，現僅有攤床小販，並非公司組織者。
- 十二 坑木及木材之堆積，散見於各坑口附近，並無預定場所及專司人員。
- 十三 公司之飲水取於鑛山下之泥緞溝內，水含雜質，飲之令人作瀉。（極應改良以重衛生。）
- 十四 公司人員均用加斯電石燈，鑛工用舊式豆油燈。鑛坑內外籌備安設電燈，現已將發電機器運到，並建電燈廠

於距事務所西南八百米達之處。

十五 捲揚機現雖運到，尙未安設。除第二鑛坑用馬轉盤外，其餘現仍以工人荷負。

十六 地面運輸現由坑口用輕便推車，運至堆煤場，然後再裝火車運銷各處。

(H) 調查後之意見 該鑛所產之煤，灰分既少，火力復強。較諸撫順開灤所產，毫無遜色。惟儲藏量之幾

何，未經勘驗，無從懸揣。第以奶子山杉松兩鑛，地質與煤層之構成，互相探討。面積當非狹隘，蘊藏亦必豐富。況復交通便利，資本雄厚，其企業日臻于發達者，直指顧間事耳。然猶須注意者有兩端焉：一曰技術之不可忽也。我國年來創辦鑛業者大有蒸蒸日上之勢，徒以採掘不良，不悉技術化之云何，坐令大好鑛山，率皆頓蹶相告。該鑛不知講求技術亦復猶是。以偌大鑛場，祇備一碌碌俄人，備位技師。以此圖功，是何異南轅而北其轍乎。一曰銷路應予擴充也。欲求營發展，尤須注重銷路。該鑛銷煤範圍，僅限于吉省一隅。且老頭溝伺其東，大老道介於南，穆稜鶴崗環其北，撫順火石嶺扼其西。似此外煤充斥之際，雖有吉敦吉長吉海三路，可銷多量煤斤。然年需三十萬噸而已足。若再羣鑛競起，貶值求售。行見供過於求，折本堪虞。是豈舉辦實業之初心哉。爲今之計，祇有改良技術，冀以減輕採煤成本。復將大小鑛場冶爲一爐，以維銷路，而杜紛爭。庶與外煤可以抗衡，而鑛業前途於是乎賴焉。

茲列全省各煤鑛產量工數概況於左，

吉林全省煤鑛統計表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二月

額金本資	類			號
	表	區	鑛	
30,000	興懋郝	發和	溝家馬台九	1
1,000,000	溥澤閻	東裕	子嶺石火台九	2
300,000	佐堯朱	吉裕	子嶺石火台九	3
400,000	英國何	昌裕	子河沙通伊	4
5,000	雙玉趙	興華	溝樹青東通伊	5
20,000	聲永吳	寶華	子咀門關春琿	6
10,000	升秀李	鎰衡	溝道二春琿	7
100,000	志鵬徐	邊裕	子河泥黃山密	8
10,000	方知王	興源	溝密蘇甸樺	9
1,500,000	明啓高	山子奶	鎮河蛟穆額	10
50,000	梅友常	河蛟	鎮河蛟穆額	11
10,000	第光程	元天	溝道三龍和	12
15,000	三鼎董	英五	洞英五龍和	13
10,000	五辰趙	成玉	溝北東吉延	14
10,000	斌迺隋	利華	川樹榆吉延	15
200,000	辦合日滿	溝頭老	溝頭老吉延	16
20,000	圃德曹	生準義	泉水涼清汪	17
10,000	祿永趙	盛東	河截半蘭舒	18
10,000	祥慶閻	興宏	溝家閻蘭舒	19
3,710,000			計 總	20

年計工價		工作日數		煤價		產煤數量	
900		60		7		240	
188,516		355		10	30	84,906	
28,080		356		8		14,691	
9,600		240		5		5,094	
4,130		210		9		726	
8,900		205		6	50	2,500	
7,500		150		7		1,500	
6,000		120		8	25	2,000	
4,800		240		7		1,700	
11,060		316		6		4,357	
17,800		350		6		7,200	
1,060		200		4		500	
2,500		200		5		1,000	
880		200		4	50	550	
5,157		105		4	25	2,600	
74,014		313		6		22,604	
360		90		6	50	160	
4,800		120		4		2,400	
1,225		63		5	50	1,245	
377,282		3,893		6	30	155,973	

說 明

- 一、開採煤礦除穆稜等處未據報到外計十九處資本金三百七十一萬元
- 一、十九處計產出煤量十五萬五千九百七十三噸
- 一、平均售價每噸吉大洋六元三角
- 一、工作日期平均每廠每年二百零五天
- 一、統計工數每年計三十七萬七千二百八十二工
- 一、表列數目以民國十七年份十二月終止

(附錄) 吉林東部之富源 中東經濟月刊六卷八號

吉林東如密山東寧等地，非特荒山特多，林礦蘊蓄亦富。茲以東寧一縣而論，該縣遍地產煤，俗稱「東寧煤田」。埋藏之鉅，不問可知已。開採者有佛爺溝煤礦（距縣城西南二十里），人工挖掘，出產極少。若老黑山煤礦（距縣城西南九十里），十八年由張作舟等倡辦，其經理王有亮來吉與記者云：該礦（十八年）五月領照，由顏惠慶等所組織之中興建築公司墊款五百萬元開採。十八年秋招工三十餘人，掘井四處，日出煤百餘噸。嗣因俄亂停頓。近雖籌備開採，但運輸維艱。有煤無處可售。因此特來吉林呈請建築鐵路，以資運輸。俟經省委會轉東北交通委員會核准，即再由中興公司墊款三百萬元修築，期於本年內竣工。其路線分二：（一）由礦區至東鐵小綏芬站，計長一百五十里，沿途平坦。此路關係重要，非特便利國防運煤載客，將來五十萬畝荒地，可賴以開闢。目下交通不便，糧石無法運輸。熟地多變為

荒地，良可嘆也。(二)由鑛區直達穆稜鐵路之穆稜站，可通中東路哈綏線下城子站。中途經過老松嶺支脈山地。工費較鉅，有茂密之老松森林可以採伐。該鑛煤質甚佳，色黑而有光。據俄鑛師調查謂「可與法越拉山(Therap)煤，俄國蘇城煤相等。」較撫順煤之火燒耐燃。煤之埋藏量按所領鑛區十方里，勘測之結果，計掘土深一丈以下，有五尺厚之煤層三層，至少可產三千萬噸。其下層間有油母頁岩，可為製煤油之原料。堪與撫順煤鑛頡頏。他如石碯子地方有鐵鑛，含鐵量高至百分之八十。此外依蘭縣東界上馬鞍山一坡產銅，一坡產鐵。穆稜界之某山，且有鐵鑛石之發現。以上各重要鑛產如能詳細勘測，誠東北之最大富源云。

(二) 銅銀鑛

銅銀各鑛之採掘，須經爐化，非若煤金各鑛採掘之易。手續既繁，資本且多。而技術上之要求亦大。故本省雖銅鑛九處，銀鑛十七處之多。而採掘較著者，只有延吉天寶山之銀銅及磐石縣石咀山之銅而已。而二鑛自開辦以來，且損失多而收益少。茲述其採掘概況於下。

(1) 採鑛及選鑛(就磐石銅鑛記述，以見一般)

就鑛牀所在，掘井若干眼(磐石石咀山先後掘十八眼)深數丈至十數丈不等。井口長一丈寬八尺，此鑿井也。若井底發見鑛脈，則另就井底開高六尺幅五尺之斜峒。峒內再遇他脈，則更轉斜峒。峒頂謂之天棚，峒底謂之地板。若查知鑛質優良，且岩石堅固無倒陷之虞，則於峒內四周並施採取。井內設木梯，鑛夫持油燈入峒，以剛鑽順鑛石紋，鑽寸徑尺深之小孔。然後裝爆彈轟之。是謂之「打礮」。其炸藥係用火硝四分，硫黃一分，蘇蘇桿灰一分配製者。每月每井轟炸

十次或八次不等。爆發後，將鑛砂及廢石均置筐內，用轆轤絞出堆於井側。此採鑛之概況。

然後就井側，略將鑛砂選出放繩筐內。搬於山下砂廠。再行複選。並鎚成卵形，視其含鑛成分而分爲三等，以備鍛鍊。當民九年及十年間，每日可採荒砂一萬斤。選擇後可餘七千斤。此選鑛之概況也。

(2) 鍛鑛及鍊鑛

(A) 鍛鑛 鍛鑛係用寬長各一丈高五尺之地爐。爐之四周用鍊瓦築成。前設一竈門。其餘三面各設風路。四。先將木柴作井字形滿布於爐底以便燃燒。再將所選鑛砂置於爐內，覆碎砂於鑛砂之上，以防滿洩火力。然後燃柴鍛之。於是鑛砂所含硫黃與空氣中之養氣化合而成亞硫酸。逐漸散去，約一週而散盡。該鑛局設鍛爐四個。每個可容鑛砂一萬二千斤。鑛砂經鍛後，其質遂鬆軟，然後再事製鍊。

(B) 鍊鑛 該局鍊鑛方法頗粗簡。損失銅質甚多。故上等鑛砂（含銅百分之三十）每千斤只得粗銅一百五十斤。中等鑛砂（含銅百分之二十）每千斤只得粗銅九十餘斤。至下等鑛砂（含銅百分之十）則所得更少。不敷使費。故該局只鍊上中等鑛砂而棄置下等鑛砂不鍊。該局設鍊爐六個，每個容鑛千斤。需炸子百八十斤，白炭三百斤，炭末百斤。其爐乃就地掘坑，周疊以石。再用膠泥合炭末塗之成鍋形。深約五尺，經四尺。用鍊瓦築土臺。臺前設籠。他方設高二丈之煙突，爐內置鍛後之鑛砂六百餘斤。鑛砂之下，須置一尺餘厚之炸子，二尺餘厚之白炭。鑛砂之上，布置炭末一層，然後點火製煉。爐之右側設二臺，左側設一臺，各置風箱吹管通入爐內。當燒鍊之際，推拉右側之風箱以增加其熱度。約四小時後，鎔成流質。脈石在上。銅質在下。是時須速用木柄之鐵鎚，掬出其上面之渣滓。同時停止風箱。

之活動。於是熱度漸減。迨見銅上有黑色之渣滓及炭灰時，速推拉左側之風箱，吹散其雜質。並用鐵鈎攪拌少頃。又見有黑色渣滓，則仍如法吹散之。如是吹攪數次，約三四小時後，雜質悉固結於銅之外圍。然後注以冷水，銅之上面遂凝結成片。用鉗取出之。如是遞冷而遞取，以盡爲止。惟如斯所鍊之銅，內含雜質尙多。須經再度精鍊方成純銅。其所用之炸子，係購自相隔二百里遠之海龍縣杉松崗。每百斤連運費需大洋一元五六角。

(C) 運售 鍊後之粗銅，須運至相距三百里遠之長春，賣於日本商店。每百斤可得金票四五十元。而運費每百斤需大洋一元五角。蓋本省不能精鍊，非賣於外人不得純銅也。

(3) 吉林主要銅鑛

(1) 延吉天寶山銅鑛 天寶山在哈爾巴嶺之東南，布爾哈通河之上流，其附近鎮集有榆樹河、銅佛寺等地。附近地質爲花崗岩、閃綠岩、斑岩等之古期火成岩。主要鑛質爲銅及銀。其鑛物爲輝銀、閃錒、方鉛、黃銅等。此鑛開採似甚古。惟自光緒十五年間程光第探勘始以銀鑛著名。與三姓金鑛相提並稱。據當時吉林將軍長順奏謂初鑿之砂，每千斤可提銀十二兩有奇。迨鑿深十九丈，每千斤可得三十三兩（即每噸五十五兩）。每日出銀約七八百兩。當時僅知取銀，而銅質皆歸委棄。數年後產額驟衰。更以日商中和公司之交涉，暫爲封禁。旋由爲中日商合辦，作爲銅鑛開採。蓋昔時鍊銀所餘之鑛渣，猶含銅在百分之三以上云。然因世界銅價低落，已於十三年停採。民國九年新購之機件，有煉砂爐二，容量一爲二百四十馬力。一爲一百五十馬力。又採礦機、分金爐、砸岩機、風扇、汲水機，各一。安設以來因水量不足，運動不靈，遂至棄置未能試用。所有購買機件及建築工程，聞共耗日金六十餘萬元。將來擬移老頭溝以便利用水勢。尙

有小煉砂爐二。其容量一爲二十二馬力，一爲二十七馬力。曩者程光第所遺之鑛滓，均係此機鎔瀉。每晝夜約煉九十餘爐。每爐容砂三十貫，每貫合六斤四兩。統計一日夜能化砂一萬八千餘斤。得銅二十五塊。每塊重五十六斤。但此一晝夜須用白炭一萬三千餘斤。當時正值炭價昂貴，（每百斤須日金一元五角。）又無焦煤可代，亦該鑛停採之一大原因也。聞上年煉砂之時，係以一爐鎔化砂石，一爐發放電燈，殊屬便利。今則與新購之機分室鎖閉。調查之餘，輒爲慨歎。至於鑛洞原本鑿至第十號。現僅第一號有工人六七人。詢之則云，此洞近頗採得佳脈，日內擬加雇工人，以利進行。洞旁所堆砂石，經技士化驗，色青者含銀質甚多，色灰者次之，色黃而藍者純屬硫黃銅鉛。洞長二百七十餘丈。其對面復有一洞爲第二號洞。現亦停採。該洞所出砂石，曾煉得金砂少許。售得日洋十四元有奇。可見該山尙非純粹銀銅鑛。或未採得佳脈耳。

(2) 磐石縣石咀山銅鑛 石咀山在縣北三十五里。地質爲石炭紀石灰岩。受花崗岩及閃綠岩侵入。因生接觸變化，而成柘榴石等鑛物。銅鑛生於接觸帶附近之石灰岩中。成脈形。南北延長千五百尺，東西寬自三四尺至八九尺不等。主要鑛物爲黃銅、黃鐵、斑銅等。並有輝銅、藍銅、紅銅等鑛及孔雀石。附生鑛物爲石英、螢石、方解石及柘榴石。現爲吉林官鑛。所採礦石上等含銅百分三十，次者百分二十，下者百分之十。又縣之東南椅子山亦有同類銅鑛，尙未開採。

(四) 雜鑛

吉林之雜鑛甚多。只以專門人才不足，未能探勘詳盡，故其利不彰。茲就常見者分述之。

(1) 石英鑛（玻璃鑛） 東去省城九十五里尤家屯地方之大白石磧子，六十里雙鴨子屯之小白石

硝子，均產石英。色白質細。爲造玻璃之最好原料。宣統元年署理吉林縣知事王炳文會請准開採二鑛。製造玻璃。宣統三年組織吉林材華玻璃有限公司於省城巴爾虎門外設總廠。長春阿城哈爾濱各設分廠。購各種器皿，募來山東博山工廠工人。民國元年復兼採紅土嶺鑛石，四年且得部准省城附近五百里內二十年間之獨佔權利。其潑之玻璃片及所吹之燈罩等均甚佳。旋以經營失當，損失過甚，於民國四年倒閉。

(2) 磁土鑛(燒白飯碗等) 省城西北二十五里有紅土嶺。其土可燒磁器。宣統二年許鵬函會組織瓷業公司。旋以出品不佳改燒北山下之白土，復不佳。更僱用江西景德鎮瓷工辦理，亦不見起色，遂停辦。彼時予曾見其所出之白飯碗，色灰白，式樣欠精緻，惟其質與油則純可利用，設能加以精製，則必爲佳品無疑也。

又雙陽縣城西六十里之錢家屯，七十里之板子窩堡，亦均有磁土鑛。宣統三年中興瓷業公司經理于貴良會請准開採燒煉，品質甚佳。後以資本不足，停辦。

(3) 缸土鑛(燒磁盆磁缸用) 省城東北永吉縣境一區缸窰鎮地方，有土色白質細，面積二十餘方里。居民用土法築窰燒缸盆罈罐爲業者三十餘處。所造缸色淡紅，不甚精緻。然盛水不漏，垂古不朽。爲滿洲居民日用之所不能離。每年出缸約八十餘萬套，每套以五缸(大外小內依次相套也)計算共出缸四百萬口。套值銀十五元，共值六千萬元。其製法即就地取土，合水燒而成之。即其表面之亮油，亦係就地自然取得。缸甕之外，若砂壺、砂鍋、缸磚、缸瓦、缸甬等日用品，均可製。惟土民固守舊法，迄未改良。加能改用新式機器製造，非只便於使用，誠爲吾省最有希望之大實業也。且地近松花江岸，(距江右岸約四十里冬棧夏船爲天然之運輸道路。

(4) 染料石鑛 延吉縣西北九十里之魏聲磬子地方，有染料石鑛。民國七年全德堂曾請准開採，鑛區八十餘畝。

(5) 洋灰石鑛 是鑛所在多有。而以永吉縣吉長路九站附近（去省城北三十里）之北通溪溝所產為最佳。數年前經衆志洋火公司經理孫子俊發現，並請各國技師化驗，皆認為上等洋灰原料。且鑛苗豐富，每日用鑛石一百萬斤，亦可百年而不竭。曾經進行計劃，設廠開工。旋因事變而停頓。大同二年日商遂立大同洋灰公司於吉林省城而從事經營矣。

(6) 硝鑛 本省居民向於農餘依土法刮土煮硝。從前皆由商人用包稅辦法，得官廳許可，於產硝區域設立硝店。硝戶所得之硝，均歸硝店。除每年每戶納官硝二百斤外，皆由硝店收買轉賣。民國二年，省署得工商部許可，改為官督商辦，釐定章程，招商集資。於長春設硝鑛總局，於各產硝區設立分局。各硝戶須覓妥實保證，方許製硝。所製均歸硝鑛局收買。每十斤給價約銀洋一角。爆竹店，皆由局轉買。並於製花爆外，嚴禁私製火藥，供給盜匪。若商農各戶為自衛而製造火藥，須覓妥保證，由局購買。每年各局產量共計二十餘萬斤。類皆為本省製爆竹及火藥之用。嗣因鄉村自衛，多改用洋槍，製造火藥者甚少。且爆竹之製造亦漸減。故鎖路遲滯，營業不振。自新國成立，盡繳民槍，斯業益衰。茲將民國九十兩年間產硝概數列左：

縣名	地點	每年產額	硝戶數
永吉	烏拉街	四萬餘斤	二十三戶

長春	城內及外鄉	三萬餘斤	十四戶
長春	卡倫街	一萬餘斤	十一戶
伊通	城內及外鄉	一萬餘斤	十三戶
雙陽	同上	六千餘斤	十戶
農安	同上	六千餘斤	十戶
德惠	同上	二萬餘斤	二十戶
扶餘	五家站	四萬餘斤	二十五戶
榆樹	城內及外鄉	一萬餘斤	十戶
雙城	同上	同上	十七戶
阿城	同上	二萬餘斤	十四戶
甯安	同上	三萬餘斤	

三、吉林全省最近註冊採礦商一覽表 (十九年二月農鑛廳調查)

礦權者	所在地	鑛別	面積	給照年月	備考
郝懋祥	永吉馬家溝	煤	七畝、〇〇〇	四月二年	面積欄內最末之點以上係畝數下同此煤東原公司採

劉家瑞	延吉天寶山	銀銅	三、四〇〇、〇〇〇	五年四月	滿日合辦
張子亨	磐石五道溝	煤	九六二、五〇〇	六年七月	
袁喜成	樺甸蘇密溝	煤	三三五、〇〇〇	六年十月	
劉琨	磐石四道溝	煤	一、六〇三、三〇〇	七年一月	
鄒太昇	東甯大佛爺嶺	煤	一、九九九、〇〇〇	七年三月	
徐鵬志	密山小黃泥河	煤	五、四〇〇、〇〇〇	七年九月	
王澍霖	額穆濫泥溝子	煤	一、四九五、〇〇〇	八年二月	
鄧湖聲	磐石三道溝南山崗	煤	二、六九五、〇〇〇	八年二月	
朱堯佐	永吉火石嶺子	煤	六二〇、〇〇〇	八年七月	裕吉公司

閻澤溥	隋迺斌	初醒齋	閻慶祥	王鴻鈞	李廣祥	董廣祥	老頭溝煤礦公司	韓登舉
舒蘭地局子風光頂子	延吉榆樹川	樺甸蘇密溝	舒蘭閻家溝	東甯大佛溝西山	伊通長背子溝	磐石仙人洞	延吉老頭溝	樺甸大鷹溝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筆鉛	煤	筆鉛
五、三五、二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三六四、五〇〇	五〇一、〇〇〇	五四、〇〇〇	三、四五、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五、三八、五七〇	一、〇八、〇〇〇
十一年九月	十年九月	十年七月	十六年六月	九年三月	九年三月	八年十二月	八年九月	八年八月
							滿日合辦	

王鴻全	張廷魁	吳永聲	閻澤溥	何國英	韓緒堂	趙永祿	王連功	吳連科
東甯大佛爺溝 口張福密地	伊通四台子鎮南大溝	琿春關門咀子	吉林火石嶺子	伊通沙河子	樺甸加級溝	舒蘭二道河 子半截河	東甯大烏蛇溝	伊通凍青樹溝張家屯
煤	煤	煤	煤	煤	金	煤	煤	煤
一、〇五五、〇〇〇	一、九五五、八〇〇	六〇〇、〇〇〇	二、一五九、五八四	四、八四七、八六〇	二、六六三、四〇〇	二、六八五、〇〇〇	五四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〇
十二年九月	十二年九月	十二年六月	十二年一月	十二年一月	十一年十二月	十一年十二月	十一年十一月	十一年九月
			裕東公司	裕昌公司				滿日合辦裕通公司

張子銓	樺甸沙河子蘇密溝	煤	八九五、〇〇〇	十二年十月
永衡官銀號	磐石懸石咀	銅	一、四〇〇、〇〇〇	十三年二月
全上	磐石圈嶺	銅	一、四〇〇、〇〇〇	十三年二月
趙玉雙	伊通凍青樹溝	煤	一、二九六、〇〇〇	十三年八月
李光烈	伊通放牛溝	煤	一、〇八〇、〇〇〇	十三年五月
何子貞	樺甸蘇密溝沙河子崗東	煤	二六二、〇〇〇	十四年十二月
梁采臣	延吉縣崇禮鄉子城 場溝裏鷄爪頂子	煤	一〇〇、〇〇〇	十八年四月
劉文田	舒蘭棒極溝	煤	二七〇、〇〇〇	十五年七月
王惠霖	額穆小北溝	煤	五、〇五二、〇〇〇	十五年七月

裕華公司	永吉火石嶺子雷家溝楊木林子	煤	二、一〇四、〇〇〇	十五年七月	裕華公司
王鍾霖	額穆唐家崗子	煤	三、〇二〇、〇〇〇	十五年八月	
屠煥章	延吉轉心湖四人班	煤	九三三、〇〇〇	十五年十月	振興煤礦
程光第	和龍三道溝裏土山子	煤	四二六、〇〇〇	十五年十月	
李善鳴	額穆黃花甸子中崗	煤	二、七〇〇、〇〇〇	十五年十月	
董鼎三	和龍五英洞	煤	六二五、〇〇〇	十六年六月	五英煤礦
曹寶興	延吉磨盤山西溝	煤	一、〇三三、〇〇〇	十七年四月	
鄭世綿	濛江那爾轟東北岔小營子	煤	一、九八〇、〇〇〇	十七年四月	
遲明	延吉太子溝裏東樞子石溝	煤	七二九、〇〇〇	十七年五月	

呂望	永吉長嶺子丁家窩堡	煤	五、五〇〇、〇〇〇	十七年五月	
孫玉堂	珠河煤窰崗	煤	一、六三〇、〇〇〇	十七年九月	
李秀生	琿春二道溝裏	煤	一、〇七二、〇〇〇	十七年九月	
全上全		煤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全上	
陳祥五	額穆歡喜嶺	煤	一、六二〇、〇〇〇	十七年十月	
高京三	琿春廟嶺	煤	七四、〇〇〇	十七年十二月	小鑛
趙辰五	延吉老頭溝東北溝	煤	四二、〇〇〇	十七年十二月	小鑛
曹得圃	汪清涼水泉子西空洞山	煤	七二、〇〇〇	十七年十二月	
杜紹唐	伊通縣畫匠溝	鐵	一、四六四、〇〇〇	十八年一月	

楊慶餘	額穆唐家歲子	煤	五、五九五、〇〇〇	十八年一月
李善鳴	額穆奶子山東坡	煤	二、一六〇、〇〇〇	十八年一月
紀鳳	樺甸四岔子	煤	一、〇〇〇、〇〇〇	十八年一月
董汝宣	磐石車夫崗	煤	九〇六、〇〇〇	十八年一月
董相臣	額穆下窪子西山	煤	四、四〇六、四〇〇	十八年一月
蔡輔廷	額穆小荒地南山	煤	五、四〇〇、〇〇〇	十八年一月
蔡佐臣	額穆法河溝	煤	五、四〇〇、〇〇〇	十八年一月
董理忱	額穆小蛟河	煤	五、四〇〇、〇〇〇	十八年一月
蔡鴻儒	額穆楊木林子南山	煤	四、九三〇、二〇〇	十八年一月

段有銀	楊桂林	謝鶴霖	金麗堂	劉積三	侯振山	姜匡九	永衡官銀錢號總辦劉鈞	穆稜煤礦公司
富錦縣小安邦 河太平溝一帶	五常縣東北馬石頂子	舒蘭縣棒槌溝	吉延縣四道溝裏麥稽溝	五常縣馬石頂子	東甯縣老黑山	樺甸縣賢子溝	琿春純義鄉長嶺子	穆稜梨樹溝小城場溝
煤	玻璃	煤	煤	玻璃	煤	煤	煤	煤
五、四〇〇、〇〇〇	四九、〇〇〇	五、三三八、〇〇〇	一、〇八、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五、四〇〇、〇〇〇	二、二四七、四〇〇	五、四〇〇、〇〇〇	一五、五三五、〇〇〇
十八年九月	十八年十一月	十八年七月	十八年五月	十八年五月	十八年五月	十八年三月	十八年三月	十三年一月
								吉林省政府與俄商 謝結斯合辦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奶子山公司	毛少卿	吳紹南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額穆縣黃花甸子	汪清縣窟窿山地方	延吉縣菜營溝黃蓋洞
額穆縣東八家子南崗	額穆縣唐家崴子	額穆縣東八家子南崗	額穆縣蛟河鎮小蛟河	額穆縣泥砬溝下游南岸	額穆縣泥砬溝南岸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煤
五、四〇〇、〇〇〇	五、四〇〇、〇〇〇	五、四〇〇、〇〇〇	五、三九二、〇〇〇	四、六五〇、〇〇〇	四、六〇〇、〇〇〇	三、二四〇、〇〇〇	一、五六〇、〇〇〇	一、〇八〇、〇〇〇
十八年十二月	十八年十二月	十八年十二月	十八年十二月	十八年十二月	十八年十二月	十八年十二月	十八年十二月	十八年十二月

明說	總計	修國瑛	燕調鼎	全上
查此表所列均係業經報領核准給照者之鑛產，其未經報領者，未經調查，無從查填。	六六戶	永吉縣永吉社五甲鄉 一區歪石磧子	延吉縣榆樹川	額穆縣望寶山
	七八處			
	煤69 鐵1 銅3 金1 銀1	煤	煤	煤
	二四六、〇六三、七四四	二、七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五、三九一、〇〇〇
	一六年間	十九年一月	十九年一月	十八年十二月

吉林開採各鑛鑛質面積統計表（民國十八年十一月吉林農礦廳製）

鑛			數 目	縣 別	號
銅	銀	金			
			永	吉	1
			伊	通	2
			伊	通	3
			舒	蘭	4
			樺	甸	5
			樺	甸	6
		1	樺	甸	7
			磐	石	8
			磐	石	9
2			磐	石	10
			濛	江	11
			珠	河	12
			延	吉	13
	1		延	吉	14
			琿	春	15
			琿	春	16
			和	龍	17
			額	穆	18
			東	甯	19
			穆	稜	20
			密	山	21
2	1	1	計	總	22

本省皆天然林，雖於宅第墳地，多有人工栽培之零星林木。而其意不在林，乃在風景。對於天然林木，只知砍伐，不知培

第三節 林業

一、概況

明 說	面 積 畝 數	質			
		瓷 土	煤	鐵	鉛
一、表列各礦均已開採其昔年呈准領照久未開辦者均未列入 二、表列各礦民國十八年六月底止均呈轉農商部發給報照 三、鑛區面積統計十九萬五千三百六十一畝 四、鑛山十四縣計核准開採七十二廠	11,467		6		
	16,134		6		
	1,468			1	
	8,841		4		
	4,358		6		
	1,086				1
	2,669				
	6,130		4		
	80				1
	2,800				
	1,080		1		
	1,622		1		
	10,196		7		
	32,400				
	8,750		6		
	1,622	1			
	1,778		3		
	57,833		14		
	4,124		4		
	15,535		1		
5,400		1			
195,361	1	64	1	2	

植。故人烟稠密之鄉，大抵有山皆童。愈伐愈遠，不百年將見古木森森之吉林，開材木荒矣。且交通不便，副業不講。砍伐者只知砍伐運賣，利用者只知用爲木料。若利用之以造紙取煙取酸等事，則尙不一觀。

一、砍伐及運輸情形

入山砍木之衆，稱爲木幫。幫有領袖，稱爲把頭。每把頭領衆十數人，或數十人不等。每年秋後把頭覓得財東，率衆入山。一切食物器具均由把頭先事備辦。入山之後，賃居或架蓋窩堡，然後以斧以鋸。於雪落後冰解前，用牛馬耙犁，拖運水濱或車站。若近吉敦及東鐵哈綏綏各林，則隨時裝車外運。若傍松花牡丹圖門拉林等江各林，則俟春風解凍，雨落水漲，順水放排，運銷各埠。若既不傍水，又遠鐵路之林，則附近居民，農餘砍伐，迨封凍後，賣於鄰右農戶或木作。皆由買主用大馬車載運。如長農德嶺等縣，農民入冬，則趕馬車赴五常榆樹舒蘭等縣，滿載木料而歸，即其例也。茲將松花江上游砍伐情形，撮要錄後，以例一般。

每年八九月間「起背」（將所用之物皆備辦背負而起程上山也）。由把頭率領衆工人入山後，於林區通路之側，用木搭房（俗稱馬架）。並預辦斧把耙犁等物，然後先伐木開大道一通，小道數通，深入林間。開道之後，則用斧砍樹，使向空方倒臥。放倒之後，則鋸成預計之材料。大樹則能成「過樑」（小頭徑長一尺六寸至二尺五寸，長二丈五尺），「改木」（小頭徑長二尺四五寸，長一丈五尺），「二葫蘆頭」（小頭徑長一尺四五寸，長二丈五尺）等材料。次大之樹，則能成「長條」（小頭徑長一尺二三寸，長三丈二尺），「大頭樑子」（小頭徑長一尺一二寸，長一丈五尺），「二樑子」（小頭徑長六寸至一尺，長一丈五尺），「小樑子」（小頭徑長三寸至六寸以下，長一丈五尺），「大椽子」（小頭徑長二寸至

三寸五，長一丈五尺）、「小椽子」（亦稱臘籤椽子，小頭徑長一寸至二寸，長一丈五尺）等料。

以上木料，過樑則可鋸板或其他材料。改木則鋸成棺材板，二葫蘆頭則鋸爲門窗等料。長條則鋸爲寸板，作房蓋櫃箱等用。至欄子椽子則皆爲蓋房所用之料。

山間九月雪落，十月則用牛耙犁將鋸倒木料運至山麓空場。是爲「倒梢子」，稱空場爲「小登場」。春分以前由「小登場」將木料運至附近水邊。水邊存木之所稱爲「大登場」。在冰解前須將木料之兩端用斧鑿成「串眼」。冰解後則將木料先放水中一部份，用大麻繩（俗稱流繩）排比串繫，使成圈形，以免後放之木順水流散，是爲「下圈子」。然後將餘木放水中，隨放隨即成排，每排三節。過樑每節一十五根。若爲二葫蘆頭須二十五根。當串排時須由「頭招」持槍子（用寸餘粗之長杆，一端置鑽頭，鑽盡處箍以鐵箍，箍上帶鐵鈎，蓋以鑽木鈎木，使合併成排也）立木上，隨木曲而踏躐，使各木成排，且曲處皆向下。然後用串棍串各木之串眼，而成排。再用水楔（厚二寸長七八寸）楔其串眼之空處。再後將一二寸粗之榆樹或嗅李子樹條子，用火燒熱，繫其一端於樹上，用手紐其他端，使成繩形。以水泡軟，用槌槌之，使更軟。槌後以之將木排各節相接處繫之，使成大排，以便下放。

成排之後，尚須安「招墩」（置招牙者），「招牙」（管穀招板者），「招板」（舵也，板狀，長一丈五尺，後端厚二寸，寬八寸，前端厚五分，寬一尺二寸，末端置招把，把三寸粗，八尺長）以便放排時，撥弄木排之用。

以上所成三節之排，稱爲「頭子」。冰解後將「頭子」順水放至江面寬處之歲子（松花江上流之木排，均須放至老鄂河（地名，岸上有廟）方能成大排）然後再將頭子前後相接併成大排，普通稱四個頭子相接之排，爲「半

批子」，蓋不足一排也。八個頭子相接者爲整排。

頭子山上流放下，沿道灘險甚多。少或不慎，則木排撞石而散。故頭招（掌舵者）非老練者不可。如被撞散，日後尋伐散遺之木，是爲「掃翼子」（各家所伐之木，皆有暗中記號，以便識別）。江至老鄂河（距省城三百里）河牀傾斜甚大，水勢傾注，木排至此，危險尤大。往往水力冲蕩，至生大險。迨由老鄂河下方，成大排而後，則較平易矣。

排上須用板製窩棚（住人），鍋棚（置廚竈）。窩棚多成甬形，圓頂而平底。蓋由上江至省城，雖不需多日（好水時每日排行三百里），而至省城出賣及留連之日期不定。有此窩棚，則免店費而便看守也。

排至省城南四十里阿石哈塔處，須停止近岸。把頭須至岸上木稅分卡，請驗領票。而後再放木排於省城西偏，近木稅局處。攏岸一方至水上警察局請驗領票，一方至木稅局請驗估價。俟賣出後，木稅局照價抽十分之三·五。

木幫至省城，將稅局驗訖之票（通稱存票）存於舖家。木幫一切用品及用費皆由該舖墊備。該舖姑高其價，以取利。而代爲賣出其木料。買木料者須經該舖爲之介紹。買成之後，須給該舖回用錢百分之三（以上係熟於木幫情形者所口述）。

三、運輸上之困難

本省森林叢茂，於長白完達及小白各山脈間。峯嵐聳峙，谷路崎嶇。砍伐非易，運輸維艱。除沿中東及吉敦吉海三路一部外，運輸均極困難。惟恃天然山水冲至各江支流，再順流至江，而達交通便利地點，運輸出口。其在松花江上流者，均彙江順流以達吉林省城。再由吉長吉海裝運。其在下流者，須船載溯江以達哈埠，再由北鉄各綫轉運。其在圖們江

域者，則由琿春出朝鮮之清津。若上所述水陸相濟似甚便利。而實不然。蓋鐵路過少，大部皆須仰給水力。水小則木困於山。常數年而不能運出。既壓成本，又患蛙腐。水大則山水暴漲，雖已成之筏，且有被冲散放洋之虞。往往積累巨資，而一水竟果洋海之腹。加以山間多匪，經營不便。此本省木業之所以常失敗也。

四、銷售

松花江上游之木，以省城及朝陽鎮為市場。所有木材均在市場賣於木商。惟燒柴（水料子）則直接賣於燃戶或木柴商。道木則直接賣於鐵路局。窰頂木則直接賣於各鑛局。其木商收買之大宗木料，或零售於當地用戶，或轉售外商運往他省或海外。東北部各林區，則以北鐵各站為市場。而西以哈埠東以一面坡海林為其中心。除當地及北鐵消費外，大都運往他處。故本省木業與大豆業有同樣之情形。即大宗買賣多經輸出入商之手。本省人之營業，不過作中繼之買賣耳。水小則價雖高而無木可賣，水大則採積數年之木材，同時屯集，供過於求。市價每為木商所左右。茲附一九三三年木價表於後。

吉林主要木材聚散地木材行市 (大同二年六月) (一立方尺金票價但吉林係國幣價)

地方	樹類別	材種別	六月末	上月末	地方	樹類別	材種別	六月末	上月末
	紅松	原木方柱丈二尺頭等	八六圓	八五圓			二丈四尺三等	八三	八三
〃	〃	〃	七三	七三	〃	〃	機器方柱丈二尺頭等	一六三	一六三
〃	〃	二等	七三	七三					

京

新

〃	〃	〃	胡桃	〃	〃	〃	〃	〃	鹽地	〃	〃	〃	〃	〃
〃	機器方柱頭等	〃	原木方柱丈二尺頭等	〃	〃	〃	機器方柱頭等	〃	原木方柱丈二尺頭等	〃	〃	〃	〃	機器板四分下頭等
〃	〃	〃	〃	〃	〃	〃	〃	〃	〃	〃	四分上頭等	〃	〃	〃
一・三八	一・八〇	・八四	・九〇	一・三八	一・七五	一・三七	一・七三	・八三	・九〇	一・〇〇	一・四七	一・三三	一・六七	一・二八
一・三八	一・七八	・八四	・九〇	一・三八	一・七五	一・三五	一・七〇	・八三	・九〇	・九八	一・四五	一・二〇	一・六五	一・二五
〃	〃	〃	〃	〃	〃	杉	〃	〃	〃	〃	〃	〃	檜	〃
〃	〃	〃	〃	〃	〃	原木圓材	〃	〃	〃	機器方柱頭等	〃	〃	原木方柱丈二尺頭等	〃
〃	〃	〃	〃	〃	〃	〃	〃	〃	〃	〃	〃	〃	〃	機器板頭等
三・五丈	二・五丈	二・四丈	一・五丈	二・八丈	一・五丈	二・五丈	二・五丈	二・五丈	二・五丈	二・五丈	二・五丈	二・五丈	二・五丈	二・五丈
〃	〃	〃	〃	〃	〃	〃	〃	〃	〃	〃	〃	〃	〃	〃
一・四五	一・三五	一・〇五	一・〇五	・八五	・六五	・五〇	一・三七	一・八五	一・三五	一・八〇	・八七	・九二	一・四三	一・八四
〇・四五	一・三五	一・〇五	一・〇五	・八五	・六五	・五〇	一・三七	一・八五	一・三五	一・八〇	・八七	・九二	一・四三	一・八三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五章

金余 肖帆	全前	銀永 錢衡 鏡官	徐岳 岳齡	曹樸 樸霖	劉炳 炳霖	費功 功壽	李子 子賓	張釋 釋琴	袁貴 貴琴	松江 江公司	趙新 新三	陳秀 秀岩	左孝 孝治	韓冠 冠軍	張啓 啓隆	何仲 仲純	松秀 秀濤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額穆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濛江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永吉
廟嶺	平底溝 祥子溝 意氣溝	慶嶺	魏呼河	張廣才嶺	北大山	五金頂子	頭二道江	頭三道溝	石匣溝	頭二道溝	香水河	六道河子	天橋嶺	老爺嶺			
二〇〇	一五〇	一九四	一八六	二〇〇	二〇〇	一九六	一〇〇	二〇	五〇	一〇	五〇	一〇〇	二〇〇				
		縣境森林亦富。	蛟河，牡丹支流珠爾河等，	松花牡丹二江上流及松花支流拉法河		縣境與樺甸境爲本省森林最富之區。	松花江上源頭二道江等，					永吉境內大林甚少	河等	松花江上流及其支流如惡河大，小風門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松江公司	敦文彬	魏逸民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前
全	額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額	額舒交界
上	穆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穆	
北北	八	七三	羅	黃三	平	子三	子三	子二	二	子頭	頭	金島	拉	
岔大	道	道四	圈	泥過	頂	上道	上道	上道	道	上道	道	少林	法	
中秋	河	河五	溝	河子	山	掌河	掌河	掌河	河	掌河	河	河	河	源
段西	子	子六		西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松花江

姜宗桓	夏介庵	丹樺公司	韓文卿	孫丹樺公司	韓穎	韓繼文	胡國體	鮑傳經	孟廣森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前
全	全	全	樺	全	全	全	全	全	樺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甸	上	上	上	上	上	甸	上	上	上	上
古洞河	鷄筐子溝	富爾嶺	金銀壁	富爾河	富爾河右岸	大蒲石河西北岔及寒葱溝	古洞河右岸下游	小蒲草河	仁義河	北岔大秧東	北岔中秧東	東北岔下段	北岔大秧西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一〇〇	五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松花江源之頭二道江及其支流色勒木 奇輝發富爾漂河等河，縣境森林最富。					

全	全	全	全	松江公司	韓潤卿	郝芝庭	畢俊卿	韓穎	黃壁賢	楊洪棟	周璞記	盧慎木	張乾海
前	前	前	前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三富爾人班溝	小富爾夾河皮溝	岸富爾黃泥河右	小富爾蒲石河左	五富爾達滴子河左	諸道溜河	漂河上游	漂河上游	岸富爾浪才河右	漂河嶺	浪才河	色勒河	漂河南岸	頭道河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一八五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夏仲仁	樺敦交界	新開嶺	二〇〇	東出敦化縣之牡丹西出樺甸之富爾河 漂河
劉振東	樺敦交界	張廣才嶺	二〇〇	
韓登舉	樺甸	葦沙河	二〇〇	
韓子昇	全上	鷄筐子溝	一五〇	
韓富堂	全上	木奇河上掌	二〇〇	
韓碩鵬	全上	萬兩河	五〇	
姜渭卿	全上	加級溝甲段	一〇三	
仝前	全上	萬兩河乙段	四七	
三多堂代 表李芸	全上	額河蟻螞河	一〇	
韓繡堂	全上	木奇河	五〇	
李世昌	全上	真石人溝	五〇	
孫國翰 何國英 陳祥五	全上	富爾河西岸	四〇	
張逸如 鄭繼詩	敦化	牡丹嶺	二〇〇	
永衡 銀錢號	全上	新開嶺	二〇〇	

徐家澗	全	上	三道荒溝及雙芽子溝	二〇〇	
孫淦	全	上	牡丹嶺葫蘆頭溝	一八八	
王寶書	全	上	牡丹北岔嶺	二〇〇	
黎萱卿	全	上	牡丹江東岸孤山	二〇〇	
永衡官銀號	全	上	沙河	一九〇	
全前	敦額樺交界		黃花松甸子	八三·四二六	東出牡丹西出漂河。
黃鈺	敦化		二道梁子河	二〇〇	
江潤南	全	上	大榆樹川	二〇〇	
松江公司	全	上	寒葱溝	二〇〇	
全前	全	上	四道荒溝	二〇〇	
永衡錢官號	敦樺交界		牡丹嶺	二〇〇	見前
義泰昌	敦化		魏虎嶺	二〇〇	見前
姜繼昌	全	上	鄉南歲河	二〇	
宋九錫	全	上	石頭河子	八〇	

楊林	高錫恩	寇羅佐輝臣	李羅鎮文斯	婁守真	劉元生	王鶴亭	周遜成	王瀛南	馮之明	朱濟舟	茹程沛翰	羅金葵萱	李鈺延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梨樹溝	窩集溝	王麻子溝	四溝五道	滿塘湖	後柳樹河子	夾皮溝	開枝溝中掌及廟兒溝	牛心頂子	乾飯盆	蛤蟆塘前河	柳樹河子	嘎雅河	三道灣
二〇	一五	一〇	一五	五六	二〇〇	一九四	一三八	四〇	一〇〇	一五〇	九八	二〇〇	一〇〇
													圖們支流之海瀾河及布爾哈通河。

史華林公司	唐春堯	崔守正	王茂森公司	單金	彭家谷	龍甫臣	鄂張吳	朱張	張蔚森	全前	陳徐茂	伊仍耕
全	全	汪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全	和	全
上	上	清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上	龍	上
小大汪清溝內刺蟬溝	東南岔	河樺上皮掌溝	外四道溝	楊木頂子	廟嶺	杉松背	蜜二道溝及蜂	海南河上流	山三道溝內掌	溝外五甲六段	溝外乙四段	小梨樹溝
二〇〇	一〇〇	五〇	二〇	一〇	二〇〇	一五五	一〇〇	二〇〇	五〇	一五五	四〇	一六〇
											富。圖們江上流及紅源江溪河，境內森林亦	

李盛鐸	胡宗瀚	金仲藩	王功立 功臣司	陶壽記	仝前	孟小村	呂士明	陸梅 萱紹 寶先	杜奎林	合利成	居仁堂	陸謨	張維周	王節忱	孫東清
仝上	二站河	二道海 林子河	甯安	瑛汪 交界	仝上	仝上	仝上	瑛春	仝上	仝上	仝上	仝上	仝上	仝上	仝上
				楊木 橋子	青溝 嶺乙段	荒溝 嶺甲段	西 南 岔	紅 旗 河	小 荒 溝	旗 杆 頂 子	寒 葱 嶺	樺 上 皮 掌 溝	大 荒 溝	牡 丹 川	小 汪 清 溝
一〇〇	一〇〇	一七〇	三〇〇	二〇〇	四〇	四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二〇	一五〇
				東出瑛 春河西 嘎呀河 牡丹江				圖們江 支流瑛 春河							

李芳五	全前	吳于班 琦貴緒	馮翮岐	殷宏業	楊度昌	德政閣 羅鳳堂	高耀東	雷九榮 孫震初	馮克昌	李樹生	志誠公 助卿司	陳雅梅 陸宗興 胡惠周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五常	甯安汪清穆 稜縣交界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全上
四合川	冲河北荒崗	蛤蟆塘甸子及	石人溝	冲河犍牛河兩溝	金太沙河川	大大肚川	窩泉集嶺河	海林站北三道溝	大小烟筒溝	松陰溝	裏東河北岔溝	南湖頭
二〇〇	五〇	五〇	四三	一〇〇	六二	三五	一五〇	二〇〇	一五〇	一六五	二〇〇	二〇〇
							北蛤蟆河南嘎呀河東加板河拉林河					

高鳳忱	張振東 正東公司 方司	高同益 啓益公司 明司	張宗熙 宗熙	史同益 可益公司 權司	李煥蘭 煥蘭亭 章亭	史同益 可益公司 權司	周殿宸	孫殖民	孫雨林	仝上	于文岐	雷元乘 震乘	侯延爽	阜濟公司
密山	虎林	仝上	仝上	仝上	仝上	穆稜	勃利	仝上	仝上	仝上	仝上	仝上	仝上	仝上
石頭河子	達那爾 拉爾哈 嶺	老龍崗	馬橋 以河北	馬橋河	窩集嶺	馬橋河	西北稜	官材 小夾皮 子溝山	老爺嶺	嶺南 乙戶 段梯	黑瞎子 甲子 段窖	大羅勒 西南岔	窩爾古 河上游 及小羅	勒密上游 半部
一五〇	二〇〇	一五〇	二〇〇	一五〇	一五〇	一〇〇	一五〇	二〇〇	二〇〇	六七	一三〇	七二	一〇〇	
穆稜河	穆稜河 虎林河					穆稜河 及加板河	倭肯河 上流及 烏斯渾河							

前實業廳 森林局 會同發放民有照地森林一覽表

姓名	縣別	坐落	面積	備考
陳少甫	東甯	小綏芬河與夾板河之間	二〇〇	綏芬河
李功甫	全上	烏拉草頂子老松嶺老黑山	一五〇	
韓錦堂	樺甸	關河上掌	一五〇	
姜繼昌	全上	黑魚河	一〇〇	
楊啓泰和	延壽	馴馬河	二〇〇	
楊固善堂	全上	韓半坡	六〇	
幸海寰	全上	黃旗河頂子	一〇〇	
高銘勳	全上	細鱗河東	三七	
李兆彭	全上	細鱗河東	二〇	
楊介臣	五常	小元寶河	二〇〇	
楊毓峯	方正	大密羅河	一一〇	嗎蜒河牡丹江
何占魁	樺甸	信道鄉大小浪柴河荒溝等地方	五〇	

二表
總計

一三戶 一九縣 二一四段 一〇九二六方里

明說 查表內所列均係業經放出之林場，其未經放出者尙未調查竣事，因無詳確統計，無從查填。至樹之種類凡已成林者，大都係針葉樹，闊葉樹較少。

(三) 吉林省七十				明地	說 木植 種類	號
				壽延	榆黃	1
				吉延	椴紫	2
				吉延	子馬袍	3
				吉延	柏香	4
				春琿	椴棕	5
				穆額	木梨	6
				吉永	楸桃胡	7
				吉永	松鱗魚	8
			化敦	穆額	松花黃	9
			化敦	吉延	木楸	10
		春琿	吉延	安甯	松白赤	11
		龍和	壽延	城阿	木松	12
		川樺	江同	吉永	木樺	13
化敦	清汪	壽延	穆額	吉永	柳曲水	14
川樺	龍和	壽延	正方	吉永	木色	15
江同	嶺長	清寶	穆額	吉永	木楊	16
川樺	壽延	城雙	春琿	吉延	楸刺	17
川樺	穆額	春琿	吉延	吉永	松杉	18
清汪	嶺長	穆額	安甯	吉永	木榆	19
壽延	清寶	春琿	安甯	吉永	柏黃	20
清寶	正方	春琿	安甯	吉永	木椴	21
清寶	正方	春琿	安甯	吉永	松棵	22
城阿	城雙	正方	春琿	吉永	木柞	23

縣森林種類一覽表

永吉 甯安 延吉 琿春
 額穆 方正 寶清 長嶺
 雙城 阿城 延壽 同江
 和龍 樺川 汪清 敦化
 濛江（以上十五縣為表內有名者）

（說明）一、各縣產木不止此數，茲擇其大宗或特產者列之。
 一、未報到各縣應再行調查，俟有所得，再行續表。

汪清
 永吉
 敦化
 敦化
 和龍
 雙城
 雙城
 延壽

濛江
 濛江
 濛江
 延壽
 延壽
 同江

和龍
 樺川
 和龍
 敦化
 敦化
 樺川

濛江
 敦化
 額穆
 濛江

（四）• 林省已放森林面積統計表民國十八年十一月

數目	縣別	號
吉	永	1
江	濛	2
穆	額	3
甸	樺	4
化	敦	5
號	銀官衛永	6
吉	延	7
清	汪	8
春	琿	9
安	甯	10
常	五	11
壽	延	12
正	方	13
利	勃	14
稜	穆	15
林	虎	16
山	密	17
甯	東	18
計	總	19

明 說	(里方)積面場林		數 戶 商 林	
<p>一、表列面積以方里爲單位。</p> <p>一、各林照由農商部發給期限五年至十年限滿換照。</p> <p>一、十八縣計林商二百四十九戶(此與前表數不同)發照林場面積三萬五千六百五十七方里。</p> <p>一、永衡官銀號林場額穆樺甸敦化三縣交界面積八萬三千四百二十六方里。</p> <p>一、統計已放給照林場面積十萬零九千零八十三方里。</p> <p>一、前實業廳及森林局會同發放之民有照地各段森林不在此表內。</p>	430		7	
	496		3	
	4.480		8	
	6.225		34	
	2.658		12	
	83.426		1	
	2.471		22	
	1.340		11	
	680		5	
	1.465		8	
	1.056		7	
	1.562		12	
	1.194		9	
	150		1	
	750		5	
	200		1	
	150		1	
350		2		
109.083		149		

六、林政現制

滿洲國成立，對於全國森林作整個的統制規劃。現由實業部分全國森林為二十區，每區設森林事務所一處，以處理山分木稅等事。吉林竟占八區。茲表列於後用備參考。

全國森林事務所一覽表

名	稱	位	置	轄	區
敦化森林事務所	敦化縣敦化			敦化縣全部	
蛟河森林事務所	額穆縣蛟河			永吉縣全部，額穆縣大部（牡丹江本流域），樺甸縣一部（松花江本流域但松花輝發合點以上除外）	
延吉森林事務所	延吉縣延吉			和龍縣及延吉縣全部，汪清縣大部（嘎呀河域），安圖縣一部（圖們江本流域）	
五常森林事務所	五常縣五常			舒蘭縣及五常縣全部，額穆縣一部（森林河域），葦河縣一部（牝牛河及冲河域）	
琿春森林事務所	琿春縣琿春			琿春縣全部	
穆稜森林事務所	穆稜縣穆稜			密山縣東寧縣及穆稜縣全部，汪清縣一部（綏芬河域）	

寧安森林事務所

寧安縣寧安

寧安縣全部

依蘭森林事務所

依蘭縣依蘭

依蘭縣及勃利縣全部，方正縣一部（牡丹江城），樺川縣及寶清縣一部（王媽河城）

安東森林事務所

安東縣安東

鳳城縣本溪縣及安東縣全部，岫岩縣大部（大洋河城）

通化森林事務所

通化縣通化

（寬甸縣輯安縣臨江縣及長白縣之大部（鴨綠江城）惟渾江城除外）興京縣一部（太子河城）

朝陽鎮森林事務所

海龍縣朝陽鎮

桓仁縣及通化縣全部，寬甸輯安及臨江縣一部（渾江城）

撫松森林事務所

撫松縣撫松

東豐海龍柳河金川輝南及清原等縣全部，興京縣大部（太子河城，磐石縣大部（輝發河本流域）西豐縣一部（清河城）

安圖森林事務所

安圖縣安圖

濛江縣及撫松縣全部，樺甸縣一部（松花江東支流域，但自松花江輝發河合流點至二道江頭道白河合流點止）長白縣一部（松花江城）

北安鎮森林事務所

龍鎮縣北安鎮

(但除自二道江頭道白河合流點起之上流域)

通北縣大部(除占河及通肯河流域) 龍鎮縣大部(除

鎮清河及科洛河流域)

通河森林事務所

通河縣通河

木蘭縣通河縣及延壽縣全部,方正縣一部(松花江流

域)

湯原森林事務所

湯原縣湯原

湯原縣全部,蘿北縣南半部(黑龍江第四谷哨所以下),

綏化森林事務所

綏化縣綏化

東興縣,綏化縣,綏稜縣,慶城縣及鐵鬮縣全部,海倫縣一

部(諾敏河流域)

海倫森林事務所

海倫縣海倫

海倫縣大部(除諾敏河流域),通北縣一部(通肯河流域),

嫩江森林事務所

嫩江縣嫩江

嫩江縣大部(除老萊河流域),龍鎮縣一部(科洛河流域),

黑河森林事務所

環琿縣黑河

環琿,謨河,鷗浦,呼瑪,奇克,遜河,烏雲及佛山等縣全部,蘿

北縣北半部(自黑龍江第四谷哨所起上流),龍鎮縣

一部(鎮清河流域),通北縣一部(占河流域)

第四節 工業

一、概說

開物成物，執柯以伐柯。此人類之所以馭萬物而厚生，策進化趨文明者也。本省舊式工業狀況略同中國，蓋中國固有之工業，皆隨其移向滿洲之民而俱來。新式機器工業，數十年來，亦且南乘太平洋黑潮，北循西伯利亞鐵路，以奔集而踏來。茲分舊式工業，新舊工業過度情形，及新式工業略述之。

一、滿洲實業略史

滿洲本地人經營之小規模製造業，已有相當之歷史。其造端遠在滿洲建築鐵路以前，其出品完全係供給本地居民之需要。種類甚繁，例如油坊、磨坊、燒鍋、醋醬坊、粉房、皮革製造廠、製鞋廠、切麵舖，以及用器製造業、飾物製造業、房舍建築業，其他食物業等均是。此種形式之小企業，至今在滿洲人煙稠密之地，仍繼續存在，其技術組織及一切設備均甚簡單陳舊。其發動器完全利用人工或畜牲之力。其改製原料之方法純粹為手工式。其出品在質的方面既不高明，而生產力且小。所有出品完全行銷於當地。至於歐美式之大工廠初見於滿洲，為期尚不過三十年。開始發達却在建築北滿鐵路以後。其發生之動機完全在外人方面，在北滿為俄人，在南滿為日人。

自北滿鐵路建築以後，俄人之來滿洲者日多。彼等在其本國所常用而急需之物品，大感缺乏之苦。遂不得不急急設法，以滿足其生活上之慾望。故麵粉公司、釀酒公司等遂應運而生。自是俄國之資本乃隨北滿鐵路之建築源源而來，各種新式工業亦逐漸而發達。此為滿洲實業發達之第一期。

其次助成滿洲實業之發展者，即為日俄戰爭。當時單軌之西伯利亞鐵路對於運輸軍隊上甚感不便。該路之力只能輸送後備軍武器砲彈以及軍衣等，其餘各物則須在當地預備。非特此也，即因戰爭結果而流入滿洲之金錢亦為

數甚巨。故地方上之新事業乃如春筍怒發，增加不已。如新式火磨、啤酒製造廠、製胰廠、皮革業、玻璃公司，以及其他機器製造業等均相繼而出現。此爲滿洲實業發達之第二期。

再次則爲歐洲大戰。當時各交戰國，一方增加各種貨物之需要，一方其本國之生產因戰爭而減少。蓋各交戰國之實業組織均被徵發而充軍用。故需要各中立國市場供給之處甚多。因此滿洲出口之糧石、油、餅、麵粉等，陡然增加。火磨、油坊兩業，大事活動。而南滿一帶之新實業亦應運而出。如機器業製造業等是。此爲滿洲實業發達之第三期。

近自滿洲事變以來，日本之資本以特殊之關係，乃傾全力以投來。而歐美資本界，亦漸向滿洲而活躍。故今後當爲滿洲實業發達之第四期矣。

三、舊式工業（手工業）

中國向爲東亞文明古國，故其物質生活雖較今世物質文明各國賸乎其後；而當海禁未開之時，其手工生產業確已粗備。本省日常生活所需，除少數物件昔時仰給中國內省，今兼仰給他國，如鍋、如刃器……等外，概爲當地所製造。雖近年機器業漸興，而手工業仍占本省工業重要位置。茲就組織種類及工廠散布各方面，述本省手工生產業。

甲、舊式工廠之組織：

舊式工廠之組織頗簡單，分述於下：（一）人員 有「財東」（出資本者）、「掌櫃的」（即經理）、「勞金」（有定數報酬而不關紅者）、「徒弟」之別。（二）各人之關係 「財東」立於監督地位。惟對於「掌櫃的」則以客禮相待。「掌櫃的」與「勞金」之間，則以平等相待。至「徒弟」則地位最低，生活亦最苦。蓋師徒之名分階級甚嚴也。（

(三) 勞動 「財東」坐享成敗。「掌櫃的」則經營指揮，且多躬親操作。「勞金」則為廠中主要勞動者。「徒弟」則洒掃應對進退，以扶持「財東」「掌櫃的」及「顧客」，與廠內屑碎操作。此較大工廠之勞動情形也。普通多小本營業，個人資本。其「財東」即「掌櫃的」亦即主要工作者。間或僱「勞金」收「徒弟」一二人而已。此種小工廠頗有永久性。常有父傳子，子傳孫，數十年或百數十年於茲而猶存者。蓋組織簡單，「財東」「櫃夥」合而為一，工廠家庭，更無分野；父為工師，子為「徒弟」也。管子曰：「工之子，恒為工。」吾於此得見其實也。(四) 報酬 以「財東」之資本及「掌櫃的」身價共分為若干股，每一股稱為一個份子；不及一股者，則稱為幾厘份子。預定若干年（普通皆定為三年）為一賬，至期結賬，計盈虧。所得純利為「紅利」，按股攤劈，稱為「劈紅」。「掌櫃的」除分紅外，每年有養家費少許。「勞金」則得定數之年金或月金，而不分紅。「徒弟」則工廠供食宿而已。其學習期間，普通多為三年。三年期滿，稱為「滿徒」。滿徒之後，方能充「勞金」有報酬。在學徒期間，只憑自己見習，毫無具體之教學。此較大工廠之情形，若自本小營業，則無所為「分紅」矣。

乙、舊式工廠之種類：

種類繁多。茲分(一)金工、(二)木作、(三)泥石、(四)釀造、(五)泡製、(六)紡·織·縫·染·編、(七)米谷、(八)印刷、(九)雕·刻·扎畫、(十)烹調、(十一)建築，共十一類，表列於後：

(一) 金工類

工廠別	鐵匠爐	生鐵鑪	紅銅舖 (即熟銅舖)
原料來源	此係熟鐵舖，原料強半購自大阪及奉天之安山本溪等處日人之手。少數由本地收買舊器而來。	強半購自奉天本溪湖煤鐵公司及遼陽縣之安山製鐵所，少數係收買當地舊器而來。此項舊器，多係昔時由中國內地來者。	強半購自大阪，少數係收買舊器。
治製法	鑄爐，用煤燒鍊適度，用錘打製。	用鍋鑪以精煤（俗稱礮子）燒熔，而灌入用泥沙製成之模型內以成器。	用錘打銅板成器，以錫釐之，或渡以錫裏。若要光面則用礮子鑄之。
主要出品	刃器、蹄鉄及門鼻、農具等。	由奉天購來之鐵，多用以製煤爐、爐條等不見土木之器。由本地收買之鐵，則多用以鑄農具及滑鐵（亦農具俗稱滑子）。	出品中以農具為最多。水壺及火鍋類最多，櫃鼻等零物次之。

固 鏤 匠	錫 匠 舖	銀 匠 舖 及 金 店	洋 鐵 舖 (即用薄鐵製器之舖)	黃 銅 舖 (即生銅舖)
	鉛錫均由大阪來。	半由當地收買舊飾物或零 金銀，半由營口運來內地之 銀爐（即圓寶）。	多數來自大阪。	同上
	先鎔製成片，然後裁製成器， 用鑲子鑲光其面。	先鎔製成片，置膠板上，用鑽 成花紋。銀質或銅質者能包 金或渡金於其外表。	裁鐵片用木棍墊鐵棍上打 之成器，縫處用錫針之。或竟 不針而可成水不漏。	同生鐵爐
	多供器及食具等。	裝飾品及飲食用具如杯著 等，以裝飾品為最多。	水壺最多，次為煤爐烟桶，煤 油壺，洋鐵盆及其他用器等。	農具最多，尤以銅圈為最。
此係担担遊行工作者，專拘 鍋拘缸或碟碗。鍋缸等粗器 用鐵鑽，拘碟碗等細瓷器，則 用金鋼鑽。				

金工所用金·銀·銅·鐵·錫·鉛等原料，在歐戰以前，本省原有之舊器物頗資周轉。即新舊交替已略足用。歐

戰起後，各國需要金屬之量驟增。其間本省輸出之金屬器物為數甚巨。故歐戰後本省各項金屬原料，均感缺乏。幸有南滿沿線鞍山本溪二鐵廠及大阪金屬商以調濟之。

(二)木工類

工廠別	原料來源	主 要 出 品
木匠舖	本省	分軟作・硬作二種。軟作以櫃・箱・棹・凳為主要出品；硬作以大車為主要出品。
木作房	本省	以建築為主要工作。
木器工作	本省	專作新式棹・凳・箱・櫃・床，椅等物。
鐵匠舖	本省	專用鐵器鑄木成圓器，如棍・錘・蒜罐・茶盒・胰盒……等。
羅圈舖	本省	專用・柳等柔性木板，曲成圓或楕圓等物。如羅圈・搖車・帽盒……等。
星秤舖	本省	專做大小各種秤類。
鏡子舖	本省	專做鏡框裝鑲玻璃。
炭 窯	本省	築窯百木燒炭。

(三)泥石類

工廠別	原料來源	製作法	主要出品
工 廠 別	當地取用。	用泥·石灰或洋灰（唐山及大連所產）磚、瓦從事建築。	建築物。
泥 作 房	就近開山取用。	用鋼鑽鑿石建築。	建築物。
磚 瓦 窯	就地取沙·泥土。	先型成土磚瓦乾之，然後入窯燃柴燒之遂成。	中國式磚瓦。
缸 窯	在永吉縣缸窯鎮，距縣城東北一百二十里。磁土淡紅堅硬，土民築窯燒缸者，三十餘家。	略同上，均係手工舊法。	缸·盆為大宗。若瓷酒壺·尿壺·沙鍋·沙壺·泥茶壺及其他食具等次之。
井 匠	不設舖店。	專掘井，修理井。	不設舖店，一種係專修理碾磨，一種係靠山居民專以開山取石做器物為生者。
石 匠	不設舖店，一種係專修理碾磨，一種係靠山居民專以開山取石做器物為生者。	用鋼錘開鑿山石，近亦有用炸藥開山者。	碾·磨·礮·柱·條·碑及建築材料。

<p>瓦 盆 窰</p>	<p>泥 水 匠</p>	<p>石 灰 窰</p>
<p>就當地取土。</p>	<p>隨地取用泥土。</p>	<p>就地取石，各大山所在多有石灰石。</p>
<p>用手工舊法攪土成盆，置窰中燒之。</p>	<p>專在鄉為人做土坯·壘土牆，或葺房抹牆。</p>	<p>築窰燒石成灰。</p>
<p>瓦盆。</p>	<p>民間泥草建築及土坯。</p>	<p>建築上所用之石灰。</p>

(四) 釀造類

此類出品種類繁多。而釀酒、榨油、漏粉、作豆腐、磨麵粉，向為本省五大舊式工業。茲仍分類列表於後：

<p>燒 鍋</p>	<p>項 別</p>	<p>原 料</p>	<p>釀 造 法 出 品</p>
<p>用本省所產之高粱，亦有用他穀者（凡無油之穀類皆可用之）</p>	<p>1, 做麪子 將大麥或小麥五十石，小豆二十石，元豆二石，混磨成麵，合以冷水，型成麵塊。（塊濕時約六斤，共約六千餘塊。）置不通風室內，使發酵（多在伏天，若在冬季室內須生火。）約四十日即可用（做麪專有）</p>	<p>白酒俗稱燒酒。</p>	

麵班，由工頭領十五六歲之童工三十人，將麥麵置模中，每童輪踏一次即成。

2. 釀酒 將高粱四石磨成查子，裝甑中蒸熟，置甑內冷之。再將麴子百塊磨成麵，混查子中，放甑內使酸酵。約八天取出置甑（即室內地板上）內，混入生查子四石，裝甑內蒸之。出酒後，仍置甑內，再混麴少許，放甑中使再酸酵，再蒸之。出酒後取出是為回糟，再參麴少許，置甑中使酸酵，再蒸之。出酒後取出，是為料糟，不復再蒸。只能供牛馬之食料矣。俗稱之為酒糟。計第一次蒸熟之查子，前後須受蒸四次，餘均三次。每斗高粱（四十斤）最多出十二斤酒（在陰七月最多）。最少出八斤。釀酒夫俗稱為糟腿。

3. 釀酒器 甕上置鐵鍋盛水，鍋上置甑（木

豆腐房	油房	
用本省所產之大豆。	用本省所產之大豆及蕨子。	
用磨將大豆加水磨成稀粉，然後用布濾於鍋中（俗稱過包）。煮熟後加油膠少許（即豆油），盛缺中加滷水適度，則豆汁結腦離水。再	室內豎粗木柱二（俗稱油榨），相距約二尺，中橫一木，木下置鐵圈，圈內放草（俗稱油包草）。上置蒸熟之豆片，兩圈一包，層累而上。將及橫木而止。然後油匠撐懸於空中之大石錘（俗稱油錘），打木楔而榨之使下軋。豆片出油滲入地下油缸內。先是將黃豆用牛馬拉大石碾（俗稱油碾），軋成薄片，然後用鍋蒸熟。若用蕨子作法亦同大豆。	桶。裝查子甌中，上覆錫鍋，鍋周有複層，盛冷水。鍋緣有曲槽，槽之一側有溜，溜酒於鍋外酒器中。蓋甌內酒汽上升，遇冷凝而為酒也。
大豆腐（即水豆腐），乾豆腐（壓成薄片軟而無水者），豆腐腦（加滷水後而不壓者），豆汁（煮而未加滷水	豆油、豆餅、蕨箍（即蕨子餅）、蕨油。豆油為本省民食大宗。豆餅則喂馬喂豬，蕨箍亦喂馬。蕨油則燃燈，亦有食之者。惟食則頭暈，蓋有麻醉性也。	

粉房	用本省所產之綠豆小豆土豆（即馬鈴薯）	盛於木槽內壓之，水去質存，遂成大豆腐。將豆加水用磨粉之，過布淋兩遍，盛於缸中使沈澱。沈澱後再用沸水合稀其百分之四，然後合餘麵盛於多孔之銅質漏籃（俗稱粉鸞）中，以手由上擊之使漏於沸水鍋中。漏後取出晒乾即成粉條。	者。粉條（有乾粉、凍粉、寬粉、細粉、水粉、粉皮（成大片者）粉麵（即沈澱後之麵）
製藍靛（俗稱打靛）	此為本省農民副業，即用所產靛秧漚打之。自德國靛油輸入，此業亦息。或仍種製，亦係自用，鮮能運售矣。	靛秧生長適度（在處暑前後，不俟其成熟），割置池中，木石壓之，灌以溪澗之水。漚一晝夜，水藍秧爛，盛其水於木櫃（俗稱靛櫃），加石灰及油膠。用耙（俗稱靛耙）搗之適度，放於乾池（俗稱靛池）中，使沈澱。久之，則水滲地中，靛遂成。	藍靛，用以染青藍色者。

黃酒館	醋房	醬房
<p>用本省所產之黍米（俗稱大黃米，黏性）及麥麩。</p>	<p>用本地所產之黍米、高粱及穀糠、高粱殼與麥麩。</p>	<p>用土產大豆小麥粉及玉蜀黍等。</p>
<p>將黃米用熱水淘洗後，用鍋煮成米飯。合麥麩置缸中，使醱酵後，置布包內榨之，黃酒即成。</p>	<p>法分兩種：一為存坯不存醋法，係將黍米煮成飯，合以麥麩，使畧醱酵，再合煮熟之高梁殼，使之大醱酵後，加食鹽少許，存之。用時則加沸水，過淋即成。一為存醋不存坯法，係將高粱煮熟參麥麩及穀糠置缸中，使醱酵後，加冷水過淋即成。是法所製較善。</p>	<p>春季炒熟大豆及少許玉蜀黍，合磨成粉，以涼水合之成塊，使醱酵三個月，碎成小塊，再碾成粉，盛缸中，加水加鹽（十分之三·三），再醱酵遂成。是為盤醬。若冬季煮熟大豆，畧搗成塊，使醱酵。翌春碎之，加鹽水，盛缸中，再醱酵成</p>
<p>黃酒亦稱老酒。</p>	<p>醋。</p>	<p>盤醬、大醬、清醬。（農村釀清醬係用沸水拌麩子，置板上，上覆以香蒿，使醱酵七天。然後參煮熟之黃豆少許，碾成粉，置缸中加鹽。二十天後淋之即成。）</p>

糖房	分兩種一為作糖稀，用小米及大麥。一為作塊糖，用糖稀及白糖。	先將大麥用水洗淨，使生芽寸許，磨之成濃粉，拌於蒸熟之小米中，置熱缸內一日，醱酵後，加沸水淋之成汁，再用鍋熬之成黏性紅色，即成糖稀。糖塊則合糖稀白糖熬製而成。	糖稀，塊糖。糖稀則葯舖，點心舖，饅饅舖，飯館用之。
		醬。是為大醬。若煮熟大豆，拌以麥粉或小麥盛缸中，加鹽，使醱酵後，加熱涼水淋之成汁，是為清醬。或稱醬油。	

(五)泡製類：

架菸	漚蔴	項別	泡製	法出品
視菸葉菸質已足，用手劈下，繫於繩，懸架上。以蔴或草類遮之，使蔭乾。遂成黃菸。	蔴秧開花後，割置水中（約在處暑前後）。漚三日餘，則起出。線蔴晒乾後隨時剝之，蔴蔴須出水即剝之。		線蔴·蔴蔴	黃菸。

香房	<p>將本省所產之柞木、杏木，斧碎之，就溪水架屋置磨（俗稱香磨，直徑丈許）粉碎之。順松花江運售省城各香場。香場以之合少許榆皮粉，以沸水合之成黏濃體，盛於壓器中，壓漏成香。</p>	各種黃香。
製藥店	<p>本省土產藥材甚多，泡製各如其法，茲難備述。</p>	各種藥品。
紙房	<p>將舊線、麻繩頭，用斧碎之。再碾細四五次，漬水中加膠質。然後以類羅篩之器抄之成紙。</p>	舊式糊窗紙，質甚粗。
淹酸菜	<p>仲秋節後將白菜用鍋稍煮，提出浸以冷水置架上涼之，涼後盛於缸內。然後時添冷水於缸，兼旬後食之，則酸脆適口矣。</p>	酸菜。
燻皮窰	<p>將牛皮放清水缸中泡一日，取出刮糞泥再泡一日，取出刮肉裏，再放石灰水缸中泡五日，取出去毛，放臭水池中一日以去灰。再取出放皂上燻之，燻畢刮去黑灰，塗以高粱飯湯即成。先是用磚就地掘坑壘皂，使烟突通於上置之平板，人執皮就平板上燻之，惟須燃穀草。</p>	做靴製用之紅皮。
熟白皮	<p>將毛皮置石灰水缸中泡四晝夜，取出刮去其毛，再置溫水缸中泡四晝夜以去灰。然後榨去其水分，再置硝水鍋中浸濕之，取出刮肉裏，再浸再刮，如是者三次。然後榨去水分，乾之，置硬板上用器揉趕之使柔。</p>	白皮即用以製農民所用各種皮條皮鞭等物者。

熟毛皮	<p>革遂成。</p> <p>將毛皮混有黍米麵食鹽及皮硝之水中，每日換缸，約四五十日出缸，晒乾後再用水潤之，刮去其肉裏即成。</p>	粗毛皮，如貓狗皮等。
-----	--	------------

(六) 紡 · 織 · 縫 · 染 · 編

機房 二十年前，多山東機匠，來此地設舖用中國舊式木機織布；或不設舖雲遊至農戶承織之。俗稱「家機布」。今則亡矣。

紡線 二十年前，農婦皆購棉自用紡線車紡紗。右手搖輪，左手陳紗；積紗成數，則僱機匠織之。今則用洋紗，穿洋布，而此業亦亡。有之則各都市中之織布工廠矣。

色染 設舖用土產藍靛以染布為業者，稱為「染缸房」。普通家之婦女皆人設一缸於炕前，俗稱「染缸子」。使缸之一部分與炕內烟火相觸，然後淋灰（草稽灰）水注入，藉炕熱，置靛染色，自靛油輸入，而家庭靛染色業漸息。

編織 如藤稽蓆 · 雨笠 · 蓆衣 · 筐 · 籃等，農民皆乘閒編織。

成衣舖 較大之都市皆有之。用手工而成衣。今則多用縫紉機針矣。

靴舖 純用手工成之，今亦多用機針。

靴鞣舖 用牛革縫成靴鞣。狀若鞋而底幫為一塊皮所成。此業向盛於靴舖，因一般農民及勞動者皆用之。今其業漸為膠皮鞋所奪。

鞍轡舖 專製鞍·繮·鞭·勒等馭畜用具。

繩蔴舖 專用線蔴·蔴蔴紡成各種繩。

罇舖 用荅條編成各種小口大腹之罇，以盛酒·油等物。

柳罐舖 用柳條編製各種用具。如畚箕·潑籬·措子·水罐等物。近且編製柳條包矣。

(七)米穀：

大磨房 機器麵粉公司未興以前，各村多有設舖用畜力拉磨製粉者，稱為大磨房。稱其所製之麵為大磨麵。農戶自磨之麵，為小磨麵。今因機器麵出，而此業息。

糧米舖 設舖用碾推穀成米者，亦稱碾房。如碾穀子成小米，秘子成大黃米，粳子成粳米，稻子成大米，高粱為高粱米，包米為包米查子，稗子為稗子米，磨包米及大豆為粉，合之為雜合麵等。

(八)雕·刻·扎·畫：

石刻 刻字舖刻石章。石匠刻石碑文·石獸·石器·石碾·石磨及建築石料。玉器匠琢磨玉石及各種寶石成用具及裝飾品。

木刻 刻字舖刻木章·木匾·木幌杆（省城怡合隆雜貨舖之幌杆最著名，俗有「怡合隆的幌杆够孩子搶」之諺。因其上刻有許多小孩架物也。木作雕刻建築物上之花紋。

刻骨 刻字舖刻骨章·牙章及骨玩具。

金刻 各銀匠舖及金店刻金銀飾物。

扎紙 畫匠舖用穠穡及紙，扎各種器物人畜，以供喪事用。花店扎各種紙花。

色畫 畫匠用各種石色及桐油，油畫各種器具及棺槨櫃箱等。

塑像 畫匠用泥塑各廟內之神像。

(九)烹調類：

我國烹調技術冠世界，所謂品味雖歐美人亦稱贊不矣。吉林雖開闢未久而去海未遠，山珍稱豐，土產魚肉蔬菜品質復肥美。且交通便利，中國內地廚夫亦常越關渡海而來。移來之民衆，又多爲黃河下流之士著。山東山西之民向爲中國北方之精於味者。故吉省一般民衆，對於烹調自有相當習性。若吉·長·雙·哈等通邑，則館店林立，海味山珍，味美東北矣。茲列本省食物舖於下。

食品店 大飯館·小飯館·白肉館·包子舖·餃子館·回回館·點心舖·河漏館·切糕舖·窩窩頭舖·煎餅舖·燒麥館·燒餅舖·屠畜舖·无霄舖·混飽館·近且有西餐館和食館。

(十)印刷類：

舊式之木板印刷業。現已不見。雖商標廣告包紙等亦均用鉛印或石印矣。

丙、舊式工廠之散布情形：

舊式工廠以吉·長·雙·哈等大都市爲中心。此外之散布情形如下：

一、散及鄉屯者 爲油坊·燒鍋·大磨坊(製麥粉者)·粉坊(製粉條者)·糖坊·豆腐坊·靛糊舖(俗稱皮舖)·木匠舖·鐵匠爐·葯舖(購買商不自製葯)柳罐舖等直接供給鄉民必需各品之舖店及農民直接生產各工藝如菸·蔴·藍靛等等,今鄉下屯名多有以某舖·坊之名名者。如鍾家油坊,李家燒鍋等。今因機器工業興,油坊·磨坊均已相繼停業。

二、散及各山地者 香磨·炭窯·石灰窯·石場等。

三、散及各縣城者 除造香製紙燒窯等與原料產地有特殊關係各業外,其餘各工廠,各縣城多有之。

四、新舊工業交替情形：

我國向爲手工業國家,自西力東漸,歐美機器工業與之俱來。新式工業漸取舊式工業而代之。茲就衣·食·住·用行各方面新舊交替情形述之。

1、衣物 (一)縫紉 昔時純用鋼針手刺,今則多用機器針(俗稱洋針)。一般民衆之衣·帽·鞋·襪,向皆家庭婦女自製;今則多用舖店機針製者。(二)紡織 昔時婦女自行紡紗,僱匠人織布;今則用洋線穿洋布,全省既無紗廠,而婦女紡線車且置之高閣矣。昔時婦女只能縫紉,今則受學校教育之婦女,類能用毛絨等線,織衣物矣。

2、食物 (一)麥粉 向用畜力拉磨,今則用汽力推機器磨,而舊業息矣。(二)豆油 向由舊式油房,用人畜力榨之;今改由機器油房榨,而舊業亦息矣。(三)糖 向只有用舊法造糖稀·皂糖,今兼有機器糖廠,造塊糖·角糖矣。(四)米谷 向只用畜力,今間有用電力者矣。(五)壓麵條 昔用木棍趕壓,今城市舖店多用機器矣。

3、住物 (一)建築 亦漸參用機器。如起重機、拌灰機器等。泊來器具。(二)鋸木 昔用人力，今有大工廠用汽力(俗稱火鋸)矣。(三)暖屋 昔用炭火，今鑄煤爐、火牆及汽管矣。(四)燈 昔造鉛燈、燃豆油、麻油；今造玻璃燈、燃煤油矣。城市中則多用電燈矣。(五)燃料 昔燃草木，今城市中兼用煤、電、瓦斯矣。

4、用物 用具之製造，改新者甚少。蓋新式用具，多係大規模工廠所造；非個人或手工業所能製造。若手工業之新出品，則有柳罐匠之仿編柳條包，鐵匠之用洋鐵造水壺及仿造兒童玩具，木匠之仿造手杖及西式櫃、箱、棹、椅等。機器業則有火柴、製鉄、印刷等業漸興，而固於有火之火鏈、木板之印刷已無。打鐵成器之手工業亦漸減其工作範圍矣。

5、行物 城市中則抬轎及轎車之製造業已息，而人力車、四輪馬車及四輪玻璃車製造業代興。長途交通上，火車之外，哈埠有造輪船業。

五、新式工業(即機器工業)

吉林爲原料豐富人工低廉之區，最適於大規模機器工業之發展。如森林之蔭翳，鑛藏之豐備，農產之富有，畜產之蕃殖，魚產之充物，以及松花、牡丹等江之水力，無一不爲大規模工廠之供給料。故製酒、製油、製糖、製醬、製麵粉、製豆粉、製肉、製毛、製革、製紙、採鑛、製水泥、製火柴、陶業、木業、農業、牧業等，均宜於吉林。惜也！吉省民知未大開。既無企業之知能，復無厚集之資本。故雖自新式工業傳來，機器工業漸興，自給自足之舊式工業漸息，而新式工業究未能充分發達。雖鐵路沿綫各地新式之大工廠漸多，而究屬初興現象，距充實發展之途尙遠。但既具工業發達之基本條件，則今後果

以不撓之精神，於經濟疲弊之中。能掙扎不已。則新興工業之發展自非難事。試就本省原有舊工業之製油、製粉、製醬、製鐵、製毛、製革等。現因努力引用新式機器之結果，已呈繁榮之象觀之。則本省工業，確有脫離舊觀，漸進於現代工業之可能。現有之新興工業皆分布於各鐵路沿線之地。以哈爾濱、雙城、長春、吉林為其薈萃之所。茲將本省各主要新式工廠調查表列後。

甲、吉林滿人所經營之新式各工廠調查表：

(一) 吉林省城官辦工廠調查統計表

民國十八年十月

號	廠別	種類	資本	職員	學生或工人	出品價值	說明
一	吉林省立工藝廠	木、棉織、染、竹、藤、烟、	三三〇〇〇	八	一一〇	七二〇〇〇	一、官辦工廠六處合計資本洋十四萬九千二百元
二	吉林省立女工廠	綿毛織品、鞋、縫、繡、染、	一〇〇〇〇	八	一五〇	六三〇〇〇	一、職員合計三十八人
三	吉林第一監獄工廠	木、布、縫、印、鞋、襪、密、糊、	七、七〇〇		三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一、學生與工人合計一千零六十九名

四	吉林游民習藝所	印、木、布、縫、鞋、金	二七、〇〇〇	七	三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一、每年出品價值洋四十萬零五千元
五	吉林旗務工廠	紡、織	六〇、〇〇〇	二	六九	二二〇、〇〇〇	一、監獄工廠職員由監獄署兼辦故未列
六	吉林省立職業學校附設工廠	電機、木工、織染	一、五〇〇	四	四〇		
七	總計		一四九、二〇〇	六	一、〇七九	四〇五、〇〇〇	

(二) 吉林省城商辦工廠調查統計表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月

號	概況類別	經理	種類	性質	資本金額	職員	工人	出品價值
一	鳴綠江製材無限公司吉林支店	常見章雄	木材	中日合辦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一八	三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二	吉林燐村株式會社 吉林洋火公司	久彌田孫兵衛 佐藤寬	洋火軸木 火材	日商辦	七五〇、〇〇〇	二二 四	四五〇 一八〇	五六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三	吉林木材興業株式會社	岩瀨儀一	木材	日商辦	六〇、〇〇〇	六	七〇	二〇〇、〇〇〇

四	金華火柴工廠	孫光烈	火柴火桿	華商辦	110,000	二五	三〇〇	150,000
五	泰豐火柴工廠	宋心齋	火柴火桿	華商集股	150,000	一九	二八五	100,000
六	恒茂火磨有限公司	任天章	麵粉	華商集股	310,000	四二	一三四	11,010,000
七	衆志火柴股份有限公司	孫子俊	火柴	華商集股	150,000	三〇	三九〇	
八	裕德隆機器油房	李書麟	豆油豆餅	華商辦	24,000	四五	四〇	150,000
九	富吉工廠	傅文卿	織染	華商有限	100,000	一九	四七	100,000
一〇	中成工廠	許國臣	布疋	華商集股	6,000	六	一五	
二	裕吉工廠	高純榮	織染	華商辦	10,000		三〇	四八,九〇〇
三	富華工廠	李德先	織染	同上	10,000	一五	一九	70,000
三	裕華工廠	許有盛	布疋手巾	同上	15,000	八	三八	30,000
四	天豐厚洋燭公司	李庚五	洋燭肥皂	同上	3,000	六	五	
五	中華洋燭公司	李翔佐	洋燭肥皂	同上	7,000	五	一一	50,000
六	吉林醬業公司	陳芹洲	醬油	華商有限	27,000	一五	七	150,000
七	大通醬園	張啓發	醬油	華商辦	11,000		10	170,000

元	同昌醬園	陳福林	醬油	華商有限	111,000	10	10	50,000
元	志利成鐵工廠	溫祥	機械	華商辦		1	9	
二〇	總計				2,765,000	115	2,340	5,148,200

明 說	<p>一、查日商以金票為本位華商以現洋為本位</p> <p>一、未填出品價值者係已停工及初辦者</p> <p>一、各廠每年出品價值洋五百二十三萬八千九百元</p> <p>一、各廠工人合計二千三百四十人</p> <p>一、各廠職員合計二百九十五人</p> <p>一、商辦工廠十九處合計資本洋二百七十七萬六千五百元</p>
-----	---

(三) 哈爾濱火磨麵粉調查一覽表 民國十八年十月

號	概 類	廠 別	況 別	經 理	性 質	商 標	資 本 金	職 員 工 人	出 產 額	價 值 數	盈 餘 數
---	-----	-----	-----	-----	-----	-----	-------	---------	-------	-------	-------

一	福興恒	邵慎亭	公司	金錢牌	四五〇・〇〇〇	二五	四五	五〇〇・〇〇〇	一・二五〇・〇〇〇	二〇〇・〇〇〇
二	第二天興福廠	邵慎亭	獨資	天官牌	二〇〇・〇〇〇	四〇	六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	六・七五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三	第三天興福廠	邵乾	獨資	天官牌	三〇〇・〇〇〇	二五	四〇	六五〇・〇〇〇	二・九二五・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四	忠興福	邵鼎臣	獨資	福桃牌	六〇・〇〇〇	三〇	三四	六〇〇・〇〇〇	二・九〇〇・〇〇〇	
五	廣信通	張慶魁	獨資	紅星印	一〇〇・〇〇〇	三〇	五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四五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〇
六	裕昌源	邵秀峯	公司	三羊牌	一〇〇・〇〇〇	二五	四五	六〇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〇〇	
七	慶泰祥	杜惠霖 劉恩溥	獨資	嘉禾雙喜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	六〇	餅二二四・〇〇〇 麵一三〇・〇〇〇	五・〇五〇・〇〇〇	
八	東興第一廠	關承慶	獨資	三雞牌	二〇〇・〇〇〇	三〇	八三	一・一五四・〇〇〇	四・二六九・八〇〇	
九	東興第二廠	關承慶	獨資	三雞牌	二〇〇・〇〇〇	二一	二六	七七四・〇〇〇	二・三三二・〇〇〇	
一〇	成泰益	李玉堂	獨資	地球牌	一七五・〇〇〇	二二	六八	二一〇・〇〇〇	七五六・〇〇〇	
二	安裕	呂熙齋	合資	飛艇牌	三〇・〇〇〇	二七	六三	五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三	雙合盛	張廷閣	公司	紅雄雞	五〇〇・〇〇〇	六〇	一四〇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六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三	總計				三・七一五・〇〇〇	三五八	七四	餅七・九二二・〇〇〇 麵四五〇・〇〇〇	三五・九七二・八〇〇	四七〇・九〇〇

明 說

- 一、價值三千五百九十七萬二千八百元
- 一、每年麵粉出產七百九十一萬二千包
- 一、十二家計資本總額三百七十一萬五千元
- 一、麵粉出數以袋為單位每袋四十磅計三十觔
- 一、資本及價值以元為單位均以哈大洋計算

(四) 哈爾濱機器油坊調查統計一覽表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

號	廠 別	概 況 別	經 理	性 質	資 本 金	職 員	工 人	出 數		價 值	盈 餘
								豆 餅	豆 油		
一	東 濟	黃亞東	獨資	五〇〇・〇〇〇	一〇九	三二八	一・七五〇・〇〇〇	一〇・〇六〇	六・七〇〇・〇〇〇	八五六・〇〇〇	
二	元 聚 祥	孫引元	合資	一三〇・〇〇〇	二八	六五	六八〇・〇〇〇	一・二一七	一・二五〇・〇〇〇	四・二〇〇	
三	德 順 福	王起元	獨資	二〇〇・〇〇〇	二〇	六〇	六〇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	二・二五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四	裕 興 益	高新舫	合資	二〇〇・〇〇〇	五〇	二四〇	八五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	二・七〇〇・〇〇〇		
五	和 聚 公	楊健民	合資	二二〇・〇〇〇	三二	六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一・二八三	一・五二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	
六	萬 泰	章星三	獨資	一〇〇・〇〇〇	六〇	一五五	五〇〇・〇〇〇	一・四三三	一・〇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七	廣 信 豐	蘇澈軒	獨資	六〇・〇〇〇	七三	三三九	三三三・七五二	一・〇六二	一・二五五・七〇〇	七九・〇〇〇	

八	震大	楊梅笙	合資	40,000	20	53	366,000	1,050	1,119,750	33,150
九	協昌永	王壽山	獨資	50,000	20	65	350,000	1,000	919,000	11,000
一〇	廣信昌	張延豐	獨資	60,000	75	228	305,000	860	1,333,000	37,000
一一	恒祥東	孫翰臣	合資	40,000	16	211	500,000	1,121	1,110,000	
一二	滯源	曲健菴	合資	300,000	30	75	750,000	2,000	2,512,000	30,000
一三	源興義	馬化南	合資	140,000	26	60	510,000	2,100	1,595,000	23,000
一四	雙合盛	張鳳亭	合資	90,000	23	80	220,000	214	800,000	
一五	瑞合裕	職襟三	獨資	60,000	30	170	500,000	1,550	1,120,000	
一六	豐泰億	徐惠甫	合資	350,000	40	105	792,000	2,000	2,754,000	10,000
一七	裕大	田西浦	合資	300,000	35	282	1,290,000	4,330	3,370,000	
一八	恒順和	孫毓玉	合資	100,000	31	60	450,000	1,330	1,570,000	3,000
一九	同成和	孫琚佩	合資	100,000	31	60	400,000	1,183	1,580,000	3,000
二〇	元孚	孫啓三	合資	50,000	30	70	400,000	1,314	1,670,000	4,000
二一	東和	毛雲甫	獨資	150,000	42	112	500,000	1,540	1,670,000	30,000

(五) 哈爾濱各工廠調查統計一覽表 中華民國十八年

號	概況別		經理	種類	性質	資本金	職員	工人	出品價值	盈餘
	廠別	類								
一	同	記	武百祥	百貨	獨資	500,000	七三	一,一五八	1,900,000	320,000
二	雙	合盛	張鳳亭	皮革	公司	150,000	一五	八〇	1,300,000	.
三	裕	慶德	呂熙齋	毛織	公司	1,000,000	四六	30六	1,500,000	.
四	呼	蘭糖酒廠	張銘紳	啤酒酒精	官辦	300,000	三三	四七	1,100,000	.
五	裕	生	孫白雲	織布	合資	10,000	一〇	四三	2,000,000	.
六	振	泰合	李文中	線織	合資	10,000	一〇	八五	150,000	5,000
七	儀	順和	李鳳亭	織染	獨資	2,000	三三	三五	40,000	3,000
八	振	東	畢蔭清	棉織	獨資	1,000	三三	二六	10,000	.
九	義	增福	李東升	棉織縫紉	獨資	6,000	三三	四三	41,000	1,100
一〇	三	才	李元貴	製鞋	公司	1,000	一〇	三六	60,000	.

明 說	二	德 興	周 德 興	鑄 鑄 鐵 器	合 資	五·〇〇〇	八	七五	一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
	三	元 吉	刁 子 明	玻 璃	獨 資	一〇·〇〇〇	四	六三	五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三	新 興	王 觀 成	玻 璃	合 資	一〇·〇〇〇	一〇	七五	八六·〇〇〇	二·〇〇〇
	四	總 計				一·七三六·〇〇〇	二〇六	二·〇六六	六·六八七·〇〇〇	三九·二〇〇

一、哈大洋為本位

一、十八年份出品價值六百六十八萬七千元

一、盈餘金三十九萬九千二百元

一、統計工廠十三處資本金一百七十三萬六千元

(六) 雙城長春兩縣各工廠調查統計一覽表

中華民國十八年十一月

春 長		別 縣	
四	三	二	一
裕 昌 源	益 發 合	福 兒 院	雙 合 盛
李 傑 勳 麵 粉 公 司	孫 秀 三 麵 粉 油 餅 合 資	周 美 華 印 木 器 石 織 慈 善	郝 立 善 麵 粉 公 司
一·〇〇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三·七〇〇			
七〇	五五	四	一五
七二	三三	四三	一〇〇
	粉 油		皮 粉
七三三·一七五	一·一〇〇·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
二·一三〇·〇〇〇	五·七二五·〇〇〇		一·一〇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八六·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明 說	雙 城			
	五 福 順 厚	六 亞 洲 興	七 天 興 福	八 教 養 工 廠
一、哈大洋為本位 一、盈餘計十一萬五千元 一、價值計一千七百六十七萬元 一、麵皮計十一萬五千袋	郭習樸麵	曲樂亭麵	邵慎亭麵	李震芳
	粉獨資	粉公司	粉獨資	織布石印 縫紉官辦
	400,000	500,000	400,000	
一、豆油計一千八百一十噸 一、麵粉計四百七十二萬二千一百七十五袋 一、商辦六廠計資本金二百九十萬元 一、福兒院係募捐辦理無資本	460,000	1,000,000	580,000	710,000
	3,010,000	3,000,000	2,610,000	350,000
	4,470,000	4,010,000	3,190,000	1,060,000
	115,000			4,000
九 總 計	2,900,000	3,370,000	2,720,000	830,000
	4,730,000	1,810,000	1,760,000	115,000

(七) 吉林全省新式及舊式工廠暨電業組合調查表 民國二十年春季調查

縣 別	數 目 別		項 別
	鍋 坊 磨 革 糖 鋸 火 包 燈 話 報	燒 油 火 製 火 洋 柳 電 電	
縣 別	數 目 別		項 別
鍋 坊 磨 革 糖 鋸 火 包 燈 話 報	燒 油 火 製 火 洋 柳 電 電	機 器 火 製 火 洋 柳 電 電	

汪清縣	農安縣	長春縣	磐石縣	舒蘭縣	葦河縣	永吉縣	長嶺縣	寶清縣	方正縣	樺川縣	樺甸縣	依蘭縣	濱江縣
5	9	3	13	8	1	10	3	2	6	5	11	12	7
	1	1	1		2	2		2	2	3	1	13	61
		3				1			6	2		3	30
						5			1	2		3	75
		1				5			3			3	65
		1			3	5			1				10
		2				5							24
		1				12					1		24
	1	1			1	2				1	1		1
1	2	2	1	1	1	2	1	1	1	2	1	1	1
1	1	1	1	1		2	1	1	1	2	1	1	1
延吉縣	延壽縣	和龍縣	阿城縣	扶餘縣	五常縣	敦化縣	珠河縣	額穆縣	榆樹縣	德惠縣	琿春縣	雙陽縣	賓縣
14	5	5	5	12	11		3	3	13	7		4	10
1			3		1		1			1	2		
1			1	1			1						1
	2		1	1						1			3
2	1		2	1						4	2		2
1													1
			1										
			2							2			
1			1	1			2		1	2	1		1
2	1	1	2	1	2	1	2	1	1	2	1	1	1
2	1		1	1	1	1	2	1	1	2	1	1	1

雙城縣	濛江縣	穆稜縣	伊通縣	勃利縣	東寧縣	甯安縣	密山縣
14	2	4	4	3	5	10	8
2		2		1	1	4	5
1		1			2	6	4
2		1				2	
		1				5	
		1				1	
						1	
1		2			1		
2	1		2	1	2	1	1
1		2			1	1	1

總計	237
	115
	64
	90
	86
	24
	32
	42
	23
	47
	38

此表係本省縣治人員訓練所，第一屆區長班，各縣選送之區長所調查。雖間有失實之處（如表內關於洋火工廠之數似失之多，蓋本省製火柴工廠實只七八家）而大體尚皆近實。故附於此，以見本省工業之概況。至表內未列之舊式五金手工業，係因為數過多，且盡市鎮而有之。數難詳實，故未填入。

(八) 吉林省發電業工廠一覽表 民國十九年調查

號	所在地	廠名	發電量	國
1	哈爾濱	電業局總發電廠	一三〇〇〇	中
2	同	電業局道外分廠	三・九五〇	中
3	同	東省鐵路	一・五七三	中俄
4	同	北滿電氣會社	四・二二五	日
5	同	永勝火磨	五五〇	法
6	吉林省城	永衡電燈廠	二・五〇〇	中

19	18	17	16	15	14	13	12	11	10	9	8	7
三岔河	審門	審門	農安	琿春	龍井村	樺甸	下九台	寬城子	同	同	長春	同
三岔河電燈公司	審門東省鐵路	審門電燈廠	農安電燈廠	春發合油坊	大興電燈局	鼎合泉	兩合公司	東省鐵路	南滿電氣長春支店	吉長鐵路局	長春電燈廠	自來水廠
五		六	五	二	一六〇	九	五	六	五〇〇〇	一三五	八〇〇	二五〇
中	中俄	中	中	中	中	中	中	中俄	日	中	中	中
32	31	30	29	28	27	26	25	24	23	22	21	20
穆稜	綏芬河	寧古塔	同	海林	橫道河子	同	一面坡	同	阿什河	五常	雙城	扶餘
穆稜煤礦公司	寶成電燈公司	增興兩合公司	毓順製粉公司	中東實業公司				華東電燈公司	東省鐵路		耀雙電燈公司	扶餘電燈公司
三	七	五	九	四	三	五	八	五	四	五	四〇〇	二〇〇
中	中	中	中	日	德	中	英	中	中俄	中	中	中

乙、外國人在吉林所辦之工商業一覽（見本章第五節附錄（四））

(五)工業經濟之組 (見本章第五節附錄(二)之內)

吉林省主要都市工資表 大同二年六月

林 吉	京 新	籍 國	名 職
1,50 4,00—3,00	1,80—1,20 4,00—3,00	人國本 人 日	} 匠 木
1,50 4,00—3,00	1,80—1,00 4,00—3,00	人國本 人 日	} 匠 瓦
1,50	1,50—1,00 宿食 3,50—2,80	人國本 人 日	} 匠 鐵
1,50 5,00—3,50	1,50—1,20	人國本 人 日	} 匠鐵洋
1,50	2,00—1,80	人國本 人 日	} 匠 石
1,50	計 1,50	人國本 人 日	} 匠 鋸
1,00 3,00—2,20	(M-Y-), 75	人國本 人 日	} 工 小
月 35,00—25,00	計 2,00—1,40 計 2,50	人國本 人 日	} 匠 鞋
	宿計 3,00—2,00 宿食計 3,50—2,50	人國本 人 日	} 匠服洋
月 33,00—11,00	宿 1,20—,90	人國本 人 日	} 工刷印

樺甸	依蘭	濱江	每日工資別	
			縣別	區別
二五〇	二四〇	二二〇	木匠	吊
二五〇	二三〇	二二〇	泥瓦匠	吊
二五〇	二二〇		石匠	
二五〇	二〇〇	一五〇	鐵匠	吊
二五〇	二〇〇	一五〇	鏟地	工夫匠
			割地	
二五〇	二〇〇	一五〇	鏟地	工夫匠
二五〇	二〇〇	一五〇	割地	
寶清	方正	樺川	每日工資別	
			縣別	區別
二二〇	二二〇	三〇〇	木匠	
二二〇	二二〇	三〇〇	泥瓦匠	
二二〇	二二〇	三〇〇	石匠	
	二二〇	三〇〇	鐵匠	
一八〇	一八〇	一六〇	鏟地	工夫匠
			割地	
一八〇	一八〇	二二〇	鏟地	工夫匠
一八〇	一八〇	二二〇	割地	

吉林全省各縣十八年各種工人每日工資調查表

十八年永大洋每元一三〇吊
哈洋一四〇吊銀洋一八〇吊

明 說	濱 爾 哈
1、新京、哈爾濱係本國人日人皆為金票，其他係本國人為國幣，日人為金票。 2、表中有月字者，係示月薪，計字者示計件（按件算工資），食字者示供食者（伙食由櫃上管），宿字者示另給宿舍。	2,50—1,50
	5,00—3,00
	2,50—1,50
	5,00—3,50
	宿食
	3,00—2,00
	6,00—3,50
	宿食
	2,50—1,50
	4,00—2,50
	宿食
	2,50—1,50
	6,00—3,50
	宿食
	3,50—2,00
2,00—,60	
3,00—2,00	
月	
90,00—30,00	
月	
150,00—90,00	
月	
90,00—30,00	
月	
150,00—90,00	
月	
75,00—45,00	
月	
150,00—90,00	

密	山	三〇〇	二八〇	二二〇	一五〇	一四〇	一七〇	富	錦	二五〇	二二〇	二一〇	二〇〇	一五〇	二〇〇
甯	安	二二〇	二二〇			八五〇	二二〇	撫	遠	二二〇	二二〇		二二〇	一五〇	二二〇

第五節 商業

一、概觀

1. 商業在吉林之地位 吉林向無規模較大之工廠，而較大之商號則甚多。蓋因工業不發達，生活上之需要品多自外來。此商業之所以暢於工業也。故就本省工商之質量相較，終以商業為盛。

2. 資本及商人 漢人遷來以前，吉林地曠人稀，需供簡單；營商漁獵既無顯然之界劃，自無特定之商人。自清嘉·道以後，內省移來之漢人日增，日常需品自亦種類數量與之俱增；遂需要特定之人，組織固定之商店，以通有無。而遷來之民皆係窮困無告不得已而來此者，既急衣食之謀，更無餘資以營商。於是乎中國直·魯·晉·豫·蘇·浙·閩廣等地之商人，乃乘機以投其餘資於滿洲。而直·魯·晉三省，在本省經濟界之勢力為獨厚。故三十年前，本省商人均為客籍。遷來之民，皆務農牧於田里。間有且耕且商者，亦係小本營業。此種情況，雖今日而猶未稍改。此輩商人，多依其慣例，每三年回家一次，住三個月或六個月而返。自同·光而後，各國通商，其經濟勢力乃隨之以俱來。而吉林大規模之商業遂漸受其影響。南部之吉·京·延·瑋等地，則以日商勢力為大，北部之哈·滿及北鐵沿線各站，則以俄商勢力為大。其他各國商人則散見於哈·京·吉林等地。

3、商人之知識 一般商人，多未曾受中等以上之教育。關於商業之新知識及世界或國內之經濟狀況，均了無所知。而較小之商店，對於顧主之粗蠻欺誑，則無微不至。既無知識又無道德，尤以估衣舖、山貨莊等爲甚。以此與外商相較，其烏乎可！惟較大絲房及百貨店等，則信義道德頗有可觀。

4、商行名稱 多取寓有吉祥意義之二字或三字以爲名。如永豐·興隆·天泰盛·公興隆……等。二三字之下，屬以代表某行之字。如旅舍，則屬以店或棧；雜貨舖，則多直用三字，不屬何行字樣；食品舖，則屬以館·居·飯店·樓·齋·香等字樣。若工業舖，則直屬其出品名稱於其下。如永衡電燈廠·巨發蠶舖……等。近來漸有直用其本人之名，以名其獨資經營之商行者。如省城子斌商店之子斌二字，即其主人王子斌之名也。

5、商品之來源 本省自清室中葉以來，人口日增。生活需品日益繁多，而當地所產皆粗笨簡單，且不敷用。故稍形精細及海產與布帛等物，無不仰給於他方。惟昔多中國產。自日·俄戰後，鐵路興築，吉省乃漸充滿各國之物品。西貨集散於哈爾濱，東貨集散於新京。歐戰起後，除北滿一小部分外，殆盡爲東貨所到之地。故今日新京·吉林市肆內，如去掉外貨則室幾爲之空。雖當地所製之鞋與鞞鞣，亦爲外來之膠皮底鞋所替代而漸形斂跡矣。

6、事變前之商務 (一)外商之勢力 自各國商業勢力踏入，國人商販除一部分土產而外，所有商品均自外來。且出入物品無不經外商之手。故本省國人之商業不啻爲外商之支店，而其隆替亦常操於外商之手。蓋商品購自彼，金融市行之起伏，直接間接復受其影響也。歐戰起後，老帖成爲廢紙，商民因之倒閉及破產者不知凡幾。(二)金融之紊

亂 吉林貨幣，新國成立前，向不統一。各種貨幣市行，隔日不同，或竟一日而朝。午·夕各異其值。金銀兩大勢力，時相高低，而現銀與紙幣之兌值，亦復逐日而不同。於是商家賣貨價格難定，稍一失着，輒賠累倒閉。事變前因金價奇昂而倒閉者，比比皆是，今幣製統一，便商非淺。

二、組織

- 1、商店之組織 舊式商舖之組織，與舊式工廠畧同。惟其規模多較工廠大而複雜者。
- 2、商業經濟之組織（見本節附錄（二）之乙）
- 3、商會 茲將本省商會列表於後：

吉林全省商會一覽表

（農鑛廳製民國十八年二月一日止）

號	商 事 會 別	應改選日期			備 考
		已 滿	未 滿	備 考	
一	吉林總商會	三 五 二 八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屢奉省令轉飭改選迄未遵辦
二	長春總商會	一 八 六 二 七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三	哈爾濱總商會	應改選日期			備 考
四	烏拉鎮	已 滿	未 滿	備 考	
一	總商會 <td>一 八 六 六</td> <td>年 月 日</td> <td>年 月 日</td> <td>業經送令限期改選</td>	一 八 六 六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業經送令限期改選
二	烏拉鎮	二 六 一 〇 八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七	綏芬河（東寧）	綏芬河分關	光緒三十四年	自 行 開 放
八	局子街（延吉）		宣統元年	中日圖們江界約允開
九	龍井村（延吉）	龍井村分關	同 上	同 上
一〇	頭道溝（延吉）		同 上	同 上
二	百草溝（汪清）		同 上	同 上

四、運輸

鐵路未建時，本省對內對外商品之運輸，惟二輪大馬車是賴。馬車之外，夏季則佐以松花江之船，冬季則佐以冰雪上之扒犁。每屆封凍，農忙期過，農民既暇，而道路又好，則大車輾轉，晝以繼夜；輪碾雪聲，夜聞數里之外。對內則往來各大埠間，對外則携本省土產西南往瀋陽、牛莊、營口、錦州等處售之，買載海產及中國內地產物等，本省不能自給之日常生活需要品而返。北往卜奎、洮南等地售之，買凍魚獸皮麵鹼等物而返。惟北往者於土產之外，恒携由中國內地運來及海產等物。自鐵路築成，則大車冬季之活動，減少大半，幾於不活動矣。

至於金融之滙轉，則昔賴山西票號（即今日之錢莊），今則郵局與錢莊並賴，銀行滙兌僅大宗款項耳。

五、物價

吉省物價，三十年來變動之巨，令人可驚。蓋自中日戰後，滿洲漸化為世界商場。當地出產，除農作物外，殆無可數。凡

百用品，皆自外來。價格高低，皆操於外人。故中日一戰，物價一漲；日俄一戰，物價再漲；歐戰以後，物價更為奇漲。茲將十八年全省各縣主要民食價格及省城民國元年至民國二十年二十年間之物價變動情形，與大同二年主要都市之零賣物價，列表於後，用資參考。

吉林省民國元年至二十年間物價變動表

(民國二十年七月調查) 靴一雙約十二兩

品名		價年	品名		價年
靴		靴	三		三
靴		靴	三		三
每雙百八十 九吊	靴	十一年	每斤八百四 十錢 (四百二十文)	靴	一雙十六 七吊
每雙三百五 十六吊	靴	十二年	一吊八	靴	同上
每兩二十七 八吊	靴	十三年	二吊四	靴	同上
每兩三十七 八吊	靴	十四年	三吊	靴	二十八吊
同上	靴	十五年	三吊六	靴	同上
每兩四十 吊	靴	十六年	四吊二	靴	五十四吊
同上	靴	十七年	四吊八	靴	同上
每兩五十 吊	靴	十八年	八吊八	靴	八十九吊
每兩六十 吊	靴	十九年	二十四吊	靴	同上
每兩八十 十吊	靴	二十年	四十六吊	靴	百三十四吊
錢三毛四	三			三	
三毛八	三			三	
四毛	三			三	
三毛八	三			三	
同上	三			三	
四毛四	三			三	
同上	三			三	
四毛六	三			三	
五毛	三			三	
五毛	三			三	

食

大	大	大	白	蕪	豆	辣	地	鮮	鹹	猪	羊	牛	鷄
葱	蒜	菜	菜	菜	芽	椒	豆	魚	魚	肉	肉	肉	肉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一斤	六個
•七	一•五	•八	•七	•五	•三	四•五	•四	•二	•一	•三	•三	•二	一•四
•一〇			•六	•六	•三	三•四	•三	•三	•一〇	•三	•三	•二	一•三
•六	一•二	一•三	•三	•四	•三	二•〇	•五	•六	•八	•三	•三	•三	•六
•三			•三	•〇	•一〇		•五	•四		•四	•六	•八	•八
一•一〇	一•〇〇		一•一〇	一•二〇			一•一〇			一•六		一•六	一•〇〇

嗜			調味料									物	
紹興酒	黃酒	燒酒	醋	猪油	豆油	醬	醬油(四等品)	醬油(三等品)	醬油(二等品)	醬油(一等品)	粗鹽	小菜	蘿蔔
斤	斤	斤	斤	斤	斤	斤	斤	斤	斤	斤	斤	斤	斤
·五六		·二七	·〇五	·三二	·一八	·〇八	·〇六	·一〇	·一七	·二〇	一·二六		
·六〇	·一〇	·一五	·〇五	·三八	·一八	·〇八		·一六	·一〇	·一四	一·一四		
·五五	·一六	·三三	·〇六	·三三	·三三	·一〇	·一〇	·一〇	·二五	·二八	一·二八	·二六	·三三
·八〇	·〇八	·二五	·〇五	·二四	·一九	·〇七	·〇六	·三三	·一六	·一八	一·五七		·〇九
	·一九	·二六	·〇四	·一六	·一五	·一四	·一〇	·三三	·二四	·一六	一·四八	·四八	·四八

衣			料 燃 火 燈					料 好					
棉紗藍色(上等品)	棉紗白色(下等品)	棉紗白色(上等品)	煤(切煤)	煤(清煤)	木炭(黑炭)	木炭(白炭)	洋油(鷹牌)	洋油(老牌)	茶葉(珠大方)	茶葉(香片毛峯)	煙捲(雙鶴牌)	煙捲(哈德門)	煙捲(粉刀王)
二斤	二斤	二斤	一噸	一噸	一〇斤	一〇斤	五加倫	五加倫	一斤	一斤	一個	一個	一個
一·五五	·九五	一·三三	七·六〇	一〇·〇〇	·三三	·四五	五·三五	五·四五	一·二八	一·二八	·〇五	·〇七	·一〇
一·〇八	·七六	·八〇	一三·二〇	一四·一〇	·三五	·五〇	五·六五	五·七五			·〇五	·〇六	·〇九
一·二〇	一·〇五	一·一〇	一九·五三	二二·四四	·一〇	·四五	五·九〇	六·〇五	一·二八	一·二八	·〇五	·〇七	·一〇
一·四七	·八〇	一·〇三		二二·一〇	·三三		三·八七	四·五六	二·八六	二·六〇		·〇九	·一〇
二·一〇		一·八〇					八·〇〇	七·〇〇	一·六〇	一·八〇	·〇五		·一三

類 靴 服

沙	沙	方	方	襪	襪	襪	襪	棉	棉	棉	棉	棉	棉	棉
鞋	鞋	口	口	子	子	子	子	花	布	布	布	布	布	紗
(下等品)	(上等品)	(下等品)	(上等品)	洋品綿(下等品)	洋品綿(上等品)	細布(下等品)	細布(上等品)		粗布藍色(下等品)	粗布藍色(上等品)	粗布白色(下等品)	粗布白色(上等品)	粗布藍色(下等品)	藍色(下等品)
一雙	一雙	一雙	一雙	一雙	一雙	一雙	一雙	一斤	一尺	一尺	一尺	一尺	一尺	一斤
			三・八〇	・四三	・五三			・六三	一・二三	一・四四	一・〇二	一・二二	一・二五	一・二五
								・七〇	一・三三	一・三三	・八四	一・二五	一・〇四	一・〇四
・九〇	一・一五	三・〇〇	四・五〇	・四〇	・五〇			・六八	一・三〇	一・四五	・九〇	一・四五	一・一〇	一・一〇
	一・〇七	二・五三	三・三三	・二八	・五〇		・七三	・六〇	一・二三	一・〇〇	・八八	一・〇四	一・〇四	一・〇四
一・二〇	一・二〇	二・一〇	三・五〇					一・一〇	一・三〇	一・三〇		一・一〇		

吉林全省各縣十八年民食市價表 是年現大洋一元約一八〇吊

縣別	市價類		市種
	數	價	
濱江	三斤	每斗	小米
	四二〇	每斗	
依蘭	六〇	每斗	高粱米
	三八〇	每斗	
樺甸	四二	每斗	包米查子
	四五〇	每斗	
樺川	六五	每斗	粳米
	六五〇	每斗	
方正	四二	每斗	米
	二八〇	每斗	
寶清	六四	每斗	稻米
	二八〇	每斗	
長嶺	四二	每斗	黃豆
	四〇〇	每斗	
永吉	四二	每斗	麵白
	五二〇	每斗	
濱江	三斤	每斤	肉猪
	四二〇	每斤	
依蘭	六〇	每斤	魚用常
	三八〇	每斤	
樺甸	四二	每斤	菜白
	四五〇	每斤	
樺川	六五	每斤	葱大
	六五〇	每斤	
方正	四二	每斤	豆土
	二八〇	每斤	
寶清	六四	每斤	條粉
	二八〇	每斤	
長嶺	四二	每斤	油豆
	四〇〇	每斤	
永吉	四二	每斤	鹽食
	五二〇	每斤	
濱江	三斤	每斤	
	四二〇	每斤	
依蘭	六〇	每斤	
	三八〇	每斤	
樺甸	四二	每斤	
	四五〇	每斤	
樺川	六五	每斤	
	六五〇	每斤	
方正	四二	每斤	
	二八〇	每斤	
寶清	六四	每斤	
	二八〇	每斤	
長嶺	四二	每斤	
	四〇〇	每斤	
永吉	四二	每斤	
	五二〇	每斤	

扶餘	四二	四〇〇	二五〇	二八〇	二八〇	八〇〇	九〇〇	三〇〇	一五〇	五〇	四〇	三	二	二	三〇	四〇	二八
五常	四六	五〇〇	三〇〇	三八〇	四八〇	六五〇	七〇〇	四三三〇〇	一六四	四四	四〇	四	八	三	三三	四〇	二八
敦化	三八	四五〇	三五〇	三八〇	四〇〇	六四〇	六四〇	三六二六〇	一六	五六	四〇	三	七	三	三六	四三	二六
珠河	四二	四五〇	三三〇	三三〇	四〇〇	六七〇	七三〇	四二二一〇	一九	五六	四二	三	五	二	三〇	三二	三二
額穆	四	五五〇	三三〇	三五〇	四〇〇	五八〇	五五〇	三九二〇〇	一五	四八	四〇	三	四	二	三〇	三二	二八
榆樹	四二	五〇〇	二八〇	三三〇	四〇〇	八〇〇	七八〇	四三四〇〇	一八	五〇	七〇	一	二	二	三五	四〇	三二
德惠	四七	四五〇	三三〇	三三〇	四〇〇	八〇〇	一〇〇〇	四三四〇〇	一八	六〇	四〇	八	八	三	二〇	四〇	三二
賓縣	四三	四三〇	三三〇	三八〇	四三〇	九〇〇	八〇〇	四二二〇〇	一三	六〇	四五	七	六	二	二〇	三二	二五
汪清	六三	六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三〇〇	一七	四八	六〇	二	二	二	三〇	三〇	四〇
農安	四五	四五〇	三六〇	四四〇	四七〇	八〇〇	九〇〇	四八三六〇	一五	六〇	四〇	四	三	二	三〇	三八	二五
長春	四五	四〇〇	二八〇	二八〇	四五〇	七〇〇	七五〇	四四五〇〇	一六	六〇	六〇	五	五	三	三六	四五	二五
磐石	五五	五〇〇	四〇〇	四八〇	四五〇	七〇〇	七〇〇	五一四〇〇	二〇	五〇	七〇	五	四	三	三〇	四五	二五
舒蘭	四六	五〇〇	二八〇	二二〇	四六〇	六〇〇	六〇〇	四二二六〇	一六	四五	五〇	六	一〇	二	三〇	四〇	二六
葦河	四二	四六二	三六五	四〇	三五〇	四二	二一四八	二一七六	三六三二〇	二二	七〇	七	一四	四	二八	三九	二八

密山	東甯	勃利	甯安	瑋春	雙陽	伊通	穆稜	濛江	雙城	延吉	延壽	和龍	阿城
六〇	六〇	六三	五八	六〇	四八	四二	六〇	五五	四〇	三六	四三	三八	四〇
四二〇	五六〇	三五〇	五五〇	八〇〇	五〇〇	三六〇	六三〇	八四〇	四二〇	六〇〇	三四〇	三〇〇	四二〇
六〇		六三	五八	六〇	四四	三九	五八	四五	三八		三八	三六	三〇
三九	四二〇	一八〇	四〇〇	五〇〇	二八〇	三〇〇	四二〇	五九〇	三五〇	四〇〇	二五〇	二六〇	二六〇
六〇		六三	五八	六〇	四二	三八	五八	四四	三八		三六	三六	三〇
四二〇	四二〇	二〇〇	五〇〇	六五〇	二五〇	三〇〇	五六〇	五九〇	三六〇	四五〇	二三〇	二六〇	二八〇
六八		六三	五八	六〇	五五	四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四〇	四二	三六	四〇
九五〇		六〇〇	一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七五〇	六八〇	八四〇	二二〇〇	八五〇	七五〇	七〇〇	七八〇	七〇〇
六八		六三	五〇	六〇	五二	四〇	六〇	四九	四〇		四二	三六	四〇
八四〇	九八〇	六〇〇	一三〇〇	三五〇	七〇〇	六四〇	八〇〇	二二〇〇	八三〇	七五〇	七三〇	九二〇	六五〇
五九二八〇	三五〇	六四二〇〇	五八五五〇	六〇四五〇	四六三七〇	四二三〇〇	五八三九〇	四九五四六	四〇三二〇	三六〇	四二三八〇	三六五六〇	四〇二八〇
一一	二五	一五	一八	一八	二〇	二〇	一七	三九	一五	二八	一九	二〇	二〇
四九	四二	五〇	五六	四八	五六	六〇	七〇	七〇	六五	五九	五六	五〇	六〇
七	二八		五〇	五〇		六〇	四二		五〇		五六	三六	五〇
七	七	七	四	四	五	四	四	七	二	六	四	四	五
七	三	五	二	五	一〇	四	七	七	二	一	七	四	四
二	四	三	二五	二	三	六	三	七	五	五	一〇	六	三
二八	三五	一八	三四	二二	四〇	三〇	二五	七七	二〇	五五	四二	四四	二〇
二八	二八	三〇	三八	三五	四二	四〇	四九	七〇	三六	六八	三四	五〇	三二
四三	四二	二六	二六	三〇	二二	二〇	三九	四二	二二	三二	二七	二〇	二八

撫遠	三〇三三	三〇二八〇	三〇二八〇	三〇	四二〇	三〇一七〇	二二七〇	四	四一四	九四三	五六	一四
富錦	六〇三二〇	六〇二八〇	五八二八〇	七〇	七八〇	六五一八〇	一七七〇	三	三	二二五	三三	二五

以上共三十八縣，餘四縣未及調查，故闕之。

六、主要商品

1、土產 農產物如穀類、粉類、酒類、油類、蔬菜類、皮、毛、雞卵、蕪、菸、肥猪。林產如木材。山產如藥用物、野禽、野獸。工業產品棉布、棹、橙、壺、木器、鐵器、衣帽、鞋、襪、靴、刺等。機器產品如麵粉、豆油、塊糖、啤酒、切麵、火柴等。礦產如煤、石、石灰等。

2、外貨 以食鹽、洋油、毛織品、棉織品、鐵、瓷器、棉紗、紙張、毛綿、蕪袋、紙煙、膠皮鞋等為大宗。

七、輸出入額

本省人口逐年增加，荒地漸闢，農產漸增。故輸入額亦隨之有逐年增加之勢。茲將哈爾濱稅關管內輸出入額及品類數量表，與延邊一帶輸出入額列後（據中·日文化協會，昭和六年（民國二十年，即西元一九三一年）滿蒙年鑑貿易欄）。蓋哈爾濱占吉林輸出入之大半，而延邊且脫離長·哈而自為發展，故特別述之也。

（一）延邊一帶貿易概況及輸出入額表（價額單位海關兩）

延邊耕地面積，因每年有一萬五千韓民移來而擴大。故占輸出品主要位置之農產物，亦有充分之增加。而輸入品亦因消費量增加而增加。

概

況

——民國十七年—— 民國十八年—— 增減——

輸出入額

出	四·七二·四三七	四·一七五·九九〇	(一) 五二五·四三七
入	六·五〇一·八五八	四·九三一·六三一	(一) 一·五七〇·二二七
計	二·二二三·二八五	九·一〇七·六二二	(一) 二·一〇五·六六四

主要出入品

出	大豆(三·一〇九·七五兩)	豆粕(三·〇五〇兩)	豆油(六·二八九兩)	木竹(八二四·五六兩)
入	麵粉(八三·二四八兩)	棉織物(一·二六·四五兩)	衣及其附品(三九三·一八四兩)	

(二)哈爾濱稅關管內輸出入品價額三年比較表。(價額單位海關兩)

種別	輸 入			輸 出 (不含再輸出)	末年較前一年增減
	外國品(自他國)	外國品(自日本)	中國貨		
民國十六年	三三·〇二六·二八七	二三·八三九	九八七·六九二	三·一〇二·九二八	
民國十七年	二七·九二五·四七九	二九·七五〇	七二三·四三三	二·四〇六·二八〇	
民國十八年	一五·七五二·六〇三	五·六一〇	三八七·九七三	八四二·〇五七	
總計	二二·〇三三·八二八	二八·六五八·六六一	一六·一四六·一八六	一·五六四·二二三	(一)
外國品(自他國)	三三·〇二六·二八七	二七·九二五·四七九	一五·七五二·六〇三	一·五六四·二二三	(一)
外國品(自日本)	二三·八三九	二九·七五〇	五·六一〇	一·五六四·二二三	(一)
中國貨	九八七·六九二	七二三·四三三	三八七·九七三	一·五六四·二二三	(一)
外國	七〇·七三九·八六三	七十七·九一三·二六	四一·〇二五·七八七	三六·八八七·三三三	(一)
本國	三·一〇二·九二八	二·四〇六·二八〇	八四二·〇五七	一·五六四·二二三	(一)

再輸出	輸出入額總計		總計
	外國品(入外國)	外國品(入本國)	
外國品(入外國)	二・三八五・三五七	一・四七六・七四三	四一・八六七・八四四
外國品(入本國)	八六二・六三一	四六七・二九八	一八八・八六九
本國品(入外國)			
本國品(入本國)	一七〇・五三三	一六六・三三五	五八・一七三
			(一)
			三〇・九六四・〇三一
			三二五・五三三
			二七八・四二九
			一〇八・一四二
			三八・四五二・五五六
			七三・八四二・七九二
			八〇・三一九・四〇〇
			九六・八八〇・六〇九
			一〇八・九七八・〇六一
			五八・〇一四・〇三〇
			一・二六一・三二〇
			一・四七六・七四三
			二・三八五・三五七
			八六二・六三一
			一七〇・五三三

八、商業經濟之組織 (見本節附錄(二)之乙)

九、各國人在本省所濟營之工商業 (見本節附錄(四))

(附錄)吉林全省經濟狀況鳥瞰 (畧據中東經濟月刊六卷一號)

(一)弁言：

滿洲號為天然財富之鄉，舉世之人，無不畢曉。歐戰以後，各國內部疲於供應，羣思所以取償之道，結果乃集目光於滿洲。在歐·美人之理想中，固仍以滿洲為無人經營之黃金世界。其實所謂滿洲者，固早有投巨資費大力而從事於經濟文化之經營者矣。試視其地耕之墾，關路鑛之採築，工商業之進展等。雖較諸先進各國，尙墜乎其後，而究不若歐美人氏所想利棄於地之甚也。雖然滿洲事變以前固已嘗欲籍外資以振興各種事業矣，故非絕對不容染指。此所以

各國咸引頸垂涎，而目光不肯須臾稍瞬也。今雖獨立成國，而政綱大同，來者不拒；固仍有各國插足之機也。本篇以討論吉林經濟狀況爲題，蓋欲以餉國人而促其自淬自勵也。

(二) 全省經濟之組織：

吉林全省之工商業，雖已畧具雛形；但經濟界之中心，仍不在工商業，而在農業。此與奉天·黑龍江之情形略同。夫農業既爲吉省經濟之中心，則農業經濟本身之組織，似早應完備；但一按事實，乃又不然。關於農業之新組織如農業組合、農業合作社、農業銀行、農業托拉斯等，均尙付缺如。至其他關於工商業之組織，因工商業尙在幼稚時代，更屬殘缺不完。其已有者，亦不過畧備一格，不特裨益毫無，且有時反阻碍各業本身之發達。故就吉林全省論，謂之向無經濟上之組織，亦或無不可。在此種漫無組織之情勢下，欲求各業之發展，是緣木求魚也。茲姑就其類似經濟組織者，分別言之於下：

甲、農業經濟之組織：

吉林農業經濟組織之中心，卽所謂「糧棧」者。此種糧棧之運用，與美洲之農社 (Farming Guild) 畧相類似。其功用於下：

1. 集中農產品。
2. 核定農產品價格。
3. 收買糧食。
4. 糧食之運售或出口。
5. 調節食糧之需要與供給。

此項糧棧，在吉林各縣各鎮中，嘗有設立數處或數十處者。且類皆集中於鐵路沿線各大站。在運用上對於農民無多少利益，因農民對於農產無須勞心於銷售一層，每年收穫後由田間運至鎮市，直接交付糧棧；故曰：糧棧有集中

農產品之功用也。

農產既向糧棧集中，於是糧棧即根據市場供給需要比例之多寡，而核定其價格。嗣復根據價格以從事於收買糧食。然後轉手賣出或直接出口。如此則糧食之需要供給，因糧棧之媒介，得以調節均衡矣。此為糧棧組織之有利的方面。但此種組織同時亦有其害處，如操縱食糧之價格，壟斷食糧之供給等，均足以使農民感莫大之痛苦，使市面蒙莫大之影響。結果轉將其功用湮沒。一言以蔽之：此種組織根本不能認為良制。蓋糧棧為私人營業性質，其最後之目的在營利，所謂功用云者，不過間接之結果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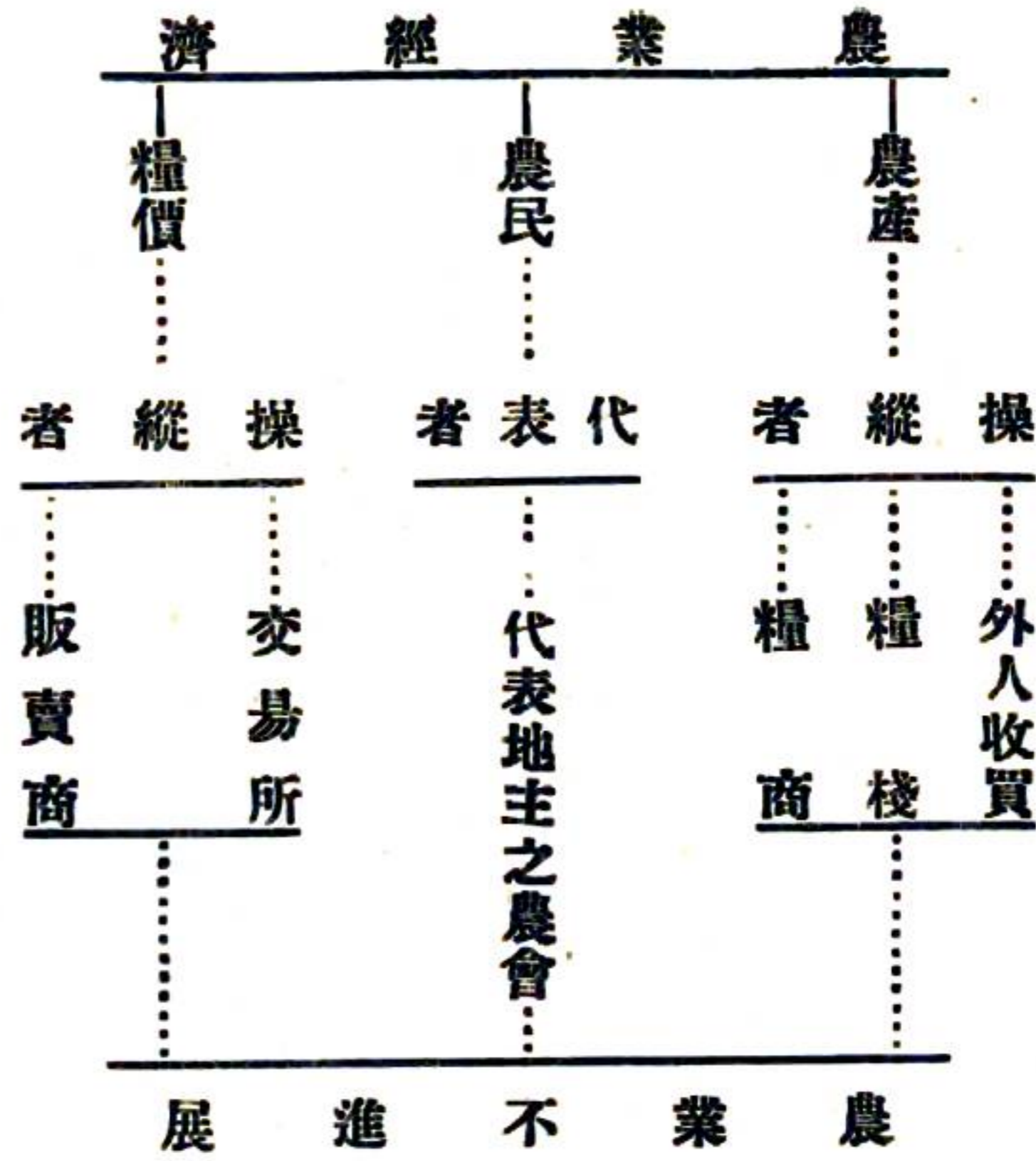
糧棧為私人營業之組織，且為代表農產方面者。此外又有法團之公共組織，即農會是也。吉林以往農會之有，實際上不過為地方上添一官樣衙門而已。對於農業並不發生任何關係，惟增加農民之担負耳。

上述糧棧、農會等組織，雖為關於農業經濟之組織，但絕非農業經濟本身之組織。所謂農業經濟本身之組織，在吉林省中可謂絕無僅有。其次如糧食稅捐局，農事試驗場，以及農產轉運公司等，則更無與於所謂農業經濟組織問題矣。茲列表以說明本省農業經濟之組織及其現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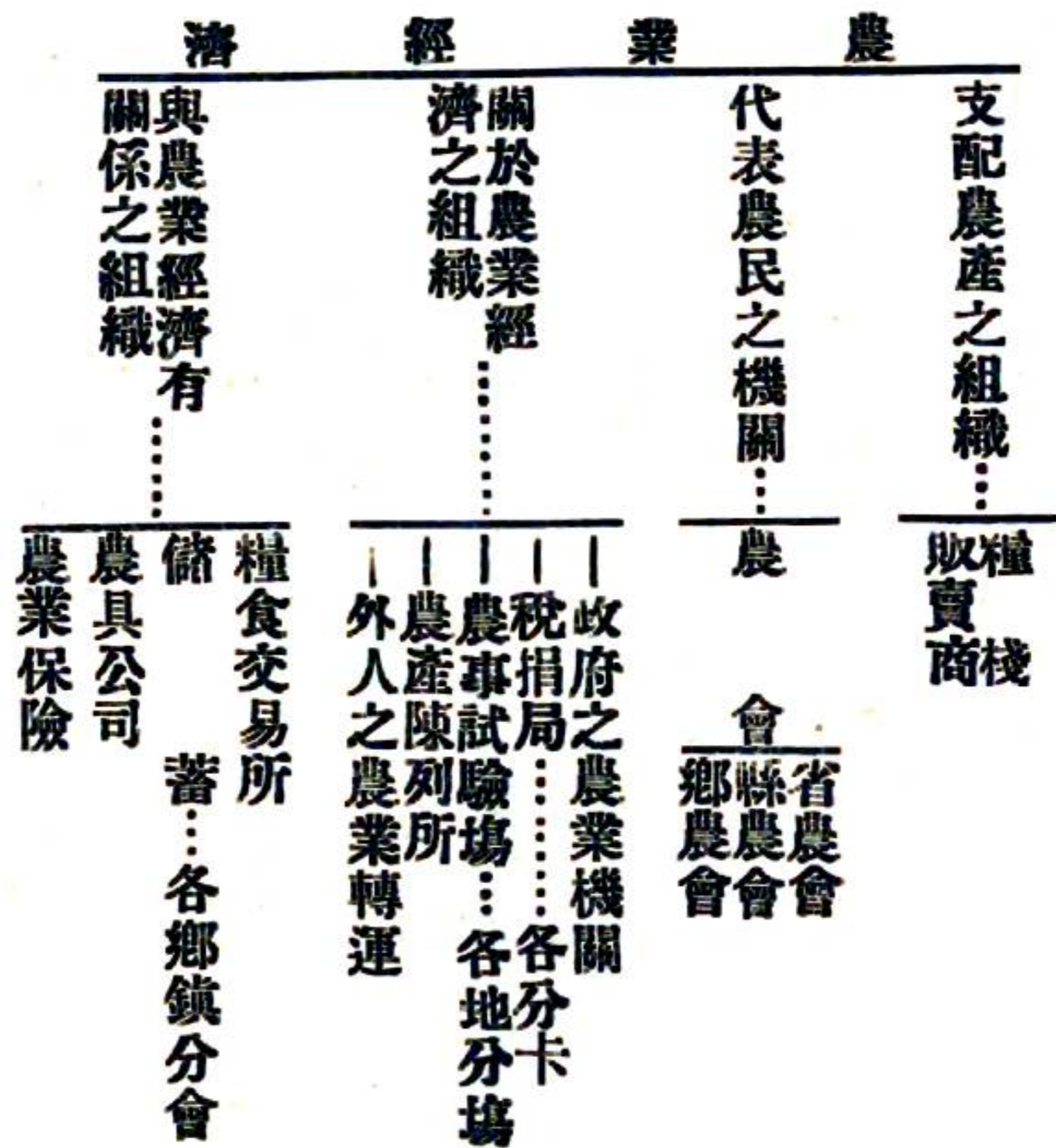
A, 農產組織現狀表



B. 農業經濟現狀表



C. 農業經濟組織系統表



綜上表觀之：吉林農業經濟之組織，極不完備；而已有之組織，能福國民者，更屬渺不可得。甚望一般農民意自身之利益，以從事發展農業經濟之組織焉。

乙、商業經濟之組織：

吉林省因工業不發達之故，故除農產品以外，各種工業上之生產品極少；而人民數目因移民驟增，又日見增加。所有日常生活上所需要之物品，均不足用。於是以販運為業之商業，乃應運而生，且逐漸發達。無論一國或一地方，倘只見商業之發達，而不見工業之振興；其利權必外溢，其地必貧。此定理也。至於吉林則更有甚於此者。蓋大規模之商業多非本地人所經營，且販賣之貨十之八九非本省所出也。

吉林省商業經濟之組織，因營業發達之故，較農業方面畧為完備。但為對歐、美各國貿易競爭而設之組織，則尚付缺如。茲就現有組織說明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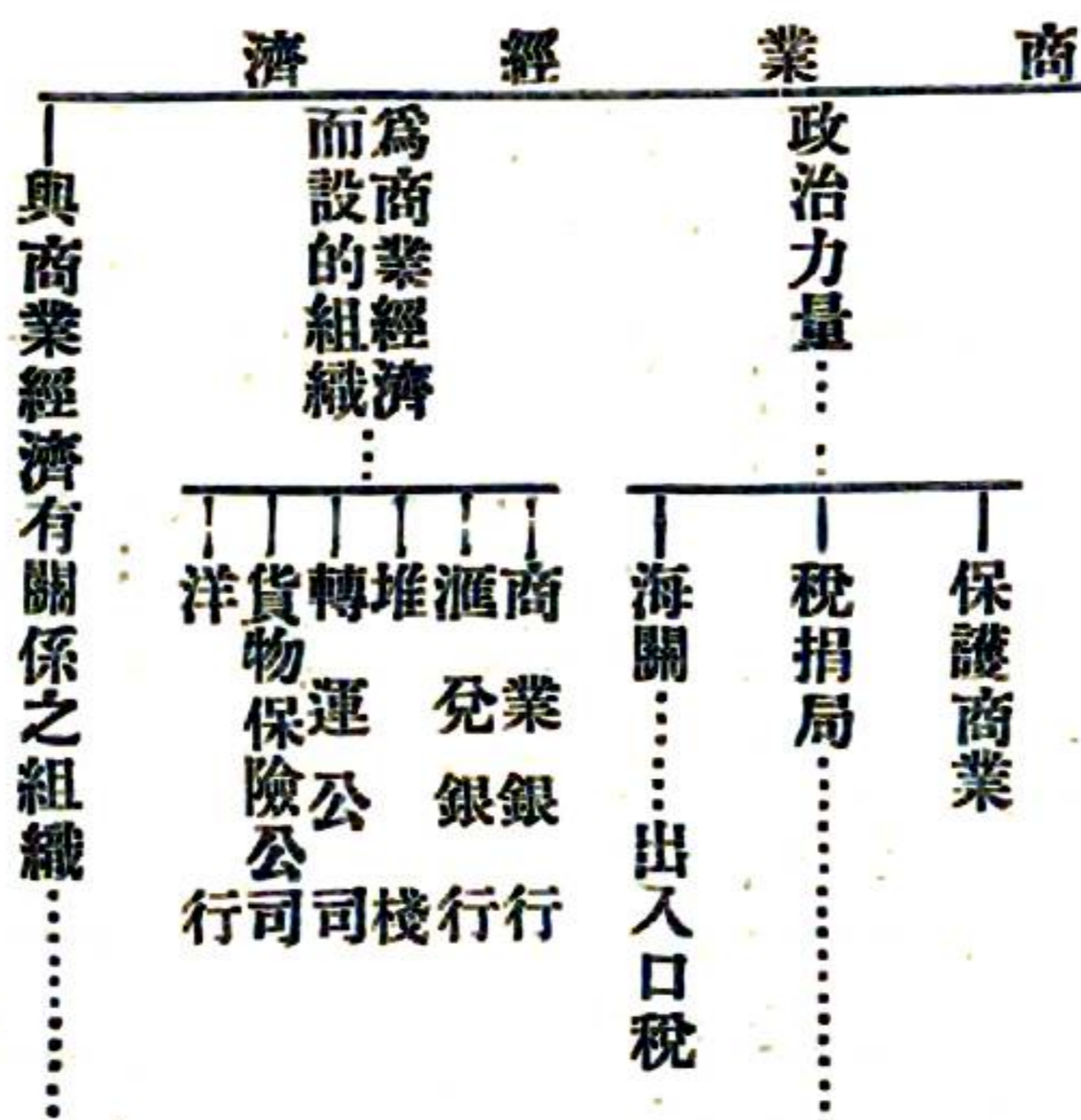
吉省之商業中心，首推吉林、新京、濱江三埠。其中商業上之組織可分為出口與入口。然出口率皆由外人在我國內自營之。即就入口而論，亦大都由國內各外國洋行中批發貨物，再由國商販賣之。試思此等商業，尚何競爭之可言。至於本國方面之商業組織，其最主要者為商會。然商會之能力甚小。其次如各商行會，亦然。謂能謀店主本身之利益則可，謂能謀商業前途之發展，則尚未也。茲將商業經濟之組織及系統，列表於次：

A, 商業經濟組織概要表



B, 本國商業經濟組織系統表

— 本身組織……總商會……各商行會



烟酒特稅
印花稅
落地稅
營業牌照
舖戶捐
攤床捐
釐金
棉絲稅
水統稅
麵粉統稅

鐵路
航路
郵電
工廠
交易所
報紙……廣告

丙、工業經濟之組織：

吉省工業不甚發達，前已言之。惟近年以來，因有大宗豆、麥出產，故火磨、油坊及製酒廠，先後設立者不少。所謂吉林省之工業者，亦只此而已。原料出產甚富，而工業不能發達。結果出口者為原料，而非工業製品；入口者多以我之原料畧加製造，又以之販賣於我。茲將本省現有工業之種類、家數、資本，開列於次：

工廠統計表

種	類	家	數	每家資本約計	種	類	家	數	每家資本約計
---	---	---	---	--------	---	---	---	---	--------

機器火磨	約一〇〇家	一百萬至三百萬	棉線布	八五家	五千至五萬
機器油坊	約五〇家	二百萬至五百萬	皮革	二五家	三萬至五萬
舊式油工廠	約二〇〇家	五千至二萬	鐵工廠	一五〇家	五千元
酒廠	約一六〇家	一萬至五萬	木工廠	二六〇家	二千至五千

夫吉省工業既如此其幼稚，又焉能有完備之工業組織。且吉省之工業，事實上大都包括於商業之內。此語之意義，即謂吉省無獨立之工業可言。營工業者同時亦兼營商業。例如油坊、火磨之兼營買賣豆麥業，是其明証。因有此種關係，工業之發達上，又添一重障礙。蓋每年結算之結果，商業部分每較工業部分獲利為多。於是經營工業之念，乃日就淡薄。

(三) 各種出產與天然財富：

吉林全省之天然財富，在滿洲中可稱首屈一指。已耕之田，已有三·九四一·六一五畝之多。可耕之田尙有二·一八一·〇〇〇畝。是單就農產而言，已富甲全國矣。此外如森林如礦山等，亦不可以指數計。茲列表於次，以明示之。（以下各表所列事實，均係根據一九二六年所調查者約計之數。）

甲、五穀（吉林一省）

種類	數量
大豆	10,496,000石
其他豆類	1,110,000石
玉蜀黍	6,681,000石
高粱	10,976,000石
大麥	1,527,000石
小麥	3,337,000石
粟	24,888,000石
水稻	1,887,000石
陸稻	527,000石

乙、畜產
(吉林一省) 以千頭
為單位

種類	數量
力牛	九〇

肉牛	馬	騾	驢	羊	豕	家禽	總計
334	500	230	150	210	877	52,636	55,233

丙、水產(吉林一省)

地域		種類	年產額約計
松花江		魚類	十五萬担
		蝦類	五萬担
		貝類	一萬担

牡丹江			圖們江			興凱湖			烏蘇里江		
魚類	蝦類	貝類	魚類	蝦類	貝類	魚類	蝦類	貝類	魚類	蝦類	貝類
3萬担	1萬担	5千担	8萬担	5萬担	4萬担	9千担	5千担	2千担	7萬担	2萬担	1萬担

丁、獸皮(吉林一省)

種類	數量(以張數計)
牛皮	二四五、八〇〇
騾皮	二二九、七〇〇
羊皮	三三〇、〇〇〇
山羊皮	四七〇、〇〇〇
驢皮	二二、六〇〇
狐皮	二、五〇〇、〇〇〇
貓皮	五、〇〇〇、〇〇〇
狼皮	八二七、〇〇〇
虎皮	五〇〇

戊 礦產(吉林一省)

種類	年產額約計
已開礦	一萬數千元
未開礦	
種類埋藏量	
金礦	一五八、〇〇〇、〇〇〇噸
鐵礦	八〇〇、〇〇〇、〇〇〇
煤礦	九、四九六、〇〇〇、〇〇〇
銅礦	八二五、〇〇〇、〇〇〇

錫礦	五八、〇〇〇、〇〇〇
鉛礦	二六五、〇〇〇、〇〇〇

己 森林(吉林一省)

地域名	面積量
烏蘇里江流域	一、八〇五、二五〇畝
松花江流域	一、四四九、〇一四畝
圖們江流域	二、六九二、七〇〇畝
依蘭	三、七三二、一八〇畝
延吉	一、六九五、六七五畝
總計	一一、三三四、八一九畝

(四)貿易狀況及各國人在本省之商業

吉林省因工業不發達，製造品缺乏，所有民間日常需要之物品，勢不能不仰賴由他地移入貨之供給。以滿洲全部論，其情狀亦大底如是。故外國商人來滿經營輸出入及當地商業者頗多。事變前在吉林市場中之商人國籍計有十

四國之多。尤以與日本之貿易關係為最密切。次為美國。自事變後日滿經濟成不可分之關係。故滿日間貿易狀態更多猛進的發展。入口數量日本占最大數。而出口數量上亦以對日輸出為最大多數。茲分國將事變前本省列國商店列表於下以備參考。

1. 日人經營者(吉林一省)

種類		山							林	
營業名稱	營業者	中東海林採木有限公司	札免公司	寧安木材公司	大島商店	鳴綠江採木公司	松永洋行	三盛公司	哈爾濱製材株式會社	
深澤暹	三隅英雄	植田一夫	大島已之助	中村政吉	松永峯次	朝長公萬人	松本大太郎			

木		畜產							棉	
宮本木材店	合資會社林商店	高橋材木店	松下商店	岩間商店	長野商店	滿蒙殖產公司	東洋棉花株式會社	蒙洲共益社	藤井洋行	
宮本斗一	小坂龜八	高橋管藏	松下廣吉	岩間甲斐之助	長野增德	岡田茂大郎	安間安五郎	西原常次	藤井公次	

絲	
山本商店田張員	橫田商店
佐藤平太郎	橫田三磨

部上皆係日人之大商店或公司。此外尚有經營各種事業者甚多。茲列表以統計之。

布
不
破
洋
行
湯
淺
章
人

種	輸	貿	美	小	玩	雜	菜	食	時
類	入	易	術	間	具	貨	種	料	計
家	商	商	雜	物					寶
數	商	商	貨	(即婦女裝飾品店)					石
	三	三	五	八	三	八	五	八	一
	三	三	五	八	五	八	九	五	九

吳	洋	書	洋	煙	金	藥	硝	石	電
服	紙	籍	酒	草	物	器		炭	氣
		文							
		具							
二	一	三	九	二	一	五	二	三	二
七	五	四	九	〇	六	五	二	〇	二

販	電	電	大	生	麻	菓	寫	寫	皮
賣	機	器	藥	果	袋	子	真	真	革
槍	工	具					材	材	
械	事						料	料	
八	三	六	一	五	一	三	二	二	三
	三	六	四	六	五	六	七	七	三

運	兩替錢舖	當舖	古物商	洗濯	理髮	蓆	洋服	土地建物	建築	印房(刻字舖)	打綿業	釀造廠	玻璃工廠
一九	一八	二八	三七	四八	三二	五	二〇	一二	二七	七	五	九	二

旅	臺球場	浴場	劇場	陳列館	法律事業	齒科院	助產院	病院	競馬	通訊	倉庫	肉店	保險
一八	九	九	五	三	一三	一四	二五	二九	二	九	五	三八	五

種類	2. 俄人經營者(吉林一省)	金	鐵	妓	按	行	用	靴	案內業(轉運賣票)	印刷製本(印書局)	刊	自	料理待合(能叫條子飯館)
		融	工	館	摩	商	達(轉運公司)				物	動	車
家數		一七	一六	二〇五四	三	七	二三	二二	三	一四	一三	一四	五二

製粉業	機械商	木材	化學工業品	販賣商	消費社	商品特產	書籍店	洋雜物商	洋紙商	線物	輸出商	輸入商	洋行
七	六	二二	六	八	一	六三	一二	一七	七	六五	三二	六〇	一二

電器	茶商	化學品	穀物	金物	砂糖	陶磁器商	運送業	文具	化粧品	眼鏡	毛布	木器店	麻袋
六	五	六	九	一七	一四	六	一六	一三	一二	八	九	四	三

婦人服	綿商	酒釀	衣服	礦油業	澡塘	洋酒	藥局	自動車	旅館業	店(有私妓之茶食店)	劇場	寫真	新聞雜誌
一三	二	八	三九	六	七	一七	五三	四	二二	三九	八	一九	一八

靴	壁	絲	獸	石	牛	礦	毛	傢	油	仲	當	菓	委
	紙	商	肉	鹹	乳	泉	皮	具		買	商	子	託
										商		商	品
二八	九	九	一六	四	五	七	一〇	六	二	四	三	一八	六

石	機	製	製	鑄	灌	獸	煉	花	印	玻	建	時	燈
鹹	械	料	菓	頭	腸	腸	瓦	貨	刷	璃	築	計	泡
	總	廠	廠	工	工	工		店					
	廠			廠	廠	廠							
五	一	四	二五	三	二二	三	一〇	二〇	四八	二九	二五	一九	一

銀	保	毛	糧	豆	種
行	險	皮	食	油	類
		工	輸	輸	家
		廠	出	出	數
五	二八	一二	九	五	

3. 英國人經營者(吉林省)

帽	魚	保	銅	磷	柔	裁
子	罐	險	鐵	火	毛	縫
工	頭					舖
一一	一一	三八	二	五	一	七

4. 美國經營者(吉林一省)

煙草	製革	綿絲	輸入商
二	三	五	二〇

種類家數	石油業	保險業	雜貨商	毛革	銀行	自動車	輸出入
三	九	二五	三〇	六	三	二	一〇

5. 德人經營者(吉林一省)

汽車	農具	經營農業
三	二	五

種類家數	機械	輸入商	輸出商	小間物商	雜貨	藥品	穀類	印刷	電具
八	一九	二九	三〇	一八	一五	一二	八	三	

6. 法人經營者(吉林一省)

寫真材料	金屬物	綿業	製粉	銀行
九	一八	二〇	二	一

種類家數	製粉	銀行	衣服	雜貨	自動車	化粧品	藥品
三	二	九	一八	五	三	八	

製	洋	玩
靴	酒	具
一	二三	一九

7、希臘經營者(吉林一省)

種	釀	菓	煙	咖	俱	輸
類	造	子	草	啡	樂	入
家					部	商
數	二	一	一	一	一	一

8、意大利人經營者(吉林一省)

種	輸
類	入
家	商
數	八

彫	古
刻	物
商	一
一	

9、荷蘭人經營者(吉林一省)

種	機	出	工	草
類	械	入	務	花
家	貿	口	所	業
數	一	二	一	一

10、比利時經營者(吉林一省)

種	出	保	貿
類	入	險	易
家	口		
數	一	一	二

11、丹麥經營者(吉林一省)

種	出	靴	保	貿
類	入		險	易
家	口			
數	二	一	一	一

12、瑞典人經營者(吉林一省)

種	燐
類	火
家	
數	一

13、波蘭人經營者(吉林一省)

種	俱
類	樂
家	部
數	一

14、瑞士人經營者(吉林一省)

種	輸
類	入
家	
數	一

(五)金融界之實況：

關於本省農工商界之狀況以及貿易上勢力之消長，均於前數節中言之矣。茲再將各界命脈所關之金融界，略一言之，以見本省（事變前）經濟紊亂之癥結所在，或亦讀者所樂聞歟。

在我國全國中，吉林省之錢法，向可謂極紊亂者。五花八門，變化無窮。而尤以銀根不穩，紙幣浮濫，擾害社會為最甚。幸賴政治力量，擠兌之事，未尚多見。然而其結果所及，已商民交困矣。

各縣習用者，為官帖。省垣則用永衡大洋及官帖。濱江、長春各大縣則用哈大洋。商埠市面亦通用金票。北滿鐵路則又以金魯布為本位。交通便利之處，又有用奉大洋者。茲數種錢幣，同時通用於一固定市場之內，且均為不換紙幣之性質。而北鐵之金魯布則實際上又絕無其物。不過一種換算標準。各種錢幣之價格，自然漲落不定。一日之內，甲漲乙落，乙漲丙落。一般市民如墜五里霧中，莫知其究竟。物價因之顛倒，市面因之飄搖。而狡黠者徒又以之為漁利之工具。於是搗把者有之，居奇者有之。一朝之間，貧無立錫者，可一躍而為富翁；富埒王侯者，可一夜而為寒人。投機之風熾，人咸存倖致之心。對其所執本業，反漠然視之。此尚成為有規則，有秩序之社會乎？如此而望各種事業之發展，憂乎難矣！此幣制紊亂之最大弊端，亦即（建國前）本省經濟界不易整頓之第一原因也。

(六)結論：

吉林省之經濟狀況，已如上述，茲再綜括言之。

- 1、本省天然財富，雖甚豐厚；但多藏之地中，尙未開發。
- 2、農工商各業在經濟上之組織不完備，各業既無領袖，而同時又無啟迪援助之者。各個份子，勢同散沙；且互相排擠，互相嫉妒，自然難望發展。
- 3、生產方面，就農業、水產、林產各種論，均甚豐足；但此等生產物，除一部分自用者外，大部皆充原料品以出口，蓋工業不發達之結果也。

4、工業生產品極爲缺乏。既乏機器，又無資本。則自無工業生產之可言。人民方面亦只顧眼前利益，經營輕而易舉之工業；至於關係百年大計之工業，反無人過問。因之日常用品不足，完全仰賴於入口貨。

5、以向金融紊亂，紙幣充斥市面。銀根不足，價格各異。小之擾害社會，提高物價；大之影響人心，阻害一切。生活程度因之不定，投機事業又隨之發生。結果使農工商業，均無向上之望。

6、最後本省經濟界仍有一大危機，即現金之缺乏是也。現金何以缺乏？曰：現金源源輸出故也。現金因何輸出？曰：客籍人民吸收之也。蓋本省現有之工商業，由本省人經營者，佔極少數；其佔最大勢力者爲中國直魯兩省之人。其所得餘利，除充資本者不計外，自然悉數匯往家鄉。

以上所列數端，今再歸納之，可得以下之結論：

(一)本省工商業之發展爲畸形的，即商過於工。嗣後應標「工重於商」之主義，以爲本省經濟界共同努力之目標。

(二)本省農工商各界組織上太不完備，應以互助互利之精神，從事於團體之組織，顧全大體，犧牲小利。

(三)本省經濟尚在幼稚時代，如無人扶持之誘掖之，便能夭殤。即不夭殤亦恐發育不全，終身孱弱。扶持誘掖之責任，自以由政府負之，為最適宜。

第六節 水產業

人類蕃殖日盛，生活上之需要愈繁，勢不能不於陸上利源之外，復尋其生活供給品於水界。故近年各國對於水產之研究，設學校，立會所，不遺餘力。我吉省非但富於農、牧、林、礦各產，而各淡水河湖之水產，亦大有發展之可能性。茲就調查所及，分別記述之：

1、水產之種類：(一)魚類（詳見自然部水產物）、(二)哈什嗎（蛙類）、(三)蚌、蚌（牡丹、松花二江產之）、

2、產魚地：(一)松花江本支各流：自省城以上，灘淺流急，且多石底，故魚類甚少。自省城以下，則漸至平原，流緩水深，底多沙泥，魚類甚多，而尤以扶餘縣境為最富。(二)牡丹江本支各流：上自鏡泊湖，下至江口，均盛產之。(三)烏蘇里江本支各流：上自興凱湖，下至江口，均盛產之。(四)鏡泊湖及興凱湖：二湖與上述三水系，為本省魚產五大中心。鏡泊之鯉，松花江之白魚，為尤著名。

3、搭撈概況：本省水產事業與其他各業同，即一聽人民自動為之。既無科學之研究，又無大規模之組織；官府向不顧及，惟踵事抽稅耳。

(一)搭撈時期：分冬春秋三季。冬季為冰結後，鑿冰孔撈之；春季為冰解後，秋季為冰結前。秋季為搭撈最盛之期。蓋

冬季水結不便搭撈，春季漸暖不便放置，惟秋季則大宗搭撈，築池存養，待冬季出水凍之，裝運遠近，存放之可能期最長也。

(二)搭撈方法：有網撈、鈎釣、罾撈、叉叉等法。網皆由手工用線結成，種類甚多。拉網為最大，故俗稱大網。每網長三十丈，寬三丈，用時須十五六人至二十人左右。其次為懸網，長等河幅，寬等河深；夕沈朝起，橫河而撈。再次為單人所用之投網、攀網、攪拉網等。

4. 漁戶及魚產量概況調查表 (吉林農墾廳調查(十八年))

號	區域		港	漁船數	漁戶	業漁人產	額售	價捐稅名稱	徵稅機關	狀生
	別	類								
一	扶餘縣	松花江	三	三	六九	四八、六〇〇	七、二九〇	網捐、魚稅	公安局、稅捐局	半農漁
二	額穆縣	牡丹江	三	三	三五	一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網捐、魚稅	公安局、稅捐局	半耕漁
三	樺川縣	松花江	三		一五六	一五〇、〇〇〇	三三、五〇〇	漁業捐	木石稅局、財務處	自給
四	甯安縣	鏡泊湖、牡丹江	八〇		八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	四六、〇〇〇	漁稅	稅捐局	自給

一四	一三	一三	一二	一〇	九	八	七	六	五
總計	樺甸縣	賓縣	琿春縣	方正縣	吉林縣	饒河縣	虎林縣	依蘭縣	濱江縣
	松花江	松花江	圖們江	黑河口	松花江	饒河口	烏蘇里江 大穆稜河 小穆稜河	松花江牡丹江	松花江流域
三六〇	三三	三二	三〇	九	六〇	一〇	三〇	三五	二四
		四〇			六〇	三		四八	
二、六七八	七七	八〇	三五	一八	六三五	二三	二〇〇	一五〇	四〇〇
三、五二九、八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六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一七八、〇〇〇	一二三、二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〇
五七八、五七〇	四、五〇〇	二〇、八〇〇	三三、五〇〇	二六、七〇〇	四、二八〇	三、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四〇、〇〇〇	三、五〇〇
	漁稅、 網捐、 地方捐	漁稅	山海稅	漁稅	山海稅、 漁業稅	地方捐、 漁稅	網捐、 漁稅	漁業捐、 漁稅	漁業稅、 漁船稅
	公安局、 稅捐局、 財務處	稅捐局	公安局	木石稅局	公安局、 稅捐局	財務處、 稅捐局	稅捐局	稅捐局	稅捐局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說

明

- 一、漁戶生活僅足自給，每人平均得二百一十六元
- 一、按平均市價售得吉大洋五十七萬八千五百七十元
- 二、每年產額計三百五十二萬九千八百觔
- 一、統計漁船三百六十隻業漁人二千六百七十八人
- 一、產魚區域據業已報到者計十三處漁港松花江、牡丹江、圖們江等流域
- 一、吉林全省並無漁業公司之組織

第六章 交通

第一節 概況

本省交通可分陸路、鐵路、航路、郵電、航空五項觀之。鐵路多為外力所成。航路自俄國革命以後，外力已無。陸路則一任自然，除都市馬路以外，毫無修築；自滿洲國成立，始漸事修築。郵電則逐漸發展。航空載客遞郵，始自滿洲國成立。現有京哈、京奉、京井、哈綏、哈富等五定期航空線。茲分述航空以外各項交通狀況於後：

第二節 陸路

一、道路 凡屯、鎮、集、市之間，均有天然通路。有所謂大道與背道（荒僻之道）。大道乃各大市鎮間相通之道，北部以新京為樞紐，南部以省城為樞紐。省外則西南通山海關、營口，西北通洮南，北通下奎、黑河、滿洲里。沿路商場旅店，應

有盡。冬令封凍，則沿路馬車絡繹不絕；商場車店，備極熱鬧。大有古昔期市之象。背道則係各屯鎮往來或耕犁赴田所經之路。

本省此項道路，雖夏秋淫雨泥濘，陷人畜誤行程；而冬季水結，土道如砥礪，車行轆轤有聲；且積雪不融，尤便穩行。至若道幅，則普通大道寬三四丈，背道亦一二丈寬；非若直魯等地，車道窄狹，只能單車，不能並車而行也。此蓋一以本省土地不甚艱貴，一以本省農用大馬車既寬且大；如儘量裝載，雖冬季凍道，非八馬、十馬或十二馬力不行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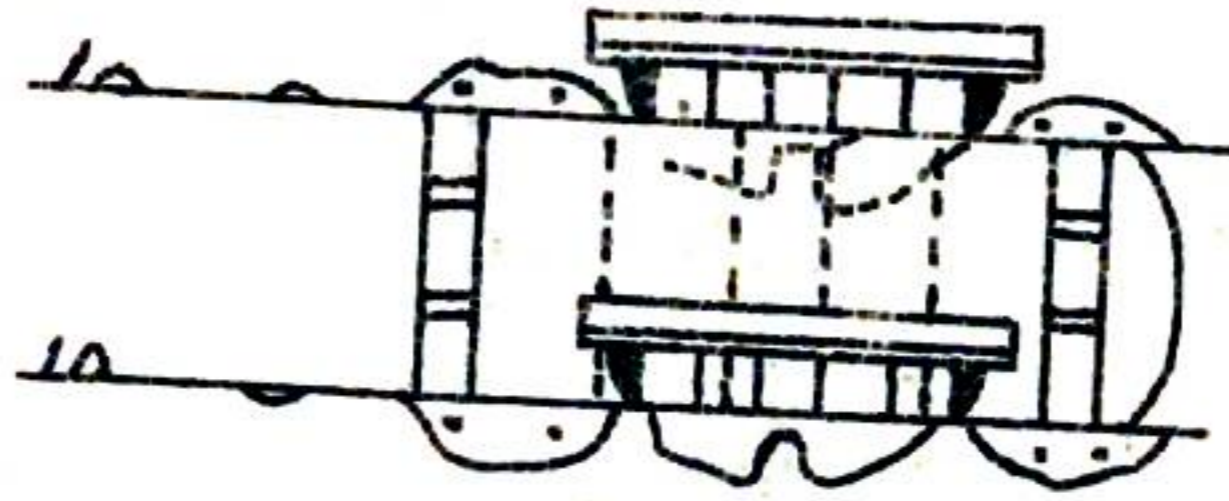
二、交通器 鄉間向有馬車（俗稱大車）、轎（俗稱爬犁）、小車子（即轎車）及河南棚車。省城向有花轎（即輪副輻射而軸爲固定不轉之輕馬車，如中國各省田間所使者）、小車子、抬轎。今省縣各城市均有腳踏車、四輪馬車、四輪玻璃車及汽車（即毛頭車）。人力車則惟吉長哈等大都市有之。若磨電車則惟哈埠有之。茲分述於下：

(1) 大車 爲滿洲特有之馬車。凡農戶所不可少之運轉器也。火車、汽船未興以前，本省重大運輸，惟賴斯車。其構造甚簡單，茲分車棚、車脚述之。A 車脚即車輪（俗稱車餅）一雙，車軸一條所構成也。車輪用灣曲木片（俗稱枉子）五，結爲圓形，周環以鉄（俗稱車瓦，數亦五），以防解離而耐磨擦。內橫粗木（俗名車頭）作直徑狀，更垂直穿二平行木（俗名輻條）於車頭，而加帽釘。瓦加方尖釘，求其堅牢。是餅之外緣，恰如圓圈；內如卅字，即車頭爲直徑，二輻條爲平行且相等之二弦。車頭中央爲圓心，鑿方孔而固銜於軸之兩端也。B 車棚由車廂、車轅、車胎等部構成。車胎上固着於轅，下緊着於軸。緊着之處，胎軸各鑿以鐵鍵，以減磨擦力。轅二本，橫穿平行方木條（俗名車檣子）八，上鋪薄板（車鋪板），以載物。各轅上豎木柱（車樁子）六，上置板（車壓廂）轅之前端駕馬。茲將大車之大、重、載重及其

形狀，列圖表於後：

吉林新志 下編 第六章

第一圖



大車棚

第二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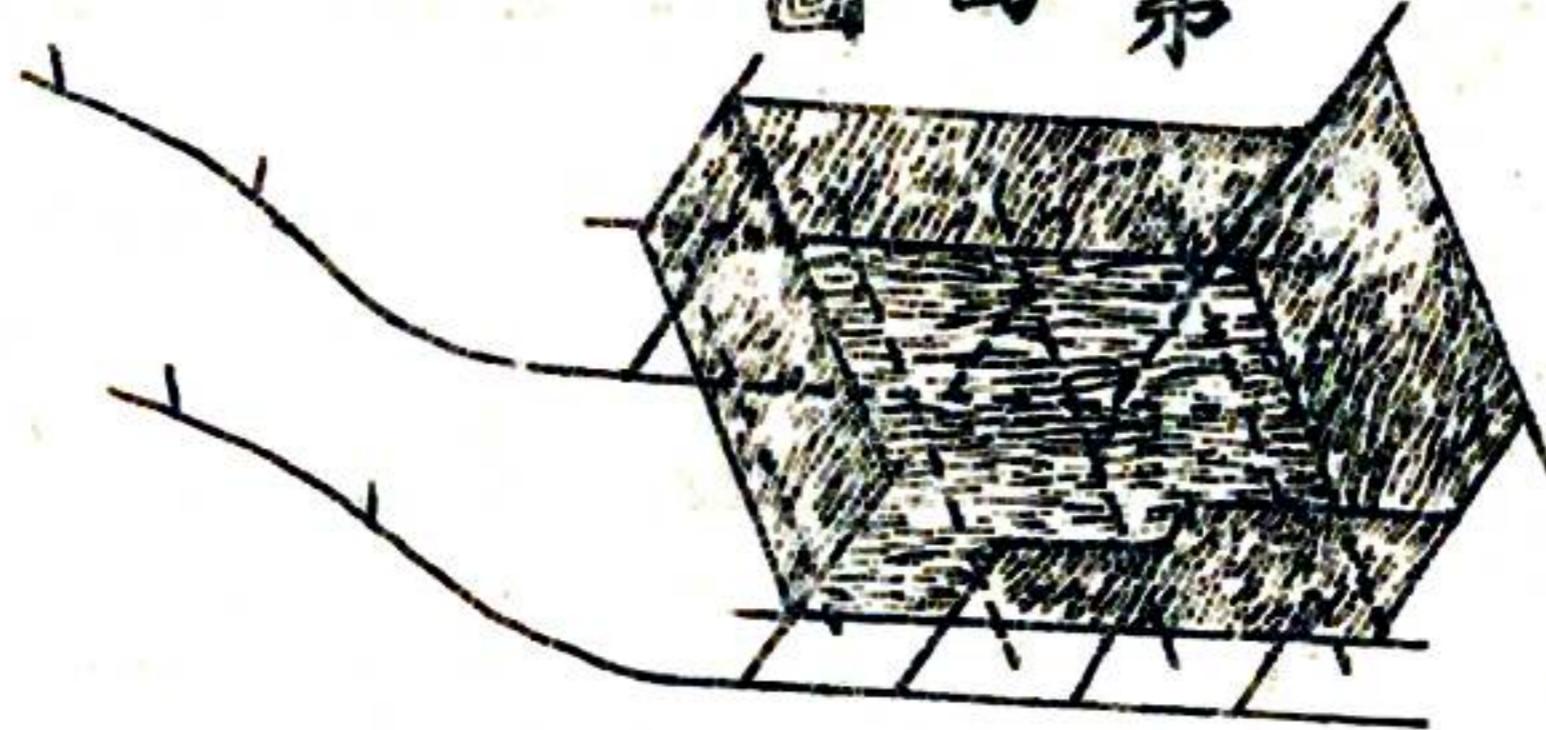
大車輪

第三圖



廠機

第四圖



箱

第一表

輪	徑	軸	長	軸	周	瓦	幅	轆	長	瓦	厚	鋪	板	長	鋪	板	幅
四尺三寸餘	五尺六寸	二尺五寸餘	二寸餘	一丈五尺餘	一寸餘	七尺五寸餘	二尺八寸餘										

第二表

車別	瓦	重	轆	長	駕	馬	數	載	重	每馬挽重(平道)
大	二百斤內外	一丈五尺	十二匹以下	四千斤以下	五百斤以下					
中	一百七十斤	一丈四尺	八匹以下	三千五百斤以下	同					
小	一百三十五斤	一丈三尺	五匹以下	三千斤以下	同					

(2)小車子及河南棚子車 小車子(即轎車)輪高車輕為拉脚及士官富翁之自備乘坐者。今已漸無。河南棚即花轆之帶棚者其用處與轎車同。今亦不常見。

(3)花轆 為都邑間之載貨脚車。省城、新京最多。鄉間無此車。

(4)脚踏車、人拉車及四輪馬車、四輪玻璃車均係日、俄戰後、逐漸興起者。

(5)汽車 自民國六七年始見於本省。至民國十年後、火車不通之地始有用以拉脚者。今各大埠顯官大宦多備以自

乘。而各縣間往來，冬夏均以汽車爲交通利器。計至康德元年三月，全省經官許可之汽車營業路線，已達二十七線之多。滿洲國成立以來，各官府及軍警機關均依爲交通利器而置備之。國內主要路線且均改爲國營矣。

(6) 磨電車 形似火車而較小，有軌用電力。哈爾濱有之。自南岡北滿車站西至道裏及傅家甸，東至馬家溝等處。

(7) 橇 俗呼爲爬犁，當十二月及一二月間，冰雪封地之際，爲本省交通及運輸上之利器。其駕馬之數，因橇之造構及載重，而自一匹至七八匹不等。其構造極簡單，即長七八尺，而前半向上灣曲，後半直之二平行木棍，相距三四尺。後半着地，前半駕馬。着地之部，各置立木三四五不等，上置以橫木。若載細物或人，則此橫木之上，須鋪板（如上圖二四）。

第三節 水路

本省航路以松花江本支各流爲主，若圖們江系及烏蘇里江系則其主江既爲滿外界水，且流急水淺，雖烏江已通汽船，而究未暢通。故謂本省今日水運，即松花江水運亦無不可。茲述松花江水運：

甲、松花江概況

一、松花江在地理上之價值

松花江貫串於吉、黑兩省，農產豐富地帶。上自吉林省城，下至烏蘇里江口約長四千餘里。沿岸農產富饒，而其江源及支流所及，林獮又復甚多。故江運自昔稱繁。惟昔日運輸中心在省城，如明末清初均曾設造船廠於吉林省城，製各種帆船。而今日運輸中心，却在哈爾濱。蓋以此地爲吉、黑兩省農產物之中心，且爲松花江與北鐵之交點。水陸聯運既便，而江水深度便於大汽船往來之段，亦以哈爾濱爲中點也。

二、松花江航路概況

(1) 概況

可分上流至吉林、吉林至陶賴昭、陶賴昭至扶餘、扶餘至哈爾濱、哈爾濱至松花江口五區觀之。吃水二三呎之小汽船，可至吉林。惟自吉林至扶餘間，要為民船（帆船）通行之區。自扶餘以下水深漸及九呎，汽船可自由通行。自哈爾濱至烏蘇里江口，為通航最盛之區。

(2) 以哈爾濱為中心之現在航線

1、哈爾濱大賚間	六〇〇里
2、哈爾濱同江間	一三〇〇里
3、同江虎林間	一一〇〇里
4、同江黑河間	一三〇〇里
5、黑河漠河間	一五〇〇里

里百八千五計合

(3) 可延長線

1、松江上流及嫩江沿岸 此等地方，土地日闢，貨儲日多。須添備小輪船或汽船，以補帆船之不足。

2、烏蘇里江口虎林與凱湖間 此段八百里，水深四尺。年約出糧五百萬布度，向由斯巴士克站（俄站）出境。可備輪挽載。滿洲國軍艦，曾由哈至興凱湖，橫渡之而達其西岸。

3、漠河室韋間 此段長千里，水甚深，可航行。林產農產亦漸發展，現在滿洲國軍艦曾由哈經三十餘日而達呼倫附近之伊敏河。

(4) 松花江各段情況

1、自吉林至上流 水淺流急，僅有帆船。夏季水盛時，可往來於朝陽鎮（奉天海龍縣境輝發河岸）撫松吉林之

間。平時帆船祇至下兩江口。

2、吉林陶賴昭間 水道一二〇哩，水深自二呎至八呎，河幅普通三〇〇碼至五〇〇碼。吃水二呎之小汽船，可往來於此段。

3、陶賴昭抹餘間 此段長約一三〇哩，河身淺灘瀾漫；惟水深皆在二呎以上，故民船往來頗易，小汽船往來不少。

4、扶餘哈爾濱間 此段長約一七二哩，寬處亦哩餘，水深自四呎五吋至八呎九吋，水流漸緩，航行容易，而自扶餘下一二哩，嫩江來會，水量增加，灘險無存。雖夜間，航行亦頗自由。

5、哈爾濱江口間 此間約四三四哩，幅一里至三里不等，深四呎五吋至九呎。此段航行最易，惟減水之際，汽船進行亦有障礙之處。其中最難者為三姓附近，一七哩間。江底悉成於石礁，淺水時行之甚為危險。

(5) 灘淺所在

自哈埠至同江約長一千三百四十里，水流每小時約自三里至八里。以三姓、佳木斯間水流為最急。水深平均為四五尺，而最淺之處，則在三姓上流六十四里，第一百六十八號至一百七十一號標杆間。綿亘約七八里，最淺時僅二尺，然係沙底。其地即西北河，因水淺時各船多在此擱礙著名。

(甲) 三塊石及滿天星

自三姓上四里，第十六號標杆至第一百七十一號標杆止，共計約長五十四里，為淺灘所在之處。其中最淺處，年有

變更，前在第七號標杆，現在第十號標杆。最淺時二尺九寸。此標杆附近為原有之淺灘，因松花江自吉林省城以下多為沙底，而此一帶獨為石底，俗稱三塊石及滿天星。故他處淺灘，為水沖蕩而變易者有之，惟此處獨無變更也。凡江河係沙底者，其淺灘不難用挖泥船濬之，使深。石底則不可能。若用炸藥轟炸，則手續繁多，用費浩大。此則惟望於政府之力也。

(乙)三塊石滿天星以上之三淺灘

1、烏兒河地方淺灘 此地離哈約八百里，淺灘長約二里。三姓水深二尺時，此地深三尺二寸。

2、第一烏雅泡地方淺灘 此地在岔林河下十六里，最淺時為三尺。又岔林河下一里由標杆所在，至火鋸廠地方，亦為淺灘，最淺時亦三尺。

3、第二烏雅泡地方淺灘 此地在岔林河下二十四里，最淺時亦三尺。

(丙)三塊石滿天星以下之二淺灘

1、木斯圖地方淺灘 在湯旺河下二里，長約三百尺，最淺時三尺。惟江底沙中帶石，與他處微有不同。

2、巖子地方淺灘 在湯旺河下二十四里，由該處起，上溯數里，皆係淺灘。而上溯七百三十尺處，又為最淺之地；最淺時僅二尺五寸。

(丁)附松黑兩江水道不同之情況

松花江多沙底，水色黃；黑龍江沙底混石，水色黑。三江口（亦稱黑河口）兩江相會處，清濁之分界甚為明晰。松花

江兩岸多平原，故水淺而農產富。惟水淺時則航行甚難。黑龍江兩岸多山，故水深。因而物產上糧石較松花江為少。木梓較松花江為多。航行上無松花江灘淺之險，而有興安嶺濃霧之障。松花江流緩，每小時約自三里至八里；下行船固不甚速，上行船亦不過於遲滯。黑龍江流急，每小時約自十二里至十八里；下行船較速，而上行船馬力若不充足，則不易前進。此松、黑兩江，水道區別之大概情形也。

三、松花江沿岸碼頭名稱及其里程（見滿蒙年鑑一九三一年份）

碼頭名	所在地	里程
吉林（左）	省城	以下里數由吉林起
九站（左）	永吉縣	一七
烏拉街（右）	同上	三四
溪浪河（右）	舒蘭縣	七〇
白旗屯（右）	同上	八〇
秀水甸子（右）	同上	一二二
朱家船口（左）	德惠縣	一二二
五棵樹（右）	榆樹縣	一六二

碼頭名	所在地	里程
陶賴昭（右）	扶餘縣	一八四
老哨溝（左）	德惠縣	一八七
小城子（右）	扶餘縣	一九〇
五家站（右）	同上	二二〇
扶餘（右）	同上	三三九
新城（即扶餘）		以下里數由新城起
大胡		一〇四
岱吉（右）		一二五
肇州（左）	肇州縣	一八二

達馬里(右)	伊漢通(右)	岔林河(左)	南天門(右)	同葛拉(左)	木蘭(左)	新甸(右)	巴彥蘇蘇(左)	烏河(右)	滴打咀子(左)	哈爾濱(右)	岔州(左)
同上	方正縣	通河縣	方正縣	木蘭縣	木蘭縣	同上	同上	賓縣	巴彥縣	濱江縣	同上
五〇九	五〇〇	四八三	四七六	四五五	四二一	四〇五	三七七	三四五	三三六	二六〇	二〇七

四、松花江航行日數及航速

江水每年十一月中旬或下旬結冰，四月上旬或下旬解冰。一年中開江普通為二二〇日內外，結冰解冰之前後數

松花江口	同江縣(右)	高家屯(左)	富克錦(右)	克活瑪(右)	瓦里霍屯(右)	蘇蘇屯(右)	泰瑋(右)	佳木斯(右)	湯旺河(左)	三姓(右)
東三十華里	同江縣	綏濱縣	富錦縣	同上	同上	同上	樺川縣	樺川縣	湯原縣	依蘭縣
九三〇	九二四	八五五	八四〇	七八五	七四五	七二三	六九七	六八二	六二六	五八〇

週間，常有流冰，不便航行。故每年航行日數實僅半年，即一八〇日內外。

(一) 帆船航速

(二) 汽船航速

1、新城——吉林間——上航三二日下航二七日。

1、新城、哈爾濱間——上航三日下航二日。

2、新城——哈爾濱間——上航一四日下航七日。

2、哈爾濱、三姓間——上航三日下航二日。

3、哈爾濱——三姓間——上航一三——一五日下午航七——八日。

3、三姓、拉哈蘇蘇間——上航三日下航二日。

(三) 汽船往來黑龍江主要各埠頭日數

1、哈爾濱三廟港間——往航七——九日，復航一〇——一四日。

2、哈爾濱伯利間——往航四——五日復航七——九日。

3、哈爾濱海瀾泡間——往航七——九日復航八——一〇日。

五、糧儀分布狀況

自哈運往下江雜貨，年約五萬噸；由下江運哈者，年約食糧六十萬噸，燃料五萬噸。茲表列於下：

自哈埠以下各碼頭距哈及住戶出產表

碼頭名	距哈里	住戶數	出 (運出數)	產備	考
-----	-----	-----	---------	----	---

7、湯源	9、竹簾	5、三姓	4、伊漢通	3、通河縣	2、木蘭縣	1、新甸
七三〇	七〇〇	六五〇	四八〇	四八〇	三一〇	二八〇
四〇〇		四〇〇〇	二〇	一五〇〇	一〇〇〇	三〇〇
豆糧三〇萬布，小麥一萬布，木料一萬古板（即一沙申之立方）	糧石六〇萬布。	元豆小麥共五百萬布。	元豆八〇萬布，小麥一萬布。	元豆出口百萬布。	出口豆麥一三〇萬布，入口貨甚少。	元豆一六〇萬布（三〇斤），小麥四〇萬布，自東瓜篋裝出木料三千沙申。入口多係雜貨，如鹽紙麵粉布疋等。
		三姓因有灘淺故，到來船常多寡不均。				俄制沙申等我國六尺六寸。此謂一立方沙申也。

8、佳木斯	八五〇二〇〇〇		元豆三百萬布，小麥一二〇萬布。鶴崗煤廠去江北岸百里，火車直達江岸，每月運出煤約四五十萬布。	
9、悅來鎮	九二〇	五〇	元豆一百萬布，小麥五〇萬布。	
10、新城鎮	一〇六〇	四〇〇	元豆四〇萬布，小麥二〇萬布。木料三千古板。	屬富錦縣
11、敖來密	一一五〇	九〇	糧石轉由富錦出口。	屬綏濱縣
12、富錦	一八〇	七〇〇	豆麥四百萬布，入口貨二〇萬布。	富錦糧商春放款於農，秋收其糧賣於外人。利甚厚。
13、同江	一三〇〇	三二〇	豆糧二〇萬布，木料二千沙申。	
14、中興鎮	一四六八		元豆四萬布，小麥四萬布。	屬綏濱縣

21、 瓊瑋	20、 奇克特	19、 溫河鎮	18、 朝陽鎮	17、 太平溝	16、 興東鎮	15、 兆興鎮
二五八四	二四七四	二〇九六	一九二三	一六七三	二六〇八	一五四六
二〇〇	二〇〇〇	二〇〇	二〇	四〇	九〇〇	四〇〇
無出口糧石，凡下行旅客向多往黑河上船，故市面蕭條。今縣治移黑河，瓊瑋城益蕭條矣。	豆糧二萬布，小麥五萬布，木耳四千布。	元豆萬布，木耳三千布，灰鼠四萬張，鹿茸四〇支。	糧石萬布，並產木耳。	出木料、木耳、花麴、貂皮、灰鼠、元皮、鹿茸等物，但均不多。	木耳千布，花麴數百布，貂皮數千張，並產元皮、灰鼠、鹿茸等。	糧石八萬布，入口雜貨五萬布，鴉片出產冠江省。
	奇克縣城	屬奇克縣	屬烏雲縣	屬羅北縣	即羅北縣治	屬羅北縣

22、黑 河 二六四四	10000	爲江省第一大埠，對岸即海瀾泡，商店百餘家，出口木料二〇萬布，木耳一萬五千布，豆麥一萬布，雜貨一萬布。入口多爲雜貨，麵粉及紅糖約一百萬布。
-------------	-------	--

乙、航業

一、沿革

滿洲自收回松黑烏航權後，對於航政之整頓設施頗形積極。如興水利疏江道造船聯運等事，皆相繼進行。自民國十三年四月東北交通委員會成立以來，且專設航政處以總其成。責專事舉。茲分期略述松花江航政之沿革。

(一) 俄國侵奪時期 自璦琿條約（咸豐八年西歷一八五八年）及北京條約（咸豐十年西歷一八六〇年）成立。我黑龍江及烏蘇里江遂成中俄界水，航權自歸兩國共有。惟松花江爲我內河，俄國自無理過問其航權。乃俄人強據璦琿約內有黑龍江烏蘇里江松花江限於中俄兩國船舶通航之語。於光緒二十七年強謂我內陸河之松花江爲條約內之松花江而駛入其輪船。按璦琿條約之俄文原文關於境界部分者，明言「黑龍江松花江左岸之地，由額爾古納河至松花江海口作爲俄羅斯國所屬之地，右岸順江流至烏蘇里作爲大清國所屬之地」。（據東北年鑑）斯璦琿條約所指之松花江係自松黑兩江會口至海口一段江流殆無疑義。而俄人強爲曲解，謂此段爲黑龍江，松花江係指我內河之松花。至宣統元年經中國據約結辯，彼自知理屈，乃專以目前事實爲証。即謂俄輪通航腹地之松花江確係根據條約，否則中國何以對於歷年之運行不提出抗議云云，因強我於宣統二年訂立松花江行船

之章程（即議定書）。俄人遂獲得松花江航權之條約上的根據。於是俄人輪船火車在我吉林水陸貫通成一氣矣。

（二）俄人獨佔時期

璦琿約後，俄人即製兩輪航行黑烏兩江。光緒二十一年（一八九五年）成立黑龍江商業輪船公司。始由英國製來輪船拖船共六十六艘，航行黑烏兩江。其航入松花江則自光緒二十一年俄國官輪由黑江航至吉林省城始。至光緒二十二年（一八九六年）中東路合同成立。內有中國對於水路運輸予以便利之語。中東鐵路公司遂藉口於光緒二十七年（一九〇一年）又購備輪船拖船共四十餘艘，並商業輪船公司之船，任意航行我內地之松花江。始僅運載建築材料，繼竟並運客貨，而註冊納稅皆不服從中國定章。是時華輪踪跡尙未見於三江之中也。

「松花江始見華輪」光緒三十三年，東三省總督徐世昌納吉林巡撫朱家寶之議，創設松花江官輪總局。擬對俄輪爲消極之抵抗。（後分爲吉林官輪局及松黑兩江輪船局）造輪一艘，名齊齊哈爾，航行松花江。此爲中國輪船見於松花江之始。而俄領百方阻航黑龍江。民國三年黑龍江將軍朱慶瀾購輪一艘，命名慶瀾，試行黑龍江。然一出松花江口即被俄人所阻。故直至民國七年中國輪船迄未得航行黑烏兩江，而所謂國際河流之航權，直爲俄人所獨霸。其橫暴無理，有如是也。

（三）戊通公司成立（即初收回黑龍江航權）時期

民國七年，新俄成立，俄輪恐被沒收，相率停駛。中國商人陳陶怡等，發起收買俄人輪拖各船，共四十九艘。組織公司，派金山號輪試航黑龍江。因於戊午年通航，故定名戊通公司。自後幾與俄國交涉，華輪遂溯黑江直抵西口子。順松江遠駛東海岸江口之廟街。通烏江達虎林。而內

航除上達吉林省城外，且溯嫩江達大賚。亦我滿洲航業史上可記念事也。同時公司於哈埠圈兒河設船塢，機器廠及材料處。並沿江分設公司事務所及代理處規模頗大。

十年春因公司資力棉薄虞恐竭蹶。呈由中國交通部加入股本一百五十萬元。共有股本二百萬元。改爲官商合辦。十四年秋九月由東省政府收買公司全部財產改組爲東北航務局。遂全歸官辦矣。

(四)恢復松花內江航權(即禁止俄輪航行)時期 戊通公司成立後，中國已禁止赤俄輪船入松花內江。俄輪遂一方改懸舊俄三色旗幟冀入松花。一方與中東鐵路公司輪船聯合轉運，並減低運費以事抵抗。東省總司令張作霖遂於十三年(一九二四年)一月電令濱江蔡交涉員及東鐵王督辦將松江內懸三色旗及東鐵之輪船一律禁止航行。於是我松花內江往來惟華輪矣。六十六年(一八五八—一九二四)來喪失之航權至此始得完全恢復。

(五)日本商人與松黑航權 日商久欲助松黑航業之發展，向因中俄條約關係未能着手。當蘇俄成立，舊俄船主恐被沒收之際。日本正出兵沿海州，乃得舊俄船主諒解，組織西比利亞輪船公司，由日本商人供給資本，主持行政。將輪拖各船共十餘艘由伯力開入松花江內。獲利頗厚。旋因中國不明真象提出交涉，該項船隻停航數年，遂皆賣於中國。此事在禁止俄輪之前，自後俄輪遂逐漸減少，而恢復航權之基，以確立。

(六)東北航務局及海軍江運部等之成立(即完全消滅外輪)時期 十四年春戊

通公司因累債，宣告破產。由最大債權人交通銀行沒收其全部財產。嗣由東省政府收買，改組爲東北航務局。於是年九月一日成立。組織董事會主持一切，整頓航務劃一運費。自後頗獲厚利。

十五年秋東北當局見沿江出產日豐，船不敷用。而東鐵公司之船自十三年禁航以後，擱置廢棄甚爲可惜。遂援照蘇俄沒收海參崴金角灣之東鐵碼頭及拖船十一艘辦法，幾經折衝將東鐵輪船十一艘拖船三十艘及其航務處所有全部財產沒收。即將此項財產改組爲海軍江運部，直隸東北海軍司令部。所有輪拖各船一律加入東北航務局，航行營業。於是沿江各貨運運船不足之感，始爲稍減。

西比利亞公司悉爲華商東亞公司賬房及其他航商所收買。俄商索斯金之輪拖各船十六艘，亦於十四年被華商收買組成奉天航業公司。此外有少數奸商私結俄商懸中國旗於俄船而航行於松江之事，亦被察覺禁絕。至是松江水面之外船勢力，掃蕩無遺矣。

(七)官商聯合營業及附屬事業舉辦(即振興航業)時期

松江內既無外輪而黑龍烏蘇

里兩江俄岸之俄船，多因收歸官辦工人加薪及俄岸商業蕭條之影響而停航。且華岸無外船競爭，故華輪頗獲厚利。惟航商皆無遠大計劃，圖小利亂競爭。設俄勢恢復，勝敗之分，難操左券。十六年四月遂由東北航務局商得規模較大之航商如奉天航業公司瀋濱航業處濱江儲蓄會輪船部及東北海軍江運部等之同意，組織成立東北聯合航務局。除東北航務局原有董事處加入商董二人以組織董事會共策進行。自開始營業後，因劃散爲整，耗費減少，勢力厚而信用張，年利益厚。雖當時以船數計，航商之未加入者尚有半數；而成績既着，遇必要時自易結合一致也。

此外航務局因資力充裕，對於航業上應興辦之事，如東北商船學校航務傳習所東北造船所東北水道局等及東北文化事業，遂逐漸舉辦或加以補助。東省航業乃漸有可觀矣。

(八) 松花江航商大聯合並舉行水陸聯運時期

東北聯合航務局雖佔有松江輪船之半數，

而散商爭以暗減運費相競。航業公會幾有不足制止之勢。十九年秋遂由航業公會常委黃振綱創議大聯合之說。至冬季實行聯合之後，適值今春四路聯運成功。黃氏又擬水陸聯運計劃。旋經航商議決，實行擴充航線，並建設倉庫於洮昂路北端之江橋站。擬以此站為中心，凡沿松烏黑各江出產之輸出及津滬輸入各貨，胥經由此，以免中東南滿金制運費之束縛。滿洲國成立，於哈爾濱設航政局歸交通部直轄。另由航商組織哈爾濱航業聯合會，以統制松烏黑嫩額各水之航業。計自一九〇一年俄輸入松江以來三十餘年之松江航業，至此始成其大一統之機構。

二、現狀

自航權收回，松黑航業之勁敵已去。一線曙光，大有發展之望。官商組織漸形完整，已如上述。權限集中，運費劃一，且有航行規則之制定。故數年來航業大有起色。加以沿江移民與年俱增，土地日闢出產增加，航業前途更抱樂觀。茲述現有之航業組織及航業概況於下。

(一) 現有之航商

松、烏、黑、嫩各江之航業，皆以哈爾濱為其中心。今在哈埠經營航業者，大別為官辦、官商合辦及商辦三種。官辦者：如事變前之東北海軍江運部（後改部為處）、東北航務局、松黑兩江郵船局及廣信航業公司。官商合辦者：如東北聯

合航務局。商辦者共二十九家，其規模較大者為奉天航業公司、東亞輪船賬房、滬濱航業處、濱江儲蓄會等。有哈爾濱航業公會之共同組織。滿洲國成立後，於大同二年二月九日，已將松花江官辦之航業關係各事業，如東北航務局、東北江運處、東北造船所、東北商船學校、廣信航業處、松黑兩江郵船局等，隨國有鐵路之委託，而委託南滿鐵道株式會社經營矣。

丙、汽船概況

- (1) 載重——(一) 汽船（即船頭）自五千布度（俄衡名約三十斤）至三萬布度，最大者至四萬布度。
(4) 船質——鐵製與木製為四與三之比。
(5) 船輪——雙輪者約占半數，單輪及其他各占四分之一。

- (二) 貨船（即拖船）自五千布度至三萬布度，最大者至八萬布度。
(6) 馬力——自五馬力至三百馬力，最大者至八百八十馬力。普通皆自百馬力至二百五十馬力。

- (2) 汽船拖挽力——自一萬布度至十萬布度，最大者至十六萬布度。
(7) 燃料——燒木料者最多，燒煤者少。

- (3) 吃水——普通為自二呎至六呎，最深者至九呎。

丁、船隻數目

- (一) 帆船——全江內約二〇〇〇隻，載重自一萬斤至十萬斤不等。

(二)汽船 分輪船及拖船兩種，輪船即有汽機之船頭，用以拖拉貨船者；拖船即無輪載貨之船。茲將民國十九年

中東經濟月刊所載船數列後：

(甲)十八年開船時調查數

(乙)十八年新製汽船數——輪船五艘，拖船一一艘。

(一)輪船 共九九艘，內鋼鐵製者六七，木製者

(丙)十七年中俄衝突失去船數——輪拖共三十二艘。

三二〇。

(丁)船主——共三十餘家。

(二)拖船 共一〇八艘，內鋼鐵製者九四，木製者一四〇

(戊)船齡 總觀松花江上已有之輪拖各船，共二〇〇餘艘，其年齡半屬老邁。偶遇意外，危險甚大。為保全生命財產計，年齡過大之船舶，實有取消之必要。蓋木質之船，壽命不過十五年；惟船底常加油漆及修理可延至二十年。鐵質之船，壽命不過二十五至三十年；如將船底每年油漆一次，遇有朽敗之處，隨時更換，則輪船可延至三十五年，拖船可延至四十年。今已有之船，半逾相當年齡；新船之製造，自為目前之急務。故哈埠近數年來造船之業，頗有起色。

(己)現有輪船拖船對運輸供給之不足。

(1)現有拖船不足供給輪船拖拉之數 松花江輪船共計九十四艘（與前數稍異），每次拖量四百六十萬布度。較之拖船載量二百六十五萬布度，尚餘一百九十五萬布度之拖力。輪拖相衡，須添四萬布度之拖船五十艘，始可調濟。

(2)現有輪拖不足供給運輸之數 松花江拖船共計一〇八艘，總容量三百八十萬布度。平均吃水四尺半以上。惟

三姓附近水勢漲落不時，全年平均水深僅得三尺半左右。故實際載量只能以七折計算，合二百六十五萬布度。全年航運時期最長只七個月。由下江往哈運貨以十次計算，共二千六百五十萬布度。但待運土貨民國十四年以還，每年增加約三百萬布度。十七年已達三千四百萬布度以上。十八年設無俄事影響，應有三千七百萬布度。十九年四千萬布度。較之拖船載量，不敷運輸之數，為一千三百五十萬布度。船少貨多，供不應求。似宜增添四萬布度拖船三十艘，方足應用也。

戊、造船及營業

1、船大 (一) 輪船 (即船頭) 鋼壳者以三百五十馬力為宜。其空船吃水約二尺，滿載吃水約三尺。拖力約二千餘噸。(二) 拖船 (即裝備之船) 鋼壳者以裝備量六百噸者為宜。其空船吃水一尺，滿載約吃水四尺半。

2、製造輪拖各船應需資本及其營業收支情形：

(1) 輪船 製造鋼壳三百五十馬力船頭一艘，約需現大洋二十五萬元。能拖十二萬至十六萬布貨物。

(2) 拖船 製造鋼壳能載四萬布之拖船一艘，約需現大洋五萬元。擬製三艘共需十五萬元。

(3) 合計 以上船四隻，共需現大洋四十萬元，以一二五合哈大洋五十萬元。

(1) 以拖船四艘共裝十四萬布，每月由大江上駛二次，可得運費哈洋五萬六千元。每年航行期約七個月。今按六個月計算，每年可得運費哈洋三十三萬六千元。

(2) 船頭本身可載客八十人，貨四千布。每月收入約哈洋三千元。以六個月計算，每年可得哈洋一萬八千元。

入收(乙) 本資(甲)

(丙)支出

船頭(全年)

拖船(全年)

薪工哈洋一四〇〇〇元

薪工哈洋三〇〇〇元

消耗燃料哈洋一六〇〇〇元

修理哈洋一〇〇〇元

修理哈洋一五〇〇元

四艘共哈洋一六〇〇〇元

小計哈洋三一五〇〇元

收支尙餘哈洋二八八五〇〇元
相抵

總計哈洋四七五〇〇元

五百元或現洋五萬元。其營業辦法，因無輪船不能獨立，約可分左列二種方法行之：

(A)加入東北聯合航務局，可做價哈洋二萬元。每年可分得純利約哈洋二萬元。每年修理約合哈大洋一千元，須船主自理。行船時如有損壞，由局負責。每年開支約哈洋三千元，由局担任。

(B)出租 每年行船約七個月，假使以使用六個月計之。每月以往富錦拉糧二次計算，可得運費約哈洋一萬六千元。船主得四成五，租戶得五成五。則船主月得哈洋七千二百元。六個月共得哈洋四萬三千元。修理費每年約哈洋二千元，由船主担任。行船時損失亦歸船主負擔。船上用人由船主自僱。計管理水手頭目及水手等每年薪工約哈洋三千元。

3. 松、黑、烏三江每年航運總數及純利 每年航運總數約爲一千一百萬元。其純利約六百萬元，惟須經營得法及

就上所記，則所投資本於一年內可收回五分之三。如不便自己營業，可以加入東北聯合航務局，每年亦可得純利哈大洋一萬元。

(丁)製造拖船營業辦法

若一時集資不易，可先製四萬布鐵質拖船一艘，以作試驗。計製費約需哈洋六萬二千

航行順利；故此利數只民國十六年有之。十八年全體航商純利不過四百萬元，十九年不過三百萬元。是雖沿江不靖，加以防俄之役及年景歉收之所致；而亦經營之有未盡善處也。

己、滿洲造船事業

沿江土貨之待運輸者，與滿洲移民之增加，土地逐年之開闢以俱增；而江內原有船隻運載量之不足及其年齡之老邁，已如上述。新船之製造，當然勢不容緩。此近數年來造船業在哈埠之所以為嶄然露角之新興事業也。

1, 工廠 哈埠已成我國內陸造船事業之中心。其較大之船廠，除民國十七年春中國自辦之東北造船所外，尚有十八年外人所設之斯可達、道可甫及萊豐公司三廠。此三廠雖成立未久，然已具有相當之能力。而斯可達銳意經營，規模粗具，更不可輕視。道可甫及萊豐公司，廠面雖較小，而來料甚易存料較多，勢亦非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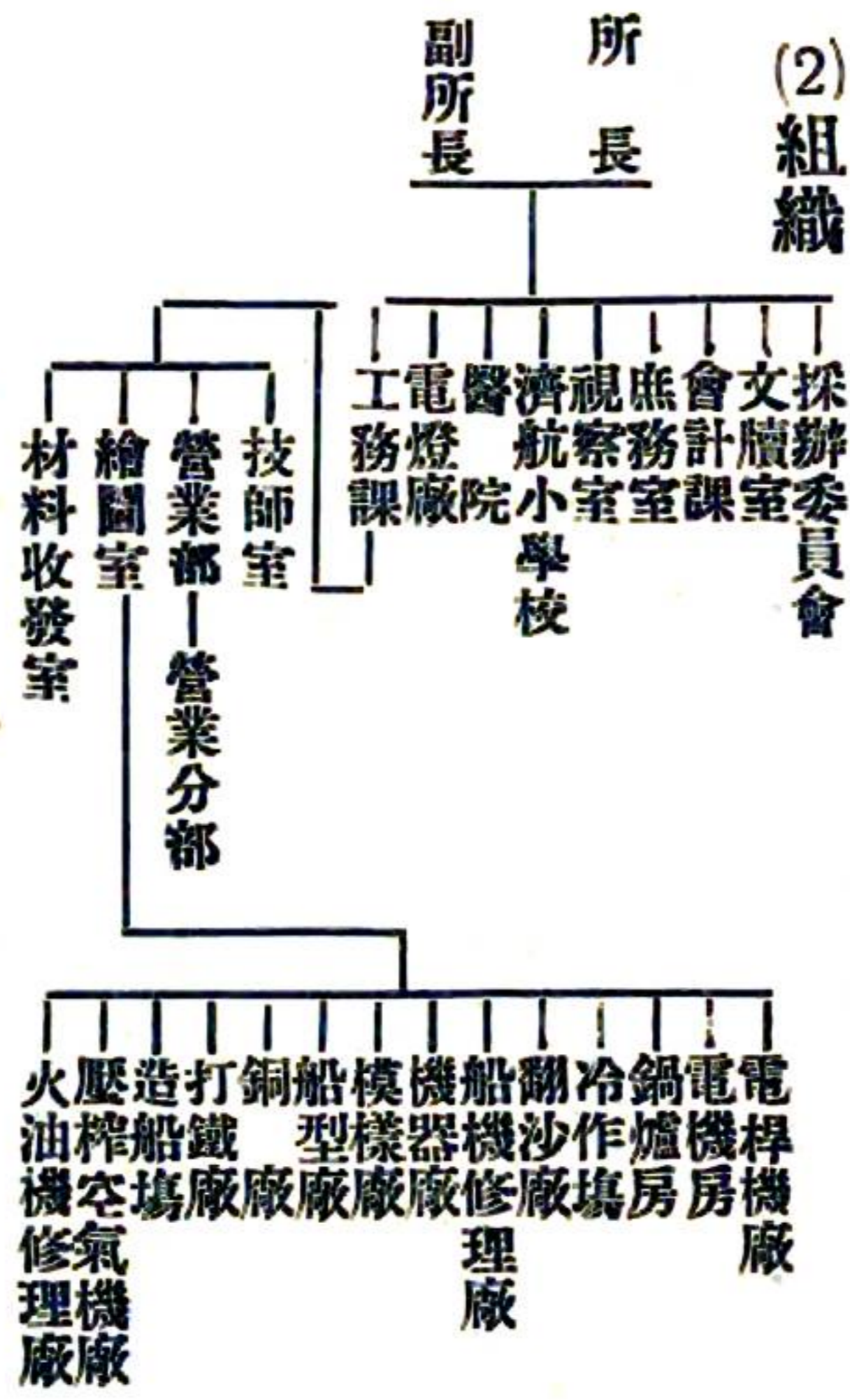
至各小鐵工廠如積成、順興及德興等，在道外有二十餘家之多；規模雖均狹隘，然機器鍋爐多能自造，其能力亦未可輕視。

2, 船價 外國工廠之價，常超過東北造船所之價十倍，而工料且較欠實在。我國小鐵工廠，則工料更劣，價亦奇廉。惟外人工廠恃其資本相號召（如與經手人以相當佣金及分緩交款之期限等）我國小鐵工廠則以廉價廣招徠；均能迎合對方之意旨，而自立於不敗之地位。東北造船所雖資本不如外人雄厚，惟能慘淡經營，力加整頓改善，以與外力相抵抗。所造船隻頗有物美工堅價格克己之譽。

庚、東北造船所之沿革及現狀

(1)沿革 民國十七年春東北海軍江防副司令兼航務局董事長沈鴻烈，鑒於松黑兩江流域蜿蜒五六千里，物產富饒航道天成，不可不注意造船事業。乃商之董事會取消航務局修船課，擴大範圍改組東北造船所。就江北船塢船廠（由東鐵收回者）為造船所地址，即於該年三月正式成立。除為航務局、海軍江運部修船造船外，並辦對外營業。此為滿洲官辦造船事業之始。

(2)組織



(3)現狀

造船所自成立以後，銳意經營，不遺餘力。對內則擴充範圍：建造辦公室，添設電桿機房、火油機房、壓榨空氣機房、建築船型廠、造船場、辦學校設醫院，築馬路修公園，設同人俱樂部；對外則擴充營業。計成立後二年內曾承製拖船十三艘、汽船十艘、泥船三艘；並代各機關修理其他機械。營業發達，一日千里。大同二年已委

託南鐵會社經營矣。

(4)所屬之江非船塢

(A)沿革 哈埠輪拖各船共計二百餘艘，向無適宜船塢。戊通公司之船塢水大只容十艘，水小則不能駛入。惟東鐵

航務處之江北船塢，深大均適，可停船四十餘艘，爲冬夏停泊及修造船舶之佳所。且機器廠材料庫及鐵道岔設備甚完。自收回後，即歸航務局及江運部使用。而以航務局之圈兒河船塢爲海軍船塢。十七年設立造船所以江北船塢屬之。(B)概況 江北船塢在哈爾濱道裡之江北岸。三面環水，形似半島。東西長一二〇米，南北寬五〇〇米。面積爲四九二〇方米。東部似三角形，北港可臥般六十艘，南港可臥四十艘。冬季臥船修理最便。東部爲造船所之造船場。沿南北兩岸同時能造六〇〇噸以上拖船或二三百噸以上輪船七艘。東北商船學校及造船所附設之濟航小學校，均在其附近。

第四節 鐵路

一、滿洲鐵路網下之吉林鐵路

(一)鐵路與滿洲 三十年前之滿洲，一寂寞荒涼之區也。以四百餘萬方里之土地，載不滿二百萬之人口，人事蕭條，百業未振。中日一戰，強俄勢力侵人，列強遂知有滿洲之勢力，乃羣思染指。開闢林礦，經營工商。爲其經營之實際，以導源而開流者，一惟鐵路之鋪設。鄰國之經營以此，中國人之覺悟亦以此。蓋鑑於鐵路之所至，即實力之所施。遂設行省移居民，興學校辦實業，修鐵路置郵電。時至今茲，曾幾何時；乃田野大闢，百業振興。人口增至三千餘萬，工商實業列入世界經濟之林。考其致此之由雖多，而鐵路事業之發展，實爲其主因。試觀滿洲之鐵路，延長將及一萬五千里；幾等中國內地已成鐵路之全長，則思過半矣。滿洲國成立以來，更積極於鐵路之鋪設，交通將益便矣。

工 竣	工 起	費 性	地在局本
年三十三緒光	年三十二緒光	辦官款借	天 奉
月十年元國民	年 元 統 宣	同	京 新
月一十年二十同	月四年五國民	同	街 平 四
月七年五十同	月三年四十同	同	南 洮
月九年六十同	月七年四十同	辦 官	陽 藩
年 六 十 同	年五十同	辦合商官	鎮 浦 松
月十年七十同	月六年五十同	辦官款借	春 長
月八年八十同	月五年六十同	辦 官	林 吉
—	月六年七十同	同	南 洮
末年五十同	春年五十同	辦合商官	濱 爾 哈
月 五 同	年四十同	辦 商	源 開
月十年元統宣	年四十三緒光	辦合商官	溪 昂 昂
年七十二緒光	年四十二緒光	俄 滿	濱 爾 哈
月九年六十國民	月五年五十國民	日 滿	連 大
月三年四十同	年 三 十 同	俄 滿	濱 爾 哈
月二年 三同	月十年二同	日 滿	湖 溪 本
月十年三十同	月八年一十同	日 滿	村 井 龍
年八十二緒光 年 三 統 宣	年四十二緒光 年三十三緒光	本 日	連 大

(杆) 長 路			起 迄	軌 寬
計	支	本		
875.6	454.8	420.8	關海山——天奉	五呎八呎四
127.7	—	127.7	林吉——春長	同
437	—	323.3 113.7	南洮——街平四 遼通——屯家鄭	同
224.2	—	224.2	溪昂昂——南洮	同
319.6	68.4	251.2	鎮陽朝——陽藩	同
221.1	—	221.1	倫海——浦松	同
210.1	—	210.1	化敦——林吉	同
183.4	—	183.4	鎮陽朝——同	同
162.7	4.5	158.2	縣山克——溪昂昂	同
56.0	—	56.0	鎮山興——泡花蓮	呎 五
63.7	—	63.7	豐西——原開	米 一
29.0	—	29.0	爾哈齊齊——溪昂昂	同
2910.1	527.7	2382.4		
1,726.6	— 4.3	1,483.8 238.5	河芬綏——里洲滿 春長——濱爾哈	呎 五
102.2	—	102.2	瞳子城——州金	五呎八呎四
63.0	—	63.0	溝樹梨——子城下	呎 五
24.0	9	15.0	台心牛——河子太	呎 六 二
111.0	10	101.0	溝頭老——岸江們圖	同
1,026	823.3	2003.5		
1,108.6	145.7	701.8 261.1	連大——春長 東安——屯家蘇	五呎八呎四
1,108.6	145.7	962.9		

備

上列各路均已全線通車，係根據南滿洲會社之滿洲年鑑。惟滿洲事變後所築各路，或通車未久或正在工事中未及列入。若全部列入，則全滿鐵路之長已突破七千五百餘公里矣。

考

事變後所築為：拉濱（拉法站至哈爾濱）、敦圖（敦化至圖們江）、延海（延吉至海林站）、京大（新
京至大賚）、海北（海倫至北安鎮（龍鎮縣））、北黑（北安鎮至黑河）、北克（北安鎮至克山）、寧訥
（寧年站至諾河）、錦承（錦州至承德）等均已通車。

就上表觀之，則滿洲鐵路在一萬餘里之全長中，關係日本國者（日人經營及其投資建築者）共約四千五百餘里，關係蘇俄者（滿蘇合辦）共三千餘里，日蘇合為七千五百餘里。所餘國有鐵路為三千七百餘里。故建國以來積極修築，並進行北鐵之讓度交涉。

日本在滿洲所經營之已成鐵路，可分四種：（一）直接經營者，為南滿及安奉兩路六百九十八哩。（二）投資關係鐵路，為吉長、四洮兩路（二共約三百四十里）。（三）承築墊資鐵路，為吉敦及洮昂二路，共約二百七十里。（四）合辦鐵路，為金福、天圖及溪城輕便鐵路，共約二百二十哩。合共一千五百二十八英里。畧占滿洲鐵路全長之半。且以南滿線為其主幹。而以吉長、吉敦、天圖、四洮、洮昂及安奉六路為其與北滿及朝鮮之聯絡線。自我國因技術上之關係，將全部國有鐵路委託南鐵會社經營，則除北滿鐵路之外，滿洲鐵路遂盡由滿鐵一手經營。此在全國運輸及工商業之發展上，實奠一大基礎。

北滿鐵路系統以哈爾濱為中樞。分哈滿、哈綏、哈京三線。縱橫吉黑三千餘里。東與蘇境烏蘇里鐵路相通，直達海參崴港。其西部貨運，雖被南滿、四洮兩路所奪，而其勢仍不可侮。今日京圖及拉濱兩路已成，北鐵受創殊甚。若延吉、依蘭間路完成，則北鐵當不復能握北滿之交通重心矣。此近頃北鐵讓渡交涉之所以進行順利也。

(三) 吉林鐵路在滿洲鐵路網下之價值 吉林無外港，滿洲以吉林省之富源為最厚。故吉林省鐵路在經濟上之價值，當為滿洲冠。

二、吉林省內已成各路之概況

(一) 吉林已成鐵路簡表 (只就在吉林境內者記之)

鐵路名	起	迄	經營者	截至一九三四已成路線長(公里)	開車
1、北滿鐵路哈綏線	哈爾濱	綏芬河	滿、蘇哈辦	五四〇·六	一九〇一·七
2、同——哈京線	同	寬城子	同	二六·四	一九〇一·七
3、南滿鐵路	新京	大屯	日本	一九·八	一九〇二·一
4、吉長鐵路	吉林	長春	國有借日款	一三·七	一九二二·〇
5、吉敦鐵路	吉林	敦化	日墊款承辦	二〇·四	一九二八·〇

6、吉海鐵路	吉林——海龍	國有省辦	一八三·四	一九二九·五
7、穆稜鐵路	下城子——梨樹鎮	滿蘇合辦	六三·九	一九二五·三
8、天圖鐵路	地坊——天寶山	滿日合辦	一一·五	一九二四·二
9、同一鐵路（一面坡森林鐵路實際未築至同賓）	一面坡站——同賓	阿瓦利斯克	二八·九	一九二六·二
10、力大河子森林鐵路	力大河子站——	國有	二二·〇	
11、敦圖鐵路	敦化——灰慕洞	同	一二九·九	一九三三·一
12、拉濱鐵路	拉法站——哈埠	同	二七八·〇	一九三三·二
13、葦沙河森林鐵路	葦沙河站——	司克得利司克	七二·四	
14、石頭河子森林鐵路	石頭河子站——	東鐵經營	六四·〇	
15、橫道河子森林鐵路	橫道河子站——	阿瓦利斯克	七·五	
16、馬橋河森林鐵路	馬橋河站——	司克得利司克	四一·六	
17、魯克少窩森林鐵路	魯克少窩站——	同	七一·四	
18、牙布落尼森林鐵路	牙布落尼站——	阿瓦利斯克	六四·〇	
19、奶子山煤礦鐵路	蛟河站——奶子山煤礦	吉林省政府 歸吉海管理	一一·〇	一九二六

20、雙城輕便鐵路	雙城站——雙城縣城	雙城商辦(用馬拉)	二·九	一九二二
21、火石嶺運煤輕便鐵路	吉長路營城子——火石嶺	火石嶺煤礦公司	一〇·〇	
總計			二、三〇六·八三	內林礦專用及雙城輕便路共 三三·七公里

(二)吉林已成鐵路，路權上之解剖 全省已成之路，共長共二、三〇六·八三公里。除林礦專用及雙城馬拉輕便路外，實只一、九二三·一二公里。而滿、蘇合辦之北鉄及穆稜路共占八五〇·四二公里，日本經營之南滿路占一九·八公里，滿、日合辦之天圖路占一一一·五公里，借日款建築之吉長路占一二七·七公里，日本墊款承築之吉敦路占二一〇·四公里。以上共占去一、三一九·八二公里。純粹國有鐵路只吉海、敦圖及拉濱等路之六〇三·三〇公里耳。此外長大路現由新京(長春)已可通至農安。

大同二年二月九日，政府已將滿洲國有鐵路，委託南滿鉄道株式會社經營。計在吉林省者為吉長、吉敦、吉海、敦圖、拉濱等五路。

第五節 郵電

一、郵政

本省郵務就大體觀之，在事變前與中國同其沿革。即官辦之郵務，為驛站制、文報局制及現行之郵政局制。宣統元

年以前，所有官書均由驛站送遞。以後則文報局設立，驛站逐漸裁撤。至民國三年，因郵政局設立漸多，遂將文報局停辦。至專司遞送民間信件之民業信局，則民國以來，漸改他業，今已無形消滅矣。

(一) 驛站

(1) 性質 驛站為國立郵傳之制，創始甚早。考古猶太、波斯、埃及、羅馬等國皆有之。中國置郵，始於三代，延及清末。惟其郵遞限於公文，若私人書札，昔在西方則用奴僕專送，或因便寄投；在中國則專役送遞，及因便寄投之外，尚有民辦信局，專營私人書件郵遞之業。

(2) 郵符 清制：凡置郵曰驛，曰站（各省腹地所設為驛，軍報所設為站。吉林所設亦曰站，統於將軍。）各量其途之衝僻，備夫馬與經費；以供差，以馳報。歲終則題銷（報銷也。）凡差給驛者，皆驗以郵符，曰勘合（官馳驛者給以勘合，曰火牌（兵役馳驛者給以火牌。凡將軍每年所用由部緣給，遇應馳驛之差，臨時填用。吉林將軍給勘合十張，火牌十張。）

(3) 驛程 由北京至吉林二千二百四十五里。凡驛遞驗以火牌，定其遲速之限。如公文限馬上飛遞者，日行三百里。其緊急公文，則標明四百里、五百里、六百里，按限馳遞。慶賀表箋，彙入盛京將軍衙門，由驛遞恭進。題奏緊要事件，專差齎送，准用火牌一張，填馬二匹。同城駐劄官同日拜本者，彙入一牌，亦只填馬二匹。其平常事件，吉林例差員役正副二人，許用馬四匹。如物件需多人背負者，於火牌內詳注緣由。吉林自寧古塔至三姓琿春地方，限日行一站。其餘均限日行兩站。站約六七十里。

(4) 吉林站道及站官 分全省為東西北三路。東西路設監督一員，北路設監督一員。均由八旗協領兼管，無專員。東西路共設總站官一員，北路設總站官一員。東路自吉林至寧古塔，再南至琿春，北至三姓。西路自吉林至伊通州以入奉天。北路自吉林至登依勒哲庫（俗稱秀水甸子）再西北至伯都訥（今扶餘）東北至賓州（今賓縣）佛勒特庫站以入江省。計東西路共三十站，北路二十三站。除總站均在省城外，餘站均散在沿路。表列於下：

吉林省舊站道各站一覽表（據吉林通志）

西				別路
4、蘇瓦延	3、伊勒門	2、菟登	1、尼什哈達	站名
雙陽	永吉	永吉	永吉	今縣境
西五五	西七〇	尼什哈達 西七〇		去附近驛站 方位及里數
西一八五	西一三〇	西六〇	東一〇	去省城方 位及里數
二	二	二	二	站員數
四五	四五	四五	六〇	站丁數
四五	四五	四五	六〇	站馬數
四五	四五	四五	六〇	站牛數
在雙陽河西	在岔路河西	在大綏河西	即烏拉站，吉林各路站道，皆由此起。	備考

東		站					路
11、拉法	10、額赫穆	9、蒙古霍羅	8、葉赫	7、赫爾蘇	6、阿勒坦額墨勒	5、伊巴坦	
額穆	永吉	伊通	伊通	伊通	伊通	伊通	
額赫穆東 八〇	烏拉站東 九〇	西五五	西八〇	西六〇	西六〇	西六〇	
東一八〇	東一〇〇	西五〇〇	西四四五	西三六五	西三〇五	西二四五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五	二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二五	二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二五	二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四五	
西十里至孤家子，南十餘里至石砬子。		一名棉花街站，伊通西二 三〇里。	伊通西一九〇里。	伊通西一一〇里。	俗名大孤山站，在伊通西 五〇里。	一名驛馬站，西距伊通州 四〇里。	

自烏拉至此為吉林西南至奉天站道

路					
17、必爾罕畢喇	16、塔拉	15、通溝	14、額摩和索羅	13、伊奇松	12、退搏
寧安	同	同	同	同	同
東八〇	東北一〇〇	東南七〇	東四〇	東八〇	東六五
東五二五	東四四五	東四三五	東三六五	東三二五	東二四五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五	二五	二〇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〇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〇	二五	二五	二五
即必爾罕站	西以都稜河與敦化爲界。	西南距敦化八〇里，東距滿達咀八〇里。又東屬寧古塔。	佐領駐此，南距敦化一二〇里，北距五常廳界洋白山五〇里，東距塔拉站八〇里。	東南一五〇里至敦化縣城，西五〇里至嵩嶺石頭廟，爲吉林府界。	東三十里至嵩嶺，嶺東即寧古塔境。

南 路 東					站	
24、珊瑚嶺	23、薩奇庫	22、老松嶺	21、瑪勒瑚哩	20、新官地	19、寧古塔	18、沙蘭
同	延吉	同	同	同	同	同
南六〇	南六〇	南六〇	南六〇	南七〇	東八〇	東六〇
東南九七五	東九一五	東八五五	東七九五	東七三五	東六六五	東五八五
	二		二		二	二
一五	二〇	一五	二〇	一五	二五	二五
一五	二〇	一五	二〇	一五	二五	二五
一五	二〇	一五	二〇	一五	二五	二五
南屬琿春，北屬寧古塔。				分 站 無 職 員， 歸 上 站 管 理， 下 仿 此。	南距新官地站七〇里。	

自額赫穆至此，為吉林東至寧古塔站道。自烏拉站至此，俱係西路管站官所轄。吉林至三姓站道，亦由此出。

北		站				線
31、舒蘭	30、金珠鄂佛羅	29、琿春	28、密占	27、穆克德和	26、大坎子	25、哈順
舒蘭	永吉	同	琿春	同	同	汪清
北六〇	尼什哈北 六〇	南六〇	南六〇	南四五	南三八	南六〇
北一二〇	北六〇	東南三〇八	東南二八	東南一〇八	東南一〇四	東南二〇五
二	二	二		二	〇	二
三〇	三〇	二〇	一五	二〇	一五	二〇
三〇	三〇	二〇	二五	二〇	一五	二〇
三〇	三〇	二〇	一五	二〇	一五	二〇
	北距打牲烏拉二〇里	東路南線至此止	西距凉水泉子二八里，爲塔城南岡分路之所。	西北踰高力嶺至牛什哈嶺三十五里。	北十三里至長嶺子	北三里至汪清河子

西 路 北					站 路	
38、社哩	37、浩色	36、遜札保	35、陶賴昭	34、盟 温	33、登伊勒哲庫	32、法特哈
同	同	同	扶餘	同	榆樹	同
同五〇	同四〇	同五〇	同五〇	西北五〇	北六〇	北五〇
同四七〇	同四二〇	同三八〇	同三三〇	同二八〇	北二三〇	北一七〇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五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五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〇	三五	三〇
西北距伯都訥城六〇里。				南爲郭爾羅斯界。	即秀水甸子。多歡、五常等站道由此分。	北距巴彥鄂佛羅邊門一〇里

線				站				北				路			
39, 伯都訥				同				北八〇				同五五〇			
南距伯都訥城二〇里, 西				北五〇里至松花江沿, 渡				江爲黑龍江省界。							
自金珠鄂佛羅以下十站, 爲吉林至伯都訥站道。係東路管站官所轄。吉林至黑龍江站道亦由此出。															
40, 拉林多歡				雙城				登伊北偏 東一六〇				東北三九〇			
西距蒙古卡倫站八〇里。															
41, 五常				五常				拉林多歡 西北七〇							
由拉林多歡分支。按今五				常在拉林之東南。此據吉				林通志。							
42, 雙城				雙城				拉林多歡 東一二〇				亦由拉林多歡分支。按今			
雙城在拉林之西北。此據				吉林通志。											
43, 薩庫哩				阿城				拉林多歡 東七〇				東北四六〇			
北至阿拉楚喀城二二里。															

線				東		
50、鄂爾國木索	49、崇古爾庫	48、富拉琿	47、佛斯亨	46、色勒佛特庫	45、葦子溝	44、蜚克圖
				同	同	賓縣
同七二	同七〇	同七三	同七三	同六〇	東北七〇	東六五
同九四三	同八七一	同八〇一	同七二八	同六五五	同五九五	同五二五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二五
			以下五站均在松花江北岸，歸東路管轄。			

東 路 北 線						站
57、小巴彥蘇	56、蓮花泡	55、三道河	54、細鱗河	53、沙河子	52、鱗頭岔	51、妙鳴山
同	方正	同	同	同	寧安	
北八〇	北六〇	北六〇	北五〇	北四〇	寧古塔城北 一四〇	東六八
同一〇九五	同一〇二五	同九五五	同八九五	同八四五	東北八〇五	同一二一
					一駐哨長	二
		一駐什長	一駐什長	一駐什長	什長一、	二五
駐兵十 五名	駐兵十 四名	兵七名	兵七名	兵七名	兵七名	二五
						二五
					下八站、向無站道、光緒 七年設站駐兵、兼遞文報。	南至三姓城五里。

總計站	站		程三、五七八	員九三	丁一、四五〇	馬一、四五〇	牛一、四五〇
	59、太平莊	58、烏斯渾					
五九	同	依蘭	同				
	北七〇	北五〇	同				
	同	同	一一二一五				
		駐哨長					
		兵十五					
	駐兵七名						

(5)俸餉(年俸) (甲)總站 總站官四〇兩,辦事筆帖式三六兩,領催委官二四兩。(乙)外站 筆帖式三六兩,領催委官二四兩;每站丁一人給耕地自十餘垧至數十垧不等,每馬給草豆銀一八兩,每牛給草豆銀一二兩。

(6)積弊 相沿既久,日及懈弛。京部來文,各省咨件,輾轉壓擱,動需時日。此尙其郵遞疲緩,有誤政行之處;若就其內容觀之,則各站丁牛馬,有額而無丁畜,遇事則無堪差之夫馬;或臨時拉民夫及耕馬而被馳驛。糜弊叢生,久成積習。故東三省總督趙爾巽及徐世昌先後於光緒三十二年及宣統二年奏請廢驛站添設文報局。宣統二年徐世昌奏摺有云:「東三省爲龍興重地,拱衛神京。外則俄韓介居,內則蒙藩錯處。非機關靈敏,無以聯指臂之效。今驛遞多滯,政務無由而振。」

(二)文報局

吉林文報局之設,始於宣統二年。各站分局,正在調查籌設之際而辛亥革命起。嗣乃郵局大興,文報分局之設,遂非

需切。至民國三年遂并總局而撤銷之。

(三) 郵政局

(1) 沿革 滿洲郵政乃國營事業之一，向爲中國郵政之一部份，歸交通部直轄之上海郵政總局管理之。光緒三十年夏，奉天東三省郵政總局成立。吉林長春哈爾濱遂設一等郵局，各爲東三省郵區之一。而統轄於奉天總局。民國十年初，俄國在華郵局撤退（日俄交戰以前，本省重要城市，皆設俄郵。雖戰後次第收回，而北鐵沿線迄未收回。直至俄亂起後，中國始收回。而日俄戰後，日本亦在南滿鐵路沿線及各重要城市設置日郵局）中國郵局有擴充之必要，乃劃吉林黑龍江兩省爲吉黑郵區，置吉黑郵務管理局於哈爾濱，增設分局若干。及華府會議之結果，日本在華郵局撤退，吉省郵務又加擴充。滿洲國於大同元年八月一日完全接收滿洲郵政事業，歸交通部直轄。實際處理郵務之各等郵局一仍舊制進行。即管理局之下，分設一二三等郵局及分局與郵寄代辦所等。並組織滿洲航空股份公司，於元年十一月三日開始航空郵政制度。

(2) 現狀

(1) 郵局

郵務管理局（總局） 哈爾濱

一等郵局 吉林新京龍井村。

二等郵局 下九台樺皮廠新城陶賴昭石頭城子依蘭賓縣山河屯佳木斯延吉頭道溝寧安海林鐵嶺河橫道河子

黃花甸子雙城帽兒山站密山榆樹琿春東寧綏芬伊通敦化農安延壽珠河磐石方正長嶺穆稜馬橋河富錦樺甸阿
城德惠葦河

三等郵局 共二〇處。 郵政代辦所 共一六二處郵政分局共一一處。

(2) 郵路

分鐵路陸路空路及夏季輪船四種。鐵路爲郵路之主幹。再於鐵路各站及其附近各縣。與重要市鎮間，設陸路專差。每日往返取送，風雨不悞。其距鐵路過遠，西南如樺甸濛江等縣，則專差由陸路各重要市鎮間輾轉遞傳。東北依富同撫虎饒等縣，夏季藉商輪郵遞，輪停則由專差郵送。惟沿途常有糧車糧糶及汽車脚車之便，郵夫藉可稍免徒步之苦。新國成立之後，凡邊遠交通不便之處，多用飛機投遞。全省凡設治各地，人煙所萃之較大市鎮，幾無處無郵差之踪跡。以較疇昔民管信局，則今勝於昔多多矣。且各郵局於信件包裹外，兼辦滙兌事項；各一等郵局且兼辦郵政儲金事項，便民尤甚。

(四) 電政

本省電政分電信電話及無線電信電話等，前歸東北交通委員會管理，今歸滿洲國交通部直轄。茲分述其沿革及現況於下：

滿洲電氣事業實肇端於俄國建設橫斷滿洲之鐵路。嗣後中國設東北電信管理處及日本關東廳管理之南滿鐵道附屬地一帶電信事業，實皆繼承俄國經營之舊而加以擴充者也。吉林電政之有，亦不外此。滿洲國成立，建設最大

之無線電台於新京，遠與世界各部通信；且可與東京大阪直接通話。並於大同二年二月九日將政府所辦之電信電話事業，完全委託滿日合辦之滿洲電信電話股份有限公司經營。茲略述其沿革於下：

一、電信

(1)沿革 滿洲電信線路之設，始於一八八四（光緒十年）是時中國感有軍事上之必要。由天津上海線添架至營口旅順奉天之線。翌年復經遼陽至仁川。由奉天達吉林。此為本省有電信線路之始。一八八九年（光緒十五年）更延至長春以達江省各邊防重地。此中國自營之線也。一八九七年（光緒二十三年）俄國乃沿哈大哈綏鐵路預定線另設電線。至一九〇〇年（光緒二十六年）俄乘義和團之變，遂盡取中國已設之線而有之。更架設由哈爾濱經同江至米海伊羅（松黑合口東，左岸俄埠）間之線。截至一九〇六年（光緒三十二年）依日俄戰之結果，俄國將長春以南沿南滿路之線隨鐵路之讓與而讓與日本經營。而戰時日本在間島地方所設之軍用電信線，因中國無力收回，遂亦由日本經營矣。此為日本在滿洲及本省經營電信之始。

一九〇七年（光緒三十三年）因中國之要求，俄遂將東鐵附屬地以外之線退還中國。中國遂大加整理增設。民國元年設奉吉黑電政管理局於奉天，以統轄之。並將省營民營各電報局收歸國有。並設電政專門學校以造人材。謀國際通信之發展。滿洲國成立，歸交通部直轄，設電政管理局專司其事。計至事變前本省之電報局及電報費如下表

（康德元年電報費附）

(2)報局

一等局 吉林長春哈爾濱

二等局 延吉三姓

三等局 龍井村琿春汪清拉哈蘇富克錦樺川佳木斯方正寧古塔額穆磐石榆樹雙城阿什河農安長嶺郭爾羅斯
伯都訥賓州新甸伊通雙陽

報房 虎林饒河撫遠寶清同賓烏珠河一面坡橫道河子海林鐵嶺河穆稜綏芬河東寧小三岔口敦化五常舒蘭
樺甸小城子伏龍泉下九台

(3)報費 茲將民國二十年及康德元年之電報費列後用資比較(無論本省隔省同)。

甲、民國二十年：

1. 普通報：華文明碼，每字一角；華文密碼，或洋文，每字二角。
2. 新聞報：華文每字收二分，洋文收四分；加急電報，收尋常報費之三倍。
3. 官電：華文無論明碼密碼加急，照尋常報費減半。洋文照普通洋文電收費。

乙、康德元年：

滿洲內(包含關東州及南滿洲鐵道附屬地)電報費表

(一)普通電報費

種別	商電	官電	新聞電報
漢文每一語	八分	八分	三分
洋文每一語	八分	八分	三分
日文每一語	六分	六分	二分

(二)特殊電報辦理費(於普通電報費外另加左開金額)

種別	商電	官電	新聞電報
加緊費各文電報費之二倍	與電報費同額	與電報費同額	新聞電報費之二倍
校對費各文電報費之四分之一			
電告受信	日文與二語電報費同額		
報知費	漢洋文與五語電報費同額		
郵件受信報知費	三分	三分	
同文費	一角	一角	新聞電報費之半額
時間外辦理費	三角	三角	

二、電話

(1)沿革 一九〇三年(光緒二十九年)八月俄國為聯絡哈爾濱鐵道廳內各課及各主要站而設電話十九處，此為滿洲有電話之始。一九〇七年(光緒三十三年)中國於奉天電報局內設電話之裝置，此為滿洲自辦電話之始。其後特立專章獎勵之。自是本省各地方官辦及民辦之市內電話事業漸興。至滿洲自辦之長途電話，則始自一九二〇年(民國九年)。茲將事變前省城及各縣之市內及長途電話情形分述於下：

(2)現狀 省內電話分市內、長途及專用三種。市內電話則各大邑各縣治及各重

特使投遞費 不拘距離均為五角其投遞實費超過之時收其實需額

舳板投遞費 八角(限大連港內壹元五角)

備 一、本表電報費以每一語為單位

二、電報費以國幣為單位

考 三、日文電報每五字作為一語計算

則為軍警機關所專用。茲除列各縣電話局表外，並將省城市內電話及省辦長途電話收費章程附後，一例其他。

(3)費用(一)吉林省城電話收費章程(民國二十年調查。費用均係永衡大洋，每元約合銀洋七元五毛)

(甲)押金 不論何等話機，凡經話局裝設一部，局匣即收押金六十元，自匣收押金三十元。撤機時如無拖欠月租，即照數退還。倘收據遺失，局不負責。

(乙)工程費

電機	城		內	城		外	備	考
	裝設費	工程費		月租	移機費			
名目	裝設費	工程費	月租	移機費	院內	院外		

要市鎮多有之。全省共有局四十七處。除撫遠虎林同江饒河乾安等初關各縣外各縣均有之。長途電話已通縣鎮共有十七處。至各縣以縣治為中心而通話於縣境內各警區市鎮者更復不少。專用電話

分鈴	電話	加用 棹機	加用 牆機	棹機	牆機	棹機	牆機
		四元	四元	十元	十元		
		無	無	無	無		
五角	二元	三元	二元	六元	四元		
二元	四元	二元	二元	四元	八元		
四元		四元	四元	八元	二十元		
		十元	十元	二十元	同		三十元，每增一里加每增一里，照表列
		無	無	同	同		亦按一里計算。
							亦照一里算。
五	角	三	二	同	同		
四元	八元	元	元	八元	元十六		
八元		四元	四元	八元	元十六		
		八元	八元	同	同		院外移機，在原有線路以外者，仍按里加收工程費。
							加用機，限在本院內裝設，並以二具為限。

(丙) 月租費

- 1、城內者牆機五元，桌機六元。加用牆機二元，加用桌機三元。話機分鈴五角。
- 2、城外者牆機六元，桌機七元。加用牆機三元，加用桌機三元。話機分鈴五角。
- 3、用戶應付之費，如逾話局所定期限不能照付者，即將電話暫行停止。停止

由省

哈	新	通話地點	通話價目
埠	京		
六·六	三·六	急	
三·三	一·八	平	

期間，仍照繳月租。自停止日起逾十日內尚，不能將費交清即，將話機撤回。仍追繳欠費。如有押金者，即由押金扣留。

(丁) 吉林省城長途電話通話收費章程

- 1、長途傳話，由所要之家答話起，至話畢撤機線止，以三分鐘為一次。其未滿三分鐘者，亦作一次計算。逾三分鐘而未過六分鐘者，作為二次；逾六分鐘而未過九分鐘者，作為三次。應補收通話費。通話人即時交納。但繼續通話最多不得過三次以上，以杜把持之弊。
- 2、長途傳話費，應到局照章先交，然後接線通話。如欲在自己所設話機直接通話，可以預先來局掛號，並隨繳押金三十元，以求捷便。
- 3、通話人如有要事，須提前通話者，作為加急電話。須繳納加倍通話費。所限次數與第一條同。
- 4、長途通話地點及價目如下表

4、吉林省各縣電話局一覽(民國二十年調查)

名	稱	所在地	官或商辦	成立年月	資本	通	達	全線里數	盈虧
琿春	電話局	琿春	商	十七年五月	國約一〇、〇〇〇元	琿春	縣本城		盈

(元位單) 表日價話通局各途長向城

延吉	敦化	額穆	蛟河	公主嶺	四平街	開原	鐵嶺	奉天	伏龍泉	陶賴昭	五常	長嶺	雙城	張家灣	雙陽	下九台	農安	伊通	對樹
五.五	四.七	三.三	二.五	四.二	四.八	五.七	六.〇	六.八	五.四	六.〇	五.四	五.四	四.八	六.〇	四.八	一.六	四.六	四.六	三.〇
一.二	二.七	二.〇	二.六	二.一	二.四	二.八	三.〇	三.四	二.七	三.〇	二.七	二.七	二.四	三.〇	二.四	〇.八	二.三	二.三	一.五

雙陽地方財務處 附設電話處	雙	陽	官	十五年四月	日	元、八〇〇 一四、八三九	通磐石、長春、伊通	五九九里	虧
三姓電話公司	三	姓	商	十二年八月	哈	五〇、〇〇〇		約二五	
雙城電話股份有限公司	雙	城	同	四年九月	國	四、〇〇〇	通雙城城鄉	約三五	盈
延吉電話公司	延	吉	同	十一年	日	七〇、〇〇〇	通老頭溝、八道溝、三道溝、 江溪河、開石屯、石建坪		盈
依蘭城鄉電話處	依	蘭	官	十八年一月	國	四、〇〇〇	通前刁翎、勃利、輝川、 至前刁翎二八〇 樺川二六五		虧
長春四鄉長途電話處	長	春	同	十四年一月	吉	五〇、〇〇〇	通縣內全境公安分局		同
寶清城鄉電話局	寶	清	商	十六年	國	三〇、〇〇〇	通縣內各公安局所	五〇〇	同
濱江自動電話公司	濱	江	同	宣統二年二月	國	三六〇、〇〇〇	哈埠道外街市	約二〇	同
扶餘電話局	扶	餘	官	十四年	國	三六、〇〇〇	通縣內八區、保衛九隊、		無
德惠地方電話局	德	惠	商	十五年十一月	吉	七〇、〇〇〇	通縣內各公安分局所		虧
敦化電話局	敦	化	同	十五年十月	國	四八、〇〇〇	敦化本街		同
寧安電話局	寧	安	同	十五年一月	國	二〇、〇〇〇	通寧安縣本街		盈
延壽地方電話局	延	壽	官	十七年十月	哈	四、〇〇〇	由縣城通四鎮、各鄰縣、並 與珠河縣電話局接線		虧

份雙城電話公司	額穆地方公	樺川電話局	永吉軍用電話局	阿城鄉區電話局	賓縣地方軍事長途電話局	三岔河局長途電話局	勃利地方電話局	農安鄉鎮電話局	五常地方電話局	伊通地方長途電話局	下九台市	內九台局
雙城商	額穆官	樺川商	永吉官	阿城同	賓縣同	扶餘官	勃利同	農安同	五常同	伊通同	永吉下九	同
四年九月	十七年七月	十四年九月	十一年	六年十一月	十七年七月	十五年六月	十八年	十六年五月	十三年一月	十四年三月	十六年十一月	同
國 四、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吉、五、一四二		三、〇〇〇		國 二、〇〇〇				
通雙城縣本街	通縣內各警衛防所	通樺川縣本街	通全縣境內各公安分局所	通縣內各鄉鎮	通縣內各鄉鎮	通陶賴昭、蔡家溝	通依蘭	通各鄉鎮	通向陽山、沖河、大烟筒、拉林河	通縣內各鎮、並與鄰縣各電話局接線	本街	
				約三九五	約八二二	各約二〇公里	五五		至 向陽山二〇〇 沖河一七〇 大烟筒一八〇 拉林河二〇〇			
盈				無	虧		虧	無	無	虧	盈	

(5) 吉林省各縣長途電話局一覽(民國二十年調查)

名稱	所在地	官或商辦	成立年月	資本	通達	全線里數	盈虧
寶清報房附設長途電話局	寶清	官辦	十六年十一月		借用報線至富錦、樺川、佳木斯、三姓、同江。	至富錦(約二四〇里)	盈
敦化報房附設電話局	敦化	同	十六年十月		通額程，並通寧安。	至額程(約一一〇里)	同
寧古塔附設長途電話局	寧古塔	同	七年五月 六年二月加設	約一、〇〇〇元	通牡丹江、海林、小三岔口、汪清、延吉、沙蘭鎮、東京鎮。(線路除外，餘皆利用報線。)		同
伏泉長途電話局	伏泉	同	九年六月		至農安(約九十里)、至長嶺(約二八〇里)。		同
小三岔口附設長途電話局	延吉縣 小三岔口	同	十三年十一月		至寧安(約二百七十里)、至汪清(約一六〇里)。		同
虎林報房附設電話局	虎林	同	十七年七月		通饒河，借用報線。	約二四〇里	同
樺川報房附設電話局	樺川	同	十二年十一月		至佳木斯(八〇里)、至富錦(約二四〇里)。		同
三姓長途電話局	附設於三姓報局	同	十二年十一月		通湯源、富錦、佳木斯、樺川、同江、綏濱等處。		同

佳木斯附設 長途電話局	佳木斯 同	十四年	通湯源、三姓、樺川、富錦、同江、綏 化、寶清	同
樺甸附設 長途電話局	樺甸 同	十四年八月	通磐石、吉林、朝陽鎮、輝南、海龍、 至海龍	同
海林附設 電話局	海林 同	十年六月	至寧安(約六〇里)、均借用報線 牡丹江(三十二里)	同
富克錦報房 附設長途 電話局	富克錦 同	十二年十一月	至同江(約一四〇里)、樺川(二 四〇里)、寶清(二四〇里)、 綏濱(約四七里)	
汪清報房 附設電話 局	汪清 同	十一年一月	借用報線通 延吉、瑯春、龍井村、 小三岔口	盈
牡海寧長途 電話局	牡丹江 官	十一年一月	通海林(借用報線)	同
饒河報房 附設長途 電話局	饒河 同	十七年七月	借用報線通虎林	同
延吉附設 電話局	延吉商埠 同	十年十二月	通瑯春(二四〇里)、汪清(三 〇里)、龍井村(四〇里)	同
瑯春附設 電話局	瑯春 同	十二年八月	通延吉	同

陶賴昭長途電話局	陶賴昭	同	十二年十二月		通新京(二七〇里)張家灣(九〇里)三岔河(四五里)			同
龍井村報房附設電話局	龍井村	同	十五年一月		通延吉、瑯春、汪清、小三岔口。			同
伊通附設長途電話局	伊通	同	八年收軍用費、歸官有。		直達新京		一四〇里	同
雙陽長途電話局	雙陽	官	九年十二月		通伊通		約九〇里	同
蔡家溝長途電話辦事處	蔡家溝	同	十五年八月		通三岔河(七〇里)雙城(一六〇里)			同
一面坡電話局	一面坡站	同	十五年八月		本街、並哈爾濱。			盈
新甸報房附設電話局	新甸	官	十九年五月		通木蘭、借用報線。		八〇里	明不

三、無線電信電話

滿洲之有無線電，始於一九〇五年（光緒三十一年）俄國在哈爾濱所設之無線電臺。亦吉林有無線電報之始。中國自辦者，實自一九二二年（民國十一年）之收回哈爾濱俄國所設之電臺始。同時中國東北當局感覺軍事上無線電臺之重要，遂改爲東三省哈爾濱無線電台，而與大連上海開始聯絡。十二年爲謀無線電網之完成，特設東三

省無線電監督處於奉天；而着手建築奉天之大無線電台。十三年遂落成，專為軍用而兼營商電。一九二四年黑河營口綏芬河滿洲里各處之電台成功，一九二五年長春富錦海拉爾延吉之電台成功，一九二七年吉林密山及索倫電台成功。此內部發展之情形也。一九二六年於奉天建設最新式大無線電台與德京柏林開始通信，一九二九年並開始與美國桑港通信。自是遂與世界各大埠通達無阻矣。一九二七年且與德國某社計畫電送照像事業，並於斯年七月開始奉天哈埠間無線電送照像，成績頗佳。此對外通信之情形也。

無線電話之有，始於民國十六年無線電監督處之建奉天及哈爾濱廣播電台。兩台均於十七年正式放送北申戲曲，哈爾濱西洋戲曲及跳舞音樂與名人演說等。大同二年於新京建設最大之無線電台，遠與世界各大都市通信，並與日本國東京大阪直接通話。茲將全國現有之無線電信電話裝置情形及地點揭列，藉見本省無線電政情狀。

一、各機關專用者：

(一) 無線電信：

施設者名	施設目的	機器設置場所	呼號	電力 W	周波數 (M) KCS	通信執務時間	記事
興安總署	治安維持用	奈勒穆圖	MRAW	五〇	三、五七〇 (八四、〇)	隨時	
同	同	吉勒穆圖	MRAK	一五〇	三、三二五 (九〇、六)	隨時	
民政部	警備用	營口	MRBA	三〇〇	七、〇五〇 (四二、六)		

(二)無線電信無線電話

施設者名	施設目的	機器設置場所	呼號	電力 W	周波數 (M) KC S	通信執務時間	記事
同	同	同	M R B M	五〇			
同	同	海王	M R B L	五〇			
同	同	海華	M R B K	五〇			
同	同	海榮	M R B J	五〇			
同	同	海瑞	M R B I	五〇			
同	同	海光	M R B H	三〇〇			
同	同	海龍	M R B G	三〇〇			
同	同	警備船 海鳳	M R B F	三〇〇	七、六〇〇 (三九、五)		
同	同	民政部警務司	M R B E	五〇			二、〇〇〇
同	同	大東溝	M R B D	五〇			一、七〇〇
同	同	莊河	M R B C	五〇			一、五〇〇
同	同	復州	M R B B	五〇			一、三〇〇
同	同	西海口	M R B B	五〇			一、一〇〇

同	同	國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滿洲航空株式會社
同	同	道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航空用
同	同	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奉
同	同	國道事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天
納	三	奇	黑	承	滿	龍	錦	海	赤	富	齊	哈	新	奉
河	站	克	河	德	洲	井	州	拉	峰	錦	齊	爾	京	天
河	站	特	河	德	里	村	州	爾	峰	錦	爾	濱	京	天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M
C	R	R	B	B	B	B	B	B	B	B	B	B	B	B
N	C	C	K	K	K	K	K	K	K	K	K	K	K	K
	S	K	O	N	M	L	K	H	G	E	D	C	B	A
五	五	五	五	五	五〇〇	五〇	五〇	五〇	五	五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五〇〇
—	七六〇〇(四五、五)	三六九〇(八一、三)	四五一〇(六六、五)	三六〇〇(七八、九)	五九八〇(五〇、一)	五三五〇(五六、二)	六七四〇(四四、五)	預備周波數	三九二〇(七六、七)	四三八〇(七〇、一)	四六九〇(六三、九)	五七二〇(五二、五)	六二九〇(四三、四)	共用周波數
	二時間	每日隨時						至 三、〇〇	自 五、〇〇					
								並用	線電話	信與無	無線電			

二、公衆通信及廣播電話

(一) 無線電信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哈爾濱	局名
M B F	M B E	M B D	M B C	M B B	M B A	M B N	呼號
三〇〇	三〇〇	三〇〇	一〇〇	二五〇	五〇〇	五、〇〇〇	電力W
八、八三〇	四、〇四〇 四、六二五	五、一七〇 四、四四〇	六、六七〇 四、九二〇	五、七五〇	九、三一〇	二三〇	周波數 KU / S

山海關	錦州	同	同	奉天	滿洲里	齊齊哈爾	新 京
M S K	M K N	M T N	M T A	X K D	M M G	M C R	M S K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一〇〇	二〇〇	二五〇	二〇〇 二五〇	三〇〇
四、四九〇 三、四六〇	五、七〇〇 四、三六〇 三、四二〇	四、七二〇 三、四四〇	五、六九〇 六、三八〇	四、八四〇 七、一五〇	九、五九〇 六、五六〇 五、三三〇	六、九五〇 四、八四〇 三、八三五	七、三一〇 五、二五〇 四、〇八〇

密山	黑河	海拉爾	敦化	佳木斯	富錦	海龍	承德	赤峯
MSS	MLP	MHR	MKW	MKM	MFK	MLG	MDD	MSD
100	100	100	100	150	200	50	50	50
三、四八〇 六、六四〇	三、二六〇 四、〇六〇	三、九〇〇 四、七六〇	三、五四〇 四、六一五	四、二〇五 五、八〇〇	四、六一〇 五、二九〇	三、一六〇 六、〇九〇	三、九五〇 四、八〇〇 五、九〇〇	三、四五〇 五、八六〇

朝陽	北票	通遼	洮南	營口	安東	同	同	奉天
MCD	MPD	MLO	MMN	MYK	MAN	XGE	XGD	XGC
50	50	100	100	1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四、三四〇	三、四八〇	三、一四〇 六、四九〇	三、三八五 五、六四〇 六、八四〇	三、二〇〇 四、九八〇 六、〇五〇	三、一〇〇 五、〇〇〇 六、〇一〇	七、八七〇	一〇、九五〇	一九、三四〇

通化	M S U	100	三二四〇 六三〇〇
----	-------	-----	--------------

(二)廣播無線電話

局名	呼號	電力W	周波數 KD / S	放送時間
奉天	MTBY	1,000	八九〇	自午前六時 至午後十時
新 京	MTCY	1,000	五七〇	同
哈爾濱	MTFY	1,000	六七四	同

第七章 財政

第一節 概況

一、沿革 本省設行省以前，人烟少荒地多，入不敷出。每歲均由中國國庫接濟政費。自光緒三十三年改建行省，設度支司。廣事招墾，出產寔多，歲入漸敷。歲出，中央接濟始

停。近來省內財政狀況已足自給。即以民國十七年歲入總數為二〇九四萬元，歲出總數為一、四五八萬元。省庫尙餘存六三六萬元，觀之則其自給之象，已甚顯然。

民國初元，袁氏當國，本省會解款中央。自袁氏勢衰，東省政出奉張，本省歲入遂停解中央。及十一年直奉戰起，軍費浩繁，本省會一再協助軍費。一時省庫奇絀，百政縮減。自十五年榮厚掌管本省財政，大事整頓，歲收漸見增加。

二、收入及支出 十七年歲收貨物稅一、一〇〇萬元，正雜各稅四六〇萬元，田賦四三四萬元，其他雜捐及雜收一

〇〇萬元。歲出以軍費為大宗，為一、〇九五萬元，占總支出之大半。政費一五二萬元，其他財政費一二六萬元，外務費八萬五千元，司法五二萬元，教育費二四萬四千元，實業費七萬一千元。

十八年度歲收達二千五百餘萬元。收支相抵，省庫尙餘六百七十八萬元之鉅。故十九年度軍政警學司法各費均行增加，並有新添各費。茲將十八九兩年度預算分別比較於下：

△十八年度預算

陸軍費	二一三、六〇二、四五六元	行政費	一、八〇七、三六〇
財政費	一、六五八、二九五	公安費	一、〇七八、二〇一
內務費	一、四六七、二一八	教育費	六八九、四〇四
教育費	六七四、四〇四	司法費	六七八、八六〇
司法費	六〇〇、四三五	農礦工商費	一三一、四〇九
外交費	一一四、三七五	外交費	一一四、三七五
農商費	一〇三、一六五	救郵費	五一、二四七
合計	一八、二二〇、三四八	衛生費	一九、七八四
△十九年度預算		雜項費	一三、〇六八
軍務費	二一、四三八、三五〇元	合計	二七、四六五、八二三

△ 比較

十八九兩年度預算比較計十九年度總額較十八年度總額增加八百六十四萬五千零五十元。

第二節 稅率

本省稅則十餘年來無甚變更。茲將最近施行之稅則列後：

第一項 地租

第一目 國稅

每垧(十畝)
大洋五角

第二目 地方捐

第二項 貨物稅

第一目 山海稅

第一節 山貨

- | | | | |
|------|---------------|------|----------------|
| 1、鹿茸 | 按價值百抽二十 | 4、花糖 | 每十斤徵大洋二角一分八厘 |
| 2、虎骨 | 按價值百抽十五 | 5、榆糖 | 每十斤徵大洋四角三分五厘 |
| 3、鹿筋 | 每十斤抽大洋五角鹿角牛筋同 | 6、凍糖 | 又名元糖每百斤徵大洋五角八分 |

1、警察教育保衛團費每垧大洋六角
 2、附加公費每垧大洋三角
 3、附團費每垧大洋三角
 4、積穀費每垧大洋一角

7、口蘑 每斤徵大洋八分七厘

8、木耳 每十斤徵大洋二角九分

9、瓜子 每百斤徵大洋二角九分

10、葵花子 同

11、玉蘭片 每斤徵大洋二分九厘

12、花椒 每斤徵大洋一分五厘

13、大料 每斤徵大洋二分九厘

14、紅棗 每斤徵大洋七厘

15、栗子 每百斤徵大洋二角九分

16、乾薑 每斤徵大洋一分鮮薑同

第二節 皮張

1、貂皮 值百抽二十由賣主繳納

2、各色皮張 按價值百抽十由賣主繳納

第三節 海菜

1、雜魚 每十斤徵大洋五分八厘

3、蟹肉 每百斤徵大洋一角四分五厘

2、魚骨 每十斤徵大洋八角七分

4、海參 每十斤徵大洋五角八分

17、洋粉 每斤徵大洋四分四厘

18、青笋 每斤徵大洋二分九厘

19、落花生 每百斤徵大洋二角九分

20、山雞 每百斤徵大洋四角三分五厘野豬肉及

狗鹿肉同

21、龍鬚菜 每斤徵大洋五厘

22、蛤什蟆 每十斤徵大洋一角四分五厘

23、核桃 每百斤徵大洋二角九分

24、各色菓品 按價值百抽五

5、海茄 每十斤徵大洋一角四分五厘

13、大海米 每斤徵大洋二分九厘

6、海菜 每百斤徵大洋二角九分

14、小海米 每斤徵大洋九厘

7、烏魚蛋 每斤徵大洋二分九厘

15、金針菜 每斤徵大洋一分二厘

8、魚翅 每斤徵大洋二角九分

16、東洋菜 每斤徵大洋五厘

9、魚肚 每斤徵大洋八分七厘

17、海蜇 每斤徵大洋九厘

10、南火腿 每支徵大洋八分七厘

18、海墨魚 每斤徵大洋二分九厘乾蛤蠣同

11、乾鮑魚 每斤徵大洋一角零二厘

19、冰蟹 每斤徵大洋五分八厘江瑤柱銀魚同

12、蟹黃 每斤徵大洋八分七厘

20、鮮蟹 每十斤徵大洋五分八厘

以上各稅均由買主繳納，如係運銷，由該運銷人繳納。

第二目 土產稅

1、蘇油 每百斤徵大洋二角九分由製造者繳

4、糖蘿蔔 每百斤徵大洋四分四厘由買主繳納

納豆油同

5、藍靛 每百斤徵大洋一角四分五厘由買主

2、麻油 每百斤徵洋四角三分五厘由製造

繳納茶條葉同

者繳納牛羊猪油同

6、線麻 每百斤徵大洋三角六分三厘由買主

3、雞卵稅 值百抽二

繳納

7、菜 麻 每百斤徵大洋二角一分八厘由買主繳納

11、參 稅 按價值百抽十由賣主繳納

8、芝 蕨 每石徵大洋四角三分五厘由買主繳納

12、藥 稅 按價值百抽五由賣主繳納

9、土 面 鹼 每百斤徵大洋一角四分五厘由買主繳納

13、黃 菸 稅 按價值百抽十由賣主繳納
14、白 酒 稅 每百斤徵大洋一元四角由燒商繳納
15、雜 酒 稅 按價值百抽十由賣主繳納
16、豬 鬃 馬 尾 值百抽十由賣主繳納

10、缸 稅 按價值百抽七由窰戶繳納

以上土產物品只徵正稅一道，行銷本省，概不重徵。

第三項 各項稅課

1、銷場稅 按商號賣錢數值百抽二

（運送人納之石灰）

2、木 稅 值百抽八（康德元年八月定）由運送人納。

石頭同

惟各縣旗得於木稅外，加收地方捐百分之二·五。

5、契 稅 典三賣六由買主繳納，另有條例。每張契紙收大洋四元，註冊費收大洋四角。

3、木炭稅 值百抽由十賣主繳納

4、木 稅 按價抽百分之四（康德元年八月定）
7、牲 畜 稅 牛馬騾驢豬羊及其他牲畜，按價值百

抽五，由買主繳納。

14、煤 稅

距鐵路百五十里內，交通便利地方，每噸抽大洋一角五分。其距百里以外，交通梗塞地方，每噸抽大洋一角。所有未經請領部照之煤礦，仍按吉省舊章，值百抽十五。均由採者繳納。

8、屠宰稅

每宰豬一口徵大洋三角，羊一支大洋二角，牛一頭大洋一元；由屠商繳納。

9、燒鍋課

一筒造酒，年納課銀四百元。加一筒加收二百元。小釀年課銀二百元。

10、燒鍋照費

一筒造酒燒鍋，收吉銀一百元。二筒以上者收二百元。小釀照費與一筒同。燒商領照時先行繳納。

15、出產糧石稅

（大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公佈）凡在國內出產之糧石，應按下列情形納稅。

11、當 課

典當年納課銀八十元，質當年納課銀二十元。

12、當帖稅

繁盛地方，典當帖費二百元；質當八十元。偏僻地方，典當一百五十元；質當五十元。領帖時一次繳納，另有章程。

13、牙 稅

一等牙店帖稅八百二十元，二等牙店帖稅一百元，牙紀帖稅四十元。

種類	目	稅 率
粗糧	包米（玉米）、包米糲、紅糧（高粱）、秫米、穀從價百分	之〇、五
	蕎麥及類似者	之〇、五

一、糧石收穫後。第一次移往他處時。

二、為糧石製品之製造原料而使用糧石時。

三、關於出產糧石者自家用之糧石，不適用前項之規定。

四、出產糧石稅之稅率區別，如下表：

16、糧商營業稅 按資本抽百分之一。（此係大同二年十一月規定者）

第四項 各項雜捐

1、硝油捐 每斤收吉錢五文由買主繳納

2、車捐 五套馬以上之大車爬犁年收大洋二元，二三四套者年收大洋一元五角，一套者及轎車年收大洋一元，自用快馬車年收大洋三元，市鎮營業馬車月捐大洋一元。（大同二年規定為五套以

3、五厘雜款 凡收山貨、皮張、海菜及煤、菸、酒、石、灰、木、石、魚、草等稅，均隨徵五厘雜款。

4、二厘純利捐 按錢業每年所得純利，抽百分之二。於

豆類	油糧	細糧
黃豆、(元豆)、青豆、黑豆、豌豆、小豆、吉豆、綠豆、及類似者	芝麻、小麻子、(線麻子)、大麻子、(苞麻子)、蘇子、及類似者	粳子、粳米、稻子、稻米、(大米)、江米、(糯米)、小麥、大麥、油麥、及類似者
之二、五	之二、五	之一

上者年收大洋六元，三四套者年收大洋四元，二套者年收二元，一套者年收一元。

次年春季內繳納。

次年春季內繳納。

5、九厘純利捐 按當業每年所得純利抽千分之九。於 6、硝磺稅 每斤收大洋一分，由硝磺局扣繳。

附記

一、省城沙石稅 塊石每噸收吉錢一百文，碎石每噸收吉錢四十文；由採者繳納。

二、省城沙石山分 塊石每噸收吉錢二百文，碎石收一百二十文，沙石收二十文；由採者繳納。

三、哈爾濱石稅費（均由賣主繳納）

1、石 頭 碎石每古板收大洋二元，光面條石每 3、木 炭 每火車重一萬斤，收大洋七元五角。如

古板收賣價十分之一。 係零星小販，收賣價十分之一。

2、石 灰 以三十二斤為一布特，按每布特賣價 4、洋 草 每布特收大洋一分。

抽十分之一。 5、雜 魚 每百斤收大洋八角。

四、濱江工商營業稅（年納大洋額）

一等	一千二百元	四等	三百四十元	七等	一百元	十等	二十四元	十三等	六元
二等	八百二十元	五等	三百二十元	八等	六十元	十一等	十六元	十四等	四元
三等	五百二十元	六等	一百四十元	九等	四十元	十二等	十元		

五、長春質當特別規則

1、質當帖捐 以四十元為額，分按五年攤納。
 2、質當年課 年納大洋二十元，分兩期繳納。

六、長春罐頭牛豬稅（均由賣主繳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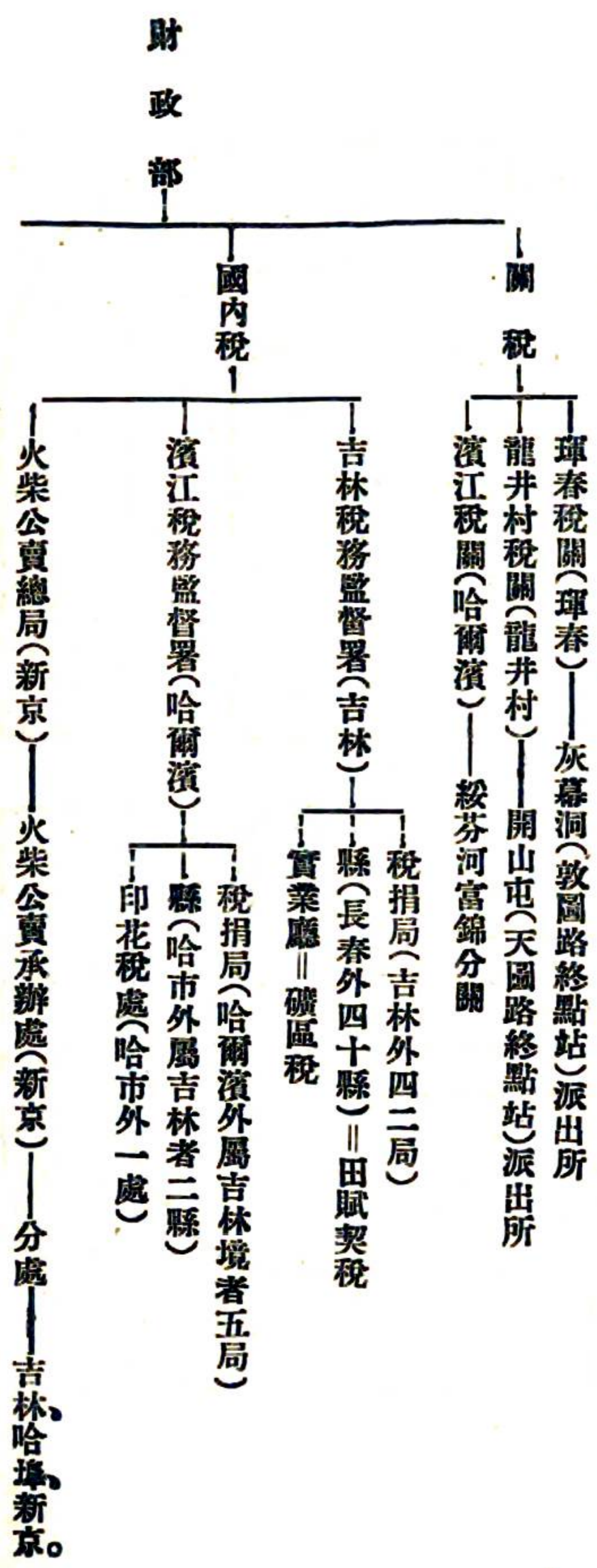
1、罐頭牛 每頭納稅大洋六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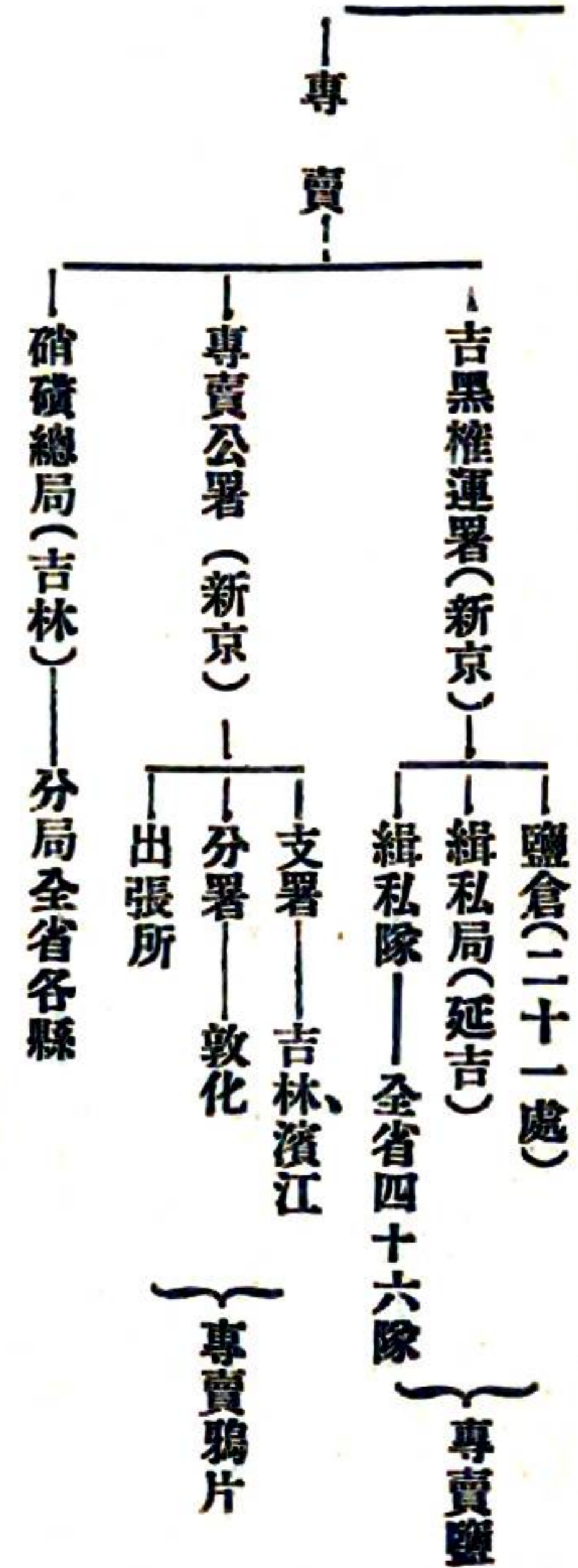
2、罐頭豬 每口納稅大洋二角

第三節 徵收機關

本省直入國庫之稅捐，可約分關稅、國內稅、專賣三種。其徵收機關如下表：

1、吉林全省徵稅機關系統表





2. 吉林全省稅捐局表

一等局四處 省城、長春、濱江及濱江木石稅捐徵收局。

二等局五處 雙城、扶餘、榆樹、賓縣、阿城。

三等局九處 磐石、雙陽、舒蘭、五常、延吉、寧安、伊通、農安、依蘭。

四等局二十七處 樺甸、長嶺、德惠、濛江、省城木稅、下九台、缸窖、蛟河、烏拉、延壽、琿春、東寧、敦化、額穆、和龍、汪清、密山、

呢瑪口、方正、撫遠、穆稜、富錦、樺川、饒河、勃利、寶清。

各局及其所屬分局 分長期短期二類，或不限於一縣。是經濟區域之異於政治區域者也。

「省城」 東車站長期、德勝門外短期。

溝、以上長期、城草溝、廣來城、以上短期。

「濱江」 田家燒鍋、正陽河、萬家窩堡、道裏、顧鄉屯、馬家

「長春」 頭道溝、東站、十里堡、東卡倫、小合隆、白龍駒、小

雙城堡、皆長期。朱家城子、燒鍋甸、三道崗、爆竹窩堡、四間房、范家店、皆短期。

「濱江木石」一面坡、橫道河子、五站、二層甸子、海林、四

家子、烏爾河、加板河、新甸、伊漢通、德墨利、南天門、三姓、蘇蘇屯、拉哈蘇蘇、撫遠、老少溝、蔡家溝、皆長期。

「雙城」拉林、韓家甸、泥泡子、帽兒山、北站、珠山、五家子、皆長期。

「扶餘」長春嶺、五家站、石頭城、陶賴昭、皆長期。榆樹溝、短期。

「榆樹」五棵樹、新立屯、弓棚子、閔家屯、大嶺、四合城、皆長期。牛頭山、秀水甸、卡路河、皆短期。

「賓縣」蜚克圖、夾板站、高麗帽、皆長期。九千五、八里川、八水嶺、聚源、新甸、烏爾河、皆短期。

「阿城」蜚克圖、太平橋、東站、二層甸子、大嘎哈、皆長期。

「磐石」黑石鎮、松咀、煙筒山、朝陽山、呼蘭集廠、皆長期。

亮子河、樂家網、抱馬川、鄭家橋、穩水汀、黏魚汀、德勝溝、興隆川、皆短期。

「雙陽」岔路河、奢嶺口、一拉溪、劉家店、雙河鎮、大綏河、皆長期。長嶺子、張家店、皆短期。

「舒蘭」搶坡子、小城子、霍倫川、芹菜河、土橋子、法特哈門、皆長期。天成店、西雲山、永和屯、曾船口、謝家窩堡、皆短期。

「五常」縣城、太平山、蘭杉橋、沖河、二道河、炕沿山、向陽山、五常堡、六道崗、皆長期。七道崗、八里店、對兒店、皆短期。

「延吉」銅佛寺、頭道溝、龍井村、皆長期。甕聲子、艾蒿子、皆短期。

「寧安」海林站、東京城、牡丹江、皆長期。

「伊通」營城子、赫爾蘇、靠山屯、下二台、大孤山、皆長期。

伊巴丹站、葉赫、五台子、二十家子、小孤山、景家

台、大南屯、半拉山、火石嶺子、皆短期。

〔農安〕

靠山屯、伏龍泉、高家店、皆長期。塔呼、四合雞、查干吐莫、萬金塔、巴吉壘、皆短期。

〔依蘭〕

土龍山、南北關、皆長期。漂河口、常山屯、皆長期。橫道河、八道河、皆短期。

〔樺甸〕

新安鎮、北正鎮、皆長期。縣城、雙山子、大青咀、郭家屯、劉家礁房、馬家店、

〔德惠〕

矯家窩堡、驛馬河、船口、老燒鍋、皆長期。岔路口、饒家門前、宣家店、黃家船口、後灣子、薛家屯、飲

牛坑、皆短期。

〔漂江〕

那爾轟、西泊子、三岔、四岔、東江沿、皆短期。

〔省城木稅〕

東大灘、長期。阿什哈達、短期。放牛溝、木石河、葦子溝、樺皮廠、五間樓、小河

〔下九台〕

台、皆長期。騾馬河、頭台、河南屯、營城子、皆短

期。

〔缸窰〕 鳴駒橋、花石咀子、富家口、溪浪河、皆短期。

〔蛟河〕

雙岔河、尤家屯、皆長期。〔烏拉〕 白旗屯、其塔木、舊站、皆長期。下兩家子、短期。

〔延壽〕

一面坡、東夾信、柳樹河、皆長期。太平嶺、老爺嶺、十站、皆短期。

〔琿春〕

東溝、土門子、黑頂子、二道河、甩灣子、皆長期。

〔敦化〕

黃泥河、黃土腰、皆短期。〔額穆〕 官地、長期。大山咀、短期。

〔東寧〕

大城子、綏芬河、小綏芬河、皆長期。

〔和龍〕

懷慶街、三道溝、皆長期。〔汪清〕 凉水泉子、長期。

〔密山〕 龍王廟、夾信子、皆長期。

〔同江〕

街津口、圖斯克、皆長期。撓力溝、許爾固、皆短期。

〔呢瑪口〕

獨木河、短期。

「方正」南天門、大羅勒密、西豐溝、皆長期。德墨利、瓜蘭

川、伊漢通、腰嶺子、柳樹河、皆短期。

「饒河」團山子、小根菜咀子、皆長期。西風咀、燕窩、皆短

期。

「撫遠」烏蘇里、秦得力、石廠、皆長期。

「勃利」無分局。

「穆稜」下城子、穆稜站、八面通、皆長期。

「寶清」

「富錦」安邦屯、長期。江沿、曼爾當、皆短期。

「乾安」

「樺川」佳木斯、長期。江沿、短期。

第八章 貨幣

第一節 昔時通貨

(一) 清以前之通貨 本省以銅幣為交易之媒介，蓋自金朝始。金初用遼宋舊錢，大宋末年，雖劉豫之阜昌元寶，阜昌重寶亦用之。(吉林通志) 至世宗大定之錢，流通於本省者更多。今農村間常發見有大定字樣之錢。

(二) 清時之貨幣

(甲) 硬貨清室入關後，吉林全省流通之銀兩與制錢，均由內地運來。制錢以五十文為陌，十陌為吊，稱為中錢。每銀一兩，易中錢三吊至四吊不等。若大宗交易，則以銀兩為主幣。惟伊通西部以十六文為陌，十陌為吊，稱為市錢。市錢三吊合中錢一吊，是為東錢。奉天省通行之制也。琿春一帶初無制錢。交易以銀易布，有古風。鄉民入市抱布易物，成疋則抵銀二錢。同光以來，商事漸繁，鄉民始見制錢。其地與韓人及俄人通易，則用高麗錢及俄國之紙幣(盧布俗稱差帖)。

此爲本省流入外人貨幣之始。此本省自行設廠鼓鑄以前之硬貨情況也。茲述本省自鑄硬貨情形於下：

(1) 寶吉局 光緒十二年吉林將軍希元，因吉林制錢缺乏，市面停滯，奏准就迎恩門裡舊有年久廢置不用之官錢爐店一所，設寶吉局。派專員由上海購運紫銅白鉛，自行鼓鑄制錢。錢之正面鑄漢文光緒通寶四字，背面鑄滿文寶吉二字。每吊（五百文）重三斤四兩。初設爐四座，每爐每日鑄制錢九十吊（四萬五千個）。十六年因省城被火，市面蕭條，撤二爐。十九年又撤一爐。三十四年東三省總督徐世昌據署吉林度支司陳玉麟呈稱寶吉局鑄錢一千即賠錢三四千，無法支持，奏請裁併於吉林銀元局，改鑄銅圓（分一文、五文、十文、二十文四種）。

(2) 銀圓廠 光緒二十四年，吉林將軍延茂以寶吉局制錢短少，不敷民用，乃於吉林機器局（今城東東局子內）內附設銀元廠，鼓鑄五種銀元，以周轉市面。按即通稱之吉林小洋，今已不見（計有五分、一角、二角、五角、一圓五種）。二十六年俄兵佔據銀圓廠，機器毀失，旋經將軍長順索還重鑄。惟銀兩來路不暢，民國初元，遂併銅圓而停鑄。

(乙) 紙幣 種類亦多。約而言之，有銀票、銀圓帖、憑帖、抹兌條、差帖、鈔票、金票、數種。茲分述之。

(1) 銀票 同治四年，部頒銀票四萬兩，令吉林將軍景淳用以發放薪餉。並於同治六年特設通濟官錢局，仿商舖組織，專買賣該項銀兩票，以冀流通。嗣未續頒，故未通行。

(2) 銀圓帖 光緒二十四年吉林將軍延茂以差帖充斥，利權外溢，奏設永衡官帖局，出五等銀圓帖。與銀圓廠所出銀圓相輔而行。二十六年停出。

(3) 憑帖 分屯帖、官帖兩種。屯帖係各城鄉殷實舖商富戶，因現錢缺少，印行紙帖。上書「憑帖取錢若干吊」字樣。

自道咸以來，即有之。民國初元，禁止使用。惟窮鄉僻壤，直至民國二十年，猶未能禁絕。事變後各縣因歲收停滯，相繼由地方財務處出帖周轉。故一時縣帖又充滿各縣。惟現已陸續收回取消矣。官帖則自光緒二十六年，吉林將軍長順因銀圓廠經俄兵占據後，機器毀失，銀圓來路不暢。遂令永衡官帖局改出四等官帖，以通市面始。其帖面與屯帖畧同。惟附註「憑帖取錢，二成付現」字樣。即每帖十吊只付現制錢二吊，餘仍付帖也。

(4) 抹兌條 各城市之商舖，因現錢缺少，每於買貨物時，不付現錢，而只寫隨街抹兌之紙條予賣主。賣主持條買物，例須折扣；且如發條之舖欠殷實，則往往持條輾轉抹兌，終日不得一食。蓋此條幾等於不兌現之紙幣。此種抹兌錢條，蓋始於道咸，而盛於同光之際。嗣於光緒九年正月，經將軍銘安奏請禁絕。

(5) 羌帖 俄國之銀本紙幣，自中日戰後，俄勢伸入滿洲，築路購物，悉用此帖。彼時本省實錢缺乏，俄人則運銀幣於哈爾濱。凡持帖往兌，無不如願兌予。故信用大張。一時滿洲人工出產以羌帖為代價而外溢者，不知凡幾。舉凡買賣交易，均以羌帖為本位。至歐戰起後，羌帖市價日落；凡中東路沿線商農，爭相購買，希冀漁利。孰意一落不漲！至一九一七年俄國革命後，竟一錢不值！則國人所存羌帖之損失，其數更當可驚。

(6) 金票與鈔票 日俄戰後，羌帖之勢力隨俄人之勢力而退守北滿。日本之金票（金本位）、鈔票（銀本），遂在南滿取羌帖之地位而代之矣。

第二節 近時（事變前）通貨

一、概況 本省在滿洲事變前（一九三一、九一八）通行貨幣極形複雜。除本省流通之永衡官

帖、永衡大洋、永衡小洋票、吉林小銀圓、吉林銅元、制錢、哈爾濱大洋票等地方貨幣，及黑龍江省之廣信官帖、廣信大洋票、奉天小洋票、奉天大洋票、天津大洋票、全國通用之鑄有袁世凱頭之大銀圓（常時國幣）、馬蹄銀外，復有俄國之金盧布票、日本正金銀行之鈔票、朝鮮銀行之金票（老頭票）及金票副幣之角白銅圓、銅圓等外貨。貨幣之不統一，商民之受困苦損失，實已達於極點。脫非急圖劃一種類，固定市值，則官私交困，百業難舉。故貨幣之整頓，為中國全國之急務。更為本省當時之急務也。滿洲國成立以來，已歸統一。一以國幣（銀本位）為交易及一切經濟行為之媒介，而舉國稱便矣。

上述各種貨幣中，制錢、銅圓兩種，自經歐戰期內，日本各商大肆購買以後，已不多見。各省及日俄兩國外之外幣，均不通行於交易市場；惟錢商間以兌換耳。事變前最通行之貨幣，為永衡官帖、永衡大小洋票、哈爾濱大洋票及日本之金鈔票；次為馬蹄銀。永衡官帖及大小洋票與哈爾濱大洋票通行全省。金鈔票通行於吉長吉敦天圖南滿等路線區域。金盧布則通行於哈爾濱市及中東路線，且只為鐵路行政上之標準幣，而用以換算者，並不見於市場。馬蹄銀則只通用於德惠縣驛馬河以東之地方。該地一切大宗交易，均以銀兩為本位。今則以滿洲國幣為主，而哈洋、金票、鈔票、金盧布及馬蹄銀等仍通行，餘盡消滅。茲將事變前本省主要貨幣之種類及發行概數，列表於後。（民國二十一年份調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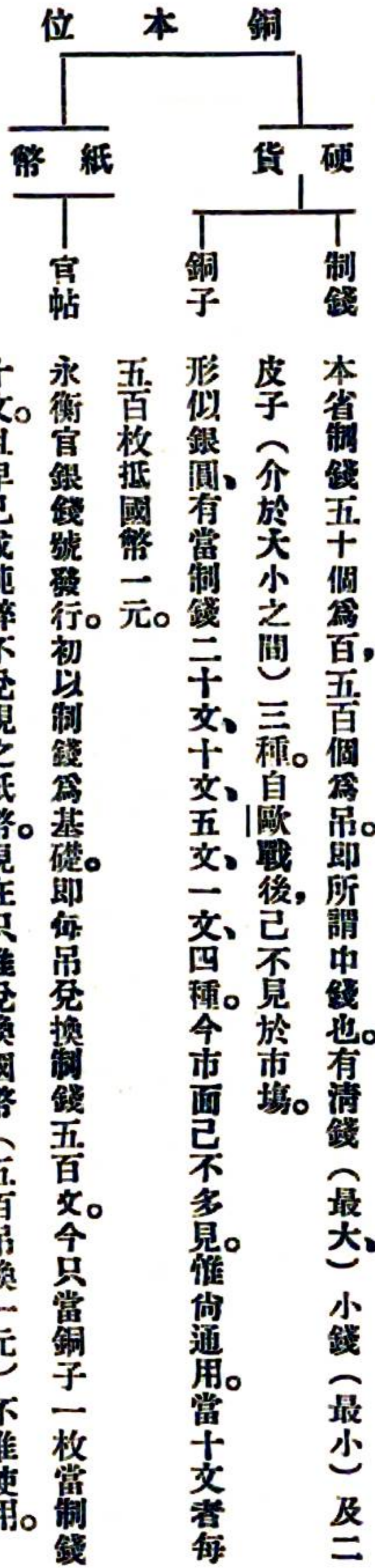
吉林永衡官帖 10,000,000,000,吊 朝鮮銀行金票 四、五五、（滿洲共數）000元

哈爾濱大洋票 三、三〇〇,〇〇〇元 正金銀行銀票 五、九七一、（滿洲共數）000元

吉林永衡大洋票 10,000,000元

一、通行之種類並釋名

1. 種類 本省事變前之通貨，可大別為制錢（銅系）、銀錠（銀塊系）、洋錢（鑄貨系）三大系統。再就其本位金屬及硬貨紙幣之差異，可得以下之分類。



制錢 本省制錢五十個為百，五百個為吊。即所謂中錢也。有清錢（最大）、小錢（最小）及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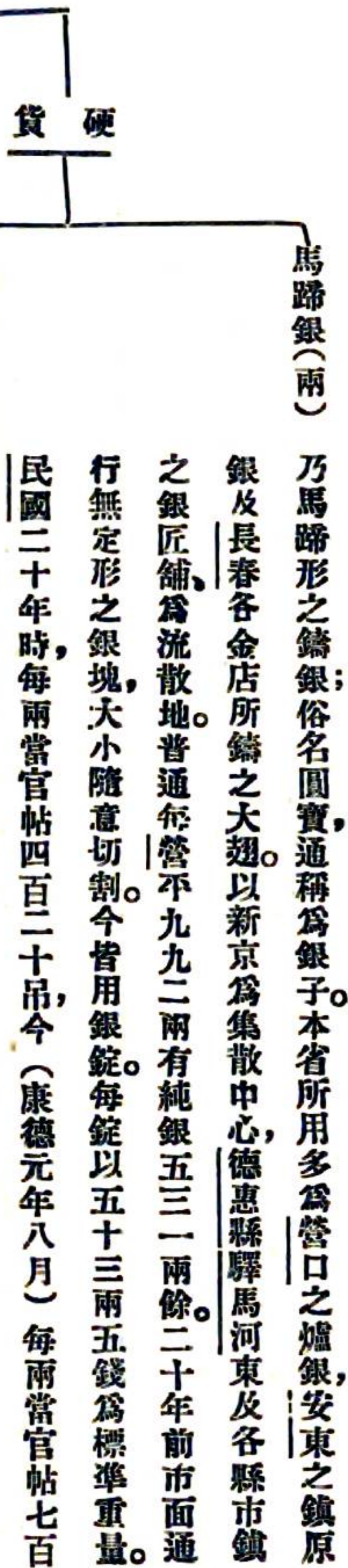
皮子（介於大小之間）三種。自歐戰後，已不見於市場。

銅子 形似銀圓，有當制錢二十文、十文、五文、一文、四種。今市面已不多見。惟尚通用。當十文者每

五百枚抵國幣一元。

官帖 永衡官銀錢號發行。初以制錢為基礎。即每吊兌換制錢五百文。今只當銅子一枚。當制錢

十文。且早已成純粹不兌現之紙幣。現在只准兌換國幣（五百吊換一元）不准使用。



馬蹄銀（兩） 乃馬蹄形之鑄銀，俗名圓寶，通稱為銀子。本省所用多為營口之爐銀，安東之鎮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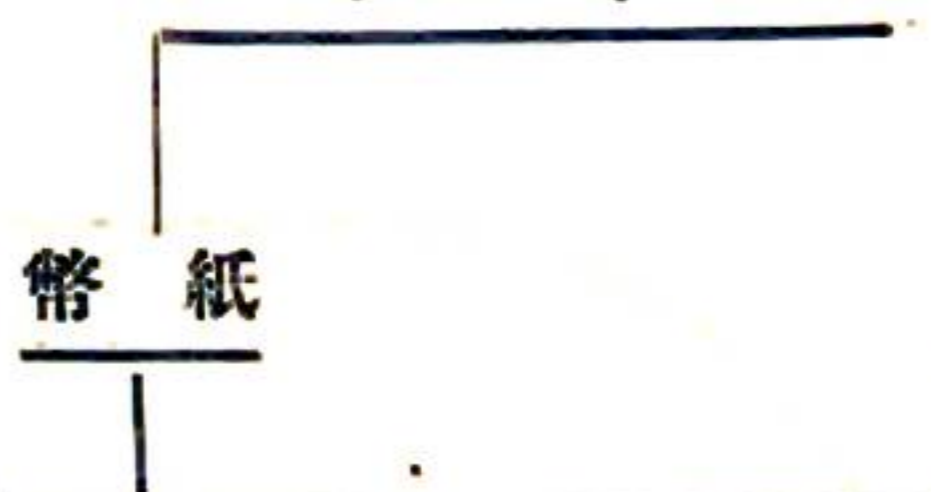
銀及長春各金店所鑄之大翅。以新京為集散中心，德惠縣驛馬河東及各縣市鎮

之銀匠舖，為流散地。普通每營平九九二兩有純銀五三一兩餘。二十年前市面通

行無定形之銀塊，大小隨意切割。今皆用銀錠。每錠以五十三兩五錢為標準重量。

民國二十年時，每兩當官帖四百二十吊，今（康德元年八月）每兩當官帖七百

銀本位



五十吊。約合滿洲國幣一元五角。

大洋錢(元)

重庫平七錢二分。內有純銀六錢四分八厘。多為印有袁世凱及孫文像之銀貨。

小洋錢(角)

重七分二厘。有純銀百分之八二。

大洋票(元)

以大洋為基礎之銀行券。如哈爾濱大洋票、永衡大洋票等。今已均成不兌現紙幣。

滿洲國成立。且限期收回禁用矣。

小洋票(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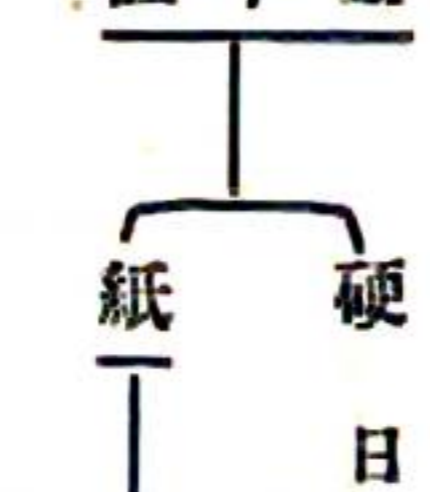
以從前之小銀元(輕於大洋錢)為基礎之銀行券。如永衡小洋票是。惟現在一元

只當官帖十吊。已成定值。故與官帖無異。

鈔票(元)

日本正金銀行發行。以銀元為基礎之兌換券。

金本位



日本補助貨(錢)

對於日本金票之補助貨。分黃銅、白銅、銀三種。

金票(元)

係朝鮮銀行發行。以日本金貨及日本銀行券為基礎之兌換券。俗稱老頭票。

金盧布

俄國金票。不通行。

2. 釋名

本省現行貨幣種類繁多。已如上述。茲就最通行者。畧釋其來歷如下：

(一) 永衡官帖

本省官帖。初以銀圓為基礎。即前述之銀圓帖。次遂發行以制錢為基礎之官帖。即一吊、二吊、三吊、五

吊之帖。光緒三十四年復發行五十吊及一百吊之帖。最初官帖二吊二百文即值七錢二分重之銀元一元。兌換時付

二成制錢。八成他種紙幣。自宣統三年以來。遂成不兌現之紙幣。且事變(二十年)前銀洋一元已值官帖三百一二

十吊，紋銀一兩，已值四百二十吊矣。今則國定五百吊抵滿洲國幣一元，而紋銀一兩值七百五六十吊矣。

官帖之發行機關，爲光緒二十四年吉林將軍延茂奏設之永衡官帖局。初印行銀圓帖，二十六年改印行官帖。三十年改爲官督商辦。於是紙幣濫發無節，資本過少，遂成弊數。官家欲藉此挹注，差員欲輾轉分紅，而弊乃愈滋。三十三年改建行省，度支司復於官帖局內，添設發行銀幣處，名爲官錢局。分立賬簿，不相牽混。宣統元年復將官帖官錢兩局合併爲一，名爲永衡官銀錢號。增設分號於外城。相沿至近，曾爲本省之大病。搗把分紅，混亂金融，爲民所苦。

(二)永衡大洋票 吉林永衡官銀錢號，於官帖之外，復發行大洋票。亦係不兌現之紙幣。其額面只寫「完納賦稅，匯兌通用」字樣。民國二十年一元值官帖二百三十吊。現已固定爲三百七十五吊。

(三)哈爾濱大洋票 即東三省官銀號、廣信公司，及邊業、中國、交通三銀行之哈爾濱支行所發行，以銀大洋爲本位之銀行券。現已成不兌現之紙幣。以哈埠爲其通行之中心。民國二十年一元值官帖二百五十吊，現已固定爲四百吊。

(四)鈔票 爲日本正金銀行以日本舊銀圓貨爲本位之兌換券。在本省勢力頗大。其價值常與我國銀洋相上下。有一元、五元、十元、百元、四種。

(五)金票 爲日本朝鮮銀行以金貨及日本銀兌換券爲本位之兌換券。在本省金融界之勢力甚大。民國二十年一圓值官帖七百五十吊，現值四百五十吊。茲將最近七年間一元金票兌換官帖數列後。

年別	吊	數
----	---	---

第三節 事變前通貨市價之消漲

民國十四年	一三五·吊九九〇
同十五年	一六五·〇三七
同十六年	一八〇·五九九
同十七年	一八〇·〇七三
同十八年	二〇七·四四〇
同十九年	約三五〇·〇〇〇
同二十年	約七〇〇·〇〇〇

第四節 現在通貨

本省現行通貨，與滿洲全國同。即國幣也。此外與日人交易繁盛之地，間亦通用日本之金票。蓋滿洲國成立伊始，即以統一貨幣為急務。故自大同元年七月一日發行臨時紙幣起至三年七月一日，期僅二年，竟完全達到統一之目的。茲分項述其概況於下：

A. 貨幣之種類

滿洲國貨幣法規定之貨幣種類：為百圓、拾圓、五圓、壹圓、五角各紙幣及壹角、五分之白銅幣、壹分、五厘之青銅幣，共九種。中央銀行即按此種類發行。截至大同二年八月一日，已發完備。

B. 貨幣發行額（截至大同二年八月一日）

新貨幣自發行以來，隨滿洲國財政基礎之確立，中行信用

本省各種紙幣，各因其本位及需價之關係，而市價漲落高低，逐日不同。往年尚無劇烈漲落，近年來，因金價增高影響，每元漲落日差數十吊。就太勢觀之：則所有本國紙幣均漸失其信用，而官帖尤甚。如今日巨富之家，只因存放官帖，明日即可降為小康，或竟破產。故全省商民，一切交往，均有漸趨要求現貨之勢。

之鞏固，流通力頗形猛健而圓滑。截至大同二年七月二十八日，紙幣發行總額一億九百六十八萬元內，新國幣為五千六百三十萬元，占總數之五二·三%。而二年五月二十日發行之壹角及五分之白銅幣，流通額已達二十三萬五千七百圓矣。茲將各幣發行日列左：

百圓紙幣	大同二年四月十日	五角紙幣	大同元年九月十日	五厘青銅	大同二年八月一日
拾圓紙幣	大同元年十一月十日	壹角白銅	大同二年五月二十日	臨時紙幣	(新紙幣發行前暫時發行之紙幣)
五圓紙幣	大同二年六月一日	五分白銅	大同二年五月二十日	拾圓紙幣	大同元年七月一日
壹圓紙幣	大同元年十二月二十日	壹分青銅	大同二年八月一日	壹圓紙幣	大同元年七月一日

C. 舊紙幣之收回 中行以新貨幣發行齊備為期，移入第二步工作，即傾其全力於舊紙幣之收回。至康德元年（即大同三年）六月三十日，已將舊紙收回過半。故自七月一日起，國幣以外之舊紙幣，一律禁用；惟准於一年內兌換國幣。

D. 附國幣對舊紙幣換算率（由大同元年七月一日施行）

舊幣名	對國幣一圓	對國幣一圓	對國幣一圓
			五〇圓

- 1、東三省官銀號發行之兌換券（除天津券）一圓
- 2、邊業銀行發行之兌換券（除天津券）一圓
- 3、遼寧四行號聯合發行準備庫發行之兌換券一圓
- 4、東三省官銀號發行之匯兌券
- 5、公濟平市錢號發行之銅元票
- 6、東三省官銀號發行之哈爾濱大洋票（有監理官印）

7、吉林永衡官銀錢號發行之哈爾濱大洋票（

10、吉林永衡官銀錢號發行之官帖

五〇〇吊

有監理官印）

一、三五圓

11、吉林永衡官銀錢號發行之小洋票

五〇圓

8、黑龍江省官銀號發行之哈爾濱大洋票（有

12、吉林永衡官銀錢號發行之大洋票

一、三圓

監理官印）

一、三五圓

13、黑龍江省官銀號發行之官帖

一、六〇吊

9、邊業銀行發行之哈爾濱大洋票（有監理官

14、黑龍江省官銀號發行之四釐債券

一四圓

印）

一、三五圓

15、黑龍江省官銀號發行之大洋票

一、四〇圓

第九章 金融

第一節 概況

1、本省經濟現象概況 本省金融現象，可分為中日俄三大勢力觀察。而就三大勢力之消長傾壓，又可分為五期述之。

【第一期】 為中國金融勢力獨佔時期。即中日戰爭（光緒二十年）以前。是期本省土地開闢未廣，人烟出產均稀。金融界只內仰少數土產，外賴中國國庫大宗濟款。本省幾無金融機關。然無外力參與，情形簡單。中國當局尙有左右逢源之可能。

【第二期】 為俄勢侵入時期。自中日戰後，至日俄戰爭（光緒三十年）。此期中國金融紊亂，勢力薄弱。俄幣隨其政治勢力，乘機侵入。深得一般社會之信用。我以農林礦畜及勞力等實物，彼以深得人民信用之紙幣（俗稱羌帖）。

西伯利亞大鐵路以之得營養。中東鐵路以之而修成。一時我邦人士，均樂用差帖而遠本省之官帖。

【第三期】為中日俄三種貨幣並用時期。自日俄戰至俄國革命（一九一七年）。此期日既勝俄，其金票鈔票，遂伴其工商業以俱來。其勢力雖不及差帖，已隱具相當信用。

【第四期】為中日兩種貨幣並用時期。自歐戰起後，至滿洲事變（民國二十年）。斯期俄國政亂，差帖勢力隨其商品之蕭條，而消滅。金票之信用乃大發展。比及事變前數年，吉省交易市場，雖流通本省之哈大洋票、永衡官帖、永衡大洋票，而大宗交易及金融浪潮，已隱以金票、鈔票為依傍。蓋全省之對外貿易，既與日本成最密切之發展，同時中國貨幣信用，又復日形薄弱。日幣信用之澎漲，自為當然之事。

【第五期】為滿洲國成立以後。滿日協和時期，此時期中國經濟勢力無由越俎，蘇俄經濟勢力亦且不絕如縷。惟日本以特殊關係與滿洲成精神上之協和狀態。故除通行全滿洲之滿洲國幣外，惟金票信用，尚能隨其移民之所至而遍布於滿洲。更通行於本省。

再總括觀之：本省金融基礎，完全建設在農產方面。農產豐而銷路暢且貴，則金融頓活躍；否則頓疲弊。故歐戰終了，滿洲農物一時暢銷於世界市場，滿洲金融界亦陡呈活動富厚之象。近五六年來，因金價不穩及各國需要滿洲農產品數量之減少，滿洲金融界，遂有不塞之象。凡此本省均同其情狀。

第二節 金融機關

本省金融機關，設立最早者，即為商人所組織之票莊、錢莊、錢舖、及當舖。此等機關，隨都市之所在而有之。票莊以匯

兌爲主業，多操於山西人之手。今新式銀行興起，已形銷滅。錢莊爲個人或合資所組織，專營當地兌換及各國貨幣之投機買賣事業；間亦營滙兌等事。錢舖爲小本營業，於當地兌換及買賣外國貨幣之外，不營滙兌。當舖則專營質當事業。此外尚有專行買賣或介紹買賣或囤存糧石之糧棧，爲農業金融機關。至官設之金融機關，則主爲永衡官銀錢號，其詳已見前章。茲將事變前本省主要銀行列左。

名	稱	設立年月	資本金	本行	本省支行及出張所
東三省官銀號		一九〇五	二〇,〇〇〇,〇〇〇 奉大洋	奉天	吉林、新京、延吉、哈埠道裡、哈埠道外、雙城、寧安、
吉林永衡官銀錢號		一九〇九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吉林	新京、哈爾濱、雙城、扶餘、五常、寧安、樺川、延吉、琿春、賓縣、密山、（其他出張所二十三處）
江省廣信公司		一九〇四	二,〇〇〇,〇〇〇兩	龍江	哈爾濱
中國銀行		一九〇四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元	上海	哈爾濱道外及道裡、新京、吉林、同江、
交通銀行		一九〇七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上海	哈爾濱、新京、吉林、琿春、出張所
益發銀行		一九二六	二〇〇,〇〇〇元	長春	哈爾濱、新京、
遼寧滙業銀行		一九二六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元	奉天	哈爾濱
公濟平市錢號		一九一九	三,〇〇〇,〇〇〇元	奉天	新京

遼寧商業銀行	一九一四	二、〇〇〇、〇〇〇元	奉天	奉天	哈爾濱
邊業銀行	一九二五	二、〇〇〇、〇〇〇元	奉天	奉天	哈爾濱、新京、雙城、出張所
大同銀行	一九二二	二、〇〇〇、〇〇〇元	哈爾濱	哈爾濱	
世合公銀行	一九二四	一、〇〇〇、〇〇〇元	哈爾濱	哈爾濱	
益通商業銀行	一九一九	一、〇〇〇、〇〇〇元	新京	新京	哈爾濱
金城銀行	一九一七	二、五〇〇、〇〇〇元	天津	天津	哈爾濱
濱江大同銀行	一九二九	一、〇〇〇、〇〇〇元	哈爾濱	哈爾濱	
濱江儲蓄銀行	一九二一	五〇〇、〇〇〇元	哈爾濱	哈爾濱	
大中銀行	一九二九	四、〇〇〇、〇〇〇元	天津	天津	哈爾濱

此外各縣小資本設立之儲蓄會、銀行甚多。類皆集散農民經濟，專管存放借貸等事。至外國銀行本支行之在哈爾濱者，計日本三處，其他各國十處。在新京者，日本五處。在吉林者，日本三處。

滿洲國成立後，將吉林之永衡官銀錢號，奉天之東三省官銀號及黑龍江省之官銀錢號取消，改爲滿洲中央銀行，而特設大興公司，承繼各官銀號之附屬事業。茲將中央銀行在本省之本支各行列後：

第三節 利率

地名	行別	地名	行別
新 京	總 行	榆 樹	支 行
吉 林	分 行	雙 城	支 行
敦 化	支 行	五 常	支 行
延 吉	支 行	賓 縣	支 行
琿 春	支 行	密 山	支 行
樺 甸	支 行	寧 安	支 行
磐 石	支 行	依 蘭	支 行
伊 通	支 行	佳 木 斯	支 行
農 安	支 行	富 錦	支 行
長 嶺	支 行	哈 爾 濱 特 別 市	
德 惠	支 行	道 外	分 行
扶 餘	支 行	道 裡	支 行

1、吉林省各縣鄉民相互直接貸款月利最高最低調查表（十八年十二月）

縣別	最高	最低	縣別	最高	最低	縣別	最高	最低	縣別	最高	最低
----	----	----	----	----	----	----	----	----	----	----	----

本省各大銀行出放款項，約月利一分五厘；各小銀行及儲蓄會等先皆月利三四分，近因政府限制，皆不得多於二分四厘矣。至各私人相互借貸，則自月利二分五厘至七八分不等。事變後，因匪兵滋擾，民懷恐怖等關係，除中央銀行尚能周轉外，一般都市及農村之金融狀況，沉滯萬分。故利無多寡，借貸無門也。茲附全省各縣利率（民國十八年調查）及各主要銀行存放款利率表列於後：

密山	磐石	五常	雙陽	寶清	德惠	延壽	濱江縣
七分	五分	五分	四分	六分	五分	五分	六分
五分	二分	二分	二分	四分	三分	三分	四分
	阿城	寧安	永吉	額穆	濛江	樺甸	農安
	五分	六分	五分	六分	十一分	五分	五分
	四分	三分	二分	三分	五分	三分	二分
	東寧	舒蘭	敦化	伊通	方正	賓縣	延吉
	四分	十分	八分	六分	四分	六分	六分
	長春	扶餘	琿春	長嶺	榆樹	雙城	依蘭
	三分半	八分	十分	六分	六分	五分	八分
	龍	勃利	葦河	珠河	穆稜	樺川	汪清
	五分	十分	七分	八分	八分	六分	八分
	三分	五分	四分半	四分	三分	三分	三分

2. 吉林省內主要銀行存款放款利率表(大同二年調查)

甲、滿洲中央銀行大同二年六月

種別	存	
	條	款
	件	
	月	
	息	年
	息	息

種別	放	
	條	款
	件	
	月	
	息	年
	息	息

存通 款知	期特 存別 款活	存活 款期	款 存 期 定		
			十二個月	六個月	三個月
金國幣	金國幣	金國幣	金國幣	金國幣	金國幣
二·三·四〇〇	二·二·一〇〇	〇·一·九〇〇	三·六·七五〇	二·五·七五〇	一·四·七五〇
二·三·八八〇	二·三·五二〇	一·一·〇八〇	四·七·五〇〇	三·六·三〇〇	二·四·一〇〇

乙、其他各銀行大同二年六月

(1)		項	
目		別方地別行銀	
高最	最低	新 京	}
高最	最低		
高最	最低	吉 林	}
高最	最低		
高最	最低	哈爾濱	}
高最	最低		
備考			

貼現	透活 支存	款 放	
		有確實擔保之放	以公債證券、政府發行之票據及其他由政府保證之各種證券為擔保之放
〇·八五以上	一·一以上	一·〇以上	〇·八五以上
一·〇二以上	一·三二以上	一·二以上	一·〇二以上

(2)		項	
名		別方地別行銀	
高最	最低	新 京	}
高最	最低		
高最	最低	吉 林	}
高最	最低		
高最	最低	哈爾濱	}
高最	最低		
備考			

全 國 主 要 都 市

活 期			存 款						定 期		
金			銀			金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厘 利 年	角 日	厘 利 年	厘 利 年	厘 利 年	厘 利 年	厘 利 年	厘 利 年	厘 利 年			
—	4	—	—	4.0	7.3	—	5.0	—			
—	3	—	—	3.0	5.5	—	4.5	—			
—	5	—	—	4.0	6.0	—	5.3	—			
—	4	—	—	4.0	4.0	—	5.0	—			
角 日	10	角 日	7.0	—	7.5	7.0	6.0	—			
2	2	6	3.0	—	4.0	5.0	4.7	—			

(息利合應日每圓萬每即) 息日係率利之表本 1.

內行銀內國入列行銀兩通交國中率利行銀央中含不表本 2.

全 國 主 要 都 市

普 通 放 款							
銀				金			
內 國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	—	24	56	—	35	—	—
—	—	20	38	—	21	—	—
—	—	—	50	—	55	—	—
—	—	—	33	—	23	—	—
44	44	30	44	40	40	44	44
32	26	20	26	17	17	26	26

(息利合應日每圓萬每即) 息日係率利之表本 1.

內行銀內國入列行銀兩通交國中率利行銀央中含不表本 2.

銀 行 存 款 利

特 別 活 期 存 款						存 款		
銀			金			銀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角	日	角	日	角	日	厘	角	日
—	6	—	—	8	—	—	3	10
—	4	—	—	6	—	—	2	7
—	5	—	—	10	—	—	3	10
—	5	—	—	7	—	—	3	3
8	11	10	12	11	8	角	7	6
8	5	8	5	5	6	8	7	2

吉林新志 下編 第九章

銀 行 放 款 利

貼		透 支				活 存	
金		銀				金	
本 日	內 國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國 外	本 日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角	
32	—	—	30	45	—	30	
20	—	—	20	42	—	19	
—	—	—	—	—	—	—	
—	—	—	—	—	—	—	
22	—	44	30	44	44	40	
15	—	32	20	32	19	17	

四五〇

率

通 知 存 款					
銀			金		
國外	本日	內國	國外	本日	內國
—	角 日 7	—	—	角 日 10	—
—	3	—	—	8	—
—	10	—	—	11	—
—	10	—	—	10	—
—	—	—	—	9	—
—	—	—	—	9	—

第十章 行政

第一節 沿革

吉林軍民各政，向由吉林將軍，副都統等衛戍性質之軍官綜理。自光緒三十三年，三省改制，置東三省總督於奉天，統轄三省軍民各政。巡撫分治吉黑以來，滿洲遂政出一門。民國成立，廢督撫，置東三省都督，綜轄三省，吉林隸焉。旋三省分治，廢東三省都督制，設吉林都督辦理軍政事務。而外交事項仍循舊例，會同辦理。未幾改吉黑都督為護軍使。民

率

現 銀				
國 外	本 日	內 國	國 外	
角	角	角	角	角
—	33	—	—	—
—	18	—	—	—
—	—	—	—	—
—	—	—	—	46
—	—	—	—	41

國三年改奉天都督爲鎮安上將軍，節制吉黑軍務。吉黑兩護軍使改爲鎮安左右將軍，三省仍歸一體。民國五年改將軍爲督軍，形式上又歸分治。民九政府派奉天督軍兼東三省巡閱使。吉林軍民各政復隸焉。民十一直奉第一次戰後，政府改三省督軍爲督理軍務，意存分治。十二年以保境安民之旨，由三省省議會聯合會推舉東三省保安總司令駐奉天，吉黑副之。民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廢保安總司令名義，國府任命東北邊防軍總司令長官駐奉天，吉黑又副之。迨十八年東北政務委員會成立，吉林一切行政均隸屬焉。總上所述：吉林自光緒三十三年以來，二十五載間，其軍民各政，雖間有直隸中央之時，而大體軍政實權，則常隸屬奉天。民國二三年以前，東北實權操於北洋系之軍閥，故軍政要職，皆彼系之人。以後則操之奉系。事變前，雖國民政府統有東北，而東北實權，仍操之東北，亦即操之奉系也。

第二節 行政區劃

（見本編第二章）

第三節 行政組織

一、沿革 吉林設省以來行政機關制度甚複雜。最高機關以下，按區域之廣狹，事務之繁簡，爲區別之標準，分設道、府、廳、州、縣。形式紛擾，利益轉少。民國二年一月八日，中國政府頒布劃一現行各縣行政官廳組織令，以舊時之府、直隸廳、直隸州均改爲縣。即以原轄區域爲區域。自後遂成省、道、縣三級制。十八年廢道存縣，乃成今日省、縣二級制。

二、事變前省政府之組織

1、概況 民國十八年春依據中國省政府組織法組成。上承東北政務委員會，總理全省一切政務，爲吉林最高行政機關。委員十人，主席委員一人。內分秘書處及民政、財政、教育、農礦、建設等五廳。廳處各分四科，分別執行政務。

「秘書處」掌理一切機要事宜，典守印信，擬撰、保管、收發文件，編制統計及省政府委員會會議等事項。

「民政廳」掌理縣市行政官吏之任免，監督地方自治，警政、保衛、選舉、禁烟及禮俗、宗教與其他土地行政各事項。統轄各縣政府及設治局。

「財政廳」掌理省稅、公債、預算、決算、省庫收支、公產及其他財政事項。統轄各縣稅捐徵收局、省城木稅局、哈爾濱木石漁稅局、全省硝磺局、各縣財政局。

「教育廳」掌理各級學校、各學術團體、圖書館、博物館及其他教育行政等事項。統轄省立圖書館、省立民衆教育館、省立各學校、學田局、各縣教育局。

「農礦廳」掌理農、漁、牧、林、礦各業之保護、監督、獎進、組織及農村之改良等事項。統轄省立工廠、省立農事試驗場、省立女工廠、各煤礦公司、各金鑛公司、各縣實業局。

「建設廳」掌理各種公路之建築、河工水利之工程、新市新村之設置及各種土地之測量等事項。統轄省立官醫院、全省電話及電報局、全省水道局、各縣建設局。

2、省政府直轄及統屬各機關

1、全省警務處

4、省會公安局

7、各埠市政籌備處

10、各縣公安局

2、全省保衛團管理處

5、各埠公安局

8、永永衡燈廠

11、省城自來管理處

3、各縣保衛團管理處

6、松花江上下游水上公安局

9、全省清理田賦局

12、各縣清鄉局

13、吉林省立大學

14、各縣警察隊

15、清鄉總局

16、永衡官銀錢號

3、省政府監督機關

1、哈爾濱電業股份有限公司 2、全省總商會 3、總工會 4、總農會 5、省教育會

三、現在省政府之組織 純依滿洲國省政府組織法組成。即從前各廳均歸省公署辦事，不直接對外。取消財政廳，併其事於中央財政部。添設總務廳辦人事及會計。詳見附表。

四、縣政府之組織 縣政府爲一縣之行政機關，設縣長一人，由省府任用之。在省府指揮監督之下，執行全縣之政務，監督地方自治各事項。按區域之廣狹，事務之繁簡而設科。如一等縣設四科，二等縣設三科，三等縣設二科。其屬於縣政府者，有「財政局」掌徵收地方捐稅、募債及其他地方財政事項；「教育局」掌學校教育及社會教育等事項；「警務局」掌警務、消防、衛生、保護、治安各事項，設警務分局於各區；「內務局」掌行政實業交通等事。

滿洲國大同二年八月十二日公佈暫行縣公署組織法如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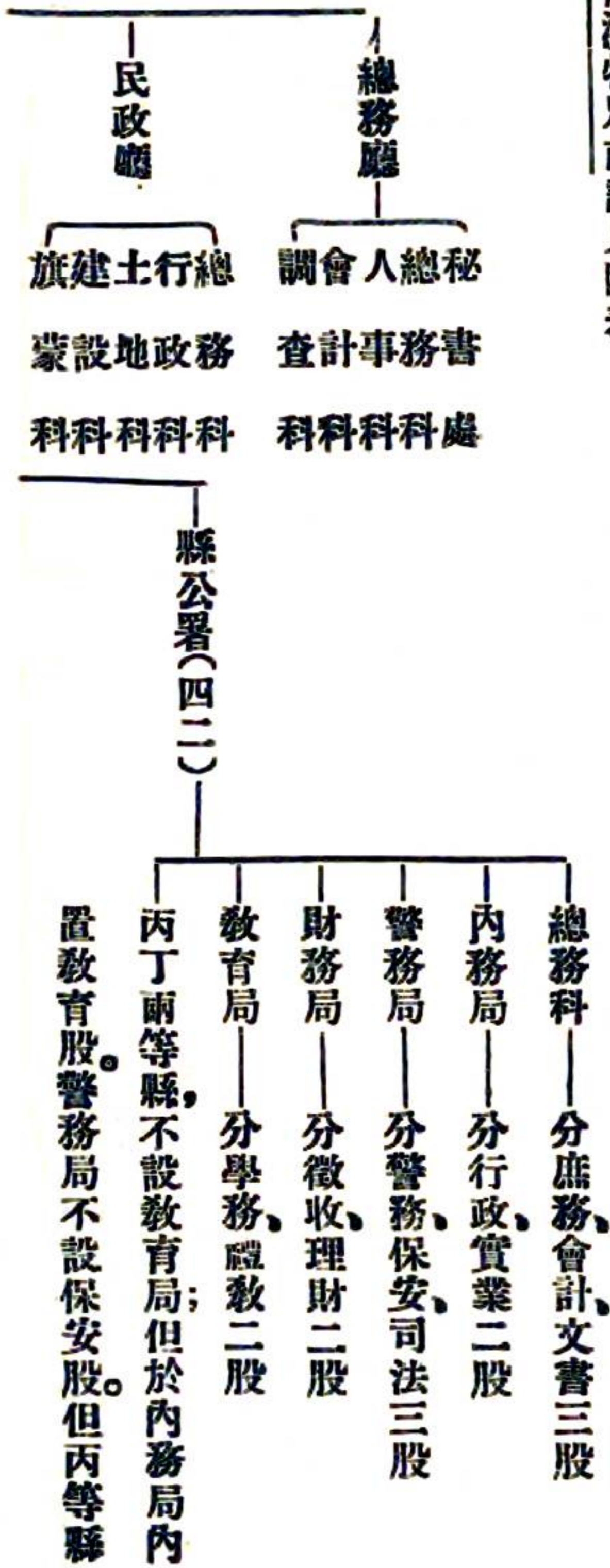
五、北滿特別區行政組織

「沿革」自光緒二十二年中俄秘約後，前俄政府遂以大力踏入我吉黑二省領土，修築中東鐵路。迭藉合同上鐵路用地由我供給之語，擴張佔用我東北之地。比及我收回之前，範圍益廣。計以哈爾濱爲中心，東迄綏芬，北抵滿洲里，南屆寬城子。區域既廣，勢力益張。俄人遂大施其殖民政策：於鐵路局內置各種民政機關，各種行政我無置喙餘地。儼於滿洲內部更成一國家矣。民國六年俄內亂，東鐵秩序漸紊；我以地主之誼，盡維持治安之責，遂漸置重斯區。至十年春

季則政無巨細，皆次第由我收回。以其政務紛繁，遂於省政之外，劃為特區。此其沿革之概畧也。

「規制」(一)組織 設東省特別區行政長官公署，為特區最高行政機關。置行政長官一人，總管全區行政事務。署內設政務廳，廳內分設總務、內務、實業、教育、外交等科及財務處。(二)管轄 以收回之東省鐵路佔用土地為管轄區域。所轄機關為(1)市政管理局(2)地畝管理局(3)警察管理處(4)教育廳(5)特別市政局。(三)職權 長官之職權(1)於管轄區域，執行行政職務；於不抵觸法令內，得發布特區單行章程。(2)對所屬官署之命令或處分認為不法時，得停止或撤銷之。(3)對所轄官吏之懲獎，得咨陳主管部呈請政府行之。(4)於所轄薦任以上官吏，咨陳主管部呈請政府任免之。(5)於必要時得咨請鄰近駐紮軍隊長官派兵會同防衛。滿洲國成立，於大同二年改為北滿特別區，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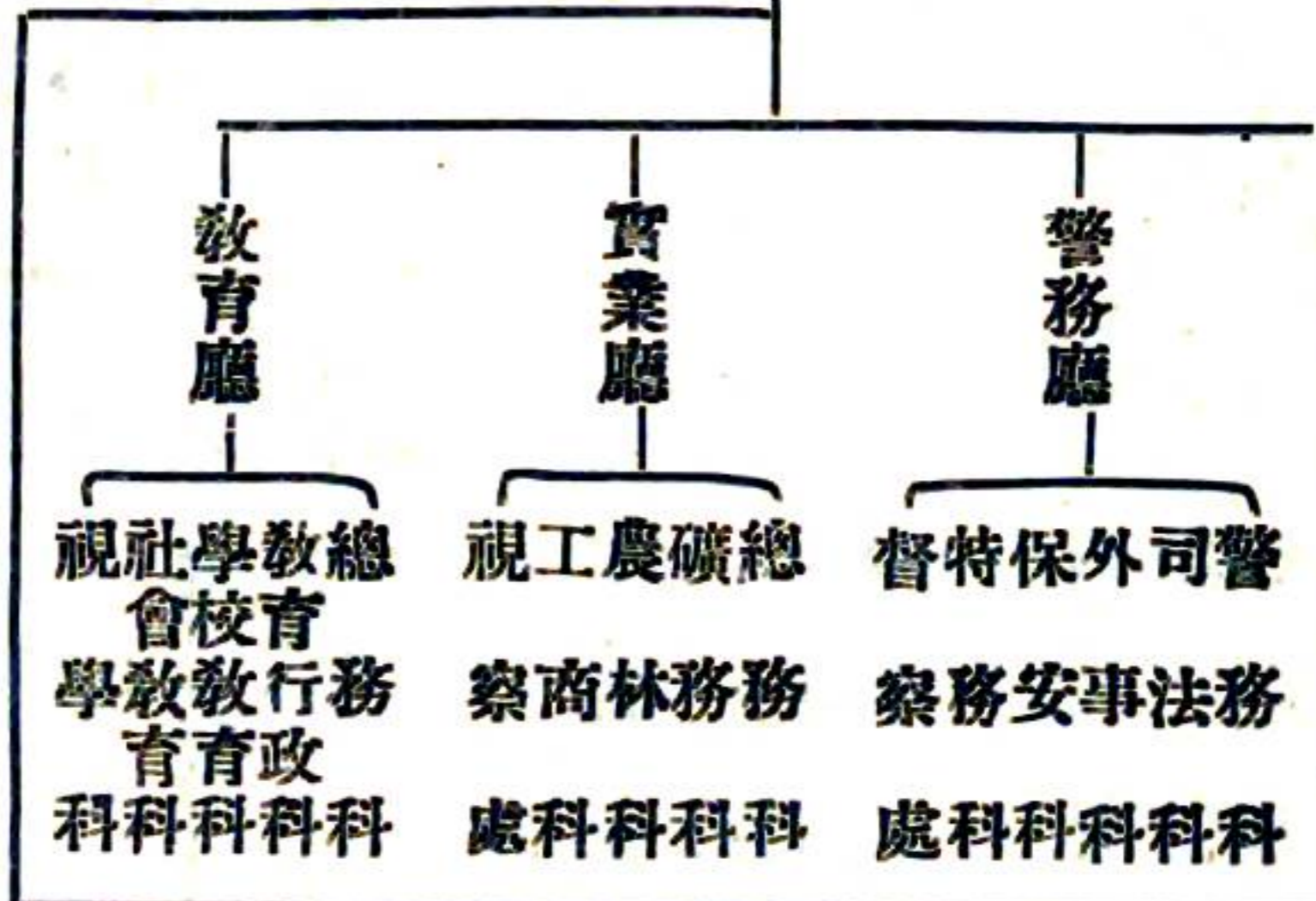
哈爾濱市為哈爾濱特別市。詳見附表。



中經省長認為有設教育局必要時，呈請
民政部總長核准後，得添設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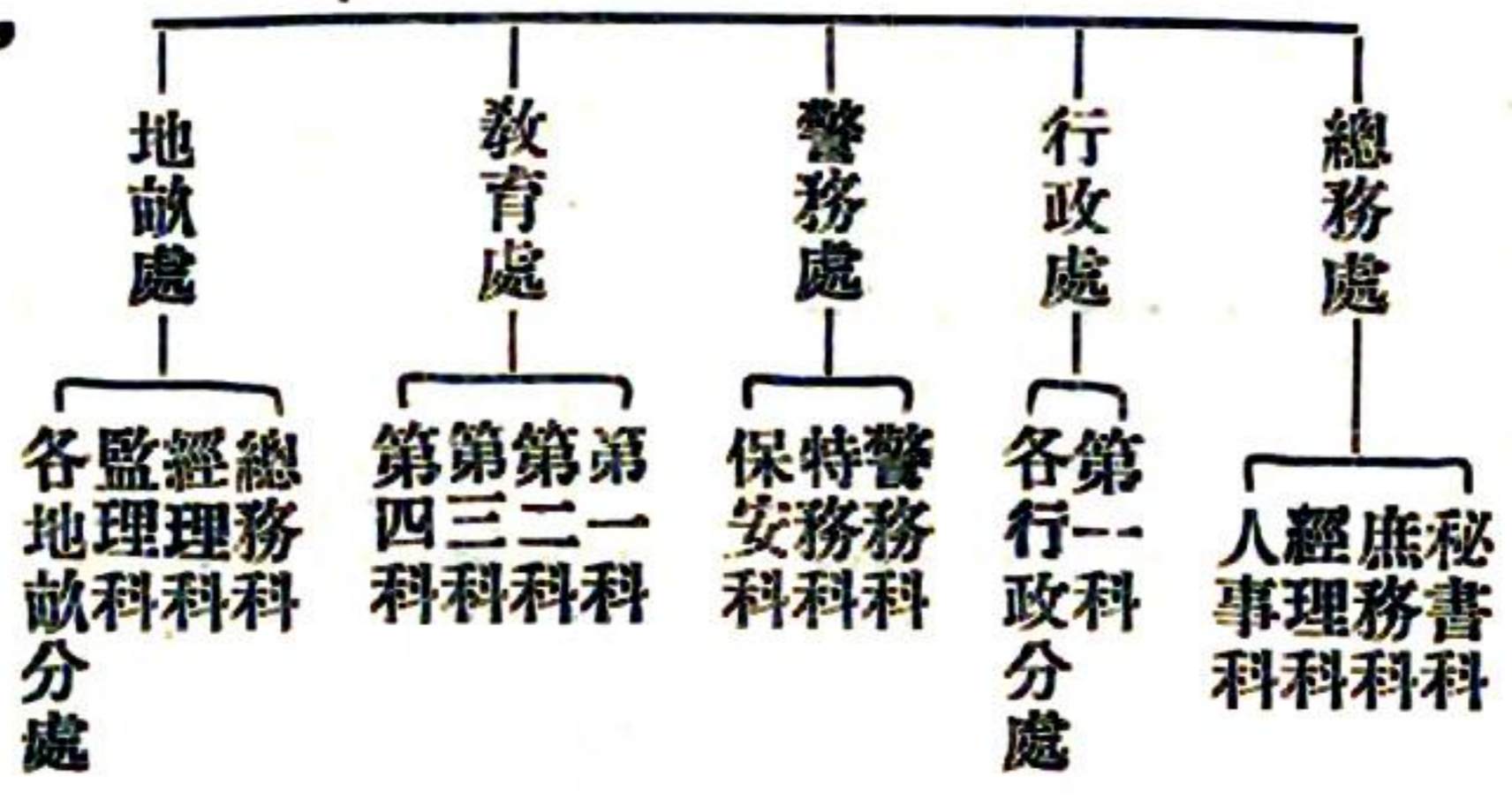
(吉林省行政組織表)

省公署



- 吉林市政籌備處
- 駐延行政專員臨時辦事處
- 吉林警察廳
- 延吉警察廳
- 吉林松花江上游水上警察局
- 吉林松花江下游水上警察局

北滿特別區



第四節 事變前全省各縣行政人員籍別統計

(據民政廳民國十八年統計表)

1、縣長四一 遼寧籍二十八人，計錦縣七人，瀋陽六人，義縣五人，海城四人，遼陽二人，撫順昌圖錦西新賓各一人。吉

林籍八人分長濛江寶清東寧方正延壽樺川依蘭密山等縣。其他省籍五人。分隸熱河雲南河北（二人）山東四省。
 2. 公安局長四八 全省共四十八局。即四十二縣外有省會、延吉、長春、濱江及松花江上下游等六局。除四人籍隸未詳，二人籍吉林，一人籍熱河外，其餘四十一人概籍遼寧省。即錦縣五人，瀋陽四人，新民錦西各四人，義縣撫順蓋平各三人，興城懷德遼陽海城各二人，遼中昌圖西豐營口黑山北鎮鐵嶺各一人。

第五節 各縣政况概觀

晚清試行新政於滿洲。故吉林自光緒三十年以後，政軌逐漸更新。比及滿洲國成立以前，教育、警備、司法、行政各大端，已粗具規模。土地漸闢，歲收迭增。省縣事業，自有無限希望。惜地方從政人員，類皆抱「不求有功，但求無過」之志。積染日久，遂皆以守成爲能事。凡百事業，不事更張，罔冀進取。一以地方親政人員，向無碩學大員，樹立風聲；一以政前不就軌道，官不久於印，事難底於成。新國成立，百政刷新。縣政亦漸向正軌移動。茲附各縣行政機關表於後。

吉林省新舊縣等比較及兼理司法並設置各機關一覽表

除新縣等及九台縣外均事變前情形

縣別	等別	新定		事變前		兼理司法	縣政府以下設置之各機關									
		縣等	縣等	縣等	縣等		法縣分	公署縣分	實業局	教育局	財政局	建設局	電報局	電話局	電燈廠	
永吉	甲	甲	甲	一	一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安	甲	甲	甲	一	二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敦化	撫遠	琿春	依蘭	汪清	賓縣	德惠	磐石	延壽	榆樹	延吉	雙城	扶餘	長春
丙	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乙	甲	甲	甲	甲
三	三	二	二	三	二	二	二	二	二	一	一	一	一
三	三	一	一	三	二	三	三		二	一	二	二	一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和龍	富錦	雙陽	額穆	東寧	穆稜	密山	五常	農安	樺川	九台	舒蘭	伊通	葦河
丙	丙	丙	丙	丙	丙	丙	丙	丙	丙	丙	丙	丙	丙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二	三		三	二	三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虎林	饒河	樺甸	乾安	同江	勃利	濛江	珠河	長嶺	阿城	寶清	方正
丁	丁	丁	丁	丁	丁	丁	丙	丙	丙	丙	丙
三	三	三	設治局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三	二	三	三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兼理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設		

第六節 民間甘苦

一、事變前之痛苦

行政貴知民間飢苦。吉林事變前雖較彼連年遭兵荒各省爲樂土，而民元以來，漸號飢苦。茲檢其犖犖大者臚列於後，用資關心民瘼者參考，非有長短於其間也。

(一) 患匪 匪勢每年兩次張熾：冬則乘樞騎馬，夏則徒步出沒於柳通禾稼之間。鄉民屆時臥槍待旦，足不敢出戶，門不敢常開。

(二) 畏軍警 軍警本爲護民愛民而有。而中國之民，則畏之若猛虎。吉林各縣軍警視住民宅爲常事。自由出入，索佳餐，(軍警有「打粳米，罵白麵；不打不罵小米飯」之訣)至於奪民時，奪柴草，號食糧(預先指定若干令民送至軍營而不給值也)抓車權尤爲常事。且常巧立罪名，捕刑富戶，勒以巨款。故民畏之且甚於匪。誠當時民間之大病也。

(三) 畏官差 官差常至民戶，用修廟、架橋、驗契、察印花、修汽車路、修監獄、查房間、查牲畜……等名義，向人民勒索。錢無收據，人無姓名；且甲去而乙又來。同一名義或勒索竟至數次。

(四) 患清丈 十餘年來，吉林即辦清理各縣土地之事。其主旨在使各縣農戶浮多之地，盡數升科納稅，以增省庫收入。意固善也，然始而清丈，繼而抽查；結果竟成病民之政。蓋官差下鄉，類皆丈而不清，抽而不查。每至農戶必多方勒索，百計刁難。勢必得錢而後他往。於是錢無收據，丈不及田。甲縣長新印如此丈，乙縣長又如此丈。故竟有已丈至七八次之縣矣。惟終丈也不清。民困遂無窮矣。

(五) 怕天災 農民對於自然現象，一聽其自然。如對於旱、澇、虫、雹等天災，皆畏而委之於命運。了無抵禦防範之知識與經驗。故往往終年勤苦，一遇災害則舉家飢寒。

六)苦無副產 民元以前，農戶婦女事紡織專縫紉。禾稼之外，尚有收入。自機織物來，此業已息。而針線細資無由收入。故從政者亟宜講進農村副業：如養蠶、養蜂、飼雞、機織等，以救濟之。

七)患重息 春貸秋償爲小農常事。既無國家銀行之貸予，而民間富戶利息過重，常至七分或八分。一年勞苦均爲利息所奪，衣食或且不足。

八)畏土豪劣紳 土豪劣紳，常溝通縣府，顛倒是非，與縣長狼狽爲奸。鄉民敢怒而不敢言。

九)苦賦稅過重 民元以前，吉林地曠人稀，政簡賦輕。偶有不足，則取滬中央。故晚清雖試辦新政於吉林，而民不苦。民國以來，稅賦迭增；國家稅地方捐，層出不窮。如車捐、房捐、牲畜稅、响捐、田賦、蒙租、雜捐等，有加無減。官家只知徵歛，而不知爲民開增收之源；民窮財盡，倉無餘糧，野有餓殍。且徵收官吏如餓狼猛虎。農民畏之甚於蛇蝎。

十)畏訴訟 事無繁簡曲直，一經訴訟，則經年累月；或竟數年數十年而不決。往往所耗之訟費，遠過於其所爭之利益。蓋既耗時間與旅費，而又非金錢運動不勝訟也。

十一)病民之源 民何以苦？曰政治不良耳。武官不怕死，則匪無；文官不愛錢，則民紓。乃也。武官不祇貪生，且併文官之病而兼有之。匪何以清？而民何由蘇哉！敝徐世昌修東三省政畧有言曰：「伊古以來，未有不重民職者也。無如積習所趨，全失本意。官厲民以爲利，而忘設官之以爲民；民懼官之病民，不敢與官謀治。乖離日甚，變故乘之；遂令外人誡之爲無法之國。吁！可痛也。」

十二)救治之方 (1)選賢員大吏，爲親民之官。(2)重廉恥，尙氣節。(3)重法紀，明賞罰。(4)崇節儉，懲貪官。(5)明出慎，用納

途。(6)明刑罰，薄稅斂。以出之於民者用之於民，民自心悅而誠服。(7)重徵土豪劣紳。(8)嚴制軍警及污吏之擾民。

二、事變後一甘苦

(一)樂幣制。滿洲國成立，幣制統一，福民非淺；故民皆樂之。(二)樂兵警之擾漸減。軍警漸有紀律，雖下鄉食宿勒索之事，尙未完免。而其勢燄情景，已大佳於前，故民樂之。(三)苦無錢。事變起後，金融奇滯，而農產品價又奇低，故民大苦之。(四)懼不動產權之不隱。商租法實行，鄉民不明真相，謠詠時興，民心惶懼。

第七節 地方自治

周禮、比閭、族黨，皆民治之機關也。漢晉鄉亭，猶存古制。自隋唐廢鄉官，官權日重，民治寢息。滿清末葉，人心離貳，競言變法，羣思自治。清庭感於內外情勢，遂於光緒三十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頒布籌備立憲。以九年爲期，實行立憲，各省相繼成立民意機關。本省之地方自治事業亦因之而開其端。茲分清末及民國兩時期，略述吉林地方自治之演變與實況於下。

1. 清末時期 光緒三十二年將軍達桂仿日本國勢調查之意，創設「政治考察局」。期以大自政事，細至民物，靡不詳爲冊籍，一覽無餘。庶當事者得斟酌損益，用爲改進之準繩。同年十一月准地方士紳之請，設立「自治會」。並附設「自治研究所」。創刊自治報。風聲及所，入會者七百餘人。經費出自官款及沒收之廟產。時尙未設行省，而籌備自治之章程，亦未奉部頒。一切章則均出私擬。時有擴張權利，侵越範圍之舉。三十四年因民政部限制，乃改爲「吉林府自治局」。暫歸諮議局籌備處，一併經理。其原設之自治研究所，亦一律歸併於籌備處；重訂章程，令各屬選送士紳入所。

分班講授。俾畢業回籍，廣事傳習。此未奉明令而創設之自治會與近似自治之考察局也。

光緒三十三年中央憲政編查館，令各省設立憲政調查局，各部院設統計處。乃改政治考察局爲「憲政調查局」。局內設統計科。並設憲政講演員養成所，編譯處（曾於三十四年出版蒙話報）。統計學會等。飭各署局所設統計處，聯爲一氣，於公署設統計處以轄之。此奉有明令而設之預備自治機關也。

光緒三十三年九月十三日，諭令各省在省會設諮議局，慎選公正明達之官紳，創辦其事。三十四年六月二十四日復催令一年內辦齊。同年七月憲政編查館又咨各省改諮議局爲諮議局籌備處。吉林遂於是年九月一日設立「諮議局籌備處」，附設自治研究所。計選送及考取所員共八十人。並辦司選員講習所，以重選政。翌年八月一日，一律籌備竣事。各屬當選議員，齊集省會，正式「諮議局」成立。並於三十四年令各屬立有自治會名目者，一律改爲自治研究分所。計至宣統元年全省二十二屬改訂名稱及新行設立者已及十五屬（以上據東三省政略）。至宣統三年各屬均已設立。

2. 民國時候 (1) 民國十七年以前 元年一月臨時參議院成立後，政府令各省自定章則，先成立臨時省議會。吉林即於元年秋季就原設諮議局（省城新開門外路南）改爲臨時省議會。十二月舉行正式省議會議員選舉。二年春正式省議會成立是爲第一屆，各縣議事會、參事會及城鎮議事會亦先後成立。二次革命（民國二年七月）後，袁世凱勢張。三年一月十日既下令解散國會。二月初旬遂令各省停辦地方自治。二十八日復令各省解散省議會。吉林自治事業遂爾中止。五年袁氏失敗，國會重開（八月一日）。省議會亦於斯年冬季重行開會。而各縣地方自治議事機

關，則迄未重設。七年七月舉行省議會第二屆改選，十年三月舉行第三屆改選，十三年七月舉行第四屆改選，十六年七月舉行第五屆改選。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吉林易幟，十八年春遂取消省議會，改爲省黨部。自治機關至此告一段落。

2. 民國十七年以後 十八年冬，省政府即遵令，設立訓練所，令各縣選送合格人員入所訓練。區長四個月，村政指導員二個月畢業。第一期自十九年一月開始授課，第二期自十九年七月開始授課。二十年各縣區村自治，遂次第開始工作。村政指導員駐縣署，區長分駐各區區公所。是年秋九月十八日滿洲事變起，二十一年三月一日滿洲國成立，其制遂次第廢止。

(3) 附前此選政流弊 代議制之流弊，已早爲世人所知，不待復贅。而本省前此選政之弊，却不在代議制，而在選政之未能澄清。此在各省皆然，固不獨本省之羞。吉林咨議局議員及元年第一屆省議會議員，國會衆議院議員之選舉，事屬創舉，人皆觀望不前。監督者百方勸導，選舉者慎選而後舉。被選者亦且謹慎自重，小心將事。故事雖草創，而主其事者之精神，實有足多者。自後，人漸視爲權貴階梯，顯達門徑。每屆選舉，乘其事者則多方把持，薦職員，造僞名冊。選民調查員，足不出戶，筆不停書，而數十萬之選民名冊，不數日而製就。真正選民，因亦腦不勞思，手未投票，而票匱滿。選事竣矣。然此猶初選之弊！若複選之弊，則有更甚於此者矣！每一希望當選之初選當選員，類須攀請隨員十數人，至複選都市，以備款待選者，拉攏票主。其拉攏之方法，高尙者固有，利用賄買等方式者亦往往有之。或許以官位，或償以巨金。故買一票，竟有需銀千元至八九千元者。得一議員，有費數萬元者。得一議長，有化二十萬元者。或蕩盡數萬家產，而未

當選。或債臺高壘，雖任數屆議員而破產不足清債。坐是富者當選，固能專心服務。貧者則其福國利民之念，易被解除。債務之念所勝，而日思所以致富之道矣。渡假爲地方官吏所輕視所利用，而失選政之初意矣。間有少數賢者，秉公建言，亦屬力微言輕，人且笑爲癡愚，斥爲頑固矣！

第八節 公安

1、沿革 乾嘉而後，移來吉林之人漸多，既無警察保安等組織，且多狡黠難制之流氓。其性好賭，好酒，好格鬪。故明搶暗殺，聚族而鬥之事，時常有之。日清戰後，繼以拳匪之亂，全境騷動，閭閻不安。於是省、縣、鎮、鄉，羣思自衛。組織保甲、巡捕、鄉團、屯練會等。名雖不同，其爲維持治安則一。有事則鳴角而聚，無事則散耕田間。兵出於農，農安於兵，法至善也。迨光緒二十八年，直隸總督袁世凱，奏定警務章程，飭令各省仿照辦理。吉林將軍達桂於光緒三十二年創辦巡警，設總局於省城，統轄全省警務。各府、廳、州、縣，依次成立巡警城鄉各局。自後吉林警政，規模始具。三十二年八月建巡警學校堂於北山麓（今德勝門外警官學校）。翌年落成，招生授課。自後警政人才漸有所出。民國二年，各縣地方民團，改編警察。三年地方警察廳官制及各縣警察所官制頒布。本省遵照編制，而警察制度漸備矣。四年復遵命，於省會設警務處，統轄全省警察事務。兼理全省各縣保衛團。各大埠設警察廳，專理一埠之警政。各縣仍爲警察所。十八年一月奉令改警察廳及警察所爲公安局。警務處本應改爲公安局，惟以滿洲情形特殊，故仍舊名。全省警務處以外，各警務機關均冠公安二字於名稱之上。此外在山林設山林公安局，水路要衝之地設水上公安局，各商埠設商埠公安局，主要礦區設礦區公安局，各鐵路設有路警處。此警政沿革之涯略也。

保衛團 民國八九年，地方防衛漸弛，盜匪充斥，常警不敷分配，各縣乃重設保衛團。警察司行政，而保衛事剿捕。保衛總隊駐縣城，設總隊長及副隊長。分隊駐四鄉，設分隊長。總隊長初由民推舉，嗣皆由警務處委派。此事變前保衛團之有也。茲列事變前吉林全省公安局一覽表於下。

(一) 滿洲國成立前吉林省各縣及各商埠、水上、山林各種公安官警並經常費一覽表

機關	官警							合計	經常費												
	局長	科長	員科	督察	分局	醫隊	分巡														
省會公安局	1	4	13	8	5	1	4	12	52	2	3	1	18	20	2	20	91	30	48	八九四	五二五·七六八元
長春公安局	1	4	12	4	5	1	4	4	24	1	2	1	12	9	4	32	82	3	64	七八九	二五六·七六六
濱江公安局	1	4	16	1	5	1	3	3	24	1	1	1	16	4	50	93	129	30	94	五二六	二六六·六一七
延吉公安局	1	4	8	3	2	4	2	6	6	3	1	11	12	29	29	184	49	49	三三五	一五八·六〇四	
松花江上游水上公安局	1	3	7	1	3	1	1	12	35	1	1	7	7	35	298	24	24	24	四〇三	一二七·二九九	
松花江下游水上公安局	1	3	9	1	4	1	3	8	12	1	1	14	14	62	248	27	27	27	三九一	一二五·四一四	
永吉縣公安局	1	4	6	2	12	4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九〇九	一六九·三〇三

五常縣公安局	賓縣公安局	雙城縣公安局	扶餘縣公安局	舒蘭縣公安局	德惠縣公安局	雙陽縣公安局	樺甸縣公安局	長嶺縣公安局	磐石縣公安局	農安縣公安局	濛江縣公安局	伊通縣公安局	長春縣公安局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3	4	4	4	2	3	2	4	2	2	4	2	2	4
4	2	6	1	1	4	2	3	2	3	4		4	2
2	3	2	3	2	1	2	2	1	2	2	1	3	2
6	8	9	8	5	8	5	8	8	6	10	3	8	10
6	8	9	8	5	8	5	8	13	6	10	3	8	10
7	3	6	4	2	4	2	2	3	4	6	1	3	3
	2	9	2	2	3	3	2	3	2	2		1	1
14	18	19	29	5	21	6	13	4	16	14	7	19	20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6	14	28	21	9	20	13	4	15	14	16	5	18	18
		4											
20		12	8		4	5	3		3	8		2	2
165		86	42		40	40	34		36	42		18	22
18	27	49	18	18	18	18	26	18	26	32	10	40	23
162	259	435	200	160	202	200	218	218	324	240	106	370	266
15	17	40	43	17	24	6	8	17	11	31	6	8	52
四四〇	三六七	七二〇	三九三	二三〇	三六二	三一	三三九	三〇六	四五七	四二三	一四六	五〇六	四三八
八四·六五〇	八五·六一三	一五一·八〇四	一〇一·四四八	三四·二一四	七八·三八五	五六·九六八	五一·七三八	九二·五二四	六五·三七六	一〇〇·〇〇六	二四·一三四	九三·五六五	一〇一·八三六

同江縣公安局	依蘭縣公安局	汪清縣公安局	額穆縣公安局	和龍縣公安局	敦化縣公安局	東甯縣公安局	琿春縣公安局	延吉縣公安局	甯安縣公安局	阿城縣公安局	延壽縣公安局	濱江縣公安局	榆樹縣公安局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2	2	2	2	2	2	2	2	4	4	4	2	2	2
2	2	1	1	2		1	1		1	2	2		2
1	2	1	1	2	1	2	2	2	1	3	2	2	2
3	6	6	2	5	4	6	4	6	9	5	6	3	9
3	6	2	2	5	4	6	4	6	7	5	6	2	9
	6	2	2	3	2	2	2	2	2	5	2	1	7
	2	2	2	4	1	1	3	1	2	6	2	1	8
3	14	6	9	20	4	8	17	10	12	13	8	3	7
		2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2	14	15	9	8	12	8	16	26	21	13	10	26
	2					1	1	3	3	4	1	3	12
	18	2				9	6	22	27	50	10	20	96
8	25	24	18	26	12	14	12	16	34	36	18	14	36
20	225	156	165	249	104	112	169	225	417	350	130	120	266
1	25	15	11	21	10	12	32	22	30	53	22	8	42
三元	三四九	二二七	二二二	三五一	一五四	一九〇	二六六	三三三	五七七	五六三	三二六	一九一	五二六
六·八四三	七五·七五八	三〇·六七八	二八·六三二	七二·七四三	三三·九四七	三六·二一六	五五·三八六	五七·二一九	一一·八一〇	九〇·三二八	四一·〇〇五	五三·六五四	一〇三·三六二

三姓商埠公安局	乾安縣公安局	珠河縣公安局	葦河縣公安局	勃利縣公安局	穆稜縣公安局	方正縣公安局	寶清縣公安局	饒河縣公安局	樺川縣公安局	富錦縣公安局	撫遠縣公安局	虎林縣公安局	密山縣公安局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2	2	2	2	2	2	2	4	2	1	1	2
1	1	1			1			1	2	3	1		2
1	1	2	3			2	2	1	1	1	1		
1		6	6	4	5	6	7	3	6	8	1	5	6
		6	6	4	5	6	7	3	6	7		3	6
					1		1						
	3	2	3		1	2		1	2	2		1	
	1	1	1		9	2			1			1	
2		12	8	5		2	8	3	10	12	2	6	8
					1								
1	1	1	1	1	15	1	1	1	1	1	1	1	1
2	2	12	10	1		4	4	5	22	14	2	1	8
	2	1				1			12				
	18	9			17	15			30				
3	4	24	18	5	149	13	7	3	36	20	3	5	7
27	36	214	219	33		70	43	20	413	185	20	28	100
					17								
2	4	18	14	2		6	3	6	18	22	2	4	6
四二	七五	三二二	二八六	五八	二三四	一三三	八六	五〇	五六五	二七五	三五	五七	一四七
一四·六八八	四〇·〇〇〇	五三·三八三	四四·三四六	三三·八八二	三三·〇七八	二二·九六二	一四·五六四	六·二九七	一一四·九二五	三九·一一〇	四·九五八	五·一六七	二二·五九六

名	稱	駐	在	地	警官人數	警士人數	局長薪餉數	分局長薪餉數	警士餉數		
濱江公安局	正陽街	一〇四	六七七	三〇〇	一四〇	一六	六五	八三三	三〇〇元	一二〇	一三元
長春公安局	寬城子	六四	六三八	三〇〇	一二〇	一三	六四	六三三	三〇〇元	一二〇	一三元
省會公安局	吉林省城	六五	八三三	三〇〇	一二〇	一三	六五	八三三	三〇〇元	一二〇	一三元

(2) 滿洲國成立前吉林全省公安局調查表 (薪餉係永衡大洋, 均係單額月餉)

附記	總計	奶子山鑛業公安局	揮春商埠公安局	汪清商埠公安局	龍井村商埠公安局	頭道溝商埠公安局
此表調製時頭道溝、龍井村、汪清、揮春各商埠公安局組設伊始，各該局預算未據編訂，並奶子山鑛業公安局亦係新行設置，經費預算尚在核定間，以致均付闕如。	54	1	1	1	1	1
	131		1		2	
	146	2		2	1	2
	6					
	113		1		1	
	278		1	1		
	269					
	3					
	131					
	102					
	581	1	1	1	4	2
	15					
	5					
	54	1	1	1	1	1
	627	2	2	2	2	1
	69					
	133					
	1,029					
1,259	2	2	2	2	4	
10,241	22	22	23	24	41	
90						
1,110	1	2	3	2	2	
一六、四六	二元	三元	三元	四元	五元	
三、九七、二六						

舒蘭縣公安局	縣城	一八	一八〇	四〇	二〇	一〇
德惠縣公安局	縣城內	三八	二六七	一〇〇	四五	九
雙陽縣公安局	縣街	二二	二七六	一〇〇	四〇	一一
樺甸縣公安局	縣街	四一	二八一	八〇	二八	一〇
長嶺縣公安局	縣街	二五	一六八	八〇	二五	六
磐石縣公安局	縣街	二八	四三二	八〇	三〇	八
農安縣公安局	城內	三九	四〇六	一四〇	五〇	八
濛江縣公安局	縣城河北	七	一一六	七〇	三〇	七
伊通縣公安局	縣街	三六	五三〇	一一〇	四〇	九
長春縣公安局	西四道街	三三	三三四	一四〇	六〇	一〇
永吉縣公安局	吉林省會	四一	七四五	一一〇	五〇	一一
松花江下游水上公安局	濱江道外六道街	三九	三一〇	三〇〇	一〇〇	一四
松花江上游水上公安局	吉林省城西關外	四一	四一三	三〇〇	一〇〇	一一
延吉公安局	局子街	五八	二七八	三〇〇	一五〇	一七

和龍縣公安局	敦化縣公安局	東寧縣公安局	琿春縣公安局	延吉縣公安局	甯安縣公安局	阿城縣公安局	延壽縣公安局	濱江縣公安局	榆樹縣公安局	五常縣公安局	賓縣公安局	雙城縣公安局	扶餘縣公安局
縣街東	縣政府西院	縣城內	縣城東關	延吉街	縣城城隍廟	縣城菜市門裏	縣城	縣十五道街	縣城	縣城	縣城	雙城堡	縣街
四一	一一	二二	二八	二三	三五	二三	一一	一一	四八	三六	三八	五六	五三
二五六	一一五	一三七	一九一	一八二	四八九	三九六	一九四	二三一	三七七	三六五	二八六	六七九	四二二
一〇〇	八六	八四	一一〇	二〇〇	二〇〇	七〇	八〇	一〇四	一〇〇	一〇〇	一二〇	一二〇	一〇〇
四〇	三〇	三二	三五	四〇	五〇	三〇	三〇	五二	三〇	三五	四五	四五	三〇
八	六	七	一〇	一一	一〇	八	一〇	一二	一〇	九	一〇	一一	一〇

勃利縣公安局	穆稜縣公安局	方正縣公安局	寶清縣公安局	饒河縣公安局	樺川縣公安局	富錦縣公安局	撫遠縣公安局	虎林縣公安局	密山縣公安局	同江縣公安局	依蘭縣公安局	汪清縣公安局	額穆縣公安局
縣城東門內	縣城	城內	城內	縣城	佳木斯	城北二道街	縣街	縣街	城內	縣大街中路南	縣城裏小街北	縣城	蛟河鎮
三	一七	一七	一二	八	四七	二七	一	七	一九	一〇	三二	一九	二一
三〇	八〇	九七	四八	一八	四三一	一六七	一〇	四四	八八	二三	二〇八	一四三	一六〇
六〇	七〇	七〇	六〇	八〇	二〇〇	一〇〇	四〇	七〇	八〇	七〇	一二〇	九〇	六〇
二〇	三〇	二〇	二五	二五	四五	三五	二五	二〇	二〇	二五	四〇	三〇	二〇
五	六	七	五	六	八	七	四	六	五	四	八	五	六

乾安縣公安局	縣城裡	五	六〇	八〇	二五	七
珠河縣公安局	一面坡	一九	二五三	一〇〇	四〇	九
葦河縣公安局	烏吉密	二六	二五二	六〇	二五	九

2、現行警制 滿洲國成立，深感前此警政之不修。遂急行整頓：將全國警權，集中於中央。於民政部設警務司，司其事。以下省公署置警務廳，縣公署設警務局，各縣警區分設警察署。此外設哈爾濱警察廳及首都警察廳，則直屬於民政部。北滿特區公署則設警察管理處，直隸於行政長官。而水上警察，山林警察，礦區警察及鐵路警察等則仍舊設置。警察之外，並實行保甲法：由鄉民按戶出兵組織之，以資自衛。並設特殊警察之國際警察隊（駐國界沿線）及海邊警察隊（駐海岸）。本省寧安縣之愛河地方駐有綏芬河國際警察隊。

第十一章 軍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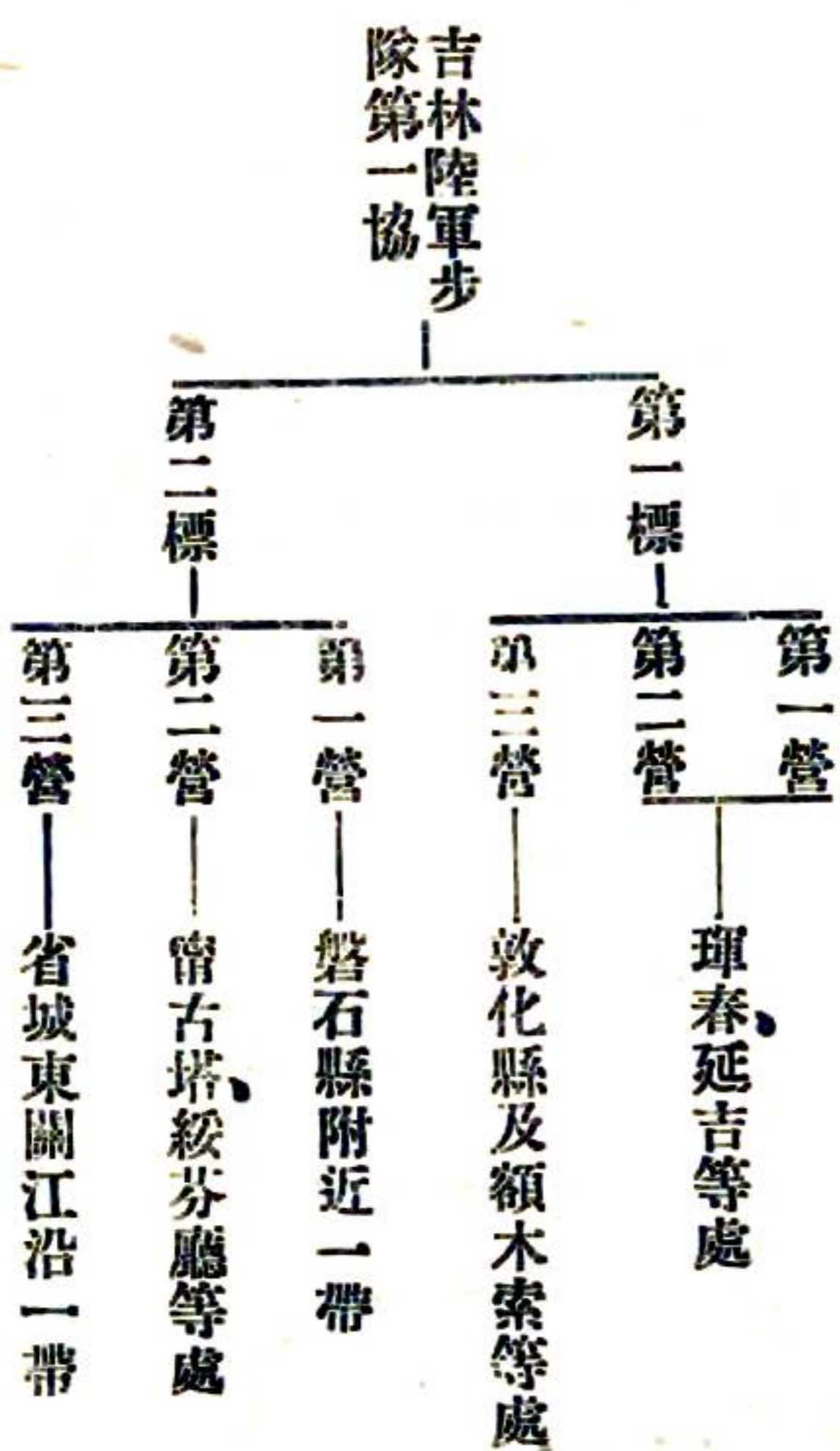
一、滿清時代

- 1、八旗營兵 滿清入關，播留「八旗營兵」駐守省境。初尙驍勇善戰，繼漸閒散無用。
- 2、邊防練軍 旗兵既不能用，而地方馬賊漸多。同治六年，將軍富明阿就省內各城額兵，選練馬隊千名。至光緒三年，規制漸備：計有馬隊、步隊、洋槍隊、抬槍隊，共二千一百餘名，分駐各城。設全營翼長統之，稱為練軍。光緒六年，將軍銘安又添練邊防練軍九千名，以吳大澂為督辦。此練軍及邊防練軍之由起也。其名練軍者，蓋謂經過訓練之意，以別於不

經訓練之八旗營兵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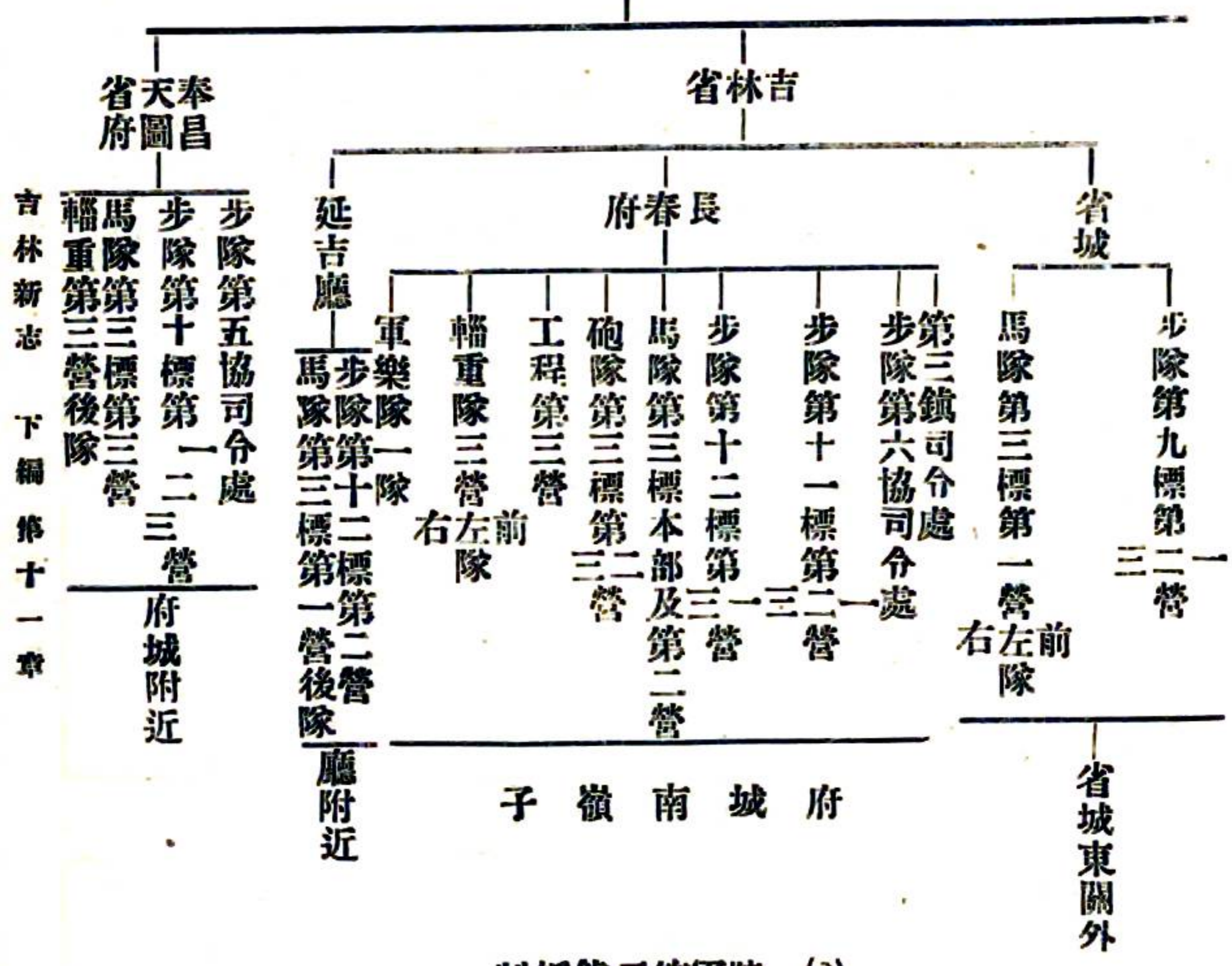
3、捕盜隊 光緒二十六年練軍裁撤，地方空虛，匪徒充斥。將軍長順與俄員商允，招募兵丁一萬三千人。分編馬（十七營）、步（二十三營）、四十營（每營三百二十五人）。分爲吉興、吉甯、吉強、吉安、吉勝、吉新、精銳、左右兩翼、姓軍、阿軍、等十軍。統名之曰「捕盜隊」，分駐各要區。於省會設捕盜練軍營務處，以統其事。

4、新式陸軍步隊第一協 光緒三十二年，將軍達桂選編本省十旗五城前鋒披甲各軍兵丁及各旗協佐防校與世職各官員，成「吉林陸軍步隊一協」。用新式操法訓練。設陸軍督練處，以主其成。此吉林軍隊有新式操法之始。亦三省八旗兵丁入新軍之始也。其分防地點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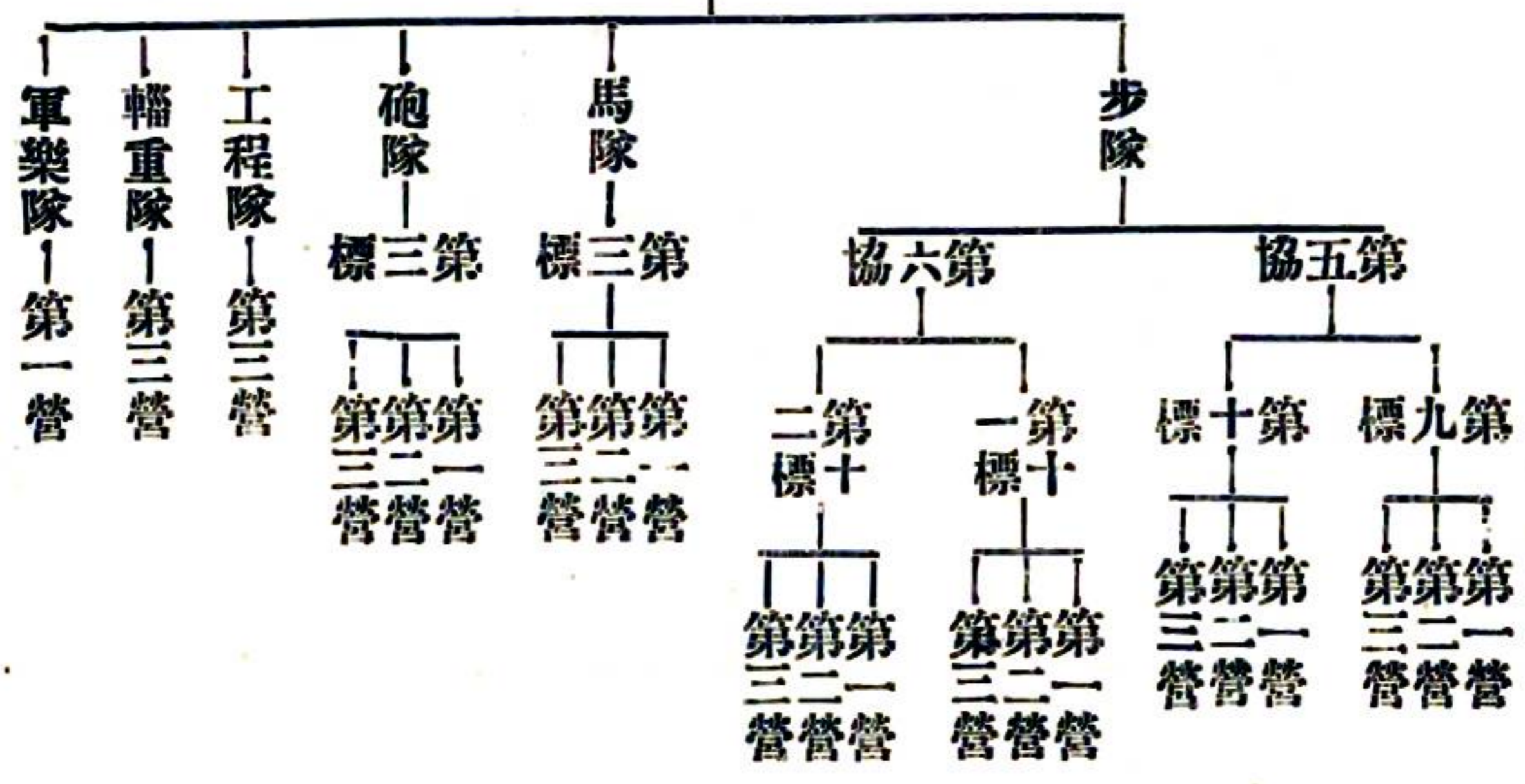
5、陸軍第三鎮 光緒三十三年徐世昌赴東三省總督任，携北洋陸軍第三鎮與之俱來。分防吉林全省及奉天東部，仍支原餉。其駐防地點及編制如下：

點地防駐鎮三第軍陸 (1)



吉林新志 下編 第十一章

制編鎮三第軍陸 (2)



6、五路巡防隊 光緒三十四年三月徐世昌就吉林原有之捕盜隊十軍四十營，裁減八營，餘每營裁減二哨，改編爲中、前後、左右五路巡防。共三十三營（內有新編一營），分駐各要區。改原設之營務處爲巡防營務處。

7、水師營 清初於吉林省城設水師營，游防松花江沿岸。直至清末始衰弊。

二、民國時代

民國成立，吉林舊有五路巡防營，漸改爲陸軍。主客各軍均統攝於吉林將軍孟恩遠。民國八年孟恩遠解職去吉。東三省軍政統一，吉林軍事遂失其獨立性。十七年冬，全國統一，東北陸軍遂改編爲國防軍及省防軍兩大部分。國防軍則冠以「東北陸軍」字樣。省防軍則冠以「某省陸軍」字樣。國防軍以養成勁旅保護國境爲本旨。省防軍以勦捕土匪維持地方治安爲專務。國防省防均受統制於東北邊防軍總司令長官。而直接指揮省防軍以剿匪者，則爲各鎮守使。若海空各軍，亦均統屬於長官公署。而海軍江防艦隊則游弋松黑兩江。以哈爾濱爲根據。至軍事詳情，則限於篇幅，且東北年鑑載之甚備，故不贅。

三、現制

滿洲事變後，東北軍多獨立於各處，而以保安名義担任地方保安事項。本省各軍情狀亦不外此。大同元年三月二十三日，滿洲國軍政部成立，各軍遂統歸節制。而海陸軍統歸執政統率。從前駐在松花江之東北海軍江防隊，改爲江防艦隊。駐在本省之陸軍，則改爲吉林警備軍。

第十一章 外交

1、史的回顧 有清以前之吉林，一荒僻蠻塞之鄉也。幾無政治外交之可言。清初雖有事於俄，而不久即行解決。道咸以還，俄勢南漸，滿洲多事，吉林外交事件始漸多。直至日俄戰前，此與舊俄外交時期也。以長春爲中樞，日南俄北，常有交涉事項，直至歐戰之前，此與日俄兩國外交時期也。歐戰起後，俄政混亂，其在滿洲之事業頓滅，而日本與滿洲之關係益益深切。故滿日間之外交事項，亦較其他各國爲最多。此又與日本單獨之外交時期矣。自滿洲國成立，日本與滿洲以特殊關係，更成輔車相依之勢矣。

第一節 民衆對外觀念

庚子（一九〇〇）戰前，吉林一般民衆，幾不知本國之外有國。談及英俄等國，輒以神話趣語當之。庚子之後，國家觀念漸深，始有國際觀念。知己國之外，尙有強於我之國家在也。

第二、三、四、各節（略）

第五節 滿洲國成立後之外交情形

一、與國際聯盟之關係：滿洲事變起後，聯盟會引爲東方大問題。一再開會討論，不得適意之解決。遂於一九三二年十二月決議組織調查團來滿，作實地之調查。

一九三二年四月二十日由英人李頓委員長率領之調查團，遂踏入滿洲境地。一九三二年十月二日，遂公布其調查報告書。然無何影響於吾滿洲也。

二、外國之承認問題 大同元年（一九三二）三月一日，曾由外交部總長發表對外宣言，並請外國承認。九月十五日，日本國遂首先承認滿洲國之獨立。康德元年三月八日（一九三四即大同三年）中美洲之薩爾瓦多國復行承認滿洲國之獨立。於是國基益形鞏固。

三、滿日議定書 大同元年九月十五日午前九時十分，國務總理鄭孝胥與日本帝國特命全權大使武藤信義在執政府簽字之滿日議定書。其要點如下：

1、滿洲國將來滿日兩國間，未另訂約款之前，在滿洲國領土內，日本國或日本國臣民，依據既存之日支兩方間之條約，協定其他約款及公私契約所有之一切權利利益，即應確認尊重之。

2、滿洲國及日本確認對於締約國一方之領土及治安之一切脅威，同時亦為對於締約國他方之安寧及存立之脅威；相約兩國協同當防衛國家之任。為此所要之日本國軍駐紮滿洲國內。

四、日本人商租土地問題：土地商租，為滿日間，久待解決之問題。滿洲國成立，由政府於大同二年三月六日公佈奉吉黑三省日本人土地商租辦法四條，並其手續。大同二年六月十二日又公布國有地商租之件。茲將商租土地各辦法列後。

（一）奉吉黑三省商租辦法：

- 1、土地商租契約，準照稅契手續公證之。除發給執照外，向承租人徵收租價百分之五之契稅。
- 2、前項手續完竣者，應登錄於商租登記總簿。關於登記及執照之格式另定之。

- 3、其在商租期間中，商租地之國稅及地方稅應令承租人繳納。
- 4、商租由縣長呈請省長核示辦理之。

(二)奉吉黑三省土地商租辦法手續：

關於日本人士土地商租之辦法，其宗旨乃指對於正當利用人，准其有商權之意。至關於該商租權取得之目的等，應先由日本國領事館與以證明。然後根據此項證明，再加以審查辦理。倘涉於稍大面積之商租契約及大同元年三月一日以前所締結契約之公證事項，應隨時呈請民政部總長核示，再行辦理。

(三)商租國有地之件：

關於國都建設局長所管理之國有地，商租辦法如下：

- 1、商租分長期商租及短期商租二種。長期商租其期間為三十年。期滿後得令承租人無條件更新之。短期商租其期間為三年以內。
- 2、凡欲商租國都建設局長所管理之國有地者，應令參加國都建設局所有依據土地建築物出賣及出租規則而執行之出賣及出租之投標。並其他一切之要約。至決定其為買受人或承租人後，如係買受人，則訂長期商租契約；如係承租人，則訂短期契約。
- 3、依前項規定訂立商租契約時，準照國都建設局土地建築物出賣及出租規則，對於長期商租應載明係按照土地出賣之例辦理等語。對於短期商租應載明係按照土地出租之例辦理等語。

訂立商租契約時，應於契約書內載明：商租人對於商租地，應負擔繳納法令規定之國稅及地方稅義務等語。

第十三章 都埠及市鎮

庚子（光緒二十六年）以前，本省大埠惟吉林與長春。庚子以後，則吉長之外，漸推哈爾濱。若今日之哈埠，則勝吉長而冠滿洲矣。茲述本省較大各埠，並附各縣市鎮表於後。

「吉林」永吉縣治

(1) 建置 省會也，原名船廠。其市廛約始於明清之際。清康熙十二年，始以松木爲牆。牆周七百八十

九步，合二里二分。外圍土牆周七里，又九十丈，而皆缺其南。蓋南臨松花江也。有門三。乾隆七年重修，同治六年改修土牆。向北展寬。牆周九里又三之二。增門五。光緒九年改修磚牆，合江堤五里共十四里又三之二。今有門九。自西南數之：

則爲臨江（原名迎恩）、福綏、德勝、致和、北極、巴爾虎、朝陽、新開、東萊。(2) 形勢 位松江之曲，羣山之中。長白北支老嶺

脈之餘勢，起伏於江之東，崛起爲龍潭名山。長白西支吉林哈達嶺之庫勒嶺支脈盤結於江之西，峙爲玄天嶺、北大山

及小白山之勝。故東南隔江有龍潭之險，西北不數里可達玄天、北大之巔。東南西北，形成鎖鑰。而小白孤山，復峙於西

南，與二險成犄角之勢。松花巨流鼓盪其間。溯源達長白之巔，放流控吉黑平原。阻山傍水，不愧雄都。庚子（一九〇〇

）之戰，甲辰（一九〇四）之役，龍潭、玄天礮壁相望，遺跡猶存。(3) 市街 新開門外爲商埠地，有通吉長、吉敦、吉海車

站之商埠大馬路。商賈漸盛，有圈樓爲東關妓館所在。城內分五大街：橫三（通天、河南、糧米行）、斜二（牛馬行、北大

街）而以河南街爲最盛。羣商咸集，百貨並臻。牛馬行爲小賣故物商及苦工聚集之所。(4) 交通 有吉長、吉敦、吉海三

鐵路及松花江航。市內則人力車多，四輪馬車次之，汽車又次之。

「哈爾濱」(1)建置 三十年前一荒村耳。自俄修中東鐵路以哈爾濱爲中樞，總站設焉。於是人煙驟密，工商雲集。宣統元年設濱江廳，民國二年改縣。(2)形勢 位吉黑平原之中心。跨松花江而成市。掘吉黑水陸交通之樞紐。東南經綏芬出巖港，西南越新京出旅大。東放松花江，直出尼港以遊航北太平洋，而達舊金山。此其所以爲北太平洋西岸各港之內奧也。若西北出滿洲里經西伯利亞直達歐陸。東北由濱北路出黑河。如美之三A政策實行，則可由此直衝白零海峽達新大陸。此其陸路西既連歐，東將連美，爲新舊大陸之縮轂，毘美利物浦正意中事也。(3)市街 共分七大區。(一)埠頭區亦稱八站。位北鐵路東爲貨棧及油坊火磨等之所在。(二)道外(位八站區之東)爲前濱江縣治所在，今改歸特別市。工商繁複，街衢縱橫，而以正陽大街爲最繁盛。(三)道裡(位鐵路西)爲前俄之租界。市街樓房，備極宏崇。多俄邸，以新城大街及中央大街爲最繁盛。(四)秦家崗(鐵路南)爲車站用地。建築宏壯，街巷清幽。車站及鐵路官房在焉。(五)偏臉子，在道裏之西，爲鐵路工廠區。(六)馬家溝在秦家崗之南，爲小商及住宅區。(七)香坊爲舊哈爾濱車站所在。(八)三棵樹在道外之東，爲拉濱路總站所在。此外若顧鄉屯、王兆屯、懶漢屯、正陽河等，則皆漸連於市之小鎮也。(4)交通 有北滿路之哈綏、哈京、哈滿三線。及拉濱呼海二鐵路。松花江航路則更爲便利。市內有電話、磨電車、汽車(最多)、四輪馬車、人力車。交通頗便。

「新京」國都及長春縣治 所在原名長春 (1)建置 清嘉慶五年置長春理事通判，設廳治於今治南五十里之新立屯。道光五年

移治今地寬城子(土名)。光緒八年改設撫民通判，十五年升爲府。民國二年改今縣。大同元年定爲國都，改稱新京。(2)形勢 據北滿平原之中心。據京哈、京大、南滿、吉長四路之終點。與哈埠、瀋垣、吉垣共爲滿洲腹地四大工商中心，而

適居其中。附近田疇早闢，農業充物。故外人嘗稱之爲「滿洲之穀倉子」。(3)市街 分頭道溝、舊縣城、商埠、二道溝、東站、二道河子及新建築區七大部分(一)舊城居南，市街商業均已興盛。(二)商埠居中，市街商業勝於城內。(三)頭道溝居北，爲日本租界，南滿、吉長京哈京大四路車站在焉。馬路、樓房、廣場俱係西式。街衢商業，均在舊城及商埠之上。(四)二道溝在頭道溝之北，土名寬城子爲京哈線終點大站。(五)東站在城東伊通河右，原名長春站，爲吉長路終點大站。(六)二道河子在舊城東南，伊通河右岸低地，係滿人新營之住居區，住戶多係由新建築區移來者。(七)新建築區在前三者之西爲國都新建設之所在。(4)交通 對外有吉長、哈京、南滿、京大四路。市內有汽車、四輪馬車及人力車，而以馬車爲最多。

吉林省各縣大鎮調查表

江		濱			縣別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馬家溝	太平橋	靠山屯	顧鄉屯	上號	上號
八	四	八	六	一八里	一八里
東南	東	西南	西	南	南

樺				蘭	依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漂河口子	樺樹林子	八道河子	橫道河子	雙河堡	太平鎮
一二〇	九〇	九〇	九〇	一八〇	一二〇
東北	東北	西北	北	正東	東南

川			樺		甸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鎮名
大賚崗	太平鎮	佳木斯	集廠子	加級溝	四岔子	四岔子
一五〇	五〇	八〇	一二	二〇〇	四〇〇	四〇〇
正西	西南	正西	東	東	東南	東南

長				清				寶				正				方	
南平鎮	新安鎮	利發盛	太平山	向陽村	大孤山	中興堡	楊榮圍	星河鎮	伊汗通鎮	密大羅勒	德墨利鎮	南天門鎮	會發恒鎮				
六〇	六〇	四五	九〇	一〇	三〇	三〇	一一〇	八〇	一二	九〇	三〇	五〇	二五				
西北	西南	南	東南	南	北	東北	西北	北	東北	東南	正東	西北	西南				

吉					永					嶺			
官馬山	岔路河	旺起屯	雙河鎮	阿什哈達	下九台	樺皮廠	缸窰鎮	其塔木	烏拉街	雙興鎮	太和鎮	華興鎮	北正鎮
九〇	一二〇	八〇	一二〇	二五	一二〇	七〇	一二〇	九〇	七〇	六〇	一三五	一二〇	一二〇
正南	正西	東南	西南	東南	西北	西北	東北	北	東北	北	北	北	西北

舒					河					葦			
水曲柳崗	天德盛	溪浪河	白旗屯	法特哈門	平陽川	寶山鎮	周家營子	沙不花拉	九江泡	亮珠河	牙不力	石頭河子	江密峯
七〇	三五	六〇	五〇	七〇	九〇	七〇	一八	一八	四〇	一一〇	三〇	六〇	五〇
正東	東北	西南	正西	西北	東北	東南	東	西	西北	東北	東	東	正東

春		長					石					磐		蘭	
卡倫	包家溝	萬寶山	小合隆	朱家城子	小雙城堡	新立城	吉昌鎮	朝陽山	黑石鎮	呼蘭鎮	煙筒山	新街基	小城子		
六〇	一二〇	七〇	五五	一二〇	一三〇	三〇	九〇	七〇	九〇	九〇	九〇	一二〇	九〇		
正東	正北	正北	西北	東北	西北	正南	西北	正西	正東	東北	正北	東南	正南		

	清		汪			安					農		
蜚克圖站	荒溝街	綏芬街	大肚川	凉水泉子	嘎呀河	塔呼	架格蘇台	巴吉壘	萬金塔	高家店	哈哩海城子	伏龍泉	靠山屯
六〇	六〇	二四〇	三五	一二〇	八〇	二八〇	七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六〇	九〇	一二〇
正西	東北	東北	東	東南	南	正北	西北	正西	東北	東北	正北	西北	東北

惠		德					賓						
大家溝	十二馬架子	岔路口	大青咀	雙廟子	郭家屯	張家灣	八里川	滿家店	高力帽子	九千五	新甸	烏爾河	柳板站
四〇	二八	五五	三九	八八	八五	四五	一〇〇	四五	一一〇	九〇	八〇	四五	六〇
西北	西北	東南	西南	西南	正西	正西	西南	正西	東南	正東	東北	西北	正東

穆		額				樹							榆		
拉法新站	杉松	通溝	關地	蛟河	土橋子	黑林子	秀水甸子	五棵樹	號棚子	大嶺	四河城	向陽泡	下九台		
一八〇	二六〇	四五	四〇	二一〇	九〇	七〇	四〇	七〇	五〇	五〇	七〇	七〇	一一〇		
西北	西南	東南	西南	正西	東南	正南	西南	正西	西北	正北	東北	東	西南		

五			化					敦		河		珠	
太平山	五常堡	向陽山	山河屯	馬號	北黃泥河	秋梨溝	官地	沙河沿	黃土腰子	元寶鎮	烏吉密	一面坡	退搏站
九〇	三五	一〇〇	五〇	六〇	九〇	三五	七〇	四五	三五	五五	二〇	四〇	一二〇
正東	東北	東南	正南	西南	西北	西北	東北	東北	正東	正東	正西	東南	正西

和		城			阿		餘		扶		常		
三道溝	八道河子	二道河子	二層甸子	料甸子	蜚克圖	太平橋	永增源	集廠鎮	永寧鎮	長嶺鎮	石城鎮	蘭彩橋	中河堡
一三〇	一五	二一	四五	三五	六五	八〇	七〇	一四〇	一三〇	一二〇	二四〇	八〇	一六〇
西	北	正南	東南	東北	正東	西北	東北	東南	東南	東北	東南	東南	東南

延		壽						延		龍				
頭道溝	龍井村	黑龍宮	平安堡	興隆鎮	原家屯	中和鎮	夾信子	蘆果	石洞溝	稽查處	高嶺巖子	石建坪	開山屯	
八〇	四〇	九〇	四〇	四五	四〇	九〇	九〇	一七〇	一五〇	七〇	一一〇	七五	五〇	
西南	西南	西北	正西	西北	東北	正東	東北	東南	南	東南	西南	東北	東北	

濛		城						雙		吉				
榆樹川	龍泉鎮	西關所	東關所	太平庄	帽山鎮	韓家店	拉林鎮	東盛湧街	雙河鎮	二道溝	壘聲礮子	老頭溝	銅佛寺	
一一〇	四五	五〇	五〇	八二	二六五	七〇	一一〇	二五	一八〇	一〇〇	二五〇	七〇	四〇	
東	西	西	東	北	東南	西北	東南	正南	正北	西南	西北	正西	正西	

通		伊					稜		穆			江	
四台子	葉赫鎮	赫爾鎮	靠山鎮	樂山鎮	伊丹鄉	營城鄉	穆稜站	梨樹鎮	八面通鎮	馬橋河鎮	下城子鎮	那爾森	松樹鎮
一四〇	一八〇	九五	五〇	三五	二五	六〇	一八	一六〇	一一〇	四二	三〇	一二〇	二一〇
西	西南	西	西北	北	東	南	西	東北	東北	東	東	北	東南

第十四章 古蹟

吉林新志 下編 第十四章

寧	春					瑋			陽			雙		下二台						
	馬滴塔	十八道集	沙坨子	黑頂子	密江屯	東興鎮	土頂子	五家子	長嶺子	劉家店	新安堡	二二〇	西							
東京鎮	七〇	八〇	九〇	二〇〇	九〇	六〇	二四〇	六〇	五〇	四〇	四〇	五〇	正南	東	西南	南	西北	東北	正北	西

密			寧東		利勃			安				
黃泥河	當壁鎮	平陽鎮	向陽鎮	綏芬鎮	阜寧鎮	連珠崗鎮	小五站鎮	吉城鎮	新安鎮	勃興鎮	也河鎮	沙蘭鎮
二二〇	六〇	一六〇	一一〇	一五〇	二四〇	五〇	三五	一三〇	七五	一一〇	六〇	九〇
西	南	西	西	西北	北	西	東	南	西北	東北	東北	正西

錦		富			遠			撫		山		
太平鎮	興隆鎮	集賢鎮	新城鎮	永安鎮	秦得力鎮	太平鎮	蒿通鎮	海青鎮	楊木鎮	盜山鎮	蘇樂鎮	太平鎮
一七〇	一六〇	一八〇	二六〇	八	一八〇	三六〇	二七〇	一八〇	八〇	七〇	四〇	八〇
西南	西南	西南	西	西南	正西	西南	正南	東南	東	西北	西	西

本省各縣，古代遺跡甚多。如古城、古碑、古墓、古塔、古器物等，所在多有。近人金毓黻著有遼東文獻徵略，魏聲和著有吉林地理紀要，南滿鐵路會社集有滿洲舊蹟志，各對於滿洲古蹟有所論證。茲之所錄，限於本省，且惟志其所在。考釋徵引俟諸來日。

一、古城

除另註根據外
皆根據各縣人口述

共六十二座

吉林自遼金及明季諸部落以來，建築城堡，星羅棋布。洎朝市既改，蕩為邱墟。凡諸記載，有闕佚者，有紀名而不能確指其地者，有指其地而不知其所自建者。吉林省通志所載共一百二十有八，分隸於吉林、敦、長春、農安、伯都訥、三姓、雙城、阿拉楚喀、烏拉、寧古塔、琿春、富克錦等十二屬。各以本屬之治城為主，而指其方向里數。今分縣既多，方向里數均難剖析。故本書僅就今人所習見，而能確指其地點者錄之。

(一) 依蘭縣境 有古城七處
據依蘭縣志

(1) 在城北江沿，傳為五國城之一。(2) 在烏斯渾河口之南岸，距縣城百里。(3) 在

東南常青山之南麓，即老禿頂、八爾浪之間，距縣城百五十里。(4) 在寡拉之北江沿，距縣城百里。(5) 在九里六屯之正南，倭肯河北，距縣城一百九十里。(6) 在小碾子溝之正西，牡丹江東岸，俗名土城子，距縣城九十里。(7) 在山嘴子屯北三家子，距縣城三十二里。

附五國城今地說 (據魏聲和吉林地理紀要) 所謂五國城者，乃遼金時生女直五部落之所居也。(1) 五國沒撚

部故城在今賓縣蜚克圖河傍近。(2) 普利斯幼卜尤部故城在樺川縣治西蘇蘇屯之東。(3) 其對岸江省湯原縣湯

原河口即盆奴里部故城所在。(4) 越里吉部故城在今富錦縣治西柳樹河口旁嶺上。(5) 其對岸沿江即鄂里韋部

故城所在。而依蘭城北之古城不與焉。

(二)樺甸縣境一、縣城東十二里，蘇密甸子地方，有土城一，只存頽基，周二里，俗呼高麗城。

(三)方正縣境一、六區三道通地方有古城一，頽垣隆隆，內有土台高起，傳爲點將台。台旁有古井一眼，陰雨則鐸鐸作聲。此城東臨牡丹，北枕崇山，城內常有磚、瓦、銅錢、鐵片、箭頭等物出土。

(四)寶清縣境二、(1)縣城西五十里有古城，俗名小城子。因山築土城，周十餘里。有大門四，小門八。正峯之前有土臺，近臺多瓦礫。傳謂宋時有人據險而守此云。(2)對面城子在縣城西北六十里，地勢頗高，殘垣可辨。周約八里，分四門。且引七星河水以灌城濠。城內多瓦礫。點將台、練兵場均有跡可尋。俗謂金兀朮曾駐兵於此。

(五)永吉縣境一、烏拉街古城俗呼白花點將台。在縣城東北六十八里烏拉街之西首。殘垣矗立，有外城內城之別。內城內有土台一，台上現有娘娘廟。按此城，牆立臺高，似非遼金之物。宜係明時扈倫四部中烏拉部之故城。

(六)舒蘭縣境一、在三區小城子鎮北約二百步，有古城。周三里，中有石虎高三尺。或謂即金陳王烏舍聚落所在。亦即宋洪皓講學處也。

(七)長春縣境一、縣城西北小雙城堡南，有偏臉子城一所。周百六十丈，頽垣丈高，內多瓦礫，且有古錢及石礮、石碗、古缸等物出土。

(八)農安縣境二、(1)龍安城爲遼天聖年間所建，今農安縣治仍之。(2)塔呼城在縣城正北二百八十里，垣跡可辨。

(九)榆樹縣境一、縣城東北四河城街北有古城一，基高二丈，周四里。

(一〇)額穆縣境一、縣境黑石屯附近有古城一，垣壁頽廢，內有銅器古幣等。

(一一)敦化縣境二、(1)敦東城在縣城東三里，有內外兩城，外垣週約二里，內垣週約二百步，南臨牡丹江，垣壘頽廢，基高丈許。遼東文獻徵略謂係渤海故城。(2)縣城西南二十五里有山俗名城山，山巔有古城一。

(一二)扶餘縣境一、珠赫城爲遼肇州故城，在縣城南（據吉林地理紀要）。

(一三)阿城縣境一、白城在縣城南三里，爲金上京會寧府故址，城垣高聳，堡堞猶存，周二十里，分南城、北城、腰城及半拉城等四部分。禁城在南城西南隅，守望台及宮殿遺基，皆歷歷可數，規模甚大，常有古物出土，而瓦礫石基猶遍地皆是。

(一四)延吉縣境二、(1)東古城在縣城西南六十里，西距頭道溝二十里。(2)西古城在縣城西南九十里，北距頭道溝十里。按光緒三十年土人得古銀印，知係金時城址。金末叛將蒲鮮萬奴曾建京於布爾哈通及海蘭兩河會流處，號東真國。今其地名土城子，此二古城或與有關。

(一五)穆稜縣境一、城北二里許，山巔有古城一，廢基猶存。

(一六)伊通縣境一、(1)西南葉赫鎮附近，地勢險要，有古城遺址，周約里許，俗呼葉赫城，係明時扈倫四部之一。

(一七)雙陽縣境三、(1)在東營城子。(2)在姚家城子。(3)在城合店。以上三古城，東西相距不逾二十里，城基面積亦相若。垣壁頽圯，內已墾爲熟地，殘磚敗瓦，刀劍等物，常出土，俗傳爲高麗城。

(一八)琿春縣境一六。唐代渤海國，傳世久而幅員廣。分建五京。琿春爲其南京南海府所在。惟境內古城羅列，何者爲其南京城，尙難確定。(1)八連城西距縣城十五里，又名半拉城。大城（縱橫各二百五十丈）之內，有古城七：中三，東西各二。北牆之內，有橫牆一道，又成一城。故稱八連。(2)斐優城西距縣城三十里，方形。與前城之間，有石台，高六七尺，寬七丈，南北五丈，俗稱四方坨子。儼一宮殿中之寶座基也。距此西北半里，有台同此。(3)溫特赫部城西距縣城二十里。(4)小城子縣城南十八里。(5)石頭河城縣城南二十八里。(6)薩其城縣城東二十五里。泡子沿南山之麓。(7)密江城縣城西北六十里，南瀨圖門江。(8)通肯山衛古城縣城東北二十五里。(9)營城子古城縣城東北一百九十二里。(10)弓形山城縣城東北二百二十里。(11)城牆礮子城縣城東二百里。高聳山背，東西四里，南北六里；皆疊石而成。(12)下馬溝達河城縣城東七十五里，疊石爲垣。(13)桃源洞城與下馬溝達河城對峙。(14)小平頂山城縣城東北一百六十里。因山爲城。(15)紅旗河城縣城東北一百七十里，東倚山，西環紅旗河。(16)干溝子山城東北距縣城四十里，因山建築。

(一九)甯安縣境一〇。(1)東京城在縣城西南六十里，三區東京鎮。爲渤海故都。垣頽廢，惟存直徑六尺之石基數十塊及宮殿遺址。(2)哈達灣古城瀕牡丹江右岸，居東京城東北。在縣城東北約百里之城子屯附近。俗呼爲高麗城。(3)三通河古城在縣城北八十里，三通河之南岸。方形周八里。(4)富太密古城縣城北一百五十里。(5)南湖頭有古城二座。(6)珍珠門有古城一座。(7)四區新安鎮有古城二座。(8)上馬蓮河古城在東京城之西南三十里，臨馬蓮河之上游。

(二〇)勃利縣境一、(1)縣城南龍爪溝有古城一座。

(二一)東寧縣境二、(1)俗稱大城子。(2)俗稱小城子。

(二二)富錦縣境三、(1)五國部越里吉城(見前)即瓦利活吞(活吞滿語城也)。(2)烏龍活吞,俗名卡爾庫

瑪。在前城東百三十里。今尚爲黑斤人所居。(3)縣城東南八十里有古城一,南瀕七里星河。城甚大,或亦黑斤人所建

(二三)饒河縣境一、(1)在七里星河上游南岸與北岸富錦境之古城對峙。故今墾民多以對面城子呼之。

二、古墳共十處

(1)李老公墳 在依蘭縣城東倭肯山。傳爲清初開闢三姓一帶之功人。今其遺裔尚在。(2)金完顏希伊將軍墳

在舒蘭縣城東九十里三區小城子鎮北頭。共墳二處。並有墓碑一座,石人二個。(3)王子墳 在榆樹縣城北嶺之

南七里許。墳高二丈,周基約八九丈。俗稱王子墳。四五年前土人掘墳深及八九尺,見有高五尺餘之石人,牽一石馬。後

以衆恐破風水,出而攔阻,遂中止挖掘。(4)雙陽縣古墳 (一)在縣五區石碑嶺上(在新京西南四五里)石碑已

無,只存碑座,半埋土中。石棺二具:一露土外,已殘缺;一埋土中,民元被外人掘出,於棺中得金龜、寶劍、玉佩之屬;並立廟

留祠,題爲女真儀同三司左副元帥完顏公之神位。(二)在縣五區小腰站西山上。墳前有石棹一,半埋土中。旁有石

人二,烏帽、蟒袍、笏版俱全,如大臣侍立之狀。又有石羊二,石虎二均屬臥形。民二被外人運去石人、石羊、石虎各一,今只

各存其一。古蹟之不能保存,亦國之恥也。(5)寧安縣古墳 東京城北十二里許有古墳三。因名其地爲三陵屯。俗傳

爲宋徽、欽二宗之墳。(6)敦化古墳 在縣境吉敦路黃泥河子站西約七里之山麓。隆起約三四丈,周約三十丈。俗呼

爲高麗墳。

三、古塔共六座

(1) 慶安遼城在縣城西門外，高五丈餘，爲遼天聖年所建。今已斜而未倒。附近並龍安城古物甚多。(2) 慶安萬金塔在縣城東北六十里，似未修成之塔基，高二丈餘，周十餘丈。魏聲和氏謂係浮屠殘基云。(3) 琿春古塔在縣東九十里塔子溝北山坡，塔上字跡模糊，磚厚五寸，縱橫各一尺五寸，堅硬如石。今已東南傾而未倒。又南山坡亦有古塔遺基一所。(4) 寧安古塔在縣四區新安鎮東八里許，龍頭山上，廢基僅存。(5) 阿城縣白城內六角石殘塔，往年得自白城內，只一截，上有「上京寶勝寺寶嚴大師塔銘誌」及「大金大定二十八年立石」等字樣。

四、古碑共四座

(1) 扶餘縣得勝陀碑在縣東境拉林河西石碑砬子地方，距松花江南岸四十里，爲金世宗大定二十五年所建。陽面爲漢字，陰面爲女真字。吉林通志載其全文。(2) 舒蘭縣完顏希伊墓碑碑在金左丞相完顏希伊墓前，倒折爲六斷。民十九年舒蘭縣長袁慶清將全碑拓下，並附釋文一冊出售，得款擬建房保存。(3) 雙陽縣石碑在五區石碑嶺古墳附近，碑已不見，惟存碑座，半埋土中。如事挖掘，或當發見。(4) 會寧殘碑民元在阿城縣白城得殘碑一斷，只存百數十字，視其文義，似爲金之太學碑也。

五、其他共十件

(1) 鐵鐘在依蘭縣城西南四十里，胡什哈通地方，係清嘉慶初年物。鑄者爲匠人張士傑，並有「郎策元施送」字

樣。餘字模糊（縣誌）（2）大碾子在勃利縣西門外大碾盤河有古碾子一盤（3）古井 在方正縣六區三道通地方古城附近。每逢陰雨，則錚錚作聲，音如金石（4）釣魚臺 在雙陽飲馬河岸左右各一。惟名存而臺基已不見矣。或謂係女真王子游釣之所也。（5）高麗廟 在德惠縣城西南三十五里高麗廟子屯。鐘鼓泥像俱存。此外在廟北漫陵上，有土堆隆起，頗似頽基。或謂係古廟之所在。而現存之廟非古廟也。惜未得親見其廟以事考辨也。（6）石洞 在樺川縣城西一百二十里安業區，有萬寶山，山陽有石洞，狹口而闊內，中有石几，几上有棋子。其質非陶非石，頗古致。邑人有携其二子以出者。（7）穿心洞 在額穆縣蛟河鎮東北隅，有名山曰拉法窟子。峯下有石洞，俗呼穿心洞，人跡罕至。傳爲濟仙修隱之所。（9）邊壕 琿春縣境內有邊壕、堡壘、溝塹等多起。或用土或用石，或沿山脊或循邊界，斷續高低不一。是否渤海國之遺跡，或金源與高麗爭界之戰跡，均無考証。（10）柳條邊 西由伊通入境，經長春雙陽永吉德惠等縣，東北逾松花江以止於舒蘭縣境之法特哈門。長六百餘里，爲清初界限滿蒙之遺跡。



建國前二年講義初版

康德元年十月增訂再版

有	不
著	准
作	翻
權	印

滿洲地理參考 **吉林新志**

全一冊定價 精裝金字布面三元
平裝厚皮紙面二元五角

外埠酌加寄費

著作人 **劉爽**

新京四四道街常安胡同十七號

出版者 **遼東編譯社**

印刷人 **李柱石**

奉天萃斌閣書店

發行人 **劉爽**

發行所 **益智書店**

新京西三馬路十二號

代售處 **各埠大書局**

新 京 益 智 書 店 各 埠 特 約 代 理 處

濱江	濱江	吉林	吉林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奉天	新 京	新 京	新 京	新 京	新 京
成文厚	承文信	裕興書莊	成文厚	萬源湘繡	胡魁章	章福記	益順興	世界書局	大東書局	德和義	成文厚	胡魁章	德和昶	寶四堂	
新民	新民	鐵嶺	鐵嶺	開原	開原	西豐	四平街	四平街	海龍	安東	安東	錦州	龍江	濱江	
友文書局	文華書局	三記書局	新華書局	柳環書局	文純久	德和祥	永聚昌	景記書局	同源祥	和順堂	誠文信	三元堂	成文厚	大東書局	
佳木斯	東豐	西安	鳳城	撫順	營口	復縣	蓋平	蓋平	海城	本溪	本溪	遼陽	遼陽	彰武	
民益書局	美生商店	德慶和	萃文書店	德興盛	震東書局	長發祥	士林書局	文勝堂	新華印書館	景記書局	文新書局	源興仁	圖書印刷社	兄弟洋行	